穿越之第一夫君

穿越之第一夫君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Chapter_1
- Chapter_2
- Chapter_3
- Chapter_4
- Chapter_5
- Chapter_6
- Chapter_7
- Chapter_8
- Chapter_9
- Chapter_10
- Chapter_11

Chapter_1

【正文】

“何必”与“理由”

“何必找理由，大案小案不发愁。”

这是江湖中、衙门里、市巷间近七年来流传最广的一句话。上至老头老太，下至黄口小儿，几乎人人都知道。因为无论什么繁难案子，只要这句话一出，必定都能迎刃而解了。当然这样大的案子也不多，一年最多不过那么一两件两三件，但就这么一两件两三件，也足以使这句话名震天下了。

近日，江湖忽然又有消息传来。

“何必又找理由去了！”

.

深秋的黄昏，冷雨飘摇，枝头疏疏落落几片残叶也随风飞下，远处不时传来几处寒鸦叫声，更添了几分秋意，引人生起无数乡愁与归思。

这鬼天气谁也不愿出门的。

街上人迹稀少，几处灯笼在风中摇曳，而多数人家的房门，已经早早地关上了，这样的天气，温暖的被窝或者暖被的人，这两样中的任何一样都足以让人心生向往。

当然也有例外。

街头，一个满面菜色挑着担发着抖的老人和一个在墙角瑟缩的孩子。在他们这些为生活奔波的最底层的贫苦人眼里，任何天气都是没有区别的——当你连饭都吃不饱的时候，还会关心天气么？

还有一个例外。

一个黑衣人正缓缓从远处走来。

.

分明是一袭再普通不过的紧身衣，然而穿在他身上，却凭空多了几分挺拔苍劲，看上去他整个人更透着股阴冷、危险之气。

一张俊美的脸在黑色衣着以及天色的映衬下，显得有些苍白，略往下钩的鼻尖，更为这张脸凭空添上了几分冷酷。双目沉沉而冷漠，只望着前方的路，仿佛身边发生任何事都与他无关。所以，当门“吱呀”一声打开，一个人摇着头，端出一碗饭来递给那个可怜的孩子的时候，他还是看也不看一眼，缓步从他们旁边走过去了。

这样一个人，绝对没有人会忽略他，何况他腰间还悬着一把刀。

刀在鞘里。

乌黑的刀鞘也十分普通常见，但只要一看到它，都会叫人不由自主一抖，因为，那绝对是饱饮鲜血、饱经战斗的刀才会有的寒气与杀气。

.

城外，居然有一座气派而富丽的山庄。

离门还很远，他就停住了脚步，因为那里已经站了两个人。他没有开口，那两个人却已同时转过身来。

二人皆与他年龄相仿，二十五六岁上下。

一个负手而立，洁白的衣衫在风中荡漾，格外醒目，衬得四周昏暗萧瑟的风景也明快了许多。长长的眉毛似也被风吹起，飘逸如墨画，一对修长的眼睛闪烁着睿智而欢快的光芒，带着几分俏皮，使人一见便心生愉快；

另一个华服金冠，但看上去绝不会让人感觉有半点俗气。剑眉下，是一双天生高贵的凤目，平易中透着威严，温文中透着忧郁，笑容更是优雅干净。

黑衣人几乎没怎么动，就到了那两人跟前。

那华服公子忍不住赞道：“好功夫！”

白衣公子却只打量了他几眼，随即露出十分有趣之色，故意摇头叹道：“南宫兄有所不知，这人一旦吃上了公饭，别的不行，轻功是一

定要好好练的。”

华服公子不解：“何出此言？”

“打架的时候太多，若不练好轻功逃命，万一打不过，岂不是要挨揍？”

闻言，华服公子忍不住摇头笑了。

黑衣人并不生气，只看着那白衣公子冷冷道：“记得‘好奇懒猪’轻功江湖第一，莫非正是被人追得太多的缘故？”

“在下逃命的时候似乎不多。”

“自然，你只是逃情而已。”

“想不到，轻功还当真有这许多用处，”白衣公子一本正经地点点头，随即负手侧过身，“人生苦短，忙于拼命不如及时行乐，南宫兄，你看如何？”

“你二位尽管逃命的逃命，逃情的逃情，不如在下清闲自在的好，”华服公子忍住笑，“说不定在我等眼中，何兄是忙于拼命，但他自己却正是乐在其中。”

“说得好！”冷漠的脸上露出赞赏之色，随即黑衣人转向白衣公子，“你就不怕哪天被天上掉下来的女人砸死？”

说完，他竟不等邀请，直接走进门去了。

二人并不奇怪，似早已知道他的个性。

白衣公子喃喃道：“看来交朋友，还是交善人的好，至少他不会乌鸦嘴咒你。”

华服公子微微一笑：“善人总是倒霉的，否则又怎会莫名招出这等祸事，请！”

.

南宫别苑虽人丁不旺，却是江湖一大世家，别苑上一代主人南宫钰剑术超群，品行方正，是江湖有名的大侠，可惜天妒英雄，四十多岁竟早早亡故了。时过十年，物换星移，如今的主人正是昔日南宫钰之子。

据说这位南宫公子从小被南宫钰送与别人养育，直到十岁上才接回别苑，但他天资聪颖，当日便深得南宫钰疼爱，加上南宫钰膝下只此一子，不由更加用心栽培。这位南宫公子也的确没有让人失望，小小年纪便赢得江湖朋友颇多赞誉，南宫钰常常引以为傲。如今十几年过去，南宫公子已生得一表人才，为人处事又十分得宜，加上他生性仁义，爱交朋友，所以年纪轻轻却名声颇好，上至大侠名士，下至市井妇孺，甚至黑道杀手，提起他必定都是交口称赞。据说，他从来没有仇人。因此，自南宫钰去世十年来，南宫别苑非但声名未衰，反而更盛。

然而人们称赞之后，总会不由自主带上一声叹息——

天下总无两全之事，这位聪明机智温和有礼的南宫公子，竟然天生经脉异常，不能修习内力，是个废人！

.

房屋庭院宽大富丽，后花园更是不小，景色错落有致，秀丽无比。几处雕花游廊，几处山石，几处池塘，几点菊花，几片竹林。

三人并肩走在石径上。

白衣公子皱起长眉："今日正是十五。"

华服公子点头："不错，这个月失踪的是'一刀斩江南'张明楚，只怕此事又要落到南宫别苑了。"

白衣公子点头正要说话，却见先前那个黑衣人突然伸手指着前面："就是那树？"

.

果然，前面一座小阁楼边，有棵高大的树。

分明是秋季，这棵树的叶子竟还十分茂盛，硕大的树冠，将旁边小楼几乎遮住了一大半，地上也堆着一层枯叶。

华服公子略有些惊讶，看着他点头："正是，何兄果然好眼力！"

"是感觉，"冷漠的俊脸更沉，他直直地看着那棵树，锐利的眼神如同看到猎物的老鹰，"在下吃这行饭，有时候感觉比眼睛还要灵得

多。”

“难怪你属狗，”白衣公子喃喃自语，似乎明白了什么，俊逸的脸上又露出有趣之色，“你还感觉到什么？”

“我感到，”黑衣人似乎沉思了一下，居然真的转过身，一本正经地看着他，冷冷道，“我感觉，你要倒霉了。”

白衣公子苦笑：“是么……”

话音未落，居然真的有一团黑影从天而降，朝他当头砸下！

.

以他第一的轻功，要躲开自然是小事一桩。

可惜，他左边站着华服公子，自然不能撞开他；右边站着冷漠的黑衣人，此路也不通；正要往前跑，一柄黝黑的刀鞘居然已莫名其妙横在面前，挡住了去路；待明白过来，再要应变已来不及了。

当然，谁也不会那么笨呆在那里挨砸。

剩下的办法只有一个——后退一步，张开双手。于是很不幸，或者应该说很幸运，那团黑影正好被他双手接住，抱在怀里。

看看怀中的东西，他叹了口气，喃喃地下了结论。

“原来有的人不但乌鸦嘴很准，还很会害朋友，下辈子若再交朋友的话，在下宁可选善人，也不能选你了。”

无奈的“恩人”

“小念，去坐船怎么样？”一个样子十分文静的女生叫道。

“好哇！”一个十七八岁、眉目活泼的女孩子应声站起来，拍拍手，满脸神采飞扬地看着周围一圈人，“我和睿睿先去水上玩玩，你们要等我回来再吃哦！”

“你们放心地去吧。”一个女生半开玩笑地说。

“切你个乌鸦嘴，”她笑骂了一声，“我们只去玩一会儿，很快就回来了，一定要给我留着啊，不许多吃！”

一男生笑着站起来，语气有些担心：“说真的，你们会不会啊，这可不是公园，要不要我陪你们去。”

“哟，要当护花使者了！”旁边一群人哄笑起来。

“小CASE，我以前玩过那个，”习惯了玩笑，她干脆扬臂攀着那男生的肩膀，“要不要我开给你看，当我们小P孩儿呢！”

“得，懒得管你们，”那男生白她一眼，又重新坐下，“你那点水准，我坐着不放心。”

其他人也有些好笑和担心。

“别去了吧。”

“小念，你行不行啊？”

“没问题！”她潇洒地一摆手，揽着好友就走，“我办事你们放心。”

.

秋高气爽，正是野游的好季节，周末，十几个大学生相邀到这小湖边来玩耍、烧烤，反正野外不像城里，烧几堆火又没人管，而且水源什么的又很方便。

.

湖水明净如天空，淡淡的云层倒映在水里，凉风拂过，波纹层层漾起，水底下那些白云被搅乱揉碎，阳光下更跳跃着点点波光。

两个女孩子面对面坐着，任那小艇在水上飘荡。

“小念，你小心点。”那文静的女生担心道。

“不怕，你也来洗洗，”回答的，正是先前那个一脸活泼的女生，她正捋起水洗了洗手，又往脸上擦了擦，大惊小怪，“哇，这水好凉！”

文静女生摇头。

洗完手，那叫小念的女孩子正要抬身起来，忽然又愣住。

她仔细地看看湖水，像发现了新大陆似的，抓住朋友的手臂使劲摇晃：“睿睿！睿睿！太奇怪了！快看！”

见她骤然这样，那叫睿睿的文静女生也吓了一跳，慌忙也朝水面看去。

湖面，奇异的景象出现了。

.

星星！

艇下，那片本该是白云丝丝波纹重重的湖面，竟忽然变成了夜空的倒影，漆黑的天幕，撒着几颗疏疏落落的星星！

明明是大白天，怎么会变成晚上，还有星星！

可这一切都是事实！

两个女孩子望望水面，又望望头顶，面面相觑，都说不出话来，她们已经说不清楚，到底是害怕多，还是惊奇更多些。

终于——

“快，快回去叫他们来看！”那个叫小念的女孩子欣喜若狂地扯着好友的袖子，“这太奇怪了，不可思议！”

然而，在她还没有来得及做出下一步举动，水底的夜空忽然急剧地抖动起来，似乎正在被什么撼动，同时，她也感到有一股巨大的力量从背后袭来，将她掀翻，推入水里！

“睿睿！”她吓得一把抓住好友的手臂，“快拉我上去！”

.

见她落水，那叫睿睿的文静女生顿时也吓了一跳，急忙抓住她的手往上拖：“怎么回事？快上来！”

她也吓得白了脸，抓住好友的手就拼命想往上爬。

然而，刚才那股力量又回来了！还将她往水下拖！

“怎么回事？”睿睿发现了不对劲，另一只手使劲抓着小艇边缘，“你怎么这么重了？”

“下面好象有东西在拉我！”她吓得哭起来，“救命！”

立刻，睿睿的脸也白了。

一个女生的力气有多大，怎能与那强大的力量相抗。幸好睿睿一直紧紧抓着她，否则她早被拖下去了。

然而，小艇却已承受不住两股力量的挣扎，在水上急剧摆动起来，似乎要翻了。

“它要翻了！”睿睿颤抖的声音。

泡在水里，身下那片夜空更加清晰而真实了！

巨大的恐惧袭来，她顿时感到无比绝望。难道有水鬼？平日恐怖片里的那些镜头刹那间都浮上来了，她害怕至极地望着好友：“它就要把我拖下去了，怎么办！”

睿睿脸煞白，只抓着她用力往上拖：“你快点爬上来，使劲！”

小艇摆动更剧烈，随时都可能翻入水中。这里离岸边很远，何况岸边根本没什么人，离管理处也很远，别说求救，叫破喉咙声音都没人听见的。

“睿睿！”她看看身下的夜空，更害怕。那片夜空似乎离她越来越近，而拖住她的那股力量也变得更大了。

小艇已经倾斜！

眼看两个人都要落水，睿睿也顾不得什么，只边哭边叫：“小念！”

“睿睿……”

随着一声绝望的惊叫，水面上的人终于不见。

.

湖面，那片奇异的夜空景象竟然也随之消失了，白云片片，依旧在水面荡漾，头上，淡淡的阳光依旧柔和地撒下，仿佛什么事都没发生过一样。

“小念……”睿睿颤抖起来。

.

“果然有的人走到哪里都有女人投怀送抱。”冷冷的声音。

旁边的华服公子也忍不住笑了：“李兄当真艳福不浅。”

“不是艳福，是麻烦。”白衣公子皱着长眉，看看怀中人，俊逸的脸上露出头疼之色，一副哭笑不得的模样。他摇头喃喃道：“交错了朋

友，南宫兄还嫌在下不够倒霉么？”

华服公子莞尔一笑，不再言语。但看看旁边黑衣人，那冷漠俊美的脸上居然摆出了少有的看笑话的神色。

.

“睿睿……”

“姑娘，你并未昏迷，不如下来自己站着可好？”一个带着磁性的声音响起，温和得如同春日的风，让她不知不觉放下心来。

水下怎么会有人？

她张开眼睛。

帅！

一张男人的脸，二十五六岁左右，虽然是在苦笑，修长的双目却依然带着几分好奇有趣的神色，更罕见的是，那双迷人眼睛上还有两排长长的睫毛，又黑又密，潇洒而俏皮地翘着。

杨念晴敢保证，自己活这么大，从没见过眼睫毛这么长这么美的男人！

帅哥！

“我没死？”她欣喜若狂，一骨碌跳下来就抓住救命恩人的手，“你救了我？”

“也可以这么说，”救命恩人摇头，“但你大可不必谢我。”

“怎么？”虽然有些文绉绉的，她还是听懂了。

恩人帅哥郁闷地叹气：“因为在下倘若不救你，自己更倒霉。”

耶？什么意思？

“原来真是你救了我！”大难不死的侥幸占了上风，她也顾不上细想为什么会有“在下”这些词，只感激地握着他的手，像被国家主席接见一样的兴奋：“谢谢，太谢谢了……啊你叫什么，我回去一定写封感谢信！”

恩人帅哥愣了愣，随即又笑了。

刹那间——

修长的眼睛闪着睿智迷人的光泽，灿烂的笑容如同阳光一般，明朗欢快，绝对不会让你感到有半丝恶意。

帅得不像话！

面对这样一位白衣帅哥，谁都不会讨厌的。

然而她正在发呆时，一个冷冷的声音突然响起：“若是女人，在他面前最好老实些，这些手段还是收起来的好。”

.

她吓了一跳，这才发现不对，望望四周，分明是个花园。除了恩人帅哥，旁边居然还站着两个人，而且，两个都是帅哥。

一个华服金冠，笑容优雅和气；

一个穿着紧身黑衣，冷漠俊美。

说话的正是那个黑衣帅哥。脸如刀削，神情冷漠，居然还长着个酷酷的鹰钩鼻——有星相！只是太不友好了……

她有些莫名其妙，不再理他，只笑嘻嘻地转脸看向恩人白衣帅哥，然而才笑了一半，脸上的肌肉居然再也提不上来了，模样十分奇怪。

因为她发现了一件很不妙的事。

.

她上上下下打量了白衣帅哥半天，这才摸摸他的衣服，又扯扯他的头发，然后拉过他的袖子仔细瞧了瞧，怀疑不已：“你们……怎么穿这个？”

三位帅哥脸上又露出古怪之色。

华服帅哥愣了半晌，这才笑着摇摇头，一片好心地提醒道：“姑娘还是莫要对他动手动脚的好，你可知他是谁？”

“呃……动手动脚？”

她只顾拉着那片衣袖思考事情的来龙去脉，好半天才反应过来，哭笑不得——不会吧？拉拉衣服就搞得像是在吃帅哥豆腐，我有那么色吗！

“我？动手动脚？！”

翻翻白眼，她干脆扬臂攀上白衣帅哥的肩膀，摆出哥们的架势，还用另一只手拍了拍他的胸脯，没好气道：“是不是这就算吃豆腐了？”

华服帅哥与黑衣帅哥立刻愣住。

白衣帅哥也没料到她如此大胆，还当着别人的面，不由也愣了愣。片刻，那迷人的双目中渐渐兴起一抹有趣之色。他不动声色地叹了口气，喃喃道：“姑娘若果真想接近在下，其实可以有更好的法子的。”

晕倒！开个玩笑就当真，倒搞得自己真像花痴，投怀送抱了……见他神情暧昧，她立刻条件反射地跳开，又好气又好笑地瞪着他：“自恋！”

自恋?

白衣帅哥脸上的神色更有趣了。

华服帅哥却已回过神，俊美的脸上露出温和亲切的微笑，叫人不自主生出信任之心。

他微笑道：“姑娘怎会从天上掉下来？”

第一的“神”和“人”

天上掉下来？！已到了嘴边的话又吞回去，她这才发现十分不对劲，想想，立刻吓了一跳：“等等，你们这是哪里？”

三人对视一眼。

华服帅哥笑着开口了：“此乃舍下，南宫别苑。”

“南宫别苑？”她莫名其妙。

且不说她奇怪，另外三人全都面露古怪之色——南宫别苑不论在朝廷还是在江湖上，都十分有名，连三岁小儿只怕都会说这几个字，居然还有人不知道！

终于——

“你们这里是不是有皇帝？”她几乎是喊出来。

“自然，国不可无君。”三人觉得有趣极了。

完了完了！这下好，没死成，却穿了！真的穿了！她生平第一次目瞪口呆站了好半天，面前三个帅哥看着她的表情，也欣赏了好半天。

黑衣帅哥开口：“你是谁？”

受不了他这么不友好的态度，她有些没好气：“我叫杨念晴！”

谁知——

“不能放她走。”

.

华服帅哥皱眉：“她并无武功。”

黑衣帅哥依旧冷冷道：“没有武功未必不能杀人。”

“有道理，”白衣帅哥饶有兴味地点点头，“反正江湖第一善人在此，南宫别苑银子太多，请个人帮忙花花也无妨。”

这下轮到华服帅哥苦笑了。

“善人总是要吃些亏的。”黑衣帅哥安慰似地拍拍他的肩膀，冷漠的俊脸上居然也泛起几分笑意，只是显得有些僵硬了些，估计是不常笑的缘故。

.

杨念晴听得嘴巴都张大了，切，这么快就在讨论怎么处置我了？她终于回过神来，瞪着两眼：“等等……你们这是在说我？不放我走？”

“不放。”冷冷的。

“为什么！”她失声叫起来。

“要找凶手。”

凶手？堂堂大学生莫名其妙掉这里，就被当成凶手了！不行不行，还得快些回去……怎么回去？杨念晴立刻仰头看看天空，又仔细观察了一下周围的环境，逐渐郁闷起来。

“拜托，我什么都不知道，你有没搞错！”

“或许会搞错，”黑衣帅哥点头承认，“但你现在不能走。”

“凶手个P！”她本来心情就不好，又无缘无故被冤枉，不由满肚子火，跳起来指着自己的鼻子：“你YYD我哪里像凶手了！”

三人皆愣住。

这女人居然和男人一样骂粗话！

半晌。

“凶手不一定要像。”冷冷的。

“我身上什么刀什么凶器都没有，你懂不懂，万事都要讲求证据！”

“没有刀也可以杀人。”

话音刚落，两根冰冷的手指已经掐上她的喉咙！

.

顿时，杨念晴只觉得一道寒气如利刃般逼来，穿透了她的肌肤，由脖子向全身蔓延，身上立刻冒起鸡皮疙瘩，汗毛也一根根竖了起来。

还没来得及发出叫声，那只手已经缩回去了。

“你……你这人……”她白着脸，舌头都吓得打结了，“莫，莫名其妙……”

华服帅哥摇摇头：“何兄这是……”他没有再说下去，只看向杨念晴，温和的笑容中带着些歉意：“姑娘不必着急，舍下出了些事，姑娘却正巧掉下来，所以何兄怀疑……姑娘不妨小住几天，待事情查出来，在下必定赔礼恭送，如何？”

半晌。

杨念晴恨恨地“哼”了一声，脚下不由自主往这个和气的帅哥身边移了两步：“住就住……不过你们可别冤枉好人，我反正什么都没做。”

“没做就好。”依旧冷冷的。

留就留！杨念晴想了想，忽然又乐了起来——正好你姐姐我来这里人生地不熟的，正愁没地方吃没地方住呢！

你们就慢慢查去吧，反正我什么都没做，查到证据我服你。

.

夜幕降临，冷雨霏霏。

小阁楼十分古朴，精美的檐角上，几盏灯笼高高挂起，在风中悠悠摇曳，映出夜空中细细的雨丝。面前桌上，摆着几碟精致诱人的糕点与小菜，还有一只形态优雅的白壶，琥珀色的葡萄酒在玉杯中轻轻荡漾。

四个人坐在栏边。

若不是在古代，又有凶案，杨念晴一定觉得这里美极了。

面对美食，她本来就饿，再说自己是被拘留的，怕什么！于是，她毫不客气地举杯一饮而尽，再倒一杯，继续……有这么品酒的么？还是个女人！看她把珍贵的葡萄美酒当成水喝，另外三人皆露出诧异有趣之色。

一直吃到第三块糕时，杨念晴这才想起忘了件重要的事："留我在这里，总该告诉我你们什么人吧，说不定是坏人呢？还有……"

她指着黑衣帅哥那酷酷的鹰钩鼻，又忘了刚才被掐住喉咙的深刻教训："你谁，凭什么拘留我，你是警察？不是，是官差？衙役？"

众人神色更古怪。

半晌。

白衣帅哥眨了眨好看的眼睛，长长的睫毛也跟着扇了扇："你果真不知他是谁？"

她瞪眼："废话！"

"我叫何必。"冷冷的。

"什么！"杨念晴下巴都要掉下来了，"何必？"

黑衣帅哥只冷冷看她一眼，并不分辨，也不生气。倒是白衣帅哥饶有兴味地看着她："是不是觉得很好笑？"

“是……”杨念晴咳嗽两声，忍住笑，嘲笑别人的名字还是不太礼貌的，“对不起……有一点点，咳咳……”

“无论谁听到这名字都会笑的，”白衣帅哥又看看黑衣帅哥，似乎觉得很有趣，“他并非必要之必，玉璧，乃美玉之璧也。”

“原来是何璧。”杨念晴明白过来。

华服公子也露出了干净善意的笑容：“何兄号称天下第一神捕，因此才会对姑娘有所冒犯。”

神捕？四大名捕的电视她是知道的，原来这是他的职责，难怪拿自己当嫌疑人！想到这里，杨念晴已经体谅他不少。

想了想，她又转向救命恩人白衣帅哥：“那你叫什么？”

谁知她不问还好，一问，本来只顾喝酒的何璧立刻转过脸，冷漠的脸上居然又泛起看笑话的神色，旁边的华服公子也忍不住咳嗽了一声。

白衣帅哥看看他二人，苦笑：“在下还是不说的好。”

杨念晴奇怪极了：“为什么？”

“因为若说出来，姑娘必定又要笑了。”

她明白过来：“难道……你的名字也很好笑？”

“其实一点也不好笑，”白衣帅哥摇头，“只是在下虽这么以为，别人听了还是会笑。”

杨念晴已经笑起来，这自恋的帅哥说起话来还挺幽默啊！

“你到底叫什么？”

“他叫理由。”

.

杨念晴趴在桌子上，神色古怪：“你……你不会吧？哈哈你老爸怎么给你起这么个名字……什么理由，找个理由……”

“果真要笑的，”白衣帅哥叹了口气，长长的睫毛扇了扇，有趣地看着她，“在下乃是木子李，游山玩水之游。”

原来是李游。

“姑娘莫非不知道一句话，”华服帅哥笑道，“何必找理由，大案小案不发愁。”

“大案小案不发愁……他也是神捕？”

“神捕岂有在下这般清闲，”李游倒了杯酒，喃喃道，“若非亲眼看见，在下无论如何也不相信，一个女子居然会如此大笑。”

杨念晴立刻停住笑，直起身嘀咕：“切，笑一笑十年少，你知道什么……”

“有道理。”李游赞同地点点头，目中又泛起有趣之色。

杨念晴却已转脸看着华服帅哥，咳嗽两声：“那你又叫什么？”

她已经做好了心理准备。

谁知——

“在下南宫雪。”微笑。

.

杨念晴愣住，出乎意料得很，听了前面两个搞笑的名字，突然听到个正经的反而不习惯了，不知这算不算BT？

“是不是觉得这名字很无趣？”李游嘴角一弯，仿佛知道她在想什么，“别人都喜欢叫他江湖第一公子，第一善人。”

“第一善人，难怪我一看就觉得是好人，又这么和气……”杨念晴恍然大悟，随即喃喃念叨，“一个是第一神捕，一个是第一善人……”

她忽然瞪着李游：“那你是什么？”

不待他回答，何璧已冷冷开口了：“他是第一闲人。”

.

“原来你最占便宜，”杨念晴暗暗发笑，故意一本正经道，“做闲人比做什么神捕和善人轻松自在多了。”

“你若这么想，就错了，”李游皱起长眉，叹道，“别人一旦有了麻烦，通常都会找闲人，所以闲人反而是更忙的。”

她忍住笑：“是吗，原来你这么倒霉。”

“他不是倒霉，”何璧冷冷接过话，“别人会找他，只因为他成日嫌无事做，喜欢惹麻烦而已。”

见他们斗嘴，杨念晴有趣极了。

“别人都叫他‘拈花公子’，”何璧看了李游半天，随即摇头，“我却以为，他叫‘好奇公子’更合适。”

拈花公子？难怪他笑起来那么动人，带着些神秘，毫无恶意，如佛祖拈花微笑，的确很有道理啊……

“拈花，只是因为他暗器和轻功比别人好些而已，”何璧看看她，喝了口酒，忽然又缓缓念道，“美人如花，红颜如玉……”

原来不是“拈花公子”，是花花公子！杨念晴立刻凝神将李游上上下下打量一遍，那神情，那长相，越看越像！

李游并不看她，修长的双目中却隐隐透出了笑意。

那眼神更像了！自己居然还被他抱了半天……想到这里，杨念晴浑身又泛起鸡皮疙瘩，忍不住也离他远了些。

“纵是倾城与倾国，佳人难再得，”李游喝了口酒，眨眼道，“若无好酒与佳人，在下这辈子岂非要与你一般无趣。”

半晌。

杨念晴咳嗽两声，岔开话题：“你们这里到底出了什么案子？”

.

远处，漆黑的夜。一阵凉风卷来，红红的灯影下，雨丝随风斜斜飘进檐内。阁楼旁，那棵大树的枝叶也摇动起来，掠起片片阴影和“飒飒”的声音。杨念晴这才觉得全身发冷，鸡皮疙瘩都起来了。

李游看看她：“你可看见面前这棵树。”

她没好气地翻翻白眼：“我不老花，也不近视。”

“这里死了三个人。”

杨念晴立刻全身一抖，往他身边靠过去。

肚子上的脸

南宫别苑的血案，几乎已被传得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三个月前，破风掌司徒老爷子出门访老友，回来路上竟失踪，当月十五之夜，他的尸体竟被人吊在了南宫别苑后花园里的一棵树上！

两个月前，唐家堡堡主唐惊风莫名失踪，十五夜，尸体也被吊在了南宫别苑的树上；

一个月前，快剑柳如失踪，同样是十五之夜，他的尸体也在南宫别苑被发现；

本月初，“一刀斩江南”张明楚在金陵办事时失踪。

今日，正是十五。

“一刀斩江南”张明楚的尸体会不会又被吊到这棵树上?

.

若是换了别人，只怕这里早被前来报仇的人闹了个天翻地覆，但如今几乎人人都知道，南宫别苑的主人、江湖第一公子南宫雪是绝对不会杀人的，而且唐惊风与司徒老爷子生前都曾受过他的恩惠，他也没有理由杀他们。

.

杨念晴只听得寒毛直竖，想象着三具尸体吊在树上的模样，渐渐朝李游靠过去，刚穿过来就挂了可不太妙……

李游苦笑：“原来你的胆子并没有你的声音那般大。”

“什么！”她瞪起眼睛，马上离他远了些，又心虚而警惕地看了看面前那棵大树，“凶手会不会……”

南宫雪摇头笑道：“姑娘放心，有何兄李兄在此，想必那凶手也不敢来的。”

“对对，”她长长吐了口气，努力宽下心来，讨好地向何璧笑了笑，“有第一神捕在，当然没事了，呵呵呵……”

.

“死的人怎么都在你家被发现？难道是你……不对啊，你杀他们怎么会把尸体留在自己家里？”

南宫雪剑眉微皱："在下也并没见过他们几面，甚至还有人的模样在下都不清楚，只是听说过名字而已。"

李游含笑点头："第一善人会杀人，只怕是江湖第一笑话了。"

南宫雪微笑："杨姑娘怀疑在下并非全无道理，谁遇上这种事第一个怀疑的必定都是在下，何况人是在南宫别苑发现，在下自然也有嫌疑。"

.

杨念晴想了想，打个寒战，望望身旁的树："这么说，他们的尸体都是在十五的晚上被吊到这棵树上，今天是……"

"正是十五。"

今天？！那就是说……今天晚上，那个什么一刀砍江南会被人吊到这树上！想到这，她寒毛直竖，又往他们三人旁边挪了挪。

南宫雪皱眉道："在下已叫人将庄子四下围住，不放一人进来。"

这就好！杨念晴放下了心，轻轻吐出口气。

然而，李游看了她一眼，忍住笑，正色道："记得南宫兄上次也曾如此戒备，他却还是按时将人放进来了。"

顿时，杨念晴全身一僵。他YY的原来围住也不保险，凶手还是能进来！

南宫雪果然点头："在下实在不明白他如何进来的。"

杨念晴思索半晌，道："这么说，他们应该是先被杀死，然后凶手将他们的尸体带进这里，吊到树上的？"

李游道："无论谁要带个活人进南宫别苑，都不是件容易的事。"

南宫雪微笑："倒也不是杀死，应该是中毒。"

何璧忽然开口："你确信是中毒？"

南宫雪想了想："待下人发现时，他们皆是面上发紫，双目尽赤，嘴唇乌青。"停了停，他又叹了口气："何兄也该知道，这明显是中毒之象。"

何璧点头："不错。"

凤目中掠过一丝犹豫之色，南宫雪摇头沉吟：“奇怪就在这里，在下试了许多法子，都未发现他们体内有毒。”

何璧立刻与李游对视一眼，不再言语。

对于毒，南宫雪虽不算高手，见识却绝对不会比一个使毒的高手差。

杨念晴疑惑：“难道不是中毒？”

南宫雪摇头：“他们身上并无伤痕，除了中毒，天下哪一门掌法拳法杀人后，会将人变成那副模样？”

.

“有意思，”李游嘴角一弯，修长的双目闪了两下，似乎觉得很有趣，“为何不请菊花先生看看？”

难怪何璧说他该叫“好奇公子”。杨念晴暗暗好笑，却又疑惑：菊花先生是谁?

只听南宫雪无奈地笑道：“你知道他的脾气，何况明眼人一看就是中毒，叫他说在下孤陋寡闻倒无妨，只怕惹他发起火来，又说我小瞧他，拿这些小事去烦他了。”

闻言，李游皱眉沉思起来。

.

“很明显，凶手就是想嫁祸给你！”杨念晴脱口而出，“他这么害你，一定是你的仇人，或者和你有过结，不如从他们身上着手?

南宫雪摇头。

李游嘴角一弯：“你不笨，只是，南宫兄平生并无仇人。”

“没有仇人？”杨念晴愣住，“那……有过结的呢？”

“在下自问平生从未与人有什么过结，”南宫雪微微笑道，“实在不明白，他为何要嫁祸与在下。”

从没与人有过结？！杨念晴不相信地看看他，想不到这世上真有这样厚道的人，错，是这么厚道的帅哥。“会不会……他和你的老爸老妈兄弟姐妹侄儿有仇，故意害你来报复他们？”

南宫雪还是摇头：“先父母早在十年前便已过世，在下并无兄弟姐妹。”

杨念晴愣了愣，嘀咕：“那他干吗偏偏嫁祸给你？难道……他妒忌你家有钱？还是你人比他帅，人缘比他好……心理变态很恐怖的……”

何璧连眼睛也闭上了。

半晌，李游喝了口酒：“原因很简单。”

.

“第一，既然凶手将此事嫁祸给他，你首先怀疑的是谁？”

“当然是他的仇人。”

“但他若没有仇人怎么办？”

杨念晴语塞。

李游嘴角一弯：“只怕想破头也想不出。”

她瞪了瞪眼，倒也的确想不出来：“那你认为是谁？”

“既然不是他的仇人，自然是那被杀之人的仇人，”李游悠然道，“但许多人都容易受先前想法的影响，只顾去查南宫兄的仇人，只怕这也正是凶手期望的。”

“对，那是绝对查不到的，”杨念晴佩服极了，不住地点头，“那第二呢？”

“第二，他是善人，若是我要找替死鬼，必定也会选他，”他饶有兴味地看着她，“嫁祸给善人是不是比嫁祸给别人要放心些？”

“有道理！”何璧忽然睁开眼，点头，“嫁祸给他必定会少许多麻烦。”

“不错！”

杨念晴却没听明白：“什么意思？”

“倘若嫁祸给你，唐惊风柳如他们的亲朋好友会不会找你报仇？”

“会。”

“那你会不会死在这些人手里？”

“……会，”杨念晴瞪他一眼，“你能不能不要拿我打比方！”太不吉利了！

李游并不理会她的抗议：“倘若你被他们杀了，那他下一次杀人，是不是还要想办法再找个替死鬼？”

她郁闷地点头：“是。”

何璧冷冷接道：“一件事若办得太麻烦，总免不了会露出些蛛丝马迹。”

“这就对了，”李游看了看南宫雪，“嫁祸给他的话，正好可以少许多麻烦。”

南宫雪终于也点头，皱眉：“他一开始便找上了我，人人都知道我不会杀人，何况我也曾帮过他们，他算准了他们的家人绝不会找我报仇，待再要杀人时，便可放心地再嫁祸于我，毫无破绽。”

李游也看着他叹了口气：“看来你实在很合适当替死鬼，所以，还是莫要做善人的好。”

南宫雪沉默半晌，忽然又露出温和干净的笑容：“在下却自得其乐，正如何兄乐于公案、李兄乐于佳人美酒一般无异也。”

何璧冷冷道：“你的心太软。”

南宫雪微笑：“世上心软之人也多，并非我一个，有何不好？”

.

杨念晴听得目瞪口呆。

遇上这种事，一般人肯定都会从南宫雪的仇人着手，但他并无仇人，由此线索便断了，想不到这些人真不是混的，还能抓出这么多线索，连那凶手的想法都能猜到！不愧是江湖第一的“神”和“人”。

好半天，她终于回过神，有些后怕地望望四周，打了个呵欠：“现在该十一二点了，都快半夜，这么晚了，他……该不会来了吧？”

三人一愣。

十一二点？什么意思？不过倒也没人问她。

果然，远处更声响起。

“子时已至，看来真的无事，”南宫雪松了口气，“想必有二位在此他不敢再来了，我们不如先回去歇息，养足精神明日再说，如何？”

李游微微一笑：“也好。”

何璧并不说话，却第一个站起身。杨念晴早就困了，听他们这么说，不由大喜，立刻也跟着站起来——

就在这一瞬间，头上，一道黑影无声划过。

.

也不看看这里都是些什么人，这点动静岂能瞒过他们？果然，何璧目光一闪，身形已经纵起，掠出栏杆上了房檐。

李游却叹了口气。

就这一叹气的工夫，何璧已再度回到三人面前。浑身上下连一丝雨水也没沾上，仿佛根本就没动过。

杨念晴看得目瞪口呆，待回过神，这才注意到他手上多了一团黑色的东西。

居然是一只猫！

黑猫。

三人都愣在那里，何璧的脸色也不太好看——他号称江湖第一神捕，居然会错追了一只猫！

“方才的确有人，”李游看了看他的手，忽然开口，“它上面有字。”

何璧愣了愣，立刻将猫翻过来。果然，黑猫那雪白的肚子上不知被人用什么颜料，画上了一个血红色的标记——

不是字。

四人又呆住。

——猫肚子上竟长出了一张脸！

笑脸。

眉毛、眼睛、嘴巴，样样俱全，分明在笑，但粗粗看上去那笑容竟又十分扭曲，仿佛带着些讥讽之色，似乎在嘲弄众人。

杨念晴倒抽一口冷气，后退两步。

那猫见何璧松了手，也发出一道凄楚刺耳的叫声，趁机纵身跃下楼，带着那副诡异的笑脸逃走了。

.

一阵冷风扫过，灯笼摇晃，树影幢幢，头上无数枝叶碰撞，“飒飒”的声音再度响起，不时还有树枝划过楼檐。

气氛静谧而诡异。

或许是雨丝飞入了脖颈的原因，杨念晴觉得脊背凉透了，不由拉了拉南宫雪的袖子：“我们走吧。”

谁知温和优雅的南宫雪却还是像个木头般，一动不动。再看何璧与李游，他们竟然也与南宫雪一样呆住，三双眼睛都望着同一个地方。

杨念晴莫名其妙地随他们望过去——

.

一条白影随风飘荡！

如鬼魅般悬在半空，仿佛荡秋千一样，摇来晃去，在幢幢树影的掩衬下，格外阴森恐怖，却又无比的真实。

近在眼前。

渐渐，那张脸缓缓转过来。

.

“啊——！！……”

伴随着惊天动地的嚎叫，杨念晴双眼一闭，朝身旁的何璧倒去……

不是“帮凶”

“嘭”的一声。她被重重摔倒在地上，痛得几乎叫出声来，然后便再也没有昏迷的欲望了。

可她明明是朝何璧倒下的，说什么也不该摔在地上啊！躺在地上，杨念晴瞪眼看着何璧，却见这一眨眼的功夫，他居然已站到栏杆

边去了。

“你……”

“你要晕没关系，”何璧冷冷看她一眼，“只可惜在下从不是什么怜香惜玉之人。”

杨念晴还是没反应过来。

南宫雪摇摇头：“杨姑娘可曾摔到？”

李游那张俊逸的脸也出现在头顶，同情地看着她：“姑娘下次昏迷时千万要记得，宁可倒在南宫兄身上，也莫要往他身上倒了。”

杨念晴这才咬牙恨恨地爬起来，拍拍身上：“为什么！”

“人总是比神心软的，至少，”李游看看南宫雪，咳嗽一声，“至少第一善人不会让你躺到地上去。”

“对，”杨念晴两眼冒火，“神的心肠硬得像石头！”

“心软就不能办案了。”冷冷的声音。

杨念晴无语。

这几个人真是古怪！

.

树下，那具尸体平躺在地上。果然与南宫雪所说的一般无二，面色紫黑，嘴唇乌青，两眼圆睁着，里面眼白已经变成紫红色，仿佛凝固了的血。

惊此一吓，杨念晴睡意全无，心惊胆战地看看尸体：“他是谁？”

南宫雪说话之前喜欢先思索一会儿，看来他言行十分谨慎。果然，他沉思片刻，这才开口回答：“正是月初失踪的‘一刀斩江南’张明楚。”

“你认识？”

他点头：“曾见过一面，只不过已是五年前的事了。”

“那你怎么确定就是他？”杨念晴又忍住恶心，看着尸体，“他没有带刀。”

“但他左手上那些茧必定是长期用刀练出来的，而且是单刀，张明楚正是左撇子，”南宫雪微微一笑，“他号称‘一刀斩江南’，用的乃是柄斩月玄冥刀，分量不轻，何况他曾练过朱砂掌，你看他的左手手掌，是不是比右手要大一些？”

简直可以写验尸报告了！

杨念晴佩服得不得了，就看这么两眼他就能确认这人的身份！

那凶手呢？是不是就躲在某个角落？她望望四周，不由往南宫雪身边靠了靠，颤声道：“到底谁杀了他？”

废话！

“方才他放出猫引开了何兄，只怕已去远了，”南宫雪望望四周，叹了口气，“猫的足音本就与人施展轻功时的足音相似，加上这雨，这风……”

他不再说下去。

静静地看着地上的尸体，高贵的凤目中，隐隐透出些许悲哀不忍之色。杨念晴不由暗暗叹息，这位帅哥果然善良得很。

.

“你……不会也上去吧？”

南宫雪仰头望望树上，摇头：“在下想上去也不能。”见她不解，他又微微笑了：“在下天生不能习武，并无内力，自然上不去。”

杨念晴怔住。

原来他竟不会武功！

但他一眼便能看出自己的深浅，对武学又有这般见识，谁也不会将他与没有武功的人联系起来。杨念晴忽然很惭愧，他与自己一样，却不像自己这么胆小害怕！

想到这，她不由站直了身子。

南宫雪反倒奇怪起来了。

江湖中杀人之事甚多，便是路边饿死冻死者也有，那个年代死人并不罕见。她难道没有见过死人？除非是大户深闺的名门之秀，但大

家闺秀做到像她这样的言语举止……凤毛麟角。

.

头上，一黑一白两条人影落下。

旁边摆着具尸体，配着这阴森的气氛，若非知道他们是谁，杨念晴简直要将他们当作传说中勾魂的黑白无常了。

黑影动作矫捷迅疾，如同鬼魅般；

而相比之下，白影却多了几分优雅潇洒，宛如一朵白色的鲜花在黑夜中静静绽放，看在眼里竟仿佛慢动作一般。

奇怪的是，两条人影分明像是一快一慢，居然还是同时落地！

.

南宫雪看看他们二人，又看着地上的尸体："天下并没有一门武功会将人变成这副模样，你们……"

李游叹了口气："的确是中毒。"

"但在下试了许多次，并没发现他体内有毒。"

沉默。

杨念晴忍不住问："上面有没有什么线索？"

何璧冷冷地看了看她，不作声，李游脸上也没有了惯常的有趣神色，只带着副若有所思的模样。

南宫雪也皱眉道："两位可发现了什么？"

半晌。

何璧手一抖，立刻有团东西掉在地上。

一条绳子。

确切的说，是两条，因为它已被砍断，断处痕迹还很新。

.

李游看着地上张明楚的尸体，叹了口气："他只怕五六个时辰前就已在树上了。"

"不可能！"南宫雪略有些惊讶，随即又摇头，"昨日起，我便已叫人将别苑四下围住，他怎么带进来的！"

“他既然能来，自然也可以顺便带个人进来。”冷冷的声音。

“但若说五六个时辰前……”南宫雪忽然看着李游，“李兄的轻功江湖第一，你可有把握轻而易举将人带进南宫别苑？”

江湖第一！杨念晴立刻也看向他。

李游嘴角一弯：“的确很难。”

“李兄自然是可以，”南宫雪微笑，“但并非人人都有李兄这般好轻功。”

他轻功第一尚且为难，何况别人？其实换了任何人都不会相信，且不说南宫别苑在江湖上大名鼎鼎，四下守备森严，这么大个死人在树上半日时间，难道就没人察觉？而且，凶手居然还能让张明楚的尸体适时出现在众人眼前！

.

何璧冷冷道：“但他的确在树上。”

南宫雪似乎又要说话，却被李游摇头制止。

“雨虽不大，他穿得也不少，却已湿透，”俊逸的脸上长眉皱起，“树上有块地方是干的，他应该就被绑在那里。”

杨念晴想了想，一阵爆寒。刚才自己还和他们坐在这里喝酒说话，哪里想到旁边树上还有个死人陪着呢！

“看来，那人刚才只是来给他松绑，故意让他掉下来叫你们看见，想不到被你们发现了，怕被抓住，所以才放出那只猫把你们引开。”

众人不语。

李游摇头：“一切只怕都在他预料之中，那只猫也是早已准备好的。”

.

宋嘉泰二年。

虽然杨念晴历史还没到考古学家那一步，也不知道这是南宋还是北宋，但总之，自己的确是跑古代宋朝来了。

“我的天太落后了！”她郁闷极了，好奇地摸摸烛台和床，“好古老的玩意啊，没有电灯以后怎么过呢……”

居然有人嫌弃南宫别苑？！

李游与何璧不由对视一眼，转眼间，许多信息便已彼此交换了，或许是出自于朋友之间那种奇怪的默契吧。

“电灯？”南宫雪也有些惊讶，随即带着歉意微笑道，“寒舍的确简陋了些，只得委屈几日，或者过不了多久，一切水落石出，姑娘便可以离开了。”

见他面貌温和，对人又这么客气，杨念晴立刻好感倍增：“谢谢你啦，其实多住几天也没事，反正我也没地方去……”

没地方去？多住几天？她自己没注意这话的含义，旁边三位绝顶聪明之人却都已明白她的处境了。

南宫雪怔了怔，摇头笑了。

李游看着她半晌，又看着南宫雪，迷人的双目中泛起同情之色，喃喃道：“在下又明白了一件事。”

“何事？”

“永远也不能做善人，”长长的睫毛一扇，他拍拍南宫雪的肩膀，叹道，“好在南宫别苑多养几百个人也无妨。”

南宫雪也忍不住笑了。

这是在说自己混吃混喝？杨念晴终于明白过来。立刻红了脸，狠狠地朝他瞪过去，却发现那双迷人的眼睛也正有趣地看着自己。

你看个P！

杨念晴并不惭愧，反正他这“救命恩人”也是被迫当的。

正在此时，何璧开口了：“你如何来这里的？”

.

“你们……”

“我只知道，”何璧冷冷地打断她的话，看着李游，“你绝不会只为了想要他抱你。”

杨念晴立刻一阵尴尬。其实她也早已明白，一个四面都有人把守的地方，却有个没有丝毫武功的人无缘无故从天上掉下来，还落在其中一个人怀里，任谁都会怀疑的。

她叹了口气："你们怀疑我是帮凶？"

李游看着她片刻，忽然嘴角一弯："你自然不是。"

"谢谢。"杨念晴心中一热。

一个陌生的地方有人信任自己总是很感动的，但若真说出实话，怕真的只有鬼才相信了。但对着这么几个聪明人，撒谎又实在太危险，失去他们的信任，到时候真拿自己当帮凶"正法"了也说不定……

想到这里，她全身一颤，还是决定说实话。

"其实刚才我也在奇怪自己是怎么来的，"她眨巴着眼睛，一副无辜的样子，"我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今天上午我和朋友坐船，我……不小心掉到了水里，然后……"

她停住口，脸色一黯。

默然半晌。

她神色才又明朗起来："然后我再睁开眼睛，就看到你们了，事情就是这样，我真的不知道为什么会跑到这里来了。"

说完，她又疑惑地看看窗外："明明是掉湖里，难道这里是水底下？"

许久。

"中华人民共和国？"李游喃喃念了一遍，忽然笑了，"有趣！"

何璧冷冷地看着她。

"你们不信？"杨念晴坦然地看着他们，有些无奈，其实不用问，她自己也知道这话确实太难以让人相信，虽然是真真正正的大实话。

忽然，李游扭头看着她，明亮的眼睛里泛起笑意："我信。"

.

"你信？"这下她倒奇怪了，虽然说的的确是真话，但她也没想到他会这么容易就相信，"你这么肯定？说不定是他故意把我丢下来，让

我来当卧底呢？说不定……”

卧底？

何璧冷哼一声：“你是自己掉下来的。”

“呃，对，”杨念晴点头，还是不解，“这和我是不是帮凶有什么关系？”

何璧却不再回答了。

“自然有关系，”李游摇摇头，悠然道，“他只是想说，当时除了我们四个，并没有第五个人在，所以，你是自己掉下来，绝对不是被人丢下来的。”

“你怎么知道？”

问出来以后，她才发现这是句废话，所以也没有人回答——他们的身手，连那高明的凶手都要借助猫才能安全逃离，又怎会发现不了头上有没有人。

李游又有趣地看着她：“何况……”

“何况什么？”

“何况，”李游咳嗽一声，转向何璧与南宫雪二人，“若是你们两个要找人作探子，会不会找她？”

南宫雪只是苦笑，他既是第一善人，自然不会回答这个困难的问题。

何璧却说了出来：“不会。”

杨念晴奇道：“为什么？”

“他行事既如此周密，自然不会这么冒险，”何璧看看她，“你太笨，又是女人。”

“什么！”她终于反应过来，跳了起来，“女人怎么了？你以为你很聪明？！”

何璧不言语了。

李游看了看她，脸上又渐渐露出好奇之色。

YY的，还以为他刚才那么肯定是因为信任自己呢，居然……过分！杨念晴咬牙切齿，气愤地瞪着他们两人。

李游却已转过身踱到窗边，负手而立。

“‘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清秋佳节黄花遍地，菊花先生想必也该回到悠然居了。”

蝉•螳螂•黄雀

“为什么要分成两路？”

没有回答。

淡淡的晨风拂过小径，温和的阳光如薄纱般垂下，几片黄灿灿的叶子擦身飞过，一切都美好极了。

然而，杨念晴却满肚子不高兴，慢吞吞地跟在李游后面，边走边嘀咕。

.

想不到早上一起来，居然发现何璧与南宫雪已先行带着张明楚的尸体走了，剩下自己和这个花花公子，色狼。

“喂，你有没有听到我说话！”她终于忍不住大声吼道，顺手扯下了一把树叶，好在这里不用担心破坏环境有人来罚款。

李游停下脚步，苦笑：“在下耳朵都要聋了，又怎会听不到？”

“我们为什么不跟他们一起走？”

“因为要找菊花先生。”

“和找人有关系吗，”她一个白眼丢过去，又好奇，“菊花先生到底是什么人？验尸体的？法医？还是……”

李游打断她的话：“他不是人。”

不是人？！杨念晴吓了一跳，虽然是大白天，但想到昨晚的事，她居然还是忍不住打了个寒战，这个世界实在太古怪了！

李游似乎早已料到了她的害怕，立刻又咳嗽一声，面露有趣之色：“他虽然不是人，却是个神，第一神医。”

原来如此！

听到这么有悬念的介绍，还好自己心脏好也没高血压，不然早就送急救了。杨念晴郁闷极了：“想不到来这里，神医神捕闲人善人都遇上了，我运气是不是很好？”

他居然点头：“能同时遇上四个，你运气的确不错。”

杨念晴张了张嘴，立刻又恍然：“你们是想去请他鉴定尸体到底是不是中毒？”

“他当然是中毒，”李游摇头叹气，“我们只是想知道……”

“想知道他中的什么毒！”杨念晴忽然转过弯来，两眼发亮，“听南宫……公子昨天说的话，那毒好象不太普通吧？”

“聪明。”他继续往前走，步伐悠然。

“一般般！”

被帅哥夸奖自然是件令人开心的事，杨念晴不由快走几步跟上他，不过下一刻她立刻发现，夸自己的人是个花花公子。

“可我们干吗要分成两路？”警觉起来。

.

闻言，李游似乎有些失望：“还不明白？”

她摇头。

他叹了口气：“倘若你是那凶手，你会让我们查出那毒的线索么？”

“不会！”杨念晴截口打断他的话，兴奋道，“他可能会想办法毁灭证据，说不定要来个毁尸灭迹，所以我们要分成两路，暗中监视，‘螳螂补蝉，黄雀在后’？”

“错，”李游又停下脚步，“我们只是省了些麻烦而已。”

“麻烦？”

“你以为，我们跟在后面，他会不知道？”

她立刻摇头：“不可能，他一定知道了。”

“既然知道我们跟在后面，你若是他，会轻易动手么？”

“不会，他那么聪明，肯定不会冒这个险，”杨念晴懊丧极了，“那我们跟在后面不是没用了吗？”

“又错了，有用得很。”

“有用？”

“看来，杨大姑娘已将我们此行的真正目的忘了。”

还好杨念晴不笨，立刻明白了过来：“是把尸体安全送到菊花先生那里！他一边要想毁灭证据，一边又要注意不让我们发现，我们这么做可以让他分心，比起全都守着尸体反而安全多了。”

“聪明！”

“谢谢！”她摆摆手，又担忧道，“可他若不是一个人，还有帮手怎么办？”

“正好可以确定他是否一个人，”想了想，李游摇头，“他行事如此谨慎，总是知道的人越少越好，多一个人就多一些麻烦。”

“聪明！”这回换杨念晴满脸佩服，拍着他的肩膀赞叹。

李游看看肩膀上的手，忽然嘴角一弯：“你不怕？”

她不解：“什么？”

“你难道不知，如此一来，危险的不是他们，反而是我们，”修长的双目中隐隐又泛起有趣之色，他若无其事道，“或许，他会先对我们下手。”

.

笑容立刻僵住。

她杨念晴可不是什么“第一”，万一真动起手来，估计也只有挨刀的份儿，虽然说人在江湖飘哪能不挨刀，不过挨刀还是需要勇气的，何况这事根本与自己无关呐……

“我可不可以回去？”

“可以，”李游继续朝前走，“老何原本就交待叫人将你看起来，不得离开南宫别苑，想必凶手暂时还不会回那里……”

“算了，”杨念晴立刻摆手，“我又没那么怕死，再说你不也是轻功暗器第一嘛，记得到时候带我跑快点……”

说完，望望四周，不由靠近了他一些。

李游忍住笑，叹气：“有一个麻烦在，只怕不跑快点也不行。”

“麻烦？”她立刻离他远远的，愤愤地瞪着他，“你以为我愿意跟你一起？”

“不会，”他悠然道，“但你也绝不会愿意跟老何一起。”

何璧那张冷漠阴沉的脸立刻从脑海里蹦出来，杨念晴一颤，瞪眼道：“当然不会，可还有那个南宫雪呢，干吗非要跟你一道？”

闻言，李游奇怪地看着她。

杨念晴没好气：“看什么看！”

李游笑了：“你要跟他一起？”

“对，”她翻翻白眼，“跟着他也比跟着你好！”

“可他却不愿意跟你一起，”语气仿佛十分惋惜，“谁都知道，第一公子南宫雪从不单独与女人打交道的。”

杨念晴立刻无语。

半晌。

她忍住气，冷哼一声，忿忿道：“原来他不喜欢女人的，哼哼，我看他多半是喜欢男人吧，说不定就是个玻璃！”

“有道理，”李游似乎觉得很有趣，“在下却没想过这个，说不定他果真喜欢男人，下次倒要记得问一问他。”

杨念晴不再说话，闷着头便走。

“现在是不是很感激我？”

“我是女的，居然愿意跟色狼一起走，”她努力平静下来，咬牙道，“你难道不觉得该感激我？”

闻言，李游似乎有些意外，摇头：“色狼只对漂亮女人有兴趣。”

……

.

黄昏。

何璧与南宫雪因运着张明楚的尸体，所以走的水路。而李游与杨念晴却是坐的马车。古代的马车哪有想象中那么舒服，只颠得杨念晴浑身酸痛，却又不好说出来，那也显得自己太娇惯了吧……她愁眉苦脸地趴在车窗上，望着远处河上的船向往了半天，待回过身时，才发现李游居然已经睡着了。

长得帅的男人，睡相一定更迷人。

飘洒的长眉下，那双总是欢快明朗的眼睛此刻正闲闲地闭着，略略上扬的嘴角勾勒出一抹若隐若现的笑意。

杨念晴虽然坐得不近，却还是能清楚地看到，那长长的惹眼的睫毛正随着马车的颠簸，有节奏地抖动着。这个时代有假睫毛制造么？她简直要怀疑那漂亮的睫毛是嫁接上去的了。

看看他，仿佛还睡得很熟。

终于，杨念晴忍不住好奇，将脸凑到他面前，几乎贴着他的鼻子，屏住气，细细地观察起那两排可爱的睫毛来。

是真的，这么漂亮的睫毛怎么长在男人脸上！她用手悄悄碰了碰，又摸摸自己的睫毛，自卑地叹了口气，坐回原位。

“一个男人也有这么长的睫毛，过分！”

她郁闷地嘀咕一声，又苦恼地捶捶腰：“强，这么着也能睡着……”

话没说完——

“在下只是喜欢在车上想事情而已。”

.

原来他并没睡着。

杨念晴尴尬极了：“原来你的灵感都是马车给的，想什么？”

那双明亮的眼睛带着有趣的目光，上上下下打量了她足足一分钟左右，忽然眯起，升起无数促狭的笑意。

不是吧，刚才自己的动作他都看到了……想到这，她不由更心虚：“你在想什么？”

他喃喃道：“在下一直在想两件事。”

“什么事？”

“第一件，”他又闭上眼睛，“下一段路我们是不是该换成水路，坐船？”

“当然！”杨念晴心花怒放。

这该死的马车太难坐了！

咳嗽两声，她掩饰住解脱的喜悦：“我早就想提醒你了，你看他们也是坐船，那样我们可以跟在他们后面更近一些，随时注意那边的动静，而且在船上比较隐蔽……”

她几乎是搜肠刮肚，把所知道的坐船的优点全都说出来了。李游却只是睁眼瞟了她一眼，不置可否。

杨念晴这才想起：“那……第二件呢？”

“第二件，”他叹了口气，“有的人分明不惯坐马车，只怕已浑身发疼，在下只是奇怪，她什么时候才会说出来。”

我靠！杨念晴目瞪口呆。

片刻。

“你故意整我！”一拳过去。

他侧身往旁边一靠，手枕着头，动作仿佛再自然不过，然而，那送去的拳头却也刚刚擦着他的衣服过去了。

她愣了愣，冷哼一声，又要打。

“等等，”他忽然摆手制止了她，“你打得过我么？”

“打不过也要打！”又一拳过去。

果然不出意料，那拳头又刚好擦着他的衣服过去了，倒显得是她出拳不够准一样。

李游看看她，似乎很无奈地摇了摇头，喃喃道：“明知道打不过却还要打，实在不是聪明人该做的事。”

“你！”

这次他干脆连避让也免了，修长明亮的双目中透出更多有趣之色。

.

一个人莫名其妙掉到这鬼地方，出门就是马，上厕所没卫生纸，晚上没电灯，还要受气！怀念起现代舒适的生活，杨念晴越想越委屈，终于忍不住埋头擦起眼睛来，老妈肯定以为自己死了……

抽噎声越来越大。

终于。

李游叹了口气：“原来，不只漂亮温柔的女人才会哭。”

她不理。

“再哭下去，眼睛一定会难看。”喃喃的声音。

“关你什么事！”

“叫别人看见，还以为在下换了品位。”

品位?

杨念晴火大，终于吼出声来：“你以为我会愿意跟一只色狼在一起！”

“不会。”

话音刚落，一只手已伸到面前，修长干净的手指上，竟然是一块洁白的丝巾。

他眨眨眼：“再哭就难看了。”

杨念晴愣了愣，赌气不接：“是你太过分！”

“我过分。”

“你混蛋。”

他苦笑：“我混蛋。”

见他认了，杨念晴不由暗暗发笑：“你色狼！”

“这也要认么？”

“对！”

“跟女人斗，吃亏的总是男人，在下平生最怕女人哭，”他无奈道，“我色狼，你别哭了。”

杨念晴这才满意地擦擦眼睛，伸出手去，然而令人想不到的是，她并没有去接手帕，却紧紧扣住了他的手臂。

“嘿嘿，有本事再躲啊，逮不到你！”

李游愣住。

哪位大师说的？女人的眼泪永远是对付男人最好的武器。

.

杨念晴本是好玩，他可是个“第一”，若认真起来自己这点小把戏哪能制得住他。她故意伸出一只拳头在他鼻子面前比划，一边阴阴笑道：“打鼻子？你这么帅，若是鼻子被我揍扁了，是不是很可惜……”

李游不眨眼地看着那只拳头在面前晃来晃去。

半晌。

他终于叹气道：“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在下早就不该相信女人的。”

“你现在才知道，太迟了，”杨念晴冷笑一声，有些得意，“对付色狼，不用女人难道还用男人？笨蛋！”

“错，”李游不慌不忙往后一靠，“在下只是想错了一件事。”

“什么事？”

“原来不只漂亮女人会骗人。”

愣了愣，明白过来后，杨念晴再也不担心帅哥的鼻子美观问题，毫不犹豫地一拳揍过去：“你去死！”

眼看拳头就快要招呼上那张俊脸——

忽然，那双修长明亮的眼睛眯起，一片灿烂动人的笑意荡漾开来，如同佛祖拈花一般的神秘，绝无半点恶意。

半斤杀手

杨念晴只觉得全身莫名其妙一麻，竟连半根手指头也动不了了！那拳头也定格在离那张俊脸五厘米左右的地方，摆出一个古怪的造

型。

她傻了眼。

自己实在不该轻视长得帅的男人，尤其是会笑的男人，想不到笑过后还有这招……他YY的居然点穴?

李游仿佛根本没动过，只是有趣地端详起面前那只拳头，摇头道："想不到你的手比脸好看多了，实在不该用来打人。"

的确，杨念晴天生一双漂亮的手，人见人夸。不过此时保持着这个古怪的姿势，她一点也骄傲不起来，只没好气道："不打人干什么！"

"很多，"他闲闲地靠在车壁上，喃喃自语，"譬如，替在下捶捶背，揉揉肩膀……"

"美得你，做梦！"她不屑地撇撇嘴，"原来你也这么容易上当，若是我会一点点武功的话，你早栽了！"

"正因为你不会武功，在下才没有防备。"说完，李游居然闭上了眼睛，一副准备睡觉的模样。

"喂，"她急了，"先给我解穴啊！"

"在下还不想挨揍。"

"我不打了。"

他眼睛也不睁："在下绝不能再相信女人的话了。"

"真的，我说不打就不打，君子一言驷马难追……喂，我说……别那么小气，就开个玩笑，那么当真干嘛……"

没有动静。

马车依旧一路颠簸着，全身又僵硬着不能动，杨念晴只觉得难受极了。终于，声音软下来："对不起是我错，你快替我解穴，我替你捶背好了。"

果然，他睁开眼："果真？"

"当然，"一切等解开穴再说啊，好难受！"我骗过谁了？"

“原来方才骗人的不是你么？”李游忍住笑，又闭上眼，“同样的当，在下若还要上第二次，就真是笨蛋了。”

“喂，刚才我是真哭的，只是顺便跟你开开玩笑嘛，也不算全在骗，这么小气……喂，和我一个女的计较，你是不是男人……”

话没说完，马车一歪。

“啊——”

她整个人立刻失去平衡，一头向对面车壁撞去！

最可悲的不是脑袋挂彩，而是明明知道后果，却还是眼睁睁地无可奈何看着悲剧发生。555我的脑袋啊！这时她还记得痛恨那个罪魁祸首——

“李游你这混蛋！”

叫声刚落，一只有力的手已扳住她的肩膀，制止了她的碰壁行为，随即，她只觉得全身一松，僵硬的感觉已经消失了。

“想不到点了穴，在下更麻烦了，”叹息声，“还有，混蛋不会这么好心救你。”

.

杨念晴瞪了瞪眼，正要开口。

哪知——

他双眼一眯，忽然抬起她的一只脚，还没等她反应过来，下一刻，一个东西已冲破车门的帘子，飞了出去。

鞋！

她目瞪口呆。

更奇怪的事还在后面，随着一声“停车，”人居然已经被他抱在怀里，跳下了马车。

.

“我们不走了，”李游看着车夫，一脸诚实的微笑，“有劳，你老先回去吧。”

不走了？杨念晴更莫名其妙。

年老的车夫显然也很意外，他看看四周荒野，又看着两个年轻人，犹豫了一下，随即慈祥地笑了："要回去？你们反正已经给过了钱，老头子就顺便捎你们回去好了，这荒天野地的……"

李游摇头笑道："不妨，你老还是快些走吧。"

老人家更奇怪了。

有车不坐，天这么晚了，这两个年轻人居然偏要留在这荒郊野外！

善良的老人家摇头："你们是不是有什么难处？老头子既收了钱，怎好将人丢在这地方，若果真有事，叫老头子等一等也使得。"

见他执意不肯走，李游叹了口气，忽然伸手指着前面："并非不走，实在是我二人已经到家了，不信你看。"

老人家果然疑惑地扭过头，瞬间，那老脸上神色一变，他居然再也不说话，"啪"的一声响鞭，马车便绝尘而去，片刻功夫就已消失在暮色中。

这是怎么了？

杨念晴呆了呆，立刻也随他刚才指的方向望去。

.

秋风萧瑟，杂草齐腰。在昏暗天色的掩映下，河畔，乱石杂草间，一座孤零零的荒坟赫然卧于小土坡上！

.

他家？

她正瞧得头皮发麻，忽然"哇哇"两声，一道黑影倏地从石堆间掠起。她吓了一跳，定睛一看，原来是只黑老鸹。

哭笑不得。

难怪车夫会被吓走，这气氛也太到位了，自己还算拥有二十一世纪的科学思想，刚才都差点被吓出心脏病呢。杨念晴当然不会相信他的鬼话，只不过他无缘无故丢自己的鞋子，又把车夫吓走，难道要在这荒郊野外过夜不成？他脑子发热？

看看自己只穿着袜子的一只脚，杨念晴有些火：“你干什么，放开！”

李游看看她半晌，忽然眯起眼睛，松开了手。

她只得自己站在地上，摆出“金鸡独立”的架势。见他有趣地看着自己的脚，她立刻单脚跳了两步，狠狠地瞪着他：“看什么！干吗扔我的鞋？”

他并不回答，只望了望四周。

江湖险恶啊，这个色狼故意吓走车夫，这里又荒无人烟，难道他……想到这，杨念晴立刻也望望周围，连个人影儿都没有。

她警惕地瞧着他，倒退着跳了几步：“你……你想干什么？”

“我？”李游一愣。

渐渐，那俊逸的脸上露出有趣之色，他居然真的朝她走过来。

.

“你别乱来啊！”她更吓了一跳，一只脚跳着连连后退，“你干什么？”

谁知，他走到跟前，忽然俯下身去。待他再次直起身时，手上已多了一只鞋子，正是她被丢的那只。

他拿着鞋子，仔细看了看，似乎觉得很有趣。

原来他是对自己的鞋子有兴趣，怎么说在古代这也算高科技产品嘛！自己早上换衣服，因为嫌古代绣花鞋太土，所以就没有换鞋子。

杨念晴松了口气，得意道：“那可是现代化名牌产品，没见过吧……”

“没见过？”李游点头，喃喃道，“在下的确没见过在鞋上扎针的。”

扎针？

还没等她反应过来，鞋子已递到她面前。

鞋底，赫然钉着三根约五厘米长的银针。

.

杨念晴呆了好半天，这才呐呐道：“原来你用它救了我们……可你干嘛要把车夫赶走，现在好了，我们没得车坐，万一……”

说到这，她警觉地望望四周，立刻跳到他身边。李游并没有动，却有一道优美的抛物线划过，随着“噗”的一声，那只鞋又落入草丛里。

他喃喃道：“一个人要倒霉的时候，有车也没用的，他若不走，只怕就要没命了。”

“没命？”

“你难道没看出来，这本是冲他去的。”

原来他脱下自己的鞋子，只是为了救那个老车夫！杨念晴明白过来，不由暗暗自责，然而下一步却又紧紧抱住了他的手臂：“他来了？”

李游摇头：“不是他。”

她颤声道：“那是谁？”

他望望四周，似乎有些无奈：“他们不肯出来。”

“呃？”

杨念晴正在奇怪，却听几道轻呼声响起，乱石杂草中，竟窜出十来条黑影，一眨眼的功夫，二人已被团团围住。

.

这十来个人皆手持长剑，身着黑衣，用黑巾蒙着面，只露出十来双眼睛，带着各种麻木、冷漠、兴奋、残酷之色，紧紧盯着二人。

“他们……”她立刻紧紧抱住李游的手臂，“是他的帮手？”

“不是。”

听到这话，杨念晴马上松了口气，然而，那后半句话一说出来，她立刻又全身紧绷了。

“他们只是杀手而已。”

杀手？！

“不错，”一个年轻的黑衣人忽然缓步走出来，“有人出五百两银子买你们的命。”

.

他居然没有蒙面。

一双阴冷发亮的眸子，锐利如刀，依稀透着股邪气。然而令杨念晴意外的是，他的脸看上去并没有眼神那么冷，甚至还长得不差，只不过嘴角总是带着一丝邪恶的笑意，让人觉得残酷。

害怕之余，杨念晴不由有些奇怪，干杀手这一行怎么说也是很危险的职业吧，他就不怕被人认出来找他报仇?

李游也看着他半晌，俊脸上渐渐浮起笑意，似见到老朋友一般：“原来是你，但你向来不肯吃亏的，五百两怎么够买我的命，你为何不找他多要些？”

“他不肯，”那黑衣人沉默半晌，居然笑了，“他没说要杀你，若果真如此，我也不会接这生意了，太吃亏。”

原来他们竟然是认识的，好象关系还不算很差……杨念晴松了口气：“既然你不杀他，那你们这是要做什么？”

黑衣人看看她，笑容更加邪恶：“他只说杀你们当中的一个，但如今你们把那老头放走了。”

“什么？！”杨念晴吓了一跳。

车夫放走了，李游不能杀，那岂不是……她指着自己的鼻子，结结巴巴道：“所以……你……你们杀我？”

黑衣人点头：“当然，杀你比杀他容易。”

哪有说话这么直接的人！杨念晴几乎要晕了。

李游看看她，脸上又露出有趣之色，半晌，他叹了口气：“不愧是‘半斤杀手’黑四郎，老黑从来都不做亏本生意。”

“但我也绝不会占便宜，”黑四郎皱眉道，“跟我打交道的主顾从没吃亏过。”

“半斤杀手”？杨念晴有些好笑，原来他叫黑四郎。或许是因为身边有个“第一”在，她居然忘记了害怕，只顾上下打量着他。

黑四郎也看着她，忽然咧嘴一笑。

随即——

一道银光如毒蛇般朝她袭来！

.

妈呀，好快！杨念晴几乎来不及害怕，那剑便已到了面前，森森的剑气逼来，透过眉心沁入身体，冷彻骨髓。

然而，这一刹那，画面定格了。

那剑陡然停在了她眉心前几厘米处，便再也没有前进的趋势。

她的脸色终于跟上了反应的步伐，开始发白，看看四周这才惊讶地发现，就这么一眨眼的功夫，自己和李游居然已经不在原地了。

原来，李游拉着她后退了十来米，黑四郎的剑快，李游与她的后退之势却更快，待停下时，这一剑去势已尽，虽然指着她的眉心，却再无后力往前送半分了。

看似简单，但这其中的分寸半点也差错不得，他算得很准。

“好！”黑四郎似乎并不惊讶，赞叹了一声，随即撤了剑势，然而就在下一刻，四周响起几声轻喝，无数道银光如有默契般同时掠起，交织成一片银色大网，向二人撒下来。

背后也凉飕飕的，不知道有多少柄剑。

没有人会白费力气去杀另一个不该杀的人，眼见那剑全都要招呼到自己身上，杨念晴支撑身体的那条腿早软了，她生平最暴力的场面便是揍揍表弟，看看同学PK，哪里见过这阵仗！此时此刻，她终于深刻地体会到了生命的宝贵，YY的别人穿越都遇王爷遇皇帝好命得很，姐姐我穿来就是挨刀挨剑的啊！

“啊……！”她死命闭上眼睛，往身旁的人倒去，“救命啦——”

“这次找对人了，”苦笑声响起，“总算不会再摔到地上。”

片刻。

杨念晴发现自己只是倒，却并没有晕，而且还好胳膊好腿儿地躺在某人的怀里，刚才那满天的剑光竟然已消失得无影无踪。

大喜：“哈哈，你太厉害了……”

还没说完，漫天的银光再次袭来。不过这次她已经没那么害怕了，反正有个“第一”垫背，虽然只是个“第一闲人”。

“嗨，你加油啊！”

“不能加了。”

话音方落，眼前一花，二人已腾空而起，转眼间便已在几丈开外了。那黑四郎与手下竟也不再追赶——李游要走，天下又有谁能拦住？

.

那个凶手花钱雇这些杀手来不就是要杀人么？黑四郎既然做生意公平，为什么没完成任务就这么轻易住手了？

杨念晴终于叫起来：“不对！他们根本不是想杀我们，是拖延时间的，快去看何璧他们，那尸体就是证据，说不定已经被毁了……”

“我知道。”

“你知道？”

“自然，老黑若真要杀你，又怎会与我们说这许多废话？”

杨念晴气得瞪大眼睛：“知道……你还和他们罗嗦半天？”

李游叹气道：“你以为老何与南宫兄会像你这般没用？”

杨念晴噎住。

这个问题实在很难，回答“是”也不对，“不是”也不对，他YYD古人居然也能问出这么高难度的问题。

.

风声“呼呼”响在耳边，眼前景物迅速往后倒去，夜色将垂，远处已有星星点点的灯火亮起，并且越来越密集。

躺在温暖的怀抱里，杨念晴只觉得平稳而舒适，比坐车还强。抱自己的人可是个帅哥耶，不过，这帅哥是个花花公子……想到这，她

立刻从陶醉中醒来，果然发现了麻烦。

“我的鞋子呢，为什么不捡起来，还能穿呢！”

唯一的现代标志也没了，难道注定要穿那个绣花布鞋？好土！

“穿了鞋，你就能自己跑？”李游无奈地低头，看了她一眼，“在下若来得及捡鞋，只怕就来不及捡你了。”

无语。

“你怎么不脱自己的鞋？”她嘀咕。

“因为你的鞋底结实。”

“可你的靴子也很结实啊！”少拿她当白痴，他穿的可是牛皮小靴。

半晌。

“在下好歹是个男人，”李游终于叹了口气，“男人不穿鞋到处跑，岂非太没面子？”

杨念晴目瞪口呆。

“我不穿鞋就有面子了？！”

杀手的公平

夜已降临，城外码头却依旧热闹得很，来来往往的船只络绎不绝。其中，一艘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客船也泊在岸边，一串灯笼高悬在桅杆上，随着寒冷的夜风微微晃动。

船舱正中，赫然摆着一副棺材，衬着幢幢灯影，使得气氛格外凄清神秘。

棺材旁边椅子上，坐着两个人。

南宫雪看上去依旧那么温和、那么优雅，他看看门外，忽然曼声道：“‘袅袅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今年三月，在下还曾去过一次，想必如今的洞庭湖又别是一番风景了。”

何璧冷冷道：“一片水有什么好看。”

南宫雪摇头：“水也有不一样的，西湖之淡妆浓抹，大江之奔腾澎湃，各有其风味，而洞庭之水，必要到了秋天才格外好看。”

“是水都一样，”何璧瞪眼，“有个死人在，就更不好看了。”

南宫雪终于苦笑：“何兄……”

话没说完，舱门外忽然响起一阵爆笑声，似乎还有人在叹气。

“洞庭风物究竟如何，你我明日便知，南宫兄可千万要记得，下次谈风景时，还是先去找一只牛最好。”

.

一个人已站在了面前。不，确切地说，是两个人——一个人抱着一个人。

杨念晴看着何璧，已经笑得肚子都快疼了。

南宫雪看着他二人，愣了片刻，又露出了日常那种和气而优雅的笑容：“此话怎讲？”

杨念晴忍住笑：“说你对牛弹琴呢。”

“不好，”李游接过话，看看沉着脸的何璧，“论风景倒罢了，若说弹琴，在下倒真的宁愿对着只牛弹，也绝不会找他。”

话没说完，杨念晴早又哈哈笑起来。

南宫雪也忍不住笑着摇了摇头，待看到那只没穿鞋子的脚时，他立刻移开目光——女人的脚不能看，他不是李游。

然而何璧却依然面不改色，还冷冷打量了他们半晌，慢悠悠开口道：“只脱了只鞋？实在是奇事，莫非叫她穿鞋也来不及？”

闻言，李游看看怀中目瞪口呆的杨念晴，也皱眉叹了口气，将她往棺材盖上一放，便自顾自找了个椅子坐了下来，还顺手倒了杯茶。

他居然并不辩解。

杨念晴愣了半天，终于回过神，立刻比兔子还快地从棺材盖上跳了下来：“喂，你少乱想，我的鞋都怪他！”

怪他？

这不更加误会了么，何璧那冷漠的脸上居然透出了一丝有趣之色，南宫雪也咳嗽两声，似有些脸红了。

YY的这帮男人都歪着想了！果然男人都是下半身思考的动物，纯洁的少啊……杨念晴终于发现了不对，暗暗感慨了一阵，这才想起自己应该发火。

一拍桌子：“不是你们想的那样！我的鞋子是……”

.

花了大概十来分钟时间，总算把事情的前因后果讲清楚了。

她冷哼一声：“看看，幸好有了我的鞋子，不然又要多个死人了！”

哪知，何璧看看她，脸上的不屑之色反倒更浓了，虽然他并不言语，但那模样摆明了就是不信。

杨念晴真郁闷了，指着李游：“要不你问他。”

何璧却只顺着她的手指看了一眼，便不加理会了。她愣了愣，不由也看过去——李游正悠闲地喝着茶呢！

“喂！”她跳过去，一把夺过他的茶杯，往几上重重一搁，“你怎么不说！”

李游居然十分奇怪：“说什么？”

“说什么？”杨念晴快晕过去了，“你你你没见他们误会了吗，干吗不解释？我们根本什么都没有……”

他并不着急：“你不是解释过了么。”

杨念晴无语。

看看何璧，还是一副看笑话的神情。

“在下解释也没用，”李游终于叹了口气，“你难道没看出来，他这么说，只是想要看我生气的模样罢了。”

说完，他又看看何璧：“你以为他果真误会？”

杨念晴怔住。

李游看看她，悠然喝了口茶：“他只是故意气我而已，你这样姿色的女子多了，又野蛮泼辣，在下品位再差也断不至到如此地步。”

.

沉寂。

何璧还是看着他，面上却已换了副同情之色。

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死亡。这话说得实在太有道理了！随着桌子“砰”地一声巨响，杨念晴终于爆发了——

“你以为你很帅？”她居高临下气势凌人，一根手指点着他的鼻子，满脸嫌恶的冷笑，“白白净净，眼睫毛比女人的还长，奶油小生，男生女相，给我提鞋都不要，你以为姐姐我会喜欢这样的小白脸？”

“不会，”李游苦笑着靠在椅背上，摸摸耳朵，喃喃道，“原来女人生气果然容易老的，一生气在下就多个姐姐，倘若再气下去，只怕就该叫老婆婆了。”

“什么？！”

眼见二人又要闹起来，南宫雪急忙咳嗽一声，露出一脸和气而无奈的笑容：“杨姑娘何必生气，李兄向来爱开玩笑。”

帅哥的笑容是最有杀伤力的武器，何况又是这么和气的帅哥，伸手不打笑脸人，杨念晴本来就对他有好感，这下无论如何也不好再发脾气了。憋住气，她还是忍不住“哼”了一声：“有的人开玩笑就忘了正事，刚才你们这边没事吧？”

南宫雪摇头。

“你见过有事的人会坐着谈风景么？”李游若无其事地端起茶杯，“原来生气的时候，人不只会变老，也会变笨的。”

杨念晴噎住。

倒不只是生气，更多的却是惊讶——既然那个凶手花了那么大工夫和那么多银子，找来黑四郎这群杀手拖延时间，为什么到头来又不动手？难道他临时改变了主意？

.

其实李游等人也一样疑惑。

何璧皱眉沉思：“此人行事实在不按常理，莫非他并不怕我们找到菊花先生？或许那毒并不罕见。”

南宫雪摇头：“在下看来，倒罕见得很，我等虽不如菊花先生，对毒却也算略知一二，你们可看出那是何毒？”

李游想也不想就摇头。

南宫雪又叹气道：“说实话，在下也不解，他为何要白白花五百两银子来拖住你们。”

沉默。

李游有趣地看了他半天，忽然道：“说不定他与你一样，嫌钱太多。”

南宫雪显然已习惯了他的玩笑，不禁无奈地摇摇头：“无端背了这恶名，李兄还嫌在下不够倒霉么。”

李游也笑了。

杨念晴愣了半天，忽然跳过去一把抓住李游的衣领：“你刚才跟黑四郎他们罗嗦半天，怎么就没想到抓他来问问？”

不待他回答，她又放开他：“凶手既然要买杀手，总是有线索留下，他们怎么联系的？黑四郎他们一定知道！”

.

半日。

李游看着她叹了口气：“你实在太聪明了。”

杨念晴当然不会笨到真以为这是好话，只冷“哼”一声：“可惜有的人当时却胆小得只想逃命。”

“在下记得，有人叫救命的声音比方才还大。”

脸红。

杨念晴嘀咕道：“可你不是还会用暗器吗，怎么就只想到逃？还拈花公子花花公子……浪得虚名！”

李游不再说话。

何璧忽然开口：“他不只浪得虚名，还懒得要命。”

懒？这也算理由？

见她发呆，李游也笑了：“若不是懒，在下又怎会变成第一闲人。”

原来他不只是第一闲人，还是第一懒人。杨念晴哭笑不得，只好重新坐下，气闷：“既然懒，干吗还要来管闲事！”

“只怪在下交错了朋友，”李游似乎也很无奈，“你若被他烦了一天，就知道管闲事实在比闲着好过多了。”

杨念晴立刻看向何璧。

想不到何璧依旧脸不红气不喘心不跳面不改色：“我只是觉得一个人懒得太久，若不找点事做，只怕就要变成猪了。”说完，他又看看李游：“没有人愿意和一只猪做朋友。”

话音未落，杨念晴已经笑起来：“你们是……”

李游居然也不生气，只眨了眨眼，仿佛知道她心中的疑惑：“我们只是老朋友，从小到大的老朋友而已。”

南宫雪忍不住含笑解释：“没有人从‘半斤杀手’黑四郎口中问出过任何秘密，是以李兄才未追究。”

.

杨念晴惊讶：“他这么讲信用？”

南宫雪想了想：“五年前，有人雇他杀了‘金翅双刀’梁金鹏，那梁金鹏的妻子兄弟合力设计将他擒去，要他说出主顾，哪知折磨了他三天两夜，他竟还是未吐露半个字。”

“杀手也这么讲信用……那他怎么还活着，他们就没杀他报仇？”

“他当时遍体鳞伤，一只手差点被废掉，本来的确是死定了的。谁知第三天夜里，不知怎的，他竟还是将那些看守的人全都打昏逃了出来，从此便再也无人去抓他了。”

杨念晴恍然大悟。

“难怪他没有蒙面，原来他根本不怕被人认出来，”她佩服极了，“别人那么折磨他，他竟然没有报仇，只是打昏他们，做杀手能这样，真是难得……”

谁知——

“那也未必，”南宫雪摇头，“‘半斤杀手’黑四郎从不做亏本生意，没人给钱，他自然不肯动手白白杀人。”

……

玩笑归玩笑，正事上四人却半点不敢耽搁，第二日一大早何璧便叫起程，至黄昏，船便行入了洞庭。

千姿百态南山阵

苍茫的暮色里，湖面水气氤氲，如同笼上了一层轻纱，其中隐隐有帆影往来晃动，别透着一番朦胧的韵致。

船泊岸边。

黄昏风起。

头上落叶萧萧，如同数百只枯蝶，

Chapter_2

时时沾衣而过，一片片悄然落于水面上，随着水波荡漾开去。“袅袅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这一切，都足以叫人勾起许多相思，生出许多闲愁。

岸上衰草寒烟，无边萧瑟。

千百年来，这般风景不知已被迁客骚人们吟作了多少篇愁闷与感伤。

.

杨念晴看得发呆。

无论谁看到这般景色，都会不由生起思乡之情，她也忍不住想哭，现在莫名其妙掉古代来，爸妈担心不说，还有睿睿……

她并不娇气，却又实在不甘心。但问题是自己根本不知道怎么回去，据说怎么穿来就怎么回去，但自己当初一掉下来就到了南宫别苑的花园，而且还在李游怀里，现在总不能天天跑花园里叫他抱着等吧，那成什么样子……

郁闷！

忽然，身后有人叹了口气。

.

“‘袅袅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磁性的声音随风飘散，“可惜了这般好景，偏偏叫那群古人加上了许多感伤凄迷之调。”

不是李游是谁！

长长的睫毛颤动着，明亮的双目透着无边的欢快与赞叹之色，秋风中，他悠然负手而立，在暮色的衬托下，一袭白衣格外醒目，无意中倒为这萧瑟的湖景添上了一笔明朗的色调。

杨念晴回过神：“你别动！”

李游一愣，随即有趣地看着她。

“千万别动啊，等等……”一边说，一边低头找，另一只手还指着他，“就这个姿势，我给你照张……”

倒塌，这里哪来什么相机！

她终于回过神，满脸尴尬与失望：“忘了这里没相机，可惜，早知道穿来景色这么好，我就带个相机来了……”

话没说完，背后一个声音响起。

“相机？”

.

高贵的凤目，优雅而和气的笑容，正是南宫雪。他缓步踱到二人旁边站定，怡然自得地看着面前的湖水湖烟。

“早料到你会出来，”李游看了看舱里，“如此好景，恐怕也只有老何坐得住……”

“我也来了。”冷冷的声音响起。

眨眼间，何璧已经站在了船头。

一袭黑色劲装，加上冷漠的表情，配着荒凉萧瑟的风景，立刻，四周的景物便凭空多出了几分肃杀之气。

李游呆了好半天，这才皱眉叹气：“怎地说他，他就到了。”

“所以你以后若再说我坏话，要小心些。”冷冷的。

杨念晴觉得有趣极了，想不到两个堂堂大男人居然也爱斗嘴。她仔细看了看何璧，郁闷道：“其实你也很帅，可怎么配着这风景，感觉就变味了呢。”

“一个鼻子，两个眼睛。”

“是是是。”她没趣地转过脸，“和我们一样。”

“错，”李游忽然截口打断她的话，一本正经道，“他不一样。”

明知道李游又要开玩笑，杨念晴还是忍不住故意凑热闹：“哪里不一样？难道他比我们多个鼻子多只眼睛？”

李游果然细细打量何璧半天，这才摇头道：“多倒是不至于，他只是耳朵比我们长些罢了。”

杨念晴已经笑起来。

.

且说他们三个开玩笑，南宫雪却仿佛根本没注意到似的，只是静静地看着湖上风景：“如此好景，在下倒真有些想将南宫别苑搬来此地了。”

李游点头：“好主意。”

“有什么好，”何璧皱眉道，“不过是片水，和我们日常喝的也差不多。”

他还没说完，杨念晴已经忍不住笑起来：“你……你真酷……”

“这辈子何兄眼里怕是只有案子了，”南宫雪也有些好笑，想了想，他又转向杨念晴：“方才在下好象听杨姑娘说起什么……相机？”

“对，”杨念晴点头，一脸惋惜地指着李游，“你没看见，他刚才那么站着，配着这风景，实在太帅了！若我有相机一定拍下来。”说完，她拍拍李游的肩膀：“我说你这辈子还没照过相吧，可惜了长这么帅……”

李游本是侧身面对着湖水，闻言斜脸看着她，半晌，他嘴角一弯，修长的双目中又透出些许有趣之色：“帅？”

“就是好看，美，美男子，”她一边说，一边上上下下打量着他，终于不甘心地叹了口气，“虽然我很讨厌你这么自恋，不过不可否认，你的确很帅。”

“不是小白脸？”

“当然不是，那种不成熟的小P孩儿……”话说一半，杨念晴忽然停住，因为她想起了昨天才说过的话。

果然，李游皱眉叹气道：“记得有人说在下是小白脸，男生女相……”

“有吗，”她立刻傻笑两声，转向满脸好笑的南宫雪，“其实相机嘛，就像……给人画像，画像知道不？只不过它技术很高，画出来的像简直和真人一模一样……”

李游截口道：“那你不用说了。”

她瞪眼：“怎么？”

“南宫兄的画正是许多人千金难求的。”

.

“是吗？”杨念晴反应过来，立刻两眼发亮，满脸敬慕地望着南宫雪，“原来你还是个画家啊，太厉害了！人又长这么帅，偶像……有空记得给我画一副，好不好？”

拍了半天MP，最后一句才是关键——千金难求的画自然要捞一张，自己就算离开南宫别苑，以后的生活也不用愁了！

南宫雪哪里知道她考虑这么长远，只当她是喜欢画，便谦虚笑道：“在下不过是略略会画上几笔罢了，不值一提。”

“你别谦虚了，听过没有？过分谦虚就是骄傲，”她一脸严肃地谴责，随即讨好道，“就替我画一张，怎么样？南宫大哥……”

交个画家朋友当然好了，说不定他一高兴，随手多画两张送给自己，那以后的日子就更好过了……

“还没画，就叫大哥叫得如此动听，”李游有趣地看了她半天，终于摇头喃喃道，“若是画了，那岂不是要叫……”

杨念晴立刻冷笑两声，牙缝中挤出几个字：“叫、什、么？”

暗地握起拳头在他背上敲了敲。

李游看了看她，忽然笑了：“当然是叫弟弟，叫年轻些不好么。”

她满意地撤回拳头。

李游若无其事地拂了拂衣衫：“你已经老得可以做在下的姐姐了，再叫南宫兄大哥，岂非显得他也老了许多。”

“你！”

见他二人又要吵起来，南宫雪摇头微笑：“既然杨姑娘如此抬举，在下岂敢不从，只怕拙作不入姑娘的眼。”

迅速地，那满面的怒气换成了灿烂的笑容。OK，以后的生活有他这一句话就搞定了！

她不解：“既然菊花先生离这里不远，为什么我们还不快去找？”

南宫雪看看旁边冷着脸的何璧，微微一笑：“菊花先生的悠然居从不留客，便有天大的事，你我也只好待明日了。”

.

清晨，天阴阴的。

一辆无篷的马车载着四个人和一口棺材，缓缓转过山脚。

“菊花香里青竹筠，半掩闲门。”当李游刚刚吟完这两句话，杨念晴抬头就看到了一副令她永生难忘的画面。

海。

五颜六色的海。碧浪重叠，上面飘着朵朵浪花，金黄、大红、绛紫、雪白……

一阵醇郁的、带有独特药味的清香扑面而来，无数菊花铺满山坳，方圆竟有两三百米左右！奇怪的是，这些菊花明明颜色各异，排列也十分随意毫无规律，但看上去却并不杂乱碍眼。

微风吹动，花影层叠，掀起一重浪涛。

远远望去，诺大的花海中央，竟有一片小小的青翠的竹林，地势略高，如同海中仙岛一般，既浪漫又神秘。

这气势，配着四周天然的环境，实在妙极！

.

“他到底是第一神医，还是第一花匠！”杨念晴坐在马车上呆了好半天，这才回过神，连声赞叹，“太美了！”

身旁李游看她一眼，修长明亮的双目忽然眯起，那佛祖般神秘而动人的笑容又荡漾开来：“你若进去走一走，就不会说它美了。”

他上次这么笑过，就点了自己的穴道，这次……问题不简单！

杨念晴警觉起来。

果然，南宫雪摇头：“李兄莫要捉弄人，菊花先生这千姿百态南山阵，江湖有几人敢擅闯，她一个弱女子哪里走得过去。”

李游苦笑：“弱女子？”

“走不过去？”杨念晴只顾对菊海产生了兴趣，并没注意到他的话，她好奇地指着海中那片竹林，“就那儿？”

李游长眉一挑：“敢不敢？”

杨念晴倒是听说过奇门阵法，金大师的书不是白看的，就黄药师那一招嘛！只不过——从这里到竹林看上去最多两百米路而已，竹林处于花海之中，又那么显眼，难道真有小说上那么玄乎？

见她略有动摇，李游目中又泛起笑意，南宫雪却皱眉道：“杨姑娘还是坐车的好，这一进去，若无人带路，只怕你走到天黑也走不出去。”

杨念晴看看他：“那你们呢？”

南宫雪摇头：“我们不一样……”

“我们自然能过去，”李游忽然截口打断他的话，瞟了杨念晴一眼，又看着花海，喃喃道，“若一个不通奇门的人能独自走出菊花先生的千姿百态南山阵，在下一定佩服得不得了……”

话没说完，杨念晴已经跳下了马车，潇洒地一挥手：“拜拜，竹林见。”

一双凤目既无奈而又同情地看着她，南宫雪犹豫：“你……”

反悔也已来不及，李游忽然嘴角一弯，辟手从何璧那里夺过马鞭，“啪”地一声响，那马车便径直向花海冲去。

这个暴力分子，破坏环境啊！

杨念晴眼睁睁地看着那片即将遭殃的菊花，心疼得不得了，恨不得冲上去罚款，这些花不知要多久才长成这样呢！

然而——

下一刻，奇迹发生了。

菊花先生

瞬间，那片几乎拥挤得难以下足的菊花竟像是有了生命般，都知道即将大祸临头，立刻纷纷向两旁分开躲避，如同潮水退却，花海中顿时露出一条宽阔平坦的大道来。

太神奇了！

杨念晴反应过来，发现这个赌自己吃了大亏，不由后悔得要死。但她也不笨，知道时机不可错过，立刻撒腿朝马车追上去。——姐姐我虽然不会奇门，但跟着跑还是会的，放着便宜不捡是笨蛋，他们走的路难道还有错?

此时还不跟上去，更待何时！

.

天色阴阴，没有半丝阳光。

然而杨念晴并不觉得沉闷，想不到这一路越往前行，花叶便越来越茂盛，行到后来，身旁的菊花竟已都齐腰高了。

太罕见了！

身处菊海之中，花潮翻涌，空气中的香味越加浓郁，拂开枝叶在花间穿梭，风吹起，“沙沙”的声音反而显得四周静极了。

这一切简直美得让人窒息。

.

“往哪走呢……”

欣赏了大半天风景，也走了一上午，杨念晴终于开始丧气了，望望那片近在眼前却无能为力的竹林，郁闷地拍拍酸软的腿——想不到只比马车慢了一点点，就那么一点点而已……那条路竟莫名消失了！

刹那间，仿佛所有的花都向她涌来，一时前后左右全是花，根本分不清那里是路。至于自己为什么看着竹林却到不了，用脚指头想也知道。真不该赌气上那个家伙的当，估计他们现在正舒服地坐在菊花先生家里，喝茶说话呢……想到李游的有趣神色，杨念晴撇撇嘴，咬牙直起身，拨弄着花枝朝那片竹林行进。

果然，接近竹林50米左右的地方，一小片格外茂盛的菊花又拦住了她的去路。

花径两分米左右，十分硕大好看。原本白色的花瓣上，托着点点斑斑的殷红，如同雨点溅在上面一般。

杨念晴心中暗暗赞叹，又看看周围那些菊花，对比之下，显然这应该也是珍稀品种。只是像前几次一样，这些菊花全都齐腰长，十分稠密，甚至枝叶相绕，用手根本拨弄不开，自然走不过去。

若要直踩过去，她又实在舍不得，否则也早已到竹林了。

“行行好，各位菊花大哥菊花大姐让个路吧，怎么每次都是你们来拦我？”杨念晴郁闷地往旁边小空地上一坐，“若过不去的话，肯定又要被那家伙嘲笑，太丢面子了！”

可惜菊花听不懂。

正当她跟菊花们交流失败，苦着脸一筹莫展的时候，背后忽然响起一个声音。

“为何不过去？”

.

是个男的。

杨念晴已经泄气得不愿回头去看，但一向灵活的脑袋还是条件性地作了判断——这男人一定不太老，只怕还没三十岁……还是不太友好难以接近的那种，因为这声音听起来虽没有何璧那么冷，却很淡。

淡定，淡漠，甚至带着种疲倦的味道。

“为何不过去？”淡淡的声音又响起。

杨念晴看看眼前的菊花，没好气道：“你没见过不去吗。”

“可以踩过去。”

“我是想踩过去的，”她郁闷地叹气，“又觉得太可惜了，这些菊花不知道要多久才长成这样，好象还很少见。”

沉默。

.

一抹黄色的影子映入眼帘，似乎还带着股独特的香味，乍一闻像菊花香，细细想来又好象不是。

她惊讶地抬头站起来，这才看到了他的脸。

这张脸很年轻，与何璧等人不相上下，然而长相却平凡得很，鼻子眉毛嘴巴简直没有半点特别的地方，放在人群里也绝不显眼。

或许正是因为平凡得过分了，杨念晴看着他，心底忽然泛起一种强烈的熟悉感。

怎么会这样?

平凡的脸上挂着淡淡的神情，使他整个人看上去十分超然闲适，果然是“人淡如菊”。只有那双漆黑的眼睛，目光竟锐利无比，隐约透着几分孤傲之色。

为什么会这么熟悉?

杨念晴心中暗暗怀疑，又细细端详他片刻——自己以前的确不认识他啊，奇怪……难道是平凡得大众化了?

.

“你可认得这菊。”声音淡得仿佛在自言自语。

他侧过身，看着那片奇异的菊花。

“呃？”杨念晴终于明白过来他在和自己说话，“不认识，我不懂这些。”

“它叫泪。”

她不解：“泪？”

“流泪的泪，泪菊，我给它起的名字。”

你自己起的名，拿来考我认不认得……杨念晴发现自己有些哭笑不得，只得郁闷地将目光移向那片泪菊。

他却并没有发现语病：“是不是觉得这名字不好。”

她决定说真话：“是不太合适，那一点一点的红色，叫泪菊有些……”

“感时花溅泪，”他淡淡截口道，“眼泪也有红色的，只因你没见过，所以才这么说。”

红色的泪?

杨念晴发现天色忽然沉闷下来，风好象也冷起来了，她不由打了个寒战，暗自退了一小步，颤声道：“你……见过？”

他不答。

.

“你怎会闯入此阵？”

注意力被转开，想到自己闯进来的原因，杨念晴又郁闷又尴尬：“我跟人打赌，说我一个人走得出去，想不到……”

“打赌？”他看了她一眼，“你可知道，若无人带路，你只怕饿死也走不出去。”

她垂头丧气地点头：“现在知道了。”

永远也走不出去……那个混蛋李游！不过骂归骂，杨念晴倒也明白，他并不是想害人，而是故意捉弄自己玩罢了，何况自己若不是跟他赌气，也不会上这个当。

想了想，她满脸讨好笑道：“你能走进来，一定也懂这些吧？可不可以帮帮忙指个路……”

他打断她的罗嗦：“我带你出去。”

“谢谢！”她感激极了。

“不必谢我，最好谢你自己。”

“呃？”

他看看她：“你没有从这里踩过去。”

“踩过去又怎么了？”

“若是踩过去，”平淡的脸上又泛起一丝不屑，他淡淡道，“只怕我也发现不了你，你就真要饿死在这里了。”

她愣住。

“走吧。”

“等等……”回过神，杨念晴慌忙叫起来，“不是出去，麻烦你带我到那个竹林就行了，诺，就那儿，看到没？”

她伸手指着前面那片竹林。

“你要去那里？”他微微一愣。

“对。”

“那里的主人不喜欢有人去。”冷冷的。

“我知道是菊花先生，只是我跟……几个朋友约好在那里，所以麻烦你带我过去下，”想了想，杨念晴又摇头嘀咕，“原来那个老头脾气真那么怪。”

“老头？”他一愣。

“不是？”她更惊讶，菊花先生难道不是个老头儿？

“我就是菊花先生。”

.

他居然什么也不问了，一言不发地在前面带路。杨念晴也一声不吭跟在后面，尴尬极了——虽然先生在现代也不是指老头，可谁叫菊花先生这名字太古朴了呢，自己一听到它，就莫名其妙想到个老头儿了……

心中抱歉，她故意傻笑着没话找话，努力想化解这尴尬的气氛：“呵呵……菊花大哥，你叫什么名字啊？”

他脚步微微一顿，又继续往前走：“邱白露。”

居然有人不知道菊花先生的名字。

“白露，好名字啊，”她陪着笑拍MP，“我叫杨念晴，思念的念，雨过天晴的晴。”

没必要回答的时候就不回答。

见他还是不太友好，杨念晴有些泄气，望望四周这才发现自己已跟着他东绕西绕走了许久，想不到竹林虽近在眼前，走过去也这么麻烦。

.

“邱大哥，其实我是和……”

“何璧与南宫雪，”邱白露淡淡截口道，“你和李游打赌。”

见他知道，杨念晴有些惊讶，但立刻又恍然大悟：“原来你已经见过他们了。”

“我刚回来。”

她傻眼了：“那你怎么……”

“因为只有他们敢闯进来，”他脚步不停，“何况南宫别苑的血案人人皆知，何璧要管，必定也会拉上李游。”

无语。

一个字，强！

为什么这里的人都这么聪明？还是聪明的都让自己遇上了？四个第一……杨念晴有些自卑：“那你怎么知道我跟李游打赌？”

他想也不想：“何璧不会打赌，南宫雪不会如此无聊。”

想到何璧那冷漠的样子，实在和打赌联系不起来。南宫雪永远都是那么优雅和气，也绝对不会叫人想到“打赌”两个字。

杨念晴觉得有趣，故意道：“若是不只我们几个呢，说不定我跟别人打的赌。”

“死人不会打赌。”

她意外极了：“你也知道？”

“要知道死因，最好的法子就是让我看看死人，”邱白露面色有些难看，“他们找我，看死人的时候多。”

杨念晴忍不住笑起来：“可以叫他们把那些人的死状告诉你，不一定要带死人来啊。”

“何璧说一个时辰也说不清楚。”

她同情地点点头，依何璧那少言寡语的性子，的确有这个倾向：“但不是还有李游吗，他口才挺好的嘛。”

“你不知道他很懒么，”他似乎很恼火，“正是他给何璧出的主意，直接叫我看死人，以后一有案子何璧就带死人来了。”

奇怪的赌局

原来罪魁祸首又是他！也只有他才会将这个超然的菊花先生气成这样子吧。杨念晴终于哈哈大笑起来：“对……对不起，你说得对，咳咳……的确只有李游会打赌。”

邱白露似乎更恼火了：“他已经拿我的阵打了八次赌。”

“八次？”她有些兴奋了，原来上当的不只自己一个，“还有谁也上当了？”

“女人，”他忽然停下脚步，扭头看她几眼，又继续走，“被萧铃儿她们缠得紧的时候，他就会跑这里来打赌。”

原来花花公子也怕被美女缠。杨念晴忍住笑：“他就不怕那些女的走不出去，被饿死在这里？”

邱白露居然冷冷“哼”了一声，停下脚步，有些愤怒：“那些女人大多是踩过去，不知糟蹋了我多少花。”

见他也情绪化起来，杨念晴顿时觉得距离近了许多。想到心中疑惑，她终于好奇道：“一直踩不是也可以走过去吗，怎么会饿死？”

“若是踩过去，那里就多了些迷药，她已不能走了，”他又恢复了淡淡的语气，继续走，“不知不觉中饿死，已经很对得起她们了。”

杨念晴一哆嗦：“你不救吗？”

他冷冷道：“既踩了我的花，为何要救？”

“这么说，那些女的都……”

杨念晴不知不觉放慢了脚步，目光偷偷向四周张望，眼前顿时浮现出一副场景——鲜艳的花下，几个昏迷的女人，几具白骨骷髅……

邱白露看她一眼：“那是李游的事，他自己想打赌甩掉她们，哪知道那些女人却踩我的花自寻死路，他舍不得叫她们死，只好一处一处去找，有一次他将四十九处全翻遍了，累得要死。”

说起李游倒霉，他似乎心情好了许多，语气居然也有些幸灾乐祸。

杨念晴笑得肚子都快破了。

.

片刻，邱白露已收起好心情，面露嘲讽不屑之色，缓步走着：“草木与人一般，皆是有生命之物，一个人倘若连草木之命都不珍惜，又何必去救他的命？”

杨念晴点头赞同，想到以前扯树叶等行为，不禁暗暗流汗。

“你没有踩花，我救你，倘若你也和她们一般，只好等李游自己来找你了，菊乃花中高士，岂是那起俗人可以随意践踏。”

杨念晴擦擦汗，还好自己今天心血来潮动了“善念”，不然就要倒霉了……

“除了那个奇怪的女人，你是第二个。”

“奇怪？”杨念晴来了兴趣，“她也没踩？”

“踩了。”

……

“那她不是也掉坑里被迷倒了？”

“不错。”

“她最后也是被李游救出来的？”

“是。”

“那……”

“她还是很特别，”邱白露淡淡道，“因为只有她一个人跟李游打了四次赌，踩了我四次花，也掉了四次坑。”

吃了一次亏居然还不学乖，杨念晴大惊，这年头还真有这么有恒心、不到黄河心不死、一条道路走到黑的牛人，而且还是女的，佩服！

“她是谁？”

“江湖谣。”

“江湖谣是谁？”

“女人。”

废话！杨念晴咳嗽一声：“什么女人？”

“李游带来打赌的，自然是漂亮女人，”他扭头打量她几眼，淡淡道，“你不够漂亮。”

她一愣，反应过来。

靠，你YY的当我也是……说起外貌，在现代杨念晴对自己还是很有信心，想不到一来古代居然就是“不够漂亮”，还是几个男人亲口评价|Qī+shū+ωǎng|，打击实在很沉重！

她努力忍住发飚的感觉，不再作声。

——现在不能得罪他，万一惹火了他把自己丢在这里岂不完蛋……

.

想不到竹林竟也不小，秋风扫过，竹浪翻飞，竹叶纷纷而下，越往深处，越觉得似在海浪中遨游一般。

林间小路虽也是弯弯曲曲的，却还宽阔，杨念晴跟着走了约一分钟左右，面前出现了一片空地。空地上盛开着上百株菊花，大若拳头，小如指甲，五颜六色，姿态各异，看上去每株应该都是极其珍稀的品种。

菊花簇拥着一座古朴精致的小木楼。楼旁也长着两丛竹子，竹荫几乎将小楼遮住了一半，整个小楼看上去更加小巧了。见状，杨念晴不由想起了李游早上念的那两句诗，“菊花香里青竹筠，半掩闲门”。

门敞开着，外面停着一辆无篷的马车。

邱白露又皱起眉头，长长吐了口气，看来对何璧他们擅自闯进自己的家很不满。杨念晴暗暗好笑，跟着他向木楼走去。

.

果然，门边放着一口棺材。

何璧三人正坐在椅子上说话，见他们进来，南宫雪微笑着站了起来，何璧却依旧坐在那里动也不动，李游也自顾自喝着茶。

杨念晴只瞪着李游，一脸的得意。

南宫雪看看他二人，拱手微笑：“邱兄弟……”

未等他说完，邱白露便不耐烦地一摆手，打断他的话：“又要我做什么？”

“看他。”

冷冷的话音刚落，何璧已站起身，直接走过来将棺材盖掀开，顿时，白布飞落在地上，棺材里那张狰狞的脸露了出来。

邱白露显然已经习惯了，倒也并不生气，只漫不经心朝棺材里张明楚的尸体瞟了一眼。

谁知——

锐利的目光中忽然露出几分诧异，淡定自若的脸上也浮现出意外之色。片刻间，他已迅速俯下身，伸出两根手指在那张明楚的尸体上试了试，又拿起他的手。

双眉缓缓皱起。

“奇怪……怎么会……”喃喃的声音。

片刻功夫，李游和南宫雪也已经站在了棺材旁边，见他如此，三人都十分意外，菊花先生向来自视甚高，只要看一眼尸体，已能准确地判断出死因了，从不曾如此失态。

虽然疑惑，却也没有人开口打断他的观察。

.

半日。

土黄色的丝巾在干净的手指间拭过，邱白露终于直起身，又恢复了超然之态，淡淡吐出四个字：“不是中毒。”

不是中毒？！众人一时都怔住。

大名鼎鼎的菊花先生绝不会弄错的。

何璧看看李游，目光一闪，缓缓道：“据我所知，天下并无哪一门武功会将人变成这样。”

邱白露嗤笑一声，略带着些自傲与嘲讽之色，道：“想不到你竟也如此孤陋寡闻，莫非，你忘了一门掌法？”

众人皆愣。

南宫雪皱眉：“你是说万毒血掌？”

何璧脸色也有些变了。

李游摇头：“那万毒血掌已失传多年……”

邱白露却已不再解释，缓步踱开了，似十分不耐烦：“既不信，又何必找我。”

沉默。

杨念晴虽然不知道什么是万毒血掌，但看几人不信的样子，又听说那武功已失传，不由也有些怀疑，慢慢挨到邱白露身边，轻声道：“邱大哥，你是不是再看看……”

哪知邱白露闻言，面色顿时沉下，似有愠色。

“如此，必定是万毒血掌无疑了，”李游忽然展颜一笑，截口道，“菊花先生的话，普天下有谁敢不信。”

邱白露这才脸色好了些。

.

凤目中闪过一丝疑惑，南宫雪摇头：“据说三十年前万毒魔女自尽后，万毒血掌早已失传，怎会突然又出现在江湖上？”

“如今已知道，还在这里做什么，”邱白露皱眉不耐烦，“你们可以走了，在下对这些事从不感兴趣。”

明显是在下逐客令。

这就赶朋友走了？杨念晴在阵中走了大半天，本就有些饿了，闻言不由泄了气——这邱白露也太不够意思了吧！

看看旁边，何璧依旧面不改色，南宫雪也苦笑不语。

李游却真的露出失望之色，叹道：“看来以后交朋友一定要交大方些的，第一神医也是第一吝啬鬼，连请朋友吃顿饭都舍不得。”

语气听上去很无奈，然而，修长的双目中却满是欢快之色。

邱白露淡淡道：“朋友也不能白吃。”

李游眨眨眼，似乎觉得很惋惜：“奇怪，你这个人怎的就不去做杀手？”未等众人开口，他又摇头喃喃自语：“如此不肯吃亏，倘若果真

做了刺客，‘半斤杀手’的外号必定归他，不是黑四郎了。”

邱白露却并不生气，只看了他一眼：“神医也会杀人。”

李游咳嗽一声，点头：“有道理，神医若要杀人，可以和庸医医死的人一样多。”

话没说完，邱白露已经满脸黑线。

这个孤傲淡定的人居然也被人说得火了，好象还要发飚！杨念晴暗暗发笑，既同情而又幸灾乐祸地看了看旁边一脸若无其事的李游——知不知道你怎么死的?

原来邱白露号称菊花先生，一向孤高自许，对自己的医术自负得很，平生最受不了的就是别人质疑他的医术，因此乍一听到李游这么说，虽然明知他是故意的，也还是忍不住生气了。

正在此时——

何璧忽然拱手道：“多谢。”

语气十分真诚。

说完，他也不再言语，双掌猛地一翻，地上的棺材盖立刻腾空飞起，“砰”地一声落下,将棺材盖得严严实实。接下来还没等杨念晴看清，那棺材竟已莫名飞出门外，径直落到了马车上，只发出轻微的一声响。

这就是传说中功力深厚的高手？杨念晴回过神，暗暗佩服。

好饿……

.

比较慢热，呵呵

美女与魔女

“泪菊，”磁性而好奇的声音，“你听过？”

“没有。”温和的声音。

“对，就是那片泪菊，然后我就遇上菊花先生了。”想到被他赶走的事，杨念晴心里还是有些不高兴，“邱大哥”也不再叫，变成直呼“菊

花先生”了。

李游想了想，摇头：“以前没见过阵中有此品种。”

杨念晴比划着，竭力想解释清楚：“很漂亮的菊花，大概……有这么大吧，白色的花瓣，上面有红色的斑点……”

李游更好奇了：“红色？”

“是，红色，”杨念晴有些不舒服起来，“明明是红色，干吗要叫泪菊，他还说什么眼泪也可以是红色……怪怪的。”

南宫雪也面露意外之色，不过二人倒也并不吃惊，菊花先生性行古怪是出名的，他的菊花名字古怪更出名。

南宫雪微笑：“只怕又是他的新品种。”

李游点头，修长的双目中又开始泛起有趣之色：“以前倒没听说过这个，下次来必定要好好看上一番。”

杨念晴瞪了瞪他：“他只说你别再带女的来打赌踩他的花就好。”

“自然，”李游面露头疼之色，叹了口气，“在下每次打赌，许多时候麻烦的还是自己。”

杨念晴忍住笑，咳嗽两声：“我说今天打的赌，到底算谁赢？”

“自然是我。”

“什么？”她叫起来，“我可是走出来了的。”

“若非他带路，你走得出来？”

杨念晴不服气，板着脸：“喂，你知不知道我当时有多危险，万一我踩了那些花，只怕就出不来了……”

“死不了，”一直沉默的何璧忽然开口，“自然会有人去翻你。”

南宫雪看看李游，也有些好笑：“不错，就是李兄要麻烦些罢了。”

何璧截口道：“无妨，这样的麻烦他已找过许多次。”

见他二人唱双簧一般，李游也并不介意，只眨眨眼，看着杨念晴似有所悟：“还好在下今天不必如此麻烦，实在是运气，看来以后打赌还是找不喜欢踩花的人好。”

想到他以前打赌的事，杨念晴终于也忍不住笑趴下了：“活该！”

.

“一个人倘若连草木之命都不珍惜，又何必去救他的命？”

想到他说过的话，杨念晴又摇头又点头，嘀咕：“他虽然很不够朋友，不过能说出这样的话，至少也不坏。”

谁知李游截口道：“错，他实在是很够朋友了。”

对于邱白露的逐客令，他竟已不再计较。

杨念晴怀疑地看着他：“你……刚才不还在跟他吵吗？”

“我跟他吵，不表示他不够朋友。”

“你真不怪他？”

“他是我们的朋友。”

“朋友？”杨念晴终于忍不住失声叫出来，一脸的不快，“大老远的跑来找他，他却赶着你走，有这样的朋友吗？”

“当然有，”

杨念晴愣住。

很够朋友？朋友专程来求他帮忙，他却急着赶朋友走，连一顿饭也不肯留，这样的人居然还有人说他够朋友？

“你确定是说菊花先生？”她不相信地看着他，“你说他够朋友？”

“不错。”冷冷的声音响起。

杨念晴瞟了瞟说话的何璧，还是有些忿忿地：“可他急着赶我们走，还说我们白吃白喝，哼……”

“他已帮了我们，”何璧冷冷道：“我们若留下，本来就是白吃白喝。”

她撇撇嘴：“就因为他帮你们鉴定了尸体？”

“是。”

闻言，杨念晴不再理会，翻翻白眼，忽然又抬头瞪着李游：“可惜你的朋友快被你气死了。”

“我气他，只是觉得他发脾气的时候比较像个人而已，”李游叹了口气，“第一神医，一个人若是天天做神，就不可爱了。”

杨念晴想了想，赞同地点点头，又故意指着何璧：“他也是神，神捕，咳，你是不是也该多气气他？”

“在下也这么以为，”李游眨眨眼，很无奈，“可惜他的脸皮比老邱厚得多，不被他气死就已经算运气很好的了。”

何璧冷冷瞪他一眼：“若不想被我气死，你最好少说两句。”

.

见他们几个互相玩笑，全不似破案那么严肃沉重，杨念晴心中突然涌起一片暖意，感觉自己仿佛又回到了和朋友们玩闹的生活。

“他好象说那是万毒血掌，到底什么是万毒血掌？”

何璧立刻闭嘴不言语。

南宫雪沉默半晌，微笑：“万毒血掌乃是万毒魔女云碧月的独门武功，当年云碧月为情所伤，用了十年青春，终于创出了这路毒辣的掌法，它最大的特点，便是中掌后的死状与中毒无异，不知多少豪杰死于其下。但云碧月一生孤苦，也从未收徒，自她三十年前自尽后，万毒血掌便失传了，如今怎会又出现在江湖上？”

女人多少有些八卦，听他说了这么长一段话，杨念晴对什么万毒血掌不再热心，反而对这段江湖故事来了兴趣：“那个万毒魔女是怎么为情所伤的？”

南宫雪愣了愣，随即又温和地一笑：“几十年前的事，江湖多是传言，在下也不过是道听途说罢了，哪里知道许多。”

杨念晴泄气。

李游忽然嘴角一弯，往后一靠：“道听途说也罢，其实这万毒魔女原来并不叫什么魔女，反而是江湖有名的美女，可惜在下晚生了几年，不能一睹其风采，实在是平生憾事。”

晕倒，讲故事也不离本行！

杨念晴好笑地瞪了瞪他，嘀咕：“花花公子！”

何璧也冷冷看他一眼：“可惜你这样的又风流又负心的花花大少，若果真早生几年，叫她宰一百次也不够。”

南宫雪也笑道：“此言不假，在下倒的确听说过，云碧月最恨负心风流的男人，每遇上一个便杀一个，李兄该庆幸自己晚生了几年才是。”

闻言，李游并不生气：“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又何必独罪在下？”

“还‘爱美之心’……”杨念晴撇撇嘴，好奇，“那云碧月又是怎么变成万毒魔女的？”

.

“传言她是被“白氏双侠”中的白二侠退了亲，因爱生恨，发誓要将那负心人击毙掌下，因此，她遁迹江湖十年，终于创出了这门毒辣至极的掌法，死在她掌下的，大多是风流负心男子。”

说到这里，南宫雪不由含笑看了李游一眼：“由于中掌之人死状与剧毒身亡极其相似，因此，便有人称它为‘万毒血掌’。”

杨念晴点头：“她既然已经练成了武功，有没有杀那个白二侠？”

南宫雪叹了口气：“她苦练十多年，为的就是要出当年那口恶气，多年来的仇恨使得她性行大变，残忍毒辣，肆意杀人。”

“后来她找到了白氏双侠隐居之处，将他兄弟二人击毙掌下，然而出乎意料的是，她杀了白二侠后，自己竟也当场自尽，江湖之人虽恨她滥杀无辜，却也怜她一片痴情，便不再追究，将他三人葬身之处，也就是一梦山庄，改称为断情山庄。”

.

分明是个悲惨至极的爱情故事，被他用这优雅的语声，不紧不慢娓娓道来，反添了几分惆怅与凄美的韵味。

呆了许久，杨念晴才摇头，故作深沉的叹了口气，自言自语：“断情山庄，断情……这古代退个婚就要死要活的，那现代离婚的岂不是要闹翻天了。”

闻言，南宫雪不由愣住：“离婚？”

“对，离婚，我们那里两个人结婚了不满意就离，要是男人花心找情人养二奶……呃，就是纳妾，还可以告他重婚罪要求赔偿！”她继续东扯西拉，摇头感慨，“不像这里，订婚就是被吃定了，退婚就是奇耻大辱，唉，古代还真是不方便……”

南宫雪立刻傻掉，李游也诧异地看着她，连何璧那冷漠的脸上也破天荒露出古怪的神色。

半晌，修长明亮的眼睛里掠起笑意：“重婚罪？妻子状告丈夫纳妾？”

“想不到你能听懂，聪明！”她故意作出意外的样子，拍拍李游的肩膀，随即鄙视地看着他，“若你这样的色狼在我们那里，彩旗飘飘，呵，早被你老婆洗白了。”

李游苦笑：“在下哪里像色狼了，为何总要说我？”

杨念晴撇撇嘴不回答，暗暗好笑。

倒是何璧点了点头：“若果真有那样的地方，他倒的确该去走一走。”说完，他又看着杨念晴：“我现在有些相信了，你不是我们这里的人。”

……

原来一直在暗地里怀疑我！

.

心情郁闷的时候，黄昏总是来得特别快。

“现在该怎么办？”杨念晴将事情的始末都想了一遍，随即摇头，“云碧月既然没有传人，怎么又有人会用万毒血掌？好象又没线索了。”

何璧冷冷道：“至少我们知道了那不是毒。”

李游点头：“不错，并非全无线索可寻，那云碧月性行偏激，独来独往，所创武功必不会轻易落入他人手中。”

但这一切已经是三十多年的旧事，如今人海茫茫，又到哪里去找这个人？

杨念晴突然抬头：“不是说凶手是这些死者的仇人吗，死的这几个人有什么关系？有没有什么共同的仇人？”

南宫雪缓缓摇头：“先是破风掌司徒老爷子，然后是唐家堡堡主唐惊风，这两人非但没关系，而且还有些脾气不投，互相不睦；再就是快剑柳如，柳如与唐惊风却是至交，至于最后这张明楚，更与前面几人毫无关系，只怕都不认识，更别说共同的仇人了。”

“既然他们关系也不特别，又没有共同的仇人，凶手为什么会把他们全杀了？”杨念晴泄了气，“这不是又没有线索了么！”

沉默。

李游看看她，忽然笑了：“谁说没有线索？”

不可思议的谋杀

李游挑眉：“倘若你的仇人突然死了，会不会有人怀疑到你？”

杨念晴白眼：“废话。”

“只怕第一个就怀疑你了，”李游反问，“倘若你要杀一个与你不睦的人，却又不想被人怀疑，你会怎么办？”

“这……”杨念晴仔细想了想，忽然打了个寒战，“你是说……难道是……”

何璧冷冷截口道：“要掩人耳目，就不能只杀他一个。”

杨念晴失声：“还会先杀几个垫背的！”

南宫雪皱眉：“不错，一旦有人被杀，人们首先怀疑的必定是他的仇人，但倘或死的人太多太杂，就让人难以分辨了，被怀疑的可能也小了许多。”

李游点头：“而且他必定不会第一个就对仇人动手，因为第一个总是最容易引人注意的，倘若如此，立刻就要有人怀疑到他。”

何璧冷冷道：“只要有一丝被怀疑，再杀人就要麻烦许多。”

杨念晴想了想，赞同地点点头：“对！如果他第一个杀的是不相干的人，谁也不会怀疑到他身上。”

“最重要的，”李游嘴角一弯，“他故意将时间都定在每个月的十五，而且都是相同的地方，南宫别苑，待发现第二个第三个死人时，我们也只会想到是前面那同一个凶手，而不会去注意后面某个人的仇人，这样就更容易将人引入歧途了。”

“他这是利用了先入为主的概念，钻了空子，”杨念晴立刻接道：“这么说，那个司徒老爷子是第一个死的，他的仇人可以排除了？”

“应该不会错。”

杨念晴呆住。

许久。

南宫雪终于叹了口气：“在下倒没想过这些。”

“你这么善良，当然想不到这么狠毒的办法，”杨念晴也故意叹气道，“其实心地不坏的人谁都想不到这些的。”

闻言，南宫雪不由好笑地摇摇头。

李游瞪眼。

.

杨念晴对他的无辜视而不见，只是兴奋：“除了那个司徒老爷子，就只剩下唐惊风和柳如，还有这个张明楚了，他们都有些什么仇人？”

李游想了想：“柳如与唐惊风的确是认识的，交情还不浅。二十多年前，他们与陶门门主陶化雨三人合称‘把臂三侠’，情同手足，可惜后来陶门却因谋反被朝廷剿杀，一个不留，陶化雨不幸遇难，柳如与唐惊风因此大恸，闭门半年，从此退出江湖，这许多年来他们也已不再管江湖闲事，并未听说有什么仇人。”

杨念晴呆了呆：“那这个张明楚呢？”

李游却不再回答了。

南宫雪微笑道：“‘一刀斩江南’张明楚平生行事倒也恩怨分明，从无大过，只是他生性最喜女色，江湖人人尽知，怕有些麻烦。”

“原来又是个色狼，”杨念晴瞅了瞅若无其事的李游，忍住笑，“会不会是那些女的当中有一个云碧月的传人，恨他花心，为情所伤之下，干脆用万毒血掌解决了他，又怕被人怀疑，所以先杀其他几个人垫背？”

无人回答。

这个猜测实在有些牵强，但在其他解释都不成立的情况下，也只好变得合理了。

半晌。

李游叹气：“惹上女人，麻烦的确很多……”

.

夜。

窗外不时传来阵阵喧哗声与歌管声，船舱中却更显得静谧无比，灯光里，幢幢的影子如鬼魅一般，在舱壁上摇晃、跳动。

船舱正中摆着一口棺材。

没有人说话，发生了这样的事，谁的心情都不会太好。一阵风从窗户灌进，并不结实的窗户立刻发出了“咯吱咯吱”的声音，棺材的影子也显得更加阴森，仿佛里面的人随时都会掀开盖子爬出来。

此情此景杨念晴除了勾起对鬼片的回忆，心底也在暗暗紧张，凶手行事这么周密狠毒，而且为了掩饰目的还可以随便杀害无辜的人，看来这件事管起来也很危险。

她想缓解这紧张的气氛，没话找话说：“这么说来，那凶手很可能是张明楚的仇人，还很有可能是个女的。”

无人言语。

半日。

何璧忽然转脸看着李游：“你该去临安一趟。”

李游苦笑。

南宫雪黯然：“今日已十八，月底只怕是赶不回来了。”

“不知下个月初又有谁会失踪，”李游终于叹了口气，“但我们若不去，更阻止不了他，是么？”

南宫雪不语。

何璧看看棺材，目光一闪：“明日便起程，还是作两路，我与南宫兄送张大侠回江州，正好顺路打听些他的事情，你二人往临安去，下月初五在老地方会合。”

.

临安可不就是杭州吗！还好基本历史知识还是有，杨念晴想了想，又不解：“去临安做什么？”

何璧看她一眼：“自然是找人。”

“找谁？”

“他知道。”

杨念晴立刻看向李游。

李游并不回答，却叹了口气，喃喃道：“为何总是要将麻烦扔给我？”

何璧看着他：“只有你愿意和女人一起。”

杨念晴愣了半晌，终于明白过来，跳起来指着李游的鼻子：“我是麻烦？你以为姐姐我想跟一只色狼一起？我不嫌你就好，你还JJWW的，拉倒，我还不愿意跟你走！”

“可惜，”李游揉了揉耳朵，似乎很无奈，“不愿意也不行。”

何璧点头：“不错。”

李游看看她：“听到了么？”

她“哼”了一声。

“你太罗嗦，又太野，我受不了，南宫兄从来不单独与女人一道行走，”何璧看了看南宫雪，随即又看着李游，“倘若你不愿跟着他的话，自己走也行。”

杨念晴忍住气：“你有没有觉得，今天你的话很多？”

何璧立刻不说话了。

.

李游却看着南宫雪，眨了眨那修长明亮的眼睛，俊逸的脸上又露出好奇有趣之色，喃喃道：“在下正有些不明白……”

见他这样，南宫雪不解：“如何？”

李游眨眨眼，打量着他：“南宫兄为何如此不喜欢女人，连行路也不愿与女人一道？莫非……果真喜欢男人？”

当初自己说句趣话，想不到他现在真问了出来，没等众人反应，杨念晴已经笑起来了，何璧也露出了罕见的有趣之色。

南宫雪愣了愣，随即剑眉一轩，故意板起脸：“在下若果真喜欢男人，你第一个就该当心。”

李游不再说话，眨眼功夫，人却已经坐到了何璧旁边，口中喃喃道：“在下对男人可从没有兴趣。”

南宫雪也忍不住笑了。

这两个男人都这么出色，搞不好还真有BL趋向呢！突然升起这想法，杨念晴立刻仔细打量起他们来。终于，她摇了摇头。这两个人都太出色，无论是形象还是气质，谁都不可能作“小受”嘛……

二人只见她莫名其妙地盯着自己摇头，都暗暗奇怪，哪里知道她正不着边际地乱想呢！

南宫雪终于忍不住：“杨姑娘？”

“呃？”

太不纯洁了！她立刻强迫停止继续思考，暗暗自责，自己居然把这种念头打到他们身上，实在是对不起帅哥啊！

“哦，叫我小念就可以了。”

南宫雪微笑着点头，正要说话，忽然，如同被一阵猛烈的风撞击着，那两扇原本只是微微摇晃着的窗户居然“啪”地一声合上了！

杨念晴还没反应过来，又听“砰”地一声！

待她回过神时，却只看到两扇剧烈摇晃的窗户。

座上的何璧已不见。

.

“有人！”她这才吼出句废话。

李游好笑地看了她一眼，随即又走到窗边查看片刻，终于，两道明亮的目光缓缓移到了那口棺材上，落定。

长眉微微皱起，他摇了摇头，似乎在奇怪，又似乎在担心什么。

杨念晴望望窗外，又望望门，再望望头顶，颤声道：“怎么了？”

李游皱眉不语。

见他神神秘秘的，杨念晴撇撇嘴，却不敢发火——凶手绝对不会是吃饱了故意来走一圈玩的，既然他引何璧追出去，说不定又有什么更大的阴谋，现在这里三个人中，南宫雪不会武功，自己更是菜鸟一个，一切全靠这个花花公子，得罪了他，万一有个意外姐姐我的小命不是要完蛋了！

顿时，杨念晴果断地成了一位君子，抛弃前嫌，一步步小心翼翼地挪到李游身边，假笑：“到底怎么了？”

李游不回答，却又坐回了椅子上，看着棺材继续思索。

南宫雪见他神色有异，不由微笑：“李兄不必担心，何兄的刀法绝不会吃亏……”

话没说完——

杨念晴只觉眼前一花，随即“哐啷”一声，仿佛是木板砸在了地上。

下一刻，虽然人在帅哥怀里，她却既没有意外也没有脸红也没有发火，只直直地望着正中那口棺材。

棺材还好端端停在原地。然而，棺材盖却已经掉在了地上。

船舱门正不住地摇晃。

李游放开她，长长的睫毛一扇，两道凌厉的目光刹那间迅速射向门外。南宫雪也变了脸色，快步走到棺材旁边，皱眉仔细看了看，又叹了口气。

半晌。

李游移回目光，缓缓也走到了棺材旁，杨念晴立刻快步跟了过去。

只就着烛光看了一眼，她便白了脸。

倒也不是因为棺材里张明楚的尸体可怕，死人她少说也看过两次了，只不过如今，那可怖的尸体上，突然多出了一样东西。

匕首。

插在尸体的胸口上，直没至柄。

一切都算得很准，滴水不漏。南宫雪身无武功不足虑，他故意引何璧追出去，随即借着向杨念晴下手引开李游的注意，这才有机会亲自进来在尸体上留下这柄匕首，他已算准了李游不会追出去。

如此看来，他的目标是这具尸体。

但张明楚不是已经死了么！

有人疯了？居然来刺杀一个死人！

李游的暗器

夜，没有月亮，但不知怎的，山坡上却并不太黑。

两条黑影一前一后窜过。

从头到脚，包括腰畔握着刀柄的手，他全身都紧绷着，俊美的脸有些模糊，然而那双黑亮的眸子却格外明亮锐利，如鹰一般，带着觅食的危险气息，仿佛随时都准备着扑上去捕捉猎物。

距离越来越近。

一声冷笑，他已准备出手了。

然而，前面飞驰的人影却出乎意料地骤然停了下来。

何璧微微有些惊讶，立刻也跟着停住，身形一变就落到了地面，右手却还是紧紧握着刀柄，一动不动地凝视着前面一丈开外的黑影。

一个孤独至极的背影。

终于。

何璧冷冷道：“你是谁？”

他叹了口气，转过身来：“我实在不该让你见到。”

同样一双阴冷发亮、锐利无比的眸子，只不过少了几分严肃，却依稀多了几分邪气与残酷之色，在黑夜中也十分醒目。

黑四郎！

何璧显然也十分意外，杀手惹上神捕，这种时候几乎比兔子找上狐狸的时候还要少，不是自投罗网是什么！

“是不是很奇怪？”黑四郎咧开嘴“嘿嘿”两声，带着惯常的邪恶笑容，“我杀的人不少，犯了不少命案，你如今拿我也是天经地义。”

半晌。

“你是老李的朋友，”何璧看着他，缓缓开口，“最近两年你也并未杀错什么人，上头并未叫我拿你，我从不多管闲事。”

沉默片刻。

黑四郎笑了：“我没有朋友。”

何璧并不辩解，只冷冷道：“听说你向来只接杀人生意，最近却似乎变了许多。”

没有言语。

夜风卷着寒意拂过，夜中静静立着两条人影，几乎都站得同样的笔直。

许久。

黑四郎垂头道：“我不能说。”

“我并未叫你说什么，”何璧忽然截口道，“有些话李游不会说，但你最近还是不要再接生意的好。”

没有回答，那双邪气的眸子里却已泛起了杀手中十分罕见的犹豫之色。

他忽然抬起头，直直地看着何璧：“你们可否不要追查此事？”

黑四郎从未求过任何人。

何璧冷着脸不语。

不必说出来，答案已经很明白，黑四郎终于叹了口气：“你可知我为何要引你出来？”

何璧脸色变了变，立刻又平复，只冷眼看着他：“你要帮他？”

默然半晌。

“我欠他的情，你们……当心。”话音方落，已不见了人影。

.

匕首被一只修长干净的手拔起，在烛光映照下泛着清冷的光，如同一泓幽深冷冽的寒泉，荡漾着碧波。

李游敛起长眉：“南宫兄可认得此物？”

南宫雪叹了口气，苦笑：“非但认得，而且熟悉得很。”

“哦？”李游并不意外，似乎还觉得有趣极了。

杨念晴立刻道：“谁的？”

南宫雪接过匕首：“正是在下所有。”

其实不用他说，杨念晴也早已料到答案，何况那上面还刻着一个“雪”字，她再不明白那就真是瞎子了。

“凶手肯定不是你，你一直和我们在一起，谁杀人还用刻着自己名字的刀？”她想了想，嘀咕，“他有病啊，人都死了还来杀什么，变态……”

还没等她说完，李游沉声道：“不好！”

话音刚落，棺材中忽然涌起一阵黄白色的浓烟，如同着火了一般，伴随着一股奇怪的焦味，在船舱中飘散开来。

杨念晴与南宫雪已被李游推得后退了好几步，这才站定。

她大骇：“这是……”

“焚尸水，”李游皱眉，“那烟有毒。”

南宫雪愣了半日，终于叹气：“想不到这焚尸水竟还在世上！”

三人呆了片刻。

李游看看手中的匕首：“是涂在刀上的。”

南宫雪点头。

.

事情本来就已经够复杂奇怪了，几个人莫名其妙相继死在南宫别苑，死因居然是失传多年的万毒血掌，如今又有人来打尸体的主意，用的是几乎绝迹的焚尸水！

李游皱起长眉，似又陷入了沉思。

浓烟还在不断冒出，整个船舱中弥散着一股令人难受的味道，杨念晴忍不住捏起鼻子："你在想什么？"

没有回答。

总这么神神秘秘的！杨念晴没好气地撇撇嘴，走过去坐下。

南宫雪看看李游，忽然微笑："李兄怕只是在奇怪一件事。"

李游也笑了笑。

她立刻接道："什么事？"

"李兄该是在想，为何那人要对张大侠的遗体下手。"

"那有什么，谁都能想到，"杨念晴摇头，"说不定是他心理变态想虐尸，恐怖，有的杀人犯就是变态狂，有心理障碍的……"

听她越扯越没边，李游那俊逸的脸上顿时又露出有趣之色："他若果真不解气要虐待尸体，何必等到现在，别忘了尸体原本就在他手上。"

南宫雪忍住笑："正是。"

半晌。

杨念晴喃喃道："他应该是想毁尸灭迹。"

李游摇头："毁尸灭迹不过是要断了我们的线索，若果真如此，也该在我们找菊花先生之前，如今我们既已知道这是万毒血掌，这具尸体便不再重要，他又何必来灭迹？"

分析缜密，果然不是混的！

杨念晴暗暗佩服，垂头想了半天，忽然跳起来："这尸体上一定还有别的线索，是不是我们没注意到？！"

李游苦笑："现在才明白，已经晚了。"

.

果然，不到一分钟时间，那棺材里只剩下了一堆黑乎乎的、散发着刺鼻焦臭味的东西，如同一堆黑炭。

好狠毒的药水！

杨念晴寒毛直竖，看看窗外：“他一直跟着我们。”

“不错，”李游叹了口气，“他对我们的行踪了如指掌，故意引出何璧，再用你引开我的注意，然后才向尸体下手。”

话音方落，窗户忽然又“啪”地一声！

一条人影闪入。

杨念晴吓了一大跳，不自觉便躲到了李游身后，定睛一看，原来是何璧回来了。她不由擦擦额头，这么冷的天居然汗水都冒出来了，来这古代几天就饱受惊吓，还好自己承受力强，否则不被吓出心脏病才怪。

李游却不再嘲笑她，只看着何璧，面有愧色。

看着面前的棺材，何璧显然也已知晓，只冷冷道：“他来了？”

“是。”

“如何？”

李游不再回答。

南宫雪面带歉意：“他用了焚尸水。”

何璧却并不意外，只看了棺材两眼，俯身将地上棺材盖捡来重新盖好，随即自顾自走过去往椅子上坐下了。

沉默。

李游缓缓道：“他本是一直在门外……”

“他向小念下手，引开了李兄，”南宫雪解释，“我们只是……”

“你们只是没想到他会对尸体下手，”何璧忽然开口打断他的话，冷漠的脸上居然也露出一抹有些僵硬的笑容，“其实我也想不到。”

三人皆笑了。

正在此时，杨念晴忽然一把抓住了李游。

.

“刚才你既然知道凶手就在外面，怎么不去追？你不是轻功第一吗，说不定能追上！”

“已经有人去了，又何须在下，”李游苦笑，喃喃道，“某人什么时候胆子变大了，倒实在是可喜可贺。”

杨念晴立刻脸红了，放开他坐回椅子上。

只因为他要保护自己和南宫雪……

“他不行，”何璧看了看她，“他练的轻功是用来逃命的，不是抓人，我的才是。”

晕倒！

轻功居然有这个区别，果然没经历过的事都是不可思议的，没练过轻功还是不要想当然的胡说为好，这个江湖太古怪了……

杨念晴暗暗感慨，喃喃道：“原来轻功不是一样的？”

李游忍住笑：“自然一样。”

“不一样的是人，”何璧冷冷道，“我有刀，他没有。”

“他不是暗器第一么？”杨念晴似乎想到了什么，忽然诧异地看着李游，“对了，我怎么没见过你的暗器？难道你懒得连这也不带？”

何璧点头：“他是不是懒得像猪？”

她愣住。

南宫雪却笑了：“李兄不需要带暗器。”

“为什么？”

“因为，”南宫雪转脸看着李游，“无论什么东西到了李兄手里，都是暗器。”

杨念晴又愣住。

“比起带刀带剑，是不是少了许多麻烦？”李游皱了皱眉，“在下学暗器，正是因为不喜欢麻烦。”

“无论什么都可以当暗器，这么拽？”杨念晴终于回过神，将李游从头到脚细细打量了一遍，嘲讽道，“看不出来，你成天拈花惹草

JJWW不务正业，原来还真不是混的……”

李游也有趣地看着她：“如今看出来了？”

四道眼光碰在一起。

片刻。

杨念晴脸一沉：自恋！

“无论什么东西到你手里都是暗器？”

“比如，你的鞋子。”

脸又红了，想了想，杨念晴忽然“嘿嘿”一声冷笑：“人呢？你厉害，把人也变成暗器给我看看？”

沉默。

李游定定地看她。

忽然，长长的睫毛扇了两下，明亮的眼睛里又浮现出熟悉的欢快之色，俊逸的脸上，那佛祖拈花一般神秘又动人的微笑也荡漾开来。

“你要试试？”温柔带着磁性的声音。

神秘人物

早在见到他笑的时候，杨念晴已经有不详的预感升起，听到这话更加觉得不妙，待反应过来正要逃时，她发现自己已经不在地上了！

这是哪里？

看看身下黑黑的东西，杨念晴仔细想了几秒，立刻全身寒毛都竖了起来，鬼叫一声，飞快地跳到地上离得远远的。

——棺材！

就这么一眨眼功夫，自己居然莫名其妙趴在棺材上了，而且一点感觉都没有！看着棺材虽然不怎么害怕，但趴在上面又是一回事了，尤其是下面还有个被烧焦的死人……

她白着脸，挥舞着爪子：“你……你干什么！”

李游看着她的手：“不是说要试试么。”

她立刻指着何璧：“你怎么不拿他试？”

“他会跑，拿你试更容易些，”李游叹了口气，“还有，就算你的手很好看，也不用总是在在下面前晃来晃去，如此野蛮，只怕以后会嫁不出去。”

.

“我嫁不嫁得出去关你P事！”杨念晴终于怒了，“不像有的高手高高手，懒得跟猪一样，有暗器也不用，到头来还是逃命……”

对于她的粗话，李游并不吃惊，反而转身坐到了椅子上，神情惬意极了，似乎要慢慢欣赏她生气，又似乎在思考着什么。

她有些不自在：“看什么看！”

“在下只是在想……”说到这里，他又不说了。

半晌。

想到自己刚才还将他们往BL编排的不纯洁思想，杨念晴立刻充分发挥了“小人之心”，不知这色狼脑袋里也在想什么肮脏念头呢！虽然明知他故意引自己问，杨念晴还是忍不住中计：“想什么！”

“在下想……”李游有趣地看了她好半天，这才喃喃道，“若是再将你扔去钉棺材，你会不会安静些？”

杨念晴愣了愣，反唇相讥：“想不到有的人变勤快了，可惜有暗器关键时刻不用，现在没事倒显摆！”

虽然是嘴硬，脚下却还是忍不住离他远了些。

见二人斗嘴，何璧似觉得有趣，只看不语。

南宫雪那俊美的脸上又露出了干净优雅的笑容：“暗器并非刀剑，出手便不能再收回，李兄只是不愿伤人而已。”

沉默半晌。

杨念晴不再说话，只忿忿地坐了下来。

南宫雪却忍不住笑道：“李兄向来对女子是最有礼的，如今为何又这般计较……”

李游想也不想，打断他的话：“她是女子么？”

.

“黑四郎？是他？”杨念晴有些惊讶，想了想也释然，“肯定是那个凶手收买他，故意叫他来引开你了。”

李游皱眉：“老黑？他只怕不会说什么……”

“他说了。”

李游有些意外：“说了？”

“叫你当心。”

闻言，李游愣了愣，片刻，修长的双目中渐渐浮现出一片欢快明朗的笑意：“倒也多谢他。”

何璧冷冷道：“你莫高兴，他可没承认是你的朋友。”

李游微笑：“我也从未想过他会承认。”

半晌。

南宫雪皱眉：“黑四郎向来只接杀人生意。”

何璧点头：“他欠那人的情。”

闻言，南宫雪略有些惊讶，沉思片刻，含笑摇头：“黑四郎号称半斤杀手，做生意也公平得很，又怎会欠人的情，在下倒未曾听说过。”

“错了，他就欠过老李的情，”何璧端起茶杯，淡淡道，“既活在世上，多多少少，谁都会欠别人的情。”

杨念晴赞同地点头。

李游也有趣地瞧着他：“如此说来，只怕你欠我的最多。”

何璧居然点头：“我实在感激得很，是不是想要我报答？”

“想，想极了，”李游立刻面露惬意之色，往后一靠，“你要如何报答我？”

何璧看着他：“你知道我手头只有一堆案子……”

话没说完，李游立刻叹了口气，打断他的话：“算了，只求求你今后少报答我一些就好。”

.

果然第二日一早，何璧与南宫雪便带着张明楚的遗体往江州行去，李游与杨念晴二人则赶往临安。

为了赶时间，二人日夜兼程，几乎睡觉都在马车上，几天下来，杨念晴倒也习惯了坐马车，只是心中仍十分纳闷——何璧与南宫雪去江州调查张明楚，但自己二人去临安到底是要找什么人？与案子有什么关系？

那个神秘人物究竟是谁？李游却不肯说。她本来好奇心就重，一路上不知用了多少法子想套出他的话，但李游又是什么智商，岂会如此好诓？

“嗨，临安还多远啊？”

“大约两天两夜行程。”

“是吗，呵呵……万一我们要找的那个人没在怎么办？”

“不会。”

“你怎么知道？”

“因为我认识。”

停了片刻。

“我们到底找他干什么？”

“打听消息。”

“他是什么人，怎么知道这些？”

“她也不知道……”

“那我们还找他干什么？”

“她有办法知道。”

噎住。

“他……到底是谁？”

“你不认识。”

……

终于，杨念晴绝望地放弃了试探，有气无力道：“你到底要怎么才肯说，故意钓我胃口！”

“钓胃口？”李游看了看她，忽然笑了，“其实想知道也容易……”

“怎么？”

“到了临安，自然就知道了。”

抓狂！

“你……”

“若是请我吃饭也可以。”

“好！”大喜。

“可是你有钱么？”

“……没有。”

“所以还是不行。”

杨念晴倏地一拍桌子站起来，怒了：“你耍我？”

“岂敢，”李游往椅子后一靠，摸摸耳朵苦笑：“这一路上在下的耳朵至今还没聋掉，实在是运气。”

“活该！”

“在下只是担心，”李游叹了口气，“倘若在下不幸聋了，有人叫救命的时候，只怕就有些麻烦……”

杨念晴愣了愣，冷笑：“你威胁我？”

“不敢。”

堂堂一现代女性怎会轻易被他威胁，当我是吓大的？士可杀不可辱，死就死，说不定死了还能穿回去呢！

杨念晴豁出去了：“你以为我怕？”

“自然不怕，”李游立刻摇头，瞧着她一本正经道，“只要姑娘一声大吼，凶手必定掩耳逃走了，又怎会害怕。”

……

.

杭州乃是著名的古都之一，历代文化名城，古迹遍布、景色秀丽不说，何况又是在商贸繁盛的宋代。西湖上，游艇往来，画舫游荡，与那无数亭台楼阁相映生色；坊巷间，酒肆茶坊遍布，歌馆青楼林立，其间更有早市夜市，热闹非常。

“山外青山楼外楼，西湖歌舞几时休？”

这里是天子脚下，偏安的乐土，这里是有钱人的天堂，颠鸾倒凤、纸迷金醉的生活都可以在这里实现，哪管它北方的故都与失地。

杨念晴与李游二人进到城里，已是十月三日。

她随李游在一个名叫“鸿雁来宾”的客栈住了下来，时已入冬，整个临安城却感觉不到半点冷颓之意。杨念晴赞叹半日，也明白了自己所处的朝代正是南宋。看来没钱人在这里很难混下去，跟着有钱人就是好，住的地方都不是用铜钱计算，而是二两银子一天，虽然赶不上现代五星酒店，却也难得的舒适，何况这二两银子，在这个时候足够普通百姓省吃俭用过上近半年了。

.

泡了个舒适的澡，躺在床上，闻着清幽的檀香味，杨念晴在心里骂了半天奢侈，骂得累了，决定还是抛弃前嫌，主动去找李游商量事情，因为她实在很好奇那位神秘人物究竟是何方神圣。

哪知她刚踏出房间，就发现李游站在门外，看上去他已换了身衣袍，虽然还是白色，却莫名显得更明朗张扬了些。

他这是要出门?

帅哥就是养眼！杨念晴小小地感叹了一下，立刻发现那俊逸的脸上，神态与平日有些不太一样，想了想，她终于发现了根源——平日他总是副有趣玩笑的模样，哪里想到他也会有如此正经的时候，好象还带着无奈之色。

是去拜会那位神秘人物?

想到刚刚抛弃的前嫌，杨念晴立刻迎上去打招呼：“嗨，去哪里？”

见是她，李游果然停下来，又换了副有趣的模样：“找人。”

她正等着这句话呢：“我也去。”

哪知，李游摇了摇头：“你不去的好。”

“怎么，”杨念晴立刻瞪眼，一脸不悦，“不是说到临安就让我知道么，又想反悔？知不知道什么叫信用？”

“知道，”李游苦笑，“但那地方只怕你不敢去。”

“切，再危险的地方姐姐我也见识过，”难以求证的大话是可以吹得面不红心不跳的，她冷笑，“上刀山下火海，你哪只眼睛见我不敢了，是故意找借口不带我去吧？”

李游不再说话，只上上下下打量了她一番，忽然，修长的双目一眯，又露出那佛祖拈花般神秘动人的笑容。

杨念晴顿觉不妙，警惕地退了两步。

“在下要去的地方……”他满脸玩味之色，“你果真要去？”

不拿自己当暗器就好，杨念晴暗暗松了口气，几乎要抬手去擦额头：“当然……要去。”

同性的尴尬

没有刀山，没有火海，面前只有一座华美无比的楼台，虽然雕梁画栋在临安城并不新鲜，但它依然格外引人注目。夜幕已张，这里的生意却反而火得很，进出的客人川流不息，有七十多岁的老人，也有十几岁的少年，脸上大多带着暧昧满足的神情，有的臂间还搂着个花枝乱颤的美丽女子。

头上，一块精美的牌匾，雕着几个龙飞凤舞的大字：如玉楼。

“书中自有颜如玉，”有些人读了一辈子书也未必得到，然而此地只需要半盏茶不到，你便可以拥有令你满意的美人，当然，前提是你有足够的银子。

.

杨念晴瞪大眼睛，看了那牌匾半天，又看了那些男人女人半天，最后，目光还是忿忿地移回了李游的脸上。

可惜李游非但没有半点脸红的样子，而且还看得津津有味。

靠，怎么就没想到，这个花花公子到了繁华的京城，不潇洒风流一番怎么受得了！他故意带自己来这种地方，是想让自己知难而退？杨念晴撇撇嘴，暗笑他找错了人：我杨念晴可不是古代女人，这一路

上又是男装打扮，进去混混有什么大不了。再说，她本来就对小说中女扮男装逛妓院的故事向往很久了，今天正好亲身体验体验，哈哈。

打定主意，杨念晴干脆率先抬脚：“走吧。”

李游果然有些意外：“你要去？”

古人就是古人。

杨念晴暗暗得意，脸上却故意作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反正有人请客，不去白不去，想泡美女，那就要看看我们谁的魅力大了。”

李游双目一眯，又泛起许多有趣之色：“如此，杨兄弟先请。”

她冷哼一声，扬头就往门内走去。

.

灯火如昼，初冬的夜是十分寒冷的，然而这里却仿佛燃烧着一团火，烧得人心滚烫滚烫的。

厅上始终弥散着各种上等脂粉的香味，随着悠扬悦耳的丝竹声飘荡开来，令人骨酥心醉。无数美丽的女子如翩翩飞舞的花蝴蝶，在人群中穿梭，送走旧相好，迎来新客人，她们的青春就在这样的生活中渐渐流逝。

一片宽阔的楼梯直通向楼上。

忽然，厅上近一半的女子都朝一处拥去。

两个人缓步走进来。

走在前面是个蓝衣俊俏少年，长得倒也不难看，可惜身材显得太瘦小了些，比普通男子还要矮了半个头，看上去一副发育不良的模样。

显然，这样的男人并不是女子钟爱的那一类，因此，更多人往后面那个涌了过去。

后面这个就明显不同了，白衣张扬，飞逸的双眉下，睫毛长得简直有些不真实，潇洒地翘着，带着些俏皮，修长的双目如星星般明亮，时时荡漾着欢快愉悦之色。

.

进门杨念晴第一个感觉就是惊艳，她边欣赏边赞叹，自卑不已，自己好歹也算看惯了现代美女，想不到这些古代女子也丝毫不逊色，要形象有形象，要气质有气质啊……

没有一定的姿色，绝对进不了如玉楼。

这些女子个个美貌无比，粉面桃腮，柳眉蜂腰，高髻如云，全然不似电视里看到的那些庸俗的烟花女子。

高贵，活泼，冷艳，温柔……这里简直囊括了世上所有类型的美女。杨念晴吞了吞口水——难怪这几个男人都说自己不够漂亮，现在看来的确很客气了，若自己真换了女装往这美女堆里一站，灰头土脸的简直像个烧火丫头。

可惜，这里终究是青楼。

所以，与她们的美貌直接关系的，都是客人的钱财，为了得到更多的钱财，她们学会了无数的手段，比如，几双柔弱无骨的玉手已经拂上了杨念晴的脖子……

然而，面前这个“男人”却是冒牌的。

爪子！

杨念晴浑身汗毛条件反射地竖了起来，一把推开她们。被男人吃豆腐她倒还可以想办法对付，如今却是一群女人……

她第一次希望自己快快变成个男人了。

那个色狼呢?

一边护住胸前紧要部位，杨念晴一边掂起脚尖朝李游望去。这一望，却发现自己几乎已经看不见李游的脸了，只见到层层五颜六色姹紫嫣红的包围圈中那一片醒目的洁白。

帅哥果然到哪里都吃香！今天这个色狼算是享尽艳福了，痛苦的可是自己……杨念晴在心底悲哀地感叹了声，脚下也渐渐朝他移过去。

果然，那俊逸的脸上带着招牌式的迷人微笑，他一面左拥右抱，还不时动用着色狼的标准动作，一派春风得意的模样，似乎根本就已

将这边的杨念晴忘得一干二净。

带着被同性吃豆腐的无奈，杨念晴双目快要喷出火来，恨不得一拳过去，将那俊挺的鼻子揍扁。

哪知——

“那一位杨兄弟乃是我今日的贵客，”李游伸手捏了捏一个长相甜美的女孩子的脸蛋，暧昧一笑，居然朝杨念晴指来，“可千万莫要怠慢了。”

在这里混的女人哪一个不会察言观色？话音刚落，那群训练有素的女子立刻如蝴蝶扑花一般，朝杨念晴涌了过来——干她们这一行都知道，要赚更多钱，是一定不能以貌取人的。

杨念晴瞠目结舌。

你YYD，这不是故意给我添乱吗！她急了，一边挡一边朝李游挤过去：“不用不用，你们只要伺候好李公子就行了……”

可惜那群女子已经认定了主人与客人，既然主人发了话要大家好好招待贵客，又怎会果真怠慢她？片刻，杨念晴腰上又多了几双手，还在不安分地揉捏、摩挲……

痒！

她欲哭无泪。

李游拂了拂宽大的衣袖，拥着两个女孩子清闲地站在那里，饶有兴味地看着她与一群女人周旋，修长的双目中泛着无数暧昧有趣之色，还不忘记时时捏捏左边女孩子的脸，摸摸右边女孩子的手，引得她们一阵娇嗔。

色狼！

终于，杨念晴暗暗骂了李游几百上千句，这才好不容易找着机会挤到了他身边。

李游忍住笑，咳嗽一声：“杨兄弟果然……恩，魅力无双。”

她假笑两声，暗暗努力把那几双摸得自己浑身发痒的爪子推开，咬牙低声道：“要找的人呢，别给我只顾风流忘了正事。”

闻言，李游立刻露出恍然之色：“正是，你不说，在下倒忘了。”

忘了？杨念晴快被气晕。

片刻，李游果然低头在那老鸨耳边说了些什么，那老鸨看了看手上多出来的银子，满面笑容地吩咐丫鬟上楼去了。

.

随即，两个清秀的丫鬟领着二人上楼，将他们带进了一个宽敞华美的房间，杨念晴终于摆脱了被同性纠缠的痛苦，不由大大地松了口气。

然而好景不长。

刚一坐下，立刻就有两个美貌女子扭着纤细美妙的腰肢飘过来，分别坐在了她的左右两侧。每一个面上都带着醉死人不偿命的甜美笑容，频频为她斟着酒，向她抛着媚眼，那温暖的身子也一个劲儿向她贴过来……

见那柔软的胸脯要贴上来，杨念晴只觉冷汗直冒，傻笑着伸手去挡。谁知这一挡，正好碰在一团软绵绵的东西上。

老天！

脑袋“哄”地一声，全身汗毛抖了抖。

美女却吃吃笑起来，轻轻挪开她的手：“公子何必心急？”

杨念晴有苦说不出，只得忍住脸红，咳嗽一声，摆出色狼的模样，干笑：“谁叫美女长得这么漂亮呢？”

美女掩口一笑，片刻间，杨念晴唇边已多了只满盛美酒的酒杯。

喝酒？还是两位美女亲手喂自己喝！在现代杨念晴本就不怎么喝酒，如今推不过，只好硬着头皮被灌了一大口，哪知还没咽下，全身又一僵——

小几下，一只柔软的手正沿着她的大腿缓缓游离……

一口酒“噗”地喷出来，喉咙火辣辣的，呛得她直咳嗽，饶是如此难受，她还是及时掰开了那只罪魁祸“手”——YYD你摸个P啊，我杨念晴还不是和你们一样，该有的都有，不该有的都没有……

见她呛住，两个陪酒的女孩子吓了一跳，急忙用丝巾替她擦拭，却又嘻嘻笑了，这少年刚才还一副猴急样，原来是见不得真格的。

“杨公子如此拘谨，想必是第一次来吧？”

失败！

杨念晴假笑：“咳咳……是吗……”

另一女子掩口笑了，故意将身子贴得更近，几乎要趴在杨念晴身上：“凡我们如玉楼来的熟客，多是酒色之徒，哪有公子这么……规矩的。”

既然进了如玉楼，又岂会是规矩人？只不过对什么人说什么话，她们最明白不过而已。顿时，一阵幽香飘进杨念晴的鼻子，耳边还夹杂着软语呢喃：“杨公子日后可千万要常来，莫要惹得我们姐妹思念才好……”

杨念晴立刻发现全身的汗毛又抖了抖。

见她尴尬，两个女子嘻嘻笑了，不过如此一来，她们反倒真规矩了些，也不再对她有太大的动作。

杨念晴不由暗暗庆幸，这才有机会看李游。

.

他依旧坐在那里，坐拥右抱，正在与那两个频频劝酒的女孩子调笑呢！温柔的灯光更衬得那双眼睛明朗无比，如同黑夜的星星，里面满盛着醉人心魄的笑意，虽然不近，那长长的睫毛居然还是很清晰。

看他一脸色狼相，杨念晴不由从鼻子里冷哼了一声。

“李公子总推辞，莫非是嫌弃我们的酒不好喝？”右边那个的女孩子恰到好处地板着脸，声音却温柔如蜜，带着几分娇嗔。

面对递过来的酒，李游暧昧地眨眨眼，毫不犹豫地伸手接过，还顺便捏了捏那只纤美的小手。

酒杯举到唇边，他忽然又轻轻叹了口气，似乎很无奈：“如此好酒，若是平日，在下不喝个痛快必不罢休，可惜，如今在下眼中却只有两位佳人，早已无半点酒意，只怕喝一杯就要醉了。”

这番话他倒是说得面不改色，一边的杨念晴却听得几乎要倒塌了。若不是亲眼看见亲耳听见，打死她也不信，那张可恶的嘴巴竟也有这么会说话的时候！

两个女孩子果然嘻嘻笑起来："是么？"

"千金难买佳人一笑，在下便是醉了又何妨？只是……在下担心醉了以后，便见不到你们了，"他满脸暧昧遗憾之色，轻轻捏了捏怀中右边女孩子的脸，却将酒喂到了左边那个女孩子唇边，声音比春风更温柔，"姑娘不妨帮帮我，替我饮了这杯，如何？"

或许是因为那动人的话，或许是因为那温柔的语气，又或许是因为那迷人的笑容，那女孩子居然果真听话地替他喝了。

"美哉！"他立刻抚掌笑道，"酒美，人更美，美酒正合配佳人，叫在下看着，倒比自己饮了更觉得有滋味些，妙极！"

他一面赞叹，一面又将斟来的酒喂到了另一个女孩子唇边。

杨念晴直看得目瞪口呆。

YYD今天终于见识了什么叫"甜言蜜语"，果然是高级色狼！还懂得用"美男计"，骗得别人心甘情愿地替他喝。这年头，错了，无论什么年头，古代现代，帅哥都是吃香的，那两个女孩子估计也是被他迷晕了头……

正在她潜心研究帅哥的魅力时——

"江姑娘到了！"

江湖谣

环佩叮当，里间的珠帘卷起，伴随着一阵清幽无比的香味，一个粉红色的、纤美的动人身影缓缓走了出来。

圆润的脸庞虽无半点脂粉修饰，却更加显得冰肌如雪、眉秀唇丹。何况脸上还有那么一双动人眼睛。

眼睛不大，半开半合，如同晨起的星星，朦胧而慵懒，似乎永远也睡不醒的样子。然而，在那眼波顾盼流转之间，竟又凭空生出几分

媚态。这样的一双眼睛，只怕就那么一勾一转，也足以使无数男人拜倒裙下了。

杨念晴仔细端详了一下她。

从等的时间来看，这个美女一定是精心打扮过的，然而却一点也看不出脂粉痕迹，粉红的色调很适合她，看上去毫不俗气，至少该是花魁级别的！这只色狼还真有手段，居然泡上了她……

想着，她这才暧昧地冲李游一笑——眼光不错嘛！

李游显然看到了，不由微微一愣，随即眨眼笑了。

见了李游，朦胧的眼波顿时荡开无数波澜，那双眼睛也意外地睁大了些，泛起许多喜悦之色。看着那双眼睛里一闪而逝的明朗与坚定，杨念晴突然发现，其实这个女人并不如外表那么软弱。

一个女人见到一个男人，露出这副模样，彼此的关系就更加不言而喻了。杨念晴有些尴尬，因为她发现自己实在像个大灯泡——这家伙既然要来见情人，还真答应带上自己，这还不说，到现在还左拥右抱，也不怕美女吃醋啊……

果然，她还没想完，那美女脸色已经暗了下去，因为她也看到了李游拥着的两个女子。

杨念晴开始幸灾乐祸。

哈哈哈，好戏开场了，YYD看你怎么死！

.

可惜意料中的暴风雨并没有发生。

美女盈盈下拜：“李公子。”

李游也恰到好处地停止了色狼行为，嘴角一弯，放开怀中那两个女子，站起来：“江姑娘。”

见她来了，那两个女子连同杨念晴身边的两个都知趣地退了出去。

美女这才脸色稍霁，她只略一抬手，立刻，一个长相不俗、文雅秀气的丫鬟托着个茶盘走了上来，上面放着一杯茶。

她亲手端起，放到李游面前的小几上，这才回去坐下。

见她忽视自己，杨念晴倒也不计较，这种极品美女眼光当然高了，何况自己对喝茶也并不那么热衷。

李游却并没有忽视，含笑介绍道："这位是，呃，杨兄弟。"

杨念晴立刻学着一拱手："在下杨念晴。"

那美女仿佛这才发现多了个人，面上顿时露出不悦之色，却也碍着李游的面子，只淡淡笑道："小女子江湖谣，有所怠慢，还请公子莫要见怪。"

话说完，她倒没什么，杨念晴却整个人石化了。

她就是江湖谣?

那个传说中的追着李游打赌，锲而不舍地踩了邱白露四次花，然后掉进坑里四次，害李游去翻了她四次的江湖谣？！杨念晴倒也听邱白露说过江湖谣是美女，但想不到竟是她……看他两个这么有夫妻相，凑成肯定是绝配的一对啊……

见她失神盯着自己，江湖谣不由也愣了愣，随即露出鄙夷之色。对那些男人失态的模样，她早已见惯不惊了。

不过这男人实在太不知趣，居然还一副傻样。顿时，那双半开半合的眼睛里闪过一丝懊恼之色。

她冷冷道："杨公子喜欢如此盯着人看么？"

一般男人被她这么一说必定都会惭愧不已，哪知道杨念晴居然还是瞪着她，眼睛都不眨："啊？呃……是是……"

实在是她没反应过来。

李游显然对她的失态也十分意外，不由好笑，她竟比男人还好色么?

江湖谣立刻红了脸，露出明显的恼怒之色。这男人脸皮实在太厚了！她虽然寄身青楼，却并无老鸨之类的人管她，此刻若非碍着李游的面子，早已叫人将这个失礼的男人丢出去了。

刹那间。

那朦胧的眼波锐利起来，直直地看着李游，带着十分复杂的情绪，几分不解，几分怀疑，几分气愤，几分伤心。

哪知李游却反而嘴角弯起，俊脸上满是有趣之色。

她终于忍不住冷冷道：“李公子以为很有趣么？”

李游竟也看着她，微笑着点了点头：“的确有趣极了，难道江姑娘不觉得？”

她愣住。

.

那双半开半合的眼睛一转，稍稍睁大了些，上上下下将杨念晴仔细打量了一遍，半日，恼怒之色便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她忽然露齿一笑。

“杨公子既然如此抬爱，就让谣儿敬公子一杯，如何？”轻轻软软的声音，足以让男人听了浑身都舒畅无比。

可惜杨念晴也是个女的，听到这样肉麻的语气，立刻条件反射地回过神，发现面前已多了只酒杯。

“不用不用，”她立刻假笑着摆手推辞，“我不会喝酒，还是请……咳咳，李兄吧。”

面前的玉脸一沉，恰到好处地板着：“既来我这如玉楼，就是贵客，杨公子敢情是嫌弃谣儿生得丑陋，故意不赏脸？”

这美女也太太太小气了点吧！杨念晴无奈地看看李游，却见他自顾自倒了杯酒，满脸遗憾地摇着头，随即，磁性的声音响起：“杨兄弟果然……魅力无双，竟如此得江姑娘青睐，在下实在妒忌得很。”

魅力你个头！杨念晴有苦说不说，只得在心里暗骂。

江湖谣却忽然扭脸看着他，幽幽的语气似真似假：“李公子果真妒忌么？”

李游只笑不语。

杨念晴郁闷得要命，YYD你们打情骂俏，我面前还有杯酒呢！好在她对付这一两杯还不是问题。行，你故意让她灌我酒，姐姐我就泡

你相好！

想到这，杨念晴反而沉住了气，不再惊慌，反而看着李游诡秘地一笑，忽然伸手搂住了江湖谣的腰。

就当演GL戏吧！寒毛直竖……忍忍……

“人美，酒美，美酒须要配佳人才对，”她居然原封不动地把李游的美酒佳人论搬了出来，还暧昧地一笑，“如今美人当前，在下这双眼睛里已只有江姑娘了，只怕喝上一杯就要醉了。”

说完，她故意摇了摇头：“不如……请江姑娘代在下饮了这一杯，如何？”

听到这么一篇话，李游与江湖谣不由都愣住。

.

半晌。

见她盗版自己的话，李游咳嗽一声，端起酒杯，再看着她时，那修长明亮的眼睛里已满是忍不住的笑意。

江湖谣却扭脸看着李游，语气带着几分讥嘲：“想不到杨公子与李公子果真如此投缘，连说的话、说话的语气竟都如此相似。”

乖乖，失算啊失算，她既然和李游是情人，这些招数只怕早就见识过了！杨念晴后悔不已，还没等她想出下一步的计策，那酒杯又递到了唇边。看来今天这酒是不喝不行了，她只得咬牙张开嘴，灌了下去。

555难喝死了！

哪知她虽喝了酒，江湖谣却不肯就此罢休，反而就势到了她的腿上！一双柔软的手臂轻轻勾住了她的脖子。

耳边，传来低低的温柔的声音：“杨公子喜欢搂着人家的腰么？”

他YYD这冷傲的美女居然也是调情高手！想不到自己长了十八九年，第一次玩起了GL游戏，还被个女人轻薄！杨念晴早吓得打消了吃豆腐的念头，全身鸡皮疙瘩都冒了出来……

谁说古代美女保守含蓄的，回去一定揍丫！

再看李游那只色狼

Chapter_3

，看着自己的老情人当面和别人调情，居然还满脸笑容十分惬意的样子，真是BT呐！！

花了很大力气，杨念晴才掰开那双牛皮糖一般粘着自己的手，解放了脖子：“那……我说……江姑娘，李兄一表人才魅力无双，在下哪里比得上，惭愧惭愧，你还是好好过去敬他一杯好了……”

“他是个没良心的，谣儿何必再理他，”江湖谣叹了口气，打断她的话，幽幽的声音听不出是真是假，“还是杨公子最好。”

说完，她居然又将酥胸贴上来……

这一刻，杨念晴顿时觉得一股寒气从脚心冒起，直冲上头顶，脑袋里马上莫名其妙、十分不纯洁地想起了那个谜语——“豆奶”……

终于——

她一把推开江湖谣，“忽”地跳了起来：“啊，我忘了还有些事儿没办，那个……李兄，小弟我还是先在外面等你好了，你要快点出来，我先走了……”

话音刚落，她已脚底抹油逃出了门。

.

待门口人影消失，江湖谣不慌不忙、面不改色地站起身，略略整了整衣袂，又翩翩坐回了原位。

李游咳嗽一声：“是不是很有趣？”

闻言，江湖谣却并不笑，反露出了黯然之色，微微垂下头：“你身边总有这许多有趣的人么？”

李游便只笑不语了。

片刻，她终于抬起头，笑靥如花，鲜妍明媚：“不论如何，李公子难得上如玉楼来，还带了个有趣的人来叫谣儿开心，纵然无意，谣儿也是感激的。”

看来她吓走杨念晴，有一半原因也是想单独与李游在一起。

李游微笑：“不敢，不知江姑娘最近可有新曲？”

她摇头：“没有。”

李游愣了愣，笑道：“如此，在下今日注定是要失望了。”

“不会。”

见她这么说，李游不禁有些意外。

那双半开半合的眼睛格外的明亮，江湖谣轻轻笑了：“你想知道的事，谣儿已打听好了。”

半晌。

李游摇头：“瞒不过你。”

“你每次来，虽然名为听琴品词，其实都是有事要问，”她微微一笑，“谣儿又何必叫你费这许多精神。”

李游叹了口气：“你总是这般聪慧。”

她眨了眨眼：“我只希望你在这里不觉得拘束，不是在陪谣儿耗费工夫而已。”

李游苦笑：“但又何必道破，给在下留些面子也好。”

江湖谣终于忍不住笑了起来：“你要问张明楚他们的事？”

金屋之祸与恩爱夫妻

“南宫别苑的血案人人尽知，”江湖谣想了想，摇头，“他故意选在每月十五，又将他们放在同一个地方，必定是想掩饰真相，以免让人怀疑……只不知他真正想杀的到底是哪一个。”

李游并不意外，只看着她露出赞赏的微笑。

被心爱的男人用这种眼光看着，任何女子都会骄傲，江湖谣果然也笑了：“一切只是谣儿浅见，那司徒老爷子脾气虽不好，平生行事却也谨慎，并无什么大仇人，柳如大侠与唐惊风堡主也许多年不理江湖闲事，只是张明楚有些麻烦。”

停了片刻。

“张明楚向来喜新厌旧，所交好的女子难计其数……”

说到这里，她秀眉微蹙：“两年前，他到金陵办事时，迷上了一名叫柳烟烟的女子，传闻那柳烟烟与别的女人都不一样，仿佛还习过武，张明楚对她十分喜爱，几乎有求必应，还特地为她置了宅子，金屋藏娇，但……”

李游静静地看着她，并不询问。

“但那柳烟烟却扬言除非他将自己娶回去，否则绝不再理会他，然而人人皆知，那张明楚的原配夫人嫉妒是出了名的，张明楚如何敢带她回去，便只拿话搪塞她。”

说到这里，她略有深意地看了李游一眼，幽幽道，“男人要对付痴情女人，总要用这最常见的手段。”

李游急忙移开话题：“那后来……”

“后来二人闹了许多日子，半年前，那柳烟烟忽然悄悄离开，只留下一封书信，扬言与张明楚一刀两断，倘若张明楚再去找她，休怪她手下无情。”

沉默。

“张明楚后来可有去找她？”

“自然，”江湖谣笑了，“男人对自己不能征服的女人，总是格外着迷的。”

“可有找到？”

她摇头：“谁也不知道。”

李游皱眉沉思起来。

“柳烟烟……”他忽然抬头问道，“她的来历如何？”

“只听说她原来是金陵抱月楼的红牌姑娘，至于她之前的来历……”她摇头，“奇怪得很，却也无迹可寻。”

“无迹可寻？”李游惊讶道，“连你也打听不到？”

她眨眨眼笑了：“你傻了？世上许多事，我又岂能件件尽知。”

李游也笑了。

.

半晌。

“多谢，只是我还有一件事，不知你……”

“你何时这般客气了？”

李游笑道：“我只是不想你太费心。”

对于一个痴情的女人，这句话已足够。

江湖谣微微一抿嘴，垂头道：“反正我闲着也是无事，倒闷出病来，你不妨说来听听，只要我能帮得上。”

静静地看着她，李游神色微微一黯，随即又明朗起来：“我想打听一个人。”

“谁？”

“万毒魔女云碧月，”他正色道，“有关她的事，越多越好。”

“她？”江湖谣吓了一跳，“她已死了许多年，怎会与此案有关？”

李游笑道：“并非为查案，只是我有些好奇罢了。”

江湖谣这才松了口气，似笑非笑地看着他，半晌掩口一笑：“你这好奇的毛病，只怕一辈子都改不掉。”

.

终于，看看窗外的夜色，李游站了起来：“天色已晚，劳你费了许多神，我也该……”

说到这里，他已停住。

“要走了么？”江湖谣何等聪明，不由自嘲地一笑，也站起来，“看来你下次来，还是先听琴品词，再说事情好了。”

李游略有些歉意：“我……”

她打断他的话：“何璧与你自幼交好，此案实在不简单，你为他着急是应当的。”说完，她又嫣然笑道：“只是，你既托我替你打听事情，不知几时再来？”

美丽的女人世上有很多，然而又美丽又善解人意的女人却十分难寻了。有这样一个女人在背后默默地帮着你，还有什么不满足的呢？

半晌，修长的双目中渐渐泛起欢快的笑意，略带着几许感激之色：“我或许要去金陵一趟，少则半个月，最多一个月。”

她点头。

李游转身往门口走去。

谁知——

她忽然开口：“你……等等。”

.

李游停住脚步，侧过身，看着她笑道：“还有何事？”

她略有些慌乱。

一切，不过是希望他多留片刻而已。

“还……有件事，”仿佛想到了什么，江湖谣终于微微松了口气，“是关于唐家堡堡主唐惊风，他也是死于此案中的，不知有无关系。”

李游诧异：“唐惊风？”

“不错，他生前与夫人似有些不睦，”她缓步行至他身旁，“他家的一个下人去金陵办事，在飘香苑喝酒时无意抱怨的。”

沉默。

“不睦？”李游喃喃道，“他们感情素来很好，只怕不会为小事起争执……”

“不错，”江湖谣忽然看着他，“叶夫人向来贤淑，名声颇好，能令这样一个女人恼怒，只怕又是为情。”

李游摇头：“据江湖所传，唐惊风当年娶叶夫人时，便发誓绝不再娶再纳，从此他也果真没有接近过别的女人，夫妻恩爱有加……”

江湖谣却冷笑一声，打断他的话：“未必，说不定他表面恩爱，其实早已在外面有了新欢，男人的感情又怎能靠得住。”

李游立刻苦笑。

见他这副模样，江湖谣也笑了：“据那下人所言，唐惊风与叶夫人似乎在一年前便有些争执，大约是半年前，叶夫人仿佛还与他大吵了

一架……”

唐惊风的妻子叶夫人温婉贤淑，的确是出了名的，据说她这辈子连大声说话的时候都没有过。何况唐惊风为人也端正，能令他二人不睦的事只怕确实不寻常。

“半年前……离他失踪不久。”俊逸的脸上，长眉微微皱起，若有所思。

片刻。

他负手踱了几步，喃喃道：“张明楚……柳烟烟……唐惊风……叶夫人……到底该从哪里查起呢？”

江湖谣静静地看着他，并不言语。

.

李游收起沉思之色，又恢复了平日的明朗与欢快：“天色已晚，我就先告辞了，不打搅你，改日再来拜访吧，多谢。”

她并不客气，却忽然开口道：“你几时有空？”

李游笑道：“怎么？”

她眨眨眼，竟露出几分俏皮之色：“我已将那千姿百态南山阵琢磨了半年，倘若再去打赌，必定能胜过你。”

李游愣了愣，苦笑：“若再打几次赌，不知又有多少菊花要遭殃，在下只怕就要被菊花先生捉去种花了。”

她只笑不语。

“你并不喜欢踩那些花，”李游忽然定定地看着她，修长明亮的眼睛里掠起一丝复杂之色，“往后也不必如此。”

她愣住。

李游只微微一笑，便消失在门外。

.

南宋本就是个富裕的朝代，临安城又是国都，自然又有一番繁华气息流淌，比白天更不同。但见华灯四射，人流如织，摊陈担卖，卖艺说书，喧闹不断。

两个人并肩缓步朝客栈走去，竟都一反常态，谁也不吭声，只默默地走路。

杨念晴终于忍不住，歪着头偷偷打量起他来。自己在外面最多才等一个多小时，想不到他俩久别重逢，居然这么快就解决了问题，据说男人办某些事很花力气的，他倒脸不红气不喘……YYD太不纯洁了，莫非自己也变得跟现代那帮色女一样了？

她有些心虚，不由掩饰性地咳嗽了一声。

李游却都看在眼里，见她偷偷打量自己半天，又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现在竟然还脸红……

半晌，俊逸的脸上又露出玩味之色。

“奇怪……”喃喃的声音。

见他终于说话，杨念晴立刻觉得不那么无聊了：“怎么？”

“杨大姑娘分明魅力无双，才喝几杯酒，如何就跑了？”

她有些尴尬，嘴硬道：“我……那还不是为了给你们创造机会，要是我这个灯泡不走，你们怎么能……嘿嘿……互诉衷情？”

她故意加重了“互诉衷情”四个字，又神秘地笑了两声，一副做了大好事有恩于人的模样。

“互诉衷情？”李游忽然停住脚步，好笑地瞧着她，摇头叹气，“若非亲耳听见，在下实在不敢相信……”

“怎么？”

“你到底是不是个女子？”

“怎么不是？”

“一个女孩子居然能说出这些话来，还是在大街上。”

杨念晴快要晕倒了。

“大哥，我的表达实在已经非常非常含蓄了啊！”她不可思议地看着他，撇撇嘴，“你难道不觉得，这比直说是你旧情人委婉多了？哟，对了，应该说‘红颜知己’……”

“旧情人？”李游愣了愣，忽然，修长的双目中泛起无数笑意，“在下实在奇怪，你还有什么话不敢说的？”

“当然有，”她想也不想就脱口而出，“比如你们的某些某些事。”

闻言，李游直直看了她半晌，忽然笑起来，目中那许多笑意却变成了暧昧之色：“杨大姑娘以为，在下方才做了何事？”

YYD只顾斗嘴，真是祸从口出啊！他居然还要自己说出来？！

杨念晴回过神，立刻满脸通红，干咳两声，装作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转身不再看他，自顾自往前走：“当然，你们只是互诉衷情，虽然具体语言不是很清楚，但肯定是很肉麻的那类，太难描述形容了，所以还是不说的好……”

.

客栈，房间。

“柳烟烟？”杨念晴从椅子上跳了起来，“你从哪里听到的？”

他并不回答，却反问：“你以为？”

“如玉楼？”她诧异半晌，终于明白，不由拍着额头懊恼道，“那里人多口杂，难怪能打听到这些，我怎么就没想到。”

说着，她也思索起来。

如今一下就打听到两件事。

第一，关于死者张明楚，他骗了一名女人叫柳烟烟，那女人留信说他再去找她的话，就对他不客气……

第二，关于另一个死者唐惊风，他与夫人多年恩爱，一年前却吵架不合。

到底是哪一个呢？

李游只坐在椅子上，有趣地看着她在自己面前走来走去，不言语。

“比起唐惊风和老婆吵架，柳烟烟应该更像凶手，她留的信上不是说张明楚再去找她的话就对他不客气么？”杨念晴终于转过身，肯定

道，“而且她会武功，又没有来历，这么神秘，说不定就是万毒魔女的传人……”

说着，她忽然又一拍脑袋：“难道是她的女儿？应该去金陵抱月楼查查她！”

“有件事你似乎忘了，”李游打断她的话，“万毒魔女已死了近三十年，柳烟烟才二十来岁，怎会是母女？何况凶手杀人行事如此周密，她又何必明目张胆地留信威胁？”

杨念晴还是坚持：“就算不是女儿，不代表她不会万毒血掌，而且万毒魔女因情而死，说不定柳烟烟见张明楚不肯娶她回家，又死缠着她不放，一气之下，干脆用万毒血掌把他解决了！”

她双眼发亮，自认为这番推理天衣无缝。

李游却端起茶杯：“凡事想得太绝对，反而容易错。”

“那就等错了再说，”她也扬起脸，冷哼一声，“我说，我们不是来这里找人的么？别只顾拿你的旧情人搪塞我，忘了办正事！”

实在是江湖谣的形象与那个无所不知的“神仙”相去甚远，其实不只她想不到，见过江湖谣的任何人都绝没有想过。

半晌。

李游抬头看她一眼：“不必找了。”

她愣住。

“我们找他本就是为了打听事情，既然如今已知道，何必再浪费工夫？”李游叹了口气，“人太累的时候，果然会笨的，明日不妨歇息一天，待后日与何璧南宫兄他们会合再说。”

说完，他又有趣地看了看她：“杨大姑娘坐了这许久马车，竟然还没叫累，实在难得。”

男人的“三从四得”

“这就是你们约定的那个‘老地方’？”杨念晴兴致勃勃地打量着四周，“何璧他们什么时候来？”

“大约再过一个时辰。”

一个时辰2小时，基本常识杨念晴是知道的，不由惊呼：“这么久？！”

“不错。”

看来要坐在这里白白等2个小时了，杨念晴泄气地瞪他一眼，坐下来：“你倒心情好，这么早就跑来等。”

李游靠在树干上，看她一眼，摇头：“你难道不觉得，这里景色很好么？”

.

西湖的景色怎会不好！

淡淡的阳光铺在水面上，远处的山、远处的塔、远处的船，一切都镀上了一层朦胧而轻盈的色彩，飘逸、和谐，比之上次所见洞庭湖的烟波浩淼、空灵悠远，又别是一番韵味。

身旁，坠叶如金。

“如何？”

经他一提，杨念晴回过神，点头：“是很好，其实我也很喜欢湖……”

面上忽然掠过一丝黯然：一切都只因为游湖，自己也许再不能回到现代，再不能见到老妈，而曾经最好的朋友……

她缓缓转过脸，不语。

李游静静看着她，仿佛若有所思。

.

许久。

杨念晴抬起头，又恢复了没好气的模样：“我说，你在这里白等，还不如去如玉楼找你那位江姑娘，她好象天天盼着你去，你难道看不出来？”

李游长眉一挑，似笑非笑地瞧着她：“又去‘互诉衷情’？”

杨念晴也有些好笑。

“色狼，其实我觉得……”她犹豫了一下，“你难道就真把她留在那种地方？”

“如何？”

果然是个“没良心”的呐！想起江湖谣幽幽的语气，杨念晴不由为她感到悲哀——这只色狼估计就是风流过了抬脚就走的那类型，该灭……

从丰富的想象中回神，她瞪着李游：“喂，你也太不负责了，占了便宜就想跑？就算你只想玩玩，至少也该把她救出来，一个女的落到那种地方……”

李游好笑道：“在下占谁便宜了？”

杨念晴冷笑一声：“懒得跟你争，我只是好心提醒某些花花公子，做男人不要太过分，吃干抹净一走了事，她们也是人，落到那种地方也不是自己愿意的……”

“错，”他打断她的话，“她正是愿意的。”

“什么？！”杨念晴跳了起来，指着他的鼻子，“你以为你算什么东西，若不是为了生活，哪个女的会到那种地方？她对你这么好，你竟然这样说她，还是不是人……”

“在下为何又不是人了，”李游苦笑，“她要走便走，何须去救？”

“要走就走？”杨念晴愣住，“没人管她？那个老鸨，不……是‘妈妈’？不管她？难道不逼她接客……”

“谁敢逼她，如玉楼就是她开的。”

如玉楼竟是江湖谣开的！

杨念晴吓了一跳，呆了好半天，这才嘀咕着坐了下来：“既然不缺钱，那她为什么要做……我在外面都听见那些人说她是如玉楼的红牌姑娘……”

其实这件事在江湖上已经被传得不新鲜了。

江湖谣的来历是个谜，没有人知道她的身世，也没有人知道，一个才貌双全的女子为何竟会自甘堕落，委身风尘三年，将这大好的年

华白白浪费抛弃。正因如此，不知令多少人扼腕叹息，也不知有多少名士慕名前来拜访，竟大都被她拒之门外。

奇怪的女人……

杨念晴只觉得纳闷，李游却忽然将目光移向远处，不再看她也不再说话了。

.

一个人陷入沉思的时候，时间总是过得特别快些。

许久，杨念晴似乎想到了什么，抬头看着李游正要说话，谁知才刚张了张口，立刻又闭上了，因为她看到，一只船正缓缓向这边移来。

船头，站着两个人。

一个华服金冠，俊美典雅，虽然很远，杨念晴还是清楚地看到了那片温和的微笑，很干净，在阳光下略显得有些忧郁。然而这个人就那么负手站着，全身竟也隐隐透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威严气质来；

另一个却恰恰相反，一袭紧身黑衣，鼻尖略钩，长得也十分俊美，然而那种美却很冷，冷得似结了冰，看上去整个人都透着一片寒气。右手总是扶在刀柄上，仿佛随时准备拔刀出击的样子。

他两个实在是天差地别，更奇特的是，这样两个人居然能凑在一起。

杨念晴暗暗好笑，扯了扯李游的袖子："他们来了。"

李游叹气："是我们要走了。"

她愣了愣："我们？"

还没等她反应过来，面前那张俊脸上，居然又荡开了佛祖般神秘动人的笑容。

.

不好！

杨念晴条件反射地想跑，可惜光意识到危险还不够，这其中还有个执行速度的问题。顿时，她只觉手臂一紧，随后，人竟已飞上了半

空！

身在空中，如同云里雾里，一时脑筋还没转过来，她根本就忘了叫。

眨眼，脚已落地。

习惯性看看四周，杨念晴又傻眼了。因为她发现自己已经站在了船头上，身边，是一脸冷漠的何璧与一脸同情的南宫雪。

脑袋渐渐清醒，腿好象有些软……她立刻扶住南宫雪的手臂——纵然被吓傻，她还是记得何璧是不能碰的，否则掉地上掉水里都很难说。

南宫雪无奈地摇摇头，伸手扶住她。

火大！

杨念晴终于回过神，怒道："李游你个……"

骂了一半忽然又停住。

半晌，她拍拍额头，仔细数了数船上的人，没错，连自己在内只有三个，李游那家伙居然不在?

水上！

一片醒目的洁白，如同羽毛般缓缓向这边飘来，仿佛电视里的慢镜头……白衣飘飘，凌波而行，宛如湖上一枝迎风盛开的白莲，又仿佛冉冉飞来的一片闲云。

YYD，自己是被他丢过来的？！

来不及发火，李游已站在了身边，拂了拂衣袂。

南宫雪微笑着赞道："李兄的轻功实在无人可及。"

何璧冷冷截口："好看不一定有用。"

这就是天下第一的轻功？传说轻功高手在水上飘，是连鞋子都不湿的！转眼，生气全变成了奇怪，杨念晴马上细细打量起他的靴子来。

果然，靴子上无半点湿迹。

真是顶尖高手！

果然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啊！她悲哀地叹了口气，自己没有半点武功，落到这里就成了受人欺负的料，被丢来丢去，偏偏又还不了手……

.

“江州那边如何？”

“柳烟烟。”

答案简洁精练，直奔主题，若不是杨念晴二人早已知道柳烟烟是谁，只怕听到这句话就是一头雾水了。她不由好笑，何璧口里果然是问不清楚事情的，难怪要大老远拖着个死人直接找菊花先生看。

李游显然已经习惯了：“还有？”

“信。”

“你看过？”

“没有。”

“麻烦你不能多说几个字么？”李游终于也苦笑了，“譬如，你如何知道那封信的，张明楚家中有哪些人……”

何璧瞪了瞪他，干脆不说话了。

南宫雪微笑：“在下与何兄赶到江州，见过张夫人母子，据张夫人说，张大侠曾迷上过金陵抱月楼一名叫柳烟烟的女子，那柳姑娘脾气实在不太好，又会些功夫，听说有一次还曾将下人打得吐血，还掉了一颗牙。”

李游好笑：“看来她果然习过武，后来如何？”

“张夫人因见她无教养，又身份卑贱，便不同意张大侠纳她做妾，”说到这个借口，南宫雪也有些好笑，“柳姑娘因此便与张大侠闹开，留下一封信就走了，扬言张大侠若再去找她，休怪她不客气。”

“果真如此，”李游点头，“那封信你们可见过？”

南宫雪摇头：“据张夫人所言，她也只是无意从张大侠的一个贴身下人口中听说的。”

闻言，李游不由咳嗽一声，忍住笑：“无意？这张大侠倒果真有福气得很，走到哪里，发生什么事，张夫人都是关心得紧。”

“非但关心，”何璧冷冷道，“只怕这封信也是她捏造的，女人嫉妒起来难说得很，或许她想假我们之手找柳烟烟出气。”

南宫雪也好笑：“张夫人嫉妒倒果真出了名的。”

“你们有没搞错，只怪那个张明楚太花心，娶了老婆还出去乱来，活该！”

沉默半日。

李游终于叹了口气，转过脸，仔细地瞧着她：“在下实在不懂，你到底知道不知道，什么叫女人的三从四德？”

“三从四德？”杨念晴撇撇嘴，冷笑，“那你知不知道什么叫男人的三从四得？”

.

三个男人互相看了看。

李游侧过身，面对着她：“在下倒想听听，何为男人的‘三从四得’？”

比起现代男人，你们这帮古代男人实在是太幸福了！

杨念晴装模作样咳嗽两声，转过身：“三从嘛……就是，老婆说话要听从，老婆命令要服从，老婆出门要跟从。”

三人又愣住。

“有道理，”何璧忽然开口，看了他一眼，“那四得又是什么？”

“老婆唠叨要听得，老婆的气要受得，老婆花钱要舍得，老婆生日要记得，”一口气说完，杨念晴“嘿嘿”两声，“我说，你们听懂了没？”

半日。

李游看看南宫雪，苦笑：“如此，还不如做女人好了。”

南宫雪也忍住笑，点头：“不错。”

何璧却伸手拍了拍李游的肩膀：“别人无妨，你倒果真该用心学一学。”

“你难道不觉得，我实在已比你好了许多么？”李游似乎很无奈，“总算还有几件我受得了，你却必定一件也不行。”

何璧果然瞪了瞪眼，不再说话。

南宫雪看着她，温和俊美的脸上终于也泛起了少有的顽皮笑意：“这男人的‘三从四得’倒的确新鲜得很，小念果然有趣。”

.

客栈里，李游乐得坐在一边喝茶，杨念晴便滔滔不绝地将叶夫人与唐惊风之事也告诉了他们二人。

讲完，她便紧紧盯着何璧，等他下决定。

何璧皱眉。

南宫雪沉吟：“如今，我们也只知道黑四郎欠他的情，而他用的，正是失传多年的万毒血掌……唐惊风夫妇，柳烟烟与张明楚，信……但李兄，凡事若想得太绝，反是最容易出差错的，凶手未必就在她们当中。”

“不错，”李游点头：“但如今唯一可能留有线索的尸体已被毁，知道这些，比起毫无头绪乱猜，总要强些。”

南宫雪不语。

“柳烟烟自是可疑，”何璧忽然道，“但唐惊风与叶夫人吵架也的确稀奇得很。”

杨念晴不赞同：“哪有夫妻不争执的，吵吵闹闹很正常，说到谋害性命上，实在不太可能，还是柳烟烟嫌疑最大。”

南宫雪微笑着摇头：“唐堡主是痴情人。”

“据说二十三年前，他娶叶夫人时，便立誓绝不再娶再纳，如今也果真遵守誓言，实在难得，叶夫人得他情深如此，也是有福气的。”

李游笑道：“而且在下还听说，叶夫人温婉贤淑，连大声说话的时候都不曾有过，他们夫妇也从未红过脸，怎会突然起争执？”

杨念晴还是不服气，小声嘀咕：“说不定正好是女人的更年期……”

南宫雪皱眉：“他二人夫妻情深，要说谋害性命……叶夫人实在不太可能，倒是柳烟烟的来历有些可疑。”

意见一致，杨念晴猛点头。

李游却看着何璧。

终于——

何璧开口：“先去金陵抱月楼。”

看来他也认为柳烟烟的嫌疑最大，杨念晴马上得意地看着李游，却见他只微微一笑，不再言语。

.

南宫雪踱到窗边，高贵的凤目中透出一片薄薄的悲哀与不忍之色：“十五就快到了，只不知这次又是哪一位？”

三人都愣了愣。

杨念晴暗暗叹气，看来他是在内疚，全然不想他自己也是个受害人，无辜被凶手诬陷，不愧是第一善人呐。

片刻。

何璧忽然站起来，走过去拍了拍他的肩膀，依旧冷冷道：“担心也无用，不如多想想案子。”

“不错，”李游也露出了欢快明朗的微笑，“南宫兄闻博识广，岂不知生死有命？如今只有将凶手找出，使他们早些瞑目，也算尽了心。”

南宫雪静静看着他二人。

半晌。

他也微微笑了：“无论如何，能交到何兄与李兄这样的朋友，在下也不虚此生了。”

杨念晴脸色复杂地看看他们，默默垂下头去。

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李游也站了起来，缓步踱到她身边，对众人笑道：“如此，明日便动身，莫要想太多，一切都会好的。”

.

一切都会好的。

只是他们并不知道，此刻，金陵正有事在等着他们……

“功夫”女子

六朝风物，金陵自古繁茂之地，文坛兴盛，望族云集，虽一度冷落，到了富饶的宋代，却也渐渐繁盛起来，但见大街上酒旗招摇，飞檐斜挑，商市林立，人烟丰茂，更有那十里秦淮，画舫凌波；烟花深巷，青楼歌舞。其中不知生出了多少风流佳话。

十五很快到了。

然而奇怪的是，自这个月初，他们并没有听到有人失踪的消息，南宫雪从鸽站送来的信上得知，南宫别苑也没再发现尸体。

坐在椅子上，杨念晴实在忍不住了：“难道他已经大功告成，不再杀人了？”

“或许，”南宫雪想了想，“但也可能是他知道我们在查，不敢再贸然动手。”

“何况还有个残局，他要留意切断一切可能被发现的线索，”李游有趣地笑了，似乎很开心，“他最近实在比我这个闲人还要忙。”

“比你闲的人只怕已经不多了，”何璧看了看他，“我总有些担心，你什么时候会真懒得和猪一样？”

杨念晴咳嗽一声：“错，其实他已经和懒猪一样了。”

南宫雪忍住笑，摇头：“还是早些查清案情的好，抱月楼离此地并不远。”

何璧点头：“午后。”

南宫雪微笑：“如此，辛苦两位走一趟了。”

李游瞪眼看着他：“分明有三位，为何只辛苦两位？”

“是辛苦你一个。”何璧冷冷截口。

半晌。

李游苦笑，喃喃道：“有麻烦总是要落到我头上的。”

“那种地方，没有人比你更熟悉，”何璧拍拍他的肩膀，居然罕见地拍了句MP，“你如此英俊风流，也没有人比你更适合。”

“懒猪也会英俊风流，”李游叹了口气，忽然指着自己的鼻子，一本正经道，“你难道没发现，我已经又老又丑，和你差不多了？”

“砰”地一声。

却是杨念晴摔到了桌子底下。

哪知这一声响，却带来了李游的灵感：“我可不可以多带一个人？”

何璧很大方：“好，我知道你一个人必定嫌无趣。”

李游随手一指：“那就她了。”

靠，又要去被那些同性吃豆腐？抱着一丝侥幸坐在地上，确认了那手的的确确是指着自己以后，杨念晴立刻伸长脖子高声抗议：“不行！我不……”

话没说完，已被何璧干脆地驳回：“不是你说了算。”

她立刻从地上一骨碌爬了起来，火冒三丈地指着他：“凭什么我要听你的？”

“你没钱。”

无语。

.

比起如玉楼，抱月楼明显差了一等。且不说房间格局装饰，只看那些庸俗脂粉，已经让人够呛，想不到张明楚倒喜好这种类型。杨念晴边走边暗暗猜测：那些女人到底在脸上涂了几层粉？

花花公子都好色，但好色不一定都够资格叫花花公子。

够资格称花花公子的人，必定要有非同一般的眼光与标准，尤其是看女人，大凡花花公子都知道，并非每一个女人都值得去“色”的。

面对身上那些不规矩的“玉手”，李游已十分头疼。

好！

见他哭笑不得，杨念晴暗暗幸灾乐祸，甚至还在心底埋怨这些女人太保守，恨不能上前代替她们多“轻薄”那家伙几把。虽然自己同样在被人吃豆腐，但与上次如玉楼的心情大不一样——那次是自己痛苦

别人快乐，而这次，是自己痛苦别人更痛苦，因此，自己这点痛苦相比之下也就成了快乐。

看着李游郁闷的模样，她开心极了！

YYD拉我来陪你是吧，小样的今天不整死你！眼珠一转，杨念晴咳嗽两声，亮开嗓门：“各位姑娘，各位美女……”

喊完自己也一寒。

果然，所有人的目光都向她投了过来。

李游也愣住，不知她到底要干什么。

杨念晴诡秘地冲他一笑，随即清了清嗓子：“姑娘们，那位李公子可是我今天特意请来的贵客，你们可要替我招待好了！”

说完，她故意不看李游的满脸黑线，反而朝那些女子暧昧地笑了：“伺候好李公子，他必定少不了你们赏钱……”

果然，那些女子笑得更甜。

“公子说哪里话。”

“……”

“既来了，便是贵客，纵然公子不说，岂有怠慢之理。”一女子说着，还不忘在李游脖子上摸了一把。

见到周围那些自以为迷人的笑容，李游不由苦笑，他这样的人又岂会当真与这些女人计较？眼见得那些女人如牛皮糖一般粘在身上，推也推不得，说也说不得。

这丫头果然不是好惹的。

但李游又是什么修行？若被这点小事难住，他也不够资格称花花公子了。片刻，那俊逸的脸上已不再有半点头疼之色，居然还惬意得很。

不对啊……

杨念晴惊讶之余，心底隐隐升起一丝不祥的预感，这这……家伙在想什么花招？

片刻。

长长的、有些俏皮的睫毛扇了两下，李游轻轻叹了口气，忽然扯住她的袖子，还伸臂搂住了她的腰。

“我不过是好奇，想瞧瞧她罢了，”磁性的声音饱含暧昧，“你该明白，我对女人从不在意的，听话，我们上去再说，如何？”

.

沉寂足足有一分钟。

所有女子都像是避瘟神一样远远退开，留下他二人在当中。谁能想到，这么个出色的男人，居然喜好男风！

啊啊啊？这什么和什么啊？！！

杨念晴傻了眼。

那些女人们显然都没遇上过这场合，只齐刷刷地看向老鸨，老鸨估计也没见过这阵仗，忙上来结结巴巴劝道：“两，两位……”

反应过来，杨念晴立刻挣扎：“喂，你别胡说……”

“听话，她哪里能与你比，我不过是有些好奇，来看看而已，”李游打断她的话，一只手搂着她不放，另一只手拿出锭银子往老鸨手上一塞，“有劳，借房间一用，还烦你老亲自替我买些上等檀香回来，如何？”

身上满是脂粉味，是该熏熏香了。

好大一锭银子！

没等老鸨回过神，杨念晴先就红了眼。

“是是是，老身这就叫人去买，”银子终于将神游的老鸨唤回来了，她立刻欢天喜地接过来攥在手里，“公子放心，放心……”说完要走，忽然又发现忘了什么，立刻两手叉腰，冲那些围观的女子瞪眼骂道：“小娼妇们，还不去招呼客人，只围着做什么！”

李游嘴角一弯：“那檀香务必要你老亲自送来，在下还有些事烦你老人家。”

厚厚的脂粉下，老鸨的脸居然也有些红：“公子放心，老身必定料理周全，绝不会有半点闲言碎语，白儿，白儿！快带这两位客人到楼

上房间去。”

一个婢女应声走来。

李游笑了：“有劳。”

老鸨呆住。

看来这色狼是老幼通吃的那类，一笑迷死一堆人啊！杨念晴暗暗叹息，正要开口鄙视，然而还没等她张开嘴，已被李游搂着往楼上走了。

.

珠帘低垂，炉香静转。

李游惬意地坐在椅子上，杨念晴却郁闷极了。旁边那个丫鬟总是偷偷用异样的眼光瞧着她，连递茶水都离得远远的，生怕接近她一样。她越来越想动手修理人了！这家伙害自己扮了次“GL”，现在又要扮一次“BL”，再这么下去保不定自己哪天真会变态……

李游倒是若无其事面带微笑和老鸨聊了起来。

“久闻抱月楼有位柳烟烟姑娘，姿容不俗，不知可否请出来一见？”说着，他故意看了看旁边的杨念晴，“不知比起我的小念如何？”

什么时候变成“你的小念”了？！你YYD上瘾了！

杨念晴实在忍不住“忽”地站起来，正要发飚，却见老鸨一脸掩饰不住的失望之色：“可惜，公子来迟了，烟烟她已经……”

说到这里，见杨念晴忽然一脸凶相站起来，她立马又吓得住了口。

来这里的目的就是为了打听消息，眼看就要点到正题上，杨念晴也不是那不知轻重的人，只好忍住气，坐了下去：“您说，没事。”

李游忍住笑：“小孩子脾气爱吃些醋，大娘不要计较，柳烟烟姑娘她……”

老鸨擦擦汗，更确定了眼前两个男人的关系，立刻堆上一脸讨好的笑，“安慰”杨念晴：“杨……公子如此美貌风流，依老身看来，烟烟哪里及得上你一半。”

听着这番好心的“安慰”，杨念晴只想晕倒吐血：来不成当自己是个“小受”？还“美貌风流”……

老鸨却以为拍对MP，暗暗松了口气，心道原来娈童就是这样的，看“他”方才走路那步态，再看这鼻子眼睛，不阴不阳的声音……想着，她不由抖了抖，立刻将目光移向李游，惋惜地摇头：“公子不知，半年前烟烟姑娘就已经离开抱月楼，是张明楚张大侠替她赎的身。”

其实柳烟烟不在抱月楼的事二人早就知道，杨念晴故作惊讶：“走了？”

“正是，”老鸨一脸抱怨，向二人诉苦道，“张大侠来头又大，硬要与她赎身，老身哪里敢拦阻。自她走后，这里的生意也淡了许多。老身辛辛苦苦将她调教出来，那丫头也忒没个良心与算计！”

杨念晴一脸同情：“她是大娘你养大的？”

“当然，”老鸨略有些得意，“当初不知费了老身多少功夫与精神，才将她调教成了这里的红牌。”

接着，她又一脸怨恨数落起来：“那丫头，我看就是个没福气的，见到根草就当是树……你们想想，那张夫人不容她进门，她就是出去也没个名分，如今听说张大侠又死了，将来有她受的苦，哼……”

李游惋惜道：“久闻烟烟姑娘乃是人间绝色，而且非同一般女子，练过功夫，难道在下果真如此无福？”

老鸨闻言，先是愣住，随即“噗嗤”一声笑了。

“那丫头是我从小看着长大的，左不过会些琴棋之类，会什么功夫！”

骗人的兔子

杨念晴失声道：“她真的不会武功？”

“公子只怕是听了张大侠家里那些人的胡言乱语吧，”老鸨更笑得全身发抖，满脸上的脂粉糠筛一般直往下掉，“以前那丫头不听话时还挨过老身的嘴巴子，哪里见她会什么功夫！”

杨念晴看看李游，惊疑不定：“但听说她曾经把人打得吐血……”

老鸨闻言，立刻停住笑，想了想也摇头道：“此事说来奇怪，老身倒亲眼见过，那是张大侠替她赎身那日，张夫人指使一个下人前来羞辱她，老身进去阻拦时，却见那人已昏在地上，满嘴的血，旁边地上还掉着颗牙，醒来后又只说是烟烟打他。”

说着，她也咋舌好笑：“老身当时也吓一跳，那么大个男人怎的就被个丫头打成这样，问那丫头，她先是奇怪，后就是笑了。”

沉默片刻。

杨念晴犹豫：“会不会是……她偷偷跟别人学了武功？”

老鸨笑了：“她一应日常起居之事都是老身料理，接客人也都要经老身的眼，若真有这些事，老身又怎会不知？只怕那日是撞了邪吧。”

杨念晴是不信邪的，不过老鸨硬是一口咬定柳烟烟没练过武功，但她若没有武功，又怎么能把个大男人打得吐血？还打掉一颗牙齿？

李游沉吟：“有趣，不知大娘当初又是如何收养她的？”

闻言，老鸨不由有些怀疑地看着他们：“你们是……”

“柳姑娘实乃一奇女子，想必出身也不平凡，”李游一边微笑说话，一边又取出锭银子放在旁边桌子上，“在下既不能一睹佳人芳颜，便是听听她的事情也好。”

老鸨立刻又眉开眼笑了：“那丫头实在是没福，若早些遇上公子这样的人……”

说到这里马上又住了口，担心地看看杨念晴，见她脸色尚好，这才继续道：“她哪有什么出身！当初不过是跟人从外地逃荒来的，与家人走散了，老身看她可怜，年纪小却又生得不错，便收留了她。”

李游沉思半晌，忽然抬头：“大娘可知她的下落？”

“这个老身怕是不知……”老鸨思索半日，看看桌子上的银子，忽然两眼一亮来了灵感，“那日她走时，曾说张大侠悄悄在外面替她置了处房子，好象在……老柳巷。”

.

黄昏，老柳巷。

温暖的阳光早在中午便已隐退，天阴沉沉的，整个金陵城也莫名萧瑟冷清起来，弥布着一片压抑的气息，冬日天黑总是比较早些的。

巷子里却只住着五六户人家，十分冷清。

看着面前高高的院墙，杨念晴暗暗点头，当初张明楚选在这个地方安置柳烟烟只怕也是经过考虑的，这里人少，又清净，正适合“金屋藏娇”。

但柳烟烟家到底是哪一户？

南宫雪伸手随意在一扇门上敲了敲。

无人应答。

他略略一愣，又伸手敲了两下。

门开了。

.

开门的居然是个十七八岁的姑娘，紫色上襦，大红长裙，生得也十分水灵，挺挺的鼻子，大大的眼睛，眉宇间透着股机灵之气。

四人皆愣了愣。

美女似乎脾气不太好：“你们有事？”

声音又脆又甜，而且十分响亮。

南宫雪也有些意外，立刻微笑着一拱手，略带着歉意道：“冒昧打扰姑娘，实在抱歉，在下和几位朋友是想打听一个人，不知柳烟烟姑娘住在哪里？”

美女本来心情就不好，闻言更是上上下下将南宫雪众人打量好几遍，态度顿时差了许多，语气也带上了几分火气：“这里没有什么柳烟烟。”

“砰”的一声，门已关上。

.

四人怔住。

柳烟烟竟不住在这里？

南宫雪苦笑：“她一个女子，只怕平日不太出门，不如再问问别人。”

何璧点头。

四人走了几步——

“吱呀”一声，背后那扇门居然又开了，甜甜的声音传来：“你们等等。”

出来的还是那个美女，她看着四人，态度却忽然间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你们说的什么柳烟烟姑娘，可是半年前搬来的那位？”

南宫雪一愣，微笑：“只怕是。”

“听说她是被什么人从抱月楼接出来的，就住在隔壁的院子里，”美女伸手指了指，笑容比声音更甜，“但她上个月已搬走了。”

搬走了？四人愣住。

杨念晴忙问道：“那你知道她去哪里了？”

美女摇了摇头。

半晌。

何璧沉声道：“她果真不在这里？”

“真的，”美女似乎也十分惋惜，随即她又眨眨大眼睛，好奇道，“你们是张夫人叫来找她的吧？听说她已经离开金陵，往平江城去了。”

平江城?

南宫雪略看了看何璧与李游二人，微微一笑，拱手道：“如此，多谢。”

.

四人缓步走出老柳巷。

杨念晴望望天色，有些泄气：“柳烟烟已经走了，难道我们也要跟到什么平江城去找她？”

哪知何璧三人却没有半点着急的样子。

觉得没趣，她没话找话：“你们觉不觉得那美女很奇怪？开始态度那么差，后来怎么又热情得不得了，简直像变了个人一样。”

“不错，”李游终于开口打断她的话，喃喃道，“开始和有的人一样，野蛮得像野猫，后来却乖巧可爱得像只小兔子。”

她还没来得及发火，南宫雪已经摇头笑了起来：“李兄的比方倒是有趣，这女子的确像只小兔子，聪明得紧。”

半晌。

“现在怎么办？”

“不怎么办。”

杨念晴惊讶：“不找她了？”

“不找。”

“那怎么办？”

李游看了看她，还是那句话：“不怎么办。”

这家伙故意耍人！杨念晴不由有些火，正要开口说话，却被何璧冷冷的声音打断：“只怕现在可以了。”

南宫雪点头：“该是时候。”

杨念晴还没弄明白，面前三人已转身往回走。

“你们回去做什么？”

李游侧过身，叹了口气：“去抓一只骗人的小兔子。”

.

眼看着四人远远地走出老柳巷，美女脸上的笑容也逐渐垮下，她冷哼一声，转身紧紧关上院门，随即又撇撇嘴似乎很得意。

这是个小巧整洁的院子，院中虽有几棵梧桐树，地上却没有一片落叶。

美女走了两步，眼珠一转，忽然高声唤道：“小巧，小月！”

屋子里应声跑出两个小丫鬟。

“姑娘有事？”

“你们两个快到抱月楼去一趟。”

一个穿红衣服的丫鬟犹豫道：“赵姑娘吩咐过，不能随便出去的……”

美女立刻眼一瞪，双手叉腰：“你们只怕她，连我的话都不听了？”

“姑娘……”

“去不去！”

两丫鬟面面相觑，还是不敢答应，显然是对那位赵姑娘十分畏惧。

“你们呆了？”见硬的不行，美女有些着急，换上一脸讨好的笑，“不是大事我怎么会叫你们去？她就算知道了也绝不会怪你们的，放心，有我呢。”

那穿红衣服的丫鬟有些动摇：“姑娘要我们去做什么？”

美女想了想，语气中带着几分急切：“你们快去问问王妈妈，是不是有人打听过我……”

话没说完，一个冷冷的声音忽然响起。

“不必了。”

.

还没等她反应过来，头上，一黑一白两条人影落下，奇怪的是，他们的动作看起来分明一快一慢，却还是同时着地。

两个男人，而且是两个很年轻的男人，顶多二十五六岁左右。

黑衣人虽然长得很美，却神情冷漠，瞪着她眼睛也不眨一下，生怕她突然间消失一样；白衣人却神情愉快，他自顾自负手踱了几步，一双修长明亮的眼睛上上下下打量着她，似乎觉得很有趣。

她立刻又发现了一件事——他们正是方才打听消息的那些人当中的两个。

菊花与诊金

美女也不是傻子，瞬间便已收起慌乱之色，两眼一瞪，先发制人，指着他们骂道：“喂，大白天的竟然敢私闯民宅，你们难道是贼

吗！”

话说得很快，声音也很大，看来这美女性子泼辣得很。

哪知，她嚷完这一通话，面前这两个人仿佛没听见一样，并不回答也没有动，只是那白衣人目中笑意更盛。

美女略有些惊讶，随即“哼”了一声：“若再不滚出去，本姑娘可要叫人了！”

黑衣人冷冷道：“你叫。”

美女狠狠瞪着他半天，张了张口，却还是没有叫出来。终于，她跺跺脚，到底不愿输了气势，嚷道：“你们两个大男人竟然私闯内宅，就不怕我报官？”

这次是白衣人开口了：“不怕。”

她立刻转眼看着他，却没有问出来。

“柳姑娘若报官，只怕麻烦更大，”白衣人嘴角一弯，不紧不慢道，“张大侠的案子出来，想必许多人也正在寻姑娘。”

美女脸色一变，大声道：“什么柳姑娘，谁是柳姑娘，你们胡说八道！胡说！”

显然她并不是个冷静的人，一着急，这几句话就露出了破绽。既然不知道谁是柳姑娘，方才为何又说她已离开金陵了？

白衣人果然笑了：“自然是方才姑娘口中已离开金陵的那位柳烟烟姑娘，原来才片刻功夫，姑娘已经不记得她了。”

美女脸有些红，嘴硬：“你们既然要找她，就自己就去平江城找，到我这里来做什么？她跟我有什么关系？”

想不到她撒赖的本事也不错。

白衣人眨眼笑道：“自然没有关系，在下只不过是好奇罢了。”

她愣住：“好奇？”

“不错，”白衣人一本正经点头，“我等皆好奇，姑娘既然连她是被谁从抱月楼接出来的都不知道，又如何知道我们是张夫人派来的？”

美女瞪了瞪眼，不再说话。

.

李游笑道："抱月楼的王大娘却是思念柳姑娘得紧，姑娘方才还要找她，不如我等陪姑娘前去见上一见？"

美女果然涨红了脸。

"不错，我就是柳烟烟，怎么样！"

见赖不过，她索性不再辩解，两手又往腰上一叉，柳眉倒竖，瞪着二人大声道："回去告诉你家那个狗屁夫人，她自己没本事管好丈夫，那姓张的要来找我，又不是我缠着他，再说，哼，他借口要娶我，玩弄了我一两年，没找他算帐就是他的运气，死了活该！这些事与我无干，你们若再来烦我，别怪姑奶奶不客气！"

二人愣住。

柳烟烟出了些气，似乎也很得意："姑奶奶也不是吓大的，张明楚现在死了，你们张家的人也不过是些三脚猫的功夫，哼，她又能把我怎么样？"

她一口气说了这么长串话，二人只是哭笑不得。

李游喃喃道："回来抓兔子，想不到反多了个姑奶奶。"

看她年纪虽小，却已经学会了威胁人，又这么泼辣，果然是青楼女子该有的模样，必是柳烟烟无疑了，而且听她的话，她对张明楚似乎并不满意，也没什么感情，根本谈不上什么由爱生恨。

二人互视一眼。

何璧冷冷道："我们并非张夫人指使的。"

果然，柳烟烟有些意外，火气顿时也消了不少，却还是怀疑地瞧着他们："那你们是谁，找我做什么？"

李游微笑："张大侠之死，不知柳姑娘可知晓内情？"

柳烟烟呆了呆，立刻又瞪圆了眼睛："他死了就死了，你们找我做什么？"

李游摇头："柳姑娘休要误会，我等只是听说张大侠与姑娘感情甚好，姑娘还曾写过信与他，因此特意登门相扰……"

“你们怀疑我害了他？”柳烟烟冷哼一声，打断他的话，“是我又怎样，不是又怎么样，那东西骗我这么久，死了活该！”

李游苦笑。

柳烟烟却不愿再听他们说话了，指着门大声道：“喂，你们还不给我出去，天黑了，两个男人留在这里，不怕人家闲话吗！”

何璧冷冷道：“我们问的话你并没说。”

“你是什么人，我偏不说，你又把我怎么样！”柳烟烟头一扬，嚷起来，“两个大男人只知道欺负我一个弱女子，算什么！”

她自己又嚷又跳，到头来居然说别人欺负了她。

李游忍住笑，喃喃道：“谁敢欺负姑娘这样的弱女子，在下必定揍他一顿，替姑娘出气。”

柳烟烟红了脸，气乎乎地一跺脚：“好，你们若是喜欢等的话，就慢慢等，姑奶奶我可要回房歇息了。”

看她如此任性，现在只怕说什么也是不行的。

何璧皱了皱眉。

李游看看天色，叹气道：“我等对姑娘决无半点恶意，倘若姑娘一定不肯相告，在下也不勉强，只是如今不只我们，张家的人也都在怀疑姑娘，这般东躲西藏总非长久之计。”

“要你管！”柳烟烟瞪着眼，“反正我什么都不知道，你们快走！”

李游微微笑了。

“我等住在随心客栈，”磁性的声音满是温柔和善意，让人无端升起信任之心，“姑娘想必也是善良之人，又如何忍心叫那许多无辜者死于非命？倘或找出凶手，姑娘也可洗清嫌疑，岂不好？”

柳烟烟看着他呆了片刻，终于撇撇嘴，转过脸不再说话。

半晌。

待她再回头时，面前，人已不见。

.

窗外已是掌灯时分，或许是由于天气原因，今夜的金陵城始终弥漫着一片阴郁沉闷的气息，白日里的热闹也退却了许多。

何璧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

“她并不会武功。”

“不错，”李游点头，“但那日她打人，也是有人亲眼所见。”

对他们的眼力与判断，杨念晴并不质疑，只沉吟道：“她不会武功的话，自然就不会万毒血掌，也肯定不是凶手，但她跟张明楚那么久，说不定知道些线索。”

李游道：“我已告诉她我们住在这里。”

杨念晴还是摇头：“她若坚持不说，怎么办？”

正在此时——

门忽然开了，一个人走进来。

.

凤目中永远带着温和的笑意，南宫雪略略整了整衣衫，坐下，向众人眨眼道：“在下方才在街上走了走，你们猜遇上了谁？”

见他难得生起顽心，何璧不由一愣。

李游却端起茶杯，想也不想：“菊花先生。”

南宫雪先是愣住，随即摇头苦笑道：“在下难得说次谜，想不到还是叫你一下猜中了。”

“能叫南宫兄如此有兴致，必定是意外之事，意外之人，”李游笑道，“秋冬两季，菊花先生竟不在他的悠然居弄菊花，跑来金陵做什么？”

“他应邀出诊吴知府府上。”

“什么？”李游立刻放下茶杯，仿佛听见了天大的笑话，“他居然出诊？”

见他终于意外，南宫雪笑了：“说实话，一开始我也想不到他竟会答应。”

李游愣了半天，苦笑：“说实话，我到现在也不信。”

南宫雪居然难得地眨了眨眼睛，俊美的脸上露出罕见的顽皮之态：“但后来我听说了一件事，便毫不奇怪了。”

“何事？”这次是两个人异口同声问出来的。

“吴知府用一盆‘春波绿’，请动了他。”

闻言，李游立刻又往椅背一靠，修长的双目满是笑意：“原来如此，我只猜到是菊中珍品，只没想到竟是这个，那‘春波绿’相传只有三盆，难怪他也动心了。”

就是那个菊花先生邱白露，将大老远来访的朋友饿着肚子赶出门的吝啬鬼。杨念晴不由撇撇嘴道：“空有那么好的医术，救人还要送东西求他……”

李游摇头：“送东西，他也未必肯救。”

“他还是那性子，这次若非是为那盆菊花，他也必定不会来，”南宫雪笑道，“他只说不愿那盆稀世的‘春波绿’落在吴府，被官场之气玷污而已。”

假清高！杨念晴翻翻白眼。

李游看看她：“你可知道那南山阵是如何来的？”

“自己种的？”

南宫雪微笑：“那是药钱。”

“药钱？”

高贵温和的凤目中泛起怜悯不忍之色，南宫雪轻轻叹道：“大凡贫家百姓有了病，却无钱去看，他便叫他们种上些菊花充作药钱。”

李游也笑道：“自他十五岁成名，如今那些菊花已足够列成千姿百态南山阵了。”

杨念晴愣住。

.

“只顾说这些，竟忘了正事！”南宫雪忽然又想到了什么，懊悔道，“方才在下上楼时，恍惚看到柳烟烟姑娘，想是她不相信我等，故意来试探？”

何璧立刻皱眉道：“她在哪里？”

南宫雪道：“她一见我，便闪入街角躲了。”

停了半晌，他摇摇头，面露怀疑之色：“奇怪，想必你们都已知道，她其实并无武功的，但方才……”

说到这里他又停住，似有些犹豫。

李游看着他：“如何？”

他叹了口气：“方才她躲避闪身之际，在下远远看去，竟又像是习武之人的身法，实在令人不解，在下都有些怀疑自己的眼睛了。”

练过？

三人目瞪口呆。

南宫雪虽然不能习武，江湖上却绝对没有人会怀疑他的眼力。但柳烟烟又是怎么回事？难道她的武功是时有时无，或者，果真如老鸨王大娘所说那般，是中邪了？

何璧忽然站起来：“去看看。”

夜半来客

老柳巷本就是个僻静之地，一走进巷子，外面街上夜市的喧哗声立即消退了许多，空气也沉静下来。不远处，有一户门前挂着盏灯笼，昏暗的光线将四条人影拉得长长的，更显冷清。

走到院门口，南宫雪抬手正要叩门，却又愣住。

院门竟是虚掩着的。

虚掩的门缝里透出灯光，而且还十分明亮，看来里面的人还没有睡下。但一个女人居住的地方，夜里竟不关门？

南宫雪迟疑片刻，还是敲了几下门，朗声道：“不知柳姑娘在家否？”

无人应答。

他不由也转身看着三人，摇头——这柳烟烟本就聪明，莫非早知道他们要来，故意如此？趁夜闯进一个女人住的地方，几个大男人脸皮再厚，也是万万做不出来的。

立刻，六道目光都投向杨念晴。

看着面前虚掩的门，杨念晴不由自主打了个哆嗦，倒不是她怕柳烟烟，而是自从一走进这巷子，她就觉得十分不对劲，至于哪里不对，她也说不上来。

硬着头皮，她正要伸手推门——

地上，人影忽然开始摇晃，门缝里似也有细细的风透出来，风中，隐隐带着一丝腥味。

“不好！”

何璧双眉一皱，手中刀柄已迅速撞开院门，抢先闪了进去。

.

门上，檐角，高高挂着四盏灯笼，整个小院显得十分明亮。然而，看着眼前的景象，四人却都如木雕一般愣住了。

地上赫然躺着三具尸体！

离门最近的地面上，侧身躺着两个丫鬟模样的女子，稚嫩的脸上，都保持着临死时的神情，恐惧、慌张，应该是想逃而没有来得及，她们都是被人一剑穿心而死，看来那个凶手也不忍叫她们过于痛苦。

下一刻。

四双眼睛又同时望向了不远处的另一具尸体。

紫色的上襦，大红的裙子。她是仰面躺着的，熟悉的脸上，机灵活泼的大眼睛已失去了神采，空洞洞地睁着，犹带着许多惊恐与不甘之色。

从胸口到周围地上，都是还未完全凝结的、暗红色的血。

柳烟烟！

柳烟烟竟也死了！

四人木立，良久无语。

.

终于，何璧看着李游，冷冷道：“是剑伤。”

李游握紧了手，看着地上的尸体不说话，长长的睫毛下，双目中已泛起了少见的愤怒之色。他这一生已不知见过了多少无辜惨死的人，无论什么情况，他总能保持冷静的头脑，镇定自若地进行分析，谁能想到，他竟也会有如此失控的时候?

道理很简单，也很奇怪：朋友的错反而比别人更难以原谅。

“这必定不是他的意思，”南宫雪忽然拍拍他的肩膀，又看着地上的尸体，黯然，“是我们害了她，她到底知道些什么……”

可惜，死人已永远没有机会再说出来……

半日。

杨念晴白着脸，轻声道：“我们……走吧？”

何璧点头：“先回去，明日我去衙门走一趟。”

李游一言不发，转身便走。

南宫雪看看何璧，摇头。四人正要举步出院门，谁知就在此时，门外，一个纤细的人影迎面撞了进来。

“谁在这里！”又甜又脆的声音。

.

四人全呆住，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

又是一个柳烟烟！

大眼小嘴，一样的紫襦红裙。

见又是他们四人，柳烟烟神情便有些不悦，然而待她看到地上的三具尸体时，美丽的脸上迅速升起一片惊惧之色。

“小巧？小月！”喃喃呆了好半晌，她反应过来，立刻朝地上那个与她一模一样的女子扑去，口中哭叫道：“姐姐！姐！你怎么了……”

姐姐？到底哪一个才是柳烟烟?

四人瞠目结舌。

.

好半天，柳烟烟才止住哭声站起来，两眼通红，揪住何璧就往外拖：“你们这些混蛋问不出话，竟敢杀人！走，快跟我见官去，我要你

们陪我姐姐的命来！”

何璧看她一眼，并不分辨。

见拖不动他，柳烟烟又大哭：“杀人啦，快——”

然而她刚叫了半句，便再也发不出声音了。

李游长长吐出口气，看着她摇头：“姑娘不妨先听在下说几句话，如何？”

柳烟烟虽然被点住穴，却还是瞪着众人，目光怨恨，神情气急，看来她已认定这四个人就是杀人凶手了。

杨念晴急忙解释：“别误会，你姐姐绝对不是我们杀的。”

说完，她立刻指着旁边三人：“他叫何璧，他叫李游，你一定听说过吧，‘何必找理由’，第一神捕怎么会杀人？还有，那是南宫雪大哥，南宫别苑的血案你知道不，我们是来查案的，怎么会害你姐姐？”

名人到底不同，一听到这些名字，柳烟烟的目光果然由愤怒转为了惊讶，她瞪着大大的眼睛打量了众人半晌，又怀疑地盯着何璧，似乎不信。

李游并不说话，只在何璧身上一拍，手上便多了块黑色的铁牌。

南宫雪微笑道：“听说柳姑娘琴棋书画精妙无比，纵然不相信我等，总该认得这牌子上的字。”

柳烟烟瞪了那铁牌半日，终于失声：“你真的是……”

说到这里又呆住，因为她发现自己居然又可以说话和叫喊了。

.

何璧看着她，声音也难得地少了许多冷意：“南宫别苑的血案想必你已听说，不知将来还有多少人丧命，你如今还是不愿将实话说出来？”

柳烟烟呆了呆，又蹲在那具尸体旁边哭了起来：“若不是你们来找我，姐姐怎么会死，都是你们害的她……”

众人沉默。

南宫雪看看地上那女子：“令姊会武功？”

“我自小与父母失散，姐姐是半年前才找到我的，”柳烟烟红着眼，“姐姐姓赵，叫赵小婵，会功夫……”

想不到她们竟是对孪生姐妹！

杨念晴恍然，难怪柳烟烟的武功时有时无，看来那日将张夫人派来的下人打得吐血找牙的，必定就是这位赵小婵姑娘了。

南宫雪黯然叹了口气：“是我等不该来找你，如今……好好安置吧。”

说完，他缓缓俯下身，放了两锭银子在她旁边，又直起身看着李游：“李兄，或许我们实在是错了。”

李游不语，面色却更白。

南宫雪拍拍他的肩膀，四人举步就要往外走。

“等等！”

.

柳烟烟擦擦眼泪，站起来瞪着众人大声道：“你们害死了我姐姐，就想一走了之？”

沉默。

“柳姑娘想要我等如何？”

“替我姐姐报仇！”柳烟烟走过来，指着四人的鼻子一个一个点去，恨恨道，“你们若是不替我姐姐报仇的话，姑奶奶我饶不了你们！”

“自然，”南宫雪点头，“纵是姑娘不说，我等也必会将此案查个水落石出。”

“水落石出？”柳烟烟冷“哼”一声，“你们什么都不知道，怎么水落石出？”

众人无语。

半日。

“进来说。”话音刚落，她也不理四人，转身便往屋内走去。

.

揭起绣帘，杨念晴立刻觉得一阵暖意扑面而来。屋子不大，布置却十分精致华丽，看来张明楚对这位柳烟烟姑娘的确大方得很。

柳烟烟倒也不客气，自顾自坐下，也不让座，众人只得自己找地方坐了。

“你们以为张明楚是我杀的？”

南宫雪摇头道：“如今自然不是。”

柳烟烟并不在意：“你们想问那封信？”

何璧点头：“不错。”

“那是我姐姐写的，半年前，张明楚将我从抱月楼接出来，便把我安置在这老柳巷，就是隔壁过去第三个院子里。我当时只道有了归宿，便催他早些娶我，哪知……”

说到这里，她神情又变得有些忿忿的：“哪知他家夫人出了名的厉害，因此我一直没能进他家门，气急之下，我便和姐姐走了。姐姐本来就不喜欢他，说他靠不住，为了叫他不再来纠缠我，便假我的名字写了那封信，告诉他若再来找我，就对他不客气。”

“正是此信，”南宫雪点头，“他后来可找到了你？”

“我不过是气气他，他自然很容易就找到我了，姐姐劝我不要理会，但他又拿好话哄我，说回头一定接我过门，所以……”

说到这里她忽然脸红了，垂头不语。

“所以你便信了他，”李游微微一笑，转移话题，“不知后来如何？”

柳烟烟感激地看他一眼，小声道：“后来，就在那天晚上，他原本留在我这里吃酒，到了半夜，忽然有人来找他，他便出去跟那人聊了几句，那人就走了，我只当是普通朋友，哪知他进来酒也不吃了，急着也要走，说是有个重要的人找他有事。”

李游立刻道：“柳姑娘可记得那人样貌？”

柳烟烟摇头，回忆着：“我当时只在里间不便出去，并没见到他，只隔着墙壁隐隐听到他们约定的日子是初二。”

“初二？”何璧看看李游与南宫雪，“月初，只怕就是他失踪的日子。”

南宫雪皱眉：“他难道就没有发现你在里面？”

“当时张明楚只称我已睡下，那人恍惚还说了句事情紧要，千万不可泄露，”柳烟烟道，“自前日张明楚死的消息传来，我也疑惑就是他做的，想着若还住在那边的话，只怕他回来发现我，要对我不利，因此便和姐姐商量，搬过这边来了。”

南宫雪点头：“张大侠交游广阔，但既是他的朋友，想必下人们也该认得，当日，张大侠身边可有下人见过他？”

柳烟烟垂头：“他来我这里是从不带下人的，张夫人盯得紧，恰巧那日小巧和小月也都回去了，因此再没人知道此事。”

沉默。

.

柳烟烟忽然抬头大声道：“但我记得他的声音。”

众人大喜。

杨念晴立刻道：“是谁？你认识？”

柳烟烟似乎也很奇怪：“不知为何，当时我在里面听着不觉怎的，如今被你们这么一说起，细想想，倒觉得那声音有些耳熟了，好象在哪里听过……”

想了半日，她还是摇头：“想不起来是哪一个。”

杨念晴哭笑不得。

何璧三人相互看了看，站起来。

“多谢柳姑娘，倘若有事，尽可以到随心客栈找我们，”南宫雪微笑着，凤目中却一片黯然，“姑娘一个人……”

柳烟烟沉默半晌，展颜一笑：“没事，反正我也还有些积蓄，不至为难，多谢你们。”

南宫雪看看四周，担心道：“在下的意思，姑娘今夜是不是到别处……”

他也是好心，一个女孩子守着尸体，必定害怕，何况夜这么深了，自己这几个大男人也是不方便留在这里的。

柳烟烟摇头：“我想送送姐姐……”

说完，她转过脸。

.

三具尸体很快入棺，棺材店的老板走的时候还面带喜色，一户人家一连订三口棺材，这样的生意实在不多。

四人还不放心，便又雇了几个女人来陪她。

随着院门“咯吱”一声关上，沉沉夜色下，小小的院子又显得静谧起来。

.

柳烟烟脸上甜美的笑容缓缓消失，换上一片茫然之色。那几个雇来的女人安慰了她几句，也都打着哈欠进屋去了。

半日。

她回过神，默默转过身，正要朝屋里走——

突然，脚步顿住。

她仿佛想起了什么，倏地全身一僵，失声叫道：“想起来了，我想起来了！是……是他……不……怎么会……”

然而——

一个冷冷的声音响起，打断了她的话：“可惜，你已没有机会说出来了。”

她呆住。

消失的杀手

出了老柳巷，再横穿过一条略有些冷清的街道，便是热闹的主街了。

走上大街，扑面而来的热闹立时将方才的沉闷气氛冲淡了许多。夜已很深，然而离夜市散去却还早。灯影下，楼铺大开，锣声里，街头卖艺的还在孜孜不倦地表演，四周不时响起阵阵喝彩声。

四人缓步而行，李游也一反常态没有说话。

杨念晴忍不住回头望了望，有些担心：“我们就这么走了，柳烟烟一个人会不会有事？凶手会不会回去……”

何璧冷冷道：“不会，她既已将知道的事全都说出来了，杀她已不必，何况她也并不记得那人的模样与声音。”

南宫雪点头，轻轻叹道：“看来他一直跟着我们，只因怕泄露秘密才杀人灭口，却没想到将赵姑娘当作了柳姑娘，杀错了人，但……无论如何，她总算说出了一条线索。”

杨念晴摇头：“她那天晚上根本没见到凶手的长相，也不记得他的声音，我们还是什么都不知道。”

“知道得多了，总能发现线索，”李游终于开口，“你又如何确定那人就是凶手，说不定他只是凶手找来传信的，或者真是张明楚的朋友，也可能只是个不相干的人，凡事想得太绝对，反容易出错。”

杨念晴呆了呆，不再说话。

哪知这一瞬间，李游却似乎想起了什么，变了神色：“不好！”

三人皆愣住。

“忘了一件事，”李游忽然转过身，脸色有些发白，“既是派他来，柳烟烟没有死，他如何会回去！”

何璧惊道：“不好！”

话音方落，身形纵起，人已没入黑暗之中。

南宫雪也变了色。

有一种人办事绝对可靠，只要发现杀错了人，他就会继续等待机会，直到将任务完成为止，哪怕对于主顾来说，那人已不必杀。

他们的眼里只有任务，从来不会思考太多。

.

小院静极了，头上，重重的梧桐叶互相摩擦，发出“沙沙”的声音。

方才道别的那些人已没有一个是活人。

披着冷风，杨念晴觉得后背凉透了，有些发抖。谁也想不到，转眼间，那个泼辣机灵的美丽女子竟也和她的姐姐一样，变成了一具毫无生气的尸体！

在这具美丽的尸体旁边，还站着一个人，活人。

黑色的人影。

他既完成了任务，为何没有走?

杨念晴一眼便认出了他，不由担心地看向李游。

李游并不言语，只静静地看着那个人影，昏黄的灯光下，俊逸的脸上，面色似白似青。

半日。

何璧拍拍他的肩膀，看着那黑衣人冷冷道："你该早些走。"

"我不必。"说完，那人转过身来。

一双阴冷发亮、锐利如剑的眼睛，不自然地带着几分杀手所特有的狠毒残酷之色，却又略略多了些邪气。

他看着何璧，咧嘴笑了，笑容也透着邪恶："纵然我走，你们也已知道是我。"

何璧沉着脸不再言语。

.

许久。

李游终于缓缓开口道："记得这三年来，你纵然接了生意，也没有杀过一个无辜的人。"

黑四郎看着他："那只因最近复仇的人比杀人的多。"

"你欠他的？"

"不错。"

李游拽紧了拳头："倘若他再叫你杀？"

黑四郎不再看他，却垂下了头："我就杀。"

"你到底欠他什么？"李游忍不住火了，"定要杀人才能偿还？你难道不知道，凡事有可为与不可为？"

沉默片刻。

他忽然抬头道：“也可以不杀。”

李游愣住。

还没等他回过神，黑四郎竟已迅速抬起右手，顿时，那柄秋水般的长剑一闪，剑锋竟已掉转，反手朝他自己胸口刺去！

“叮”地一声，一柄寒光闪闪的刀护在他面前，剑尖，正刺在刀身上。

没有人比何璧的刀更快。

李游面色更白：“你……”

“我欠他一条命。”

黑四郎扔下手中的剑，缓缓走了几步，淡淡道：“五年前，我杀了‘金翅双刀’梁金鹏，却不慎落入了梁家人手里，想必人人都在奇怪，为何我能活着逃了出来。”

半晌。

“他救了你。”

“不错，若要还他，只有用命来还，”黑四郎看了看他，忽然笑了，“我知道你当我是朋友，必不愿动手拿我归案，对不住。”

说完，他竟然不再理会地上那把剑，转过身就朝院门外走去。

杨念晴只是不解，其余三人却同时又变了脸色。

.

剑，是杀手的命，有剑才有命。

黑四郎的手上如果没有了剑，便不再可怕，他平生杀人无数，要找他寻仇的人不知多少，只怕他走出这门还不到一天，尸体已被人拿去喂狗了。

但如今，他还是将这把跟随他多年、视同性命般的宝剑轻易抛弃了。

看着那寂寞的背影，何璧面色更加阴沉，李游的脸却已铁青，他略略动了动嘴唇，似乎想说话，却始终没有说出一个字。

因为，他也不知道该说什么。

谁也不想眼睁睁地看着好朋友走出去送死。

然而，杀人偿命，天经地义。

许多时候，感情与道义，它们看起来、谈起来都是很容易取舍的，只不过到了你真正面对它们的时候，才能体会到这个过程中的那些痛苦与无奈。

终于——

南宫雪轻轻叹了口气：“黑兄且慢！”

.

黑四郎站住，却并不转身。

南宫雪看着李游摇摇头，走过去俯身将那柄剑拾了起来。

他静静看了它半晌，忽然掏出一块洁白的丝巾，仔细地擦拭了几遍剑身，随即拿着剑缓步走到了黑四郎身旁：“这些人命还他该也够了，众生平等，黑兄的命还不至如此值钱，怎地做起亏本生意来？”

说着，两根修长的手指拈着剑尖将剑递了过去，俊美的脸上又露出温和动人的微笑：“他纵然不叫你来，也会叫别人来。如此好剑扔了实在可惜，这些命既是别人要取的，它还算干净，黑兄又何必嫌弃？”

许久。

黑四郎缓缓转过身，看着众人。

“南宫兄说的不错，它还算干净，”何璧看着他，忽然冷冷道，“纵是不干净，总可以擦干净。”

风吹过。

一片树叶的“沙沙”声响起，头上，几片梧桐叶翩翩飞下，随即又在地面摩擦、滚动，发出更大的响声。

整个小院寂静无比，檐上的灯光却仿佛更加明亮起来。

灯光里，那双阴冷锐利的双眸也变得更加闪烁——能交到这样一群朋友，你是不是也该为此庆幸与感动?

终于，他伸手接过剑：“多谢。”

南宫雪只微微一笑。

黑四郎低头看了看剑，又看了李游与何璧半晌，忽然转过身：“纵然如此，你们最好还是……不要再查了。”

说完，他走了出去。

.

幽幽的风又吹过，四周仿佛响起了无数叹息声。

人，已离开。

从此，江湖中将不再有黑四郎这个人，也不再有那个鼎鼎大名、从不做亏本生意的“半斤杀手”，他那剑尖舐血的一生，只有在人们的闲聊中，才会偶尔出现。

“他从来都没有一个朋友。”

几乎所有人谈到他的时候都会这么说。他这一生只知道杀人，只要你愿意出足够的钱，他就可以替你杀人。

杀手，是不需要朋友的。

后来怎么样了呢?

有人说，他杀人太多，所以他的仇人们想了个巧妙的法子，暗中将他杀了，尸体都被卸成了几大块，拿去喂了野狗；有的人说，他是被“天下第一神捕”何璧与他的朋友李游捉拿归案，正法了；也有人说，他终于厌倦了杀人生涯，已经易名换姓退出江湖，还娶了个老婆生了一堆孩子；还有人说，他为了躲避仇人的追杀，只身逃到塞外荒僻之地去了……

总之，他的生死去向成了一个谜。

.

李游终于长长吐出一口气，松开拳头：“多谢。”

“他可以逃，但他没有，”何璧伸手拍拍他的肩膀，“这样的朋友的确难得。”

“至少以后他不必再做这些事，”南宫雪也转过身，微笑，“谁能交上李兄与何兄这样的朋友，真是运气，无论如何，他这一生想必也不

会遗憾了。”

何璧故意瞪着眼：“你难道不是？”

南宫雪笑了。

李游也笑了。

看着这几个亲密的好朋友，杨念晴心中也泛起暖意，几乎已忘记身边还发生了这一连串的凶险之事……

半晌，她眼神一黯，默默垂下头。

.

“……不要再查了。”想不到黑四郎留下这最后一句话，竟还是想保护那个凶手，究竟是什么人叫他如此为难？莫非也是他的朋友？或许，有一种朋友永远值得你去保护。

只不过，人世间除了感情，还有道义。

黑四郎虽然走了，但倘若四人继续追查下去，必定还会有更多无辜的人因此丧命。莫非，果真应该放弃追查？

几个人同时想到了这个问题。

南宫雪有些黯然，缓缓看向何璧与李游，俊美的脸上，那双高贵温和的凤目中泛起许多犹豫与悲哀之色。

李游皱起长眉。

何璧却目光一闪，握在刀柄上的手更紧了些。

.

世上善良之人很多，却也总有那么一些铁石心肠的人，他们或许太守原则太不可爱，但他们知道，因为善良和不忍而向邪恶妥协，那么，这个世上将永远没有正义。

好奇的代价

清晨，杨念晴被楼下大街上起伏的喧哗声吵醒。

睁眼朝外望，一根湿漉漉、黑黝黝的树枝横斜在窗间，还挂着几滴晶莹的露珠，如同一幅古墨画。想到昨夜发生的事，她再也睡不

着，干脆起来梳洗了一下，又站在窗外看了看，觉得实在无聊，便出门往客栈楼下走去。

南宫雪的门居然是半掩着的。

他也这么早起来了？杨念晴不由有些好奇，偷偷往里面瞧——我杨念晴绝对不是有意偷窥帅哥的……

.

南宫雪静静地站在窗边，似乎在想什么，出了神。

虽然只是一个背影，但那片天生的平和贵气却丝毫不减。杨念晴看了他半天，更觉得那身温润的气质之下，隐隐另有一种威严。

犹豫了一下，她还是敲了敲门："南宫大哥？"

南宫雪一惊，回头见是她，不由微笑："小念。"

杨念晴这才放心地走了进去，本来要将门关上，但想到他是个守礼避嫌的君子，立刻又把门开得大大的。

她走到他身边，笑嘻嘻道："这么早就起来了，在想什么呢？"

南宫雪愣了片刻，摇头："此事皆从南宫别苑而起，如今牵扯上这许多无辜人命，想必也并非他的本意。"

凤目凝望着远处，俊美的脸上泛着许多犹豫与悲哀之色："谁也不愿多杀人的，但此案若继续查下去，不知他手上还会添上多少无辜人命，何兄他们……"

杨念晴摇头，安慰起他来："这些都是凶手策划的，根本不关你的事，他就算不嫁祸给你，也会嫁祸给别人，所以更要查，不然那些死了的人就太冤枉了。"

南宫雪点头。

一个人能有这种发自内心的、悲天悯人的胸怀，已经值得尊敬。

看着面前这个平易近人的贵公子，杨念晴忽然有些感动——以前听说他不太接近女人，便没怎么主动接近他，但自从昨夜听到他说的那些话后，她发现，这个温和优雅的人其实并没有想象中那么古板封建。

他没有武功。然而，那缜密的分析、睿智的判断、广博的见识、以及平易的作风，绝对叫人不敢有半点轻视。

杨念晴暗暗佩服之余，好奇道："你刚才一直在想这个？"

半晌。

南宫雪摇头，看着她微微一笑："今日是我二十七岁生辰。"

.

"原来是你的生日！"杨念晴真心替他高兴，"生日快乐！"

骤然听到这句新鲜的现代祝福语，南宫雪愣了片刻，随即又微笑了，笑容依旧那么优雅和气，略带着几分忧郁。

"多谢。"

看着那动人的微笑，杨念晴转了转眼珠，突然冒起一个念头……片刻，她移开话题："你们几个真是好朋友，昨天晚上，我从没见过李游那么难过的样子。"

南宫雪点头："黑四郎是李兄的朋友。"

杨念晴想了想："黑四郎只是受凶手利用而已，他就算不来，凶手还是能杀她们的，你们江湖上是应该有恩必报吧，他没有逃走，也算是自首，已经很难得了。"

说着，她又摇头："想不到何璧那样一个'神'，也有通情达理的时候，若不是他拦住，黑四郎一定没命了。"

"何兄也是李兄的朋友。"

"你也是他们的朋友，"杨念晴拍拍他的肩膀，"若不是你那番话，黑四郎不会那么容易想开，你也是他们的好朋友。"

看看肩膀上的手，南宫雪不由也摇头笑了。

杨念晴反倒脸色一黯。

.

南宫雪看着她，不解。

她喃喃道："我以前也有个好朋友，我们一起长大的，她……平日对我很好。"

南宫雪道：“人生难得知己。”

杨念晴摇头：“那天，我和她一起去湖上划船，我……不小心掉进了湖里，她伸手拉住了我，可是我怎么也爬上不去，那船……就要翻了。”

想到当时的情景，她微微侧过脸，用几乎只有自己才能听清的声音说道：“她掰开了我的手。”

南宫雪皱眉，静静地看着她。

她低声道：“我没想到她会那么做，我们很好的……”

沉默。

.

“你知道邱白露兄弟。”

杨念晴一愣：“菊花先生。”

“是不是觉得他很不够朋友？”

不知道他为什么突然提起这个，杨念晴想了想，还是点头：“是，他竟然赶你们走，生怕你们烦他一样。”

“但我们绝不会怪他。”

杨念晴不解。

南宫雪微笑：“只因为，他从来没有为别人看过尸体，却愿意为我们看，如此破例，对他来说实在已很难得。”

杨念晴愣住。

“但若要他用自己的性命来救我们，他必定不会肯，”南宫雪看着她，摇头，“没有谁规定，朋友一定要用他自己的命来救你，是不是？”

许久。

杨念晴喃喃道：“是，不一定要肯为你舍弃生命的才是朋友。”

南宫雪点头。

想了想，杨念晴也点头：“生死关头，一个人活下来总比两个人都死的好，我不该怪她，其实我也不想她陪着我送死的。”

南宫雪微笑："你能明白就好，倘若当时掰开你手的是个毫不相干的人，你必定不会怪她，只因人们对朋友总是比对外人更苛求些。"

"苛求也不是坏事，说明朋友在他心里还是比别人重要，"杨念晴终于笑了，"要找完美的朋友，恐怕一辈子也不会找到，每个人的个性都不同，既然做了朋友就该互相理解，不能太苛求，只要他没背叛你。"

背叛朋友的人永远可耻。

高贵的凤目依旧温和而忧郁，南宫雪凝望着窗外，轻轻叹息："背叛朋友的人，是绝不会有好结果的。"

.

案情几乎没什么进展，张明楚之死既然与柳烟烟无关，也就无从查起，难道果真是那个半夜来访的神秘人？可惜除了死去的张明楚，没有人见过他，如今连唯一听过他声音的柳烟烟也死了。

尸体上除了万毒血掌，必定还留有一条重要的线索，但现在尸体也已被凶手用焚尸水毁去。

一切线索又断了。

"看来只有从万毒血掌查起，"李游终于叹了口气，苦笑，"已有近半个月，或许她已打听到一些消息，我们不妨先回临安。"

何璧点头："也好。"

"不知下一个倒霉的又是谁。"

.

吃完午饭，何璧与南宫雪都各自上楼回房间去了，杨念晴却把李游拉住，拖到一边："嗨，借我点钱好不好？"

李游看着她，长长的睫毛一扇，俊逸的脸上又露出惯常的好奇之色："做什么？"

"你别问了，借不借？"

"不借。"

“什么？”杨念晴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瞪着眼睛嚷道，“喂，你明明那么有钱，怎么是个吝啬鬼？”

“借你银子对在下并无好处，说不定还会赔本，”李游看着她，忽然叹了口气，“何况你又不是在下的老婆，花钱自然不必舍得。”

杨念晴噎住。

“切，不借算了，你以为只有你才有钱？”

“自然不是，但你如今只能跟我借。”

这也知道？！

杨念晴暗暗郁闷，冷哼一声：“你真以为我只能找你？虽然何璧不一定借……”

“错，”李游截口道，“老何是一定不借。”

“可是还有南宫大哥，他又有钱又是好人，也绝对不会像你这么……小气！”

“南宫兄自然有钱，又是第一善人，所以第一个你就该想到找他，”李游侧过身，悠然道，“但如今你却来找我，自然是不好开口，或者不愿跟他借。”

杨念晴无语。

她第一次发现，有时候，男人太聪明也不是好事。

半晌。

“真不够朋友，”她忍住气，恨恨地嘀咕，“在如玉楼什么楼的大方得要死，出手就是银子，对朋友却吝啬得要命！”

李游咳嗽一声，忍住笑：“倘若你是她们，自然可以，男人对女人原本就要大方些。”

“喂，我也是女的啊！”

“你是女的？”

.

走在大街上，杨念晴怀里抱满了东西。一个特大号的盘子，一罐蜂蜜，一大包面粉，还有一罐并不洁白的“白糖”。原来宋代炼糖提纯

技术差多了，做出来的“白糖”是淡黄色，颗粒也很大，哪里比得上现代的白糖。

“太落后了，居然没人卖牛奶，用蜂蜜也不知道可不可以……这糖质量真差……盘子，面粉……啊，还要鸡蛋！”

清点完东西，她满脸苦相地跟身边的人求助：“喂，替我拿一点啦，我实在抱不动了。”

李游饶有兴味地瞧着她手上的东西，回答得很干脆：“不行。”

杨念晴忍不住嘀咕：“你自己要跟着来的，空着手走在旁边还真好意思，不知道要照顾女士吗，是不是男人啊！”

李游望望四周，叹了口气：“正因为在下是男人，若抱着这些在大街上走，岂不是很没面子？”

……

杨念晴又好气又好笑，瞪着他赌气道：“拉倒！死要面子，等我做出好东西，你别想吃！”

“原来是要做吃的，”李游这才露出恍然大悟的神色，随即又凝神端详她半晌，喃喃道，“总算有些像女人了。”

杨念晴噎住。

一愣神，所有东西居然已莫名其妙到了他手上。

“在下实在不该跟着来的，”李游抱着东西，一边摇头往前走，一边喃喃自语，“老何说得对，好奇实在是我的第一大毛病。”

.

分明白衣翩翩潇洒风流的一位青年公子，手上却抱着这些杂物，的确显得有些不伦不类，惹得路人频频注目。

杨念晴跟在后面，越看越好笑。

李游头也不回地走在前面，却忽然开口道：“有这么好笑么。”

他背后长了

Chapter_4

眼睛？！

杨念晴心中一寒，生怕他不高兴又要把东西扔回给自己，急忙跟上去假笑：“我怎么会笑你，我只是觉得你长得实在太帅了，标准美男子一个，拿什么都魅力无穷，你瞧那边小妹妹都在看你呐。”

“是吗。”

MP人人爱，就怕你不拍！杨念晴眨眨眼，满脸的灿烂笑容：“当然是了，其实帮女士拿东西的男人最有风度……”

“果真？”

“当然。”

李游忽然停住脚步，望望四周：“但在下以为，空着手会更有风度。”

杨念晴立刻将双手藏在背后，退了两步。

李游苦笑，继续朝前走：“跟女人在一起，男人总是要吃些亏的。”

杨念晴又跟上去，笑眯眯道：“因为你是最有风度的男人嘛，怎么能让我一个小女子拿这么重的东西？”

李游叹气：“错，在下只不过是色狼，是懒猪罢了。”

……

美女的故事

故事总是比较容易写的，常听说别人穿回去要什么有什么，然后大显身手弄一堆现代新奇玩意儿，炫死那群古人！可如今，杨念晴悲哀地发现，这古代根本没书上写的那么理想，很多东西与材料都没有，更别说做什么高级玩意儿。

摸摸那包质量不达标的“白糖”，她郁闷极了——没有奶油，基本的生日蛋糕都做不成，至于造奶油，很遗憾，目前她肚子里的学问还不够，真后悔来的时候忘了带点资料。

不过生日蛋糕虽然做不成，好歹普通蛋糕应该可以……就来个最最最简陋的蛋糕吧，这段时间杨念晴跟着三个有钱人也尝了不少精美的糕点，发现这宋朝面点虽然多，蛋糕似乎还没见过。

南宫雪估计也没吃过。

刚升起一点信心，她马上又泄气——以前只看着老妈做过，自己根本没动过手呐！而且在这古代，微波炉泡打粉什么的都没有，不知道客栈的锅蒸出来效果是不是也一样？有点悬……

想了想，杨念晴重新拾起信心。

好不好，实践才知道。说不定还真的能做出个名堂，以后就开蛋糕店，然后生意越来越红火，连锁店遍布全国，成为这宋朝的“蛋糕大王”，这辈子就不用愁了，哈哈哈……

怀着美好的理想，她开始琢磨程序。

想想老妈以前的做法，好象是先打蛋……于是，她也估摸着打了几个鸡蛋，把蛋黄与蛋清分开，然后分别放糖，搅打起来。

.

瞧着她忙来忙去，李游终于也忍不住了：“做什么？”

杨念晴得意地抬起头，歇了歇累酸的手：“这个叫做蛋糕，是西方……呃，从西方一个国家传来的。”

李游嘴角一弯：“有意思，你如何想到做这个？”

杨念晴决定实话告诉他：“今天是南宫大哥的生日，他人那么好，又是我们的朋友，总该送点礼物给他。”

李游恍然：“原来如此，但你为何不做寿面？”

“嘿嘿，老土，”她撇撇嘴，“我做的这种生日蛋糕就是专门替别人过生日的，我们过生日都吃……这个。”

说着也一阵心虚，这么做出来的能算生日蛋糕么……

李游饶有兴味地看着她半晌，忽然转身走了：“如此，就不打搅了，你慢慢做。”

.

“好啦！”杨念晴擦擦脸上的汗，开心地揭开蒸笼。

愣住。

“这……”她瞪大眼睛，瞧着盘子里那块东西发愣，“蛋清没打好？啊呀呀……都怪这里太落后了，连泡打粉都没得卖！”

半晌。

她咳嗽两声，又仔细地端详着那盘东西，凑过去长长吸了口气，自言自语：“其实勉强可以，就是模样丑了点……还是挺香的……可……实在太难看了。”

“做好了？”磁性的声音响起。

不用看也知道是谁来了。

“这个？”李游仔细瞧了那“蛋饼”好一会儿，修长的双目渐渐浮现出笑意，“这就是你说的……蛋糕？”

“呃……是，”杨念晴有些尴尬，“好象没做好……”

李游咳嗽一声：“好象是。”

杨念晴立刻泄气地坐下去，嘀咕：“我以前也只是看别人做过……又没实践经验……”

郁闷了半日，她忽然又抬起头，心虚地望着他：“这个，第一次总是差点，你说，这么拿出去是不是太难看？”

李游忍住笑：“原来杨大姑娘也会害怕。”

“算了！”杨念晴赌气站起来，端起那盘“蛋饼”就要倒掉，“不要了！”

一只手拦住了她。

“既辛苦做了出来，如何又倒掉？我先尝尝如何？”

杨念晴迟疑：“你？”

李游已经拿起刀切了一块。

见他真要吃，杨念晴急忙拉住他的手：“喂，你……真要吃？”

李游看着她叹了口气：“你莫非不知道，在下最大的毛病就是好奇。”

杨念晴心中一热，却还是心虚地撇清了关系：“你要吃就吃，难吃别怪我。”

李游果然尝了一口。

“怎么样？是不是很难吃？很硬？甜不甜？”紧张极了。

“还……可以。”

“真的？”杨念晴喜出望外。

李游咳嗽一声，似笑非笑地看着她，眨眨眼：“用饭时候也快到了，不妨拿出去叫南宫兄他们尝尝？”

.

房间里，那盘“作品”摆到桌上时，不只南宫雪，连何璧那冷漠的脸上也露出了意外之色。

何璧皱眉瞧了瞧：“这是什么？”

“小念专程为南宫兄做的蛋糕，”李游含笑坐下，拍拍何璧的肩膀，“原来今日竟是南宫兄的好日子，你我做朋友的实在应该惭愧。”

“这个……蛋糕，是我们那里过生日时吃的，我第一次做，做得不太好……”一边说，杨念晴一边就红了脸，心虚得不得了——这东西最多也只能算个“蛋饼”，岂只是“不太好”……

南宫雪看着她，俊美的脸上又露出了温和的笑容。

“在下也许多年未曾过生日了，”他微笑着拱手道，“有劳，多谢。”

杨念晴开心极了。很快，蛋糕被她切成了四份。哪知，李游却忽然将她面前那份拿走，放在一旁的小几上。

她奇怪：“你干什么？”

“在下跟你辛苦跑了半日，自然该多吃一些。”

杨念晴撇撇嘴，瞪了他一眼，倒也并不生气，有人爱吃总不是坏事，何况在现代，自己又不是没吃过蛋糕。

李游已经埋头吃起来了，全没了平日吃饭时的优雅。

见他如此，南宫雪不由愣了愣，也仔细看看面前的蛋糕，伸手拈起一块：“如此，在下今日倒有口福了。”

说着，便吃了一口。

眉头微微皱起。

杨念晴立刻紧张起来，看着他小心翼翼问道：“怎么样？”

渐渐地，神色又舒展开来。

南宫雪看着她半晌，终于微笑着点点头：“很好。”

她又看向何璧。

何璧依旧冷着脸，看不出任何表情，他吃得也很快。

杨念晴这才长长松了口气，开心极了，好歹来古代自己也做出了一道现代产品：“你们喜欢吃就好。”

话音刚落，另外三个人全都扭头看向了门。

轻巧的敲门声响起。

.

杨念晴高声问：“谁？”

门外静了片刻，随即却又轻轻敲了几下。杨念晴有些疑惑，看何璧点头，便走过去将门打开了。

一双半开半合，如晨星般迷人的眼睛！朦胧、慵懒、妩媚，却又隐隐藏着几分坚定。一袭粉红色的衣袍更为她添上了几分幽雅。

屋里三个男人都有些惊讶，想不到竟会是她。

片刻。

南宫雪站起来：“江姑娘！”

江湖谣也抿嘴一笑，蹲身行了个礼：“南宫公子也在。”

迷人的眼睛看着那个穿白衣服的人，她嫣然道：“你不必着急，我只是来这边办事，想着你托我打听的事情已有了，来告诉你一声，并非跟着你跑来的。”

李游嘴角一弯。

江湖谣又笑道："这是十里圃的点心，顺便带些过来叫你们尝尝，只怕不好吃，可莫要嫌弃。"

杨念晴回过神，这才注意到她的手上也托着一碟精致的糕点。

哇，真漂亮！

"多谢。"

还没等她看清楚，李游已经含笑接过了那点心，却并不放在桌上，也放到了那张小几上，和先前抢的那份蛋糕摆在一起。

南宫雪看看李游，微笑："江姑娘不妨坐下说话。"

江湖谣客气了两句，便坐下了，冲李游眨眼："你不是想听那云碧月的事么……"

李游喜道："你打听到了？"

她点头。

四人立刻屏息凝神。

她却又并不开讲，只看看李游，美目流盼："此事已过了许多年，如今江湖上大多是传言，究竟是真是假，我也毫无把握。"

李游微笑："在下就当听故事也无妨。"

江湖这才抿了抿嘴："那是三四十年前的事，想必你们也已听说了些。"

.

"当时，江湖中最负盛名的年轻侠客是'白氏双侠'，白无非与白无忆，那白无非排行第二，白无忆排行第三，白家与云家乃世交，白老爷子与云老堡主又是老友，因此，那云碧月与白二侠本就青梅竹马，订亲后，更是江湖公认的一对金童玉女。"

电视剧不是白看的，听到这里，杨念晴先就摇头郁闷起来："这样完美的恋情基本上都没什么好结果的。"

江湖谣不由多看了她一眼。

南宫雪叹道："不错，人人都以为他们将是对羡煞人的神仙侠侣，哪里想到会横生变故！"

江湖谣幽幽道：“正所谓世事无常。”

“就在婚期临近前一个月，白二侠竟突然登门收回了聘礼，与云碧月解除婚约。碍于世交关系，云家倒也未曾兴师问罪，谁知事后不到两个月，白三侠与表妹订亲的同时，又传出了白二侠与唐二小姐订亲的消息。”

沉默。

李游摇头：“那白二侠也太性急了些。”

“不错，云碧月虽然表面不计较，却终究心高气傲，听到他订亲的消息，这一气之下便悄然出走了。云、白两家竭尽全力寻了一年多，竟毫无音讯，自此，两家便渐渐绝望了。”

“事隔十多年后，江湖几乎已无人再记得此事，哪知此时却突然出现了一个武功高强、杀人不眨眼的万毒魔女，不知多少高手死于万毒血掌之下，最为奇怪的是，被她杀害的人，尽是负心风流的男子。”

说到这里，她忽然停住。

众人反应过来，不约而同看向李游。

李游赶紧道：“不知后来又如何？”

江湖谣抿嘴笑了：“她这次重返江湖，第一个要找的自然是白二侠，白家老爷子那时已过世，待她寻上门时，‘白氏双侠’竟携家人归隐山林，远远避开了她。”

南宫雪摇头道：“回避不是办法。”

“不错，后来八月十五那夜，她终于找到了‘白氏双侠’隐居之处。然而正在她要对白三侠下手时，白二侠突然出来替兄弟受了那一掌，大约总是因为当年悔婚的缘故，自觉有愧于她，情愿一死以偿。谁知云碧月虽恨他入骨，却又真正对他一片痴情，眼见心爱之人死于掌下，她一时心灰意冷，竟也当场自尽。那白三侠见兄长为救自己而亡，悲痛之下也自尽了。”

悲苦的故事，柔美的声音，杨念晴已听得呆住。

疯子与傻子

南宫雪沉吟半晌，叹道：“传闻都说‘白氏双侠’皆是被云碧月所杀，却不想白三侠也是自尽，原来这其中竟还有如此隐情！”

李游皱眉不语。

何璧却依然什么都没有听到似的，坐得笔直，一脸的冷漠。

江湖谣轻轻道：“可惜那万毒血掌，云前辈用了十载年华才创成，现身江湖却最多只两年而已，此后竟失传了。”

南宫雪摇头：“未必，她既是杀了白氏双侠便自尽了，想必那万毒血掌的心法也有可能落入旁人手中，或许是白家人。”

李游点头：“正是。”

江湖谣看着他们，惊疑不定：“但如今并未听说还有人会这种掌法，莫非此案……”

李游微笑：“我们也不过是揣测罢了。”

江湖谣便不再问：“云碧月一生孤苦居无定所，又不与亲朋好友相认，将万毒血掌的心法带在身上倒也有可能，但那夜之事并未有人亲见，如何查起？”

南宫雪微笑：“既无人亲见，江姑娘又怎会打听得如此详尽？”

江湖谣愣了愣，也笑了：“不错，传言总是人放出来的，但如今要问这些故事是哪一个先说出来的，只怕也无人知道。”

“当年他们了断之处，可是在断情山庄？”

“不错。”

断情。

杨念晴暗暗叹息，若非云碧月爱极了白二侠，事情也不会变成那样。一个女人若是不爱那个男人，就算被退婚，也不至于如此怨恨，只有爱，才会让她不顾一切，用十年青春去练那种残忍毒辣的掌法，然后将它用在所有风流负心的男人身上。

爱有多深，恨就有多深。

.

沉默半日。

江湖谣站起身道：“天色不早，我出来这许久，也该回去了。”

众人也都跟着站起来。

江湖谣略略一礼，却又忽然转向李游，笑道：“你要当心了，萧铃儿与秦如水她们都在金陵。”

李游果然苦笑。

他也有怕的人？杨念晴看看一脸头疼的李游，却无意中瞟见江湖谣那双半开半合的眼睛里满是喜意，整个人看上去更加明媚鲜妍。

她立刻恍然了，暗自好笑。

萧铃儿，秦如水，都是女人的名字吧？这色狼怕被女人缠。见李游不喜欢她们，这位大美女自然该高兴了。

“我走了。”

李游点头。

一直沉默的何璧忽然开口：“天色已晚，叫老李送你。”

“不必，”江湖谣微微一笑，垂下头，却还是不经意看了李游一眼，“你们既有事，我自己回去无妨。”

李游却已笑着走向门：“贵客驾临却不送，在下岂非也成了狂妄之辈。”

.

看他们走出去，杨念晴这才贼笑着拍拍何璧的手臂：“原来你也看出来了，那个美女虽然嘴上说不要他送，其实心里高兴得很呢。”

何璧皱眉，居然也配合道：“她是个不麻烦的女人，你该学学她。”

南宫雪笑着摇头。

杨念晴果然吼起来：“你YYD什么意思！我是麻烦？”

何璧道：“女人不应如此说话。”

“我……”杨念晴发现自己实在懒得找语言跟他吵了，“算了算了，不跟你这人计较，封建！”

倒是南宫雪负手踱到了窗边。

“究竟那万毒血掌的心法落到了谁手里？”喃喃的声音，“事隔三十年，何兄，你我如今又该从何查起？”

何璧皱眉不语，似也在思索。

.

杨念晴想了想也没有头绪，便无聊地走到小几边的椅子上坐下，谁知目光这么一瞟，却无意中看到了几上江湖谣带来的那碟糕点。

做得真精致啊，色香俱全！

杨念晴不由伸手取了一块，尝了尝。

哇！太棒了！

软绵绵的，甜而不腻，古代点心制作水平还真不低。杨念晴暗暗赞叹，忽然又看到了旁边被李游抢走的那份蛋糕。

模样也太丑了点，摆在这旁边简直连陪衬都算不上！

她悲哀地叹了口气，自己的孩子自己爱，好在味道好象也还可以，他们吃得也满快嘛……真有这么好吃？

想到这，杨念晴好奇地拈起一块放在嘴里。

怎么是硬的！

又干又硬，一口没吞下去，差点噎住。

杨念晴怔住。

看看那边毫无察觉的两人，再看看手上剩下的蛋糕，她心中有些堵，他们俩肯定是不好意思说出来，才故意做出好吃的模样来安慰她的！

可那个混蛋李游为什么要说好吃，故意骗人出丑？

眼泪不争气地涌上来了。

半晌。

杨念晴默默站起来，走到桌边，将所有的未吃完的蛋糕都倒在了一起。

何璧目光一闪，抬头看着她不语。

南宫雪却转过身：“你……”

“难道你们没发现，其实这个做得很难吃，”她勉强一笑，“我本来不会做，这是第一次，你们也不要勉强吃了。”

说完，她不再看二人，飞快收拾起东西就走出门去。

.

分明是初冬的夜，却格外的寒冷，待杨念晴上楼回到自己的房间时，窗外，风露已经很重了。

坐在窗边，她苦笑。

若不是他们几个，自己能不能活下去都是个问题，原来自己在这古代还真是一无用处！这里始终不属于自己，失踪这么久，老妈肯定急死了……

但怎样才能回去?

发呆。

忽然，门轻轻响了几下。

她愣了愣：“谁？”

“小念？”温和的声音，“可睡下了？”

.

南宫雪?

杨念晴迟疑着，走过去打开了门。

南宫雪果然站在门外，俊美的脸上依旧带着典雅亲切的微笑：“果真没睡。”

看着他，杨念晴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只垂头走回窗边坐下。

南宫雪摇摇头，走了进来，却并不掩门。

“夜凉，该关上窗户睡才好，”他缓步走到窗边，伸手关上了窗户，随即转过身看着她笑道，“还在难过？”

杨念晴不语。

南宫雪静静看着她片刻，忽然道：“我自小到大，已不知见过多少美味了。”

“对不起，”杨念晴终于抬起头，抱歉道，“我真的是第一次做，不知道有那么难吃，如果知道，我也不会叫你吃的。”

“错了，”南宫雪微笑，“其实并不难吃。”

杨念晴愣了愣：“你不用安慰我，我也没那么难过了。”

“的确不难吃。”冷冷的声音响起。

.

竟是何璧。

不知何时，他已站在了旁边。看着这个冷漠的“神”居然也会开口安慰自己，杨念晴不由心中一热，眼圈红起来了：“谢谢你们……”

南宫雪摇头：“倒并非安慰，在下只是觉得，拿鸡蛋来做实在新鲜，只是硬了些，倘若做得好，味道必定不错的。”

杨念晴立刻擦擦眼睛，点头。

“对，蛋糕本来是很软的，我也没想到会那么硬，”她想了想，“一定是我打蛋清的时候没有打好，发酵不行，还有很多东西这里也没有。”

南宫雪含笑点头：“你既知道，下次必定能做好了。”

说了这番话，杨念晴已不再那么难过，她也知道南宫雪是在安慰自己，心中更加感激——今天他生日，自己倒请他吃了这么难吃的“蛋饼”。

“南宫大哥，真对不起……”

“在下已许多年未曾过生日了，难为你想着，”南宫雪打断她的话，“待下次你的蛋糕做好，莫忘了请在下尝尝。”

杨念晴看着他半晌，笑了：“OK！你放心，我杨念晴以后绝对会用心钻研，做出好蛋糕，成为大宋第一的蛋糕师，你们都等着吃吧！”

南宫雪忍住笑，摇摇头。

何璧看看她，冷漠的俊脸上居然也露出了一丝难得的笑意：“早些睡，明早起程回南宫别苑。”

.

送走他们两个，杨念晴已不怎么难过了，心情渐渐好起来。其实这古代也没有那么坏，至少，交到了几个很好的朋友……

她关上门，走到床边准备脱衣服休息。

忽然——

一个磁性的声音响起，夹杂着叹气声："麻烦姑娘脱衣服前，最好先瞧瞧房间有没有人。"

"啊！"她吓得蹦开两步，"谁？"

翩翩一袭白衣，悠然立于灯旁，长长的睫毛掠起浅浅的阴影，双目中满盛有趣之色，不是李游是谁！

杨念晴第一个反应却是望望四周："你怎么进来的？"

"他们走我就进来了。"

就那么一会儿功夫，自己站在门边居然都没有发觉，好快！

杨念晴瞧了他许久，忽然冷哼一声，往床上坐下："你来干什么！"

"自然是一睹我们大宋第一蛋糕师的风采了。"

原来他都听见了！

杨念晴不由尴尬万分。

"没找你算帐就是你的运气，你什么意思！"她冷笑着跳到李游旁边，指着他的鼻子，"干什么故意骗我？还要我拿去让他们吃，想看我出丑？"

"你难道就不能客气些，"李游看着她的手，苦笑，"在下虽然骗了你，你的蛋糕却也吃得在下没了胃口，扯平了好么？"

杨念晴愣了愣，垂下手。

这难吃的"蛋饼"他倒是吃得最多的，一开始他就把她那份抢过去，就是因为怕她发现难吃吧？

"我本来就要倒掉，你说没事。"嘀咕。

"既做了出来，如何又倒掉？"李游长眉一挑，"你也看见了，南宫兄与老何绝不会嫌弃，何况你若就此不做了，大宋岂非又少了个蛋糕

师？”

.

“你看什么？”

“你真像我的老师，就差戴个眼镜，”杨念晴歪着头瞧了他片刻，泄气地坐下，“说真的，我只是没想到自己在这里会变得这么没用。”

李游皱眉：“没用？”

杨念晴瞪眼：“不是没用，是我学的东西在这里都用不上。”

说完，她又闷闷道：“我现在真的很想回去，可是又回不去，或许……”

“如何？”

怎么穿来就怎么穿回去，穿越原则啊……

杨念晴仔细想了想，忽然跳起来抓住他的手，喜道：“我是从天上掉下来的，或许你再把我往天上一扔，我就可以回去了！”

李游诧异地瞧着她，像是从没见过她似的。

杨念晴被看得十分不舒服，两眼一瞪：“喂，我很正常的，我说的全是真话，你那天可亲眼看见了，我真是从天上掉下来的……看我做什么！好象我是疯子一样……”

李游终于叹了口气，点头：“对，你不是疯子，你只是傻子。”

说着，那俊逸的脸上双目一眯，顿时，熟悉的、许久不曾出现过的、佛祖般动人的神秘微笑又荡漾开来！

不好！

杨念晴立刻条件反射地就要逃，可惜，每一次意识到危险的过程都很快，但每一次，执行速度都是个无法解决的大问题。

下一刻，她发现自己已经躺在床上了。

你YYD！

“李游！”她火了，坐起来大吼，“你这混蛋，能不能不要老拿我当暗器用！”

“你该早些习惯做暗器才是，否则在下哪天果真如你所愿，将你扔上天，你岂不是要被摔得跟你的蛋糕一样？”

说完，李游已拉开门走出去了。

杨念晴愣了半天，回过神，忽然冷汗直冒。

有道理！要他把自己扔上天是小意思，关键是上了天万一穿不回去，掉下来摔成“肉饼”，这才是个大问题，那家伙是不会那么好心来救的，这事一定要谨慎考虑……

墓地之谜

果然，第二日清早四人便动身了，何璧等决定改水路。这些日子风尘劳顿，好在杨念晴并不是古代的娇小姐，倒也没叫累。船行一日，傍晚竟没有赶到市镇码头，只泊在了一座山下。那山虽不算高，却也景色深幽，但见云雾浮荡，古松皑皑，古柏森森。

李游负手立于船头，悠闲得如同一朵白云。

他看了那山半日，笑道：“虽为断情，其实痴情，久闻‘断情山庄’之名，想不到今日竟有缘路过，难得。”

断情山庄？杨念晴想起来，这不是云碧月死的地方吗！她仔细看了看，撺掇他：“不如我们上去看看吧。”

李游点头，看着何璧：“如今既无线索，上去走走也无妨。”

南宫雪微笑：“既是有幸路过，若不去拜会一下那位痴情的前辈，实在遗憾。”

.

断情山庄坐落在半山。路上但见古木苍翠、曲径逶迤，泉水泠泠，牧笛声声。四人行了大约半小时左右，便见一座古朴的山庄镶嵌在昏昏的暮色里，半掩于云雾苍柏间。

门庭冷落，寂然无声，别透着一种凄凉落寞之态，似乎并没有人住。一块古老的牌匾上，刻着几个褪色的大字：

一梦山庄。

看着那块匾，杨念晴不解：“不是叫断情山庄么？”

南宫雪摇头：“昔日‘白氏双侠’本将此地起名为一梦山庄，只因有了云前辈的痴情，江湖朋友才送了这断情之名。”

“原来是这样，”她明白过来，走上前，敲了敲虚掩着的门，“有人在吗？”

半日。

门内静悄悄的，没有回答。

杨念晴回头看着三人，丧气道：“恐怕这里已经没人住了吧？”

李游叹了口气。

南宫雪却笑了，看着门前石阶：“不会。”

石阶上干净得没有一片落叶，残留着几丝笤帚扫过的痕迹，一只山雀轻轻落在上面，又蹦又跳地跑了几步，看上去悠闲极了。

杨念晴继续拍门，嗓门提高了八度：“请问有人在吗？”

这次果然有回应了。

“就来，咳咳咳……就来！”一个苍老、浑浊的声音隐隐从门缝中传来，还夹杂着咳嗽声。

.

开门的是个瘦小的老头，大约七八十岁，须发皆白，手上拄着根粗糙的拐杖，待听说是借宿后，他立刻将众人让进门去。

老人家在前面带路，引着他们往里面院子走：“咳咳……这里已许多年没人来了，东西都粗陋，只怕怠慢了你们这些年轻人。”

他一面走，一面断断续续地说着，不时还捂着胸口咳嗽几声，这副病态落魄的模样使他看上去仿佛更老了十几岁。

杨念晴有些同情：“这里只有您老人家一个人吗？”

老人摇摇头：“是啊，走的都……咳，走的都走了，死的死……如今只剩我一个孤老头子守着，唉……”

南宫雪皱眉：“不知前辈如何称呼？”

“老朽姓任，什么前辈，”老人自嘲地笑了声，也并不问他们的名字，只点头道，“谦逊有礼，不骄不躁，如今这江湖，也全靠你们这些

年轻有为的后生了。”

南宫雪适当地谦逊了几句。

说话间，那任老伯已领着众人进了个小院。

.

小院也十分清静整洁，一色的白石板铺成的地面，没有任何装饰，墙头松枝透着冷冷的翠色，显得有些萧索。

“这里是昔年我家两位少主人留客之处，已多年未有人来，东西都十分简陋，几位莫要见怪。”任老伯一面说，一面将四间房指给了他们。

杨念晴暗暗叹气，看来他口中的“两位少主”，就是当年的“白氏双侠”了。

南宫雪黯然片刻，拱手微笑道：“不知白前辈与云前辈的墓地在何处？烦老伯指引一下，我等也该拜上一拜。”

任老伯微微一愣，随即摇头：“原来你们也是慕名而来，这些年已不知有多少男女少年前来祭拜了。”

说着，他又咳嗽一阵，叹了口气：“事隔几十年，虽是痴情所至，却难善终，他们都没有什么好结果，你们又何必痴迷于这些无稽之谈。”

南宫雪笑道：“前辈说的是，只不过我等既已来了，又身为客人，不去拜会主人总是失礼的。”

这“主人”，自然也是指白氏双侠了。南宫雪并不提其他，只说拜会主人，理由又体面，又叫人不好拒绝。

见他对旧主人言语颇为尊敬，任老伯果然笑了：“难得你们有心，咳咳……既如此，各位请随我来吧。”

.

松盖苍穹，郁郁葱葱。两座墓碑静静立于暮色之中，十分凄凉，山谷松风阵阵，更平添了一股阴森之气。

任老伯凝视着墓碑，目光悲凉，却又充满了慈爱，宛如看着自己的亲人小辈：“这是二公子与二夫人，那边是三公子。”

暮色更浓，墓碑上的字已经看不太清楚，只隐约见得有“……白无非……唐氏……”几个字。杨念晴暗暗叹息，看来白二侠终究是与原配妻子葬在了一起，可怜云碧月的万般痴情，至始至终也只是个悲剧。

南宫雪看了看墓碑，也轻叹道：“白二侠与夫人感情甚好。”

任老伯点头：“正是，可惜……”

他没有再说下去。

——可惜，那次退婚却毁了另一个女人的一生，也毁了他和妻子的一生。这一切到底是谁的过错?

众人皆按江湖礼节拜了拜，再站了片刻，任老伯看看天色，就要领着众人走。

李游忽然道：“三夫人与白三侠没在一处？”

任老伯微愣，解释道：“三夫人与三公子成亲第二年便病故了，可怜她走得早，咳……只因有先生说她的旧坟不宜动土，动则大凶，因此三公子后来才未能与她合葬。”

李游这才点点头。

杨念晴却急着要见云碧月的墓，只顾催促他们快些走。

哪知，任老伯答应着，却已转过身，领着他们往回走了。

.

李游看看南宫雪，二人皆苦笑——他只说要见主人，果然任老伯就只带他们来见主人了，对云碧月的墓只字不提。

杨念晴却不管那么多：“还有个人的呢？”

任老伯停下脚步，却并不说话，只伏在拐杖上不停地咳嗽，似一口气喘不过来的样子。

杨念晴忙伸手扶着他：“您慢点，不用急的。”

“老毛病，多谢多谢，”他终于停住咳嗽，直了直身，笑道，“并非不让你们见她，只是，老朽也并不知她的坟墓在哪里。”

他竟不知道云碧月的墓?

众人愣住。

任老伯似明白他们想的什么，摇头道："只因他三人的后事都是二夫人料理的，如今二夫人也已不在，所以……"

原来他们的后事竟是白二侠的原配妻子唐氏料理的，她自己如今与丈夫葬在了一起，至于当时她究竟如何处置那个苦恋着自己丈夫、却又亲手杀害他的痴情女人，已无人得知了。

而如今，云碧月没有墓。

.

是夜，灯光低暗不明，甚至带着些惨碧之色，衬着墙头松枝，颇有些"鬼灯如漆"的阴森，因此，窗外的夜也显得分外萧索寂寞。

任老伯也安排了几道清淡的小菜，众人将就吃了些，便坐下来谈话。

"老伯在白家已许多年了？"

任老伯点头："正是，便是两位少主……"

说到这里，他又咳嗽一阵，喘了口气："便是两位少主，也是我看着长大的，如今，我这白发人还未走，他们反……"

他不再说下去。

不知何时，外面竟已下起了雨，雨声并不大，浸在黑夜中，更显寂寥凄凉，窗外甚至连一声虫鸣也没有。"雨中黄叶树，灯下白头人"，冷清的夜，凄风苦雨，昏昏的油灯照着这个风烛残年的老人和他那满头的白发。

杨念晴只觉鼻子一阵阵发酸。

李游忽然道："难道白家就无一个主人了么？"

任老伯摇头，神态凄凉："二公子膝下无子，三夫人又去得早，三公子并未再娶，昔日白家何等风光，不想竟沦落至此，无人传承香火……"

说完，他擦擦老眼。

对面这样一个可怜的老人，众人竟不知要如何安慰他。

倒是他自己又抬头笑了："你们定是想问些什么吧，如今已许久无这般热闹了，平日连个说话的人也没有。"

.

何璧与李游对视一眼，又看看南宫雪。

南宫雪点点头，脸上又浮起温和亲切的笑容："敢问老伯，不知当年那件事……老伯可曾亲见？"

任老伯一愣，点头。

四人大喜。

云碧月生平居无定所，可能会将万毒血掌的心法带在身边，那夜她在这里杀了白二侠，然后自尽，心法或许被白家旁人所得，只要找出它的下落，想必凶手也就浮出水面了。

李游立刻问道："当时除了老伯在，还有谁？"

任老伯想了想："当时，两位少主只要与云姑娘了断，旁边也只有老朽一人远远守着，咳……后来见他们出了事，老朽与二夫人才过去，不想他们三个都已经……随后便是二夫人料理了。"

杨念晴急忙道："一切都是二夫人办的？"

"不错，"任老伯似有些诧异，"你们问这些做什么？"

众人沉默。

李游叹了口气："万毒血掌的心法落入了别人手上。"

"什么！"任老伯大惊，激动得站了起来，谁知他还未说话，却又立刻捂着胸口，不停地咳嗽喘气，直折腾了好一阵子，才勉强安静。

"那人是谁？"掩饰不住语气的激动。

李游目光一闪："我等只知道，那人已用万毒血掌害了许多人命，只怕还有更多人要因此丧命。"

任老伯似也呆了，仿佛在想着什么。

南宫雪道："老伯当日可曾见过那心法？"

被他这么一问，任老伯这才回过神，摇头：“当日老朽助二夫人料理他们的后事，并未见过什么心法。”

说完，他又看看窗外：“夜深，老朽就不打扰你们了，早些歇息吧。”

众人立刻站起来。

他摆摆手，提起灯笼就要走。

李游忽然道：“老伯且慢。”

任老伯回过身，疑惑地看着他。

李游眨眨眼睛，居然露出一副孩子般好奇的模样：“当夜之事，既是老伯亲眼所见，不知是否果真如传言中那般？”

任老伯愣住。

半晌。

“相去不远。”

说完，他拄着拐杖，头也不回地出门去了。

谁在偷听？

房间里又重新沉寂下来。

杨念晴泄气地坐下：“云碧月的后事是那个二夫人处理的，但二夫人却已经死了，就算那心法当时落到了她手上，我们也不知道她给了谁，现在又没线索了。”

无人回答。

她觉得没趣，又自言自语：“这老人家真可怜，一个人住在这里，病成这样……”

何璧忽然冷冷道：“未必。”

南宫雪也笑了：“他武功不差。”

杨念晴吓了一跳。

想不到这个看似已风烛残年、病怏怏的任老伯居然也身怀武功！

“但他不像在说谎。”

“不错，”南宫雪点头，“他听到万毒血掌的消息时，也是意外的，该与此事无关，或许……云碧月并没有将那心法带在身边，只不过，他为何又不愿纠正传言之误呢？”

“传言之误？”

“既是传言，自然有不实之处，”李游笑道，“我也怀疑这个传言许久了。”

杨念晴却想不出来哪里不对：“怎么？”

南宫雪微笑：“当日之事，江湖皆说是云碧月要杀白三侠，是白二侠出来替兄弟受了那一掌，白三侠见兄长为自己而死，也悲痛自尽。”

杨念晴想了想：“好象是。”

南宫雪道：“你不要忘了，‘白氏双侠’也是极负盛名的剑客，他们的武功并不在云碧月之下，白三侠不至被她逼得如此，要靠兄长出来替他受那一掌。”

李游转过身：“不错，万毒血掌就算再狠毒厉害，‘白氏双侠’的剑法也必定敌得过，除非，他们有愧于她。”

何璧皱眉：“白二侠有愧于她是真，但白三侠又与她有何干系？如何对她忍让至此？”

杨念晴想象力很丰富：“难道白三侠也喜欢她？对不起她？莫非她被那个白三侠占了便宜？她不是个大美女吗……”

何璧不作声，南宫雪咳嗽一声。

“白三侠与原配夫人感情也是极好的，他二人本是表兄妹，”李游看着她，叹气：“在下总有些怀疑，你到底是不是个女人？”

“我只是推测可能的事实，封建！”杨念晴习惯性地翻翻白眼，“照你这么说，现在半夜三更的，你们怎么还和我在一个房间里，不怕坏了我的清白？”

何璧忽然道：“这是我的房间，你若害怕，可以叫老李把你丢出去。”

她立刻闭上了嘴。

南宫雪忍住笑，岔开话题：“那云碧月前辈倒的确是位有名的美女。”

李游点头：“不错，美女的麻烦总是比别人多些。”

杨念晴撇撇嘴。

“她是大美女，结果还不是被甩了，”她想了想，好奇，“难道那个姓唐的二夫人比云碧月还漂亮，所以白二侠才退婚？”

李游长眉一挑：“男人未必都喜欢漂亮女人。”

.

杨念晴丧气：“管他喜欢谁！张明楚那边是查不下去，柳烟烟死了，没人知道那个半夜来找他的人是谁，现在云碧月的事也没头绪，怎么办？”

何璧忽然看着李游：“你说过，唐惊风生前似与夫人不睦？”

李游点头：“据说一年前他们就有些不睦了，半年前还曾大吵了一架。”

何璧冷冷道：“离他失踪不久。”

南宫雪叹了口气，看着漆黑的窗外：“或许也只有从此事查起了，但愿他只是提防我们，不要再害人才好。”

李游拍拍他的肩膀：“此事倒也并非全无可疑，叶夫人贞静贤淑，与唐堡主感情甚好，江湖传言她连大声说话的时候都不曾有过，又怎会对唐堡主发脾气？”

南宫雪微微一笑，想了想：“二十三年前，唐堡主娶叶夫人时，就发过誓，绝不再娶第二个，他夫妻二人这许多年的确未曾有过口角。”

杨念晴又不赞同：“男人，说不花心是假的，多半是那个唐堡主表面不纳妾，却在外面金屋藏娇，被老婆发现，所以怒了！”

沉默。

李游看看南宫雪：“原来无论是美是丑，只要是女人，对这方面的事都敏感得很。”

杨念晴呆了半天，才发现他这话的用意，正要发飚，却被何璧打断：“唐堡主为人方正，断不会如此，倒是叶夫人，似乎从没有人提起过她的来历。”

李游忽然眼睛一亮：“不错，你这话说得很是时候。”

南宫雪皱眉看着二人：“是否该先去唐家堡？”

沉默片刻，何璧点头。

李游却已靠在了椅子上，看着何璧的刀，双目中又露出有趣之色：“据说叶夫人也是江湖少见的美女，可惜未知芳名。”

杨念晴撇撇，正要说话讽刺。

忽然——

一声冷笑在窗外响起：“她自然该叫随雨。”

.

是个女人。

她说这话显然并无恶意，但对叶夫人的态度却似乎并不好，语气还带着许多嘲讽，似乎很不屑提起这个人。

众人相互看了看，南宫雪缓缓站起身，整整衣袂，拱手向窗外一礼，微笑道：“前辈何不现身相见？”

话音未落，杨念晴只觉得眼前一花，再看时，已有个白色人影站在了面前。

竟是个三十几近四十岁的中年美妇，纤纤素手上，握着枝长长的洞箫。冰雪之姿，形容优美，很明显，岁月的流逝并未将她的美貌带走半分。杨念晴暗暗赞叹，一个女人到了三四十岁居然还这么漂亮，实在是保养功夫到家。

大凡喜欢穿白衣服的女人不是特别单纯，就是特别冷傲的。果然，中年美妇脸上罩着一层淡淡的霜色，更显出十分高贵冷漠来。

南宫雪微笑：“不知前辈如何称呼？”

“贱名不足挂齿，”中年美妇忽然打断他的话，“但你们所说那唐惊风的叶夫人，我倒知道些来历。”

众人立刻凝神。

“她原本并不姓叶，”美妇想了想，“该是姓白。”

.

杨念晴失声：“姓白？”

众人皆激动了，天下竟有如此巧合之事！云碧月死后，心法极大可能落入白二夫人手里。虽然她并无后代，但不能排除她将心法交给旁支族人的可能。

“她原本也不叫随雨，”美妇扫了众人一眼，忽然问出个毫不相干的问题，“你们可记得当年的陶门？”

杨念晴疑惑。

李游略愣了愣，笑道：“当年陶门位列七大门派之一，陶化雨门主也是年轻有为的侠士，与唐惊风、柳如号称‘把臂三侠，’可惜却因谋反被诛，已近二十四年了。”

南宫雪不语，何璧却忽然冷笑一声：“谋反，只怕另有内情。”

“不错，”李游点头，“此事当时便轰动江湖，许多人开始都怀疑他是被陷害，唐惊风与柳如曾发誓要彻查此事，但当年朝廷从唐家地下掘出大批火药兵器也是许多人亲眼所见，事实俱在，实在无从辩驳，此事便搁下了。”

南宫雪喃喃道：“或许他果真是谋反。”

李游沉吟道：“谋反未必，只怕是树大招风，陶氏一门在陶化雨门主带领下，名声日显，受朝廷猜忌也是可能的。”

美妇冷嗤一声，脸上浮现出悲哀之色，半晌才摇头轻叹：“陶门主那样一个人，绝不会谋反，可怜那两个孩子。”

众人黯然，杨念晴却不解：“孩子？”

“陶家神童，三岁即过目成诵，”李游叹了口气，“可惜他们遇难时也还不满四岁。倘若还在，必定也是年轻有为之士。”

三岁就过目不忘？！

杨念晴无语。

南宫雪沉默半晌，微笑：“如今是不是谋反已不重要，纵然是被冤屈，陶家上下那百多条人命又叫谁来补偿？”

美妇不再言语。

.

何璧沉声道：“此事与叶夫人有何关系？”

“自然有关，”美妇冷冷看他一眼，“那位叶夫人当前就寄居在陶家，后来陶家出事，幸得陶化雨门主将她提前送了出去，才幸免于难，陶门主死后，她虽易名随雨，却还是嫁与了唐惊风。”

说完，她轻轻冷笑一声，面露嘲讽不屑之色。

南宫雪立刻反问：“夫人如何知道？”

美妇愣了愣，皱眉：“自然是听一位故人说起。”

“既是传言，总有讹传之处。”

“他的话断不会假，”美妇冷冷道，“当年，他与陶化雨乃是好友。”

沉默。

李游道：“她既姓白，如何又到了陶家？”

美妇摇头：“这些事我也只是偶尔听说，至于她以前的来历，我却是不知道了。”

原来叶夫人竟姓白，还是与陶家有关，陶化雨死后，她就易名随雨，随雨……她与陶化雨之间是不是也有过一断道不清的感情纠葛？或许只因陶化雨死了，她才另觅归宿，嫁给他的把臂兄弟唐惊风？

每个人心中都这么想，但更令众人想不通的是，倘若她就是万毒血掌的传人，杀别人还好说，杀唐惊风与柳如却没理由了。当年唐惊风、柳如与陶化雨并称‘把臂三侠’，情同手足，既然她与陶化雨感情不一般，又怎会害他的兄弟，何况其中一个还是对她用情至深的夫君。

.

房间十分安静，桌上灯光似乎越来越暗，窗外飒飒的雨声听在耳朵里，更觉得大了些，雨水顺着屋檐滴个不停。

南宫雪打破沉默：“叶夫人温婉贤淑，江湖人人尽知，实在令人难以相信。”

美妇微微一嗤。

李游却也跟着点头：“说实话，我也不信。”

何璧冷冷道：“凶手未必都写在脸上要你相信。”

杨念晴正要开口说话——

忽然，一道白影如闪电般划过，眨眼之间，椅子上的李游竟已不见了！

.

何璧与南宫雪相视一眼，都开门走了出去。

见几个高人都出去了，杨念晴反应过来，立刻紧紧跟在白衣美妇身边，东张西望，谨慎地跟着她往门外挪，见她这副模样，白衣美妇愣了愣，笑了。或许正因为她平日不爱笑的缘故，所以这淡淡的笑容看上去也显得分外亲切，透着几分长辈该有的慈爱之色。

李游站在檐下。

何璧皱眉：“走了？”

李游苦笑。

风声雨声飒飒一片，更夹杂着阵阵松涛，哪里听得清其他声音！杨念晴望望四周，十分心虚——他是谁？为什么在外面偷听？难道又是那个神秘凶手？他现在到底躲在哪里？

何璧沉声道：“阁下是谁，何不出来相见？”

没有声息。

但凡行走江湖的都知道，雨夜跟踪或者逃命都极其容易，但要追拿别人却是最难的，何况那人武功明显不弱，只怕此时早已走远了。

惊梦

众人重又回屋坐下，心情都不太好。

杨念晴道：“叶夫人姓白，可惜不知道她以前的来历。”

南宫雪想了想，朝美妇拱手：“不知此事前辈听谁说起，可否带我们去见见那位朋友，我等还有些事想当面向他请教。”

美妇慢步走到窗边，看着窗外沉默许久，摇头：“我已有许多年未曾见过他……”

众人皆不解。

“在下倒猜出了几分，不知对不对，”李游忽然看着她笑了，“昔日‘寒剑冷箫’名动江湖，前辈可是冷清冷夫人？”

美妇果然愣了愣，随即淡淡道：“剑便是剑，箫便是箫，其途各异，放在一起反倒无趣，如今并无什么‘寒剑冷箫’，只有冷箫与寒剑。”

原来她叫冷清。

李游笑道：“夫人口中那位朋友，可是楚大侠？”

冷夫人不语。

见她犹豫，南宫雪道：“据说楚大侠已退隐江湖多年，侠踪难寻，倘若夫人有事，不妨先将住处告诉我等，我们自去登门拜访……”

“不必，”冷夫人忽然打断他的话，转过身，“我带你们去。”

.

月光浩浩如水，流得屋顶、地面仿佛飞霜铺银一般，透着种凄厉的白。游廊上，灯笼随风摇晃，却并没有点上。

虽然杨念晴并不怎么明白，冥冥中却还是有种强烈的感觉：这必定是中秋。

这地方好熟悉……

断情山庄？

断情山庄怎会变成这个样子？白天就不是这样啊！李游他们人呢？南宫雪呢？冷夫人呢？还有那个守门的任老伯……见鬼了！

难道是自己乱跑迷了路？怎么才能回房间？杨念晴茫然看着四周，不知不觉顺着游廊直往前走去。

.

满浸月华，几棵桂花树静静立于庭院中，影映如画，似有香味飘来。

原来断情山庄里还有这样一个院子！

景色真美！杨念晴暗暗赞叹，一瞬间居然连该有的戒心也消失了，只顾东张西望，一边看一边朝前走。

桂花树下，竟还有人。

一个三十几岁、身着青衫、神情超然、形容俊朗的中年男子手持书卷，长身玉立于庭前，仿佛正在对月吟诵。

月华如练。

圆月、桂树、书卷、男子，组成了一副绝美的画面。

一切宁静之致。

杨念晴几乎看呆了。

身旁，有人缓步走过。

.

是个五十来岁的老人，眉目和蔼。

奇怪！自己分明就在他眼前，他却仿佛没看见一样，目不斜视地走过去了。杨念晴暗自惊讶不已，越看他，却越觉得熟悉。

这是谁呢?

没等她想起来，老人已走到中年男人身边，带着长辈对晚辈的十分慈爱之色："无忆，天已晚了，该早些睡才是。"

中年男人微笑："如此月色，纵然睡也是睡不着，不如出来走走看。"

老人摇摇头，无奈地叹了口气。

"我已不是小孩子，任叔放心，"中年男子笑道，"你老人家先去歇息吧，我再看看也就好。"

"跟你二哥一样，这些年轻人，倒嫌我罗嗦！"

老人自己说着也笑了，转身就要走。

谁知，中年男子忽然目光一闪，沉声喝道：“谁？”

顷刻。

一阵冷笑声响起。

.

原本空空寂寂的屋顶，一片白皑皑的霜色中，赫然多了一抹红影。

竟是个女人。

绯红。

如火烧的云霞。

她只是随意站在那里，看去却无比的绚丽、热烈、耀眼、端庄，仿佛一个凌波而来、绝代风华的舞姬，正站在舞台最高处，用最优美的姿态，迎接着台下所有狂热的欢呼与掌声。

刹那间，所有的风景似全都为她而设。

好美！同样身为女人，杨念晴也不得不心生向往。这个美丽的女人到底是谁？她看上去好象还不到三十岁吧？

一袭红衣，带着醉人的热情，美得如同缤纷的火焰。

她的声音也很美，却刺骨如冰：“你竟然还睡得着？”

.

中年男人愣了许久，这才失声道：“云儿！”

她冷笑：“我以为你早已忘了这名字。”

中年男人静静地看着她，似又呆住了。

旁边的老人回过神，面露喜色：“小碧，果真是你？”

“是我，”她高高站在屋顶，红色衣袂被山风吹得飞扬起来，整个人似要乘风而去，“既要躲我，为何不再走远些？”

老人看看身边的中年男人，黯然。

中年男人望着她，嘴唇动了动仿佛要说什么，却欲言又止。

“十二年了……也是中秋，却没有月亮……”

她遥望着天上明月，喃喃念叨，似痴似醉，忽然，那美艳的脸上，又有一片深深的怨毒之色浮现出来。

她一字字道："十二年，白无忆，你竟然还睡得着？"

.

白无忆？

杨念晴隐约觉得这名字十分熟悉，想了想，她忽然吓了一跳：这不是当年白三侠的名字么！但"白氏双侠"都死了二三十年了，任老伯今天还带着去看过他们的坟，怎么他又活了！

她冷汗直流，然而下一刻，脑中却又开始模糊了，似乎有什么东西在强迫她承认这个事实：他们还活着……

他既然是白无忆，又叫这女人云儿，那这女人就是——

云碧月！

她就是云碧月，难怪这么美，果然是有名的美人！

杨念晴诧异无比。她恍惚还是记得，云碧月明明是被白二侠退了婚的，但如今她来找白三侠干什么？

.

白无忆看着她半日，竟叹了口气，转过身去了。

"不敢见我？"云碧月冷冷看着他，"你怕什么？枕墨阁，你在那里住了二十多年，如今也害怕提起来了？"

白无忆沉默。

老人似有不忍，企求地看着她："好孩子，事情已过了这许多年，他当年……实在是有苦衷的，你就看在任叔的老脸上，不要说了，可好？"

片刻。

云碧月摇头，忽然笑得更大声："我为何不说！他有苦衷？这十多年他不是过得好好的么，你为何不问问他如今怕什么？"

老人愣住。

白无忆却转过身，静静看着她：“云儿，当年是我对不起你，如今你若要杀我，我也决无怨言，只求你不要再问，可好么？”

云碧月冷笑一声：“杀你？一条命还我……原来你早已想好了，倒果然是合算得很，一死了之，什么都不必管了。”

白无忆黯然：“我……”

“你？”她忽然截口打算他的话，“你说，我要两条命做什么！”

白无忆愣住。

老人也诧异地看着她：“两条命？”

“十二年前，中秋，枕墨阁，”云碧月似乎神情更恨，“白二哥哥与我退了婚约的第五天，你竟不记得了？”

白无忆喃喃道：“中秋？”

她凄然道：“中秋，没有月亮，你果真忘得一干二净……”

白无忆忽然打断她的话：“你……枕墨阁？”

她不再言语。

哪知，白无忆忽然身形一晃，直直地看着她，惨白的脸衬着月光，泛着铁青之色：“你……你那天……”

她冷笑：“你终于想起来了？”

白无忆却一把扶住石桌，双目紧闭，神情痛苦，似站立不稳了。

“十二年……中秋……枕墨阁……”老人沉吟半晌，忽然面色一变，颤声道，“难道……小碧你那天……”

云碧月沉默半晌，终于垂头：“任叔，你不知是我。”

“这是作了什么！”老人全身颤抖，坐倒在地，摇头痛心道，“原来是这样！小碧，那天，那天其实……”

话未说完，只听得“轰”地一声巨响！庭中，一米多高的石桌忽然崩塌，顿时，石屑横飞，烟尘飞散。

“任叔！”

老人立刻住了口，悲哀地看着他，不语。

.

云碧月冷笑：“你为何不叫任叔说？他尚且记得，你竟已忘了，可笑……”

白无忆咬牙，缓缓站直身，目中隐隐有光华闪烁：“云儿，当年是我错了，如今，要怎样才能消你心头之恨？”

“就是你死了，我的恨也不能消！”

“云儿，我……”

“你该死，你跟她都该死！对，你们都要死！”云碧月似已失去理智，“我成全你们，先取你一条命，再叫你们到黄泉路上去相认。”

话音刚落，她身形一闪，竟已到了他面前，挥掌打去。

“不要！”白无忆似大惊，闪身避开她的掌力，“云儿，你纵然杀了我，我也绝无怨言，只求你放过……”

“我既已留了她十多年，就等着你死了给你陪葬！”

“云儿！你听我说！”白无忆急忙出手架住那双玉掌，看着她一字字道，“倘若你真杀了她，便是在九泉之下，我与二哥也绝不会原谅你。”

沉默半晌。

“十二年，你也并没为她做什么，又何必惦记她？”

“云儿，就算我求求你，可好？”

“你死了再说！”

见她又要动手，旁边的老人大惊，急忙将白无忆拉开，护在他面前：“小碧！”

果然，云碧月似乎不愿伤害他，立刻撤了掌，一个翻身又回到原地：“任叔，你如今还要护着他？”

老人似要开口说什么，但看了看身边惨然的白无忆，他又止住了。

片刻。

他叹了口气：“他们兄弟都是我看着长大的，任叔就用这条老命代他赔与你，你……放过他，可好？”

未等云碧月说话，白无忆忽然将老人推开：“是我对不起她，任叔不必护着我，去看看二哥吧，须以白家大事为重，他岂能不管！”

老人愣住，似在犹豫。

这一瞬间，云碧月已经再次挥掌扑来。

白无忆只静静看着她，眼睛也不眨一下，目光中满是痛惜、怜爱与愧疚，看来他是决意死在她掌下了。

旁边杨念晴却吓了一跳：“住手！不要！”

可惜，她的叫声如同空气一般，几个人浑然不觉。眨眼那双玉掌便已到了白无忆面前，她不由吓得闭上眼睛。

.

不是意料中的结果。

杨念晴胆战心惊地睁开眼，怎么也想不到，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云碧月竟意外地撤回了掌。

“想死，没那么容易！别忘了你还欠我一个说法，”她咬唇望着他，满脸怨恨之色，“如今你连死都不怕，也该告诉我了。”

白无忆躲开她的目光：“云儿……”

“到底是为什么？”

“我……”

“你告诉我啊！”她忽然抓住他的双臂，“就算你死，也要先说明白！”

他不语。

她依旧不依不饶地摇着他，美丽的眼睛里满是泪水与委屈：“你告诉我，为什么，你为什么要那样……”

他闭上了眼睛。

“你说啊！”她满面泪痕，“为什么？你当初亲口跟我说过的话呢，退亲之辱我都忍了，你为什么还要那样？”

回答她的，只有俊脸上浓浓的哀伤与痛苦。

终于，那片委屈的目光化作更多仇恨与怨毒：“你不说？你还是不肯说？”

随着一声凄厉的大笑，她终于不再犹豫，挥掌拍去：“我杀了你！”

“小碧！”

“不要——”

相濡与相忘

一声惊呼，杨念晴倏地从床上坐起，大口喘着粗气，汗如雨下，她茫然望望四周，好半晌，才终于松了口气。

背上凉凉的一片，竟早已被冷汗浸透，寒毛几乎都一根根竖起来了。

是场梦！

这梦来得也太巧了吧……

对于会做这种梦杨念晴并不觉得奇怪。俗话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果然不假，自己才怀疑云碧月跟白三侠的暧昧关系，晚上就有了这个梦，而且还逼真得很，把任老伯也凑了进去。看来自己做梦的本领还不小，至少清醒的时候，自己可编不出这么复杂的故事，像看电影一样。

可惜电影只看了一半，关键时刻就没了，不管怎么说，传言似乎是真的，云碧月的确是要杀白三侠，不知接下来，白二侠是不是真的会出来替弟弟受那一掌？

杨念晴十分不解。

云碧月分明是被白二侠退了婚，对不起她的是白二侠，又与白三侠有什么关系呢？可惜这梦刚到关键时刻就断了……

叹了会儿气，她又拍拍脑袋，暗暗好笑。

这到底是梦，真假都难说，谁会傻到相信梦，根据做梦去查案的？那警察岂不是只会做梦就够了？开个警察必修课：做梦……

她越想越有趣，忍不住抱着被子在床上笑起来。

忽然，窗外响起一声叹息。

.

是个男人！杨念晴吓了一大跳，立刻收起笑声，全身的汗毛重新又竖起来，抱着被子发抖："谁？"

"自然是人，好人，被你吵醒的人。"磁性的声音。

"李游！"

杨念晴"呼啦"一下掀开被子跳下床，胡乱披上衣服，跑过去打开窗户，果然，李游负手站在窗外，正好笑地瞧着她呢！

"你怎么起来了？"

"若非听到某人鬼叫，在下实在不愿意来的。"

许久。

杨念晴终于叹了口气，瞪着他："说实话，我杨念晴自问没有得罪你老人家，我就不懂，放着那么多人，你怎么总是要欺负我？"

李游愣了愣，笑了，刹那间绽开的明朗与欢快，几乎让杨念晴忘记了前嫌。

可惜接下来的话又不对了："因为欺负你比欺负别人要容易些。"

……

"方才又叫又笑，出什么事了？"

杨念晴想了想，摇头："没事。"

李游苦笑："没事你半夜三更叫什么？"

杨念晴不回答，只看了他半天，吐出句牛头不对马嘴的话："你耳朵真长！"

"是杨大姑娘的叫声让在下仰慕得很，"李游忽然又侧过身，"何况也不只在下一个人耳朵长。"

不只一个人？

杨念晴立刻探头望去。站在他身后看着自己微笑的，不是南宫雪是谁？何璧竟也沉着脸站在不远处。

雨声悠扬，气氛是如此的温馨而静谧。

南宫雪本来就是热心的好人，一定也是怕自己出事。只是想不到何璧也来了，杨念晴十分感动，想到前日他还为蛋糕安慰自己的事，其实这个“神”冷漠的外表下，也有一颗火热的心呐……

“谢谢你们，”她看着何璧，热泪盈眶，“你们不用担心，我只是……”

还未抒情完毕，何璧已冷冷截口道：“你下次要叫，声音最好小些。”

说完他便转身回房，关上门了。

他YYD！

本已快被感动得流出来的眼泪顿时半点不剩全退回去了，杨念晴瞪着眼，气得说不出话来——原来他不是担心自己，只是吵到他了，忘了神捕从来不心软的，居然还当他好心！

李游眨眼看看她：“现在是不是觉得，我实在已经很好？”

她无语。

南宫雪忍住笑：“天快亮了，歇息一下吧。”

.

冷夫人果然大清早便在门外等着他们，四人与任老伯作别后，便随她上路了。她生性冷傲，一路上话也不多，几乎都呆在车里很少出来露面。

.

客栈里。

南宫雪静静坐在椅子上，整个人看上去依旧那么温和，那么优雅。两道斜飞的剑眉本该透着十分尊贵与威严的，却又总是微微皱着，无端使得这张俊美的脸多了几分忧郁。那双高贵的凤目正愣愣地看着窗外，似乎在想什么事情。

“南宫大哥？”

杨念晴敲了两下门，见他回过神，这才走进去。自蛋糕事件后，二人的距离已近了许多。

“发什么呆呢？”

南宫雪微笑：“尽快见到楚大侠便好，在下还是不太相信此事乃叶夫人所为。”

“对了，”杨念晴想起连日来心中的疑惑，不由问道，“那个楚大侠到底是谁？”

南宫雪皱眉：“是冷夫人的丈夫，楚笙寒楚大侠。”

杨念晴更奇怪：“既然是丈夫，她怎么还说是朋友？又怎么十几年不见……”

南宫雪想了想：“楚大侠是当年有名的‘寒剑公子’，少年时便已名动江湖，生性骄傲；冷夫人也是极有名的才女，自创的‘凤箫声动三十六式’更是江湖中十分罕见的绝技，但她为人却偏偏与楚大侠一般的骄傲，后来二人一见钟情，终于结成一对令人艳羡的鸳鸯侠侣，江湖朋友更送与他们一个美称，叫做‘寒剑冷箫’。”

杨念晴暗暗高兴，冷夫人这么漂亮的女人，自然该有这么一个出色的丈夫和美丽的爱情故事才对：“那不是很好？”

哪知南宫雪却摇头：“只可惜，他二人成亲不到两年便分开了。”

杨念晴愣住：“怎么了？他们有矛盾？”

“倒从未听说他二人有过争执，据说冷夫人临行前还为楚大侠挑选了两个美貌妾室，楚大侠亲自送她上路的。”

“感情很好怎么会分开？”杨念晴十分惊讶，“还给他选小老婆，哪有莫名其妙就把丈夫让给别人的？”

难不成他们俩也玩起“个人空间”了？也不是这个玩法吧，主动让位。

“其中缘故却是谁也不知，”南宫雪微笑，也露出惋惜之色，“他二人携手江湖，相濡以沫，本是极好的一对侠侣，可惜！”

叹息之余，一个冷冷的声音忽然响起：“未必。”

.

南宫雪一愣，站起来：“冷夫人。”

原来她听见了！杨念晴偷偷瞧了瞧她，又看着南宫雪，突然脸红了，因为她发现自己实在很八卦……

冷夫人却并不生气，只看着二人，淡淡道："自古以来，你们只知道相濡以沫，又怎知道它的下一句？"

南宫雪立刻不语。

杨念晴愣了愣，"相濡以沫"这个词自然是知道的，但它的下一句是什么，自己根本没听过呐，惭愧，学到用时方恨少……

想着，她叹了口气，拉拉南宫雪的袖子，也不怕丢脸，直接问道："下句是什么？"

南宫雪摇头，轻声道："不听也罢。"

见他如此，杨念晴更糊涂了，正要追问，却听到一个磁性的声音在门外响起："'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原来夫人竟是为了这个缘故。"

不用看也知道是谁了。

冷夫人转身看着他："既然志趣不合，在一起不能生色，反成累赘，何不各自相忘自在江湖，人生岂非有趣许多？"

李游站在门口，嘴角一弯："夫人以为是累赘，在下却觉得未必。"

冷夫人不语。

李游走进来往椅子上坐下，眨眨眼，露出一丝顽皮的笑意："既是夫妻，自然该要彼此容忍，彼此体谅。"

冷夫人嗤道："强迫自己，有何乐趣。"

"心中有情，又为何不能因此忍让一些？"李游叹了口气，"夫人难道不觉得，夫妻彼此理解容让，相敬相爱，白头偕老，也有许多乐趣么？"

宽容忍让，岂非也是夫妻间必须要学会的一门学问？

杨念晴默然。

.

这两人都是江湖中优秀人物，李游自然不拘礼数，冷夫人却也非同寻常女子，因此才有了这番罕见的对话，论起这些感情事，二人竟都面不红心不跳侃侃而谈。

冷夫人转过身："志趣不同，不如彼此相忘于江湖，放手之后各得其乐。你只知勉强忍让，又怎知道这中间的好处？"

"如此，夫人游历江湖，已自得其乐？"

"不错。"

"不知楚大侠是否也一般？"

"他自然也好。"

"夫人如何得知？"

沉默半晌。

"他醉心武学，如今已无牵拌，正好潜心研习剑法，乐在其中，有何不好？"

李游端起茶杯："只怕夫人是妄自揣测罢了。"

她冷笑："莫非我还不如你明白他？"

"夫人既已忘记，如何明白？"李游眨眼笑了，"若果真有情，相忘必定不是件容易之事，楚大侠已退隐多年，侠踪难寻，夫人若果真已忘，如今又怎会知道他的住处？"

冷夫人倏地转过身，略有怒色。

李游却端着茶杯笑道："在下说的是也不是？"

冷夫人定定地看着他，脸色十分不好看，半晌，她冷冷嗤笑一声，拂袖便走。

寒剑冷箫

南宫雪摇头，重新坐下。

杨念晴却看着李游，故意叹了口气："我真是不懂，有的人在江湖上混了那么久，到底知不知道'不识相'三个字怎么写？为什么每个见到你的人都要生气？"

“错，”李游一本正经看着她，“至少，女人见到在下绝不会生气。”

杨念晴立刻指着门外：“那她怎么生气了？”

“因为她是女中丈夫。”

“那我怎么见到你也生气？”

“因为你不算女人。”

“……”

“在下只不过说了句实话而已，”李游看着南宫雪苦笑，“想不到她成日冷着脸，火气却如此大。”

“李兄最好收敛些，倘若再要对她说实话，至少也待我们见到楚大侠之后，”南宫雪忍住笑，看了杨念晴一眼，“女人生起气来，许多事都有可能发生的。”

杨念晴却没发现话中含义，点头道：“万一她生起气来，不带我们去找人就麻烦了，不过她脾气真厉害，难怪和老公不合。”

李游嘴角一弯：“既是夫妻，本就该多多忍让才是，多数女人都懂得这一点，并且做得很好，她实在是个例外。”

杨念晴反驳：“凭什么要女人？男人就不该忍了？”

“男人的气，多数女人都能受，你也是个例外，”李游看看她，叹了口气，“在下不过才说一句话，你何必着急。”

“我凭什么要受你的气？”

“你能气得了我么？”

“……不能。”

“这就对了，”李游一本正经道，“不会揍别人，就要挨揍，不会气别人，自然就只能多受受气了。”

杨念晴噎住。

什么逻辑！

南宫雪咳嗽一声，看着她，凤目中满是笑意：“在下发现，跟李兄斗嘴千万不能动气，或许赢的把握会大些。”

杨念晴冷笑：“女人的气，好男人都该受得。”

李游难得地点头赞同：“如此，在下实在是天下第一好男人。”

她鄙视：“你？第一花花公子还差不多！”

“是拈花公子。”

“反正都是花，色狼。”

李游苦笑。

“食色性也，”南宫雪忍住笑，岔开话题，“冷夫人倒的确不同于寻常女子，对大多数女人来说，丈夫和儿女就是她们的一切……”

杨念晴截口：“可惜那种失去自我的女人是最容易被老公甩的，失败！”

“自古女人所难免的悲哀之事，”李游叹了口气，忽然皱起长眉，“但如今听了那男人的‘三从四得’，在下才发现，那样的女人实在好得很，好得不得了。”

他刚说完，南宫雪与杨念晴都忍不住笑了。

“不如相忘于江湖……原来相濡以沫的下句是这个，”杨念晴想起了这句话，摇摇头，“不知道是哪个混蛋说的。”

李游道：“正是庄子那个混蛋。”

她又无语了。

把伟大的道家代言人庄子说成混蛋，若是让自己那个教文学史的老人家知道，只怕立刻就要吐血而亡。

.

赶了三四日路，冷夫人便让众人弃了马车，徒步而行。杨念晴根据方向推测，估计该是在江西境内了。大约又行了四五日，终于到了一座山脚下，冷夫人并不多言，只带着他们往山上走，一路上但见瘦石古木，倦鸟低飞，寒泉低咽，十分静谧。

不久，众人便行入了一片深林。林中古木参天，鸣声啾啾，泥土地上十分干净，还残留着笤帚扫过的痕迹。

这深山古林难道还有人住？

杨念晴刚升起这想法，路头一转，一扇朱红色的大门已赫然出现在眼前。

竟然有座山庄。

.

门前，两个仆人模样的人正坐着说话，看上去衣着都十分整齐考究。时有樵子作歌而过，与他们打着招呼。

冷夫人停住脚步，看着那门默默站了半晌，转过身："他就在那里。"

原来已到了。

众人互相看了看，走上前去。

南宫雪整整衣袍，含笑朝那两个仆人拱手作礼。

两个仆人急忙站起来，谦逊还礼。

南宫雪微笑道："不知楚前辈可是住在此处？在下南宫雪，有要事前来拜访，烦劳二位代为通报一声，多谢。"

第一公子的名声不是混的，他话没说完，那个年轻些的仆人已满面惊喜之色："原来是南宫公子！"

南宫雪谦逊道："不敢，正是。"

年轻仆人十分兴奋，点头就要往门内走，谁知却又被年老的那个一把拉住。

那老仆仔细地打量了众人一番，犹豫道："我家主人平日极少见客，我等也不敢擅自作主……"

未等他说完，冷夫人忽然截口道："你就说故人冷清来访，他必定不怪你。"

老仆愣了下，答应着进去了。

众人皆在门外静候。

果然不多时候，那老仆又出来满面笑容地将众人迎了进去。

.

庭院寂寂，游廊曲折。谁也不会想到，这深山里也会有这种人家。一切雕栏装饰虽不算十分华美，却也绝不寒酸，可见这里的主人必定不俗，也必定是个会享受的人。

先前那老仆在前面带路，不时还回头陪笑着说两句闲话，更多的却是偷偷打量冷夫人，想是在奇怪主人为何会破例见她。

他并不知道，眼前这位美丽妇人，就是自家的主母。

.

厅上。

老仆陪笑："各位先用茶，我家主人稍后片刻便会出来相见。"

李游含笑答应。

老仆正要退下。

冷夫人忽然道："你家难道没有小主人？为何不出来待客？"

老仆一愣，笑道："三位小主人年幼时便被主人送出去住了，若无主人吩咐，他们也不敢擅自入庄，如今只有二位夫人在此，不便见客。"

冷夫人点点头，坐下，沉默不语。

看来她的丈夫已和别的女人生了孩子了，不知道她会不会伤心呢！杨念晴打量着她，暗暗叹息一声，有些为她难过。哪知目光无意中那么一转，却瞟见李游正好笑地看着自己，仿佛明白自己心中在想什么似的。

这个人聪明得可恶！杨念晴立刻瞪着他。

看什么看！

面对她恼怒的目光，只怕谁都会不好意思的，除了脸皮厚的人。然而不巧的是，李游的脸皮正好够厚，所以他干脆端起茶，慢慢欣赏她瞪眼的模样了。

杨念晴无语。

幸好此时响起了一阵不疾不缓、不轻不重的脚步声，下一刻，一个男人走了出来。

.

算年龄他应该有四十多岁，但看上去最多才三十几左右，良好的身材并无发福的痕迹。形容十分俊朗，眉梢眼角虽有了细小纹路[奇+[书]+网]，两鬓也依稀见了霜色，看上去却自有种成熟摄人的气度。

眉头微皱，目光镇静，一片冷漠凛冽之气油然而生，然而再细细一看，竟又仿佛十分文雅了，还透着些书生气质。

儒雅与冷酷，两种截然不同的气质竟同时集中到了一个人身上。

他是谁，已不需要任何人介绍了。这样一种天然的特殊气质，除了当年的‘寒剑公子’楚笙寒，再没有别人。

杨念晴一边看一边赞叹：一个男人到了四十几岁还这么迷人，这位楚大叔年轻时一定帅得不像话，也很酷，果然配得上冷夫人。

.

楚笙寒放缓脚步，徐徐走到主位前，站定。

众人也都站了起来。

杨念晴立刻偷偷瞟向冷夫人——十几年了，他们夫妻再次重逢，心里一定都十分激动吧?

然而她很快便失望了。

冷夫人那美丽的脸上依旧笼罩着一片薄薄的霜雪之色，并无半点意外的表情，仿佛站在面前的这个人根本与自己毫无关系。

楚笙寒也只略略扫了她一眼，随即向众人拱手笑道：“南宫公子大名远扬，想必这二位就是何大侠与李公子了，方才有些杂事，让众位久候，失礼失礼！”

他虽满面笑容，言辞谦和，却还是不经意流露出一片明显的傲气。想不到这么片刻功夫，他居然已看出了李游与何璧的来历。

李游与何璧也谦逊恭维了几句。

众人客套一番，都坐下。

.

楚笙寒转身坐了主位，端起茶让了让，却又不喝，只看着众人目光一闪：“楚某已退隐江湖许久，不知众位突然驾临寒舍，所为何事？”

李游看看何璧：“我等冒昧前来打扰前辈，实属无奈，还望前辈恕罪，但此事除了前辈，只怕再无人知晓。”

闻言，楚笙寒露出不解之色。

南宫雪微笑道：“此事关系重大，江湖中不知还要有多少人丧命，素闻前辈虽不好俗事，却为人正派仁善，必不忍如此，是以我等才敢登门相扰。”

杨念晴听得佩服极了，无论谁听到这么一席话，都不好意思拒绝的。

楚笙寒果然微微一笑：“南宫公子所说的，可是南宫别苑的血案？”

“不瞒前辈，正是。”

“此事楚某并不知情，又如何帮得上忙？”

南宫雪看看何璧，将来意说了一遍：“是以有关叶夫人的来历，还请前辈不吝相告。”

楚笙寒微惊，随即摇头：“她不会杀人。”

“前辈的眼光想必也不会错，我等并未肯定就是她，”李游含笑道，“只是觉得事情有些凑巧，或许可以找到些线索罢了。”

半日。

楚笙寒皱眉：“事隔多年，一时之间只怕已想不起许多，今日不巧，楚某还有些要事须料理，倘若你们不急，明日再来，如何？”

既然来了，多等一天倒也没什么要紧。

何璧站起来：“如此，多谢前辈，我等明日再来相扰。”

楚笙寒点点头，起身道：“不送。”

众人便相继往外走。

身后，他忽然道：“可还好？”

杨念晴一愣，随即明白过来，他问的，自然是走在最后的冷夫人。

冷夫人停住脚步，转过身静静地看着他：“好，多谢。”

他便点点头，不再说话，也不再送出来。

“谈情说爱”

山脚，小镇上。

杨念晴愣愣地看着窗外来来去去的人们。

相忘江湖……

冷夫人与丈夫看样子竟真的已成了普通朋友，难道正如冷夫人所说，他们分开反而是件好事，都已找到了各自的乐趣，两两相忘于江湖了？

一直以来，自己真的错了吗？每个人都有喜欢的生活，都有权利去追求……

她默默发着呆。

忽然，一个声音响起：“有时候，眼睛看到不一定就是真的。”

.

听到这个突然冒出来的声音，杨念晴吓了一跳，抬起头，却发现李游不知何时已站在了旁边，也看着窗外。

她却没有心思跟他斗嘴了，只垂头不说话。

半晌。

她忽然摇头：“想不到他们这么放得下，可能真的是我错了，各自寻找各自的幸福，也没有错，我不该难过。”

李游转身看着她，睿智迷人的双目中闪过一丝不解之色。

她沉默半晌：“我爸妈离婚了。”

李游一愣。

她莞尔一笑：“就是分手，然后各自都重新有了家，有了丈夫和妻子，还有……孩子。”

“他们也是脾气不合，从我记事起就天天吵架，互相不肯让步，若不是我，只怕那个时候他们就已经分手了。”

“其实我一直在怪他们，当初既然没有感情，干吗还要结婚，还要生下我，然后说离就离……”

说到这里她忽然停住，转过脸去。

李游静静看着她，不语。

沉默。

杨念晴望着窗外喃喃道：“不过……冷夫人是对的，就算他们原来是有感情的，但既然两个人在一起并不开心，不如分开，我不该勉强留了他们这么多年，也不该怪他们，他们早就该离的，根本从一开始就不该在一起，可我……”

她只是想要个家，一个完整的家而已。

一个姑娘家当着男人大谈感情，实在罕见得很，好在这里两个人都很特别。

.

李游忽然拍拍她的肩膀：“未必。”

她看看他，不语。

他嘴角一弯：“既是夫妻，自然该有情，只不过许多人不懂得容让体谅罢了，人生在世，能够互相喜欢已是难得，又为何定要相忘？”

杨念晴想了想，摇头：“其实他们离婚了反而更好，以前我爸经常和妈吵，现在他反而还会关心我们过得怎么样。”

“既是忘了，又何必惦记？”

“他们可以是朋友。”

“这个世上能轻易相忘的人并不多，”李游长眉一挑，嘴角弯起，“我们不妨打个赌，就赌冷夫人与楚大侠。”

打赌？杨念晴疑惑地看着他。

片刻间。

那俊逸的脸上，长长的睫毛一扇，欢快明朗的笑容掠起，如同春日的朝阳，温暖人心，足以让人忘记所有的不快与烦恼。

杨念晴呆了。

其实这个男人认真起来，也没那么可恶……

.

跟他打赌?

杨念晴终于还是清醒过来，迅速后退一步，戒备地瞪着他："我不跟你赌。"

"只因你必定会输。"

她立刻戳穿："切，激将法，老套！"

果然，李游仔细看了看她，似有些失望地叹了口气，喃喃道："想不到才一个多月，你已聪明了许多，实在不是件好事。"

"不是好事？"杨念晴不悦，"什么意思？你想我笨？"

"自然，"修长的双目眯起，俊逸的脸上又露出有趣之色，"你若变聪明，在下欺负起来岂非更不容易了？"

晕，欺软怕硬，什么叫欺软怕硬……这种话居然还说得心安理得面不改色，自己掉这里来难道是专程给他欺负的？！

她很怒："你凭什么欺负我！"

他很绝："因为你不能欺负我。"

……

.

斗嘴虽然不算好事，但有时候也能让人开心的。

杨念晴心情好了许多，想起案子来："如果叶夫人真的是白家的人，那任老伯就肯定是在说谎了，因为他要袒护她，所以才会说没见过那万毒血掌的心法。"

李游不语。

她两眼一亮："叶夫人当年住在陶家，陶化雨死了，她就改名叫随雨，好象他们关系不错哦，嘿嘿……会不会……"

李游不语。

仔细想了想，她又摇头：“可唐惊风和柳如不是陶化雨的好兄弟吗，如果她和陶化雨真的感情不一般，又怎么会杀他的好兄弟，而且其中一个还是她的丈夫，对她还那么专一……”

李游依旧不语。

杨念晴终于好奇地推他：“喂，你在想什么，怎么不说话？”

他莫名其妙：“说什么？”

她没好气：“这件事你怎么想的？”

李游眨眨眼，好笑：“我不必想，因为她的来历明日都会知道了，想太早，想太多，未必就对，何况至今我们也不能肯定她就是凶手。”

说完，他转身就要走：“明日的事明日再说，在下却要先睡了。”

也对。

杨念晴点头，忽然又一把拉住他：“等等，我还有个问题不明白。”

李游果然停下来：“何事？”

“你的衣服，”她掀了掀他的衣袖，好奇，“怎么总是新得很？”

李游看了她半天，终于叹了口气：“当然。”

“当然？”

“当然，因为它本来就是新的。”

.

“什么！”杨念晴立刻惊叫起来，“你……你天天都穿新衣服？”

“对。”

难怪他的衣服一直是洁白如雪！奢侈！奢侈啊，现代人都很少有这种待遇！杨念晴怒视着他，心里暗暗不平衡，这家伙难道是钱多得花不出去？

修长的双目一眯，李游眨眨眼，奇怪道：“杨大姑娘以为哪里不对？”

哪里不对？！

杨念晴瞪眼噎了半天，生平第一次难得地叫出了一大串排比句：“你知不知道‘勤俭节约’几个字怎么写？知不知道什么叫奢侈？知不知道什么叫浪费可耻？知不知道有的人连饭都吃不饱……”

李游摸着耳朵，苦笑：“知道。”

她吼得更大声：“知道你还这么奢侈，不知道洗洗还能穿吗！”

“知道，只不过没人替在下洗而已。”

“你不能自己洗吗！”

李游叹了口气：“在下是男人，男人怎能自己洗衣裳？”

“靠，大男人主义！”杨念晴鄙视地看着他，出主意，“你自己不洗，可以请人洗啊。”

“你不觉得那样很麻烦么？”

半晌。

“我终于知道何璧为什么说你是懒猪了！”杨念晴摇头，一副“你不可救药”的神情，“你实在是只懒猪，一个人能懒到这种程度，强！”

“懒人自有懒人的好处。”

“什么好处。”

“至少，不必自己洗衣服。”

还真是“太后”！杨念晴叹了口气，奇怪：“你那么有钱，怎么不带两个下人伺候你？”

“懒得带。”

她无语了。

李游却忽然嘴角一弯，目中透出几丝玩味之色：“莫非杨大姑娘要代劳？”

杨念晴马上翻白眼：“想得美！”

然而片刻之后，她转了转眼珠，又改口了：“不过……”

李游并不意外：“哦？”

“姐姐我是有条件的，”杨念晴咳嗽两声，凑到他旁边，“不如，你把钱都给我……”

李游想也不想：“不行。”

“怎么不行？”

“是你就不行。”

杨念晴被堵得死死的，半晌，才咬牙恨恨地嘀咕：“我怎么了，我也是你的朋友，你干吗总这么吝啬？”

“这就对了，”李游一本正经道，“你只是在下的朋友，又不是在下的老婆，对朋友花钱自然不必舍得。”

“……”

杨念晴忽然发现，自己实在不该把现代“三从四得”的观念灌输给古代男人，尤其是聪明男人，特别是朋友。

.

清晨很快来临。

山风袅袅，山鸟寂寂，一切都带着不寻常的静。昨日才踏过的同样的石径，今日走上去，又别是一种滋味了。

再次进入林中。

不知为什么，离庄子越近，杨念晴也越来越觉得别扭。

冬日，阳光轻轻地抹在朱红色的大门上，带着淡淡的、温柔的金色光晕，分外美丽。然而，那片朦胧的光华里，竟又透着股莫名的悲哀之色。

门前，没有一个仆人。

没有风，杨念晴却不由打了个寒战，心头莫名其妙升起一片冷意。

.

开门的，正是昨日那个老仆。

那张原本应该是笑容满面的老脸上此时正布满了焦急悲痛之色，仿佛还带着泪痕，一见众人，他更有怒意。

“你们又来了！”

南宫雪一愣，却还是谦恭地微笑：“老伯且慢见怪，正是楚大侠叫我等今日再来的，烦请老伯进去告诉一声，多谢！”

“我家主人已退隐江湖许久，从不曾有事，偏偏昨日你们来找他，就……”说着，他又哽咽着，说不下去了。

众人都有些莫名其妙。

何璧沉声道：“不知……”

话音未落，门里响起一阵女人的哭声，越来越近。

那老仆急忙转身冲门里道：“二夫人，三夫人，昨日主人见的就是他们，他们又来了！”

门开了。

两个三十多岁的美丽妇人在丫鬟们的搀扶下走了出来，双目通红，满面泪痕：“你们又来做什么，还害得他不够么……”

话未说完，她们已哭成一团。

冷夫人忽然厉声道：“究竟出了何事？”

两个妇人一见她，都愣住了。

半晌。

其中一个忽然惊叫起来：“夫人！”

那老仆人和旁边的丫鬟们立刻全都愣住。

两个妇人却都赶紧上来见礼，拉着冷夫人痛哭：“姐姐，老爷自从昨夜进了书房……”

不待她们说完，冷夫人已身形一闪，掠进了门。何璧三人互相看了一眼，也快步跟了进去。

小楼吹彻玉笙寒

远远的，便看见冷夫人站在书房门口。她并没有进去，只双手扶着门，静静地望着里面，似乎已经痴了。

杨念晴心中的不祥感越来越强烈，却也不及深思，跟着众人快步走过去。

门，大开着。

对面，白色的墙上，赫然映着几个触目惊心的大字：多管闲事！

.

字，是墨红色的，不知用什么东西写成，红色中又隐隐透着些碧色，仿佛有些粘稠，有些地方已完全凝固，变得发黑了。

杨念晴只觉得全身发冷。

这是警告?

她艰难地张了张口，正要说话，忽然，一阵“噗啦啦”的声音传来，眼前似有无数白色的东西扬起，衬着墙上的字，气氛更加诡异，令人毛骨悚然。

沉默。

每个人仿佛连呼吸都已停止。

李游忽然伸手从空中拈过一片，仔细一看，原来竟是张巴掌大小的信笺。

纸笺的质量很好，雪白，剪裁十分精细。杨念晴立刻朝窗边望去，发现它们原本都整齐地叠放在案头和书架上，此刻却已有大半被风吹落。

冷夫人静静看着墙上的几个字，脸色如同那些雪白的小笺。

许久。

她渐渐恢复了日常的冷漠，缓步走到案边，俯身从地上捡起了一枝毛笔。

笔上，墨汁还未凝结。

看来楚笙寒出事时，正拿着这枝笔在写东西，杨念晴仔细地看了看地上飞落的纸，却发现全都空白一片，没有一张写过字。

是他并没有写，还是来不及?

.

何璧忽然道：“今日初二。”

月初！

上个月没有人失踪，众人便放松了警惕，只道凶手一心提防众人，已不敢贸然行动，哪知他还是动手了！

.

坐在客栈的椅子上，冷夫

Chapter_5

人神色如常，只是看着手上的竹箫，目光凝滞，不发一言，似在沉思，又似在发愣。

众人心中都有些冷。

半日。

南宫雪抬头，看着李游：“只怕不是叶夫人。”

李游皱眉。

杨念晴道：“不一定，现在我们已经不能知道叶夫人的来历了。”

说着，她停下来看了看冷夫人，犹豫：“会不会是……灭口。”

虽然冷夫人神情淡然，她还是把“灭口”两个字说得很轻。

终于，李游摇头道：“对于此案，楚前辈知道得并不多，倘若果真是叶夫人，她此时这么做，岂非已等于承认自己是凶手了？”

他们本就是来调查叶夫人的来历，楚笙寒偏偏不早不晚在这个时候失踪，傻子都会怀疑到她，一个高明的凶手该不会这么笨。

杨念晴觉得有道理：“难道不是叶夫人……”

何璧冷冷道：“但你别忘了，有时候凶手也会故布疑阵。”

南宫雪点头：“叶夫人的确有可疑之处，不能排除。”

李游不语。

“多管闲事”……想到墙上那几个触目惊心的大字，杨念晴声音发颤：“看来凶手这次也是在警告我们，不要再追查下去了，不然……”

不然，他就要杀更多人，而他们找上谁，就会给谁带去厄运。

许久。

李游看着冷夫人，面露十分愧疚之色，喃喃道：“我们实在不该来……”

南宫雪也看了看冷夫人，黯然：“如今离十五还有十来日，楚大侠虽说未必就有事，但我等也已来不及赶去唐家堡，是不是……”

冷夫人忽然冷冷打断了他的话：“先回南宫别苑。”

说完，她站起来，头也不回地走出门去了。

月初失踪……十五夜，楚笙寒会不会与前面张明楚他们一样，出现在南宫别苑的树上？看着她远去的方向，杨念晴又难过又疑惑——她果真是忘记了么？

扭头看李游，却见他正冲自己缓缓摇头。

.

众人果然往南宫别苑行进，每个人心里都知道，楚笙寒这次失踪，必定是凶多吉少，只不过没有一个人说出来。

杨念晴却很担心冷夫人，格外注意她。哪知道，她这一路上表现竟无丝毫异常，同样的少言寡语，同样的冷漠，并无半分激动。

她真的已忘了？

“这个世上能轻易相忘的人并不多。”杨念晴又怀疑起李游的话来。

众人日夜兼程，回到南宫别苑时，已是十四。

.

明日便是十五。

她真的如表现的那样，一点也不紧张丈夫的生死么？如果楚笙寒的尸体准时出现在南宫别苑的树上，她会不会伤心？

冷夫人正一动不动，站在窗边。

看着那雪白的影子，杨念晴有一片刻的犹豫，随即敲敲门：“冷夫人？”

冷夫人似已入神。

杨念晴只得放高了声音再叫了两次。

冷夫人终于回过神，扭头见是她，不由轻轻松了口气，皱眉道：“有事？”

杨念晴有些紧张了：“我只是……来看看您。”

冷夫人并不询问，平静的目光却带上了几分疑惑之色。

杨念晴终于小声道：“楚大侠现在……您真的不害怕吗？”

“害怕？”冷夫人一怔，摇头笑了，她转头看着窗外，目光悠远而朦胧，“都是过去的事了，当初我们已说过，无论谁先死，都不必伤心的。”

别人都一直很小心不敢提，倒是她自己将这个“死”字说了出来。

杨念晴放心了些：“这样也好，活着的人才是最重要的。”

她点头不语。

片刻，杨念晴又想起了李游的话，犹豫道：“可是……当年如果您忍让一下，说不定你和楚大侠也不用分开……”

说到这里她有些心虚地看看冷夫人，没有再说下去。

.

半日。

冷夫人淡淡道：“女人也是人，为何定要女人忍声吞气，我是从不管什么礼数什么妇德的。”

看来这冷夫人是个如假包换的大女人主义者，难怪在这个时代要被称为奇女子了。

对什么人说什么话，杨念晴不敢得罪她，只好点头：“您说得也对。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乐趣，性格不同爱好不同，勉强在一起也没意思。”

见到冷夫人惊讶的目光，她笑道：“其实在我们那边，女人可以做很多自己喜欢的事，可以工作，可以出去玩，丈夫若找小老婆，可以离婚踢了他，其实女人天天守着男人也不一定好，失去了自我，说不定男人哪天就厌烦了，反而更可怜。”

冷夫人静静看着她片刻，露出了几分笑意。

半晌。

她忽然轻轻叹了口气：“倘若我有个孩子，只怕也与你差不多大了。”

所有的美丽，所有的冷漠，竟都化做了一片薄薄的惆怅之色，这一刻，杨念晴竟仿佛看到了自己的母亲。

“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

“这个世上能轻易相忘的人并不多。”

就算他们离婚了，就算他们相忘了，但他们还是同样关心女儿吧……失踪这么久，老妈肯定会难过。既然自己得到的爱并没有减少，又何必非要那么执著，对一个无关的答案那么介意?

或许，自己对这个问题执著，并不只是为他们?

杨念晴竟有些茫然。

许久。

她正要说话，冷夫人却忽然开口：“不早了，去歇息吧。”

看来安慰她已不必，杨念晴转身便要走，却又被一件东西吸引了。

.

奇怪的竹箫，看样子普通得很，但冷夫人却似乎从来都没放下过它，连吃饭也是紧紧握在一只手里的。

好奇心上来，杨念晴眯起眼睛，悄悄凑过去仔细地瞧了瞧。

冷夫人只是望着远处，好象又在想什么心事，整个人都已痴了，并不注意她的动作。

箫是竹制的，已有些旧。

看着那已有些泛黄的箫身，杨念晴觉得有趣——认识冷夫人这段时间，从来没见她吹过一首曲子，听说她的绝技是“凤箫声动三十六式，”那这枝箫就只是她的武器?

暗暗想着，她正要移开目光，却全身一震。

箫身上，竟刻着七个细细的小字。

小楼……吹彻……玉笙寒。

字不大，由于长期被拿在手中摩擦的缘故，字迹已经有些模糊了。

玉笙寒，笙寒……

她呆住。

.

夜已深，园中的露气也越来越重，隐隐飘洒着，蒙蒙一片，竟似下着小雨，沾得头发上也湿湿的一片。

她抱着膝盖，独自坐在阶上，只觉冷得很。

小楼吹彻玉笙寒。

白天见到的那一句词又浮现出来——相忘于江湖，彼此去寻找自己的快乐与幸福，应该也算是种解脱吧……

但她果真是忘了么?

耳畔忽然又回响起一个磁性的声音："这个世上能轻易相忘的人并不多。"

手指不自觉捏起一片小石头，在地上划着……

杨念晴有些想笑——据说爸妈曾经很轰轰烈烈地相爱过，爸爸还为此与家里大闹了一场，想不到两个人历尽辛苦终于走到一起之后，反而天天吵，说离就离了，真是讽刺。

爱，竟是这么容易忘记。

两个都是要强的人，就算她这个女儿再努力，终于还是留不住这个家。"相忘于江湖"，在他们身上演绎得很顺利。他有了妻子，她也有了丈夫，见面也是那么的轻松随意，客气地打着招呼，客气地说着话，围绕着女儿的话题，仿佛熟悉而陌生的朋友一样。

不，还是有不一样的……哪里不一样?

她却说不上来。

忘了也好，在现代，分手还不就当吃饭一样吗，或许这也是现代男男女女们活得比较快乐的原因吧。相濡，相忘，现在就算弄清楚这个答案，又有什么用?

地上，简单的线条勾勒下，一只卡通兔子应手成型。

她端详了一下。

不错，还满可爱的，活着就是要开心，为什么偏偏要自寻烦恼?

正要站起身——

“夜深，怎的还在这里？”温和的声音响起。

千金难求的画

乍听到人说话，杨念晴吃了一惊，回头却见南宫雪一身玉色衣衫，悠悠立于阶前，俊美的脸看上去依旧亲切动人。

见是他，杨念晴又垂头不语。

南宫雪缓缓走到她旁边，皱眉：“你……”

“我只是有些事一直不明白。”

见他露出询问之色，杨念晴便将自己心中的疑惑说了一遍：“我在想，冷夫人是不是对的，相忘于江湖，其实我已经不怪他们了，不过还是忍不住想知道答案。”

南宫雪默然片刻，微笑：“冷夫人如此，你父母如此，想必自有他们的道理，既然他们自得其乐，你多想又有何益？”

杨念晴点头：“是的，我们那边分手的人多了，爱情就像游戏，看来忘记也不一定是坏事，至少他们现在一个个都生活得很好。”

她又自嘲：“其实根本不关我的事，我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在想什么。”

南宫雪静静地看着她。

暂时抛开这些杂念，杨念晴想起了正事，抬头望着他，拉拉他的衣袍下摆，担心道：“南宫大哥，你说楚大侠他……”

南宫雪黯然移开目光，不看她：“月初失踪……只怕已凶多吉少。”

杨念晴摇头：“小楼吹彻玉笙寒……我不明白，她到底是不是真的不伤心。”

南宫雪皱眉正要说话，却听见一个冷冷的声音传来：“我不伤心。”

.

冷夫人。

手上，竟然拿着一件日常的白色披风。

她皱皱眉，缓步走过来，轻轻将披风披到了杨念晴身上，又看着南宫雪："夜凉，不必站太久，早些歇息的好。"

语气中满浸着长辈的慈爱，让杨念晴心中一暖，竟想起了妈妈。她现在很想让他们知道，她已经不怪他们了，但是，以后还能再回去么？

她黯然垂头："谢谢……"

冷夫人也看着她呆了片刻，秀丽的眉毛一皱，目光却明朗起来："你们也早些去睡吧。"

说完，转身就要走。

南宫雪忽然道："夫人且慢！"

她一怔，停住脚步，有些意外地侧过身。

南宫雪看着她，剑眉微皱，面色略显凝重，带着许多疑惑不解之色："夫人果真已忘记？不会再伤心？"

冷夫人看着他半晌，忽然笑了："既已相忘，如何难过？"

虽然只是唇边浅浅的一抹笑容，却足以将那整张脸上的冰霜之色融化，她整个人看上去既美丽又和蔼。

南宫雪依旧看着她不语。

冷夫人叹了口气："我们早已互不相干，只不过有个约定，倘若谁先走了，另一个都要赶去送上一送，然后好好活下去。我此番只是赴约罢了。"

听她这么说，杨念晴放下了担心。看来他们果然已和朋友一样，真正做到了"相忘"，纵然丈夫不幸被害，今后，她也还是能安心地活下去吧。

南宫雪若有所思。

冷夫人却又看着他们，摇头："倘若果真……我正好送送他，何况我也不相信他这么容易就走，他的剑法决不差。"

剑法再好，又怎能防备暗算？

沉默。

南宫雪终于微笑：“夫人能这么想就好。”

冷夫人却似想起了什么，犹豫道：“只是我长年居无定所，如今虽是为他送行，却并未准备什么，希望南宫公子明日可以帮忙……”

南宫雪点头：“夫人放心。”

“如此，多谢了，”她松了口气，也微微一笑，“你们早些睡吧。”

.

美丽的背影渐渐隐没在夜色中。

“现在我已经知道答案了，”杨念晴忽然笑着拍拍南宫雪的肩膀，“她说得对，相濡以沫，彼此不开心还不如趁早分开，勉强凑在一起也不算是个家，我为什么要难过，他们都找到了自己的幸福，我该为他们高兴才对。”

南宫雪微笑。

半晌。

他忽然皱起眉，看着地上的画，奇怪道：“这是何物？”

“呃？这个是兔子。”

“兔子？”惊讶。

“对，虽然不太像，不过很可爱吧？”杨念晴眨眼，“这是卡通画。”

“卡通画？”南宫雪仔细看了半晌，俊美的脸上，又露出了温和干净的笑容，“有趣，在下也画上几笔，如何？”

他要画画？杨念晴大喜，她可一直都没忘记，眼前这第一善人还是第一画家，他的画可是“千金难求”！

“外面太冷，我们进去画？”

南宫雪点头：“也好。”

哈哈哈，有他一副画，自己以后的生活估计也不用愁了……杨念晴“忽”地站起来，一把拖起他的袖子就走。

对她兴奋过度的动作，一向守礼避嫌的南宫雪居然也没反对，半被她拉着，半是自己带路，朝书房走去。

.

书房摆设果然十分清雅，案上林立的笔峰，雕刻精美的古研，墙上名家的书法，壁间高悬的宝剑……件件都符合富贵人家该有的模样。

两个书童恭恭敬敬地跟进来，闻得不须听候吩咐后，这才又恭恭敬敬地退下。

杨念晴暗暗赞叹。

自从回到南宫别苑她就发现，这里的下人都对南宫雪恭敬得很，也很小心。看来这个温和的人也有一套自己的管理办法，老实说，他看上去总有种不怒自威的气质。

往案旁一坐，仔细端详着他，杨念晴摇头露出一副不可思议的样子："我说南宫大哥，你明明这么温柔，好象谁都可以欺负，想不到他们都这么听你的话。"

听着这不像话的赞美，南宫雪含笑不语，却走到案边焚起了一炉上好的檀香。

香味幽幽飘散开来。

"画家只管画，"杨念晴急忙站起来，替他铺好纸，"我来替你磨墨。"

不过话说出口，她立刻又后悔了。

关于这个磨墨，自己根本没动过手，现在练书法基本都是买墨汁就行。

南宫雪是什么人，见她瞪着那研台露出尴尬之色，自然明白其中缘故了，他忍住笑，从一个精致的匣子中取出墨，教起来。

"水不可太多。"

他倒了些水。

"……放正，要轻……慢些……"

.

想不到磨墨也有这么大学问！杨念晴甩了甩发酸的手臂，满怀希望：“南宫大哥，画好了送我？”

“好。”

嘿嘿，虽然累点，劳有所得就好。

见那墨色差不多了，南宫雪便含笑提起笔，蘸了蘸墨，一只手略略按着纸，开始作起画来。

渐渐地，杨念晴磨墨的速度越来越慢……

不是画。

她从没想到，一个男人作画的姿势也能这么迷人！长发垂于臂间，俊美的脸上神情专注，剑眉微微皱着，透着几分忧郁，帅得不像话……

南宫雪只寥寥画了几笔便停下了，他仔细端详片刻，抬头正要说话，却见杨念晴正看着自己发呆，不由奇怪。

“怎的了？”

“呃？”杨念晴回过神，“没什么。”

凤目一闪，显然不信。

这几个男人都太聪明了，想敷衍都不行！

杨念晴懒得再掩饰，干脆眨眨眼，说出了自己花痴的事实：“我是说，你画画的样子实在很帅，很英俊潇洒，风流倜傥。”

南宫雪先是一愣，随即摇头笑了。

看他平日那么冷静沉着，想不到被自己夸了这么几句，居然还会脸红。杨念晴觉得有趣极了。

南宫雪将那张画递给她：“如何？”

哇哈哈，高手就是高手，画得这么快！

“谢谢！”

杨念晴简直高兴得要跳起来了，这可是“千金难求”的宝贝啊，他居然就这么送给自己了，哈哈哈下半辈子就靠它……

然而下一刻，她再也笑不出来了。

雪白的纸上，赫然一只卡通兔子！

.

想不到他只看了那么两眼，居然记得分毫不差，线条流畅，比起杨念晴自己画的，反倒更俏皮可爱些。

只不过……她杨念晴今后的生活还指望它啊！自己磨了半天墨，他他他……居然送自己一张兔子！杨念晴满脸黑线——不知道画家的卡通兔子是不是也千金难求?

南宫雪却看着那画笑了，笑容温和而典雅，带着些许罕见的顽皮之色："如何？"

杨念晴看看他，嘴角抽动几下："很好……呵呵呵……好哇……"

"送与你如何？"

"当……当然好了，谢谢……"脸上开始抽筋。

南宫雪却很高兴，搁下了笔："喜欢就好。"

话音刚落，突然有个磁性的声音传来："不好，依在下看来，实在是很不好，一点不好，太不好了。"

.

二人一惊，同时回过头，门口，衣白如雪，不是李游是谁！

南宫雪微笑："李兄何出此言？"

李游缓步踱进来，看看杨念晴，又看着画上那只卡通兔子，眨眨眼一本正经道："令人失望，自然不好。"

"失望？"

李游忍住笑，喃喃道："不是千金难求的画，自然是要失望了。"

这个该死的家伙，遇上他似乎从来都没有好事！杨念晴尴尬极了，瞪着他咬牙道："懒得像猪，话倒是多得很！"

南宫雪是何等聪明之人，早已明白过来，不禁也摇头笑了。

半晌。

杨念晴一把扯住李游往外拖："你给我出来！"

.

“何事？”

“自然是打赌了，”杨念晴冷笑，“赌冷夫人和楚大侠，他们已经忘了。”

李游愣了愣，仔细端详她半天，然后失望地摇头：“奇怪了，明知会输却还要赌，莫非有的人并没变聪明？”

杨念晴懒得斗嘴：“你赌不赌？”

“求之不得。”

“那就好，”她想了想，提醒他，“这次是要有赌注的。”

“自然，”李游侧过身，伸出一根手指，“若你输了，就替在下洗这么多衣服。”

一次?

“OK！”杨念晴想也不想就答应下来，“若是你输了呢？”

“随便你如何。”

随便?

抑制住内心的兴奋，杨念晴咳嗽两声，暗暗握紧爪子，不怀好意地笑：“随便我？”

小样的落到我手里……

李游看着她，长长的睫毛扬了扬，双目中又泛起明朗欢快的笑意，带着几许玩味：“自然。”

“君子一言——”

“驷马难追。”

“OK！”杨念晴阴阴地笑着，拍拍他的手，“我赌了！”

“空”棺材

依旧是那座小小的、古朴的阁楼，雕花的栏杆，红红的灯笼，还有，楼畔那棵熟悉的、又高又茂盛的大树。

杨念晴已经是第二次坐在这里了。

面前的桌子上，摆着同样精致可口的糕点与美酒，然而她却一点也没心情品尝，只感觉心里紧张得要命。

栏杆外面的树荫下，赫然停着一口棺材。

棺木的颜色质量皆是上乘，自然是南宫雪答应冷夫人准备的，虽然明知道里面是空的，杨念晴还是很不舒服，只看得浑身发毛。

众人默默坐了半日。

夜已很深，露气蒙蒙如小雨一般，映着灯光，丝丝随风飘摇。初来这里那个夜晚见到张明楚尸体的场景再次浮现在杨念晴的脑海里，于是她觉得更冷。

.

终于，南宫雪打破沉默，勉强笑道："在下还是叫他们将庄子围起来了。"

可惜每一次凶手都仍然能将尸体送进来，并且准时出现在众人眼前。南宫别苑戒备森严，他到底是怎样三番五次得逞的？这是众人都想不通的问题。

更声穿透黑夜，子时已到了。

众人相视片刻，都暗自松了口气。

南宫雪站起来，整了整衣袂，俊美的脸上又露出了温和典雅的微笑："想必他今日不能来了，楚大侠或许无……"

话才说一半，却再没有了下文。

脸上，笑容已僵住，那双温和的凤目也流露出许多复杂之色，诧异、悲哀、愤怒、无奈……直直地看着一个地方——

棺材！

方才众人只顾注意这棵树，都不曾留意树下那口空的棺材，如今见他失色，众人才发觉不对。

.

棺材盖得并不严实，就在那当中的缝隙里，依稀露着片小指头大小、并不显眼的蓝色东西，似是衣衫的一角。

明明是空的棺材，里面怎么会有这个？

冷夫人脸色煞白。

李游与何璧对视一眼。

面前黑影一晃，再看时，何璧已经到了树下。他冷冷看着那棺材片刻，忽然伸手将棺材盖猛地一掀——

一张熟悉的脸。

.

灯笼居高临下，将一切都映照得清清楚楚。

面色虽难看，神态却十分安宁，只在眉宇间依稀可以见到那片天然的傲气，除了唇角的几点血渍，他整个人看上去仿佛正在沉睡，全没有前几位死者的可怖之态，凶手似乎并没有过多地折磨他。

剑，依然挂在他的腰间。

看着那张发紫的脸与乌青的唇，每个人都已明白，却是谁也没有说话。

万毒血掌。

几乎所有人都担心地看向了冷夫人，却见她只是呆了片刻，便恢复了日常的平静与优雅，身形轻轻一闪就落到了棺材旁边。

她静静看了那张脸半日，忽然又看着南宫雪："如今许多事情我也未曾准备，一切只怕还要多多麻烦南宫公子。"

南宫雪松了口气，黯然："夫人放心。"

她却摇摇头，又矮身朝他行了一礼："如此，我夫妻二人先谢过公子了。"

.

棺材已停到房间里。

南宫雪皱眉："那口棺材早起抬来时，李兄也曾亲眼查看过。"

李游点头。

当时里面空空如也。

但如今那神秘的凶手不仅瞒过了别苑重重守卫，如期将楚笙寒的尸体送了进来，而且，他非但没有将尸体吊到树上，还主动放进了棺材里面！

何等的周密，何等的本事，何等的可怕！

这里几个人都是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人物，而凶手却能瞒过他们的耳目，做出这一系列在旁人看来简直是不可能的事情，如此，他若是想在暗处取人性命，只怕也易如反掌吧？

李游长眉紧皱："南宫兄当时将它停放在何处？"

"一直在东边院子里，"南宫雪摇头，"我还特地嘱咐过他们不要乱动，也是我亲眼看着他们抬到这里的。"

杨念晴犹豫："只怕……现在就算把他们都叫来问，也问不出什么的。"

李游点头。

沉默。

冷夫人忽然站起来："天色不早，明日再说吧。"

说完，她竟不再看众人，转身就走。

.

何璧也不打招呼，自回房间去了，南宫雪却是去了前厅，吩咐下人准备楚笙寒的后事，这样一个夜晚，恐怕是谁也睡不着。

杨念晴胆小，见何璧先跑了，死活也要拉住李游同行。

"有些人的胆子就不能像声音一样大么？"李游面上虽是苦笑，却也暗自担心，由她扯着袖子往前走。

杨念晴果然狠狠瞪他一眼，心虚地望望四周，嘴上还是不肯服软："不是说赌输了就随便我怎么样吗？现在我要你把我安全地送回房间，还有，今天晚上你不许睡太熟……"

闻言，李游停下脚步，长长的睫毛扇了两下："在下几时输了？"

她瞪眼："你也亲眼看见冷夫人的表现了，想赖？"

李游摇摇头正要说话，却又忽然停住，因为他已看见，冷夫人正远远地朝二人走来。

.

她默默地看着他们。

李游也静静看着她，并不询问。

今晚的事其实早在预料之中，看样子她竟真的不再伤心，杨念晴实在不知道该不该安慰她了，只喃喃道：“冷夫人……”

冷夫人看看她：“待我送了他，也要走了。”

李游点头：“夫人珍重。”

片刻。

冷夫人忽然道：“我想了想，你的话也有些道理。”

未等李游说话，她却又看着杨念晴摇摇头，目光黯然，又似乎带着些歉意：“小念虽也任性了些，但有你在，必定是放心的。”

不是吧！说我任性？杨念晴几乎要掉到地上，脑海里莫名其妙想起了一句经典台词——我把她交给你了！是不是一个意思？

李游看看她，嘴角一弯。

看到这片高深莫测的笑容，杨念晴寒毛直竖，立刻摆手：“不用不用了，夫人您放心，其实照顾我的人多得是……”

让他照顾，估计隔两天就要拿自己当暗器玩玩……

考虑到将来一切可能，杨念晴忙又改口：“其实您只要叫他别拿我当暗器就好，其他的……就不劳费心，我自己可以……”

他YYD可禁不起再被丢几次！我的心脏其实很脆弱的。

面对她的顾虑，冷夫人却摇头笑了：“他能明白这些，很好，怕也只有他才能好好照顾你，能跟着他，想必都是有福的。”

有福？有个鬼！

杨念晴无语。

李游却已笑道：“夫人放心。”

冷夫人点头，又看着杨念晴，目中满盛温柔与慈爱：“我并无一个儿女，明日我便要走了，且送件东西与你吧。”

说完，她从手上褪下一只碧玉镯子，又拉起杨念晴的手替她戴了上去。

这一刹那间，杨念晴真的被感动了，因为她又想起了现代的老妈，顿时呐呐的不知说什么好：“冷夫人……”

冷夫人看了她半晌，突然放下她的手，轻轻叹了口气：“你与我有些像，却未必是件好事，以后还是不要再乱想了。”

什么意思？杨念晴听得莫名其妙。

冷夫人却已展颜笑了：“不早了，早些歇息吧。”

说完，她转过身就走。

谁知——

“夫人且慢。”

.

她停下脚步，却并不转身，也不询问，只静静地背对着二人。

李游摇头：“夫人竟还未想通？”

她不答。

“夫人行游江湖能自得其乐，并非因为相忘，反而是相忆，只因夫人知道楚大侠必定记得你，”李游看着她的背影，却握了握杨念晴的手，“心中有情，为何不能容让些，既是有情，又岂会这般容易忘记？”

“这世上，能轻易相忘的人并不多。”

杨念晴心中一暖。

他这番话，并不是专说给冷夫人听的吧。

说实话，这个人虽然嘴巴可恶了些，心地其实也不错……不过下一刻，杨念晴马上又担心地看着冷夫人，这番话肯定又要惹她生气了！

出乎意料——

冷夫人并没激动，只是淡淡道：“多说无益，你们早些歇息吧。”

说完便径直走了。

.

看着冷夫人远去的方向，杨念晴好半天才反应过来，拉拉李游：“你说的虽然也有道理，不过，她好象真的不怎么伤心……”

李游喃喃道：“倘或还想不通，只怕要出事。”

杨念晴摇头：“是啊，她说话怪怪的。”

李游看着她，长长的睫毛掩住了目中那许多有趣之色，片刻，他摇头叹气：“在下却只知道，以后又多了个有福气的麻烦了。”

有福气的麻烦?

杨念晴撇撇嘴，冷笑：“切，你以为你是谁，我会要你照顾？等你哪天真懒得变了猪，姐姐倒是可以照顾照顾你！”

李游忍住笑：“奇怪，为何女人越年轻，偏偏越喜欢当长辈。”

杨念晴翻翻白眼：“你不是很懂女人吗，自己研究去呗！”

接着，她又疑惑：“她今天很奇怪，还说什么你的话有道理，想不到楚大侠……她真的一点儿也不伤心……”

李游叹了口气，突然打断她的话：“你若这么以为，就错了。”

话音刚落，杨念晴发现自己已腾空飞起。

此情可待成追忆

杨念晴发现，南宫别苑实在不小。眼看着池塘、小桥、游廊、树荫一处处从脚底下掠过，终于，李游抱着她无声地落到了地上。

不近不远，正好可以看见灵堂当中的那口棺木，两个下人正在打盹。

李游放下了她。

他带自己来这里干什么？看尸体？杨念晴疑惑地望望李游，却见他微微一笑，又看看远处，示意她不要作声。

片刻。

漫天风露中，一个白色的、优雅的人影缓步行来，她走到门口，望着里面静静站了许久，这才缓缓走进去。

竟是冷夫人。

她不是已忘了么？为何又独自来了?

.

那两个下人却还是睡得死死的，根本没有察觉到有人进去，杨念晴愣了一下，立刻又明白了，他们一定是被冷夫人点了穴。

纤手一抬，那棺材盖就忽然飞起，无声地落到了地上。

随后飞出来的，竟是楚笙寒的尸体。

她怎么让丈夫的遗体躺在地上?

杨念晴几乎惊讶出声，却又被李游止住。

.

烛光摇曳。

俊朗的脸在灯光下的映衬下，可怖的面色也显得温和了许多。

眉宇间依旧带着那分特殊的傲气，儒雅而又冷酷，他整个人就那么静静地躺在那里，仿佛已睡去许久。

.

“十七年……还是我先来找你。”喃喃的声音如梦呓般。

她对着尸体默默站了半晌，忽然身形一矮，也斜斜坐在了旁边地上，如同一个孩子般双手抱膝，静静凝视着那张熟悉的脸。

目光渐渐朦胧。

“想不到我果真只见到你最后一面，你……可还记得当初的约定?各行其道，两两相忘，除非我们哪一个先死，另一个必定要赶去相送。”

半晌。

她低低叹道：“如今我来送你了，但你又何必如此急着走? 就不肯让我一次，先送送我? ”

“他说得对，我始终没有忘记，你也没有忘记，是不是? 只是，我们都不肯承认罢了。”

素手缓缓朝他伸出，却又停在空中，犹豫了一下，还是握住了那只僵硬的手，缓缓摩挲。这只手曾经那样紧紧地拉着她，温暖有力，而如今，她却已许久没有拉过了。

她轻轻笑了：“这些年，你一直都在打听我的消息，其实我早知道的，只不过一直没告诉你，因为……”

手抚上他的脸。

“因为，倘若你发现我已知道此事，一定不肯再打听下去了，对不对？”

美丽的脸上，冷漠之色竟已全然褪去，换上了平日从未有过的温柔之色，温柔中，满是幸福与爱恋。

忽然。

温柔之色消失，她咬牙，恨恨地看着他：“但你还是不肯来找我！”

.

面对她的愤恨，他没有回应。

恨恨的目光终于渐渐软下来，她忽然笑了，伸手拿起旁边的竹箫，在他面上晃了晃，仿佛在对恋人撒娇。

“你可记得，我们当初见面时的模样？”

“当年，我自创的‘凤箫声动三十六式’名动江湖，所有人都交口称赞，谁知你看了，却笑我只会以箫作武器，反倒失却了它的本性，然后你拿过它吹了一曲《蒹葭》。”

素衣飞扬，傲然立于崖上。缠绵的箫声从指间流出，他放诞地盯着她，然而那冷酷的眸子深处，却分明是一片浓浓的、化不开的笑意。

古老的词调道尽了青年男女们的爱慕：蒹葭苍苍……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

那一刻，她竟莫名地心里发慌，不敢直视他的眼睛。

回忆总是美好的，令人羡慕，令人沉醉。渐渐地，那美丽的脸上浮现出梦幻一般朦胧动人的光辉，优雅的眼睛里也盛满了幸福之色。

“待我再拿回来时，上面却已多了一句词。”

‘小楼吹彻玉笙寒’，你的名字，”她笑了，“那是我第一次看到你笑，其实，你笑起来很好看。”

.

然而不多片刻，那片光辉又黯淡下来。

“可自那以后，我再没见你那么笑过了，”她垂下头，“是不是因为我总与你赌气，你才会如此？”

许久。

她抬起头，露出一丝顽皮之色：“后来我借了你的剑看，其实，我也在你的剑上留了东西，你当时看了那么久，却还是没有发现。”

纤纤玉手拿过他身边的剑，缓缓拔出来。

剑光荡漾，寒如水。

杨念晴一惊，李游却轻轻摇头。

看着那剑，冷夫人眉头一皱，似乎有些不悦。

她缓缓放下了剑，反而将剑鞘拿到他面前，仿佛十分得意：“当时你只顾看剑，却忘了这剑鞘里面，‘冷落清秋节’，你天天用它，有没有看到？”

她根本忘却了一件事——面前的他已什么都看不到了。

笑声渐渐轻下来，轻得几乎听不见。

她缓缓将剑插回鞘中，放回他身边：“如今我已不再像当初那般年轻，你却还是没变，那日见了我，是不是很失望？”

“若我们永远都像当初见面时那样，该多好……”

.

沉默半晌，她忽然摇头：“我知道，那日你其实并无什么事，叫他们过一日再来，也只不过是想多见我一面而已，是不是？”

声音已发颤。

她终于伏在他身上，轻轻泣道：“但你为何不肯说，竟不知……我也在等么？”

“每日你早出晚归一心练剑，天还未亮就走了……”

每次看着灯下那个拭剑的影子，看着那张令她心动窒息的脸，她几乎就要开口请求了，然而她没有。只是当那个人影真正消失在门外以后，她便再也不曾合眼。

“我很想叫你留下来，好好陪我一天，就算哪里也不去，陪我坐着也好……可我始终没有说出来。”

她抬起头，轻轻摇晃着他，流泪：“其实，你也在等我说，是不是？你总是这脾气，不肯服输，可我是你的妻子，为何你连我也不肯让一次？”

“怪我，我若是说出来，你该会留下来陪我吧？可我却与你一般要强，总是不肯说，我……我也怕你不答应……”

.

一个分明深爱着妻子，却总是不肯开口说出来，另一个却也是同样好强，原来他夫妻二人都这么倔强！

杨念晴早已看得满面泪痕，拉着李游的袖子擦了半天。

洁白的衣袖已湿了一大片，李游苦笑着叹了口气，忽然将她拥入怀中——看来他也糊涂了吧，并没想到，这样一来，她擦起眼泪反而更方便了。

那边冷夫人却已出神，并未注意到二人。

.

“我不想离开你的，其实当初只要你开口留我，就算只说一句话，我也断不会走。可……可你没有！你只是看了我一眼，然后点头同意了。”

她忽然握紧了那手，咬牙道：“你知不知道，我当时有多气你。我故意为你选妾，故意要你送我，你还是不肯说！”

许久。

手缓缓松开。

她擦擦眼泪，忽然又自嘲地笑了：“我实在不该怪你。我是你的妻子，却也从未对你忍让半分，总是与你赌气，成亲十九年，我都没能

为你留下一个孩子。”

“你如今会不会怪我？”

她轻轻抚上他的脸，喃喃道：“不论你气不气我，都不要丢下我一个人，我再不和你赌气了，你也多让让我，你说这样可好？”

他没有回答。

然而她却似乎已得到了答案，满意地笑了。

看着丈夫身边那柄剑，她立刻皱起眉，伸手拿过来扔到一边，随后，一支竹箫递到了那只僵硬的手上。

“你还是拿我的吧，不能叫你再天天练剑了。”笑容中似乎带着得逞的开心。

.

她这是——

杨念晴没反应过来，抬头疑惑地望望李游。

李游变色：“夫人且慢！”

话音发落，杨念晴只觉手上一紧，随即便听到“叮”地一声响，似乎是什么东西碎裂了。

李游皱起长眉，拉着她走了进去。

一支金簪躺在地上，锋利的簪尖在烛光中闪烁。

旁边还散落着几截晶莹的东西，也闪着玻璃般的光泽。杨念晴低头一看，手腕上，冷夫人送的那只玉镯已不见了。

她明白过来，长长吐出口气，感激地看看李游，幸好他出手及时！

.

冷夫人只静静地看着地上的金簪，似乎已痴了。杨念晴担心地看了看李游，随即在她旁边蹲下来，竟已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李游也看着她不语。

“你可是在笑我？”冷夫人反而先开口了，“你说得对，我并没有忘记，只是始终不肯承认罢了。”

说完，她又看着丈夫沉睡的脸。

“我们都错了，赌了这许多年的气，如今才知道该容忍体谅些，我只后悔没有早些明白，你说，我们是不是不如这两个孩子？”

终于，泪又流下来：“太晚了……”

“这个世上能轻易相忘的人并不多”，想了这么久的问题终于有答案了，可看着眼前的场景，杨念晴只觉得心里酸疼，重新又抹起眼泪。

李游忽然开口：“不晚。”

“夫人以为自己果真无牵挂了么？”他轻轻叹气，“依在下看来，夫人还有许多事该去做，又怎能一走了之？”

“我并无什么事，”冷夫人摇头道，“我只后悔，未能给楚家留下一个子嗣，如今连他也去了，我已无半点挂碍。”

李游皱眉。

“害楚大侠的凶手是谁？莫非，”俊逸的脸上也露出了少有的严肃之色，“夫人宁愿让他不白而终，也不肯为他活着做这最后一件事么？”

冷夫人愣住。

沉默。

“我不该带你们去找他，”忽然间，她扭头看着二人，竟又恢复了平日的冷漠之色，“你们先出去吧，我送送他就好。”

说完，又转过脸去了。

杨念晴犹豫地看向李游。

李游却点头：“是。”

说完，他拉起杨念晴就往外走。

.

不知何时，门外竟已站着两个人。

南宫雪脸色发白，只愣愣地望着门里的两个人，咬牙不语，优雅的凤目中，温和之色已经不见，取之代之的，是无数的痛苦与忧伤。

何璧却依旧站得笔直，俊美的脸上没有半点表情，然而，那双漆黑锐利的眼睛里，竟也浮现出了一丝悲哀与落寞。

李游摇头：“走吧。”

.

“十几年，我都未能为你做什么，如今，我却要活着做这最后一件事，你再等我几日可好。”

美丽的脸上浮现出更多更重的霜冷之色。

忽然，她似乎又想起了什么，全身一颤，迅速抓起他的手，失声叫道：“不对，这不……”

话未说完，她猛地扭过头。

身旁，不知何时已站了一个人。

“你也发现了。”淡淡的声音。

“不错，”她松了口气，又皱起秀眉，扭头看着丈夫的尸体，“这……”

话未说完——

人，已缓缓倒下去。

她躺在地上，怔怔地望着他，美丽的眼睛里满是不可置信的神色，然而，喉间却已发不出半点声音。

“你随他去也好。”叹息。

赌局结束

杨念晴默默走着，不时回头向后望，终于，她还是忍不住拉了拉李游，担心道：“她一个人会不会有事？”

李游摇头：“她已冷静了许多。”

杨念晴道：“其实我们那边，分手离婚是很常见的事，他们相忘也容易得很。”

李游停下脚步，看着她：“那只因为他们并不算相爱，既没有相爱，又何来相忘？既相爱，又岂是轻易放得下的？”

是啊，爸妈曾经也是相爱过，而且还爱得那么轰轰烈烈，就算他们赌了那么多年气，离了婚，各自有了家庭，就算每次见面他们表现得再随意、再客气，杨念晴还是能明显地感觉到不一样——她终于想起来了，不一样的，是爸爸看妈的眼神，绝对是与别人不一样的。

他们是不是都在后悔没有珍惜?

杨念晴笑了："也是，真正相爱的夫妻，就算离婚了，肯定也是记得的，说不定还会遗憾。"

压在心里很久的石头终于放下了，感觉竟是如此轻松！

.

"若是报了仇以后，冷夫人还想不开怎么办？"

"日子久了，多数人都不会再如当初那般冲动，"李游微笑，"其实怀念一个人的法子很多，为何非要死？"

杨念晴不赞同："但那样的感情更感人。"

"情到深处，不一定要感人，"李游看着她，叹了口气，"莫非你以为，活着珍惜不如死后殉情？"

她愣住。

历来小说中、故事里最凄美最动人的感情，岂非都是生离与死别?

死别。

在许多人的心目中，都对"殉情"这个词充满尊敬与赞美，然而有谁想过，我们更需要的，决不是死后的深情，而是生前的珍惜与幸福。

人死了，又怎会感受深情?

杨念晴真心道："我知道了，谢谢你。"

李游微微一笑，举步就走。

"其实……你这人也没有那么差劲，"杨念晴边走边拍拍他的肩膀，眨眼笑嘻嘻道，"你早知道她会这么做，专程来劝她的，对不对？"

闻言，李游忽然停下脚步看着她，嘴角一弯：“我只知道，你赌输了。”

打赌?

杨念晴忽然发现，这个人其实还是很差劲。

.

“是吗……”傻笑。

李游眨眨眼：“是不是在想如何赖掉？”

杨念晴白了他一眼：“愿赌服输！”

“果真？”

“当然！”她咬牙嘀咕，“不就是洗次衣服么，记这么清楚，小气！”

“谁说才一次？”

她愣住。

“我们……不是赌的一次吗？”

“在下有说是一次？”

杨念晴立刻瞪大眼睛，伸出一根手指头在他面前比划：“这不是一次是什么，难道是两次？少跟我耍赖！”

“一根指头只能是一？”

无语。

有些寒，好象是掉圈套了……

李游也伸出一根手指，脸上满是有趣之色：“譬如，在下可以说它是一十，也可以说是一百，或许是一天，也可能是一年……”

“够了够了！”杨念晴听得心惊胆战，急忙打断他的话，“那你的那个‘一’，到底表示多少？”

“你以为？”

“一十？”小心翼翼。

不答。

“一百？”有些发颤。

不答。

“……一千？”

李游叹气：“杨大姑娘就想不到别的么？”

看她脸色发白，他忍住笑，继续往前走：“算了，便宜些，就一百。”

“一百次？”杨念晴追上去，在他耳边叫道，“你有没有人性！”

“错，”他截口纠正，“是一百年。”

一百年？！

“你黑人啊！”杨念晴怒了，几乎要跳起来，吼道，“就这么一个小小的赌，你有没有搞错？”

“没有。”

“不行，你这是模糊概念！”

李游叹了口气，喃喃自语：“你别忘了，在下的赌注原本也不小的，只不过是侥幸赢了而已，早知道在下实在不该与女人打赌的，她们向来都不怎么讲理。”

到底谁不讲理？听着这重男轻女的话，杨念晴忍住气，冷笑：“洗衣服倒没什么，我是怕还没洗到一百年，你就已经去地下见土地公公了！”

李游点头：“那就洗到在下去见土地公公再说。”

“你怎么老欺负我？”

“因为你不能欺负我。”

……

“冷夫人叫你好好照顾我，不是叫我给你洗衣服。”

“你难道没发现，在下实在已经很照顾你了？”

“洗衣服也是照顾？”

“自然，”李游叹息，“在下可有叫别人洗衣服？你实在该感谢我才对。”

杨念晴瞪眼：“那我来照顾你好不好？”

“不好，”李游摇摇头，一本正经道：“男人该懂得‘三从四得’，是应该照顾女人的。”

杨念晴立刻截口道：“我不是你老婆，你不用遵守那个。”

李游道：“在下天天穿新衣服，除了老婆，还有谁会管？”

杨念晴噎住。

片刻。

她指着他的鼻子，冷笑：“谁会做花花公子的老婆，一定是上辈子缺德了！”

李游好笑地看着她：“是吗。”

不等她回答，他又仔细地看看她的手，叹气：“其实你的手的确美得很，比你的脸还要美，倘若衣服洗得太多，就不好看了。”

色狼！

杨念晴立刻缩回手：“看什么看，色狼！”

“爱美之心，人人皆有，”李游若无其事道，“何况，像你这种手比脸好看的女人实在不多，自然要多看看。”

她满脸黑线。

——手比脸好看，这算什么赞美？

无视她忿忿的目光，李游缓步往前走：“倘若你的脸也与你的手一般美，在下倒果真可以考虑娶你做老婆。”

考虑？！

杨念晴终于怒了：“你算老几？姐姐我用你考虑？还是考虑你那个江姑娘去吧，自恋！恶心！你这样的花花公子，我……”

哪知火还没发完，李游已迅速转过身，朝来时的方向望去，俊逸的脸上目光闪烁，露出一片惊疑不定之色。

杨念晴一怔，立刻住了口，也随他望去。

.

身后，远远的，似有一片火光亮起，隐隐有几丝焦味随着烟气传来。

“着火啦！”

“……”

紧接着传来一阵杂乱的人声与脚步声，几个下人慌慌张张地从身旁跑过。

杨念晴吓了一跳：“这……”

话还没说完，李游已伸手揽住她的腰，箭一般往回掠去。

.

南宫雪与何璧已经到了，都望着面前的熊熊大火不语，看来他们也没走出多远，发现不对就赶回来了。

冷夫人终于还是走了么？

杨念晴心中忽然痛得很，她只拉着李游的手，哭：“她……他们……你不是说没事了吗！”

南宫雪黯然摇头：“她始终随楚大侠去了。”

她终于还是选择了这条路？李游只是愣愣地望着那片火光与烟雾，沉默不语，修长的双目中却透出许多罕见的悲哀之色来。

何璧也沉着脸。

救火的人越来越多，却依旧进行得有条不紊，并不显丝毫慌乱之态，南宫别苑的下人办事，绝对可以让任何人放心。

火光渐渐下去，只剩下几缕袅袅的青烟在那片废墟上空飘荡。

烟雾也淡了。

众人却还愣在原地。

.

许久。

李游忽然道：“她不是自杀。”

杨念晴忙擦干眼睛：“为什么？”

“你们该知道，”他缓缓踱了几步，然后定定地望着面前那片废墟，“冷夫人如此珍惜容貌，若果真要自杀，必不会放火。”

杨念晴冷静下来，想了想，这才点头：“她刚才还说自己老了，怕楚大侠失望。”

接着，她又摇头疑惑：“这么说是那个凶手干的？可楚大侠已经死了，冷夫人也什么都不知道，杀了她有什么用？”

李游不答，反问：“他若果真要杀冷夫人，用万毒血掌岂非更干净，也不会将我等引回来，又何必放火？”

南宫雪终于点头道：“他该是为了毁灭线索。”

“线索？”

“你可记得，他曾用焚尸水毁了张明楚的尸体？”

杨念晴恍然：“原来目的一样，他这次是冲楚大侠的遗体来的，那遗体上除了万毒血掌，肯定也有另一条线索，他这么做是在毁灭证据，但……冷夫人就守在旁边，他怎么这么性急？我们又没有发现什么。”

脑子里一道亮光闪过。

她突然激动万分，脱口道：“难道是冷夫人从楚大侠的遗体上发现了那条特别的线索，所以被凶手杀了灭口？”

何璧冷冷道：“该是她认识的人。”

南宫雪皱眉：“不错，无人听到打斗声，冷夫人也算一等一的高手，她既已无心寻死，若非没有防备，怎会这般容易被害？”

何璧点头：“她认识的人并不多。”

意思是这里每个人也都有嫌疑？对于他们几个，冷夫人倒果真是不会防备的。杨念晴心底一哆嗦——不管怎么样，有一个人绝对不可能是凶手，因为他那时正和自己在一起。

于是她立刻溜到李游旁边。

何璧看了她一眼，不语。

南宫雪微笑：“你们自然都不是。”

杨念晴听得无语，这是什么话？我们都不是，嫌疑不就落到你头上了吗……

大约是猜到了她的心思，李游嘴角一弯：“冷夫人这样的高手，纵然没有防备，以普通人的出手速度，也是绝不可能伤到她的。”

没有武功的人跟高手相比，身法与出手速度都慢了不只几倍，冷夫人就算没有防备，反应过来也绝对能及时避开，只有会武功的高手，才会有足够的速度一击得手。

杨念晴松了口气：“这就好，南宫大哥不会武功。”

片刻。

她又看着众人不解：“那条特殊的线索既然在尸体上，但楚大侠的尸体是你们仔细检查过好多遍的，到底我们忽略了什么？”

正因为没有发现特别之处，所以才会疏忽，让凶手有机可乘，将尸体毁掉。

李游踱了几步，喃喃道：“除了万毒血掌，究竟还有什么线索呢……”

.

无论什么线索，什么秘密，都已如飞烟一般，在这场火中随风而逝。

冷夫人终于还是得偿所愿，和丈夫生死相随了，但杨念晴心中还是很悲哀，为那份令人惋惜不已感情，也为他们不明不白的死。她在房间独自流了一会儿泪，这才好了些，待要睡却又睡不着，只得走出门去。

园中，无数火光如流萤般晃来晃去，声音略显得有些嘈杂，训练有素的下人们往来收拾着，看来今夜将又在忙碌与紧张中度过了。

.

远远的，树下，一个人负手卓然而立。

全身都笼罩着一层温和的光辉，虽然只是个背影，看上去却依旧无比的优雅，带着几分不易察觉的威严。他就那么静静地站着，衬着周围忙忙碌碌的人群，更透出一片如醇酒般浓郁的孤独来。

杨念晴呆了半晌，缓缓走过去：“南宫大哥？”

南宫雪似乎吃了一惊，回过神，松了口气：“小念。”

杨念晴当然知道他在难过什么，轻声安慰道：“其实……大家都难过，这根本不关你的事，你也别太自责了。”

南宫雪看了她片刻，又凝望着远处黑沉沉的天空，缓缓摇头：“相忘于江湖，原来她并未忘记，还是惦记着楚大侠。”

衬着檐下灯光，他的脸色更白。凤目中，那片温和忧郁的目光顿时也变作了许多痛苦复杂之色，看不透，却又叫人心疼。

他喃喃道：“若非我们找上门，他二人也不必死。”

杨念晴沉默，她实在不知道该怎样劝他。

“若非我等，他夫妻二人如今只怕还在苦苦相忘。生未能相随，死后能相守，或许他们已自觉足够，南宫兄又何必太过悲伤？”磁性的声音响起。

却是李游。

南宫雪依旧一动不动，望着远处不语。

许久。

他忽然转过身，看着李游：“这些人原本并不该死，或许他也并不想杀太多，但只要我们追查下去，必定还会有人因此丧命，李兄，我……”

李游轻叹一声，沉默。

“倘若每个人都只会可怜别人，这个世上早就没有公道了。”冷冷的声音，是何璧。

爱“美”之心

宋朝自南渡以后，虽然国力日衰，商市却十分发达，这段用钱财换来的安乐时间，竟也演绎出无数繁荣升平的景象来。大街上店铺如林，行人似水，其间贩夫走卒谈笑匆匆，宝马香车招摇过市，吆喝叫卖声响成一片。

一行四人格外引人注目。

三个男人，外加一个女人。

杨念晴满肚子不高兴地走在街上，居然还走得很慢，不只慢，几乎就是一小步一小步地迈，小心翼翼，生怕脚从裙子里露出来叫人看见。某一天早上起床后，她突然发现自己的靴子不见了，无奈，只得穿那老土的绣花布鞋。

这一路上，她十句话里就有九句是抱怨鞋子。

李游却坚持不肯让她换男人的靴子："看到你如此走路，在下才不会忘记你是女人。"

南宫雪居然也跟着吝啬起来："女人穿男人的鞋，只怕别人会笑话。何况女人的脚总是小巧娇贵些，怎能穿那么粗重的东西？"

这么好听的话，杨念晴怎好反驳？于是，她只得嘀嘀咕咕唉声叹气把不满吞下，跟着众人走上一家酒楼。

.

面对着满桌丰盛的菜色，杨念晴心情才渐渐好了些。

对街楼头，几个美丽女孩子正朝这三个出色的男人频频抛着媚眼，可惜这三个男人一个是神，一个是不爱女色，自然令人失望的了。她杨念晴虽爱凑热闹，但自从两次青楼体验后，如今一见到那些同性，只觉得寒毛直竖，哪里敢去理会。

好在有个"拈花公子"，花花公子。

"不想此地竟也有如此绝色，倒是不虚此行。"磁性的声音赞叹着。

长长的睫毛扇了扇，目光更加欢快明亮，他含笑朝对面楼上那个最美丽最年轻也最害羞的女孩子举了举酒杯，喝了一口，神情十分惬意。

那女孩子估计才接客不久，立刻羞得低下了头，往旁边姐妹身后躲了躲，却又忍不住偷偷拿那双大大的眼睛瞟他。

南宫雪笑着摇摇头。

杨念晴立刻鄙视："色狼！"

李游眨眼："爱美之心，人之常情，为何独罪在下。"

“对，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杨念晴冷笑一声，“好色之心只有你才有。”

“在下哪里好色了？”

她撇撇嘴：“你当然不好色，只不过看着美女，口水都要流出来了！”

李游好笑地看着她。

她却转过脸看着南宫雪，不再理会他：“唐家堡还多远？”

唐家堡堡主唐惊风的夫人叶随雨竟本姓白，是最有可能会万毒血掌的，嫌疑实在太大。想着马上就可以见到她了，杨念晴心中有些激动。

“不远，听说就在城东，”南宫雪望望窗外天色，微笑道，“今日太晚，冒昧登门恐不妥，不如明日再去如何？”

何璧点头：“也好。”

谁知他话音刚落，楼下忽然响起了一阵十分嘈杂的声音。

立时，对面青楼上也一片混乱，除了那个看着李游发呆的美丽女孩子，其余女子都面露喜色，相互娇声嚷起来。

“唐公子来啦！”

阵仗实在太大，在夜市上显得格外不寻常，果然将众人的目光都吸引了过去。

.

对面青楼门口，一辆华丽的马车缓缓停下。朱轮华缨，壁上雕着精美的花纹，绝不是普通人家能用上。

然而，这辆大户人家才有的马车却没有车夫驾驭。

车夫的位置上，居然坐着一个大约二十多岁的俊俏男子。

华美的衣冠，无拘无束的姿态，不恭的神情，也不管旁人多少异样目光，就那么斜斜地靠在车门上，冲那群女子懒洋洋地笑。

行人显然都认识他，立刻纷纷避开，有的还摇着头窃窃私语，似乎在叹息。

唐公子?

杨念晴本来对这样的花花公子极其没有好感，撇着嘴要移开目光。谁知就在此时，那位唐公子竟也恰好扭过头无意朝这边楼上望了一眼，那眼神，不巧，正好与她的目光碰上。

一对漆黑的，深不见底的眸子。

杨念晴终于明白，为什么都说看一个人，只看他的眼睛就够了。

李游的眼睛有着长而张扬的睫毛，带着些俏皮，无论谁看到那明朗而欢快的目光，都会不由自主感到愉快；何璧的眼睛正如同他的人一样，不过看多了，杨念晴反觉得那深处其实并没表面那么冷；南宫雪又不一样，天生一双高贵的凤目，温和、悲哀、忧郁，目光总那么复杂，叫人捉摸不透。

然而，她从没见过此刻这样一双眼睛。

幽幽如潭水，又如万丈深渊。分明是满盛的笑意与玩味，为何看上去，总让人觉得那眼底深处，埋藏着无限的落寞与孤独？还有，痛苦。

杨念晴愣住，再也移不开视线了。

.

楼下，那唐公子目光似也一窒，随即，懒洋洋的笑意又在唇边掠起，他略略挑了一下眉，不知是冲她还是谁。

耶，这帅哥“调戏”自己呢！

杨念晴又好气又好笑，却又暗暗得意，常听李游那家伙说自己不像女人，现在好歹也证实了一下真正性别……

半晌。

李游忽然叹了口气，喃喃道：“有的人也要流口水了。”

流口水?

受到这几个字的刺激，杨念晴回过神，本想反驳，却又眼珠子一转：“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彼此彼此。”

南宫雪哭笑不得，何璧那冷漠的俊脸上也意外地浮起了一丝罕见的笑意。

李游苦笑：“你到底是不是个女人？”

“你说呢？”

“说出这些话，居然也不脸红，实在没有半点女人的样子。”

“我为什么要脸红，只准你们男人看美女，就不准女人看帅哥了？”杨念晴认为理所当然，“再说，你们不觉得他确实长得很帅吗，人见人爱很正常。”

众人全愣住。

半日。

李游咳嗽一声，神情古怪：“人见……人爱？”

忘了这个“爱”字在古代是不能随便用到哪个男人身上的吧？这几个男人估计都想歪了，杨念晴心里后悔得要死。

她忍住尴尬，拿筷子敲敲桌子：“我说，你们几个别想歪了，我只不过是，咳，觉得他很不一样，挺讨人喜欢的……”

李游打断她的话：“喜欢？”

“你少乱想！”杨念晴终于忍不住举起筷子朝他脑袋敲去，“我不过是爱美，爱美而已！听懂了没？不是爱人！”

“啪”地一声，不知怎么回事，李游居然没能躲开，重重地挨了她一筷子，

半晌，他才反应过来，揉着额头苦笑。

居然能揍到他？杨念晴意外极了，想当初打起来连他衣角也沾不到半点，来不成是跟这群会武功的人混久了，自己的“武功”也进步了？

南宫雪看着李游，十分意外。

何璧也看了他半日，忽然开口：“不想你竟已懒到只会挨打了。”

李游眨眨眼正要说话，却听邻桌有人叹了口气：“唐堡主才去了没几个月，唐公子怎的就成了这副模样！”

.

唐堡主？唐公子？

众人全都愣住。

那边上菜的小二却又痛心疾首地开口了：“看他平日里还不错，原来这么不孝，唐堡主人也好，怎的生出这么个不孝子，不知祖上造了哪门子孽！”

“成日里混在这烟花之地，是个不成器的，叶夫人也不管教于他？”

“叶夫人那么贤淑，说话都轻声细语的，怎管得了？”

“慈母多败儿！”

“……”

听到这样的话，杨念晴是现代人，对古代的礼法什么的并没什么印象，只是觉得意外，原来他就是唐惊风与叶夫人的儿子！

其他三人却都面色古怪。

有谁见过这样的事，老子才死了几个月，儿子就跑青楼里去泡美女的？

半晌。

南宫雪皱眉：“唐堡主与叶夫人膝下只这一位公子，早闻他虽年轻，却也名气不小，行事怎的如此荒唐？”

李游忍住笑：“都说‘有其父必有其子’，看来这话也不对，只怕是唐堡主太过痴情，上苍可怜，才生下这么一位风流公子来。”

杨念晴立刻道：“那你家老爸肯定比唐堡主痴情多了。”

李游挑眉不语。

何璧看着他，居然也叹了口气：“说实话，我也不明白你家老爷子怎会生出你这么一个花花大少。”

李游瞪眼。

南宫雪笑着摇头：“唐堡主的确是痴情人，叶夫人得他如此，也算有福气，只是唐公子如此行径，叶夫人纵然贤淑，也实在不该太纵了

他。”

对面楼下已不见那唐公子的影子，想是进去了。

沉默。

李游缓缓道：“只怕不简单。”

.

夜，客栈。

短短一两个月就发生这么多事，这个古代江湖实在很可怕，动不动就死人，她杨念晴还要随时担心自己的小命会不会挂掉。然而被扔上天以后会掉下来的问题也还没有研究出结果，回现代的希望实在渺茫……

穿越女到古代不经常是一大群人照顾的吗！

她郁闷极了。

“照顾”她的，好死不死是个花花公子外加色狼和懒猪，还要她洗衣服，而且是一百年，好在他并没有急着要她还赌债……

赌博的害处果然不小，难怪国家要禁止了。

忽然觉得有些渴。

她走到窗边，提起茶壶倒了杯茶，一饮而尽。

其实李游也并不是真让她洗衣服，故意逗她的成分居多，杨念晴倒也明白，只不过一看到他的模样，她就莫名其妙来气，说实话，他长得非但不丑，而且还帅得不得了，也不知怎么回事，看在眼里就不舒服。

想起白天他“勾引”美女的模样，这样一个又懒又好色的花花公子，冷夫人居然还说跟着他有福气！

杨念晴嘀咕：“还照顾？切，被丢来丢去当暗器太恐怖了，迟早要弄出个心脏病，别再被他欺负就好了……”

“不好。”磁性的声音。

“寂寞梧桐”

听到这声音，杨念晴吓了一大跳，这才发现旁边椅子上已坐了个人，衣白如雪，修长的眼睛明亮得像星星。

“其实在下原本也不想拿你作暗器的，”他叹气，“你实在不轻，用起来会很麻烦。”

嫌重?

杨念晴忍住气：“你怎么老是说来就来，也不敲门，你们这里不是很讲究男女有别吗？”

李游喃喃道：“在下倒忘了，你是个女人。”

你YYD欠扁！

杨念晴冷笑一声，暗地握起拳头：“我怎么不像女人了？”

“像，像得很，”李游忍住笑，看着她的拳头，一本正经道，“谁说你不像女人？至少，比在下像多了……”

话没说完，拳头已经招呼过去。

当然这一拳杨念晴并不抱希望，他的身手自己又不是没见过，真要打起来，能不能沾到他的衣角都成问题。

谁知道，李游居然没躲开！

“你……”杨念晴意外极了，心中居然有些过意不去，其实这个人除了嘴巴可恶些，对自己还是很不错的。

看他皱眉的样子，一定很疼吧?

她心虚地移开目光：“活该，谁叫你老是欺负我。”

李游揉着胸，苦笑不语。

二人居然难得地陷入了沉默。

.

这气氛不太对啊……有点像那两个字，叫什么来着?

杨念晴终于忍不住偷偷看他，却见他也正看着自己。

夜中，长长的睫毛掠起浅浅的阴影，修长的眼睛依旧灿烂如星，衬得脸上那片明朗的笑意更加动人。老天，这副迷人的模样不是在勾引人吗，虽然是无意的……

来自美色的诱惑啊……

杨念晴费了很大力气才把目光移向房顶，掩饰性地咳嗽一声："我是不是女人也不是你说了算，至少，人家帅哥不会把我当成男人。"

沉默片刻。

李游喃喃道："被人调戏，居然还笑得出来。"

杨念晴得意："当然，说明我有魅力。"

闻言，李游皱起长眉定定地瞪着她，好半天才终于叹了口气："杨大姑娘，你确定，他那是在对你笑么？"

杨念晴也学着他叹气："不敢，他是对你们几个大男人笑……"

李游不再言语。

气死你个自恋！

杨念晴心里快笑翻了，面上却一本正经道："这个嘛，说不定他也是喜欢男色的，突然见到对面有三位大帅哥，特别是……"

她故意拍拍他的肩膀："特别是你这么风流貌美的，很容易就被当成……"

谁知这一拍——

"哎哟！"

李游依旧神色如常，正好笑地听她胡掰。

.

叫的居然是她自己！

腹中剧痛袭来，片刻间，她竟已脸白如纸，整个人摇摇欲倒。

李游长眉一皱，迅速扣住她的手腕。

剧痛的感觉如浪潮般翻腾着，迅速蔓延，杨念晴整个人几乎都已伏在了他身上，紧紧抓着他的手："痛……"

然而她只叫了一个字，就再也没有声音也没有意识了。李游已出手如风，连点了她身上几处大穴，将她打横抱起平放到床上。

他的脸也有些发白。

长长的睫毛一扬，目光略显凌厉，迅速在屋子里扫了一圈，很快，便落定在窗前的桌子上。

茶壶。

.

那是客栈常用的、再普通不过的白瓷壶。只不过，光滑的壶身上，不知何时竟被人刻上了几个不大不小却又十分清晰的字：

多管闲事

.

烛影摇摇，房间很静，静得连一根针掉在地上也能听见。

烛光下，三根修长有力的手指不轻不重地搭在那只白皙的手腕上。床上的人似已沉睡过去，只不过脸色白得可怕，嘴唇泛青，全然没了平日的灵动之气。

南宫雪双眉紧锁。

何璧却拿着那只茶壶仔细地查看，神色阴沉。当时杨念晴口渴，只急着喝茶，竟然没有留意到自己的茶壶已被动了手脚。

“多管闲事”，这又是凶手的警告么？

他沉声道：“壶里没有毒，该是在杯上。”

无人说话。

“想不到他除了万毒血掌，还会用毒，”他又冷冷道，“杀了她并无好处，他只是想要我们住手不再追查而已。”

李游默默坐着，不语。

在对一件事情十分有把握的时候，何璧通常都不会说太多话的，如今却只有他一个人在不停地说话。

.

半日。

南宫雪轻轻将那只手放回被子里，缓缓站起身，略有些发白的俊脸上已没了平日的温和之态，反透出一片薄薄的怒色来。

李游看着他：“如何？”

南宫雪缓步走到窗边，一字字道：“小南海的‘寂寞梧桐’。”

“可有解法？”

南宫雪并不转身，只看着窗外：“有。”

这分明是件好事，然而，他的语气里却听不出丝毫兴奋。

李游道：“清秋水？”

“不错，‘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小南海的‘寂寞梧桐’，必要清秋井水才能得解。”

沉默片刻。

李游沉吟：“那清秋井果真在梧桐院里？”

南宫雪不回答，却缓缓道：“昔日毒公子爱上师妹文清秋，文清秋却因父命嫁与了别人，十年后文清秋的丈夫去世，毒公子再次登门求亲，然而此时文清秋却自以为配不上他，在院外排下了剧毒无比的‘寂寞梧桐阵’回绝，谁知毒公子果真痴心一片，用了整整十年功夫研制出‘寂寞梧桐’的解药，待他进阵，有情人终成眷属时，二人已垂垂老矣。”

“那解药既是因人而制，后来文夫人先丧，毒公子便将解药全投入了井中，是以除了清秋井水，天下再无‘寂寞梧桐’的解药。”

这样的故事若放在平时，必定会引许多人感动叹息，然而此时听在众人耳朵里，却使得他们的心全都冰凉一片——小南海的“寂寞梧桐”，只有清秋井水能解；要拿到清秋井水，却要先过院外的“寂寞梧桐阵”。

何璧皱眉：“‘寂寞梧桐阵’险恶无比，何况如今也已来不及。”

从这里到小南海，就算一个轻功顶尖的高手以最快的速度往来一趟，也要三四天时间，而且路上还不能停歇。

.

李游忽然道：“此去悠然居多远？”

何璧看看他：“若是你，往返只需一日。”

李游看着南宫雪：“如何？”

南宫雪不语，只是缓缓走过去坐下，昏暗的烛光照着那俊美的脸，他的脸，几乎已经和床上人的脸一样白。

终于，他微微摇了摇头。

房间顿时又沉寂下来，静得可怕，甚至连每个人的呼吸声都能听得清清楚楚，四周的空气仿佛也凝固不动了。

李游紧紧握着桌角，额上竟似有了汗珠。

床上的人却依旧安然沉睡着，并不知道自己如今的险境，几乎已是命悬一线。

半日。

南宫雪忽然一拍桌子，站起来咬牙道："我去……"

话未说完又停住。

就在他说出这么两个字的功夫里，房间里竟已多了一个人影。

.

"不想你们竟如此沉不住气。"淡淡的、带着些嘲讽的语气。

一张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脸。

除了那双漆黑的、锐利无比的眼睛，这张脸上简直没有半点特别之处，无论是眉毛、鼻子还是嘴巴，都普通极了，似乎随便在哪里拉个人来，都能找到一些相似之处。

眉宇间，神情傲然。

土黄色的衣衫依稀掠起一阵独特的香味，干净飘逸，使他整个人看上去透着种世外的超然闲适之态。

看清来人，众人大喜。

在这几乎已频临绝望的时刻，绝不会有人比他来得更是时候，也绝不会有人会比他更受欢迎了！

菊花先生邱白露！

.

南宫雪点头微笑："你来便好。"

他却只看了南宫雪一眼。

他们的交情，并不比何璧与李游浅多少。

眨眼，李游已站在了他旁边，满面喜色地拍着他的肩膀："老邱向来不会看人脸色，但这次你实在来得太是时候了。"

邱白露淡淡道："你再多话，这里只会再多个死人。"

李游果然不再跟他多话了，只喃喃地坐回了椅子上："若菊花先生果真医死了人，传出去倒是件新鲜事。"

邱白露自视甚高，平生最受不了别人质疑他的医术，闻言立刻黑了脸："不医死人也容易，我可以不治。"

李游一本正经瞪着他："你若不治，我就再拿你那'千姿百态南山阵'打一百次赌。"

南宫雪忍住笑："如此，可怜了那些菊花。"

邱白露看了他片刻，这才冷冷道："两个月不见，想不到你非但更懒，撒赖的本事也高了一层。"

说完，他走到床边坐下。

.

与其说是清晨，倒不如说黄昏更恰当些。天色阴阴的、冷冷的，一丝儿风也没有，只叫人感到沉闷压抑。

一辆并不显眼的大马车不快不慢地从街上驰过，扬起淡淡的尘烟。

赶车的是个长着鹰钩鼻、俊美而冷漠的黑衣人。

.

车内，人淡如菊。

这就是除了何璧之外的另一个"神"，神医，据说只要你还剩一口气，他就有本事将你从鬼门关拉回来。这个人，连金陵吴知府都要送出一盆罕见的"春波绿"才能打动他出诊，自己居然能让他治，实在是好运气。

初次见面时的熟悉感觉又浮上来。

为什么会这样？杨念晴既惊讶又感激，最后全化作了庆幸——想不到来古代才两个多月，自己居然就差点挂掉！

“谢谢你了，邱大哥，”她凑过去拍起MP，“你医术真不是盖的，若不是你，我肯定早没命了。”

邱白露不语。

李游喃喃道：“这个人，你最好不要多拍他的马屁，否则他摆起架子来，以后再求他办事就难了。”

南宫雪微笑：“纵难，李兄还是有法子将他拉来。”

长长的睫毛往下一垂，李游斜斜往车壁上一靠：“你们难道不觉得，有个神医在，办起事来会更大胆一些么？”

邱白露看他一眼：“有你在，我的胆子小得很。”

众人只是好笑。

“听说叶夫人也是爱花之人，想必也种了不少，你反正闲着无事，去赏鉴赏鉴又有何不好？”李游直起身仔细端详着他，摇头，“我实在不明白，你跟老何为何总是要板着个脸，好象谁欠了你们几百两银子。”

杨念晴忍不住叫道：“因为他们是‘老板’！”

“老板？”

“老是板着脸，就叫‘老板’。”

“有意思！”李游认真想了想，觉得很有趣，拍拍邱白露的肩膀，“‘老板’这个称号倒实在很适合你。”

南宫雪好笑：“李兄，你怎的学起小念顽皮……”

杨念晴立刻瞪眼：“他本来就比我调皮。”

见她跟着唱双簧，邱白露倒也并不生气，只淡淡道：“他对你倒果真好得很，为了要我救你，竟要去踩我的花。”

说完，他又看着李游，语气中夹杂着一丝不易察觉的幸灾乐祸：“原来你也有着急的时候。”

.

打赌？踩花？

笑容僵在脸上。

南宫雪默然半晌，忽然又露出了温和亲切的笑容：“不错，他若不救你，李兄必定已在南山阵和人打赌踩花了，他不是救你，是救花。”

他又看着邱白露，笑道：“李兄说要打一百次赌，就必定一次也不会少的。”

邱白露也看着他，目光复杂。

杨念晴立刻看向李游，见他又斜斜地靠在车壁上了，俊逸的脸上满是欢快有趣之色。

他会为自己着急？看着那双修长明亮的眼睛，杨念晴忽然感动极了，他实在对自己很不错，以后真该对他好点……

谁知——

“那只因为她欠我的债没还。”磁性的声音，想当然的语气。

南宫雪微愣：“债？”

“对，”他眨眨眼，“赌债。”

赌债？南宫雪与邱白露都不解，杨念晴却明白，他说的是那一百年的洗衣债呐。立刻，那份感动之情都给扔到了九霄云外。

她咬牙：“还记着呢，小气！”

李游嘴角一弯。

邱白露却不再理会他们，只看着南宫雪嗤道：“他着急我倒不奇怪，但你也着急，却叫我有些不明白了。”

南宫雪微微一笑，转脸不语。

杨念晴也意外地闭了嘴。自上了马车，她心底总有种莫名的怪异感，仿佛有什么重要的东西摆在面前，却又想不起来，到底是什么重要的事情呢？

估计是这两个月太紧张的缘故吧，她自嘲地摇摇头，努力将这感觉抛开。

车外，何璧冷冷的声音响起：“坐好了！”

一声鞭响。

马车载着两个“神”和三个人，飞快向唐家堡驰去。

又见帅哥

城东山坡，唐家堡。

好在杨念晴一来古代便掉在了有名的南宫别苑，也算见过了世面，因此面对眼前唐家堡的富贵气象，她并不觉得太意外。厅上陈设十分讲究，檀木桌椅，壁间古画字幅，格子里还设着一对古朴的花瓶，单看那纹路色泽就已不凡。

最后，是一扇硕大的立式屏风，上面残山剩水，雅意盎然。

杨念晴刚看到这里，屏风后就转出个人来。

.

从看到这个人的第一眼起，杨念晴就再也移不开目光了——原来，一个女人的美是可以超越外貌和年龄的。

素服素面，刚刚经历了丧夫之痛，脸上隐隐带着一丝悲凄之色。她已经不再年轻，眼角也有了不浅的纹路，看上去比冷夫人要老许多。

她不算美。

但她又实在美得很。

那种美丽很淡，仿佛浅浅的清香，一丝丝、一缕缕从她的身体里面缓缓散发出来。内在？气质？说不清，道不明，却又让人心动爱怜。

圣洁而柔和。

很难想像，这样一个女人会是凶手。

杨念晴回过神，赞叹之余，心底居然又莫名泛起了熟悉之感——撞鬼了，怎么来古代总是这种感觉？她惊讶万分。邱白露还好说，长得太平凡和谁都容易混淆，所以熟悉；但这位叶夫人，自己若果真见过，肯定会有印象的。

可真的好象在哪里见过她啊，在哪里呢……

.

就在她发呆的功夫，另外四人却已经与叶夫人互相客气过了。四个“第一”里，两个“神”都不爱说话，另外两个“人”呢，一个是闲人也是懒人，于是，只好由南宫雪开口将来意说了一遍。

伤心之事重提，叶夫人更显得痛苦茫然，她垂首默然半晌，方才开口，声音正如同她的人一般温婉：“先夫之事，如今……”

话没说完，外面忽然响起一阵闹声。

“平日不曾管教你们，如今连我也不放在眼里了么，放肆！”

“公子，这……夫人在厅上会客。”

“……”

话音未落，一个人影已经闯了进来，伴随着懒洋洋的、轻慢的声音：“有客就好，我正要看看是哪些贵客。”

一对漆黑的、有如万丈深渊般的眸子。

杨念晴呆住。

.

四目相接，那唐公子明显也愣了愣，片刻，俊美的脸上，轻浮的笑意逐渐掠起，也不知是不是真认出了她。

一声咳嗽响起，杨念晴回过神，却是李游，正有趣地看着自己呢！

“忧儿！”见儿子如此失态，叶夫人倏地站起来，温和的脸顿时也红了，升起急怒之色，“有客在，竟也如此没规矩么！”

唐公子却仿佛没听见，只顾盯着杨念晴上下看，用的，是标准的色狼眼光。

看个P！

被这样的目光看着，杨念晴也火了，她可不是古代那些羞答答的女人，被男人看两眼就脸红，大不了一起来！于是，带着报复性的，她也动用起现代色女的目光，毫不羞涩、带点轻慢之色，故意打量起他来——切，你当我没见过帅哥啊！

色狼遇上这样的女人，多少都会有些意外的。

果然，唐公子愣住。

叶夫人却看不下去了，斥道："忧儿！你方才又去哪里了？"

"儿子去哪里，母亲不是已知道了么，又问什么，"他回过神，并不看发怒的母亲，却扫了众人一眼，"想不到今日这么多贵客，儿子累了，失陪，母亲慢慢会吧。"

说完，他竟自顾自进去了。

叶夫人那单薄的身子似有些发抖。好半天，她终于冷静下来，重新坐下，唇边泛起一抹凄凉而苦涩的笑："这是不孝小儿可忧，先夫一走，无人管教于他，叫诸位笑话。"

众人却早已知道他是谁，只没料到的是，这位唐公子在自己母亲的眼皮底下，言行竟还如此肆无忌惮！

原来他叫唐可忧。

杨念晴暗自奇怪——明明有着那样一双眼睛，却又做出另一副模样，这样玩世不恭的外表下，是不是也藏着许多不为人知的秘密？

.

无论跑题多远，有一个人是绝对不会忘记正事的。

何璧开门见山道："堡主之事，夫人可知道些底细？"

叶夫人沉默半日，摇头："先夫既已去了，我一个妇道人家又知道什么，一切有劳诸位多费心，只愿早日查出那真凶，好叫他瞑目。"

说完，她又望着儿子去的方向，目中满是悲哀与无奈："我只担心今后……先夫一走，忧儿便成了这副模样。"

看来失去丈夫的悲痛，远没有对儿子的担心多，身为一位母亲的心情，有谁能体会？

众人都不好再说。

叶夫人略扫悲哀之色，含笑留众人住下，又吩咐下人预备房间，这倒正合了众人之意，既是与她有关，自然住下来慢慢查更好，何璧便不再推辞。

那下人领了吩咐，就要带众人去安顿，谁知刚走到门口，叶夫人又叫住了他们。

她缓步走到众人面前："先夫之事，有诸位查，自然是放心的，但如今我最担心的却是忧儿，他这副样子……"

停了半晌，她忽然矮身一礼："只求诸位闲暇时能多教训于他，贱妾不胜感激。"

众人皆愣住，不想她竟提出这么个请求，说到底，这些都是别人的家事，唐可忧就算再不象话，叫他们这些外人怎么好管？

南宫雪犹豫："此乃夫人家事，我等……"

"我知道，此事必定十分为难，"叶夫人拭泪，"只求你们看在九泉之下的先夫面上，若忧儿如此下去，我……"

她竟已转过脸，说不下去了。

.

何璧的房间，众人都坐着喝茶，邱白露却向来对这些事不感兴趣，自回房间了。

李游看着杯中茶水，苦笑："我们到底是来查案，还是替人管儿子的？在下实在不想惹那位唐公子。"

南宫雪也摇头。

何璧冷冷道："我只查案。"

"案也要查，公子也该管，"带他们来的那仆人长着圆圆的脸，一副机灵的模样，闻言冲众人笑嘻嘻道，"小人姓王，叫王五，夫人交代过小人，请诸位千万不要客气，有事尽管吩咐下面人就是。"

南宫雪微笑道："你家公子向来如此？"

提起唐可忧，那王五立刻摇头。

"公子以前虽放肆，在人前倒也是行止有礼的，大约是因为堡主之事，太过伤心，才变成了这副模样，夫人实在操碎了心……"

悲伤过度？杨念晴是不信的，虽说悲伤可以使一个人走极端，但对于唐可忧这样一个人……那原因绝对不应该只是悲痛。

王五显然是嘴乖的那类，打开话匣子便滔滔不绝：“如今堡主走了，公子又闹得实在不像话，夫人只整日发呆。”

李游点头：“可惜当年‘把臂三侠’何等盛名……唐堡主也算一世英雄，如今走了，你家夫人自然难免伤心……听说他夫妇素来感情好得很。”

王五摇头：“夫人担心公子更多。”

杨念晴立刻奇道：“难道唐堡主死了，你家夫人不难过吗？”

王五看看门外，摇头轻声道：“自然是伤心的，堡主出事后，夫人不吃不喝愣坐了两日，只是这一年来，夫人也不知为何总与堡主争吵。”

李游笑了：“这话在下是不信的，小哥只怕是在说笑，听说叶夫人与唐堡主感情极好，从未红过脸。”

见他不信，王五果然急了，辩解：“小人绝无半句虚言，虽然我们下人不知道他们究竟吵什么，但那阵仗不只小人，他们都听见过呢！”

说着，他又一脸神秘笑道：“诸位不知，想不到夫人那样和气的人，发起火竟也厉害得很……”

看来他们夫妻不睦的消息是真的了，而且挑起者的是叶夫人。

李游眨眨眼。

“叶夫人如此贤淑，怎会发火？莫非……”他故意停了停，俊脸上露出些暧昧之色，“莫非是为些男人外面的事……”

杨念晴暗自好笑，他这副模样儿实在很八卦。

王五果然笑起来：“不瞒公子，只怕别人听到都要这么想呢，但说到我们堡主，那可是天大的冤枉了，堡主对夫人，天下再难找第二个……”

杨念晴故意打断他：“他悄悄在外面做什么，你们又怎么知道？”

王五一脸得意：“众位有所不知，堡主平日里出门都是小人几个跟着呢，这一两年来，堡主只除了去林公子那里，并没去过那些地方。”

“林公子？”

“就是堡主的结拜兄弟，城里小石头街的林星公子。”

又扯出个林星?

众人相互看了看。

“原来如此，”李游笑道，“看来小哥对他们的事倒很清楚。”

王五一愣，意识到自己失言，赶紧陪笑：“这些事下人们都知道，小人怎敢乱说，也不过是听他们偶然提起罢了，怕也不怎么真。”

众人都有些好笑。

王五却诚惶诚恐，再说了两句闲话便告退了。

半晌。

何璧看着门外，冷冷道：“她会武功。”

“谁？”

“叶夫人。”

.

黄昏，街上还是很热闹。

杨念晴心里却老大不高兴。

她本来很想叫南宫雪，善良有钱又大方，自然是逛街的最佳伴侣，可他不会武功，自从中毒后，这条小命会不会挂是她最担心的问题；何璧与邱白露既是“神”，又是“老板”，你愿意带着一个“老板”逛街?

于是，只剩下一个选择。

要说这个闲人，拈花公子，花花公子，长相倒是很对得起观众，钱也不少，可就是对自己吝啬得很！

还有，他太有“星相”了——白衣张扬，风流倜傥，活脱脱一个大众情人，走到哪里不是亮点啊！不到一刻钟，无数“含情脉脉”的目光便集中过来，实在让杨念晴很不平衡。

看着那些花痴的眼神，杨念晴越走越不是滋味，终于忍不住推他：“喂，我说花花公子，你爱美的时候来了。”

李游停住脚步：“又哪里不对了？”

说实话，杨念晴也十分奇怪，他今日居然很规矩，那双眼睛没朝任何女人看一眼，只是陪自己慢悠悠地走着。

她指着楼上：“你没见她们都在看你吗？”

“那又如何？”

“你不是爱美吗？”

闻言，李游果然忍不住扬起长长的睫毛，没有半点犹豫，直接看向了那个站在栏杆角落里、黄衫绿裙、最可爱最美丽的女孩子，俊脸上露出赞叹向往之色。

“此地居然也有这等姿色，实在叫人意外。”

原来早知道哪个是极品了……这家伙刚才表面上目不斜视一副君子模样，其实肯定已经偷看很久了，什么叫“本色”！

杨念晴没好气：“那还不上去？”

李游收回目光，有趣地看她一眼，继续朝前走：“美则美矣，却只可远观。”

她跟上去：“勾引这么多美女，你不觉得你很祸害大众吗？”

他苦笑：“杨大姑娘，别人要看，在下有什么办法？”

见他这样，杨念晴居然莫名开心了些，她故意拍拍他的肩膀：“其实，美女不只可以远观，也可以近观的，花花公子还可以那个，咳……顺便采采。”

闻言，李游停下脚步，明亮的眼睛定定地看着她，满是好笑之色。

杨念晴立刻移开目光，作出若无其事的模样——用得着这么奇怪么，这话虽然在古代有些惊世骇俗，不过他早见识过了……

半晌。

李游叹气：“在下实在不明白，你成日都在想些什么？”

“反正没想你那些龌龊事。”

“是吗，”他忍住笑，“杨大姑娘知道在下想的何事？”

“当然。”

“何事？”

“不想说。”

李游看了她半天，忽然喃喃道：“爱美的来了。”

什么意思？

没等杨念晴想明白，远处，尘烟扬起，一辆似曾相识的马车飞快地驰来。

不讲理，更不讲理

衣冠华美，却又毫不顾及身份亲

Chapter_6

自赶车，那种我行我素任人毁谤的张扬之态，除了唐可忧，再没有别人。

马车越来越近，车速也逐渐慢下来，终于停在一家青楼门口。

他似乎并没有下车的打算，只漫不经心地靠在车门上，收起鞭子，冲楼上那些女孩子懒洋洋地笑了笑，神情仿佛疲惫至极。

然而就在一眨眼间，他的人已站在了马车下，动作干净而潇洒。

一片娇呼声。

.

典型的“男人不坏女人不爱”啊！杨念晴也忍不住赞叹：“太帅了！”

“口水要流出来了，杨大姑娘！”喃喃的声音。

听到这磁性的声音，杨念晴回过神正要反驳，想想却又将话吞下，不怀好意地笑了：“怎么，你妒忌？”

李游不语。

杨念晴咳嗽一声，暗暗好笑：“我警告你，少给我满脑子不健康地乱想，我只不过是觉得他实在很帅，是……”

“是爱美之心，”李游摇头打断她的话，喃喃道，“看来杨大姑娘连美男子长什么样都忘记了，你不觉得老何比他更帅么？”

杨念晴承认：“何璧是很帅，可他太酷了，跟邱大哥都是张老板脸，缺乏亲和力。”

“南宫兄？”

“南宫大哥当然有亲和力，而且又温柔又大方，”她故意把“大方”两个字说得很响，顺便白了一眼，“本来，他是很帅很讨女人喜欢的，可他偏偏不喜欢女人，日子一久，女人当然不会再对他有兴趣。”

“那在下？”

“你？”

说到这个问题，杨念晴郁闷了，这家伙祸害大众的事实就摆在眼前，若是违背良心来一句“你丑得要命”，不仅对他没半点打击效果，连自己也觉得说不出口，有时候，人欺骗自己也是件痛苦的事情。

“你……确实很帅。”有些不情愿。

“有无亲和力？”

“太多了。”

“比那位如何？”

“这个……”杨念晴犹豫起来。

她仔细端详了李游好半天，又看了看远处的唐可忧，十分不情愿地叹了口气：“你比他帅……一点点。”

“这就对了，”李游侧过身，一本正经道，“既爱美，多看看在下岂不就行了？”

杨念晴想也不想：“花花公子，没兴趣。”

“是拈花公子。”纠正。

“反正都是花，上青楼，逛美女，花心。”

“我说杨大姑娘，你的眼睛是不是出毛病了？”李游瞪眼，苦笑，“那位唐公子也上青楼逛美女，为何偏偏说在下？”

“他不一样。”

“哪里不一样？”

看他这副模样，杨念晴心里很乐，她故意咳嗽一声：“当然，当然不一样，他去是有原因的，你去就是花心，色狼。”

李游无语。

半晌。

他摇头喃喃道：“忘了女人都不怎么讲道理的。”

闻言，杨念晴正要怒，却又被那边的闹声吸引了。

.

“许久不见林叔，一向可好？”话中夹杂着笑声，初听似是十分高兴，然而细细听去，杨念晴只觉那笑中一片寒意，直要寒到人骨子里

去。

原来唐可忧正与一位紫衣公子打招呼。

那紫衣公子似有些忌惮他，陪笑：“原来是唐公子。”

他一面说一面就要走，谁知唐可忧忽然把住他的手臂，一副十分亲热的样子，斜眸笑道：“好容易遇上林叔，如何不进去喝两杯，让侄儿也尽一尽晚辈之礼。”

紫衣公子犹豫：“这……”

“莫非，林叔不肯赏脸？”他虽然满脸带笑，手上却未松开半分。

杨念晴远远望去，只觉那双深邃的眸子里，此刻的目光竟凌厉如刀，话中也有咬牙切齿之感，傻子都可以看出来他是在强人所难了。

她暗暗好笑，这家伙真够出格的。

李游长眉微皱。

旁人已是议论纷纷，显然都不明白他为何要找那紫衣公子的麻烦。

哪个做生意的希望别人在自家门口闹事？见势不对，老鸨急忙上来陪着笑打圆场：“唐公子，乔玉姑娘还在楼上等着呢，先上去如何？”

唐可忧斜眸笑道：“不妨，这是我叔叔，今日我叔侄二人定要喝上几杯。”

叔叔？

杨念晴正疑惑，冷不防旁边有一句话飘过来——

“这不是城里小石头街的林星公子吗，怎会得罪了他……”

.

林星？听到这个名字，李杨二人皆有些意外。这不是王五口中提起的唐堡主的那个结拜兄弟么？这么说他也算唐可忧的长辈，唐可忧为何要为难他？

带着疑惑，杨念晴立刻多看了那林星几眼，却发现他最多三十来岁，唇红齿白，风神俊秀，举止十分文雅，竟也是个美男子。

“侄儿一片心意，林叔纵然有急事，少不得也要先喝了这杯酒再去，”唐可忧笑嘻嘻拉住他，随即又转脸对老鸨冷冷道，“拿酒来！”

声音不大却透着森森的寒意，老鸨吓得一颤，立刻点头跑进去了。

见他不肯放过自己，林星似乎很无奈：“唐公子，这……”

唐可忧一转脸，居然又恢复了懒散亲切的神态，冲他笑道：“侄儿不过是想敬林叔两杯罢了，林叔可千万莫误会。”

话刚说完，那办事效率高绝的老鸨已亲手捧着一个大盘子出来了，盘子上放着一壶酒和两个杯子。

唐可忧一只手依旧扯着林星，另一只手提起壶倒了杯酒，端起来直送到他唇边：“今日好容易遇上，林叔可千万不能拂了侄儿这番好意。”

说到“好意”两个字时，声音也拖长了许多。

林星显然是个不擅言辞之人，被唐可忧这么蛮横不讲理地一闹，更是涨红了脸，求助似地看着旁边的老鸨：“这……”

老鸨却立刻将托盘交给一个丫鬟，自己二话不说一溜烟便跑进楼去躲着了，周围众人也没一个敢站出来说话的。

唐可忧笑了：“莫非林叔嫌侄儿不够恭敬，酒杯太小不得尽兴？”也不等人答应，他便将酒杯往托盘里重重一磕，随即将那整壶酒都提了起来，送至林星唇边：“不知这一壶酒，林叔认为够了么？”

看样子他竟要动手灌了。

林星吓了一跳：“这……”

世上哪有这么不讲理的事，简直是欺负人！杨念晴有些火，正要上去打抱不平，哪知却被身旁李游拉住。

迅疾的蹄声响起。

“哥！你又到这儿来了！”一声娇呼，带着不满。

.

马上竟坐着个十五六岁的红衣女子，手握马鞭，大眼小嘴，一对眉毛弯弯的，十分娇俏可爱。

“放了林叔！”一道破空之声响起。

唐可忧自然不会站着挨鞭子，这一鞭他躲得毫不费力，不过这么一来，他抓着林星的手却也已松开了。

脱出掌握，林星立刻如得了大赦般，朝那红衣女子点头：“多谢唐姑娘，在下还有事，先告辞了。”

说完，他便拨开人群跑了。

看清来人，唐可忧面有怒意：“你来做什么！”

红衣女子嘟起嘴：“爹爹才走，你怎么不听娘的吩咐，尽找林叔麻烦！还来这种地方……”说到这里，不由粉脸一红，“叫娘知道，仔细不饶你！”

唐可忧嗤笑一声，俊脸上顿起不耐烦的神色：“大人的事小孩子少管，回去吧！”

红衣女子道：“你跟我回去！”

唐可忧冷冷道：“越来越放肆了，倒要你管起我！”

说完，他转身便往那烟花之处走去。

红衣女子气急：“喂，你敢进去，我……我就去告诉娘！”

他头也不回，冷笑：“你去告。”

见他当真走进去，那红衣女子倒真的不知道怎么办了，一个未嫁女子总不好闯进青楼，只憋得脸通红，站在那里发呆。

.

杨念晴拉了拉李游，眼睛却还是瞧着那红衣女子：“其实唐可忧还是挺让着她的，好象是他妹妹。”

没有回答。

想到叶夫人悲哀的目光，又看着红衣女子束手无策的模样，杨念晴忍不住自言自语：“笨，闯进去抓啊！不就是个妓院吗，愣着有什么用！”

终于，耳边响起叹气声：“可惜她的脸没你厚，不敢进去。”

=奇=脸厚?

=书=杨念晴转过头，立刻变成脸黑了，咬牙切齿道：“李——”

=网=话没说完，那边又一片哗然。

“看什么看！让开！”

娇喝声、鞭子的破空声、惨叫声几乎同时响起，交织成一片。原来那红衣女子怒急之下，竟把气都撒在了围观的人群上。面对那扑天盖地抽来的鞭子，看热闹的人们立刻抱头逃窜，慢一些的、运气不好的已经挨了几鞭，场面大乱。

杨念晴无语，这兄妹二人脾气都还不小，哥哥不讲理，妹妹更不讲理。

李游长眉一皱。

白衣如轻烟般掠起。

.

与此同时，红衣女子发现自己挥出去的鞭子忽然间好象被什么东西撞了一下，顿时力道全失，竟软软地垂下去了。

前方，正负手站着个白衣公子，长长的睫毛下，是无数欢快明朗的笑意。

杨念晴暗自嘀咕。

他这副模样，只要是女人怕都难以抗拒吧?

果然，那红衣女子脸红了，却又定下神，故意倔强地扬起脸瞪着他：“你是谁，干什么挡本姑娘的路！”

李游笑道：“原来此路是姑娘开的？”

这只色狼哪里是教育人，简直是在调戏！“英雄训美，”电视上常见的镜头呐！杨念晴冷笑一声，心里突然很不是滋味。

红衣女子愣了愣：“不是又怎样？”

“这路既不是姑娘开的，人人都走得，为何要打人？”

“要你管！我偏不准你们走，怎么样！”红衣女子已不讲理了，“多管闲事，我偏要你们滚，怎么样！”

弯弯的眉毛一挑，纵然在生气也让人觉得她美极了——可惜，看着美的东西往往就有些麻烦，那长长的鞭子已经朝李游招呼过去。

李游没有动，神色却更有趣了些。

想那俊美的脸上将要多出一道血痕，所有人都变了脸色，那红衣女子只不过是生气任性，想拿鞭子吓吓他，哪知道他却呆呆站在那里并不躲闪，顿时，娇俏的脸上也闪过一丝歉意。

虽然明知他躲得过，杨念晴还是忍不住惊呼一声。

嘴角弯起。

与此同时，鞭稍，垂下。

.

人群哗然，所有人都在奇怪。这人分明从头到脚连动都没动一下啊，现在居然还能完好无损地站在面前！

马上的红衣女子心中却已雪亮——就在鞭子即将打到他的那一刹那间，似乎有个什么东西飞来撞了鞭身一下，力道、位置都拿捏得半点不差。

犹如蛇被打中了七寸。

她又惊又怒：“你！”

李游眨眨眼：“在下今日的运气实在太好，挨打怕是不行。”

说完，他有意无意看了这边杨念晴一眼，叹了口气，喃喃道：“原来，越不漂亮的女人越不讲道理。”

顿时，红衣女子脸通红。

杨念晴瞪着他，心里却又好气又好笑，他根本是故意的，对一个任性的女孩子说这样的话，不气死她才怪。

半晌。

红衣女子咬唇：“我就是不讲理，要你管！”

“呼”地一声，她又扬起了鞭子，然而这一次却不是打向他，竟直直向旁边那个十来岁左右、看热闹的小乞丐扫去。

被李游这么一气，她真的不讲理了。

众人立刻退开。

那小乞丐本是看热闹，哪里想到会飞来横祸，眼看那鞭子带着风声扫来，他立刻吓得面如土色，要往旁边跑，却又行动不便，摔在了地上。

他竟是个瘸子！

李游皱皱眉，却又笑了。

这家伙自己惹的祸，连累小孩子挨打，居然还笑得出来！杨念晴不由气结，狠狠瞪着他：“快救他啊！”

他没有动。

预期的叫声响起，虽带着惊恐，却并不惨，小乞丐还是完好无损地坐在地上。

鞭稍，却握在一个人的手里。

名字的悲哀

土黄色的衣衫与尘沙一同扬起，飘逸清脱，遗世独立，犹如一朵风中露菊，隐约还似有暗香飞来。

竟是他！

杨念晴嘴巴都合不拢了。

他的身旁还站着个华服金冠、摇头微笑的年轻公子，正是南宫雪。

李游笑道：“老邱难得出手，大开眼界。”

随即，他走过去拍拍南宫雪的肩膀，低声苦笑：“南宫兄来了最好，否则在下闯的祸还真不知该如何收场。”

邱白露看他一眼：“我说过，有你在，我的胆子就小得很。”

李游咳嗽不语。

南宫雪忍住笑，也低声道：“要她听话还不容易，你往常那些手段为何不使出来？”

杨念晴冷笑，转过脸。

李游喃喃道：“说说就不得了，哪里还敢再用。”

.

见他们四人居然旁若无人地说话玩笑，红衣女子脸上更挂不住了，只瞪着邱白露，气乎乎道：“你是什么人，想做什么？”

邱白露握着鞭稍，静静地站在那里，平凡无奇的脸上依旧挂着淡淡的神情：“不做什么，只是不喜欢看打人。”

声音很随意，目中却带着不屑。

红衣女子被他一看，微微露出几分惭意，她也知道自己无理，却还是放不下面子：“我偏打他，干你什么事！”

“你的命也并不比他值钱多少。”

这话更气人。

“你！”见他拿自己和乞丐比，红衣女子果然涨红了脸，用力想抽回鞭子，哪知，鞭子另一端竟已被他握得死死的，半分也动不得。

“这点本事，”言语中带着轻蔑，他面不改色，淡淡道，“打人还差得远。”

手一松。

红衣女子正在使劲夺鞭子，哪里知道他会忽然放手，这下由于惯性的缘故，她坐立不稳，身子一歪便朝后倒去。好在她也是会功夫的，顺势在马背上拍了下，凌空一个翻身便落到了地面，这才没有出丑，但饶是如此，她还是退了好几步才站稳。

顿时，她又羞又恼，直瞪着四人说不出话。

.

邱白露却不再理会她，只看了脚下那吓呆的小乞丐一眼，便一言不发蹲下身，出手连点了他身上几处大穴。

又脏又破的裤子被掀起。

膝盖处竟红肿一块，如同熟透了的西红柿，似要烂掉。

他皱眉。

“喀嚓”一声！

随着一片惊讶声，四周的观众立刻散了大半：妈呀，他到底在救人还是在折磨人？救了人，却又要扭断他的脚。

手一挥，几枚银针已钉上。

腿上穴道被制倒也不觉得痛，那小乞丐惊恐万端，一双乌黑的大眼睛里满是害怕的神色，不知道究竟是祸是福，却又不敢出声叫嚷。

在这个年代，恐怕打死他也没有人会管。

杨念晴觉得他可怜极了，便也走过去蹲下，摸摸他的脑袋：“乖，别怕，叔叔这是在治你的脚，治好了，你就可以跟他们一样跑了。”

或许她平日都是大大咧咧的缘故，听到这番安慰的话，包括邱白露在内，所有人不由都看了她一眼，也是杨念晴来自现代，观念不同——见到一个浑身脏兮兮的小乞丐，这里一般的姑娘家躲都来不及，最多也不过施舍些钱物，哪里敢用手去碰他？

小乞丐愣愣地看着她半晌，才怯怯地点了点头。

就这两句话的功夫，又是“喀嚓”一声响。

邱白露站起身来。

方才那些银针已全都不见，腿上的红肿居然也褪去了大半，地上，一大滩带着腥味的十分恶心的黄褐色液体。

果然是神医，这么快！

哪知杨念晴还没佩服完毕，邱白露却忽然俯身，一把拎起那小乞丐就往远处一丢！

她大惊：“你做什么！”

.

没有预期的惨叫，十米开外，小乞丐完好无损地站在地上，已吓得面色发白，连叫都叫不出来了。

杨念晴目瞪口呆。

眨眼，一块土黄色的丝巾亮起，邱白露不紧不慢地擦着手，平凡的脸上依旧神情淡漠。

“他这是……”杨念晴看看他，又看看远处那小乞丐，不由拉拉李游，结结巴巴道，“他……他这就能走了？”

太厉害了！就算是医学发达的现代，接骨后也还要固定很久才行，他到底是怎么弄的？她并不知道那骨头其实并未断，心里只佩服得了不得。

李游却仿佛第一次见到她似的，明亮的目光定定地看着她，一副若有所思的模样。

不妙！

杨念晴急忙低头审查：“看什么？”

长长的睫毛扇了扇，俊逸的脸上带着惯常的有趣之色。待她着急够了，他才喃喃道：“终于有些像个女人了，想不到，你也有轻声说话的时候。”

都这时候了还要捉弄人！

杨念晴还没来得及发火，却见他手指一弹，一道优美的抛物线再次亮起，转瞬间便落到了那小乞丐手上。

虽然很远，杨念晴还是看清楚了，那是一锭银子！

大大的银子！

她怒了，立刻跳起来一把扯住他的衣袖：“对朋友就那么吝啬，他也不是你老婆，你怎么就这么大方？”

“因为你不是要饭的。”

“……”

.

菊花先生，第一神医果然不是混的，这片刻功夫，小乞丐居然已重获了奔跑的自由，满脸欣喜地走了。

红衣女子呆呆地站在原地，不知是在为这高明的医术吃惊，还是为自己的行为惭愧。

邱白露转脸看了她一眼，淡淡道：“一个人若以为别人的命都不算命，那就错了，他的命也不配叫命。”

说完，他竟转身自去了。

看着那超逸的背影渐渐走远，终于消失在街头，杨念晴心中既敬佩又疑惑——他到底是怎样一个“神”？

.

他喜欢菊花，所以别人都叫他菊花先生。

他常说：“一个人倘若连草木之命都不珍惜，又何必去救他的命？”

他对朋友毫不客气，毫不热情，虽然可以为朋友例外做许多事，但也绝不会在危急时刻拿自己的性命去救朋友。

他是第一神医，给不起诊费的人就必须替他种二十棵菊花，后来菊花铺满了山坳，被他设成了千姿百态南山阵。然而金陵的吴知府病了，却要用一盆菊中圣品“春波绿”才请得动他，而他就算去了，也不过是为了使那盆菊花离开官场肮脏之地而已。

如今，他救了一个小乞丐。

.

红衣女子怔怔地望着街头，俏丽的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她到底年纪不大，听到这番斥责的话，竟似要哭了。

她并不坏，只是任性了些，教育教育也够了，几个大男人欺负女孩子多不好。杨念晴暗暗叹气，想要上去安慰。

南宫雪却已经开口了。

“姑娘不必与邱兄弟生气，”他微微笑了，语气轻柔得当，“我等也知道，姑娘其实并非那起凶狠恶毒之人。”

笑容依旧那么温和亲切，不带丝毫恶意。

一席话正好说到红衣女子心里，她难过也正为这个，哪个女孩子愿意别人说自己凶狠恶毒？闻言，俏脸上的神色果然好了许多，原本泪汪汪的大眼睛里也升起感激之色。

“只是，姑娘日后做事还是该三思而行。”声音更柔和。

片刻。

她垂下头，轻轻道：“其实我本来不是想打他的，可是……”

说到这里，她又抬头狠狠瞪了李游一眼，不再说下去。

见状，杨念晴暗暗好笑——看来这位大小姐是受了李游的气，任性之下才做出这么过分不讲理的事情。

李游却看着她嘴角一弯：“人这辈子生气的时候多了，若生气便要打人，姑娘身边的人岂不是很倒霉？”

红衣女子终究对他不满，不服气地哼了一声，嘟着嘴别过脸，看得众人好笑。

南宫雪摇头笑道：“李兄只是喜欢玩笑，姑娘不要与他计较。”

沉默。

面对这亲切动人的笑容，那红衣女子终于也粲然笑了，弯弯的眉毛下，笑靥如同三月的桃花般娇美。

她看着南宫雪：“我知道啦，我以后再不打人了，谢谢你，我叫唐可思，你叫什么名字？”

南宫雪愣住。

原来她叫唐可思，看来是唐可忧的亲生妹妹了。一个女孩子随随便便就把名字告诉了男人，又问男人的名字，倒也颇有江湖儿女之风，实在天真活泼。

南宫雪回过神，后退一步：“在下南宫雪。”

第一公子的名号也不是盖的，不听还好，一听，唐可思立刻抓住他的手惊道：“你真的是南宫雪？第一公子？”

南宫雪适当地笑了下，不露痕迹地抽回手。

唐可思却高兴得很：“太好了，我早就听爹爹说过，说你是天下第一好人，你的画也是第一的好，想不到今天真遇上啦！”

南宫雪微笑不语。

画画？

杨念晴郁闷起来，因为她想起了他送的那张价值难测的卡通兔子。

.

听说了这几个人都是自家的客人时，唐可思更加开心了，立刻牵了马就要跟他们一起回家去，她到底年纪不大，转眼便忘记了刚才的不快。

看着旁边负手而行的白衣公子，她好奇道："你们又是谁呢？"

李游眨眨眼，一本正经道："在下李杨。"

杨念晴差点被口水呛住。

李……杨?

南宫雪也愣了愣，好笑地摇头。

"原来是李大哥，"唐可思笑了，又看着杨念晴，"这个姐姐是……"

"呵呵，我叫……"

"她叫杨李。"

不是吧！他YYD把名字也给我改了？杨……李?

杨念晴终于被口水呛住，直咳嗽。

修长的双目眯起，李游也配合地咳嗽了一声。

"李杨，杨李……原来你们的名字这么有趣，"唐可思看着他们，奇怪极了，"你们怎么起这么有趣的名字，姐姐，你真的叫杨李吗？"

有趣?

杨念晴停住咳嗽，指着李游的鼻子："我……"

"你说上次的赌债？"磁性的声音轻轻掐断了她的话，"我倒是不急，但你若是准备好了，早些还也无妨。"

洗衣服本来不算什么，但债总是能躲就躲的不是?

三秒钟，已足够完成高难度表情转换。

满脸怒气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一片灿烂无比的笑容，如同三月的花儿，又仿佛冲破乌云的太阳。

面对唐可思欣赏过变脸表演之后的诧异目光，她笑眯眯道：“对，我叫杨李。”

不解风情

房间。

何璧皱眉：“林星？”

南宫雪点头：“正是唐堡主的结拜兄弟，据说与唐堡主往来甚密。”

李游道：“此事的确奇怪，他既是唐公子的叔辈，唐公子为何又要为难他？”

杨念晴道：“或许唐可忧怀疑他是杀父凶手？”

“父仇不共戴天，”李游看她一眼，叹气，“倘若唐公子是聪明人，该暗中查探才是；倘若不幸如你一般……咳咳……也该直接去找他拼命，又怎会只刁难于他？”

这家伙跟自己八字不合，老是话中带刺！

好在杨念晴已受惯了气，只瞪他一眼：“也有可能是为了哪个女的吃醋，当时他们是在妓院门口遇上的。”

李游无语，南宫雪忍不住笑了。

何璧目光一闪，冷冷道：“如此，倒该去拜访拜访他。”

“也好，或许能从他那里查到些线索，”南宫雪沉思片刻，点头，“据前日王五说，他住在城里小石头街。”

.

花期已过，枯蕊犹在。

修长的手指轻轻拍了拍花底新培的土，身子渐渐直起，一条黄色的丝巾晃过，片刻间，那双手又是那么干净了。

土黄色的衣衫平整如故，既不张扬也不黯淡，黄昏，站在花圃里，他整个人看上去就好象一枝傲霜出尘的菊花。

“明年便好了。”喃喃的声音，不知是对花说话，还是在自言自语。

好熟悉的感觉……在哪里见过?

杨念晴愣了好半天，这才快步走过去："菊花大哥，邱大哥！"

见她来，邱白露并不惊讶。

对于他的个性，杨念晴熟悉不少，倒也不怎么介意，她低头看看那些花枝，皱眉："可惜菊花都开过了。"

说着，她蹲下身，用手将那些残留的枯蕊从枝头摘了下来。

头顶上，淡淡的声音："菊乃花中高士，纵是谢了也还在枝头，总不似别的花一般，开过便飞红满地，惹人烦恼。"

"呃……对。"这么一个孤芳自赏的人，怎样说才合他的意思呢?杨念晴想了想，终于两眼一亮，吐出两句诗，"宁可枝头抱香死，何曾吹落北风中。"

这是首写菊花的诗，可惜她读书不精，肚子里诗词有限，只记得这两句，不过已足够了，高洁、悲壮的情怀应该正合他的意。

邱白露一愣，渐渐地，脸上泛起笑意："好，菊花当也有此气节。"

淡淡的笑，也如同菊花。

见他高兴，杨念晴放下心："可它最后还是要落到地上的，所有的花都和人一样，只是身份不同追求不同而已，其实都是一样，应该互相尊重。"

说完，偷偷瞟了瞟他。

这本来就是揣摩他的意思故意讨好他的话，邱白露果然露出一丝赞赏之色："那诗我倒从未听过，比起'宁可抱香枝头老，不随黄叶舞秋风'，虽少了些女子之风，却多了几分骨气，是你作的？"

杨念晴的脸还真没那么厚："……不是。"

他点头："这样的诗，你是必定作不出来的。"

杨念晴无语。

他YYD不给面子，这四个"第一"都太聪明了些，还好自己没盗版……

邱白露却不再注意她，目光又移到了面前那些花枝上：“世间但凡有生命之物，都不该任意践踏，一个人若连这道理也不懂，便不配活在这世上了。”

能说出这番话的人都是可爱的。

“其实你也没那么不近人情，”杨念晴拍拍他的肩膀，笑嘻嘻道，“跟何璧一样，看起来冷冷的，心肠却很好，所以才救那个小孩吧。”

锐利的目光一闪，邱白露皱眉看向肩膀上的手。

忘了，这个人不是随便可以拍的。

“啊？哈哈……不好意思……”杨念晴打着哈哈缩回手，估计是跟李游混太久，自己竟然也不知不觉学起他来了。

正在此时——

一个娇美的声音及时传来，打破了尴尬：“南宫哥哥，你看菊花都已经谢啦。”

.

南宫哥哥！

杨念晴全身寒毛一竖，好肉麻……不过下一刻她就乐了，谦逊守礼的南宫雪此刻却被一个十六七岁的小姑娘拖着手走，俊美温和的脸上满是无奈之色。

邱白露眉头皱了下，想必是不喜欢这样的场景。

杨念晴咳嗽一声：“南宫大哥？”

见到二人，南宫雪愣住。

唐可思却开心道：“杨姐姐，原来你们也在。”

“我看邱大哥治花，”杨念晴冲她笑了笑，却偷偷朝南宫雪眨了眨眼，露出副高深莫测的表情，“想不到，你们两位真有兴致啊……”

她故意把“两位”说得很响很慢。

见她神情暧昧，南宫雪略怔了怔，随即摇头苦笑，趁唐可思走神，不动声色地将手抽回来负在了身后。

还害羞啊！

杨念晴快笑破肚子。

唐可思却并未留意到这些，只皱起小脸：“是啊，这些花都是娘种的，南宫哥哥说要来赏花，可菊花都开过了，没得好看的。”

看到旁边的邱白露，她又“哼”一声别过脸去了，看样子还记他的仇。

南宫雪这么出色的男人，又帅又温柔又善解人意，而且钱才两备，放现代超级好老公一个啊！在这古代，若不是“不近女色”的名声挡着，怕也是一堆女孩子缠吧。这唐姑娘多半是看上他了，书上说古代女孩子十五六岁嫁人的很多……

眼见帅哥要落到别人手里，杨念晴虽有些惋惜，倒也识趣：“这样啊……你们慢慢赏花，我还有些事，就先回去了。”

说完，她就要走。

哪知——

南宫雪微笑道：“正巧，在下也要与邱兄弟商量些要事，四处寻不见，果然在这里。”

.

啊啊？真是个不近女色的，美女当前居然要撤？

杨念晴本来就很喜欢南宫雪，虽说他不近女色，不过总要娶老婆生孩子的嘛，难道是禁欲主义者？不要啊，这么优秀的遗传基因多可惜……再说他又不是BL，这么优秀的好男人若不用来疼女人实在浪费，唐姑娘虽然任性了点，本性却不坏，又模样漂亮天真可爱，勉强配得上他呐！

她十分不纯洁地想了一通，潜意识还是不希望南宫雪做和尚。

果然，唐可思小脸上满是失望之色：“原来南宫哥哥是要找他吗？”

“正是，有劳唐姑娘引路了，多谢，”南宫雪微笑，随即又看向邱白露，“不知邱兄弟此刻有空闲否？”

说没有啊！

杨念晴立刻扯扯邱白露的袖子，示意他撤。

谁知不光南宫雪是个不解风情的傻子，邱白露也是个不看眼色的呆子，只见他点头淡淡道：“也好，我也正闲着无事。”

大哥你什么不当，怎么偏偏喜欢当灯泡！帮朋友也不是这个帮法吧……

杨念晴已经没了语言，只冲南宫雪皱眉摇头使眼色，那意思是——这美女喜欢你，大哥，你也太不解风情了吧，难道想去当和尚啊！

见她这副模样，南宫雪不由又笑了，居然还生平第一次用那双天然高贵的凤目白了她一眼，似带着嗔意。

帅哥白眼看人也这么帅！

.

杨念晴被他这么一看，已经没了脾气，见他二人远去，她只好暗自为唐姑娘可惜，这美女肯定要伤心了。

果然，唐可思站在原地，一副难过的样子。

杨念晴有些不忍心，上去拉着她：“走吧。”

唐可思垂头不动，半晌才低声道：“姐姐，你们是不是觉得我很凶，都很讨厌我？”

泫然欲泣的模样好可爱！南宫雪咋这么不解风情啊！

杨念晴心软了，立刻安慰：“哪里，你很可爱，还很漂亮。”

“那……”唐可思看了看南宫雪去的方向，“南宫哥哥怎么不理我？”

“放心，若真讨厌，他也不会找你带路了，”杨念晴还是不忍心看这个女孩子难过，“南宫大哥是真的有事。”

说着，她又咳嗽一声：“他反正又不会走，急什么，想泡他机会多多嘛。”

唐可思脸红了。

不愧是古代小女孩子，哪听过这么露骨的话。

杨念晴其实还是想撮合他们的。这么天真烂漫的女孩子，南宫雪依旧不肯亲近，是真的不解风情，还是眼光太高？或者，他不喜欢小妹妹类型的？

“我也知道，他们肯定有正事，”唐可思终于信了，却又黯然，“你们是来查爹爹的案子吗？一定要替我爹爹报仇！”

“放心，何璧他们已经在查了。”杨念晴安慰。

“何璧？”唐可思吓了一跳，马上兴奋地抓住她的手，“‘何必找理由，大案小案不发愁’，那个何璧公子吗？”

.

古代也不能避免的明星效应啊！

杨念晴叹气：“是他。”

唐可思喜道：“他在哪里，姐姐带我去看看他好吗？”

“你不会喜欢他的。”

“为什么？”

“他也是张老板脸。”

唐可思奇怪：“老板脸是什么？”

“就是……”杨念晴想了想，决定用个最形象最贴切的比喻，“就是像邱大哥那样，天天板着脸，不笑。”

唐可思愣了：“是吗。”

手渐渐松开，她嘟了嘟嘴，看来对邱白露还是心存芥蒂。

杨念晴暗暗好笑：“要不，有空我指给你看？”

唐可思点头，又悄悄问道：“何璧公子来了，那李游公子也来了吗？听说他长得很好看，轻功天下第一，对人又好，好多女孩子都喜欢呢，姐姐可认识他？”

“他？”杨念晴愣了愣，含糊道，“他啊……没有。”

幸灾乐祸。

你YYD就叫“李杨”吧，挡住桃花运，活该！

唐可思果然泄了气："我本以为是穿白衣裳的那个，他也长得很好看，又姓李，武功好象也不错，原来不是。"

杨念晴试探道："你喜欢？"

"我只是想看看他罢了，"唐可思倒也不再做羞涩模样，只笑嘻嘻凑到她耳边，悄声道，"不过萧铃儿姐姐很喜欢他，在到处找他呢。"

萧铃儿?

杨念晴暗暗记下了这个名字。

难怪那家伙要用假名，原来怕被女人缠，拈花惹草，活该！她只是忿忿的：YYD做事都要拉我下水，你用假名要我也用?

.

见唐可思没了防备，杨念晴打听起正事："听说你爹和你娘很好，真的从没吵过架吗？"

唐可思黯然："以前不吵，可前不久，他们不知为什么总是吵，娘发了好大的脾气……"

杨念晴故作惊讶："他们为什么要吵？"

唐可思摇头："我也不知道，娘不许我们听。"

杨念情想了想："你认识林星？"

"林叔？"唐可思一愣，有些不解，"他是爹爹的结拜兄弟，与爹爹一向交好，以前爹爹在的时候，常去找他喝酒说话。"

"他对人很好吗？"

唐可思点头："林叔很好，以前他倒也常来我们家，但如今已有一年多未来走动了，娘也不许我和哥哥找他。"

杨念晴奇怪："他是你们的叔叔，怎么还不许你们见他呢？你娘很讨厌他吗？"

唐可思道："是吧，娘也不喜欢听人说起他。"

谁知话刚说完，她又摇头了："好象也不算讨厌，爹爹去后，哥哥老找他的麻烦，被娘知道后骂了好几次。"

杨念晴疑惑了。

叶夫人不喜欢，却又不许人为难他。这个林星到底是个怎样的人物？与唐惊风夫妇到底又有什么关系？

午夜重播

中秋，明月如银。

周围的景物好熟悉啊，好象见过似的，是哪里呢？杨念晴有些迷糊，不觉又顺着游廊朝前走去。

明月，桂树，男子，书卷。

宁静之致。

断情山庄？怎么又到这里了？杨念晴大惊，那男人不是上次梦中见过的白无忆白三侠么，难道下一刻，云碧月又要来？那一幕又要重演？

脑袋又开始模糊。

这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的……

.

身旁，有人走过。

他没有发现杨念晴，似乎她是空气一般，但杨念晴还是一眼就认出来了，竟又是那年轻时的任老伯！

“无忆，天已晚了，该早些歇息才是。”

“如此月色，纵然睡也是睡不着，不如出来走走看。”

……

随着一声大喝“谁”，冷笑声果然预期而至。

.

那片绚丽动人的红影又出现在房顶，还是那么灿烂，耀眼，端庄，热烈，动人心魄，几乎让人窒息。

杨念晴彻底无语，接下来的台词她几乎都可以背出来了。

“你竟然还睡得着？”

“云儿！”

“我以为你早已忘了这名字……既要躲我，为何不再走远些？十二年了……也是中秋，却没有月亮……十二年，白无忆，你竟然还睡得着？”

“不敢见我？你怕什么？枕墨阁，你在那里住了二十多年，如今也害怕提起来了？”

……

“云儿，当年是我对不起你，如今你若要杀我，我也决无怨言，只求你不要再问，可好么？”

“杀你？一条命还我……原来你早已想好了，倒果然是合算得很，一死了之，什么都不必管了。”

“我……”

“你说，我要两条命做什么！”

“两条命？”诧异。

“十二年前，中秋，枕墨阁，白二哥哥与我退了婚约的第五天，你竟不记得了？”

“中秋？”

“是……中秋，没有月亮，你倒果真忘得一干二净……”

……

“你……你那天……”

“你终于想起来了？”

“十二年前……中秋……枕墨阁……难道小碧你那天……”

“任叔，你不知是我。”

“这是作了什么！”老人果然又坐倒在地，“原来是这样！小碧，那天，那天其实……”

巨响，一米多高的石桌如期崩塌。

.

“云儿，当年是我错了，如今，要怎样才能消你心头之恨？”

“就是你死了，我的恨也不能消！”

“云儿，我……”

“你该死，你跟她都该死！对，你们都要死！我成全你们，先取你一条命，再叫你们到黄泉路上去相认。”

飞身扑上。

“不要！云儿，你纵然杀了我，我也绝无怨言，只求你放过……”

“我既已留了她十多年，就等着你死了给你陪葬！”

“云儿！你听我说！”他又架住那双玉掌，“倘若你真杀了她，便是在九泉之下，我与二哥也绝不会原谅你。”

“十二年，你也并没为她做什么，又何必惦记她？”

“云儿，就算我求求你，可好？”

“你死了再说！”

……

玉掌到面前，果然又停住。

“想死，没那么容易！别忘了你还欠我一个说法，如今你连死都不怕，也该告诉我了。”

“云儿……”

“到底是为什么？”

“我……”

“你告诉我啊！”她抓住他的双臂，“就算你死，也要先说明白……你告诉我，为什么，你为什么要那样……为什么？你当初亲口跟我说过的话呢，退亲之辱我都忍了，你为什么还要那样？”

沉默。

“你不说？你还是不肯说？”

“我杀了你！”

.

杨念晴掩住口，看得心惊胆战，记得上次刚播放到这里就停住了的，这次会停么？

很幸运，没有停。

不幸运，那双掌还是结结实实地打到了一个人身上。

不是白无忆。

白无忆穿着青衫，而那个推开他替他挨了一掌的，竟是个年龄略大些、更加俊美、却又少了几分文雅，多了几分潇洒的白衣男子。

“二哥！”

任老伯也大惊，扑上去抱着他：“二公子，你……”

二公子？看来他就是白无非，那个与云碧月退了婚的白二侠了。杨念晴暗暗奇怪，原来白二侠替弟弟挡了一掌是真的。

白无忆急道：“任叔，快扶二哥进去疗伤！”

谁知，那白无非却微微一笑，推开任老伯的手，轻声道：“不用，任叔，求你让我与云儿说几句话。”

白无忆变了脸色：“有话伤好了再说！”

看样子他要动手。

“无忆！”白无非急得大咳，吐出一口血来，“原来如此，今日有些话我必要与云儿说明白，否则，便是死了我也不得安宁。”

任老伯大哭：“二公子。”

“二哥……”白无忆看了看云碧月，咬牙别过脸。

.

云碧月似已惊呆：“二哥哥！”

“云儿。”比白无忆更加俊美的脸上，此刻只有一片惨白，如纸，如雪，衬着清冷的月光，更呈现出一种病态的美来。

“云儿，是我害的你，”他皱眉喘了几口气，“如今，我也不求你原谅，只求你不要再责怪无忆。”

半晌。

云碧月竟也流泪喃喃道：“二哥哥……我不是想杀你的，你是一片好心，我没怪你，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云碧月居然不怪白二侠退亲，反而还很感激他？杨念晴大奇。

白无非却急了：“不，云儿……”

一口血喷出来。

任老伯痛极：“二公子！”

“你听着，是我害的你，一切都是我，”他努力推开扶着的手，满面痛苦与内疚，“与无忆无关，是我！”

“二哥！”白无忆终于忍不住，“你……不要再说了！”

云碧月垂下头，喃喃道：“二哥哥，我知道你退婚是为我好，我实在不是想杀你的，对不住……”

说着，她忽然又抬起头，一脸恨毒：“待我杀了他，必定会还你一命，你知道，我是万万不能原谅他的！”

白无非摇头：“不是，不怪他，怪我，其实是我……”

说到这里，他竟已说不下去，闭上了眼。

白无忆咬牙道：“二哥，不用说了！”

“二公子！”

云碧月也愣住，露出迷惑之色：“你……”

许久。

他忽然睁开眼，直直看着云碧月，咬牙道：“中秋，枕墨阁！”

云碧月全身一震，不可置信地望着他。

他惨然笑了，一字字道：“中——秋——枕——墨——阁！”

.

白无忆终于别过脸去，不再看他二人。

白无非却仿佛说出了一件大事，支撑全身的力量顿失，瘫软在地，脸上神色不知是哭是笑：“云儿，你明白了？”

云碧月似已痴了。

“不……我不明白，”她茫然摇着头，缓缓向后退去，“不是的……我不……”

“我……当时并不知道，任叔瞒着我，”白无非神情悲苦，脸色却好了许多，竟露出回光返照的迹象，“如今死在你手上，我已心满意足，只求你不要再怪无忆，他并不知道……”

云碧月却似没有听见这些话，只顾出神。

“云儿，”声音已小了许多，“二哥哥还求你一件事，放过她……纵然你恨我，她是无辜的，这许多年来，我并不知道……”

“不……”

“云儿……”

没有回答。

“求求你……饶了她……”声音如游丝一般，越来越细，越来越小。

“二哥！”见他已不行，白无忆终于扭头看着云碧月，轻轻唤道，“云儿，云儿！”

听到呼唤声，云碧月似乎从梦中惊醒，茫然地看着他：“做什么？”

“云儿，”他轻声恳求，“当日是我对不住你，二哥虽然错了，却并不知情，只求求你不要再怪他，好么？”

白无非已说不出话，只是静静地望着她。

沉默。

她看着白无忆，幽幽道：“原来如此，你……要我原谅他？”

“云儿……求求你……”

“好……”她看看白无非，“如今你死在我手上，我不怪你……”

顿时，白无非长长吐出一口气，得了这句话，他心中已再无牵挂，竟微微一笑，闭目去了！

“二哥！”

“二公子！”

可怜这一代剑客，江湖有名的潇洒公子，就这么走了。

.

任老伯哭得摊倒在地。

云碧月却静静地站在那里，目中空洞，风吹过，飞扬的红衣依旧鲜艳，美丽的脸上却木然无半点表情，透着不尽的绝望。

白无忆看着她，喃喃道：“云儿，多谢……”

“原来如此，难怪……”她喃喃自语，看着他轻轻笑了，“难怪……我不该怪你，你没有错，是我……”

他痛苦地看着她。

忽然。

他面色一变，扑过去：“云儿，不要，不是这样！”

“小碧！”

她惨然笑了。

冷浸的霜色中，那一抹艳丽的红色似乎正在缓缓融化，地上，更多的暗黑色如水流一般扩散开来。

人，缓缓倒下。

“不，不是这缘故！”他终于抱住她，慌乱地摇着，泪如雨下，“云儿，不是你想的那样，你听我说……”

色狼也君子

节目在一片哭声中剧终了，杨念晴坐在床上，发现自己已是泪流满面，想不到做梦也有这么感人的镜头。

太强了！没见做个梦也做成电影的！一次上集，一次下集。

她擦擦眼睛，暗自奇怪。

这个梦自上次在断情山庄做过以后，自己都已快忘记了，想不到今夜居然又冒出来，常言“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但这段时间自己并没有想这些事啊……科学点，难道是受了什么外物的刺激？她仔细想了想，上次是在断情山庄，如今却在唐家堡，是不是二者之间有什么联系？

这究竟是梦，还是瞎猫撞上死耗子梦到了实情？

以科学观点来说，自然不该拿梦当真。

可这也太神奇了！何况科学上也有例外，听说有的人能通过特异功能，做梦预测过去未来发生的事，难不成自己就是那一类？得意片

刻，杨念晴还是否定了这种可能——上小学时每次考试都梦到100分，他YYD结果每次都是不及格……

就把它当作实情来看，也很不合理。

据这个梦来看，云碧月似乎是怪错了人，但恰恰与传言不谋而合，对不起她的还是白二侠，与白三侠无关，看来自己以前猜的又错了。

.

第一，云碧月错怪了人，白无忆就没有什么对不起她的，可为什么又一副见她有愧的模样？尤其是他最后抱着她哭的那句“不是这缘故”，到底指什么？云碧月究竟是想问他什么话？

第二，他们口中那“两条命”的另一条到底是谁，以至兄弟二人都为他求情？

第三，真正对不起她的还是白二侠白无非，但究其原因却并不是为退婚，那又是为什么呢？背后到底隐藏着怎样的真相？

关键是那句“中秋，枕墨阁”。

云碧月责怪白无忆，为的是这句话，而后来白无非甘愿受死，也是因为这句话，这句话里到底有什么玄机？

杨念晴几乎想破了脑袋。当然，以她不纯洁不健康的思想，可以推测出N种可能，不过又有谁能证明哪种推测才是对的呢？

终于，她重新往后一倒，痛苦地叫起来：“太乱了，为什么我逻辑思维就这么差啊，难怪以前理科不好！”

话音未落，门外一个声音响起：“又怎的了？”

.

李游！

杨念晴感激极了，他的确是关心自己的，有动静就及时赶来，正巧连做这个梦，她也想找个人分析分析，论聪明才智，李游自然是个上好人选。

“嗨！你等等！”

她飞快地跳下床，抓起件衣服披上，就跑过去打开了门。

衣白似雪，李游果然负手站在门外。

“正好，我有事找你，”杨念晴一把扯住他就往房间里拖，“进来说，这件事太奇怪了，我一连做了两个……”

她忽然说不下去了。

李游居然站在门口不动，只愣愣地盯着她，修长的双目比平日更亮了许多，目光热烈，神色古怪又有趣。

气氛有些诡异……

杨念晴莫名其妙地低头打量了自己半天：“你……看什么？”

半晌。

李游咳嗽一声：“我说杨大姑娘，你确定要让我进来？”

“不进来，难道你喜欢站在这里说话？”杨念晴瞪他一眼，突然明白了，“想不到色狼也封建，你不冷我可冷呢，快点！”

他又不说话了，只上下打量着她。

“怎么了？”

“你不觉得该多穿些么？”叹气。

原来是在关心，杨念晴感激地点点头：“是有点冷，刚才我一着急就忘了，先进来再说，我有正事要找你，很奇怪……”

李游打断她的话：“倘若是别人，你也这么穿？”

杨念晴莫名其妙：“是，怎么了？”

长眉皱起。

李游喃喃道：“这等穿着，很容易被当作如玉楼的姑娘。”

杨念晴一愣，终于明白过来。

原来她向来不习惯穿太多衣服睡觉，又急着开门说话，此刻身上只披着件薄衣，里面的抹胸隐约可见。只不过这宋代抹胸又叫抹肚，是连胸带肚都严严实实遮住的，放现代简直可以内衣外穿当作吊带装，因此她哪里想到合适不合适。再说外面还有件薄薄的衣服罩着，在现代简直算很保守了。

.

头上，灯笼微微摇晃，朦胧的光线也带着些暧昧。

如玉楼的姑娘?

你YYD！

杨念晴指着他的鼻子，怒了：“乱想，色狼！”

李游苦笑：“如今在下已知道你是个女人了，但你也要明白，在下是个男人。”

杨念晴气打不到一处，红着脸吼起来：“你是不是男人关我什么事！我怎么了……又不是没穿衣服！”

“对，”李游似笑非笑地看着她，点头道，“你的确穿了衣服，只不过比别人穿得少些而已。”

杨念晴怒道：“不就是露了个脖子和脸吗？封建！你古董啊！”

李游不语。

他在看哪里？顺着他的目光，杨念晴全身一颤。

胸脯！

“喂，”她急忙抱住胸，“看什么，色狼！”

李游却还是不眨眼地瞧着她，目中带着许多促狭之色：“杨大姑娘方才还说没事，如今怎的又不让在下看了？”

杨念晴瞪眼：“此一时彼一时，眼睛闭上！”

谁知李游非但没有闭上眼睛，居然还上下打量起她来！

噎了半晌。

杨念晴不屑：“哼，一副色狼相，你好意思？”

李游看着她叹了口气：“在下是很正常的男人，若有女人主动要穿成这样来见我，自然是求之不得，为何不好意思？”

晕倒！

若杨念晴先前还有1%的怀疑，现在已经100%的确认了，脸皮这么厚，这家伙的确是很专业的色狼！

对付这样的色狼，害羞不是办法。

想到这，她干脆双手抱胸，做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冷笑：“爱看就看，如玉楼的姑娘，你还真是‘善解人衣’！”

“此话怎讲？”

“花花公子，采花贼！”

“不要污毁在下清白。”

“清白？”杨念晴冷哼一声，“你少拿我当笨蛋，若不是亲眼见过，你怎么知道她们睡觉穿什么？”

李游果然闭了嘴。

杨念晴冷冷道：“就你还有清白？是见多识广还差不多，亲自动手的吧，我说……”

李游好笑地看着她半晌，终于咳嗽一声，打断她JJWW的话：“我说杨大姑娘在门口站了这半天，居然还不冷？”

.

冷？

不提还好，经他一提，杨念晴立刻连打了两个喷嚏，这才发现，刚刚被梦惊出一身汗，现在被风一吹，全身竟已簌簌发抖。她犹豫起来，老站外面聊不是办法，冷死了，该不该放这个色狼进房间呢……

身上一沉。

寒意顿消，温暖的感觉有如电流一般，瞬间便传遍了全身。

洁白如雪，犹带着温度。

还有，很好闻、很特殊的味道。

这是……

仰头，却瞧见那双修长明亮的眼睛，正满含笑意俯视着她，还有，一对长长的、张扬而俏皮的睫毛。

双手扶着她的肩膀。

“出了什么事？”磁性的声音，带着从不曾有过的温柔。

“啊？呃……”

顿时，脑子里各种画面涌上来，纯洁的，不纯洁的，混乱不堪……乖乖，想不到今天自己也栽在美色上，居然昏了头，找不到正事了！

“这个……我想想……”

李游忍住笑，眨眨眼：“原来杨大姑娘忘性也很大。”

不能乱想……

杨念晴冷静下来，有些怒意：“是这样，我刚才……”

刚要说梦，一个声音忽然从左侧传来：“出了何事？”

.

华服金冠，高贵优雅，却又透着平易之风。俊美的脸上永远带着微笑，宛如清清的湖水，温和而干净。

南宫雪。

天，他怎么出来了？！

杨念晴傻了眼，李游显然也并没料到他会出来，缓缓松开了扶在她肩上的手。

见到这“旖旎”的场景，南宫雪果然吃了一惊：“你们……”

看着杨念晴的目光微微一窒，随即便恢复了平和，自然而然从她身上移开，眉头也随之舒展了，灯光下，根本分不清他的脸色。

杨念晴丰富的想象力又活跃起来。

深更半夜，一个没穿外衣的男人，扶着个衣衫不整的女人，女人披着男人的衣服……多么香艳多令人遐想的画面啊！

老天，快让我死了吧！

她实在不甘心啊！若是果真发生了某些事被看到，她杨念晴也认栽，最倒霉的是，什么都没做也被人看到，不知道这位帅哥会怎么想呢！如今她只觉得心都快蹦出来了。自从跟这家伙搅一起，倒霉的几率就多了许多，除了受惊就是受气！

两个男人依旧静静地对视着。

杨念晴悲哀得直叹气，这位南宫帅哥现在肯定误会自己和李游有某些某些关系了，更悲哀的，李游是个花花公子。

解释，唯一的出路。

“南宫大哥……”不知是由于冷，还是由于心虚，笑声居然也发起抖来，“这个，刚才我们其实是……”

“李兄是君子，”南宫雪忽然打断她的话，微微一笑，“虽行事有些不妥，但他的为人，在下是信得过的。”

杨念晴立刻一个字也说不出来了。

君子？信得过？你确定是说这家伙？这个花花公子？

.

修长的双目眨了眨，终于又泛起欢快明朗的笑意。

“多谢。”

语气一如既往地轻松自信，却多了些感激，来自朋友的信任总是令人欣慰的。若连朋友都不信任你，你会不会难过？

南宫雪又看着杨念晴。

双眸如星，明亮，却又不失温和，略带着些忧郁、孤独，还有什么？复杂……

叫人看不透。

很难相信，一个有着湖水般干净笑容的人却拥有这样一双眼睛。然而，那复杂的目光却似要穿透她，直看到她心底去。

杨念晴呆呆地望着他。

半晌。

“不早了，早些睡吧。”

说完，他微微一笑，转身回房了。

.

发生了这样一场尴尬事，杨念晴的“解梦”计划也随之搁浅，终究没有说出来。

什么叫天才

小石头街。

这条街并不是主街，因此略显得有些冷清，正如同它的名字一样，毫不起眼。然而像林星那样的一个人，众人还是很容易便打听到了他的住处。

院门并不大，也不显眼，但看上去四周环境却很清净，正适合居住。

开门的仆人看着众人不解："你们是……"

.

厅上，下人们奉过了茶，都恭谨地站在一旁。

壁间悬着几幅字画，并无题款，想是主人自娱之作，看来这林星也不俗，难怪与唐惊风交厚。几幅画倒都还不错，只不过那字就略嫌单薄了些，劲道不足，清秀有余，可见他应该也是个心思细腻之人。

隐隐，一股甜香弥漫在空中，十分好闻，却又不知是从哪里散发出来的。

这是什么香?

杨念晴正在好奇，一个人已走了出来。

.

眉目清秀，神情温文，正是林星，只不过今日他并没穿紫衣，却是一身淡蓝色的袍子，衬着白净的脸，更显得文质彬彬。

互相客套后，众人便开门见山说了来意。

待听得不是唐可忧派来的人时，林星这才长长松了口气："说起这件案子，倒可怜那许多人命，实在叫人叹息，只是在下……"

停了停，他皱眉道："唐堡主当日纵然来，也不过是论酒下棋，并没跟在下说过什么。"

众人沉默。

杨念晴试探道："你再想想，他失踪前那一段时间，有没有说过什么特别的话，提到什么人，或者什么特别的事儿？"

林星摇头。

竟是个一问摇头三不知的。

杨念晴泄气。

南宫雪忽然微笑道："据说唐堡主与夫人近年来有些不睦，不知林公子可曾听说过此事？"

闻言，林星面露几分尴尬之色，含糊道："应该……听过些。"

李游道："林公子可知其中内情？"

提起别人的家事，林星顿时有些不自在，好一会儿才勉强笑道："他夫妻二人之事，在下一个外人，又如何知道这些。"

众人互相看了看。

何璧站起来拱手道："如此，多谢。"

林星也站起来，一脸歉意："在下实在是帮不上忙，抱歉得很。"

"恕我等冒昧打扰了，"南宫雪微笑，"倘若林公子想起什么，不妨到唐家堡找我们，必不会叫人为难足下。"

林星点头，送了他们出来。

.

"他在撒谎，"杨念晴一面走，一面十分肯定道，"看他的眼睛，还有那吞吞吐吐的样子，明明是知道，却不愿意告诉我们。"

无人回答。

"唐堡主的死若真和他没关系，唐可忧为什么老找他的麻烦？"她摇摇头，很不甘心，"难道我们就这么回去了？"

李游终于开口："杨大姑娘说怎么办？"

"再去好好跟他说说，他可能是怕说出来惹麻烦，或许怕唐可忧。"

南宫雪微笑："他若果真拿定主意不说，找多少次都没用。"

杨念晴想了想，点头："他和叶夫人好象有什么关系。"

众人立刻停下脚步。

她便把从唐可思那里打听来的话告诉了他们："叶夫人既然讨厌他，也不许儿女跟他接近，那为什么又不让人为难他？"

沉默半晌。

南宫雪点头道：“他的确有些可疑，只怕也是个重要人物，倘若一切真的与他无关，他也没必要说谎隐瞒。”

杨念晴揉揉鼻子：“对，肯定和他有关。”

李游却忽然扭过头，仔细端详了她半晌，长眉缓缓皱起。

.

“干什么？去哪里？”她边挣扎边叫。

李游一言不发，只顾拖着她快步朝前走。

她火了：“到底要带我去哪？”

“找人。”

“找谁？”

“到了。”

杨念晴正莫名其妙，一抬眼却望见了那抹土黄色的影子。

他依旧在弄花。

李游不做声，也并不急着走过去。

“又做什么？”淡淡的声音，反是邱白露先开口了，平静的脸上也已露出了几分头疼之色，杨念晴觉得有趣极了。

然而下一刻，她还没来得及反应，人已被丢到了他跟前。

.

“看她。”

邱白露只瞧了一眼，脸更黑：“小伤寒。”

杨念晴终于明白了。

他这是带自己来看病呢！早上起来就觉得鼻塞头晕，估计是昨夜在门口站了半天感冒了吧，看邱白露的脸色，肯定是气区区小伤寒居然劳动大神医的缘故。

李游咳嗽一声：“在下只是觉得，大神医治小伤寒更放心。”

闻言，邱白露的脸色果然好了些，却还是瞧着他淡淡道：“杀鸡用牛刀，你就不怕在下嫌轻，会多弄些出来治？”

杨念晴立刻全身一抖，轻轻扯了扯李游：“算了算了，我们随便去外面拿点药来吃就好，不用劳动邱大哥了。”

YYD嫌伤寒太轻，万一他妙手回春之前，先把自己治成个重的，那不是活受罪?

见她如此，邱白露目中兴起几丝得意之色。

李游却站着不动，神情愉快得很：“病只会越治越少的，岂敢将大神医与那些庸医相提并论，在下放心得很。”

邱白露脸又黑了，然而下一刻，他却做了件二人都想不到的事。

.

“这里并无笔墨，”他淡淡笑了，看着李游道，“你知道我向来不说第二遍，可要记好了。”

随即，他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念起来，一直念完了一大篇药方。

李游瞪眼。

估计是觉得终于气到了他，邱白露悠然道：“自去取药吧。”

李游不动。

他明知故问：“还在这里做什么？”

“想法子叫你再念一遍。”

“我已忘了，”邱白露看他一眼，又蹲下身自顾自弄他的花，“我的方子向来是开过便忘，想再多法子也没用。”

半日。

李游叹了口气：“想不到大神医聪明许多，实在不是好事情。”

“果然不是好事，李兄这次到底让他治住了。”温和含笑的声音。

.

李游苦笑：“在下自小最厌背文章，他却唧唧咕咕念了这么一大篇，南宫兄可有法子叫他再开个方子出来，待在下去找些笔墨。”

南宫雪忍住笑：“对付他，你向来是法子最多的，如今连你都没有，我如何会有？”

李游瞪眼无语。

杨念晴看得好笑：“算啦，又不是大病，随便拿点药就行了。”

南宫雪含笑咳嗽一下，负手侧过身，若无其事道：“在下这里倒有个祖传治伤寒的良方，不知李兄敢用否？”

不等李游答应，杨念晴立刻点头：“用用用，其实用你的比用邱大哥的还放心，小伤寒哪用得着大神医治，浪费。”

.

房间。

杨念晴一边揉着堵塞的鼻子，一边磨着墨，觉得很有趣：“你们几个好朋友怎么经常斗嘴，太有趣了。”

南宫雪一本正经道：“在下要念了，李兄可仔细些。”

李游提笔笑道：“洗耳恭听。”

南宫雪果然开口念起来。

怎么这么耳熟?

杨念晴正在奇怪时，李游已笔落如飞，他的字正如他的人，飞扬劲逸，透着股明丽潇洒之风，看上去叫人眼前一亮，心情大好。

南宫雪脱口赞道：“好字！”

哪知才写了几行，李游忽然停下来瞪着他不说话。

南宫雪笑道：“如何不写了？”

杨念晴也莫名其妙，推他：“你怎么了？”

李游看了南宫雪好半天，终于叹气：“南宫兄的才智，在下实在佩服得要命，早知如此，当初在书院就该叫你去替我背文章才是。”

南宫雪只笑不语。

杨念晴不解：“怎么回事？”

李游摇头：“你莫非还没听出来，这个方子正是老邱方才念的？”

老天！那篇药方可是很长一串呢！

杨念晴目瞪口呆，好半天才回过神，抓住南宫雪的手臂两眼放光：“南宫大哥，你……过目不忘，不，是过耳不忘啊，太厉害了！”

见她这副模样，南宫雪倒也并不介意，含笑任她折腾了半天。

杨念晴还是兴奋得不得了——乖乖，这过目不忘的本事若是拿到现代，不是天才是什么！考试都小菜一碟！

“天才，什么叫天才啊！”她拍拍南宫雪的肩膀，满脸崇拜，“而且南宫大哥你又这么帅，天才帅哥，若到我们那边，肯定迷死一堆人！”

南宫雪微笑。

李游却叹气：“是吗？”

“当然！”杨念晴象征性白了他一眼，忽然想起了一件事，又凑到南宫雪面前，“我说，眼前就有个美女被你迷住了|Qī+shū+ωǎng|，你还不抓紧机会？”

.

南宫雪愣住。

李游也愣住。

“大哥，难道你还没看出来？”杨念晴咳嗽两声，神秘兮兮地笑道，“那个可爱的唐家小妹妹好象很仰慕你呢。”

南宫雪这才摇摇头，恢复了温和之色。

李游喃喃道：“你说眼前，倒吓了在下一跳，还好是唐姑娘，不是杨大姑娘，否则南宫兄果真要倒霉了。”

杨念晴立刻怒了。

“我哪里不好了？”她一把扯过南宫雪，“南宫大哥你说，我杨念晴若喜欢你，你会不会觉得倒霉？”

南宫雪又愣住。

李游摇头：“在下实在不懂，这种话，一个女孩子怎能问得出口。”

“问出口又怎么了，事实就是事实，”她偷偷冲南宫雪眨了下眼，带上些威胁之色，“你说，娶我做老婆有那么倒霉吗？”

大哥，你敢不给面子？欺软怕硬是她杨念晴的强项。

南宫雪回过神，明白了她的暗示，俊美的脸上顿时浮现出既无奈又好笑的神色，估计他还没有回答过这样困难的问题。

李游又提起笔，叹气：“可怜，还是不要叫南宫兄为难了，杨大姑娘揉了半天鼻子，竟还不急着治病？”

今天我跟你顶到底了！杨念晴瞪眼：“我不急！”

终于——

南宫雪看看李游，又看着她，微笑道：“你很好。”

.

“听到没？”杨念晴冷笑，“帅哥说我很好！”

李游忍住笑，赞同地点头：“你的确很好，只不过胆子小了些，声音大了些，脑筋短了些，脾气多了些。”

杨念晴再次送他一白眼，随即感激地看着南宫雪，八卦道：“南宫大哥，你到底觉得唐姑娘怎么样？”

南宫雪摇头笑道：“先写药方。”

他不喜欢？杨念晴不好再问，又开始胡思乱想起来：难道是嫌唐可思不够漂亮？还是他不喜欢小妹妹，觉得年龄相差太大？或者他喜欢温柔型的？

英雄“救”美

神医的药方效果自然不用说，才喝了两次，到晚饭时杨念晴已觉得好了许多，不止头晕好了些，鼻子也不再难受了。有个神医就是好！她简直想打广告，邱白露这样的人才，在现代肯定中医大师一个。

想到昨晚那个梦还没有说出来，她决定去找李游。若是对着何璧说梦，不但没有气氛，说不定还会被他看成疯子。

哪知，李游竟没有在房间。看看四周往来的下人还多，杨念晴也就不怎么害怕，干脆顺着游廊小径一路找去。

“没事的时候经常捣乱，有正事找他偏又不见了，”她看看天色，边走边嘀咕，“这花花公子跑哪儿去了？”

正在此时——

旁边院子里，竟传出一个声音来。

.

“忧儿，你……太不象话了！”女人的声音，虽然听上去感觉很愤怒，却依旧脱不了那片天生的温婉之气。

杨念晴暗暗吃惊，忧儿？那这个女的不是叶夫人么？他母子两个在吵架？

她立刻停下脚步。

果然，一个略有些熟悉的、懒洋洋的声音又从门缝里飘出来：“母亲又有何教训，儿子洗耳恭听便是了。”

这个唐可忧实在有些过分，对别人不客气就算了，难道连自己的老妈也不放在眼里？杨念晴挪到门边，悄悄朝里面望去。

果然是叶夫人与唐可忧。

好在不远处往来的下人多，脚步声嘈杂声一片，里面叶夫人他们都没怎么提防，因此也没注意院门外会有人偷听。

不只他们二人，是三个人。

一个十六七岁、花枝招展的美丽女孩子紧紧偎依着唐可忧，神色有些惊恐，抓着他的手不放，估计还是怕的。

哟，当着老妈嫖？

叶夫人背对着门，看不清她的表情，身形似有些发抖，想来必定也是很愤怒的了。杨念晴暗暗摇头，遇上这么个不成器的儿子，难怪她会伤心了。

只是，那奇怪的熟悉感又泛起来……

.

唐可忧挑眉，俊脸上依旧是那副懒懒的模样：“母亲若无事，儿子就先进去了。”

说完他揽着那女子就要往房间走。

“站住！”呵斥。

闻言，唐可忧倒也听话地停下脚步，语气却很不耐烦：“母亲又有何事？”

叶夫人无奈地叹了口气。

“娘早已想与你说说话，你只不耐烦，”她略略放轻了语气，“听说，你近日总往那些地方跑，难道将你爹的教训都忘了么？”

“不敢。”

听到这满不在乎的语气，叶夫人终于忍不住了：“忧儿！这许多年来，你爹如何教导你的？如此行径，你……你对得起他吗！”

唐可忧看她一眼：“母亲对得起，儿子又有何对不起？”

叶夫人愣住。

唐可忧却又看着她若无其事一笑，移开了话题：“听妹妹说，何璧他们就住在南院里？”

默然半晌。

叶夫人黯然点头：“他们是来查你爹的案子，娘也无妨，只是你如今也大了，凡事不能任性，要成个体统，我也好放心……”

他漫不经心地打断她的话：“母亲怕他们查？”

叶夫人似怔住：“你……”

他轻笑一声，拥着那个女子便走进了房间，只剩下叶夫人怔怔地站在原地。

许久。

她抬手擦擦眼泪，叹了口气，转身就往外走。

.

杨念晴立刻缩到角落。

叶夫人只顾缓步朝前走，竟全然没提防周围的情况，看她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不时摇头，好象有什么事想不明白。

杨念晴呆住。

院子里，隐隐响起女人的呻吟声。

这是……杨念晴愣了愣，忽然明白过来，脸烫得要化掉。

老天！

天还没怎么黑，他他他……倒兴致好得很，刚和老妈吵了架，就玩起这种成人游戏了？没有影象的A片，真是让人遐想啊……

啊啊啊，不纯洁！

杨念晴拍拍自己的脸，刚想悄悄溜走，忽然心里一阵疑惑，又停了下来。

.

“母亲对得起，儿子又有何对不起？”听唐可忧这话，他似乎也怀疑自己的母亲，莫非叶夫人做了什么对不起唐堡主的事？难道——

林星？

杨念晴被这个突然冒出来的念头吓了一跳。叶夫人那样一个人，怎么会出这种花边……看起来也不像啊！

可这推测实在很合理。

第一，叶夫人本姓白，可能会万毒血掌，已经具备了杀人条件，谋杀亲夫！

第二，林星是美男子，若叶夫人真和他有某种关系，被唐可忧发现，那唐堡主死后，唐可忧找他的麻烦就说得过去了，而且唐可忧又不能把母亲的这种事情传出去，所以就干脆放纵自己！

第三，情况成立，林星说谎也可以解释了。

哈哈哈哈！想不到逛一圈还有这样的收获啊！杨念情拍拍手兴奋不已，不过接着她又郁闷了——这一切都是猜测，没有任何证据呢！

.

天已经全黑了，院门上的灯笼更显明亮。

那销魂的声音不知何时已隐没下去，杨念晴暗暗发笑，人一旦想起事情来还真的可以“两耳不闻身旁事”，可惜错过了许多精彩呐！

不管了，这个无意中听来的消息也算是一大新闻，说不定正是破案的关键，还是快回去告诉李游他们为好。

她兴奋地转过身——

瞬间，一道寒光如闪电般向她袭来。

.

这……这是什么？！她还没反应过来。

“叮”的一声响起。

静止。

面前，一柄剑离她已不到半米远，剑尖直指她的心口，寒光森森如秋水。

杨念晴吓得呆住。

乖乖，差点又挂了一次！

当然，由于是“差点”，所以她目前还没有挂——一柄黑黝黝的刀鞘从斜地里伸出来，挡住了那剑的来势。

执剑的刺客是个黑衣人，全身黑得彻底，黑衣，黑巾，几乎从头到脚都被包在一个黑色的套子里，只除了那双眼睛。

灰白色的眼睛，很浑浊。

生命的威胁被解除，杨念晴暗自疑惑——看这双眼睛，这人年龄该不小了吧，甚至有点老，他又是谁，为什么要杀自己？

不管了！谁救了我，先谢了恩人再说。

于是，杨念晴扭过头。

谁知这不看还好，一看，她立刻吓了一大跳。

.

这个救命恩人，这个……幽幽的、深不见底的眸子，玩世不恭的模样，加上唇边那抹懒洋洋的笑……

唐可忧！

杨念晴全身一抖。他刚才不是在跟美女玩成人游戏吗，什么时候跑出来了？难道他早已发现自己在外面偷听？！完了，这家伙不好惹，若是发现自己偷听……眼前的麻烦还没收场，杨念晴已经担心起下一步的麻烦来。

那黑衣人本是要向杨念晴下手，却没有料到唐可忧会出来，一时也怔在那里。

俊脸上依旧挂着笑意。

“夜闯唐家堡，阁下不妨报上名来。”声音很轻狂，却很冷，冷彻骨髓，与他脸上那片笑意十分不协调。

沉默。

剑尖竟急剧地颤抖起来，黑衣人忽然捂住胸口咳嗽一声，身形一纵，竟已消失在黑暗里。

杨念晴顺势叫道：“快追呀！”

唐可忧没有追。

.

“偷听？”冷冷的。

他YYD不上当！这下怎么溜呢……

杨念晴立刻一脸傻笑：“什么偷听，我啊？我刚路过这里，真是奇怪，他为什么要杀我呢？谢谢大哥你出手相救啊……”

话没说完，已经溜出了十来步。

可惜，很快她又回到了原地，当然，是被一只手拎回来的——想不到这家伙看上去年龄和自己差不多，最多大几岁，力气居然这么大。

两只手抓着她的手臂，将她钉在了墙上。

“你不笨，”耳边，轻佻的声音带着几分笑意，“路过？你莫非不知道这是我的住处，不得靠近么？”

难怪那些下人都远远绕开不从这里走，原来是这位唐公子规定的！

杨念晴明白过来，面对二人这暧昧的姿势，心里直叫糟糕，这家伙只怕不会这么容易就放过自己。

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见机行事。

于是，她低头道歉：“对不起，我不知道这是你住的地方。”

片刻。

“不知道？”

杨念晴点头，一边陪笑，一边小心地挣扎：“真的对不起，我只是找人路过这里，谢谢你救了我，以后有事尽管吩咐啊，现在我要回去了。”

他挑眉：“吩咐？”

突然，面前的身体往前一倾，他改用一只手肘压住了她的肩。顿时，二人的距离更近，姿势也更加暧昧了。

他要干什么？杨念晴吓得一动不敢动。

“你不知道，来得却巧，”头上一声轻笑，他忽然抬起她的下巴，幽幽的眸子里满盛玩味之色，“方才都听见了？”

暧昧的语气直叫杨念晴头皮发麻，她不由又想起刚才他玩的成人游戏来，YYD他不会以为自己是专程来听这些的吧……

这家伙好象有点BT，还是想办法早些撤的好。

杨念晴立刻掩饰住心虚，露出一个礼貌的笑容：“谢谢唐公子救了我，我真的不知道你要说什么，有事明天再聊怎么样，我先走了。”

他冷哼一声：“既来了，如何就走？”

“不不不走做什么……”有些害怕。

“做什么？”唐可忧看着她片刻，轻轻笑了，“可做的事情很多，你不会？”

冰凉的手指在脸上缓缓划过，渐渐往下移动……杨念晴只觉得心底发凉。被牢牢地钉在墙上，看着那俊美的脸俯下来，越来越近……

她终于回过神，吓了一大跳：“喂，你想干什么！”

.

颈间，一片湿润与温热印上肌肤……

老天！

杨念晴顿时全身都烫起来，他……他精力也太好了吧，刚刚才……现在居然又想……

啊啊啊～

发现面前这个身体的变化，杨念晴吓得拼命挣扎：“喂，唐可忧，你……你脑袋放清醒点，我们是来查案的，靠，你TMD放开我……”

乍听到脏话，俊美的脸果然抬起来。

唐可忧怀疑地看着她，似有些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半晌，深深的眸子里掠起一抹嗤笑，犹带着危险的火苗：“你？查案？”

硬来是不行的，不能慌……

杨念晴努力平静下来，忽然冷笑：“我就查案又怎么了，不像有的人，坐在那里怀疑别人，知道又不敢说出来，还把自己搞得一塌糊涂……哎哟！”

手臂上，力道倏地加重。

.

“你再说一遍！”冷冷的声音。

疼啊！

生气就好，杨念晴反倒放心了，至少现在他不会再有心情乱来，于是她继续点火：“说又怎么了？事实就是事实，害怕逃避也没用……”

她忽然住了口。

深深的眸子透着彻骨的寒意，目光竟凌厉无比，似要将她剁成千万片。

他怒极反笑：“要活得长些，有的话最好听过就忘掉，我唐家的事不必假手外人，你们最好通通给我滚出唐家堡！”

滚?

杨念晴平生最讨厌这个字，顿时气打不到一处来，你YYD我们可是查你老爸的案子，你妈都没叫我滚，你拽?

她冷笑：“唐家堡是你的？老爸被害，做儿子的不为他报仇，还搞成这副鬼样，自虐，根本不配做唐堡主的儿子，估计不用人动手你迟早也把自己整挂，我若是你，早去买块豆腐撞死了……”

“你！”

杨念晴有胆子骂，却没胆子挨打，如今只暗暗害怕，不敢再去瞧那张脸，估计唐可忧已被气得七窍生烟。

“我怎么了我！”她使劲一摔手，“你YYD给我放手，变态！”

事实终于证明了面前这个女的会骂粗话，唐可忧不由怔了怔，手上力道一松，竟然让她侥幸挣脱了。

杨念晴马上后退几米：“你……”

下一刻，她竟再也骂不出口了。

.

幽幽的眸子映着灯光，依旧很冷，然而那些玩味与怒色却已经消失不见，只有一片浓浓的悲哀从深处溢出来，流向全身，他整个人仿佛都沉浸其中。

杨念晴忽然很内疚。

他年纪也比自己大不了多少，老爸刚被害，又信不过老妈，心里一定很矛盾，自己这些话骂得实在太过分了。

许久。

杨念晴鼓起勇气。

“对不起，”她真诚地望着他，轻声道，“我不知道你到底有没有证据，但叶夫人真的很担心你，万一她是无辜的，你这么做是不是很伤她的心？如果……事实真的是你想的那样，你就算害怕也改变不了。只要她有一点被冤枉的可能，就该相信她，去查清真相，你现在这样乱来又有什么用。”

说完，她终于还是有些心虚，不再看他，快步走了。

负荆请罪

“叶夫人和林星？”果然不出所料，听到这个消息时，几乎每个人脸上都露出了震惊之色，包括何璧在内。

杨念晴得意极了。

她走了几步：“不错，叶夫人姓白，可能会万毒血掌，最有嫌疑害死唐堡主；林星说不定也是帮凶，所以才会对我们撒谎；这事或许无

意中被唐可忧发现了，为了母亲他又不能说出去，才自轻自贱变成了这样子。”

分析完，她兴奋地转过身看着众人：“这不是很有可能？”

半晌。

李游叹道：“可能，却也有可疑之处。”

她不服气：“这种可能最合理。”

南宫雪微笑：“的确有可疑之处，叶夫人本就不大与林星往来，唐堡主被害后，她更是不许家人找林星，自己也从没找过他，如此，她杀唐堡主又有何好处？”

杨念晴愣住。

果然忘了这一点，人命官司并不轻松，谁愿意轻易犯罪？若是她为了与林星在一起，铤而走险杀了丈夫，这倒说得过去。

但如今，她却与林星撇清了关系。

沉默。

杨念晴喃喃道：“可能是她和林星的事情不小心泄露了，被唐堡主发现，她没有办法，只好杀人灭口？”

李游摇头：“唐堡主失踪前还曾找林星品酒下棋，显然并不知情。何况他夫妻一年前便已有了争执，究竟又是为的何事？”

杨念晴不再言语。

.

许久，她看看何璧，小声嘀咕：“你们老是不出门，怎么查案？”

何璧看她一眼：“自然能。”

“怎么查？”

“叫人查。”

她无语。

“神捕未必事事都要自己去查，”李游叹了口气，又挑眉看着何璧，“此等绝密之事，你确定你那破牌子管用？”

何璧冷冷道：“要叫他开口，只怕我的破牌子比你还管用些。”

杨念晴奇怪：“谁？”

李游看她一眼，端起茶杯：“不可说，不可说。”

气得杨念晴咬牙：“太不够朋友了！”

南宫雪笑着摇头。

何璧却忽然转脸看着他，目中略带歉意：“此事涉及朝廷机密，事关重大，何况我如今也并无把握……”

他是在向朋友解释。

南宫雪微笑：“我问了么？”

朋友不愿说出来的事，必定有他的难处，强迫朋友说出秘密，不论是为了什么原因，都是件很过分的事。

冷漠的脸上浮起罕见的笑容。

.

看着南宫雪，杨念晴暗暗佩服，这才想起来把刚才遇刺的事说了一遍，当然与唐可忧之间那些尴尬戏也被省略掉了。

想想当时的情景，她后怕道：“只差那么一点点，若不是唐可忧，我真以为要挂了。”

何璧沉着脸不语。

南宫雪皱眉：“果真险得很，还好无事，以后太晚了莫要再乱跑。”

杨念晴点头应下。

李游却只是看了她一眼，喃喃道：“看来那位唐公子倒是善解人意，成全了杨大姑娘的爱美之心。”

爱美之心?

杨念晴愣了愣，随即故意作出得意的样子，看着他冷笑：“人家唐公子当然有风度得很，英雄救美。”

李游想也不想：“你也算美？”

你行！

杨念晴终于忍不住了，大声道：“对，我不算美，若不是找你，我会跑去那里？别人救我你还看笑话，我死了对你有什么好处！”

她本来是心里有火，谁知说着说着，居然真的委屈起来了，只转过脸再也不看他。

李游怔住。

南宫雪摇头：“李兄不过玩笑罢了……”

“我是给他随便开玩笑的！”杨念晴打断他的话，站起来就往门外走，“他以为他是谁，别人都该让他耍！”

没料到她火气这么大，南宫雪看看门外，略有些担忧，何璧却看着李游，俊美冷漠的脸上又浮现出了看笑话的神色。

.

“杨姐姐！”

杨念晴正埋头气呼呼地朝前走，忽然间听到这叫声，抬眼一看，灯光下，唐可思正兴高采烈地捧着个盘子往这边走来。

她忙擦擦眼睛，迎上去：“唐姑娘。”

“叫我思思就好，”唐可思并没注意她的异常，依旧亲热地挨着她，奇怪道，“这么晚了，姐姐一个人要去哪里？”

“呃……我有些无聊，出来走走。”

唐可思娇笑道：“姐姐若无趣，我闲了就带你出去玩。”

杨念晴点头答应，又瞧着她手上的盘子，好奇：“这是什么？”

闻言，唐可思忽然红了脸，含含糊糊道：“是……一品阁的糕点。”

杨念晴明白过来：“给南宫大哥的？”

唐可思脸更红。

见她这副模样，杨念晴虽是觉得有趣，却不禁暗暗为她担心，南宫雪好象对她并不怎么在意，只怕这个妹妹以后要伤心呢！

片刻之后，唐可思收起了羞涩之态，冲她甜甜一笑：“姐姐既然无趣，待萧铃儿姐姐回来了，我带你找她玩去。”

杨念晴一愣：“萧铃儿？”

熟悉……

见她不解，唐可思看看四周，神秘地眨眨眼，凑到她耳边悄声解释道：“我这两日也无趣得很，就送信骗铃儿姐姐说李游公子来了，她听到何公子在这里，竟也相信，只怕明日就要赶回来啦。”

弯弯的眉毛一挑，她似乎很得意地笑了。

杨念晴这才想起来。

原来又是那个花花公子的老相识！

不知为何，她心中莫名更气，勉强笑道：“我先到那边走走，南宫大哥可能一会儿就回房间，你先过去等着吧。”

.

推开门，便是一道洁白的影子，衬着门里的黑暗，格外醒目。

杨念晴怔了怔，冷冷道：“你来干什么！”

“请罪。”

“哪敢叫大名鼎鼎的李游公子赔罪，我可受不起，”她忍住气，“武功又好又有钱，爱拿谁开玩笑谁敢说不对？我杨念晴自讨苦吃，不该去找你，死了活该！”

他不语。

杨念晴越发来气了，动手就把他往门外推：“随便进别人的房间很没礼貌，你懂不懂啊？这是我的房间，不欢迎你，给我出去！”

李游竟果真一言不发，被她推出门去了。

“砰”地一声，门关上，她和衣坐到床头，暗暗生闷气。

.

许久。

毫无动静。

黑暗中，杨念晴不安地望望门，终于还是忍不住站起来，走到门边仔细听了听，外面依旧没半点动静。

他走了？

饶是如此，她还是将门打开，走出去看了看。

人果然已经走了。

心底竟有些淡淡的失望与气愤。那样一个骄子，能主动来赔礼肯定是以为很给面子了吧，自己算什么人，他哪里会有这些耐心。

杨念晴心中更凉，默默转身回房，将门关上。

.

片刻功夫，房间里居然亮起了灯，还多出个人来！

杨念晴本是吓了一大跳，待看清是谁后，立刻又惊又喜，却还是故意板起了脸："还不走，又来做什么？"

他叹了口气，却并不回答："女人生气容易老的。"

杨念晴真来气了。

"我老不老也不关你的事，"想到今晚的危险经历，她别过脸，"成天捉弄我不说，我都快没命了，还故意看笑话！"

又气又委屈，不知怎的，在他面前，眼泪竟然这么轻易就流下来了。

他轻轻拥住她："是我说错了。"

突然遇上这样的动作，杨念晴不由有片刻的愕然。

伏在温暖的怀里，嗅着特殊的味道，她终于还是反应过来，赌气将他推开，冷哼一声："掉到这里回不去，不是中毒就是遇刺，还天天拿我寻开心，你当我是什么，专门让你消遣玩的？"

他苦笑："我怎敢。"

"你有什么不敢？轻功第一暗器第一，我又打不过你，想欺负谁就欺负……"

"如此，在下让你揍一顿出气，如何？"

杨念晴立刻一个白眼："少用苦肉计！"

"不是。"ｗωｗ奇Qìsuu書còm网

上前："你故意的！"

后退："我故意的。"

上前：“你过分！”

后退：“我过分。”

上前：“你混蛋！”

后退：“我混蛋。”

“你……”找不到词了。

杨念晴无奈又好笑地瞪着他，终于明白一个男人脸皮厚的好处，就算想冲他大发脾气，也已经发不出来了。

她扬起脸：“你脸皮还真厚！”

李游苦笑：“在下做错了事，脸皮若不厚点，只会更倒霉。”

她忍住笑：“知道就好。”

长长的睫毛一扇，李游仔细端详了她片刻，摇头：“本来就不好看，哭红了眼睛，更难看了。”

.

修长的手指温柔地抚过，几丝凌乱的头发被拨开，残留的泪痕也被拭去，虽然动作很轻，杨念晴还是感觉到了手指上传来的温度。

冰冷的脸颊忽然烫起来。

她扭过脸，嘀咕：“不用假惺惺的装好人。”

李游嘴角一弯：“何事找我？”

提到正事，杨念晴立

Chapter_7

刻道：“我梦到云碧月了。”

李游愣了愣，顿时哭笑不得：“我说杨大姑娘，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想这么多，你就不怕变成老婆婆？”

“不是，这个梦不一样！”见他不信，杨念晴急了，连忙把自己两次做梦的事情讲了出来，直讲得眉飞色舞。

李游果然面露惊讶之色。

她得意：“精彩吧？你说，几个人能把梦做成这样？”

李游看着她，若有所思。

想了想，杨念晴又摇头：“那次在断情山庄，我吓得叫起来，还把你们都吵醒了，想不到这次竟然把它做完了，不可思议！”

.

半日。

她拉拉李游：“你说这个梦能信吗？”

“梦终究是梦，总是难有凭据的，”李游回过神，长眉微皱，“你先不要想太多，我会与老何商量的。”

说完他正要转身走，却又忽然停下：“方才那个刺客，你肯定他年纪不小？”

杨念晴想了想。

“虽然他全身都穿着黑衣服，可那双眼睛很浊很暗，绝对不像年轻人的，还有，他最后咳嗽了两声，声音好象也很老。”

李游目光一闪：“咳嗽？”

“对，好象还有点气喘，像生了病，”杨念晴肯定地点头，然后又故意瞪着他，转移话题，“我说，你今天做错了事，是不是该赔礼？”

李游苦笑：“跟杨大姑娘赔礼，只怕很麻烦。”

杨念晴没好气：“怕麻烦就算了。”

“说吧。”

“明天晚上能不能陪我去个地方？”

“好。”

“那明天下午四点左右，我来找你。”

“四点？”

“就是……申时？辰时？算了，你明天下午都别出门，在房间等我吧。”

……

李游的远大理想

“可好了？”早晨走过花圃时，杨念晴无意听到这么一个声音，平淡若清水。

“邱大哥？”

土黄色的身影悠然立于花圃中，清闲而寂寞，平凡的脸上依旧隐着一丝淡淡的傲气。虽然整日培土弄花，那双手看上去却永远干净无比，无半点污迹。

手上，正拿着一枝半萎的花枝。

他只看着手中残枝，似是随口道：“好了？”

昨天他和李游赌气没有替她治病，其实心里还是关心的吧，看来这个菊花先生跟何璧一样，并不是真的“神”，他们讲起人情味来，反而比别人更觉可爱。

杨念晴感激地点头：“已经没多大事，谢谢你了。”

他这才扫了她一眼：“没事就好。”

看到他，杨念晴立刻想到了药方之事，兴奋起来：“邱大哥，你知不知道南宫大哥多厉害，他竟然过目不忘，过目不忘啊！”

没有预期的惊讶之色。

他只是微微一嗤，又蹲下身忙自己的去了。

杨念晴愣了愣，这才懊恼道：“忘了你们是好朋友，你早就知道了吧。”

邱白露不语。

刚刚还说他可爱，现在又做出副难以接近的模样了！杨念晴撇撇嘴就要走，谁知一抬头，便看见两个人迎面走过来。

.

一个眉毛弯弯、娇俏可爱的红衣少女，一个华服金冠的年轻公子。

他们虽然走得很近，但杨念晴还是清楚地发现，尽管那张可爱的小脸满是热情仰慕之色，另一张俊美的脸上却仍然只挂着惯常的微笑，带着些敷衍。

“南宫哥哥，昨日的糕好吃么？”

南宫雪微微皱眉，含笑道：“多谢，只是在下一向不喜欢这些甜点，实在惭愧，姑娘以后不必如此费心了。”

不喜欢?

杨念晴已经开始为唐姑娘叹气了，每次只要有精美糕点，南宫雪向来都会拈上那么一两块，这分明是在借口拒绝嘛！

果然，唐可思小脸上神色一黯，随即又明朗起来：“没关系啦，南宫哥哥不喜欢吃甜的，下次就不送那个了。”

南宫雪无奈地摇头。

面对这样一个天真活泼的女孩子，任何一个男人也不会忍心开口直接拒绝的。

.

唐可思却已看到了杨念晴，喜得跑上来拉着她：“杨姐姐！”

“思思好啊。”杨念晴也拉着她假笑，表面是在与她打招呼，一双眼睛却朝南宫雪眨了眨，做出惋惜之色。

南宫雪微微一笑，立刻看向邱白露，似又看到了救星：“原来邱兄弟也在，正巧，在下还有些要事，不知邱兄弟可得闲？”

老借口！

杨念晴暗暗好笑，看看身边的唐可思，已经是满脸失望与黯然。这个可爱妹妹注定要失恋哦，太可怜了！

谁知，同样的借口这次竟然失效了。

邱白露居然开了窍解起风情来，头也不抬冷冷道：“我没空，我要治花。”

终于不当灯泡了！

杨念晴忍住笑咳嗽一声，得意地看着南宫雪——这位大神医今天摆明了是不给你面子，看你怎么收场！

南宫雪果然皱眉苦笑，然而下一刻，他却做出了一个谁也想不到的举动。

“小念，”他忽然拉起杨念晴的手，“何兄不是说你早起有事找我么？

找……你？

杨念晴眼珠子都快掉下来了，我说大哥，你确定不是在整我？

瞧瞧旁边满脸惊讶的唐可思，她本能地想开口辩解，可话到嘴边，却又见到了南宫雪目中那抹恳求之色。

谁叫自己对帅哥总是心软呢！

终于，杨念晴叹了口气，吞下已到嘴边的话，郁闷地换了句台词：“对，我有很重要的事情找你，先过去说吧。”

没等她说完，已被南宫雪拉着走了。

.

房间里。

“你YYD害我啊！”杨念晴恨恨地顺手揍了他一拳，当然考虑到这位帅哥的抵抗力，分量比揍李游的差远了。

南宫雪这才笑着放开她的手：“多谢。”

杨念晴往椅子上一坐：“我说南宫大哥，思思又漂亮又可爱，哪点不讨人喜欢？”

南宫雪含笑坐下：“你喜欢？”

“我若是男人，肯定喜欢她，”杨念晴打量着他，露出恍然大悟之色，“不过你这么帅又有钱又温柔，也难怪眼光高……”

南宫雪无奈瞪她。

杨念晴越看越有趣。

“原来帅哥在害羞，”她咳嗽一声，贼笑，“听说你们这里都是早婚早育，十几岁就结婚了，这个，俗话说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很正常嘛……”

俊美的脸依旧镇定，却已有些红了。

“嘿嘿，南宫大哥，难道你想出家当和尚的？”杨念晴趴在桌子上，一手撑着下巴，“你们不是有句话，叫做‘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嘛？”

她忽然凑近他，满脸遗憾地眨眨眼：“再说了，你这么帅，当和尚多可惜啊！”

片刻。

南宫雪微微笑了，那双温柔的凤目居然再次白了她一眼，模样帅极了！

温和的声音也带着一丝难以察觉的嗔意：“小丫头！脸皮这么厚，再胡言乱语，只怕今后嫁不出去。”

他难得开玩笑呢！

杨念晴忽然兴起了逗他的心思：“不是还有你吗，嫁不出去就来祸害你好了！”

说着，她又故意堆起一脸坏笑：“你不是说我很好吗，再说了，这么帅又有钱又温柔的老公，带出去多风光多有面子啊，是不是？”

俊脸立刻更红了。

估计是没见过脸皮这么厚的女子，南宫雪一时又好气又好笑，简直已不知道该说什么了，只得柔声斥道：“顽皮！”

杨念晴忙收起玩笑，推推他：“跟你开玩笑呢，说真的，你若不喜欢唐姑娘就别勉强，不过这么拒绝她，她肯定会伤心的。”

南宫雪皱眉：“她明白就好。”

杨念晴点头：“让她觉得有希望的话，就更糟糕了。”

思索片刻，她又露出八卦的样子，凑过去，盯着他好奇道：“奇怪，南宫大哥你眼光那么高，到底喜欢什么样的女孩子呢？”

南宫雪端起茶杯，好笑：“知道又如何？”

“好替你澄清事实，”她一本正经道，“证明江湖第一公子南宫雪还是喜欢女人的，省得李游老怀疑你喜欢男人，是个BL。”

他哭笑不得：“越来越顽皮！”

.

冬天的黄昏总是来得早，杨念晴找去时，李游果然在房间，今日他又换了一身洁白崭新的衣袍，整个人看上去依旧那么张扬醒目。

杨念晴拉拉他的衣服，鄙视：“浪费！”

李游端详她片刻，喃喃道：“你实在像个管家婆。”

脸烫起来。

她没好气地转过身：“走啦。”

话音刚落，人已在半空。

.

几个轻盈的起落，杨念晴发现自己居然已经到了堡外。看看腰间的手，她终于反应过来，吓了一跳：“这是做什么？”

“不是要在下陪你么？”

杨念晴终于记起这的确是自己的主意，于是瞪眼道：“我是叫你陪我去个地方，可你怎么不问问我要去哪里？”

“来不及，马车已等了许久。”

.

马车?

路口果然停着一辆马车，那车夫正在东张西望似在等什么人，见李游来了，立即面露喜色，看来他竟早已安排好了。

杨念晴傻眼：“我们要去哪儿？”

李游已上了车：“杨大姑娘要去哪里，如何问我？”

她无语。

见她迟迟不上车，李游又掀起帘子，有趣地瞧着她，眨眼道：“还不上来，莫非杨大姑娘想走路进城？”

杨念晴噎了噎，这才爬上车钻进去坐好。

一声鞭响。

马车颠簸起来。

.

杨念晴泄气：“你怎么知道我要进城？”

“猜的。”

“哼，你这么能猜，那你猜我要去干什么？”

“逛街。”

“然后？”

“等天黑。”

她更泄气：“……然后？”

“这次你倒是找对了人，”李游苦笑着叹了口气，喃喃道，“然后，在下只得舍命陪你做一次梁上君子了。”

梁上君子？

杨念晴原本得意的心情全没了，只瞪着他：“其实我觉得，你这个人若是稍微笨那么一点的话，一定更讨人喜欢。”

李游立刻点头：“有了杨大姑娘，在下也觉得自己笨了许多。”

杨念晴忍住笑：“原来你还有自知之明。”

“当然，你难道没听过一句话？”

“什么？”

“近墨者黑……杨大姑娘，出手能轻些么……”

.

冬日的黄昏来得快，去得也格外快，二人进城，正赶上夜幕降临华灯初上之时，眼见着就是除夕了，街市热闹无比。

杨念晴有些性急，拉了拉李游的袖子：“现在差不多了吧？”

李游看看天色，喃喃道："一个人若是天刚黑就去偷东西，那他必定没做过贼，做小偷也是有学问的，姑娘。"

杨念晴好笑："看来你很有经验了？"

闻言，李游似乎有些遗憾："老何在，只怕在下这辈子都做不了小偷。"

杨念晴几乎笑破肚子。

轻功第一，做小偷还真的再合适不过。

"有这个远大理想就好，"她故意拍拍他的肩膀，"等何璧什么时候改行不做了，你再努力吧，我们今天虽然不偷东西，但过一过小偷的瘾还是可以的。"

"有道理，"他点点头，又叹气："不要总拍在下的肩膀，你能不能像个女人些？"

她瞪眼："哪里不像了？"

李游转过身，仔细打量了她半日，忽然拉起她就走："譬如，女人有的东西你该知道。"

今晚是我的

两只精美的匣子并排摆在面前，匣子里分别躺着一支玉簪。

看看四周古色古香的格调，再看陈设着的明珠美玉，杨念晴已经确定，这显然是一家高档的珠宝首饰店——当然，这里不称珠宝店，叫做"行"。

这家伙平时对自己吝啬得很，难得大方，今天一定要好好敲他一笔，于是，她细心地挑选起两支玉簪来。

一支通体白色，光洁如脂，温滑莹润，隐隐散发着柔和的光泽；

另一支却是翠绿色，光华内敛，色泽细腻，纹理古拙。

古代女人真是有福啊，一根簪子也能制出这么多花样，面前这两支怕都是价格不菲吧。一白一绿，到底选哪一支呢？说实话，杨念晴对玉并不在行，瞧了好半天，她终于镇定地拿起了白色的那支。

这支挺漂亮的，光洁无暇，应该是上品白玉吧……

谁知她还没来得及说话，李游居然已劈手将那白玉簪从她手上夺了去，丢回匣子，随即指着绿色的那支道：“如何卖？”

呃？他故意的？

掌柜已眉开眼笑：“不贵不贵……”

这家伙吝啬！

“我就要这支！”杨念晴立刻打断他的话，故意唱反调，再次抓起那支白玉簪，扬脸瞧着他，一副“你舍不舍得”的神情。

掌柜傻了眼，看着李游：“公子，这……”

李游咳嗽一声，俊脸上又露出有趣之色。

半晌。

他忍住笑，看着掌柜叹了口气，无奈道：“她只不过想替在下省些银子罢了。”

省银子？

杨念晴还没反应过来，修长的手指再次拈起那支绿色的簪子递到她手上，将那支白玉簪换下：“既要买，自然不能太差，就这支了。”

掌柜立刻眉飞色舞，赞不绝口。

“公子好眼力！小店没那许多本钱，只这么两件宝贝，此乃上等蓝田宝玉，更是京城第一玉匠刘三招妙手雕成，那白玉簪纵然好，比起它也是差了好几层呐！只可惜平日里没几个人买得起，如今遇上识货的贵客，总算它的造化！”

原来这支更好？看着手上的蓝田玉簪，杨念晴暗暗为自己的“小人之心”惭愧。

李游笑道：“如何卖？”

“不贵不贵，五十两银子。”

.

五十两？！

还没看到李游的表情，杨念晴已差点吐血了。

以前电视里常有几千几万砸银子的镜头，但来古代这几个月，她发现那实在是天大的笑话，宋代市场流通货币是“钱”，因此银子的价值可不是普通的高，并非每个人都能拿出手的，四五两银子就够平常百姓人家过一年，五十两，什么概念！

五十两……

杨念晴放下簪子，拉拉李游的袖子，轻声道：“太贵啦，不……”

李游微微一笑，又伸手拿起来：“若果然好，千金也是值得。”

掌柜连连点头，大喜：“正是！正是！”

杨念晴无语。

五十两啊！这家伙不会还价的?

看她一副心疼的模样，李游喃喃道，“平日里总说在下小气，如今大方起来，却又舍不得了，天底下竟有这么笨的女人……”

舍不得?

切，又不是我的银子，送上门来的宝贝不要是笨蛋！杨念晴立刻瞪眼，一把从他手上抢过簪子：“谁说不要，掌柜的，我就要它了！”

五十两银子可不是小数目，带在身上沉重得很，这家伙全身上下看起来哪像带了许多银子的样儿，看他从哪里弄银子来！

下一刻，一张带着花纹的纸票出现在桌面上。

.

“通海钱铺的，如何？”

掌柜眉开眼笑，喜道：“使得使得，既是通海钱铺，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公子自便。”

这就是宋代私人钱庄的纸币？杨念晴还没看清楚，那掌柜的已眼明手快将银票收起，表示交易已成定局，高兴之余，还不忘顺口拍MP：“公子说得是，既是买给夫人之物，纵是使上千金，也不算贵。”

她这身装束，实在难以分辨未婚已婚。

夫人？什么时候成这个花花公子的夫人了？杨念晴反应过来，立刻瞪眼：“等等，你哪只眼睛瞧见我是夫人了！”

掌柜一愣。

乖乖的，不是夫人却又拉拉扯扯，还敢对这男人凶，难道他们……怪不得听到“夫人”两个字就发脾气，原来是哪个楼里的姑娘……

做生意的人哪个不会看脸色？于是他立即发挥了见风使舵的本能，陪笑：“公子对姑娘如此上心，纵然如今不是夫人，迟早也是夫人。”

……

.

杨念晴垂头走了许久，一路上居然再也没有说话，她自然不是真的心疼银子，而是被那句“迟早也是夫人”给吓到了。结论下得斩钉截铁啊，那掌柜的什么时候失业了，去搞看相算命怕也能混到饭吃。

正不着边际地胡思乱想，冷不防一只手臂从旁边伸过，拦着她一起停了下来。

他这是做什么？

没等杨念晴开口问，那张俊脸已缓缓朝她俯下来，一副好奇的模样，长长的睫毛几乎要拂上她的额头，明亮的眼睛里带着些促狭之色。

什么叫美色当前！

刹那间，本来要说的话全忘到九霄云外去了，杨念晴只觉得脑筋片刻地短路，随即眼前悠悠浮现出四个字：

动人心魄。

不过下一刻她已迅速清醒过来——这个人的行为是绝对不能用“想当然”来预测的，当初他可是一边笑一边就拿自己当暗器玩呢！

于是，她本能地后退一步，警惕道：“做什么？”

李游直起身，负手道：“奇怪，在下的耳朵为何如此清静了？”

耳朵清静？

杨念晴有些心虚，故作镇定地白他一眼：“因为没话说。”

“是吗，”他继续端详她，一本正经道，“杨大姑娘好象在脸红？”

这也看得出来？！

杨念晴立刻紧张十分，瞪着他：“少自作多情，我有什么好脸红的！”

“不识货，还不该脸红么？”李游摇头道，“若说杨大姑娘果真是想替在下省钱，在下是绝不会相信的。”

还好还好，原来说的是这事儿，虽然这个人很聪明，又是花花公子，想不到思想还算是比较的纯洁……杨念晴悄悄松了口气，却没发现，一丝笑意迅速从那修长明亮的双目中滑过，片刻间又陨落了。

一个男人若已有资格被称为花花公子，又怎会跟“纯洁”两个字沾上边？

.

杨念晴思索片刻，还是没想到怎么掩饰尴尬，却反倒想起了正事，急忙拖着他就走，“现在时候差不多了，快走！”

李游不动。

她瞪眼：“你还要做什么？”

叹气。

她急道：“这么晚了还不快点，叹什么气，你呆了？”

终于，李游苦笑。

“在下的确是呆了，现成一个南辕北辙的呆子，”他指指身后，“姑娘，既要做贼，如何能忘了主人住处？小石头街在那边。”

……

美色的诱惑果然容易让人变笨的，理解古代皇帝的苦衷后，杨念晴已经懒得惭愧了：“你知道就行，快走吧，不早了。”

谁知——

“李哥哥！”

.

呃？呃？

全身寒毛本能地抖了抖，一个南宫哥哥不够，又来个李哥哥？肉麻！不过那声音貌似很好听啊……杨念晴疑惑地转过身，只见身后不远处正站着个与自己差不多大的女孩子，花枝招展，虽然十分美丽，眉目间却隐隐透着一片娇气。

李游也愣了愣，随即苦笑："铃儿。"

伴随着一阵清脆悦耳的响声，那美女已经到了面前，拉着李游撒娇："李哥哥，上次打完赌你就偷偷跑了，害得人家一直都在找你！"

杨念晴这才发现，原来这美女每只手腕上各戴着一只银制的镯子，镯子上挂着几个精致小巧的铃铛，原来响声是这么来的。

铃儿？这就是唐可思口中的那个萧铃儿，花花公子的老相好？她突然明白过来，立刻鄙夷地看了李游一眼，别过脸去。

李游微笑："你几时回来了？"

"还不是听说你在唐家堡啦！"萧铃儿娇嗔一声，随即又开心道，"原来思思妹妹没骗我，果真是你！"

李游倒也任她拉着，只笑不语。

把自己当空气？

杨念晴拿手肘碰碰他，没好气道："喂，你到底还去不去？"

没等李游回答，萧铃儿已经再次开口："李哥哥，铃儿新学了一首曲子，不如找个地方，弹给你听好不好？"

李游看看杨念晴，咳嗽一声："这……"

杨念晴终于忍不住打断他的话，不耐烦："这你个头，你到底还去不去，时候不早了！"

若他不去，自己一个人能不能跳进院子都成问题。

听到这话，萧铃儿这才注意到旁边还有个女子，立刻面露不悦之色，拉拉李游："她是谁？言语真是不雅……"

李游忍住笑，眨眼不语。

.

言语不雅？

“我叫杨念晴，”杨念晴翻翻白眼，看看李游，转身就要走：“你们既然久别重逢，那就改天吧，我先回去了。”

一只手拉住了她。

说实话，她杨念晴身无分文，这么晚了还真的不敢一个人回去……忍住心中酸意，她看着李游：“你到底还去不去？”

李游叹道：“怎的不去。”

他们只顾说话，旁边萧玲儿却听得一头雾水：“李哥哥，你们要去做什么？”

没等李游回答，杨念晴拖起他就走：“今天你李哥哥有重要的事情要办，不能陪你，改天再来找他吧。”

这个举动在现代无所谓，在古代的确是亲密了些。

萧铃儿开始还疑惑，如今也忍不住急了：“喂，你这女的真是不知羞耻，拉拉扯扯的，李哥哥不愿跟你走，你老缠着他做什么！”

缠他?

杨念晴更没好气：“谁缠他了，我今天是有事要用他。”

说完，她又看着李游，鄙视道：“这样的花花公子我还不稀罕！”

用他?

李游哭笑不得。

萧铃儿也愣了愣：“可李哥哥现在要去听我抚琴，不会跟你去了，你还不走？”

杨念晴冷笑。

“那你问他敢不敢去？”十足的悍妇。

萧铃儿果然看着李游，甜甜一笑：“李哥哥，我们走吧。”

杨念晴转过脸不看他们：“走了！”

李游苦笑。

萧铃儿气道：“你这个女的怎么脸皮这么厚！”

这美女态度实在太恶劣了！

“我就是脸皮厚，怎么，”杨念晴也来了气，想也不想便脱口道，“有什么事过了今晚再说，你李哥哥今晚是我的，有能耐你现在就拉他走！”

神秘“林妹妹”

沉默。

李游咳嗽一声。

啊啊啊！救命！杨念晴简直想找个地缝钻进去，完了完了，一生气就口不择言，这次可真的被老毛病给害惨了！

“今晚是我的”，这话怎的就那么惹人遐想联翩啊，听起来就像……

看着那长长睫毛下扬起的促狭目光，俊脸上也满是“笑意”——笑得不怀好意……很明显，这男人思想不纯洁！该PIA！

不过好象自己也差不多……自PIA！

杨念晴痛悔之中，果然在心里PIA了自己两下，然后郁闷地陷入沉默。

萧铃儿终于也反应过来，看看李游，又看着她，红着脸结结巴巴道：“你……你说……李哥哥他他……”

原来这个古代美女心灵也没那么纯洁，想象力也很丰富嘛！杨念晴心中大乐，待回过神立刻又想一巴掌拍死自己，这是该高兴的时候么！

于是，她张口解释：“我不是……”

“你胡说！”萧铃儿已经打断了她的话，一双亮晶晶的眼睛只看着李游，“李哥哥，她说的是真的吗？你要陪她？”

李游苦笑，点头。

萧铃儿跺脚：“你竟然……她有什么好！还及不上江姐姐一半……”

李游皱眉：“铃儿，我有事。”

沉默片刻。

“李哥哥……”萧铃儿望着他，泪花闪闪的似要哭了：“你从不会这么对铃儿说话……你……你护着她？”

李游叹了口气：“听话。”

这美女虽然很不客气，虽然太泼辣，不过看着她那伤愤的模样，杨念晴忽然又有些不忍心了，喜欢一个人没有错，有错也应该是那个花花公子！

“其实我说的不是你想的那样……我是说今晚他要和我去办事，不是，我是说今晚他要陪我去……喂，你别跑啊……”

.

白日里就很清净的小石头街在夜中更显沉寂，灯火也十分稀少。

墙外。

一滴露水滴下，冷冷的。

忍住那分酸意，杨念晴拉拉一直不说话的李游，故意若无其事道：“喂，她只不过是误会而已，抱歉，先办完正事，到时候我替你解释好了。”

没有回答。

“谁让她说话那么拽，我又不是故意的！”嘀咕。

李游叹气。

杨念晴终于忍不住了：“有什么大不了，重色轻友！生气就说出来好了，故意作出这副样子给谁看？”

李游果然瞧着她：“在下是你的？”

杨念晴尴尬地撇撇嘴，冷哼一声：“不就是说错了话吗，我是女的，说出来吃亏的可是我，我不急就算便宜了你，你有什么好气的？”

“当然生气，在下生气得很，”李游皱起长眉，一本正经道，“怎能说我是你的，该说你是我的才对。”

什什什么？

杨念晴下巴差点掉地上：“那……不一样吗！”

李游忍住笑，咳嗽一声：“自然不一样，女人该是男人的才对，在下是男人，这么说，岂非太没面子了？”

他……他半天不说话，原来竟是为这个！大男人主义！

杨念晴又好气又好笑。

半晌。

她转脸望着那高高的院墙：“怎么进去？”

李游看了看她，喃喃道：“原来杨大姑娘并没有变聪明，既然在下是你的，想进去，连吩咐一声都不会么？”

.

后院并不小，却寂静一片，那些仆人丫鬟们想来也都已经睡下了，转角处挂着几盏灯笼，光线十分昏暗。

两个人站在檐下阴影里。

杨念晴有些紧张，凑近李游悄声道：“现在怎么办？”

李游嘴角一弯，忽然抱起她闪到一扇房门前。

门没有锁。

随着房门再次掩上，顿时，一切又陷入了黑暗。眼面黑漆漆的，根本看不清房间有些什么东西，杨念晴紧紧拽着李游的手不敢放开。

黑暗中，那只温暖的手也轻轻握了握。

一团微弱的亮光燃起，周围的事物顿时清晰起来。

原来他连火折子都准备好了！杨念晴既佩服又郁闷，这哪里是自己带他做小偷，他倒想得比自己还周全。

.

房间很简单。

案上摆着些书卷，旁边笔筒中斜斜插着几支毛笔，还有个小小的香炉，墙上也挂着几幅字画，看起来像是书房。其实刚进来时，杨念晴便闻到了那股熟悉的甜香，与上次拜访林星时在厅上闻到的一模一样，不够清雅，却多了些甜蜜，她不由暗暗好笑，原来这个男人还满有情趣。

墙上，一幅画格外醒目。

这幅画并无题跋，似是主人兴来所作，画中乃是一位沉睡的女子，眉目宛然，神态慵懒，枕臂而眠，衬着满地落花，十分的娇憨可人。

这林星是个什么怪人啊！

普通的书房通常都会挂些《张子房圯上进履图》或者《燃藜图》之类，纵然不好学问，也都会用山水兰竹清雅之物，挂这种画的还是比较少，因此，在这浓浓的书卷气中，这幅画就显得格外有些别扭了。

杨念晴虽然不懂古人房间的摆设习惯，却也觉得不妥，只暗暗发笑——这种画挂卧室还好，挂书房未免太不相称了点。

李游也露出了几分有趣之色，再凝神看了半晌，拉着她往屏风后转去。

.

屏风后是一个不小的书架，上面藏书满目，还堆着许多画卷。

李游皱起长眉，顺手抽出几篇书翻了翻，又放了回去。谁知就在此时，旁边忽然响起了杨念晴压抑的惊呼声。

原来杨念晴对古代的书没有什么兴趣，只顾抽出那些画来看。

此刻，她手上正拿着三幅画。

虽然角度不同，有的是侧面，有的是正面，但明显都是画的同一个人，一个女人。衣袂飘飘，姿容美丽，或娇嗔，或巧笑，神情间十分动人。

更让人想不到的是，这女人竟与林星有七八分相似！

并无图章，左下的题款，是个繁体的风字。

.

林家还有个女人？！

三副画的落款都是“风”，会不会是唐惊风？看画中女人与林星的酷似程度，莫非这才是唐堡主成日往这里跑的缘故？这种事果然足够

挑起叶夫人与唐堡主的争吵。

出轨的竟不是叶夫人?

瞬间，从前的推测都要被推翻！

杨念晴呆呆地看着那画，许久才回过神来，疑惑道："难道林星有个姐姐或者妹妹，还是……"

李游凝神看着那画，目光闪烁，喃喃道："看来做一次小偷，倒也并非全无收获。"

杨念晴想了想："原来出问题的不是叶夫人，是唐堡主，说不定唐堡主每次借口找林星，都是来找她的，难怪叶夫人会和他闹。"

李游沉思片刻，将那些画原封不动地放了回去："没有亲眼见过的事未必是对的，最好不要想太多，何况单凭这一个字，也不能证实是唐堡主所画。"

杨念晴道："笔迹不是问题，但这个'林妹妹'就麻烦了，若真的有这么个人，很有可能就住在这院子里。"

李游点头。

杨念晴又想起了什么，撇嘴冷笑："只娶叶夫人一个，看来这唐堡主也不像传说中那么老实，男人都一个样！"

李游好笑："姑娘，你很了解男人么？"

"看到你就了解了，花花公子，好色！"杨念晴自顾自往门外走，"走啦，去找找画上那个'林妹妹'藏在哪里。"

.

做小偷自然是晚上最合适，但若是要找人的话，却一定是白天最好。这里到底是后院，房间又多，上下又有那么多丫鬟仆人，根本不知道这个"林妹妹"住在哪里，总不能一间一间房、一个一个被窝里去找吧。

二人看了半日，还是束手无策。

杨念晴突然想到一个不妙的可能："她不会已经死了吧，唐堡主伤心，所以才画了那些画来怀念她？"

李游不语，拉着她来到一扇门外。

“这谁的房间？”

“自然是主人的。”

主人的？杨念晴有些莫名其妙，谁知，李游突然皱起长眉，俊脸上也露出了诧异之色，片刻，一只手缓缓举起，却又停在了半空，似乎正在犹豫该不该推开这扇门。

终于，他推门走了进去。

.

杨念晴愣了愣，连忙踮起脚尖跟了进去，将门轻轻掩上。

空中依旧浮着那种淡淡的、熟悉的甜香，只不过走进这个房间，杨念晴总觉得有种说不出的奇怪。熟悉了黑暗，视线逐渐清晰，她立刻发现面前有一架硕大的屏风，将这房间隔成了两半。

李游呢？

黑暗中，突然传来李游低低的叹息声，似乎十分意外。

杨念晴不由打了个寒噤，什么事会让一向冷静的李游吃惊？她立刻感觉额上冷汗直冒，一股凉意从脚底涌上心头……

火折子再次亮起。

屏风后竟有一张床！借助那微弱的光线，杨念晴终于看到了李游，他正手持火折子，一动不动地站在床前，似已愣住。

她立刻吓了一跳。

这人的确有做小偷的天赋，偷东西都偷到主人的卧室来了！可……这么大的动静，难道床上睡着的人竟没有发现？

杨念晴暗暗诧异，急忙也快步走过去。

帐幔已经揭起。

林星静静地躺在床上，双眼直勾勾地盯着他们。

.

杨念晴顿觉眼前一阵眩晕，本能的要惊叫，旁边的李游已眼明手快捂住了她的嘴。耳边，传来低低的苦笑声：“杨大姑娘，回去再叫如

何？此刻若惊动了人，只怕就要拿我们去见官了。”

手拿下来。

杨念晴惊慌地喘了口气，紧紧拽着他的手臂，看着床上：“他……”

火光微弱地跳动。

那双呆板的眼睛直直瞪着他们，如死鱼一般，空洞无神。一柄短刀插在他的胸口，直没至柄。清秀的脸上尽是痛苦之色，两只苍白的手紧紧握住胸前的刀柄，在这大冬天里，已开始僵硬，看来这一刀下去他并没有立刻就死。

更诡异的是，在他的右手手腕处，一抹鲜红似在流动，仿佛一片淡淡的血痕。

杨念晴舌头打结：“这，这是……”

“是胎记，”李游皱眉，仔细看了看，又摸摸被褥，“还不过半个时辰。”

.

刀鞘很容易便在房间里找到了，上面是林星自己的名字。也就是说，凶手用林星自己的刀杀了他。古代并没有查指纹这些先进的办法，这次杀人可以说毫无破绽。凶手为何要杀林星，是和楚笙寒一样，为了警告众人？还是因为他知道了什么秘密，被杀人灭口？

无论他知道什么秘密，如今也已不能说出来了。

二人走出房门。

杨念晴心中发闷，这一趟虽然收获不小，但没想到的是，凶手会先一步杀了林星，以后要寻证据只怕会更难。

正在愣神，身后突然“砰”的一声巨响！

善解人意的帅哥

杨念晴吓了一大跳，反应过来瞪眼道：“好端端的摔门做什么，想让人发现啊！”

李游居然点头：“正是。”

她愣住。

果然，四周已有人声惊起。

这家伙故意摔门惊动别人，究竟有什么目的？杨念晴呆了呆，忽然脑筋转过弯来，张开双臂紧紧将李游抱住。

李游一愣。

半晌。

他喃喃道："姑娘，这可是男人的动作，何况在下让你抱的时候还多得很，现在……你难道不觉得有些不合适？"

"错，现在最合适了，"杨念晴还是死死抱着他不放，冷笑，"我怎么知道你会不会又是想整我，若被他们当成凶手，说不定就把我丢下跑了！"

叹气。

"在下已是你的，怎敢自己跑？"

"我那是说错了，你少胡说，"她狠狠揍了他一拳，随即又鄙视道，"花花公子，倒贴我都不要！"

.

屋里传出的尖叫与哭泣，院内的哗然，一切都在预料之中。遇上这样的事，所有下人们都恐慌无比。

高墙上，树枝的阴影盖住了两个人。

杨念晴躺在李游怀里，看着院中忙乱的场面，疑惑道："你……把他们都惊动了，到底打的什么主意？"

李游不答，反问："倘若有人出了事，你会怎么办？"

"当然是报案了。"

"然后？"

"然后？"杨念晴愣了愣，眼前一亮，"尽快通知他的亲人、家属！若那个'林妹妹'真是林星的姐妹，肯定会出来！"

她兴奋地看着他，赞道："聪明！"

.

然而他们很快便失望了。

这林家竟好象真的只有一个主人，一干下人只顾着慌害怕，有叫人报官的，有商议请人作证的，直忙乱了好一阵，这才缓缓静了下来。

“张叔，公子不在都是你管事儿，如今你倒是拿个主意啊！”

“对，你老说怎么办好，我们就怎么办……”

“……”

那个姓张的老头似也六神无主，急得跳脚：“你们难道不知，我也只是和你们一样，跟着公子不长……”

片刻。

一个清醒些的下人突然开口提醒：“公子如今被害，总要有人替他作主才是，如今他又并无一个亲人，如何是好？”

有个小厮果然道：“对了，记得公子恍惚说起有个娘舅在临安，张叔不如先去问问水井巷里的黄老伯，他是当初跟着公子来的，该知道些底细。”

“是了，”那张老头立刻道，“你们快来两个人去报官，我跟王三去找老黄。”

“……”

院里众人又开始忙碌起来，不再像先前那般毫无头绪了。

墙头二人却已愣住——难道这个“林妹妹”并没有住在这里，或者是个“见不得光”的？否则这些人又怎会不知道。

.

一夜的忙碌倒也有收获，但由于回来得太晚，杨念晴第二日便起得迟了些。待要找李游，却发现他们都已去城里找官府衙门交涉了，看来他们是准备名正言顺地去林家查案。

午后实在闲得慌，想到那支蓝田玉簪，杨念晴便学着打理好头发戴上，尽管铜镜里根本看不出什么效果，心情到底还是不同的——花花公子，破财活该！

欲找唐可思打听事情，谁知唐可思偏又不在，据说找萧铃儿去了，杨念晴这才想起昨天晚上的事，那美女估计还在为昨天晚上的误会伤心吧？忍住那点酸意，她只得独自走了回来，再看邱白露治了半日花，天色竟又向晚了。

黄昏。

何璧他们已去了一天，到现在也不见影儿。

杨念晴望望天色，一边走一边嘀咕："这么晚了，怎么还不回来！"

前面路上，竟站着个人。

.

他本是面对着池塘，负手而立，仿佛已陷入了沉思，然而待杨念晴走过来时，他立刻又转过身看着她。

一对漆黑的、有如万丈深渊般的眸子。

杨念晴失声："是你！"

他挑眉："想不到？"

见他又恢复了这副不恭的模样，杨念晴立刻停住脚步，站在原地警惕地望望四周："你……怎么在这里？"

"这是唐家堡，我为何不能在这里？"懒洋洋的笑容掠起，带着些调侃之色，"怎么不过来，怕我吃了你？"

吃？

想起那天晚上真的差点被他"吃"掉，杨念晴有些尴尬，却还是狠狠瞪了他一眼，脚下不由往后退了两步。

眼前突然一花。

眨眼间，他竟已站在了面前，一脸坏笑："跑得掉？"

这个BT又想做什么？

杨念晴全身一颤："喂，你别……"

"陪我说说话可好？"

愣住。

俊脸上笑容更开心了，那些暧昧皆已不见，反多了无数戏谑与得意之色。与当初见到时又不一样，他今日衣着朴素了许多，再加上几分天然的洒脱不拘之态，更觉可爱。

见他没有恶意，杨念晴这才放下心，有些懊恼地瞪他一眼。

原本她对唐可忧那夜的无礼很气愤，但看到他如今这副模样，想想叶夫人的嘱托，她反倒又为他高兴起来。

更重要的，他心里的秘密说不定就是破案的关键。

.

墙头再高，也挡不住冬意的侵袭。池边，满目的残枝败叶，衬着黄昏阴阴的天色，看上去比白天更凄凉了许多。

他斜斜坐在石栏上，抱膝看着她。

言行如此随意，根本没半点世家公子的体统，然而就这副散漫不拘的样子，反而叫人看去莫名的心疼。

心疼过后，杨念晴终于还是被他看得浑身发毛了。

要别人说出秘密，首先就应该让他先信任你，这个道理杨念晴是明白的，可看到他这副神情，或许也是由于第一次带着目的交友的缘故，以前那些搭讪的办法竟怎么也用不出来。

于是，她忍不住瞪眼推他："喂，请我陪你说话，怎么不说？"

他懒懒道："你说。"

"我能说什么？"

"随便。"

杨念晴哭笑不得，没好气道："唐公子若没事，我就先走了。"

一只手拉住了她。

"别走。"

手臂被抓得紧紧的，语气里竟似带着几分恳求。看看那双深渊般的眸子，杨念晴倒真的不忍心走了。

.

可这眼对眼没话说的场景实在很尴尬，杨念晴犹豫了一下，忍不住轻声试探：“你……怕真是你娘？”

刹那间，深深的眸子突然凌厉起来，声音也带上了几分冷意：“我不想查案。”

沉默。

杨念晴眼珠一转，安慰道：“事情总会过去的，其实……事情很可能并不是你想的那样，你知道林星昨晚已经死了吗？”

唐可忧果然吓了一跳：“死了？”

杨念晴点头：“若真是你想的那样，她怎么可能连林星也杀？还有，昨天有样东西你没看到，问题可能出在你……”

她忽然住了口，无论背叛的是父亲还是母亲，他总是要伤心的。

唐可忧呆住。

半晌。

他缓缓摇头：“你不知道，那天……”

到底发生了什么？他真的知道其中秘密！听到案情关键，杨念晴立刻竖起耳朵。

谁知他偏又不说了。

深邃的眼睛望望天空，又看着池面，那种漫不经心的样子，更叫人心疼，杨念晴再也不忍心逼他，只得陪着沉默。

许久。

他嗤笑一声：“从记事起，她就很疼我与妹妹。”

母爱固然伟大，但做儿女的又何尝不顾念母亲？

杨念晴不语。

一双手忽然轻轻抱住她的腰。

他就那么斜斜坐着，倚在她怀里，喃喃道：“不说这些了可好，我不想查，母亲绝不会对不起父亲的……”

虽说得斩钉截铁，声音却毫无分量，听上去轻飘飘、空荡荡的。

他在害怕？

见他这种举动，杨念晴虽觉得有些不妥，但终究还是替他难过起来，不忍再将他推开，只得叹了口气，任由他抱着，疑惑不已。

他到底知道些什么秘密？

.

半日，唐可忧终于回过神，立即松开手臂，俊脸上竟也露出了一丝极少见的尴尬之色。

这位放荡不羁的公子也会不好意思？想到当初他调戏美女的模样，杨念晴暗暗好笑："没事，借个肩膀给你。"

唐可忧愣了愣，目中忽然露出几分笑意："你姓杨？"

"呃？"杨念晴一愣，点头，"是，你怎么知道？"

"听思思说起的，你叫杨李？"他懒洋洋地站起身，从石栏上跳下来，"不早了，早些回房吧，不要乱跑。"

说完他转身便走，留下杨念晴石化在原地。

杨李？！靠！

还没待她回过神，身后，一个磁性的声音响起："唐公子果真善解人意，早已明白杨大姑娘的爱美之心了。"

李游的理由

爱美之心？

杨念晴倏地转过身，果然瞧见了那片醒目的洁白，纵然是在这萧索的黄昏，依旧格外明朗，如同春日艳阳下的白云，叫人眼前一亮，心生愉快。

起个烂名字没找你算帐，倒送上门来了！

她冷笑："你偷听？"

"在下只是回来不见某人，出来看看而已，"李游叹了口气，转身就走，"不想杨大姑娘正在这里爱美。"

他在担心？

杨念晴愣了愣，突然惭愧起来，他一定是回来见自己不在房间，怕遇刺的事情再次发生，才会出来找人吧？这个花花公子虽然经常欺

负人[奇[+]书[+]网]，其实对自己还是挺好的……何况以后这条小命还要多多仰仗他呐！

于是，她急忙跟上去陪笑道歉：“是我说错了，对不起啦……”

他不看她：“杨大姑娘爱美，有何不对？”

“小气！”杨念晴忍不住白了他一眼，“谁叫你说话那么……我只是同情他，你难道不觉得他很可怜吗，家里出了这样的事……”

李游打断她的话：“世上可怜之人甚多，杨大姑娘都要去投怀送抱？”

继续朝前走。

“投怀送抱？”杨念晴怒了，跳上前拦住他的路，“喂，说这么难听干什么！我只是看他不开心，安慰安慰他而已……”

李游这才停住脚步，看她一眼：“不开心就该如此安慰？”

“这……”杨念晴有些心虚，“他那么伤心，我怎么好意思拒绝……”

李游叹气：“如此，何不安慰安慰在下？”

“你？”杨念晴又好气又好笑，“他那是不开心，你又来凑什么热闹！”

“在下也不开心，很不开心。”

……

.

“少装模做样，你有什么不开心的！”

“自然不开心，走进园子便撞见孤男寡女抱在一起，成何体统？”

成何体统?

杨念晴气打不到一处：“有什么，你不也抱过吗！”

李游咳嗽：“在下不一样。”

她瞪眼：“有什么不一样？”

李游不回答，却侧过身去：“看来，若是在下不开心，杨大姑娘倒不愿意安慰了？”

“少来！”杨念晴翻翻白眼，指责道，“我安慰他，那是因为他家里出了事，你却故意这样，根本就是居心不良！”

“在下只是不开心，如何变成居心不良了？”

“什么不开心，分明就是想吃我豆腐！”

“在下开不开心，你又如何知道？”

“不开心总要有原因，理由呢？给个理由我就安慰你。”

闻言，李游转脸看着她，目中渐渐升起笑意。

半晌。

他咳嗽一声：“好。”

“你说。”

不语。

“理由呢？”

“在。”

杨念晴愣了愣：“说出来我就安慰你。”

终于，李游叹了口气，指着自己的鼻子：“在下实在不明白，分明就有个李游站在面前，杨大姑娘怎的偏偏看不见？”

.

李游，理由？杨念晴瞠目结舌。

原来男人起个好名字也是很有必要的，至少在某些关键时刻，可以不必用太多语言来解释，少了许多麻烦。

“在下就是李游，”李游似笑非笑地看着她，眨眼道，“杨大姑娘要李游，如今已有了，是不是该安慰在下？”

什么叫自作孽不可活……杨念晴简直想咬断自己的舌头。算了算了，不就是抱抱吗，有什么大不了，自己堂堂一现代女的还怕这个？吃吃帅哥的豆腐也不算太亏，反正他也已经抱过许多次。

于是，她恨恨瞪他：“安……慰就安慰，有什么了不起！”

修长的双目中闪过一丝促狭之色。

“如此，还不过来？”

“呃……过，过来？”

脸到底开始发烫了，无意的搂抱与主动投怀送抱，感觉还是不一样的，因为后者更容易让人生出许多不纯洁思想。

杨念晴顿时浑身不自在，迟疑地望望四周，结结巴巴道：“现，现在不用吧，怪怪的……要不要换个地方再说……”

话未说完，一只手臂将她揽入怀中。

.

无论多么寒冷的天气，他的怀抱总是温暖无比，独特的气息令人留恋，甚至连身边扫过的这阵风，杨念晴也感觉不到丝毫冷意。

不太对劲……

心莫名跳得很厉害，一丝不详的预兆从心头缓缓升起，杨念晴慌乱起来：“现在已经安慰过了，够了吧？”

手依旧将她搂得紧紧的，没有半点松开的意思。

头上，磁性的声音传来：“不够。”

不够?

杨念晴立刻仰头看他。

修长的双目中跳跃着欢快的光芒，却又比平日多了几分热烈，竟有些灼人，渐渐地，那种许久不曾见过的、拈花一般神秘动人的笑意再次浮现……

不好！

杨念晴还没来得及反应，下一刻——

温热而湿润，有东西覆上了她的唇。

.

这……这是干什么！

半空里传来“轰”的一声！杨念晴顿时全身僵硬。

暖暖的气息拂在脸上，几欲让人窒息，她睁大眼睛，发现那向往已久的、长长的睫毛已近在眼前，几乎碰到了她的脸。

他他他这是在……

老天！

只说抱抱就行，哪里想到会出这种意外……他居然亲自己，啊啊啊……初吻啊！居然会让这个花花公子吃豆腐！

本能地要叫。

热烈的目光里，笑意更盛。

她立刻发现不对，然而这种情况下，人的反应通常都会慢一步的。果然，不开口还好，一张口，期待已久的舌头趁机侵入。

第一次就见识到如此高超的吻技，杨念晴只觉有道热流迅速窜过全身，双颊滚烫——这个人绝对是经常引诱女孩子的！

不能受诱惑……

下定决心，她想要伸手将他推开，可下一刻她便发现，这具身体居然已变得软绵绵的，根本使不出半点力气！

美色果然无敌……

吻，正与他的人一样。

温柔而愉快，如芬芳的花朵与醉人的美酒，叫人迷恋；然而在那唇舌温柔的游走中，却又带着平日的张扬，尽情的纠缠，肆意的索取。

该气愤？可心里好象也不太反感呢……

终于，短路了。

眼睛缓缓闭上，在头脑完全变得空白的那一刹那，她最后一个念头是——这个花花公子的吻技是在哪里练出来的！

.

案上，一副画卷，画中是位女子的正面肖像，题款，是个繁体的“风”字。

案边，围着四个人。

何璧沉声道：“三幅我与南宫兄都看过，都画的同一个女人，笔迹也是相同的，我只拿了这正面的回来。”

李游喃喃道：“你也开始变懒了。”

南宫雪摇头微笑。

何璧并不生气，却瞧瞧杨念晴头上那支蓝田玉簪，冷冷道：“一只懒猪突然变得勤快起来，倒也奇怪。”

神捕是何等眼力！李游立刻不再言语。

杨念晴却脸红了。

闻言，南宫雪微微一愣，转脸看着她，待瞧见那支玉簪，凤目一黯，随即又转回到了那幅画上。

.

原来是何璧的牌子起了作用，官府本就对这类无头案件头疼得很，闻得他要插手正是求之不得，立刻如获大赦般将林星这件案子移交给了他们。

杨念晴喜道：“你们今天既然是正大光明地去查，有没有查到什么线索？”

何璧不语。

南宫雪道：“林星的卧房有间暗室，里面竟是女子闺房的陈设。”

接下来不用说杨念晴也能猜到众人的想法了，说不定那个“林妹妹”就藏在里面，唐惊风每次说去找林星，其实都是去找她！

“她怎么会一直都躲在里面？再说人总要吃饭，那些下人丫鬟难道都没见过？”

李游苦笑：“问题就在这里，据说唐堡主每次过去，林星都是将下人丫鬟们支到外院，他们根本就从未见过这个女子。”

杨念晴立刻道：“不是说水井巷还有个黄老伯吗，当初跟着林星来的，怎么不问问他？”

“两个月前已死了。”

无语。

运气这么背？

南宫雪也有些好笑：“无论如何，看来林家实实在在住着一个女人。”

.

再看看那画中女子，眉目间的妩媚风情竟少有人及，透着种成熟女人的韵致，相貌虽酷似林星，却又感觉比林星美了许多。

这样一来，叶夫人与唐堡主吵架就很好解释了，林星为了维护亲人，自然要说谎，不想最后还是被灭了口。那个“林妹妹”到底是谁？现在只留下个空房间，她的人又跑到哪里去了？杨念晴心底总有一种怪怪的感觉。

难道这一切真是叶夫人因为丈夫出轨而进行的报复？

半日。

何璧忽然开口：“你们不要忘了一件事。”

杨念晴立刻道：“什么事？”

“画究竟是不是唐堡主所作。”

愣了愣。

“这个好办！”

.

人虽已去，案上却依旧干干净净无一丝杂尘，笔墨纸砚等物摆放也十分整齐。墙上挂着些字画，字倒是浑厚有力，但那些画却尽是些残山剩水，雾蒙蒙的一片，色调阴郁，看上去叫人心中发愁发闷，无端生出悲凉之感。

睹物思人。

唐可思黯然：“这就是爹爹的书房，娘每天都要过来坐坐的。”

见她似又要哭了，南宫雪沉默半晌，温和的凤目中又渐渐透出许多悲哀之色：“既杀了许多无辜之人，凶手终究是逃不过的，姑娘何必伤心。”

听到他亲口安慰自己，唐可思立刻红了小脸。

李游却看着那些字画摇头。

“好好的风景，为何总要添上这许多愁暗之色，原来唐堡主偏好此类，”他看了半晌，转向南宫雪，笑道，“南宫兄以为如何？”

南宫雪默默点头。

何璧立刻皱眉。

在书画方面，南宫雪下的结论自然不会错，与墙上的字画相比较，看来那三幅画果真都是唐堡主所作了。

.

唐可思并不知道他们在想什么，只一直嘟着嘴，原来她自萧铃儿那里打听到所谓的“李杨”就是李游以后，对杨念晴很不满。

她悄悄看了看李游，凑到杨念晴耳边：“什么李杨，铃儿姐姐说那就是李游公子，你连我都骗！”

杨念晴尴尬，不知道该怎么解释。

李游忽然转身道：“敢问唐姑娘，令尊在世时，日常提起最多的是哪些人？”

唐可思愣了愣：“就是娘和林叔。”

“除了他二位，就没有别人？”

唐可思想了想，道：“还有，就是陶伯伯。”

.

李游迅速与何璧对视一眼。

唐可思却只当他们不知道，解释：“听说我与哥哥还未出生时，陶伯伯便不在了，爹爹这几年时常思念他，有时候还独自关在房里伤心，娘说，那是因为爹爹没有为陶伯伯报仇，在自责。”

当年陶门门主陶化雨与唐惊风、柳如合称“把臂三侠”，情同手足，叶夫人那时也寄居在陶家，可惜后来陶化雨被告谋反，满门上下一百多口尽数被诛，叶夫人侥幸逃脱，才嫁与了唐惊风。

提起此事，众人皆面露惋惜之色。

李游又看看那些沉郁的画，轻声叹道：“二十几年，陶门事件真相始终未明，当初‘把臂三侠’情同手足，也难怪唐堡主会如此伤感。”

话音刚落，身后忽然响起一声冷笑。

却是邱白露。

他一直看着屏风上那幅菊花图，淡淡道：“可笑唐堡主与柳如当年赌咒发誓要查出那诬告之人，还大哥清白，原来这二十多年竟还未查出来，自然该伤心！”

话虽没错，讽刺之意却很明显。

唐可思脸色一变：“你……”

李游立刻打断她的话，笑道：“此言差矣，这些年唐堡主也已尽力，虽然未能替陶门主报仇，这番心意却已难得，何况当年陶家后院发现火药兵器乃是众人亲眼所见，陶门位列七大门派之一，这些东西又岂是外人能轻易运入的，邱兄何以肯定他就是被陷害？”

邱白露嗤笑一声。

南宫雪点头微笑：“李兄所言极是。”

见南宫雪为父亲说话，唐可思顿时面露喜悦之色：“是啦，爹爹与柳叔一直都在查那诬陷陶伯伯的凶手，可惜这些事朝廷那边不肯说……”

李游截口道：“姑娘所说，可是柳如柳大侠？”

唐可思黯然：“是啊，柳叔也来过几次，只不过爹爹好象不太喜欢他，爹爹走后一个月，他也被害了。”

众人愣住。

“把臂三侠”情同手足，唐惊风竟会不喜欢柳如？

.

邱白露淡淡道：“日子一久，再好的朋友也远不如当初。”

何璧双眉一皱。

李游摇头：“老邱何苦着急，倘若几时你果真忘了我等，在下就去南山阵再打几次赌，必定教你想起来才罢。”

南宫雪好笑。

邱白露瞪眼不语。

杨念晴推推他，低声道：“你少拿别人开玩笑！”

李游看看她，也低声道：“并非开玩笑，只是觉得他记得我们更好，日后生病，好歹也有个大神医，岂不是方便许多？”

声音虽小，邱白露的脸却已绿了。

南宫雪忍住笑：“既然都看过了，不如出去再作商量。”

众人点头，正要出门，迎面忽然走进一个人来。

天涯何处无芳草

一见那人，唐可思立刻娇声扑了上去：“娘！”

素服素面，带着天生的温婉之色，依旧如初见时那般圣洁而美丽，熟悉的感觉又泛上了杨念晴的心头。

见到众人，叶夫人先是一愣，随即笑了：“原来诸位也在。”

平日总是不见，众人都没想到她会来。

叶夫人也并不问他们为什么会在丈夫的书房，只伸手摸了摸女儿的头发，责怪道：“跟你说了多少次，何公子他们都是来查案的，没事不许出来顽皮。”

见唐可思露出委屈之色，杨念晴顿生歉意，这次可是自己请她带众人来书房核对笔迹的，如今见叶夫人责怪，忙替她分辨道：“不关唐姑娘的事，其实是我有些事情想请她帮忙，夫人千万别怪她。”

闻言，叶夫人笑道：“倒是娘错怪了你。”

唐可思故意垂头嘟着嘴，却悄悄向杨念晴眨了眨眼。见她这么可爱，说实话杨念晴从心底里还是很喜欢的，可惜自己喜欢不算呐，南宫雪……

正在走神，叶夫人忽然打量着她，犹豫道：“这位……想必就是杨姑娘？”

杨念晴愣了愣，点头。原来当初来的时候虽见过面，却主要是何璧他们谈正事，叶夫人自然没怎么留意到她。

确认以后，叶夫人目光微微一黯，继而，她又展颜向众人笑道：“闲着总无事，过来看看，不想遇上诸位。”

说着她又让坐。

“诸位为先夫之事尽心竭力，贱妾一个妇道人家多有不便，小儿又不孝，怠慢之处还望见谅，有事只管吩咐下人，千万不必拘束。”

南宫雪微笑：“夫人客气。”

叶夫人点头正要说话，却听一个冷冷的声音响起。

“夫人为何不问问案子？”

.

叶夫人愣了愣，微笑：“诸位在此，还有何不放心的？”

何璧不再言语。

她奇道：“莫非案子出了意外？”

李游看了何璧一眼，道：“夫人可曾听说，城里前日发生了一起大案，小石头街的林星公子被人害了。”

“什么？！”叶夫人忍不住失声，人也站了起来。

李游立刻道：“夫人认识？”

半晌。

她缓缓坐下，点头：“自然是认得的，那位林公子，乃是先夫的结义兄弟。”

杨念晴惊疑万分，看她这意外的神情竟不似假装出来的，难道她果真毫不知情？谋害林星的另有其人？

南宫雪道：“夫人可知道些内情？”

叶夫人沉默片刻，摇头道：“他已有一年多未曾来走动，何况往常纵然来，也只是先夫作陪，我对这些事情却并不清楚。”

这个回答早已在意料之中，因此众人并不觉得奇怪。

李游看着她：“但我等在查案时，还听说了另外一些事情。”

未等叶夫人说话，他又眨眨眼睛，笑道：“这些事却是与夫人有关的，在下实在好奇得很，只不知是真是假，待要问，又恐夫人怪罪。”

叶夫人不由莞尔：“说吧。”

“如此，在下冒昧了，”李游似是无心地翻了翻案上书卷，“听说……夫人原本并不姓叶？”

叶夫人愣住。

唐可思瞪大了眼睛：“娘，你不姓叶？”

原来她也不知情。

李游看着叶夫人，笑道：“倘若夫人不便，权当在下没有问过便是。”

叶夫人回过神，微微一笑：“不妨，贱妾原本是姓白的，后来因为……一些伤心事，才指叶为姓，改了名字。”

说到“伤心事”三个字的时候，那圣洁温婉的脸上虽然依旧带着笑，却已隐隐泛起了几丝掩饰不住的忧伤与凄凉之色。

.

众人都十分意外，想不到她这么容易就承认了。

叶随雨，她抛弃本姓，将名字也改作随雨……她与当初的陶门门主陶化雨又是什么关系？她所谓的“伤心事”究竟是什么？这一切与本案到底又有没有关系？

唐可思并不知道他们的心思，只拉着母亲的手，奇怪道：“娘，原来你姓白，我往常怎的就没听你说起过？”

叶夫人不语。

何璧道：“二十多年前，唐堡主与陶化雨门主交厚，听说夫人当时也在陶家？”

听到这个名字，叶夫人全身一颤，默默点了点头。

“想必夫人也认得陶门主？”

沉默许久。

她轻声叹了口气，望着窗外，喃喃道：“何止认识……他是我……大哥。”

李游目光微动：“大哥？”

叶夫人淡淡一笑，语气透着些凄凉：“贱妾自幼丧父，十一岁上又与母亲失散，流落街市，幸好为陶大哥所救，因此一直寄居在陶家。”

众人皆愣住。

原来她的身世是这样！杨念晴伤感之下，暗自疑惑，她这么坦白就将身世说了出来，那语气全然不像说谎，难道她与‘白氏双侠’根本没有关系，真的是错怪她了？

.

李游垂首道：“在下失言，夫人……”

“既是查案，自然要多多打听些事情，”叶夫人打断他的话，微笑，“忧儿这两日也收敛了许多，贱妾感激还来不及，岂敢怪罪。”

说完，她不经意扫了杨念晴一眼。

杨念晴却并没有注意到这些，心中暗暗为唐可忧高兴，他原本就不是那样的人，只是解不开心里的结而已，但愿他能早点想明白。

李游咳嗽一声：“当年陶门谋反一案，夫人以为如何？”

提起这件事，叶夫人面色开始发白。

好半晌，她才缓缓摇头：“他岂会谋反？”

李游道：“江湖中也多传言陶门主乃是被人陷害，不知那向朝廷告密之人究竟是谁？”

她沉默不语，目中却已掠起了更多痛苦之色。

南宫雪微微一笑：“这些事情朝廷自然是保密的，纵然查了出来，他一个人，又岂能偿还陶门上下那一百多条无辜惨死的人命？据说唐堡主这些年都在追查，不知可已有了些头绪？”

叶夫人脸色更白，片刻，她突然站起来，勉强向众人笑道：“许多年的往事，贱妾实在……不想再提，诸位想必也有事要商量，就不打搅了。”

众人也起身客气了几句。

叶夫人转身：“思思，跟我进去，省得你在这里顽皮。”

唐可思偷偷瞟了瞟旁边的南宫雪，溜到杨念晴旁边求助似地拉着她，冲母亲撒娇：“娘，我再与杨姐姐玩一会儿啦。”

杨念晴好笑。

她哪里是想和自己玩，分明是挂念着她的南宫哥哥呢！

叶夫人倒也没有察觉这些，只当她贪玩，无奈之下嗔道：“早些进来，你杨姐姐他们有正事，不许顽皮，也不许缠着人家！”

唐可思立刻点头：“知道啦！”

.

叶夫人一走，众人便也步出书斋，何璧一言不发自顾自回房去了。

见南宫雪与邱白露还站在那里，唐可思便丢下杨念晴，跑过去拉着南宫雪请求道：“南宫哥哥，教我画画好么？”

南宫雪看了看邱白露，犹豫：“在下今日还有些要事与邱兄弟商量，只怕……”

大哥，你不会换个借口吗！

杨念晴无语。这两人的关系果然跟何璧与李游一样铁，邱白露那个大神医还真是有救人救到底的精神，长期被南宫雪抓来作挡箭牌。

见他推辞，唐可思黯然垂头。

南宫雪看看她，俊美的脸上也有了些歉意：“在下实在……”

唐可思忽然又抬头，冲他展颜一笑，打断他的话：“没事啦，南宫哥哥先忙，我晚些再来好不好？”

南宫雪摇头。

他终究没有说出来，只叹了口气，转身便与邱白露走了。

.

杨念晴很有些不忍，忙上去拉着唐可思的手，安慰道：“南宫大哥今天有事，不如跟我们出去玩，好不好？”

她不动。

杨念晴劝她：“不就一男的吗，有什么了不起，除了这棵树，还有大片森林供你采呢，俗话说，天涯何处无芳草！”

唐可思哪里听过这样古怪的话，果然抬起头来。

李游喃喃道：“天涯何处无芳草，原来还知道这句词，想不到杨大姑娘倒有些学问。”

“废话！”我的学问你还没见过呢，等闲了背两句诗唱几首歌玩几道题目吓死你！杨念晴暗暗得意，当然这些话她没有说出口。

李游忍住笑：“杨大姑娘好学问，天涯何处无芳草，为何不往后念？”

杨念晴想也不想就道：“何必要在这里找。”

李游摇头叹气：“又不通了。”

唐可思终于也笑起来：“姐姐，你说得可真有趣，东坡先生好象不是这么写的呢。”

杨念晴白眼：“他当然写不出来了！”

“你们不觉得这句话很经典吗，天下好男人多得是，你又这么漂亮可爱，何必偏要抓着这一个不放？”她咳嗽一声，冲唐可思眨眼，“他若是对你不好，不如去找个比他更好的算了。”

唐可思傻住。

这年头的女孩子哪听过这种观点？

李游也愣了半日，看着她苦笑：“这些话杨大姑娘说起来倒是容易得很。”

杨念晴挑衅地瞪他一眼，心里直发笑。

.

唐可思咬唇道：“你们……是不是都很讨厌我？”

经她这么一提，杨念晴立刻想起了谈话的重点：“当然不了，你这么可爱，我们都很喜欢呢，不信你问问这位李哥哥。”

暗地拉拉李游。

唐可思果然望着他。

李游嘴角一弯：“谁若讨厌姑娘，必定是眼睛有毛病了。”

“你们骗我的，”唐可思撇撇嘴，眼泪似又要掉下来了，“你明明就是李游公子，为什么还故意说叫李杨？都骗我。”

“我们……”杨念晴也不知道该怎么解释了。

李游叹气：“姑娘误会，实在是在下嫌自己这名字太难听，说出来恐姑娘笑话，岂非太没面子？因此特地换了个好听些的，怎敢有意欺瞒？”

还没说完，唐可思已破涕为笑。

杨念晴却撇嘴。

明明是哄人的话，还说得面不改色，哄得人家高高兴兴的，这家伙对付女人果然有一套，估计长期花言巧语，以后一定要防着点……不过他貌似除了欺负自己以外，从来都没有说过这么好听的话！

.

唐可思似也信了，再仔细想了想，突然小脸一红：“那……南宫哥哥为什么不理我？”

天涯何处无芳草，看来这美女还是死脑筋，不愿意换棵草吃。杨念晴犹豫起来，总不能直说南宫雪不喜欢你吧？再三考虑权衡之下，为了避免悲剧，她还是决定重色轻友，帮助那位南宫帅哥解决桃花债。

于是，她深沉地叹息一声：“唉，你不知道，南宫大哥他……”

故意停住。

唐可思忙问：“他怎么了？”

“你难道没听人说过？”杨念晴摇头，满脸惋惜，“江湖第一公子南宫雪是不近女色的，他根本就不喜欢女人。”

唐可思果然愣住：“他……真的不喜欢女子？”

“对，”杨念晴一本正经地点头，见唐可思不信，她立刻又指着李游，“我们都知道的，不信你问他。”

“是这样吗，”唐可思想了想，还是不服气，“可你也是女的，为什么南宫哥哥还是和你说笑，还拉你的手？”

杨念晴哑口无言。

李游也愣了愣，随即看着她，长眉微皱，露出副若有所思的模样。

唐可思也睁大眼睛瞧着她。

被这两个人看得浑身发毛，杨念晴真的郁闷了，立刻辩解道：“我……当然不一样，我们是好朋友。”

“我也能做南宫哥哥的好朋友，”唐可思嘟着嘴嘀咕，十分不解，“可他都不喜欢和我说话，也不爱理我……”

说着，她又疑惑：“你也是女的，我也是女的，南宫哥哥怎么就不理我，我哪里说错了？”

杨念晴尴尬：“这……”

“自然错了，”李游忽然打断她的话，拖起她就走，“她不算女的。”

画中之谜

我不算女的，你抱着亲的难道是个男人？当然这句话说出来的后果是严重的，所以杨念晴还是难得理智了一回，将它吞了回去。

“我怎么不算女的了！”

李游终于停下脚步，松开手看着她：“自然不算，哪个姑娘家有你这么大的声音，还有，这么大的脾气？”

不待她回答，他又若无其事侧过身：“何况，咳……哪个姑娘家会随便让男人拉手的？”

杨念晴愣了愣，明白过来，眨眨眼试探道：“你……在吃醋？”

李游不看她，继续朝前走：“没有。”

她不依不饶跟上去，歪着头打量他，一脸坏笑：“明明就是在吃醋！”

“错，在下自小不吃醋。”

“真的？”

“真的。”

“我说你就承认吧，没事的呐！”

“不行。”

“真的没吃醋？”

“没。”

“没有才对，”杨念晴抱着他的手臂，一脸嘉许，“其实拉拉手玩也没什么大不了啦，男人不能太小心眼，应该心胸宽阔才好……”

“不好，在下吃醋了，”李游停下脚步，看着她叹气，“拉拉手玩，这种事倒的确只有你做得出来，姑娘，你能不能不要气我？”

“男人要懂三从四得，要受得气。”

“那也要等娶了老婆之后再说。”

杨念晴想也不想：“可以提前到任嘛。”

闻言，李游一愣，忽然暧昧地笑了：“提前到任？”

抖……不怀好意啊……

眼见那满是“笑意”的俊脸渐渐俯下来，杨念晴不由一哆嗦：“我什么也没说。”

……

.

“叶夫人不像在说谎，难道她真的和‘白氏双侠’没有关系？说不定另有其人。云碧月的后事是白二夫人处理的，那万毒血掌的心法到底落到了谁手里？”

沉吟许久，杨念晴疑惑道：“会不会是画上那女的？那些画既然是唐堡主画的，她肯定和唐堡主有关系了，唐堡主每次找林星，很有可能就是去见她，但她又怎么会杀林星？搞不懂……”

李游点头：“只要找到她，谜便解开了一半。”

杨念晴苦恼：“可我们现在连她是谁都不知道，怎么找？”

李游皱眉。

抛开这些正事，杨念晴又拉拉他，好奇道：“你说，思思那么漂亮可爱，南宫大哥怎么偏偏就不喜欢呢？他的眼光真有那么高？”

李游看她一眼：“未必。”

“呃？”

“说不定……”李游忽然转身定定地看着她，一本正经道，“说不定他的眼光也与在下一般差的。”

杨念晴愣了愣，反应过来，怒道：“你……”

李游立刻道：“我什么都没说。”

杨念晴象征性地冷哼一声，继续胡思乱想：“是不是嫌她不够温柔？可能南宫大哥喜欢成熟一点的，或者事业型……”

她扯扯李游的袖子，有些不可置信：“他都二十七岁了，难道真的就没有喜欢过女人？”

李游只是好笑。

二十七岁还不喜欢女人，难不成那位帅哥有性冷淡？会不会……他某方面出了问题？唉，看起来形象气质绝佳，真是想不到呐，啊啊啊，太不纯洁了！

杨念晴努力不去碰那些不纯洁思想：“难道他不喜欢小妹妹？年龄差个十来岁不是问题嘛，再说了，你们这里本来十几岁就可以结婚……”

说到这句话，她忽然想起了什么，瞪着李游：“喂，虽然你没大老婆，可家里会不会有一堆小老婆，侍妾什么的？”

李游忍住笑：“杨大姑娘以为？”

她酸酸道：“色狼，又是江姑娘又是铃儿，谁知道你是不是骗我。”

“知道也已晚了。”

“谁说晚了！天涯何处无芳草，我的机会多得是。”

“既已与在下有了肌肤之亲，谁还敢要你？”

杨念晴脸一红，撇撇嘴。

肌肤之亲，不就是接个吻吗，有什么大不了！当然这句话她没有说出来，因为她根本没有把握预料这个人听了之后的反应和行动。

李游看着她，神情越来越有趣。

他知道了什么？

见识过他的智商，杨念晴不敢再胡思乱想，连忙移开话题：“呃……我说，南宫大哥总不喜欢女人，我都要以为他真的……”

话没说完——

她忽然脸色一变，拖起李游的手臂：“走！”

“去哪里？”

“进城。”

.

黄昏，小石头街。

因为出了凶杀案的缘故，周围人迹稀少，大门上已贴了封条，那些下人丫鬟们想必都已遣走，院子里空荡荡的，一片冷清的气象。

脚一着地，杨念晴便道：“去书房。”

李游并不询问，果然带她来到了书房。

.

满地狼籍。

仿佛遭遇失窃一般，书案已被掀翻，东西都横七竖八倒着，墙上那些字画也已被扯到了地上，犹有践踏的痕迹，看来这林星果然没有亲人，死后便无人料理家业，有时候，官兵与贼是没有区别的。

房间仍有残余的甜香味，只不过如今闻在鼻子里，已没了半点舒适之感，反而有种死亡的味道，叫人窒息。

一进门，杨念晴直奔屏风后的书架。

架上的书画也已大半被丢到了地上，混乱一片。

“糟了！”杨念晴有些着急，忙蹲下身仔细翻起那些画卷，不住地嘀咕：“在哪里，在哪儿呢……”

李游目光一动：“找另外两幅？”

“对，”她头也不抬，只顾乱翻，“何璧拿了一幅正面的回去，我记得还有一幅是侧面的，但愿没有丢，快帮我找找。”

地上字画书籍甚多，散乱无章。见她毫无头绪地乱找，李游长眉微皱，环视四周两遍，便踱到角落，俯身拾起一幅：“该是这个。”

杨念晴急忙跑过去，一把夺过那画，展开仔细看了起来。

半日。

她忽然收起画，神秘地一笑：“我知道了。”

李游立刻道：“知道什么？”

“知道她是谁。”

“谁？”

杨念晴正要开口，却忽然又皱起眉，疑惑了：“这个女人绝对不会万毒血掌，也不会杀唐堡主，更不会杀林星，叶夫人和唐堡主吵架倒有可能是因为她，但……若说叶夫人是因为这个杀唐堡主，还是太牵强……”

李游眨眼：“你果真认识？”

“当然，不只认识，我还见过她，”杨念晴得意道，“女人看帅哥美女的时候，都会更仔细些，所以比你们记得清楚。”

“是谁？”

杨念晴原本要回答，却忽然想起了他好奇的毛病，这人以前总欺负自己，现在落到自己手上，不如顺便气气他！

于是，她故意卖关子：“这个人我当然是认识的，究竟是谁呢……你是不是很想知道？”

李游苦笑：“想，想得很，但杨大姑娘绝不会说。”

见他郁闷，杨念晴开心极了：“知道就好，走吧，我保证她绝对不是杀林星的人，而且应该也不是凶手，回去再告诉你。”

.

回到唐家堡已经很晚，杨念晴本要说出这幅画的事情，谁知何璧他们都已睡下了。知道了画中的秘密以后，杨念晴反而对先前那些推测生出了许多怀疑，总觉得有些不对，于是干脆决定搁到明天再说。

谁知第二日一大早，何璧他们竟全都跑得人影也不见了，只剩个邱白露，跟他说这些闲杂事没得碰钉子，因此杨念晴只在园子里逛了两圈，便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杨姑娘在吗？”

刚坐下，便听到门外传来这句恭敬的问话，杨念晴有些莫名其妙，走出去一看，原来正是那个一脸机灵的下人王五。

她奇怪：“呃，你有事？”

王五那圆圆的脸上满堆着笑：“小人奉公子之命来请杨姑娘。”

唐可忧？

杨念晴愣了愣，道：“你家公子在哪？”

“公子说，姑娘去了便知道。”

.

如大街上初见时那般，唐可忧独自坐在马车上，斜靠着车门，一只手闲闲地晃着鞭子，唇边带着懒洋洋的笑意，依旧一副漫不经心的模样。

杨念晴还没走近，他便转脸道：“总算来了。”

黑幽幽的眸子里，悲哀之色已褪却了许多，杨念晴暗暗为他高兴，不等说话就往马车上爬，冷不防一只手伸来在她臂上一托，人便到了车上。

“进去坐好。”

“去哪里？”

唐可忧挑眉：“你不是整日嫌闷么？带你出去走走。”

杨念晴奇怪，“你怎么知道我想出去走走？”

不等他回答，她立刻又恍然：“是听思思说的吧，谢谢你啦！”

这几天的确紧张得很，出去逛逛也好。

她仔细端详了一下唐可忧，忽然坏笑起来：“唐公子这副打扮，我还以为你又要进那个什么楼了，正想叫思思来抓你。”

唐可忧怔了怔，又好气又好笑：“小丫头懂什么！”

“什么？”杨念晴揍了他肩膀一拳，指着自己的鼻子，“说谁是小丫头？臭小子！”

“坐好！”

.

马车上了条僻静的小道，便尽情奔驰起来，唐可忧说话的声音原本很大，可现在被脸畔的冷风一吹，也就散了，变得很小，很小。

杨念晴紧紧抓住车门，大声道：“你当心！”

笑声传来。

从侧面可以看见，那俊美的脸上满是兴奋风发之色，鬓发飞扬，衬着两旁疾速倒退的树木，犹如电影镜头一般，刺激，却又带着些不真实。

他是不是真的想通了？杨念晴暗暗为他开心，但下一刻，她突然紧张起来——如果到时候他知道自己父亲的这种事情，会不会更接受不了……

真相总是要揭开的。

见她突然沉默，唐可忧不禁疑惑地扭过脸。

看着面前那双深深的眸子，杨念晴叹了口气，不觉伸手想要去拍他的肩膀：“你……”

接下来的后果可以预料了——

还没来得及叫出一声，她已箭一般被甩向了车外。

该死的广告

原来自己回古代是被摔死的！

案子还没查完呢，还有……自己可是身体穿越啊，死了还能完整地穿回去？貌似有点悬……考虑到这些因素，杨念晴在心中无声地忏悔，这么一摔估计不死也残了，以后再不做好人！

忽然，腰间一紧。

身子重重地落到了地上。

没有预期的惨痛，地面居然是软的！还没等她再反应，接着又是几个翻滚，小臂上，立刻传来一阵火辣辣的感觉。

鼻子对着鼻子，眼睛，正对着一双深邃的眸子。

好人还是有好报的，至少会有人救你。

.

老套的姿势定格，暧昧而僵硬。

唐可忧抱着她愣了半晌，立刻坐了起来，紧张地扶着她的肩膀，面色发白："你怎样？觉得如何，哪里摔坏了？"

见他急，杨念晴顾不上手臂的疼痛，摇头："还好，谢谢你，不然我可真完了……"

唐可忧怀疑地打量她片刻，确实没事后，这才松了口气："笨！"

还不是因为担心你，分了神，才被狂奔的马车甩出来，现在倒说我笨！杨念晴没好气，不过想到他舍身救自己的份上，算了算了，就不计较了。

她担心道："你怎么样？"

唐可忧挑眉："要我受伤还没那么容易。"

"可你刚才……"

杨念晴不由分说一把抓过他的手，将衣袖掀开，发现那手臂上竟是好几片伤痕，血丝正慢慢渗出来，估计是刚才抱着自己在地上滚的时候，给擦伤的。

她紧张道："快回去！"

唐可忧神情古怪地看了她片刻，不动声色地将手抽回："这么早回去做什么。"

他居然往这枯黄的草地上躺下了。

见他不听，杨念晴急道："快起来，都伤成这样了，回去上药！"

他很不耐烦："皮外伤，大惊小怪。"

云层里透出淡淡的阳光，照在懒洋洋的脸上。头枕着手，这无拘无束任人毁谤的个性，这么随意的言行，哪有半点世家公子的体统！

杨念晴呆住。

"自我记事起，从未见父亲与母亲争吵过。"轻轻的叹息。

.

唐可忧并不看她，只是仰望着天空，笑了笑：“大约两三年前，父亲认识了林星，十分投缘，便与他结为兄弟，他也时常来家，母亲并不避讳，他是唯一能进后院的男子。”

“近一年来，母亲总是与父亲起争执，我去听了几次，却又不敢走得太近。”

沉默半晌。

“但我也已听出了一二分，他们是因为那个林星，自他们吵架起，林星便不再来了，倒是父亲还时常去找他。”

说起这些事，他并没有像往常那么激动，相反，语气还很平静。

只是，波澜不惊的外表下，又是怎样的心情?

叶夫人应该是发现了唐堡主的秘密，所以才会吵架吧，杨念晴暗暗叹气，却又不能将这个秘密告诉他，只得安慰道：“你不能只凭这个就怀疑你娘，若她真是为林星和你爹吵架，你爹吃醋都来不及，又怎么还要去找林星？”

唐可忧摇头：“我原本也不会这么想的，但就在父亲失踪前一天夜里，我因为回来得晚，路过娘的房间时，却听见……”

脸上忽然露出羞愤之色。

杨念晴没有问。

停了很久，他似乎很艰难道：“我听见，有……男人说话的声音。”

难怪唐可忧不愿查案，他已经认定了是母亲！

杨念晴顿生疑窦。

那个男人是谁？时间恰恰是唐堡主失踪前一天，也太巧合了吧！刚刚才破解了唐堡主的秘密，如今却又亲耳听说叶夫人的花边，难道他们夫妻各玩各的，都找了情人?

她小心翼翼道：“你记不记得他的声音？”

唐可忧摇头：“我不过才恍惚听了一下，就被母亲发现了……”

“既然你不能肯定，凭什么说是林星？”杨念晴截口道，“说不定只是个下人，也说不定是别人。”

“后院是没有男人的，一向只有林星才能进去，父亲当日访友未归，第二日才回来，夜里便失踪了，自那以后，林星每见了我都一副心虚害怕的模样，”说到这里，他转脸定定地看着她，“倘若他果真无愧，又怎会怕我？”

杨念晴沉吟：“你……可以问问守门的，查查那天晚上谁来过。”

他自嘲：“你没见这些下人全是新来的么，母亲换的。”

杨念晴默然片刻，道：“或许你想得太多，可能只是她的朋友……”

唐可忧嗤道：“倘若果真无关，她又为何怕我见到？”

.

明亮快乐的阳光已没入阴云里，不时有风吹过，冷意渐生。

他喃喃道：“父亲为人和蔼，一直对母亲很好，忍让备至，纵然母亲这段日子与他吵闹，他也不曾对母亲大声说过话。”

杨念晴黯然。

他对父亲的感情应该很深，若是知道了自己一向敬爱的父亲的秘密，又是什么后果呢？一定会接受不了的……

唐可忧不再言语，只是呆呆地望着天空。每个人内心都有一份骄傲，那些担心与矛盾他又怎说得出口？

幽幽的眸子里，各种复杂的神色相继出现，越来越多。

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

“再大的事情都会过去的，你再难过再伤心，还是改变不了事实，又有什么用？”

他闭上眼，不语。

杨念晴碰碰他，轻声道：“每个人做事都有原因的，在这里担心生闷气，还不如试着去弄清楚真相，否则自己难过不说，还叫关心你的人也跟着难过。”

眼睛依旧闭着，他似要睡着了。

杨念晴继续道：“其实不管怎样，你娘都是真的关心你，为你这样子，她都不惜委屈自己来求我们，就算……是她，她也一定有苦衷的。”

没有反应。

我靠，自己苦口婆心想了这么多话来劝，他居然当作催眠曲，听得睡着了？！

杨念晴观察了半天，火了：“喂，活着没？”

“活的。”

没睡?

在她目瞪口呆的同时，唐可忧慢悠悠睁开眼，定定地瞧着她半晌，这才懒懒地笑了，带着几分调侃之色。

……

眼前一花，他已经站了起来，一拂衣衫：“回去吧。”

看来他根本没听进去！到这份上，杨念晴知道说什么也没用，只好也跟着站起身，远处，一辆马车正徐徐行来。

.

原来二人从马车上摔下来之后，那马虽然带着车狂奔出很远，然而老马识途，如今它们又拉着车，自动回来找主人了。

杨念晴丧气：“好啦，我说的这些话，你自己想想吧。”

“罗罗嗦嗦吵得要死，怎么想？”

说完，唐可忧不再看她，大步走向马车。

他刚才在听?

杨念晴又惊又喜，跑上去拍着他的肩膀：“这就对了，逃避也不是办法，有事情就要解决，这才是男人！”

“像个姑娘些！”唐可忧拍开她的手，跃上马车，斜斜瞟着她，“没大没小!”

说着，他又伸手拉她：“上来！”

“哎哟！”

“怎的了？”

“好象……是刚才擦伤了吧。”

杨念晴边说边捋起袖子，右手小臂上果然有几道浅浅的伤痕，刚才只顾和他说话，竟忘了受伤这回事，如今提起，才觉得火辣辣的疼。

唐可忧吓了一跳：“笨蛋，怎不早些说！”

救命恩人的骂也只能挨着，杨念晴叹了口气，瞪着他故意道：“你伤得更重，我这点小伤怎么好意思说。”

“女人真是笨得要命！”

“臭小子！重男轻女！”

……

.

唐可忧虽摔得重，好在他是习武之人，力道又巧，因此倒也没伤筋动骨，不过是普通的擦伤，只随意敷了些药。杨念晴却不肯用药，推说找邱白露更好，唐可忧想想也有道理，加上知道邱白露的脾气，便不再勉强，亲自送她回南院，在离院门不远处担心地嘱咐了几句才走。

杨念晴并没有立刻回院子，只呆在路上，心中疑惑无数。

解开唐堡主画中的秘密后，叶夫人是凶手的可能的确很大，如今只愁手头没有证据。但令她万万没想到的是，现在竟又有了叶夫人的花边！

可那个人绝对不该是林星，若叶夫人真和他有私，又何必杀他？就算灭口，也该在众人来唐家堡之前动手，岂不更干净？

但如果不是林星的话，又是谁呢？林星又是被谁杀的？这案子真是越来越没头绪……

还是先去找何璧他们商量吧。

杨念晴郁闷地瞧着手臂，出门玩一趟，反弄出伤来，幸好只是小小擦伤，往常这类小伤她本就不爱用药，何况这里的药膏都黑乎乎的一块，难看不说，也很容易被发现。

悲哀的叹气声。

恍惚间，似有一道黑影从头顶上无声掠过。

与此同时，

Chapter_8

杨念晴莫名打了个寒噤，立刻抬起头，紧张而恐惧地望望四周，确定什么都没有之后，才松了口气。

眼花了?

摸摸胸口，心跳还是很厉害，她隐约觉得有些不对，想到上次遇刺的事情，不由后怕起来，赶紧快步朝院子走去。

.

“杨大姑娘肯回来了？”

运气实在不太好，刚踏进房间门，杨念晴便听到了这样一句话，只听那磁性的声音，不必动脑筋想也知道是谁了。

真是怕什么来什么！她立即将右手藏到背后。

衣白如雪，李游果然坐在椅子上，饶有兴味地看着她。

叫他知道肯定又要讽刺了。

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故作镇定地走到桌边，端起茶喝了一口，反倒先问起他：“你们今天都跑哪去了，正事也不管！”

李游只是看着她，不答。

他到底知道不知道?

杨念晴心虚不已：“看什么？”

李游仔细瞧了她半晌，俊脸上渐渐露出一副若有所思的神情：“在下怎么觉得，有的人在害怕？”

手一抖。

难道他早已经知道了自己和唐可忧出去玩的事，故意试探？不就是跟朋友玩了次，用得着这样吗！当然，没有事先告诉你而已……

“我……怕什么！”底气到底有些不足。

修长明亮的眼睛里，闪过一丝促狭之色：“杨大姑娘自然不怕，只有做了亏心事的人，才会害怕。”

杨念晴果然忍不住冷笑一声，气道：“你故意的！少给我装模作样，想说什么就说好啦，谁做亏心事呢，说清楚！”

李游摸着耳朵，苦笑：“许久不曾领教，姑娘的狮吼功倒是大有长进。”

杨念晴撇撇嘴，随即嘀咕：“我只不过……只不过出去玩了一趟而已，有什么大不了的……”

“过来。”

她愣了：“呃？”

李游叹了口气：“过来。”

声音一如既往的带着磁性，听不出半点生气的情绪，温柔无比，却又并不过分，正是女孩子所钟爱的那种，如暖暖拂过的春风，缓缓流淌的小溪。

可惜，听着这绝佳的音响效果，杨念晴不但没有过去，反而全身一颤，条件反射地后退了两步：“做，做什么？”

李游有趣地看着她：“不敢过来，怕我？”

杨念晴立刻瞪他：“谁怕你？”

“那为何不敢过来？”

“呃，谁不敢了……”她心里郁闷得要死，表面却装出若无其事的模样，硬着头皮走到他面前，“过来就过来，有什么……”

话没说完，人已跌入他怀里。

她吓了一跳：“你……”

他想要干什么？上次只是被唐可忧抱了抱，他就亲自己，这次的亲密接触情况更严重啊，完了完了……不纯洁！

.

事实很快证明，她的确不纯洁——李游迅速拉过她的右手，捋起了袖子，小臂上那几道伤痕立刻露了出来。

长眉缓缓皱起。

半晌。

他忽然推开她，站起身，一言不发快步走出了门。

看着他的背影，杨念晴默然。

他是在生气？不说一声就跟唐可忧跑出去逛，也没叫人转告，他肯定一直在担心，现在又弄成这样子跑回来，若是换了自己，只怕也会生气的。

“拉倒！”她忍不住望着门外，赌气道，“小心眼的男人！不就是出去逛了逛吗，也不听人解释就乱发脾气，乱吃飞醋！”

一阵委屈涌上心头，手上的伤反倒不觉得怎样疼了。这次他好象是真生气，以前可从没见他这样严肃过……

杨念晴坐着发呆。

忽然，一道白影闪进来，然后，手臂又被抬起了。

.

那对长长的、可爱的睫毛近在眼前，却几乎没有扇动一下，只是张扬而欢快地翘着，看得杨念晴简直忍不住想伸手去摸。

他的手很轻，丝毫不觉得疼痛。

杨念晴好奇地看着他手上的药膏：“这是哪来的？”

“从老邱那里偷来的。”

偷？

杨念晴心里突然很乐，难道上次做了回小偷，他偷上瘾了？

“你不怕被何璧逮住？”

“他追不上我。”

……

看他认真的样子，心中内疚越来越多，她终于垂下头：“其实……其实刚才是唐公子请我出去走走，我……就跟他出去玩了会儿，没想到会出事……”

没有回答。

杨念晴偷偷瞟了他一眼，嘀咕：“我知道不说一声就跑出去玩不对，可当时太意外，你又不在……”

半晌。

见他还是不说话，杨念晴又把唐可忧的话讲了一遍，当然也省略了其他细节。

她自言自语：“不知道那个男的到底是谁，唐堡主失踪的前一天晚上来找叶夫人……这也太巧合了，唐可忧一直怀疑是林星。”

李游皱眉，却仍然不说话。

杨念晴忍不住了：“你怎么不说话？”

闻言，李游终于放开她的手，看了她一眼，叹气：“在下不说，有人就已经很心虚了。”

心虚?

杨念晴气得嘀咕：“说清楚点！我有什么好心虚的，事情就是这样，不就出去玩玩吗，又没做什么……哼哼……心虚，我看你肾虚还差不多！”

一声咳嗽。

李游似笑非笑地看着她，表情实在很奇怪。

啊啊啊～！这个……这个……

杨念晴脸烫得快要化掉，直想一巴掌拍死自己——5555现代广告真是害人不浅，当初那帮色男色女根据一个什么补肾广告编成了这句口头禅，常常用来斗嘴，想不到如今一赌气，居然口没遮拦就用出来了！

可这不是遍地色男色女的21世纪，这是古代啊，封建社会啊，老天！怎么偏偏又是他，花花公子肯定知道“肾虚”什么意思的！

怎么办……

她垂着头冥思苦想研究对策，可惜对策还没想出来，却发现李游已将目光移向了门外，神色更古怪。

他在看什么?

杨念晴好奇地看向门外。

.

门口，两个人并肩而立。

何璧只瞧着李游，原本冷漠的眼睛里满是笑话的神色；南宫雪似也有些尴尬，只好笑地看了她一眼便迅速移开了目光；

眼前一黑。

现在，杨念晴脑子里唯一一个念头就是：让我死了吧！

下一刻，她马上又打消了自杀的想法——镇定，镇定……这些古代男人可没现代男人那么色，不会想那么远……

“呵……你们……来了啊……”笑声似乎也在发抖。

看他们的神色就知道，不懂此事的可能性几乎等于零，不过，杨念晴觉得骗骗自己已经足够，自穿越过来，下毒暗杀都没挂，若是被羞死了，她还怎么混。

于是，杨念晴抱着0.0001%的希望和自欺欺人的态度，再次抬起目光，然后，马上彻底绝望——居然邱白露也在后面！

现在连自己也骗不了了，哪个医生会不知道肾虚?

.

何璧自顾自坐下，看着李游：“我道你为何转了性，原来竟是这个缘故。”

李游哭笑不得。

邱白露居然也看着他淡淡笑道：“只可惜到底不懂医术，偷的药也不对，你该早些说出来，我倒是可以送你个方子。”

听完他们一唱一和，杨念晴终于回过神，心下直叫糟糕。

完了，这人肯定不会放过自己！

三十六计走为上，打定主意，她立刻傻笑：“你们来了就好，慢慢商量啊……我有点事，先过去看看思思……”

就要站起来溜。

哪知李游忽然拍拍她的手臂，将她按在了椅子上，苦笑：“姑娘，有些话是不能乱说的。”

死定了！

杨念晴挣扎几下，发现全无效果，只好无奈又郁闷地瞪着他：拉着我做什么，总不能要我给你纠正吧，这个，叫我怎么证明啊……

邱白露看她一眼："想不到你一个姑娘家，医术倒也不差的，一眼便看出了他的毛病。"

摆明了看笑话！

"呃……其实我也不知道，"可以想象到自己脸上的表情，杨念晴尴尬地假笑，"听别人说的，呵呵……"

一屋子的目光都集中到她身上，顿时，她又有了撞墙的想法。

怎么办怎么办……

"杨姑娘在吗？"一个声音响起。

.

真是叫得好，叫得妙啊！

杨念晴如获大赦般舒了口气，几乎对这个声音感激涕零，立刻伸长脖子道："在在在，谁啊，快快进来！"

进门的是一个丫鬟："我们夫人请姑娘过去一趟，有事商量，不知姑娘可有空闲？"

叶夫人？不只杨念晴呆住，连同何璧他们也愣了愣。叶夫人平时都不大露面，忽然又找她去做什么？

丫鬟又道："杨姑娘可有空闲？"

杨念晴反应过来，不停点头："有空，空得很！"

只要不留在这里就好！叶夫人虽有嫌疑在身，不过既是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来请，该也不会对她怎么样的。

此时她只顾着脱身，竟将原本要说的画中秘密忘到了脑后。

梦中人

炉香暗转，绣帘低垂，将所有的寒意都挡在了外面，整个房间色调柔和，看上去暖融融的，十分舒适。叶夫人静静地坐在椅子上，仪态端庄，依旧那么温婉和圣洁，这样一个女人会是杀人凶手？会和别人有私情？

杨念晴有片刻的愣神。

见她进来，叶夫人立刻含笑让坐：“杨姑娘可住得惯？”

杨念晴回过神道：“很好，谢谢夫人。”

待坐下，叶夫人向旁边点点头，立刻有丫鬟奉上茶来，随即她又看着杨念晴慈祥地笑道：“我平日里不便出来，有所怠慢之处，还请姑娘别见怪。”

听到这略带歉意的话，杨念晴忙客气：“哪里，我们打搅夫人这么久，已经很抱歉了。”

叶夫人点头。

杨念晴本以为有什么事情，谁知等了半天，叶夫人竟再不说话，只是静静地看着她，好象已经发起呆了。

正当她疑惑万分时，终于听到了一声轻轻的叹息。

“姑娘可知道，忧儿这两日好了许多……”

唐可忧？杨念晴愣住。

叶夫人看着她微微一笑：“他能如此，我很高兴，想必杨姑娘也是有功的。”

她在怀疑自己和她儿子……

杨念晴反应过来，立刻打太极推回去：“哪里，其实我跟唐公子并不怎么熟，只劝过两句，俗话说母子连心，是他终于理解了您的一番苦心才对。”

“如此就好，”叶夫人似是喃喃自语，随即又别有深意地看着她，“杨姑娘虽说不熟，忧儿这两日却总是在我面前提起你。”

这什么意思！唐可忧在搞什么！

杨念晴只好装傻：“可能是我不懂规矩，让他觉得笑话吧。”

叶夫人摇摇头。

半晌。

她黯然移开目光：“忧儿虽然并没说什么，我做娘的岂会不明白他的意思，只怕杨姑娘心里也是有数的。”

杨念晴心中一惊，忙解释：“夫人想多了……”

叶夫人截口道：“杨姑娘知道也好，不知道也好，只是……”

.

她幽幽叹了口气，忽然定定地看着杨念晴：“只是，他是不能有这福气的。”

杨念晴怔住。

这是在提醒自己？或者警告？出于现代女孩子本能的自尊，她不由心头无名火起。你儿子怎么想，关我P事啊！

见她神色有些恼，叶夫人急忙拉起她的手：“杨姑娘千万不要误会，此言并无他意，忧儿能够回头，着实是感激你的，但……”

停了片刻。

她轻轻捧着杨念晴的手，低声道：“但这天下做娘的，没有一个不盼着他们平平安安过完这辈子，我……我实在不愿他与你们这些人扯上一点关系……”

沉默。

叶夫人抬起头。

不再年轻的脸上陪着小心翼翼的神色，似乎生怕她着恼，那双优雅的眼睛眨也不眨地看着她，里面也盛满了企求与忧伤。

杨念晴满肚子的火突然全没了，反而内疚伤感起来。

站在自己面前的，只是一个再正常不过的母亲，一个母亲对自己低声下气说出这番话，若不是为她的儿子，还能为什么？反正自己和唐可忧也没别的关系……

想到这，杨念晴立刻不动声色地抽回手，转颜笑道：“夫人想得太多了，我们一直都只是普通朋友而已，怕是夫人误会了吧？”

闻言，叶夫人终于松了口气，黯然点头：“你也是个好孩子，忧儿喜欢你，我做娘的岂会不知，但……我不想他有事，也只好对不住他这一次……”

杨念晴正要说话——

“娘，娘，你快来看哪！”绣帘掀起，一个人走了进来。

.

原来是唐可思，她正拿着一幅画卷边走边看，小脸上满是好奇之色：“娘，你看画上这个美人是谁呢？”

叶夫人嗔道：“一个姑娘家大喊大叫的，越来越没规矩。”

说者无意，听者有心，杨念晴咳嗽一声。

唐可思笑嘻嘻地收起画，趴在叶夫人身上撒起娇来，忽然瞥见杨念晴也在旁边，立刻开心道：“原来请了杨姐姐来说话，怎的都不叫我一声。”

杨念晴笑着转移话题：“什么美人，在哪里呢？”

闻言，唐可思这才想起来，将画卷递给她：“诺，在这儿呢，方才我在娘的房间里找到的，就是不知道画的是谁。”

叶夫人敲敲她的额头：“又去乱翻娘的东西！”

“哪有！”唐可思嘟着嘴，“人家只是去找衣裳，顺便翻出来的。”说完，她又好奇道：“娘，画上这个美人真好看，是谁呢？我怎的没有见过？”

叶夫人笑道：“家里的画有许多，娘怎会都记得，先打开看看吧。”

杨念晴附和着点头，缓缓将那画展开，谁知才看了第一眼，她的脸色就变了。

半晌。

她指着那画，结结巴巴道：“这，这是……”

叶夫人接过来一看，慈祥地笑了：“这是家母。”

.

家母？叶夫人的母亲？

杨念晴目瞪口呆。

难怪见到就她会有熟悉的感觉，原来是这样！那种特殊的身世，也难怪她会接受不了丈夫的背叛，一气之下杀人完全有可能！

叶夫人与唐可思二人却并没注意到她神色有异，只顾看画。

唐可思开心道：“原来外祖母这么好看，怎的我没见过。”

叶夫人慈爱地抚摸着女儿的秀发：“娘十多岁的时候，她便一去未返，寻了许多年也未寻到，怕是已故去了，所以你们不认得，连你爹爹都不知道呢。”

语气中带着一丝黯然，看来她竟似被母亲抛弃了。

唐可思微愣：“那……外祖父又是谁呢？”

叶夫人摇头：“他很早便去世了，未曾见过。”

看到母亲这般神情，唐可思愣了片刻，马上又展颜笑了，拉着她撒娇：“娘不是还有我和哥哥么？”

叶夫人轻轻叹道：“是，只要你们没事，娘也就放心了。”

原来与她当初讲的还是有出入！她并不是与母亲失散，而是母亲一去未返，父亲更从没见过，一直疑惑的事情终于得到确定，杨念晴欣喜之余，又有些同情——这些年她除了丈夫与儿女，也是一无所有吧。

.

半日。

唐可思似乎想到什么，拉起叶夫人的手：“娘，我……想学画画。”

叶夫人笑道：“这有何难？”

“可是……呃……”唐可思红着脸，悄悄碰了碰杨念晴的手臂。

杨念晴回过神，疑惑地看着她。

唐可思小声道：“可是，人家要学画画，想找个画得最好的嘛……”

叶夫人不解，杨念晴却已明白了，不由暗暗叹息。原来她是这个意思，这不明摆着吗，画画最好的是谁？可叶夫人根本不想儿女与自己这些人扯上关系，何况南宫雪在这个案子里又被嫁祸，是受害人，她怎么可能会同意？

见杨念晴不肯帮忙，唐可思急了，只通红了脸。

她表现得这么明显，叶夫人是过来人，又怎会看不出这小女儿之心，不由笑了："这丫头如今越来越鬼，你想请哪个来教你？"

唐可思垂头不语。

叶夫人故意撇开手："既不说，娘也帮不上你了。"

"娘！"唐可思终于忍不住了，双手抱着母亲的胳膊，红着脸轻声道，"往常听爹爹说，南宫哥哥画画很……"

果然不出所料，她还没说完，叶夫人已经沉下了脸："不行！"

唐可思一愣："娘，你……"

"不行，从今日起，你也不许再去找他们！"

"娘——"

叶夫人厉声道："回房间去，不许再到南院，此事也不准再提！"

估计是从没见她这样生气过，唐可思与杨念晴都愣住了。

半晌。

唐可思眼圈一红，泪水已经在打转了："娘……你干吗这么凶……"

见她委屈，叶夫人也自觉语气太重，只得叹了口气，柔声道："听话，如今姬夫人的画也是名满天下，你要学，娘去请她来教你，好不好？

"我不要！"唐可思委屈地撇撇嘴，跑了出去。

叶夫人摇了摇头，目光也黯下来。

杨念晴更不好说什么。

用现代眼光看来，叶夫人这么做自然不够通情达理，可在这险恶的江湖，作母亲的一番苦心，又有什么错？何况南宫雪本也不喜欢唐可思，这样下去她迟早会伤心，就这么断了她的念头也好。

.

夜幕来临，灯火亮起。

“你们都在就好！”见何璧他们还在，杨念晴一踏进门便迫不及待问道，“你们猜猜，我看到了什么！”

四人本是神色凝重，似乎正在商量什么重要事情，冷不妨见她这么忙忙地跑进来，不由都愣了愣。

杨念晴不理会他们，只兴奋得走来走去：“说不定案子可以破了！”

何璧看着她：“你看到了什么？”

杨念晴眨眨眼：“一幅画，叶夫人的画！”

突然发现这个秘密，她一时太激动，所以情绪反常，说话也没个头绪，众人倒也并不见怪，反而都凝神看着她。

半日。

杨念晴终于冷静下来，看着李游：“你记不记得我说过的那个梦？”

李游点头。

何璧也难得地点头：“老李提过。”

“你们是不是觉得那个梦很荒谬，不可思议？”

二人不语。

南宫雪微笑：“虽说这梦只是无意而生，不能作为线索与凭据，但你如今既然提起，想必是有了什么发现？”

杨念晴点头：“是，我也一直觉得那只是个梦，不能当真。”

说到这里，她又忍不住眉飞色舞起来：“但现在，你们绝对想不到，我在那幅画上看到了什么！”

“什么？”

“云碧月！”

.

“想不到吧？”看着众人脸上的惊愕之色，杨念晴笑道，“虽然画得抽象了点，但那红色的衣服，还有那模样，绝对是我梦里见到的云碧月！”

众人面面相觑。

达到了效果，杨念晴又得意道：“是不是觉得很巧合，不过更巧的事还有呢！你们猜她和叶夫人是什么关系？”

南宫雪犹豫地看了看何璧：“叶夫人藏有她的画像，难道……”

“对！”杨念晴迫不及待打断他的话，“她们是母女！叶夫人亲口说过，那是她去世的母亲！而且她还说自己从来没有见过父亲！”

再没有比这个消息更惊人的了！云碧月一生孤苦，并未出嫁，怎会突然钻出个女儿？此事若是传出去，只怕江湖上的人都要拿它作笑话，但如今，众人却觉得一点也不可笑——若事实果真如此，云碧月的女儿会万毒血掌，是再自然不过的了。

李游皱眉，喃喃道：“很好，你现在不妨再将那个梦说一遍，千万要仔细些。”

问情掌

云碧月口中“那一条人命”到底指谁？

白二侠与白三侠为何都有愧于她？

“中秋，枕墨阁”，这句话又是什么意思？

.

李游忽然站起来：“一直想不通的两件事，如今都已好了，虽说有许多问题还是没弄清楚，但至少两个最重要的谜已解开了。”

他又向何璧笑道：“不想你那破牌子倒果真管用。”

何璧冷哼一声。

都解开了？难道唐堡主画中的那个“林妹妹”的秘密他们都已经知道了？杨念晴疑惑之余，又觉得很泄气。

南宫雪沉吟：“那件事使她杀人的确足够，但如今并无什么凭据，整个案子也还颇多疑点，何况，唐堡主失踪前夜，来找她的那个人又是谁？”

何璧冷冷道：“既不明白，何不当面去问清楚？”

.

远远的，檐下挂着一盏灯笼，阶前那个单薄的身影依旧美丽而圣洁，正背对着众人静静而立，如清香般的迷人气息正一丝丝从她身上渗出来。

众人走到她身后不远处，便停住脚步不再往前。

她并不回头："你们来了？"

何璧道："是。"

沉默。

"迟早会找来的，我也已等了许久。"轻轻的叹息。

她忽然转过身，面对着众人，温婉的脸上依旧带着那片和蔼的笑容："你们想知道什么，说吧。"

何璧不语。

李游微笑："我们想知道的，夫人只怕已经猜到了。"

叶夫人摇头，望着远处幽幽道："你们不问，我却不知道该从何说起。"

"自然是万毒血掌。"

.

万毒血掌。

这个词在江湖上几乎已销声匿迹三十年，此时不论谁听到，必然都会大吃一惊，然而，却绝对不该是她。

但她却真的露出了诧异之色："万毒血掌？"

众人比她还诧异。

她不是云碧月的女儿么，怎会不知道？司徒老爷子、柳如、张明楚、楚笙寒，包括她的丈夫，都是身中万毒血掌而亡，她既无抵赖之意，为何要做出这副样子？

李游看看何璧，又看着她："夫人不会？"

叶夫人缓缓摇头："相传那万毒血掌乃是当年云碧月云前辈的独门神技，我又如何会这个？"

她竟然不认识云碧月！看她的样子实在不像说谎，弄了半天，难道她与云碧月真的没有关系？还是又猜错了？

但那画上明明就是云碧月啊！

杨念晴终于忍不住道：“唐堡主难道不是死在万毒血掌之下吗？”

叶夫人凄然一笑：“不是。”

李游立刻道：“夫人如何得知？”

叶夫人望望远处夜空，目中浮上薄薄的悲哀之色：“我自然知道，他……他中的，只不过是‘问情掌’而已。”

.

怎的突然冒出个“问情掌”？

何璧皱眉。

邱白露却变了脸色，他向来自负得很，显然不相信自己会看错：“据在下所知，天下并无什么叫‘问情掌’的功夫，夫人从何得知？”

叶夫人莞尔：“你们自然没听过，此乃家母所创，也只传与了我。”

只传与了她，这么说来，她已经承认了自己是凶手。

众人都松了口气。

其实这一切都只是推测而已，根本就找不到什么有力的证据来证明，如果叶夫人执意抵赖，又能拿她怎么办？

杨念晴迟疑道：“可……您的母亲不是云碧月吗？”

叶夫人笑了：“杨姑娘只怕弄错了，家母倒是姓云，却不叫碧月，单名只一个忆字。”

“那幅画……”

“正是家母。”

杨念晴目瞪口呆。明明是自己梦中的云碧月，怎么会突然变成了什么云忆？明明是万毒血掌，怎会又变成了“问情掌”？

.

南宫雪看看李游，二人相视一笑。

南宫雪道：“夫人是否从未见过令尊？”

叶夫人默默点头。

“敢问夫人，令堂如今可健在？”

沉默片刻。

“我也不知。”

见南宫雪依然看着她，她淡淡道：“我那时才十多岁，有一日，她说要出去办件事，之后便不曾再回来了。”

南宫雪叹息：“云前辈与‘白氏双侠’之死，只怕也是在那一年传出的。”

叶夫人愣住：“你们……”

他微笑道：“夫人的母亲，正是云碧月云前辈。”

“怎么会？”她失声。

李游笑道：“云前辈乃是当年有名的美人，认识她的人也不少，夫人若是早些将此画拿出来叫那些前辈们认上一认，只怕早已知道这个秘密了。”

说完，他又看着杨念晴：“云碧月所说的另一条命，正是叶夫人。”

原来如此！杨念晴恍然。

难怪云碧月会如此怀恨‘白氏双侠’，竟是因为那时她已有了身孕，而‘白氏双侠’却相继与别人订亲，弃她不顾，这个时候女人的名节是很重要的，所以她才会忍辱出走，不惜用十年青春去练那残酷的万毒血掌！

可叶夫人的父亲到底是谁？白二侠还是白三侠？

云忆……

.

南宫雪静静地看着叶夫人，凤目中，忧郁悲哀之色更浓。

他喃喃道："问情掌……不想江湖上最狠毒最邪恶最令人闻名丧胆的万毒血掌，原来竟是叫这个动人的名字，云前辈到底想要问谁？"

谁才是她最爱最恨的人？

李游叹道："只怕是白三侠。"

云忆，白无忆……

南宫雪点头："只是，她既已有了身孕，'白氏双侠'为何又要娶别的女子？"

……

"别忘了你还欠我一个说法……就算你死，也要先说明白……你告诉我，为什么，你为什么要那样……为什么？你当初亲口跟我说过的话呢，退亲之辱我都忍了，你为什么还要那样？"

梦中情景再次浮现，杨念晴不觉伤心起来。

难怪当时云碧月那么激动，看样子竟是白三侠骗了她，在她怀孕之后又抛弃她，娶了别的女子，所以他有愧于她，宁愿死在她的掌下也不愿还手。

问情。

云碧月想问的，就是白三侠为什么要抛弃她吧？

可这么来也不对，既然是白三侠对不起她，白二侠与她退婚又有什么错，为何他也一副心中有愧的模样？至死都要求她原谅？

杨念晴疑惑："既然叶夫人的父亲是白三侠，那白二侠……"

李游打断她的话："错了，叶夫人的父亲只怕是白二侠。"

杨念晴愣了愣，醒悟过来："难道是她已经被白二侠占了便宜，所以白二侠有愧于她；看来白三侠不肯娶她也是因为这个？"

听到这句"占便宜"，众人哭笑不得。

南宫雪摇头微笑道："只怕白三侠并不知道此事，云前辈也一直错以为是他。"

不知道？

杨念晴无语。

这种事情居然也有弄错的？难怪云碧月要自杀，因为她最终还是发现弄错人了吧，果然是小龙女的悲哀啊……而且从梦中情景看来，白三侠对云碧月也是一片深情，云碧月自杀后，他悲痛欲绝也自杀了，他是爱着她的。

可他当年为什么又不肯娶她？

.

叶夫人早已怔在那里，也不知有没有听到他们说话。在得知母亲并没有抛弃自己，而是已经自尽时，她心中只怕会宽慰不少吧。

杨念晴自言自语道："白三侠既然不知道这个秘密，又那么喜欢她，为什么还会娶别人？"

何璧忽然看着叶夫人，冷冷道："这个缘故已不重要，重要的是，凶手如今害了许多人命，叶夫人以为如何？"

声音不大，叶夫人却还是惊回了神。

她淡淡道："不错。"

李游微笑："如今在下有件事总也想不通，还望夫人不吝相告。那林星与此案又有何关系，凶手为何要害他？"

叶夫人微愣。

哈哈，原来他们还不知道那个秘密啊……杨念晴眨眨眼，正要开口说话，谁知一个苍老而沙哑的声音却抢先响起——

"只因他该杀！"

眨眼间，一道黑影如鬼魅般掠来。

.

疾风扫过，众人本能地闪避，杨念晴只觉腰上一紧，已被李游带出了好几米远，再看原地，一个身材瘦小的黑衣人执剑而立。

她不由失声："是你！"

一双浑浊的眼睛！

这双眼睛，杨念晴无论如何也不会忘记的，上次偷听叶夫人和唐可忧说话，他就要杀自己，幸好被唐可忧救下来。过了这么几天，她

几乎快忘了这事，想不到现在他又跑出来了。

他到底是谁?

杨念晴惊疑地打量着他。

谁知，那黑衣人捂着胸口咳嗽了两声，忽然走到叶夫人面前，语气激动："老朽苦寻多年未果，只道难以向二位公子交代，不想苍天有眼，终究还是让老朽在有生之年找到了你！"

叶夫人显然也十分意外："你……"

与此同时，杨念晴也紧紧拉着李游："他，他是……"

李游微笑："任老伯。"

"不错，正是老朽。"

蒙面黑巾扯下，果然露出了一张苍老的脸，满脸的皱纹与病态，满头的白发，正是当初在断情山庄里见到的任老伯。

.

叶夫人迟疑："前辈是……"

任老伯看着她，目中满是慈爱与内疚之色："老朽姓任，你父亲白无非正是老朽一手带大的，你母亲临去时嘱咐老朽一定要找到你，不想老朽料理完他们的后事赶去客栈接你时，却发现你已不在，这些年，你必定吃了许多苦，老朽无能……"

叶夫人默然半晌，道："他们记着我便好，多谢前辈。"

任老伯似是太激动，又咳嗽了一阵。

"如今……老朽便是死也无憾了，只可惜这许多年来苦了你……好孩子，小碧她……她当年对你可好？"

闻言，叶夫人垂下头。

"好……只是每次她来看我，都会呆上许久，然后生气。"

任老伯黯然长叹："她始终是恨。"

沉默片刻，叶夫人忽然又抬头看着他："如此，母亲此生苦练问情掌，必是想问父亲一句话，不只她，我也是想问的，不知父亲可曾提起过？"

“问他为何抛弃你们母女？”任老伯凄然摇头，“你错了，当初你父亲并不知情，你母亲想问的，也并不是他。”

叶夫人怔住。

“她想问的，乃是你的叔父，他叫白无忆。”

枕墨阁的秘密

提起“白氏双侠”，江湖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他们正是江湖年轻一代剑侠中最有名的两兄弟，不但剑法精妙，而且都生得风神俊朗，一表人才。纵是再泼辣的少女，一提到白家公子，语气必定也会柔软三分的。

白老爷子自己也颇为骄傲，时常对人道：“这两个孩子，从小到大也没叫我多操半点心，如今我这做爹的，也只不过略尽点心，替他二人寻两门好亲事罢了。”

话虽这么说，然而许多媒人上门来，他却都笑而不应。

他心中自有主意。

一门好亲事很快便定下来了。

云家堡的老堡主与白老爷子正是世交，膝下有一女，乳名碧月，机敏可爱，由于云、白两家走得极近，她也常随云老堡主过来，自幼便与白氏兄弟玩耍，彼此十分熟悉。白老爷子那时便十分中意她，常与云老堡主开玩笑要结成亲家，羞得三个小孩子直嚷嚷。

如今几年不见，当年的小丫头竟已长成了大姑娘，容貌美丽，脾气也惹人疼，前日随云夫人过来探望自己老婆时，白老爷子便有心要结这一门亲事了。于是，他便暗地叫夫人跟云家夫人透个口风试探一下，以“白氏双侠”的名气，云老堡主自然十分欢喜，一切水到渠成。

只是事到临头，白老爷子又犯了难。

这俩小子都是跟云碧月一起长大的，到底配给谁好？何况现在儿子大了，都不好意思开口来求，这可叫做爹的为难了。

想了想，他还是觉得二儿子白无非更好。

白无非不但长得更俊，而且性格开朗，谈吐潇洒，行事果断，比起温文内向的弟弟，更讨女孩子欢心，应该配得上那丫头吧，何况是友人之女，总不能叫她来了受委屈。

于是，一个错误不知不觉便造成了。

.

“白氏双侠”中风光最盛的白家二公子白无非竟然订亲了！

无数人羡慕，无数人妒忌。

白无非也十分兴奋，他自小便喜欢上了这个可爱的云家妹妹，所以每次有媒人来提，他总是问也不问便直接叫父亲回绝了，想不到，如今父亲无意中安排的这门亲事，倒正合了自己的心意。

然而，在众人称贺的当日，他发现弟弟竟没有出来向自己道喜。

一向温文尔雅的弟弟白无忆，居然在房间里醉得一塌糊涂，待他过去正要训斥时，弟弟却一把抓住他的手，斜斜瞟着他：“哥，你好好待云儿……”

他愣住。

弟弟也喜欢她?

许久。

他轻轻推开弟弟的手，一言不发走了出去。

弟弟只比他小两岁，禀性温文内向，兄弟自小情深，他是十分爱护这个弟弟的，甚至还为他挨过老爷子好多次揍。

任何东西他都可以为弟弟而割舍，但，感情却绝对不能。

何况这门亲事已成定局，若要退亲，叫云儿脸上怎么过得去？就算云家的老叔不计较，自家老爷子只怕第一个就要拿家法来伺候了。

没有关系，他会让云儿过得很好的。

直到——

.

“白二哥哥……”那抹娇俏的红影出现在眼帘里，却站得离他远远的，垂着头。

他心中一喜：“你怎的来了？”

按规矩，订亲以后两人便不该再相见，他万万想不到她会偷偷跑来找自己。

于是，他走过去，想像小时候一样拉她的手：“云儿。”

然而，她却躲开了。

这丫头也学会害羞了？

他立刻收回手，柔声道：“几时来的？”

她没有回答，只是把头垂得更低：“二哥哥，我……”

看她这副欲语还休的模样，他便猜到她有难处了。从小一遇上解决不了的事情，她都会这么吞吞吐吐的，譬如抓不到蝉，或者轻功不够，爬上树却不敢下来……

“又遇上什么事情了？”他有些好笑地看着她，语气带着一如既往的自信与宠溺，“说出来，二哥哥必定能帮你，如何？”

以前能，这次必定也能。

在她说出来之前，他是这么以为的。

“二哥哥，你……退亲好吗？”

.

声音小得不能再小，但他还是听见了，听得清清楚楚。

她要自己退亲？

心忽然很痛，如同千万根针在刺，痛得他几乎要倒下。然而，他忍住了，一如既往地镇定，微笑。

“为何？”

虽是在笑，心却已经没了感觉，语气也空空的。

她仍然不敢抬头看他：“二哥哥……你不要生我的气……”

他侧过身，淡淡道：“缘故？”

她似乎要哭了：“我……”

他不忍逼她，先开口：“因为无忆？”

这许多年，除了父亲与兄长，她接近得最多的男人，只怕就数自己和弟弟，记得小时候她总是喜欢逗内向的弟弟玩。

果然，她默认了。

“为何不与云叔说？”

“我跟爹爹说了，可爹爹骂我……”很小的声音。

许久。

“好，我答应你。”

她立刻抬起头，似不敢相信：“真的？”

他微微笑道：“真的。”

那张俏丽的小脸上立即布满了喜悦之色。

片刻，她又担心地望着他：“二哥哥，你不怪我吗？”

怎么会不怪？

但，他不能叫她内疚。

“自然不会，”笑容带着平日的洒脱，“此事也不过是老爷子定的，你喜欢无忆便好，明日我便上门退亲，过两个月叫他来提，如何？”

“二哥哥最好了！”这一刹那间，她终于又变回当年那个爱玩爱笑的小丫头了，拉着他的手开心不已。

手已有些颤抖，他不动手色地将它从那双柔软的小手中抽回，微笑道：“出来这许久，也不怕云叔知道，仔细罚你！”

她似乎才想起来，遗憾道：“那我走啦。”

他点点头。

她转身走了两步，忽然又回过头，开心而又羞涩地冲他一笑，随即以一个曼妙的姿势掠起，从他的眼前消失了。

白衣潇洒，静静地望着那方向站了许久。

.

枕墨阁。

廊外的灯笼并没有亮起，四处漆黑一片。

“任叔，好好的中秋，怎么又让二哥喝成这样？”

两个人扶着另外一个醉醺醺的年轻公子走进门来，那青衫少年燃起灯，看看四周，便将他轻轻扶到了床上，又替他盖上薄被。

“他不是很喜欢云儿的么，怎的突然退亲？”青衫少年皱眉，担心道，“前日爹才打了他，身上的伤还未痊愈，如今又喝酒……”

另一个年纪大的也看着床上那白衣公子，眼中满是疼爱与不忍：“你爹也是怕云堡主怪罪，他这么突然登门退亲，叫小碧今后如何做人……”

说着，他停下来叹了口气。

半晌。

青衫少年看看漆黑的窗外：“太晚了，喝成这样，若被爹知道怕是要气的……今夜二哥就在枕墨阁歇着好了，我去流风轩。”

灯，熄灭。

.

“二哥哥……你退亲好吗？”

她要自己退亲，她竟然要自己退亲……难道这许多年过去，她眼中始终只有弟弟，对自己就没有一丝爱意么？自己对她的好，她也没觉察半分么？

头很痛，心中却更痛。

.

“怎么喝成这样啦！”朦胧中，似乎有人在推他。

他立刻清醒了些。

“平日里都不喝酒，一喝就醉成这个样子！”话语就在耳边，似乎是在嗔怪。

声音甜美无比。他微微睁开眼，立刻，一抹熟悉的身影正坐在床前，原来他内力深厚，已能夜中视物。

那不正是自己日夜思念的人么！

心中一喜，他一把抓住她的手：“云儿？”

“是我啦！”赌气的模样更可爱，“一年多了，好容易溜出来想跟你赏月，偏偏今夜又没有月亮，你又喝得像只醉猫！”

醉猫？他笑了。

醉意朦胧，他竟忘了一件事，自己能看到她，她却未必能看到自己！何况这几年她并不常来走动，相互之间也不如往常熟悉，喝多了酒，声音也有些变化。

她依旧自说自话：“门口那两个人真笨，我点了她们睡穴呢。”

忽然发现他拉着自己的手，不由又羞得垂下头，轻轻笑了。

甜甜的笑容近在眼前，时而清晰，时而又模糊，他想抓住它，让它永远绽放在自己面前：“云儿，我喜欢你……”

半晌。

“我知道，”她凑近了他，悄悄笑道，“我也喜欢你啦！”

她也喜欢？

她喜欢！

她还是自己的！根本来不及细细思考其中可疑之处，他心中狂喜，将手一拉，紧紧将她抱住，随即一个翻身。

“别，不要！”低低的惊呼声。

“云儿……我喜欢你……云儿……”呓语般的喃喃，夹杂着微微的喘息声。

“……我怕……”

“不怕……我喜欢你……你也喜欢我好不好……”

……

.

“中秋，枕墨阁。”中秋那夜，歇在枕墨阁的竟并非白三侠，而是白二侠！

真相竟是如此！

杨念晴听得无语，得到很大启发：做这种事的时候绝不能没有灯，太纯洁不一定是好事啊，这古代女孩子连对象都不弄清楚，居然

就轻易被人吃了，现成一个小龙女失身版呐！

李游皱眉："云碧月自是认错人，但白二侠事后岂会不知？"

任老伯摇摇头："第二日我去时便发现不对，只当是哪个婢女，因怕老爷子加倍责罚他，便替他隐瞒了，他宿醉醒来后也并不怎的明白，虽有怀疑却无凭据。"

原来白二侠也不知道，只怕还当是在作梦吧。

"小碧也只当作是无忆，因此见他后来与三夫人订亲，气急之下，这才悄然出走，那时我们都不知道，她其实已有了……"

不对啊……

杨念晴忍不住道："白三侠不是也很喜欢她吗？而且当时他还不知道这事，怎么反而跟别人订了亲？"

任老伯黯然："他是有苦衷的。"

"不得已"几个字不能成为负心的借口，这向来是杨念晴的爱情理念，若他是真爱，又怎么忍心为了别人而伤害自己最喜欢的人。

她撇撇嘴："什么苦衷，借口！"

任老伯摇头："他只是不想害了小碧。"

他又看着众人，忽然问道："你们可知道当年的一指医仙？"

见他扯到别人，众人都不解。

李游点头微笑："这位前辈虽无名，却又有名，只怕当年的名头与如今的邱兄差不多，可惜他老人家已离世多年，也无传人。"

任老伯点头："当年，无非退了亲，无忆原本很是高兴，准备求老爷子再去提亲，哪知就在第二个月，一指医仙正巧路过庄子，借宿时，无意中见到了无忆。"

渐渐，老脸上又泛起一片悲哀之色："一指医仙说，无忆他……他此生是不会有子嗣的。"

.

众人愣住。

竟是这个原因！

这个时代，不能有子嗣，男人是十分屈辱的，难怪白三侠宁愿死在云碧月掌下，也不愿意将缘故说出来。

任老伯咳嗽一阵，黯然。

“老爷子知道此事后，自然不会再去提亲，如此岂不害了小碧？正巧表夫人之女患了不治之症，无忆便求老爷子与她订亲，只想以此绝了小碧的心意，哪里知道小碧已有了身孕，所以才如此恨他。”

因为爱，不忍伤害她。

因为爱，最终还是伤害了她。

.

不就是不孕不育吗！杨念晴终于忍不住了，嘀咕：“其实也没什么，云碧月肯定不会计较的，以后随便去哪儿领养一个不就有了？”

随便领养一个？除了已经习惯她的何璧等人，叶夫人与任老伯都怔住。

一个大姑娘家居然好意思谈论这种事，还说出这种话！

沉默。

李游咳嗽一声。

南宫雪微笑着转移话题：“倘若在下没猜错，那日在断情山庄，我们并未见到云前辈的墓，莫非她是与白三侠合葬了？”

任老伯缓缓点头：“此乃三公子吩咐，二夫人才将他二人葬在了一处。”

他从头到尾都是爱着她的。

然而——

死后的殉情，又怎能弥补一生的遗憾？

活着，才是最应该珍惜的时候。

美人救英雄

何璧看着叶夫人：“好个问情掌，却不想夫人如今也拿它来问情了么？”

叶夫人不语。

任老伯脸色一变：“你们错了。”

“如何错了？”

“自然错了，”任老伯冷笑，“你们别忘了，小碧死时，只有我一个人在旁边，万毒血掌的心法，便是落在了我的手上。”

何璧冷冷看着他：“你的意思是说，人都是你杀的？”

“不错，老朽当初受两位公子所托，半年前便找到了她。当时，我发现唐惊风对她不起，便暗中杀了他，将尸体放到了南宫别苑，如今你们来查，我怕泄露秘密牵扯到她，便下手杀了林星灭口。”

他又看着杨念晴：“上次要杀你的也是我，人都是我杀的，她根本什么都不知道！”

沉默。

李游摇头：“为了夫人，老伯竟不惜背上杀人的罪名，实在是难得。”

任老伯咳嗽一阵，喘息道：“你们不信？我杀林星所用的手法，正是白门所有。”

“林星是老伯所杀，其他人却未必，”李游微笑，“那夜在断情山庄，老伯偷听我们说话，也是直到那时，老伯才猜到叶夫人就是白家的孤女，因此先一步赶来了这里，后来，老伯怕我们从林星那里问出什么对夫人不利的线索，才会杀林星。除此之外，在下实在想不出老伯有杀别人的原因。”

任老伯怒道：“老朽愿杀谁，岂是你们所能揣测！”

何璧道：“我等只知道，你必定不会万毒血掌。”

.

苍老的脸上，面色渐渐变了，握着剑的手也开始发抖……忽然，他往前一倒，以剑拄地，捂着胸口大咳起来，边咳嗽边喘着气。

众人都有些不忍。

叶夫人轻轻叹了口气，正要说话，谁知就在此时，一片尘土败叶平地扬起，蒙蒙一片，铺天盖地而来。

众人大惊，立刻本能地闪避，杨念晴也被李游带出了十多米远。

尘烟散去。

何璧正要开口，却忽然变了脸色。

一柄秋水般的长剑，正指着南宫雪。

.

他这么突然动手，众人根本都没反应过来，也只是出于本能闪避，没料到，他竟是早已看准了目标，然后才借咳嗽作掩饰，制住了南宫雪。

空气仿佛凝固了。

剑光明如秋水，映在那温和俊美的脸上，更显出一片森森冷意。

只要那剑尖稍微再往前递上那么几寸，后果是不堪设想的。而以任老伯的身手，完全可以在任何人动作之前，轻而易举将剑往前推上几寸，何况对象又是一个丝毫不会武功的人。

杨念晴发现手心已经湿润了。

没有人说话。

灯笼柔和的光线中，南宫雪依旧负手站在那里，神色间半点细微的变化也没有，高贵而典雅，隐隐透着几分忧郁。

看着那柄近在咫尺的剑，他微微摇了摇头。

.

任老伯终于开口了："老朽的意思，想来你们也已明白了。"

一直站在旁边漠不关心的邱白露此时正冷冷看着他，目光锋利如剑，波澜不惊的脸上竟也现出了几分寒色。

他淡淡道："你要挟我们？"

任老伯一边咳嗽一边摇头："不算要挟……老朽不过只要你们一句话罢了。"

沉默。

何璧冷冷道："若是不答应又如何？"

“一定会答应，”任老伯面色微微变了变，随即又恢复了镇定，“老朽不过是快要入土的人了，咳咳……也不想拉着这些晚辈后生作伴的。”

他虽说得斩钉截铁，却还是忍不住将剑尖往前推了一寸。

叶夫人摇摇头：“前辈……”

“你不必多言，”任老伯截口打断她的话，“如今白家已无人丁，老朽受你父母所托，既找着了你，就不能眼看着你……”

他不再说下去，只转向众人：“到底是答应，还是不答应，咳……老朽没许多工夫与你们这些小辈细细耗的。”

半晌。

李游忽然道：“答应什么？”

见他装聋作哑，任老伯冷哼一声，立刻又将剑尖移到南宫雪的颈上：“老朽只要你们答应，永不再追查此事。”

李游笑道：“是不是只要我等答应，老伯便放了南宫兄？”

“自然。”

“那实在容易得很。”

.

容易得很？杨念晴瞪大眼睛怀疑地瞧着他，只见那俊逸的脸上还是一副有趣的模样，并没有发现哪里不对。可这句话说得也实在太自然、太轻巧了！众人查了这么几个月，叶夫人手上又有这么多人命，怎么能说不追究就不追究？

除了何璧神色不变，几乎在场的每个人都诧异而怀疑地看着他。

任老伯也面露怀疑之色，犹豫道：“你……答应了？”

李游咳嗽一声：“看来，老伯也怀疑在下是在信口敷衍了？”

任老伯愣了愣：“你们都是江湖上成名人物，自然不会出尔反尔。”

“老伯若如此以为，那就错了，正所谓‘兵不厌诈’，”李游悠然踱了两步，看着他笑道，“老伯为何不想想，若是每个做了坏事的人都如

此要挟我们，我们都要答应，这世上岂不是没了公道？我们还查什么案子？”

听他这么一说，任老伯的脸色果然变了。

“那也由不得你们！”他激动起来，声音有些发抖，“我只要你们不再追究，此事根本与你们无关，又何必多管闲事！”

带着威胁，剑尖又往前送了一寸。

见他心神慌乱，李游嘴角一弯：“在下不过是一片好意提醒老伯，小心有诈而已，南宫兄既已在你手上，又何必着急？”

杨念晴暗暗好笑。

他当然不会真的置南宫雪的生死不顾，但鬼才相信他是好意，只怕是故意想说得别人心烦意乱，然后趁机救人是真的。何况任老伯还要救叶夫人，也绝不会轻易向南宫雪动手。

任老伯定了定神，看看南宫雪，果然犹豫起来：“老朽倒果真忘了，既然如此，又叫老朽如何相信你们？”

这种时刻瞻前顾后注定是要吃亏的。

见众人并无动静，杨念晴不由也有点怀疑，担心地看看南宫雪，又悄悄扯了扯李游的袖子：“真的要答应他吗？”

话刚说完，旁边，一个冷冷的声音响起：“你实在很吵！”

下一刻——

杨念晴只觉得手臂上一紧，随即，人已在半空中了。

.

就在她离开地面那一瞬间，三条人影，一白一黑一黄，如有默契一般，几乎同时掠起。

何璧！

自己来古代果然是被欺负的，逃不掉的命运……李游不敢丢了，现在换他来！来不及考虑摔下去的后果，杨念晴目前第一愿望就是将何璧那家伙丢到天上一百次！

随着身体下坠，她倒也不怎么害怕，事实正如此，她没有摔到地上，只不过是落入了一个人的怀抱而已。

.

见场中忽然生变，叶夫人不由怔住。

事情显然也出乎任老伯的意料，他不由愣了愣，当然，只愣了那么一刹那的工夫而已。

但就这一刹那已经足够。

没有人的刀比何璧的更快，何况，这柄刀脱手时就已满注内力，此刻正带着强劲的力道，迅疾地向任老伯撞去。

他的刀有生以来第一次脱手了。

任老伯本来是把握十足的，却不想被李游一席话说得心神不定，如今突生变故，他又是年老之人，哪里容得他细细反应！眼看何璧的刀撞来，他不由本能地往后一缩，只听“噗”的一声，那刀便直直飞过，钉入了不远处的一棵大树，直没至柄，竟生生将树干贯穿了。

一黑一黄两道人影直向南宫雪抢去。

任老伯立刻大惊，他本来是以南宫雪作为人质的，如今不想这一躲，竟让南宫雪脱离了自己的控制！

于是，他身形一变。

几点银光闪现，却是邱白露的银针。

失去这次机会，就不会再有，这个道理谁都明白。任老伯心中一急，竟什么也顾不得，只咬牙迎着那银针撞去，剑尖直指南宫雪。

众人大惊。

想不到他拼着受伤，也不肯放弃。

面对这个忠诚而可怜的老人，叹息之余，众人又暗暗着急——他当然不会杀了南宫雪，但经此一变，再要从他剑下救人只怕就难了，难道真要答应他的条件?

“南宫哥哥！”娇呼声响起。

.

一个红色的人影忽然扑到南宫雪身上，似要去挡那一剑。

原来是唐可思，她匆匆之下看见那剑指着南宫雪，并不知道这个老人这么做完全是为了母亲，只当他是要杀南宫雪，情急之下也顾不得许多，竟然要扑过去替他挡这一剑。

叶夫人惊呼："思思！"

众人大喜，有她拦着，任老伯要制住南宫雪几乎是不可能的事了，他伤谁也不可能会伤了叶夫人的女儿。

何璧与邱白露凌空一个翻身，退回原地。

看清来人，任老伯的剑势果然顿住。

然而，出乎预料的事情发生了——南宫雪竟眉头一皱，一把将面前的唐可思推开，自己迎向那剑锋！

他居然如此不领情！

李游摇头，杨念晴也惋惜不已。好容易来个"美人救英雄"，他却白白拒绝了这片好意，看来南宫雪对唐可思果真是没有感觉。不过大哥你也不用这么强出头吧，唐可思就算挡也没有危险的，你若被制住可就麻烦了呢！

一声闷哼，任老伯显然已经中了邱白露的银针。而南宫雪却几乎全身都已在他的剑势笼罩之下了，根本援救不及。

所有人都露出失望之色。

谁也没有料到，包括任老伯自己也万万没想到，会有一柄刀莫名其妙冒出来。

谁是"林妹妹"

看到那双深不见底的眸子，杨念晴反应过来，惊喜道："是你！"

唐可忧。

任老伯怔住。

再下一刻，何璧的刀鞘已连点了他身上的三处大穴，邱白露走到他身旁，伸手在他臂上与小腿处一拂，几枚银针便应手而出。

南宫雪微笑："多谢。"

唐可忧缓缓收回刀，却并没有看任老伯与南宫雪，只是朝叶夫人走了几步又停下来，望着她：“真的是你？”

声音很平静，没有一丝波澜，却显得很空。

叶夫人并不回答，只是静静地看着儿子，目中没有半点慌乱，也没有半点愧疚，很平静、很坦然。

她居然还微微一笑：“忧儿，是娘。”

立刻，那片悲哀再次袭来，如潮水般包围了他，唐可忧身形一晃，嘴唇动了动，却什么也没有问出口。

任老伯忽然叹了口气，老泪纵横：“既是将她托付给老朽，老朽却不能保住她性命，又有何脸面来见你们！”

众人黯然。

忽然，邱白露神色一变，迅速拍开他的穴道。

如同没有了支柱般，人缓缓倒下。

他竟咬舌自尽了！

杨念晴忽然很伤心，找到叶夫人，只怕也是支撑他许多年的信念吧，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所做的这一切，也只是为了晚辈，叫人不忍心责怪，却又难以原谅。

叶夫人默然片刻，缓缓走到他的遗体面前，跪了下去：“多谢前辈，一切只是晚辈不孝，害得前辈犯下杀孽，稍后再来向你老人家领责吧。”

她拜了几拜，站起身。

“思思，过来。”

唐可思正望着南宫雪委屈不已，见母亲呼唤，立刻回过神来，正要走过去，却不想被唐可忧一把拉住。

“父亲究竟是……”

“是我杀的。”

.

“娘！”唐可思一脸惊恐，脚下不自觉往后退了两步。

叶夫人看看女儿，又望望儿子，目中泛起无数心痛之色：“忧儿，不要怪娘，娘虽害了你爹，迟早也是要去陪他的，如今，娘只是不放心你们，你已经大了，今后当家行事，万万不可再如以前那般任性了……”

“你为何要害他？”

叶夫人摇头不语。

唐可忧终于忍不住激动起来：“你为何要害父亲？这许多年，你们不是一直很好么，父亲对你如此……你竟狠心……”

叶夫人转过脸，颤声道：“忧儿！”

“到底怎么回事！”唐可忧一步步朝她逼过去，“你究竟是不是我母亲？我母亲如何能做出这等事，是那个林星对不对，为他，你竟忍心害自己丈夫！”

“放肆！”叶夫人气得发抖，“你可还记得我是谁，唐家由得你这般胡言乱语么，越来越不像话了！”

唐可忧冷冷道：“你还算唐家的人么？”

“你……”叶夫人气怔住。

终于，她叹了口气。

“忧儿，我……”

“你为何要害父亲？”

沉默。

唐可思走过去，拉了拉他：“哥……”

他不动，依旧直直盯着叶夫人：“是不是林星？那夜我听到的人是不是他？”

叶夫人微微颤抖，却还是咬牙不语。

杨念晴终于忍不住了：“你错怪你娘了，这件事的确是因为林星，但其他的事你全猜错了，出问题的是你爹，不是你娘！”

众人愣住。

.

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忽然扬起手中带上的画卷：“叶夫人不愿意说，是为了唐堡主的名声吧？但父母的事情，做儿女的知道了也不算什么，何必引得一家人生出无谓的误会？”

叶夫人白着脸，摇头。

唐可忧迟疑：“你说……是父亲？”

“对，画上这个人，就是你爹喜欢的人。”

.

画，缓缓打开。

题款都是一个“风”字，与那两幅画相同，都是画的那个“林妹妹”，而且都栩栩如生。

不同的是，这幅画是侧面的，画中女子手拿团扇，正侧身巧笑，眉目间脉脉含情，一只玉臂半隐半现，别有一番媚态。

叶夫人忽然别过脸。

众人诧异，一副画而已，竟让叶夫人如此忌讳？

唐可忧也惊道：“这女子与林星如此像，难道……你说我父亲喜欢她？”

杨念晴点头，指着那个落款：“对，你爹喜欢她，你看这画上的落款，这个风字，是不是你爹亲手写的？”

唐可忧看了半晌，终于垂下头，缓缓朝叶夫人跪了下去：“母亲……”

自己竟错怪母亲了。

唐可思也看了看那画，忽然奇怪道：“可我记得，林叔并没有家人啊？”

杨念晴点头：“我没说这是他家人。”

她忽然看着李游：“你记不记得，那天晚上看到林星的尸体时，我被他右手上的胎记给吓到了，红色的？”

李游点头。

她眨眼：“那你再看看这画。”

李游果然看了一眼，随即便是苦笑。

.

这画是侧面的，因此更能看出很多细节，从这个角度看去，正巧可以清晰地看到“林妹妹”拿着团扇的那只右手。

纤巧的手。

手腕处，赫然一抹红痕！

颜色很浅，却十分清晰。当初杨念晴虽然也看到了，却只当作是设色不慎所造成，根本没有注意，哪里知道是有意为之。

众人反应过来，又傻住。

难怪那个“林妹妹”总是神龙见首不见尾，难怪明明出现在唐惊风笔下，林家众丫鬟仆人却都说没有见过这个女人。

因为，这世上的确没有这样一个女人，只有一个男人，“她”，就是林星！

原来这唐堡主居然是个GAY！

或者应该说双性恋更合适。

难怪林星会撒谎！

难怪叶夫人不愿谈起他！

虽然古时候富贵人家养娈童的不在少数，但这种事一旦传出去，必定对唐惊风名声有很大影响，何况出了这样的事，作为他的妻子，叶夫人如何能忍受这种秘密！

无论如何，这都是感情上的背叛。

.

唐可忧红了脸，结结巴巴道：“你……你说，我父亲他……”

他说不下去了。

杨念晴点头：“对，这世界上没有这个女人，却有这样的一个男人，他就是林星，你父亲喜欢的正是他。”

唐可忧面色发白：“不可能！”

“若不是这幅画，只怕我们找一辈子也找不出来这个人，林星右手腕上正有个红色的胎记，现在他的尸体还在衙门，不信的话你可以去看。”

唐可忧怒道：“不会，父亲怎么可能……”

叶夫人喝道：“忧儿！”

唐可忧立刻又住了口，垂首。

古代教育并不先进，唐可思只是个闺中小女孩子，一时也没想过来这些事，只奇怪：“林叔不是男的吗？”

众人尴尬。

杨念晴看着叶夫人，犹豫道：“他背叛了你，但你不该因为这个，就杀了那么多人……”

李游忽然打断她的话：“你错了。”

.

“夫人杀了他们，怕不只是因为这缘故吧？”

叶夫人怔住。

李游只是看着她，微笑。

许久。

叶夫人终于垂头：“不错。”

南宫雪皱眉：“不知真正使夫人下决心的，又是什么缘故？”

叶夫人缓缓闭上了眼睛。

李游踱了两步：“二十几年前，声望盛极的陶门竟因意图谋反被朝廷诛杀，上下一百多人竟无一人逃脱生还，当时许多人都认为是遭人陷害。”

见他忽然说起这件不相干的事情，除了何璧与叶夫人，众人都愣住。

南宫雪沉吟道：“陶门主当时虽年轻，却生性淡泊，江湖人人皆知，但朝廷当年分明从陶家后院搜出了大批火器与武器，事实俱在不容抵赖。”

李游点头："陶门主既生性淡泊，私藏兵器又有何用？"

这件事本来在当时就是件大疑案，不想他此刻又提起，还说得津津有味，唐可忧与唐可思不由听得呆住。

唐可思疑惑地望着他："那是怎么回事？"

李游不答，却忽然看着叶夫人："夫人当年父母双亡，流落中被陶门主所救，一直寄居在陶家，对于此事，夫人有何高见？"

叶夫人默然半日，忽然抬起头："他自然是被人陷害。"

李游立刻道："陶门谋反，私藏兵器铁证如山，夫人又从何而知？"

叶夫人不语。

李游又道："陶门虽不算江湖第一派，却也该防备森严，要将这些东西事先运进去藏好而不被人知觉，那陷害陶门主的人又是如何做到的？"

唐可思皱眉："可是我曾听爹爹说起过，陶伯伯绝对不会谋反的，不知道谁害了他，爹爹这几年还时常伤心的……"

邱白露忽然开口打断她的话，语气中饱含讽刺："想是未能替陶门主报仇的缘故，当年'把臂三侠'何等的情深义重，不知柳如是否也伤心了许多年？"

沉默。

李游忽然笑道："这许多年过去，唐堡主想来也该伤心。"

南宫雪微笑："自陶门被诛，此事从此便记入了朝廷绝密档册，那告密之人也始终无人知道，莫非李兄已查出来了？"

"纵是查出来，那百多条人命又如何清算？"李游摇头，又看着叶夫人笑道，"夫人可知道是谁陷害了陶门主？"

叶夫人全身一颤。

他逼问叶夫人做什么？不只杨念晴疑惑，唐可忧兄妹也不解地望着母亲。

李游依旧盯着她，长长的睫毛下，目光里虽满是俏皮的笑意，却又无端让人觉得凌厉："夫人想必也已知道了，唐堡主伤心，夫人又何尝不是？"

他并没有动，叶夫人却不由自主后退了几步，惊恐而又企求地望着他。

真相"大白"

见她摇摇欲倒，唐可思再也忍不住了，立刻扶住她："娘！"

李游摇头："若无陶门主，只怕便没有如今的夫人，但若有了陶门主，夫人如今也不会在唐家堡了吧？夫人左右为难，却始终是要伤心的。"

这话说得更奇怪了。

杨念晴暗自诧异。

叶夫人却仿佛已站立不稳："不错，只怪我……"

声音颤抖，她显然在努力抑制着自己。

"只怕正是如此，"何璧忽然冷笑一声，"若没有夫人，陶门主的确不会招至这杀身灭门之祸。"

见他言语对母亲不敬，唐可思怒道："你这人无理！陶伯伯纵是冤屈，我爹爹也并非不想替他报仇，只是无从查起而已，如今你们逼我娘做什么？好笑！"

何璧冷冷道："正是好笑得很，那告密陷害陶门主的人，正是陶门主的两个好兄弟，唐惊风与柳如。"

.

这无异于一声惊雷！

被好朋友、好兄弟出卖，谁都明白，这是一件多么悲哀的事情。谁也想不到，那栽赃陷害陶化雨，而后又去告密，害得他惨遭灭门的人，竟是他平生最信赖的朋友、情同手足的兄弟——唐惊风与柳如！

私藏兵器火药是多大的罪过，陶门当时盛极，防范纵然疏忽，还不至于让别人把这些东西偷偷运到自己后院而不知觉，也难怪当时人

人都只是怀疑，却最终不得不相信事实。

有机会将兵器火器事先藏入陶家后院的，只有他最信任的兄弟！

.

唐可思惊叫：“你胡说！”

何璧不语。

“不是的！”唐可思小脸通红，惊慌失措，“我爹爹一直都为陶伯伯伤心，还在追查陷害陶伯伯的凶手，他……没有！”

邱白露忽然道：“贼喊捉贼的怪事并不少。”

见他侮辱父亲是贼，一直跪在地上不言语的唐可忧倏地站起来，怒道：“我父亲为人正派，你们无凭无据，休要信口诬陷！”

手已按在刀柄上。

邱白露淡淡道：“唐公子想杀人灭口？”

唐可忧更怒。

叶夫人立刻面露惊慌之色，厉声喝道：“忧儿！”

“母亲……”

“不得无理，如此冲动，这许多年白养了你么！”

估计是从没见她这副失措的模样，也没听她说过这么重的话，那目光里除了责备、悲哀，竟还有许多恐惧之色，唐可忧不由愣了愣，缓缓垂下头。

可怜天下父母心！

她知道的，这一天迟早会来，真相始终会大白于世，她一直担心的，始终都是儿子，这种不冷静的性子，如果自己不在了会不会冲动惹祸？若非为了儿子，她只怕也不会等这么久吧。

.

何璧看着她，缓缓道：“当时朝廷要诛灭陶门，派去负责此事的，正是当年声名最盛的曹通判，如今他已亲口承认，夫人该不会以为他在说谎。”

叶夫人嘴唇动了动，却没有说出来。

李游点头："纵然唐堡主与林星事发，夫人也不至为此事而弃多年感情于不顾，令夫人下了决心的缘故，正是陶门之事吧。"

说着，他又微笑道："据说，陶门主当年对夫人曾有……恩情，夫人既然知道他的仇人，自不会坐视不管，只是，夫人如此一来，对得起陶门主，却又对不起唐堡主了。"

叶夫人目光闪烁，喃喃道："是，我对不住他。"

唐可忧怔怔道："娘……"

见她并不辩驳，竟已默认了此事。

唐可思害怕地抱住母亲："娘，爹爹没有……"

叶夫人轻轻摇头，看着儿女，终于流下泪来："他当初的确是错了，但这许多年来，他一直都在内疚，过得并不比那些死了的人强，如今……"

她不再说下去。

唐可忧也面露羞愤之色，出卖朋友，出卖兄弟，正是江湖上人人唾弃的那类小人，想不到父亲竟做出了这样一件耻辱的事情！

眼见着从小到大一直崇拜着、尊敬着的偶像正在一点点崩塌，你心中又是什么滋味？

.

李游忽然笑道："在下正为一件事奇怪。"

不等叶夫人说话，他已自顾自道："唐堡主、柳如与陶门主非但无冤无仇，还是至交好友，若无利可图，他们怎会做出这等事？在下前日查过，陶门主去后，陶家家业竟全入了柳如之手。"

"而唐堡主，"他有趣地看着叶夫人，"陶家家业并未落入他手中一文，既未能从中得到一点好处，他为何会如此糊涂？"

叶夫人凄然不语。

是啊，他什么好处也没有，他的妻子在二十几年后杀了他，而他自己，有生之年也倍受良心折磨，还成就了身后的骂名……

他这么做，究竟是为了什么？

半晌。

李游道：“陶门主当初待夫人不薄。”

叶夫人点头，幽幽道：“他……是我的恩人，他当初既救了我，我不能对不起他，叫他陶家一门含冤莫白。”

李游微笑：“陶门主待夫人固然有恩，但倘若没有这一场变故，夫人只怕已真正成了陶家的人吧，夫人可恨唐堡主？”

叶夫人终于转过脸：“是，我当初是喜欢他，当年母亲一去不返，我受尽了欺辱，十四岁那年，让我遇见了他，他救了我。”

“他是个好人，向来诗酒自乐，从来都没想过要去争些什么，”说着，她看了看发愣的儿女，微微一笑，“虽然知道他已有了妻子，我却还是忍不住……”

“后来，我遇上了惊风，”她垂下头，“你们也知道，他对我很好。”

李游微笑：“唐堡主一生只有夫人一个，如此多情，已经很难得，如今夫人既明白他的心意，想必他也很高兴。”

她摇头：“但我当初一心只在陶大哥身上，并未留意他半分。”

十几岁的女孩子流落街市，受的是怎样的欺辱？而有一天，她突然发现自己被人救了下来，有谁能明白那种心情……何况陶化雨为人又极好，因此纵然知道他已有妻室，她还是愿意跟着他。

许久。

何璧沉声道：“唐堡主便是为此起了杀心？”

叶夫人摇头，露出愤怒之色：“一切都是柳如的主意！柳如贪图陶门的产业，又拿我说动了他，他……他才会做出那等不义之事！”

众人默然。

唐堡主对兄弟下手，竟是因为叶夫人。

而叶夫人却偏偏喜欢陶化雨，陶化雨虽已有了妻子和孩子，但在这古代，并不妨碍他再接纳另外一个女人。让她死心，最好的办法，

就是让她爱的这个男人永远消失，虽然她会伤心，但时间与关爱，始终会抹平一切的……何况她也并不讨厌自己。

.

李游摇头道：“唐堡主虽一时糊涂铸成大错，却始终只为了夫人，他对不起陶门主，却对得起夫人；如今夫人为陶门主报了仇，却又对不起他，还杀了许多无辜之人，这一切，又是何苦！”

温婉的目光呆滞起来。

邱白露淡淡道：“若他果真心无旁念，纵是柳如也挑唆不了。夫人如今已为陶家复仇，虽误入唐家，却还是陶家人，想来陶门上下必会感激。”

叶夫人笑了：“不，我是唐家的人。”

众人愣住。

叶夫人缓缓道：“我是唐家的人，如今我喜欢的，是惊风。”

“母亲！”唐可忧终于又“扑通”一声跪到了她面前，一直以来，他认为母亲背叛父亲，误会颇深，如今听到这话，怎能不心生愧疚?

他垂头哽咽道：“儿子不孝！”

叶夫人伸手轻轻抚摩着他的脸。

随即，她泪如雨下：“这许多年，你父亲常常无端伤感，如今我才明白，他是心中有愧，对着我一天，他都会被良心折磨，但他还是一个人忍着，一如既往地待我忍我，二十三年，他的日子又何尝好过！”

杨念晴鼻子发酸，却不知道该说什么话。

南宫雪一直不言语，却也黯然。

究竟是对还是错? 一个你深爱的男人，却被一个深爱你的男人害死，而且是满门被诛，若是你，会选择沉默，还是也像叶夫人一样，替他报仇?

唐可思已哭得两眼通红。

叶夫人摇头：“我不想害他，但我也不能对不起陶大哥，这件事，的确是他错了。”

语气里满是悲哀与无奈。

她看着众人，幽幽道：“他错了，可我不怪他，当初若非为我，他又怎会做出这等不义之事，这二十多年来，若非他面对着我心中有愧，又怎会与林星生出这些荒唐事……我不怪他。”

无论他做了什么，都是为了她。

.

李游看着她，轻轻道：“我等并无什么切实的证据，夫人原本不必承认的，如今……”

叶夫人惨然一笑：“不必，无论如何，此事全因我而起，何况……他既如此对我，我又何惜下去陪他。”

李游黯然。

半晌。

何璧皱眉道：“此案还有许多地方不明白，夫人……”

叶夫人忽然摆手，打断他的话：“你们既已知道，又何必多问，柳如是我杀的，司徒老爷子与张明楚也是我怕人起疑心，杀了作掩饰的，他们的尸体都被我放到了南宫别苑。”

说完，她转过眼看着一双儿女，目光慈祥而痛苦：“我对不起你们父亲，原本早就该下去陪他了，但我却实在不放心你们两个，忧儿，你这么大了，今后凡事不要任性。”

唐可忧嘴唇发抖，却一句话也说不出。

杀人偿命，谁也逃不了。

唐可思抱着母亲，哭道：“他们要抓你吗？”

叶夫人摇头，轻轻拥着她：“思思……”

嘴角缓缓流下血来。

.

“娘，你怎么了！”

“母亲！”

杨念晴大惊：“叶夫人！”

唐可忧又惊又痛，急忙抱住她：“母亲！你……”

李游黯然：“夫人这是何苦。”

叶夫人躺在儿子怀里，惨然笑了：“杀人偿命，天经地义，我如今虽对得起陶大哥，却对不起他，我早已准备去陪他的。”

唐可思大哭起来。

“忧儿，”她轻轻唤着儿子，断断续续道，“我……我害了你们父亲，如今我也去找他，你……可还怪我？”

深不见底的眸子里，悲哀与痛苦纠结成一片。

唐可忧摇头，咬牙哽咽道：“不，不会，父亲不会怪你，你不要……”

这个时候，又能如何挽留？

她微微笑了。

唐可思已哭得满面泪痕，忽然，她抬起头，恳求地看着南宫雪：“南宫哥哥，我娘不坏，你救救她好不好？”

南宫雪默然。

叶夫人却忽然想起了什么，抓住女儿的手，露出紧张之色：“思思，忧儿，无论如何，你们两个定要答应娘一件事！”

见她突然这么说，二人一愣。

她定定地看着儿女，一字字道：“他们虽是公事在身，却始终算是你们的杀母仇人，我走之后，你二人不得再与他们有任何牵连，他们也要马上离开唐家堡！”

唐可思怔住：“娘……”

唐可忧也愣住。

为了儿女的安危，她始终不愿他们与自己这些人扯上关系吧？杨念晴倒也明白她的意思，更觉伤心，不由也流下泪来，这个场景，谁都会想起自己的母亲……

李游握了握她的手，眼睛却看着叶夫人：“夫人放心，我等即刻便走。”

叶夫人感激地点点头，随即又看着犹豫的儿子和女儿，急道：“你们两个，到底是答应还是不答应！”

终于——

唐可忧看了看杨念晴，垂下头：“母亲放心。”

叶夫人松了口气：“我知道你是孝顺的孩子，思思，你……”

唐可思根本不明白母亲为何会提出这个要求，见她逼自己，不由泪流不断，摇头哭道：“不要，娘……”

“思思！”叶夫人语气严厉起来，几乎是在发怒，“不得再与他们这些人往来，你听见娘的话了么？”

“我没有……我……”

唐可思微微咬着唇，一双泪眼却瞟着南宫雪，此刻，她很希望他能帮忙说句话吧?

南宫雪移开目光。

见她不肯，叶夫人气极之下，喷出一口血来。

“你……你不听娘的话了么！”

“我答应！”唐可思慌了，顾不得许多，扑在母亲身上哭道：“娘！你不要怕，我答应，我答应你……”

说完，她竟晕了过去。

叶夫人叹了口气，缓缓闭上眼，半晌又睁开：“忧儿，你妹妹任性，日后你定要管好她，不许让她外出惹事，最好不许她再出门。”

唐可忧点头：“母亲放心。”

.

鲜血沿着嘴角缓缓流下，越流越多，然而那美丽的脸上，却渐渐展露出一片平静而安详的神色，又如当初见到时那般圣洁了。

.

一切都结束了。

一切果真都结束了么?

疑点和骗子

宝马雕车，当街招摇，行人接踵，热闹非凡。

说起临安城，杨念晴并不陌生。那次和花花公子混进如玉楼，玩得却很恐怖，让美女吃尽了免费豆腐。因此一进城门，她全身的汗毛就条件反射地竖了竖，“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这句话果然经典。

除夕刚过不久，新春的临安城又添了无数繁华气象。

江湖儿女是没有除夕的。

因为查案错过了上元节灯市，杨念晴惆怅万分，发生这一系列事情，心里也十分不舒服，但她很快又开心起来，好歹事情已经过去了，新的一年，一切都将重新开始。

想不到菊花先生邱白露竟然也没有急着回他的悠然居，难道这段日子跟着大伙儿太久，他也不舍得回去了?

杨念晴还是很高兴，因为她并不希望他做神，他做人的样子更可爱。

.

南宫雪果然是有钱人，别宅都修得这么富丽幽雅。临着西湖，站在花园的阁楼上，看着宽阔美丽的湖景，让人心情舒畅无比。

杨念晴开心地在园子里逛了半日，正想叫李游陪着出去逛街。

一转眼，李游竟然不见了。

敲敲门没人应，她站在门口泄气地嘀咕：“跑哪去了？”

“找李兄？”温和的声音。

抬头一看，正是南宫雪。

华服金冠，俊美的脸上依旧挂着微笑，剑眉微蹙，使得这干净的笑容又无端带上了一丝忧郁。明亮的凤目仿佛洞悉一切，然而那目光却又让你感到复杂无比，看不透他的心思。

杨念晴呆了呆，反应过来：“呃……是啊，不知道他去哪了。”

他微笑：“李兄出去了。”

看到他脸上那分若有若无的悲哀之色，杨念晴有点心疼，从头到尾他都是无辜的，但如今，他还是为叶夫人的死内疚。

于是，她推了推他的手臂：“人本来就有生老病死，过去的事就不要再想了，何况这根本与你无关，呃，不如……我们去逛街怎么样？”

南宫雪摇头：“我没事，多谢。”

“你倒是没事，”杨念晴想逗他开心，故意堆起一脸坏笑，“思思可有事了，幸好我们走的时候她还晕着，不然肯定又要哭，你说，你不是祸害是什么。”

那双凤目立刻温柔地“瞪”了她一眼。

“越说越不象话！”

杨念晴笑嘻嘻地一拍他的肩膀：“走吧，出去逛街。”

他不动。

默然片刻，他看着她微微一笑：“我还有些事，就不去了，方才见何兄在房间，你若要找李兄，不妨问问他。”

.

何璧果然在房间，而且还悠闲地坐在椅子上，手中端着一杯清香四溢的茶，另一只手却依旧放在腰间刀柄上，整个身体坐得端端正正的。

一见二人，冷漠俊美的脸上居然眉毛一挑。

破天荒的，他看着杨念晴先开了口：“你来得正好，我正找你。”

杨念晴愣了愣，随即白他一眼，走过去坐下：“哼……找我做什么？随手就把我往天上丢，我还没找你算帐，你也好意思，有你这么做朋友的么！”

何璧皱眉：“做朋友也可以丢。”

“什么？”杨念晴跳起来，指着他那酷酷的鹰钩鼻子，“你知不知道那多危险，万一李游没接住我，我摔下来还有没有命！”

何璧看她一眼：“你也可以丢我。”

丢你？

杨念晴瞪眼无语。

你当我舍不得？姐姐我若能丢，早把你丢天上几百次了。

“你不是还好好站着么，”何璧不屑道，“老李若连你也接不住，真该去换名字了。”

弱者的悲哀，就在于明明受了欺负还要故作大方：“算了算了，看在你是为救南宫大哥的份上，我就大人大量，不跟你计较了。”

说着，她冲南宫雪眨眨眼，扯开话题：“现在我们要去哪里？”

“查案。”

“什么？”她莫名其妙，“不是已经完了么？又有什么案子？”

何璧却看着南宫雪：“你也以为完了？”

南宫雪不语。

杨念晴惊讶：“叶夫人已经亲口承认了，所有人都是她杀的，她既然下了决心自尽，根本没必要再说谎。”

“承认，未必就表示完了。”

.

“第一，你别忘了黑四郎，他欠凶手的情，他会欠叶夫人什么？”

杨念晴愣住。

何璧又道：“第二，要不知不觉将尸体放入南宫别苑，以老李的轻功尚且为难，何况于她？”南宫别苑戒备森严，耳目众多，她又是如何做到的？

“第三，便是冷夫人之死，”南宫雪微笑，“倘或真是叶夫人，冷夫人又怎会不防备？”当时叶夫人已嫌疑在身，只怕她还未走近，冷夫人便已察觉防备了。

何璧皱眉：“第四，她为何要毁了尸体？”这也是众人一直想不通的问题，既然他们都已经知道了死因是万毒血掌，凶手为何又要多此一举，用焚尸水毁了张明楚，用火烧了楚笙寒冷夫人夫妇？难道尸体上真的还有一条重要线索没发现？

唐堡主失踪前夜，来找叶夫人的到底是谁？陶门之事乃是朝廷机密，以何璧这样的身份，都要花很大精神才能查出告密者，叶夫人又是如何知道的？

“杀人偿命，我如今虽对得起陶大哥，却对不起他，我早已准备陪他去的。”既已无抵赖偷生之念，她又怎会费尽心思杀人灭口，阻止众人查案？

只有一个解释——

幕后还有一个人。

叶夫人为何至死都不愿揭穿他？放眼江湖上有谁能令她如此恐惧？何璧等都是数一数二的大人物，她是个聪明人，既然担心儿女，就绝不会受人要挟做出这么笨的事情。

她在维护他。

.

何璧目光闪烁：“如今可以肯定的是，除了万毒血掌，那些尸体上必定还留有另一条重要线索。”

杨念晴激动道：“这条线索一定直接关系到这个人的身份，所以他要毁了尸体，就算我们查，也只能根据万毒血掌查到叶夫人身上，他知道叶夫人会维护他！”

但话刚说完，她又郁闷起来：“可现在去哪里找这条线索呢？叶夫人都死了，尸体也已经毁了……”

沉默。

她抬头：“李游知不知道？”

何璧道：“我正要找他商量。”

杨念晴瞪眼：“那还不快去找？”

何璧看她一眼：“我也想快些找他回来，但那地方我不去。”

“哪里？”

“如玉楼。”

.

靠！这只色狼！

杨念晴气个半死，他会老情人去了？早知道不该相信这种花花公子的，根本就是本性难移，骗子，居然自己还让他吃了豆腐！

南宫雪显然也没料到这个答案，不由皱起眉：“想来李兄是去……”

何璧打断他的话：“他去找江姑娘了，或许今日不会回来。”

今天不回来？意思就是……这个混蛋！

杨念晴怔了半日，心头什么滋味都涌上来了，她再也坐不住，若无其事地站起来：“你们先聊，我出去走走。”

“最好叫老李快回来。”

“他回不回来，关我什么事！”

看她头也不回走出门，冷漠的俊脸上又浮现出看笑话的神情。

南宫雪摇头：“何兄……”

何璧面不改色：“我只是想看看她敢不敢进去将老李拎出来。”

南宫雪不再言语，只望着门外，温和的目光又复杂了许多。

何璧忽然看着他：“老李也是你的朋友。”

沉默片刻。

南宫雪微微一笑：“我知道。”

.

如玉楼。

站在大门外，隐约还能看见红红绿绿的影子不停地晃动，虽然是大白天，里面依旧一派暧昧风流的气象。

我杨念晴只不过是来告诉他有关案子的事情而已，根本不值得吃醋，早该想到这种花花公子只不过是拿爱情当游戏玩的，现在至少也该自己先一步甩了他，不然就真的一点尊严也没有了，潇洒点，大方点，不能总让人拿着当笨蛋！是姐姐我不要你的！

在心里将这些话对自己说了N遍以后，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抬脚就要往门里走，然而，门口的老鸨却神色古怪地将她拦住了。

“姑娘，我们这里女人是不能进去的。”

不能进去？忘了换男装……

杨念晴勉强笑道：“那麻烦你老进去帮我叫个人，怎么样？”

老鸨愣了愣：“找人？”

杨念晴望望里面，不耐烦：“对，他是来找江姑娘的。”

听说她认识江湖谣，老鸨瞪大眼睛打量了她片刻，立刻堆上满脸笑容——人靠衣妆，她杨念晴虽然没有钱，但身上的衣服质量却好得很呐。

“姑娘说的，可是那位李公子？”

杨念晴忙点头：“就是他，麻烦你老帮忙叫他出来一下，我有急事找他。”

老鸨犹豫：“这……”

如玉楼的主人就是江湖谣，谁敢没事去打搅自己的老板约会？

“你到底去不去，不去我自己进去找！”不耐烦。

欺软怕硬这门学问不只杨念晴精通，见她一脸凶相，老鸨先是一惊，然后又吓了一跳，急忙点头就往里面溜。

“老身去看看，姑娘稍候，稍候……”

.

片刻，老鸨又出来了，笑得有些勉强：“李公子说他还有些事，让姑娘先回去。”

有事？

一个花花公子进了这种地方，会有什么事？是不是遇上他的每个女人最终都会眼睁睁地看着他投入另一个女人的怀抱？古代男人都三妻四妾，可能认为泡泡青楼并不算什么。杨念晴怔怔站了半晌，心中又酸又气，又有些不甘心，他既然说出这样的话，原来先前那一切真的都是在骗自己么？

本姑娘的豆腐也不是那么好吃的！

“你再去叫他一声，就说我有急事，出来一下就好。”

老鸨摇头：“姑娘还是先回去吧。”

回去？

杨念晴冷哼一声，忽然望着门里：“姓李的，你给我出来！”

.

门里，街道，片刻的安静。

一辆马车“咯吱咯吱”路过，估计车里的人也觉得奇怪，大街上咋忽然安静成这样？于是还掀起帘子瞧了瞧。

马车过去，街上又热闹起来，更多的人朝这边围过来。

老鸨立刻慌了。

“这……姑娘……”想想不太对劲，立刻又改口，“夫人……”

“让！”

“不不不行，这种地方，夫人你老人家怎能进去？”老鸨情急之下，居然称呼也客气地改了。

不能进去？“我老人家”还光顾过一次呢，泡的还是你家老板！杨念晴不理她，自顾自就要往里面闯，正在此时，磁性的声音响起了——

“何事找我？”

.

一道白影出现在门口，色调依旧那么明朗而张扬，长长的睫毛下，一双明亮的眼睛正满含笑意，注视着她。

杨念晴看着他片刻，若无其事道：“有事找你。”

李游嘴角一弯：“何事？”

杨念晴望了望四周越来越挤的观众，冷冷道：“急事。”

李游点头：“如此，等我回去再说。”

他居然转身又要进去了。

尽管已经决定潇洒地放手，杨念晴仍然有一刹那的失神：他是不是总是这样，在吻了一个女人之后，还可

Chapter_9

以这么心安理得地去找另一个女人?

心突然奇痛无比，几乎要窒息。

自己的初恋就是这样失败！21世纪的爱情观念放到这个封建时代，无论哪个男的都适应不了吧，尤其是他这样出色的男人，存在着这么几百年的文化差异，要他接受一夫一妻的新观念，根本就不可能。但这么久以来，他对自己的好，难道都只是花花公子惯用的手段吗?

杨念晴突然觉得很受侮辱，原来他只是想玩玩而已！

当我是给你玩的?

她咬牙："你站住！"

李游果然停住脚步，回身看着她，笑道："还有何事？"

围观的人们议论纷纷，指指点点，都在好奇这一男一女到底是什么关系？古人其实也满八卦的。若是看一出"妒妇训夫"的好戏就更有意思了，每个人都这么想。

不能等他玩腻了，好歹自己还得留点尊严，先甩了他！下定决心，杨念晴正要开口背台词，忽然，门里响起了一阵喧哗声——

"江姑娘出来了！"

恶作剧的凶手

粉红色的衣袍，永远都是那么甜蜜娇媚，半开半合的眼睛，永远都是那么温柔醉人。

围观的人群一下子就安静了，或许是因为她太过迷人，或许是因为她神秘的身世，又或许是因为她不常露面的缘故。

这是一位奇特的女子，美丽的外表，过人的才华，令世上无数女子所羡慕的两样条件，她都同时拥有了。然而，这样一个女子，在并不为生计发愁的情况下，却自甘堕落委身于风尘之中，至今整整已三年！

没有人知道原因，因为没有人知道她的身世。

她的美丽与神秘，不知吸引了多少大人物千金相求，只为能见她一面，却最终被她拒之门外，失望而返。

惊艳、爱慕的目光，一时都向她汇聚过去，人群中爆发出一阵赞叹声，都对这位传说中的女子充满了好奇，甚至，连远处小摊上的摊主都扔下自己的摊，挤过来看热闹了。

带着歧视的欣赏。

再高贵，再有才华，也不过是个青楼女子而已。

对观众的一切反应，江湖谣仿佛都视若无睹。那双迷人的眼睛只扫了杨念晴一眼，又停留在李游脸上，温柔的声音如同圆润的珠子，从娇美的唇瓣中吐出来。

“进去说吧。”

李游点头：“好。”

.

看到江湖谣的那一刹那，杨念晴有几秒的自惭形秽。他们两个才应该是一对，看起来都很般配，自己实在该识趣点，给他们方便的。

是的，她很没骨气的认输了。

但要她就这样轻易走，实在不甘心。他既然根本不爱她，就不该再那样骗她，还对她说那些话！这个人，做事从来都不考虑别人的自尊么！玩弄别人的感情是过分的，我杨念晴就是给人玩的？巨大的侮辱感袭来，先前准备好的那些台词突然间全被抛弃了。

玩我？杨念晴暗暗冷笑，恶作剧的心思浮上来……

三秒钟之内，那张原本板得像木头的脸上，居然已经换成了一副哀怨绝望的神色，她泪花闪闪，凄然站在那里。

“你……你好狠心！”

呃？狠心？

李游果然站住了，好笑地瞧着她。

很好玩？杨念晴在心底冷笑。

“你……不回家就算了，难道……难道连自己的孩子都不要了吗！”真切得让人辨不出真假的哭泣声。

.

鸦雀无声。

万万想不到她会突然冒出这话，李游先是一愣，随即哭笑不得，俊逸的脸上只是一副哑巴吃了黄莲的模样，神情古怪。

江湖谣的脸却在刹那之间变得惨白。

在这个时代，没有哪个女人会轻易拿自己的贞洁开玩笑的，谁敢怀疑有假?

可惜她杨念晴偏偏不是这个时代的人，现代电视剧看得太多，女人假怀孕要挟男人的狗血剧情也不少，台词可以说是信手拈来——去它YY的名节吧，反正姐姐一21世纪女的穿回去还不愁没人追，又不在这里嫁人，谁拿这个当命呢。

看着美女惨白的脸，杨念晴有片刻的内疚，却马上又被幸灾乐祸、带着报复的快感给比下去了。要的就是这效果！江湖谣这种女人，根本就是外表柔弱内心刚烈的那类，既然那么喜欢他，怎么能忍受别的女人为他生孩子? 怪只怪那个花花公子玩错了对象，现在美女铁定已经误会了，你丫就慢慢的解释去吧！

玩我? 不留点麻烦也实在太对不起你了。

怎么没动静? 这些观众真不给面子，难道是表演不到位?

杨念晴愣了愣，立刻又加上动作，一只手捂着小腹，另一只手拿袖子掩住半边脸，哽咽：“你……真的连你们李家的骨肉都不要了吗！”

果然，群众在沉默中爆发了。

议论声、指责声……各种嘈杂的声音响成一片。

她这副泫然欲泣楚楚动人的模样，俨然一个弃妇，虽然男人三妻四妾无妨，但抛妻弃子上妓院是绝对惹人鄙视的，为人所不齿。

何况他们并不知道，面前这个人就是大名鼎鼎的“拈花公子”李游。

.

江湖谣已摇摇欲倒。

李游却似笑非笑地看着她。

想不到自己的演戏天赋居然是在这种场合下表现出来，面对观众的热情，杨念晴不知该难过还是该笑，不管了，现在该轮到花花公子自己收拾，姐姐我跟你扯平了！

怎么有点心虚……还是快溜吧！

“你这个没良心的！连自己的亲生骨肉也不要……以后，你永远都别想再回来了，我……我再也不要见到你！”戏也要唱足。

她一副伤心欲绝的模样，边念台词边转过身，拿袖子掩着脸，笑嘻嘻的就要开溜。

哪知——

手臂忽然被人抓住。

“走吧，”叹息声，“夫人莫怪，为夫的实在不知此事，回去向你赔礼了。”

为夫的?

听到这个称谓，杨念晴不由吓了一大跳，自己明明是作戏，他……他还真认了？！

玩什么把戏?

门口，江湖谣扶着身边的丫鬟，早已面无血色，那双晨星般慵懒的眼睛也完全睁大了，直直地望着李游。

见年轻人肯认错，两个看起来颇有声望的老者这才稍露满意之色，摇头晃脑将李游教训了一通，围观的群众也心满意足地散开了。

.

“喂，不回去陪你的老情人，拉着我做什么……谁让你拉着我了，大家以后各走各的，我们扯平……爪子，给我拿开！谁让你叫什么夫

人的？这是去哪儿……慢点！告诉你，我根本就没喜欢过……喂喂，你到底想干什么……放开我！”

她使劲挣扎，然而这个人却依旧一言不发，脚下不停拖着她直往前走。

完了，刚才恶作剧太过分，不好搞定啊！

“喂，放手……你不觉得你很烦吗……”

不回答，继续走。

“……大家扯平，我要说正事了……你想做什么，放开我！”

不回答，继续走。

终于，杨念晴死死抱住一棵树学起章鱼，再也不肯跟他走了。

.

她怒道：“到底要去哪里？”

明亮的眼睛定定地瞧着她，长长的睫毛微微扇了下，他还是不说话。

她更怒：“不会说话啦！”

终于，一声叹息响起。

“走吧，趁天色还早，要快些才行。”

“呃，去哪？”

李游诧异地看着她，一本正经道：“自然是回我们李家了。”

“回李家？”杨念晴没料到他会冒出这句话，脑子一时也转不过来了，“呃，去你家干什么？”

“你既已有了在下的骨肉，自然该回去报喜才是，老爷子成日想孙子都想得快疯了，如今有了这件大喜事，岂不正好叫他老人家高兴高兴？”

杨念晴目瞪口呆。

这家伙装蒜！

脸立刻红了，红得像煮过的螃蟹：“切……谁有……你少毁谤我的清白！”

“你还有清白么？”李游忍住笑，“当着那许多人说出这话，看来在下若不要你，只怕今后也没人敢要了。”

“你以为我稀罕？”她不屑地扬起脸，“就算没人要，也不用麻烦你，我还想回家呢，你怎么样都不关我的事，我怎么样也不用你管，谁许你叫夫人的！”

“如此急着给在下定罪？”

“管你什么罪，和我有什么关系！我……是真的有重要事情找你，叫你又不出来，只好用这个办法了。”

李游苦笑：“这法子的确有效得很。”

有效？

杨念晴白眼：“对不起，打搅了你的好事。”

“好事？”李游好笑地瞧着她，摇头道，“在下实在不明白，分明一个大姑娘家，脑子里成日都在想些什么？”

“都做得出来，我不过说说而已，有什么大不了。”

“在下做什么了？”

“自己知道。”

.

沉默半日。

突然，俊逸的脸上双眉一挑，长长的睫毛掠起一片暧昧的笑意：“不错，方才在下正想办事，却被你闹了，如今可怎么办才好？”

终于承认了？

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努力使自己不去思考太多，扬起头假笑道：“真是抱歉得很，你可以回去继续。”

“如今都已被你叫出来了，怎好回去？”目中笑意更浓，他俯下身，俊脸几乎要碰到她的鼻子，“不如，我们回去继续……”

这个混蛋！

杨念晴浑身一颤，立刻退了几步，瞪着他：“你敢！”

“为何不敢？”

他竟真的朝她逼过来。

“喂……你……”望望四周竟没有一个人，身后又靠着墙，杨念晴果真慌了：“喂，你，你别乱来……南宫大哥，何，何璧他们不会放过你的……”

她自己也明白这些话毫无威胁效果，他们几个本来就是朋友，又怎么会为了自己翻脸?

手臂撑在了她的两侧，正好将她整个人圈住，那双修长而明亮的眼睛也带着许多促狭的笑意，俯视着她。

杨念晴紧紧贴着墙，大气也不敢出，只害怕地望着他。

半晌。

他摇摇头：“在下总算知道，你想的是何事了。”

.

这是在故意羞辱自己？看着那俊脸上的戏谑之色，杨念晴只觉得一阵心寒，立刻扭过脸，语气不带任何感情：“够了？”

李游一愣，笑意渐渐收起。

还是落到让他耍的地步！她顿时又羞又气，用力掰起他的手臂：“李大公子手段高，现在你的目的达到了？放开我！”

头上，叹气声。

那双手臂不但没有松开，反而将她拥入了怀里！

他还嫌不够?

杨念晴怒道：“混蛋，放手！”

然而无论她怎么用力怎么挣扎，那双有力的手臂依旧将她抱得紧紧的，没有丝毫松开的意思。

他抱着她，轻轻道：“事情还没弄清楚，怎能给人定罪？”

杨念晴忍住眼泪，仰起头：“你什么意思！要玩玩尽管找别人去，现在你的目的也达到了，是不是可以放我走了……”

他苦笑。

她瞪着他：“还不放手！你还想做什么？”

他没有回答，却用了行动。

于是，后面的话她便再也说不出来了。

.

挣扎，反抗，效果终如石沉大海……看吧，实力在什么时候都是最重要的。

发现某人的呼吸已开始急促了，杨念晴终于恢复意识，只觉得脸烫得要命，幸好他也及时推开了她，苦笑。

“实在不是时候。”喃喃的声音。

她狠狠瞪着他，眼泪还是流出来了，这个人做这些事好象是理所当然的，从不考虑别人的感受，刚才又是他的手段?

手指轻轻拭去她的泪。

“给在下定罪也要有证据的，姑娘，”俊脸上又露出欢快明朗的笑意，他理了理她的头发，然后拉起她，柔声道，“走吧。”

她赌气甩开：“你是我什么人，干吗要跟你走！”

“既然有了在下的……”

“走吧走吧。”

“麻烦杨大姑娘下次要生气，先弄清楚事情也不迟，”他忍住笑，“还有，孩子也不是做做这些事就可以有的。”

……

杨念晴满脸通红，赶紧拿正事岔开：“等等，何璧他们叫你……”

“知道了。”

“你……知道？”

李游并不回答，拉起她的手就走：“此案还有许多疑点，是不是？”

智商……

杨念晴泄气极了，郁闷地跟着他走了几步，忽然又发现路不对：“去哪里？”

“如玉楼。”

她一愣：“如玉楼？”

李游眨眼，忍住笑：“自然是如玉楼，去做方才那没做完的事。”

没做完的事？

杨念晴立刻释然，脸更红。

他现在当然不会是去风流了，上次听江湖谣说云碧月的故事，杨念晴已隐约猜出她就是那个无所不知的神秘人，虽然有些出乎意料，想不到那么一个温柔的女子原来掌握着很多江湖秘密呢。

原来李游早已怀疑案子有问题，所以才去找她打听事情，并不像自己想的那样……唉，最近这思想越来越不纯洁了！

.

血。

一道薄薄的粉色帘子垂下，将房间隔成了两半。地上，一道触目惊心的鲜血，正从纱帘那边延伸出来……难怪刚才那丫鬟惊叫一声就转身跑了，踏进房间，杨念晴也已吓得呆住，方才满腔的热情瞬间都凉了。

怎么回事？这么多血是哪里来的？她扫视着房间，立刻明白了答案——

帘子里，依稀有个人影躺在地上。

这是江湖谣的房间。

隐约看着那一抹人影，强烈的冷意忽然袭上心头，一点点一寸寸地吞噬着全身肌肤，蔓延、扩散……

江湖谣死了？

这样一个美丽温柔的女子竟然死了！

杨念晴惊恐万分，好半天才回过神。

[奇]她是自杀还是他杀？难道就是因为刚才自己说了那些不该说的话，让她对李游失望至极，才会走上这条路？

[书]一切太巧。

[网]难道自己就是害死她的那个凶手？不会的！想到那双眼睛里曾经闪现的那一丝坚定，她绝对不是那么脆弱的一个人……

杨念晴倒吸一口冷气，勉强安慰着自己，害怕再想下去，缓缓闭上了眼睛……

忽然，她发现握着自己的那只手在颤抖。

李游在发抖！

半晌。

他忽然放开她的手，缓缓掀起纱帘，朝地上那个粉红色的人走去。

.

房间幽雅而温馨，正如同她的人。墙上，挂着一幅清新幽美的浴水莲花图，题着“濯清涟而如玉”几个字，飞扬潇洒的字迹似曾相识。

地上的人被扶起。

身体温热而柔软，看来她刚死去不久，说不定，就在他离开之后。

一柄短剑穿胸而过。

玉手紧握剑柄。

杨念晴惊恐地退了两步，全身发软，差点跌坐在地上——难道她真是悲愤自杀？自己就是那个凶手！

秀眉，樱唇，依旧那么美丽，并没因为她的死而受到丝毫损害，然而，那双迷人的眼睛却再也不会睁开了。

俊逸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长长的睫毛也没有一丝颤动。

半晌。

他轻轻抱起她，不再看杨念晴，缓步走出了门，洁白的衣襟上，一道鲜血缓缓淌下，滴落在地面。

杨念晴默默跟了出去。

心碎的赌局

夜色吞没了一切，整个花园冷沉沉的，灯笼的光芒显得那么微渺，完全对这无边黑暗无能为力，永远只能照亮那么一小块。

心，仿佛也被抽空了。

远远望着夜中那道静静伫立的白色身影，杨念晴抱膝坐在石头上，不知道该说什么，也不知道该做什么，甚至，不知道该想什么。

风露越来越重，虽然已到了春天，然而寒意却并未减却多少，夜依旧是其冷无比的。

好冷……

他已经站了很久，自如玉楼回来，他就再没说过一句话。

头轻轻埋到膝盖上。

她从来都没想过要害死谁，当时也只不过觉得他在玩她，的确是带着报复他们的心思说出那番话的，并没有想到，那些话会给江湖谣带来这么大的打击，大到可以让她放弃生命。

更令杨念晴没有想到的是，会出现这样一个李游。

在她的印象里，那双眼睛永远都是那么欢快明亮，那对睫毛永远都是那么潇洒张扬，那张脸永远都会带着惬意的笑容。

不管遇到多大的事情，李游都是冷静机智的。

第一次看到他激动失态，是黑四郎那件事，因为那是他的朋友。

如今，却是为江湖谣，她是……

杨念晴发现自己的心也开始颤抖了，不管江湖谣在他心里是什么地位，总之，是自己害死了她。

一切都结束了么?

心痛如潮水般涌上来，全身仿佛都已麻木了，不知是因为冷，还是因为别的缘故。她觉得头很沉，胸口很闷，想哭，却又没有半点眼泪。

并不是生平第一次。

记得在父母离婚那天，看着爸爸开车绝尘远去，她的心也有过这种冰冷害怕的感觉，不过，那次没有这么痛。

根本就不该到这里来，但如今又要怎样才能回去?

她已痴了。

“你不要怪他。”冷冷的声音。

.

杨念晴没有动也没有说话，何璧却自顾自在她旁边坐了下来，一只手依旧放在刀柄上，也望着远处那个白色的人影，沉默。

真的很奇怪，明明挨着这么冷的一个人，杨念晴不但不觉得更冷，反而感到温暖踏实多了。

许久。

他忽然开口：“她原本不叫江湖谣。”

乍听到这句话，杨念晴一愣，扭头看着他。

他却并不看她，只望着远处那片白影，淡淡道：“她原该叫江语诗，或者叫诗诗，也是江湖世家之女，她父亲与李家老爷子是多年的故交。”

原来他们是认得的。

“以她的家世和模样，当年完全可以找个好夫婿，快快活活地过一辈子，谁知，天意弄人，有一次让她遇见了老李，便立下了非他不嫁的誓言。”

“但老李这样一个人，生性风流，连李老爷子也拿他没法，诗诗又有世家身份，根本不能随意出门行走见人，自然不能引他注意。后来，她终于想出了个法子。”

说到这里，何璧居然也叹了口气。

“她竟甘愿自堕身份，委身风尘之中，化名为江湖谣。你知道，那样一个冰雪聪明女子，在青楼不出名也难，老李果然很快便听说了她，寻上门去，从此她便成了老李的红粉知己。”

难怪从来没有人知道她的过去，难怪她并不为生计发愁却还甘愿呆在那烟花之地，原来她这么做，一切都只是为了他。

杨念晴默然。

她还能说什么？在这个时代，一个女孩子为了喜欢的人，需要多大的勇气才敢做出这样可怕的决定，无疑是该值得佩服的。

何璧摇头："她此举实在太轻率了些，不计后果，江老爷子见她败坏家风，一气之下，便与她断绝了关系，从江家除名，永远不许她再回去。"

为了他，她已经一无所有，所以今天才会选择这条路吧?

杨念晴转过脸，喃喃道："那他们在一起不就很好了？"

何璧忽然皱起眉，看着她冷冷道："你到如今还是不明白老李。"

杨念晴一愣。

不明白么？从来都是他把别人的心思摸得清清楚楚，别人几时又明白过他?

"他虽然……"何璧停了停，话锋一转，"老李也知道她的来历，十分敬她，因此只见了几面便不愿再去了，只让她回去。"

"哪知诗诗执意不肯，见老李不再去，她十分聪明，很容易便打听到了老李帮我查案的事，所以……"

所以，她就将如玉楼作为一个获取江湖秘密的渠道，为他们打探消息，李游天生好奇，对于查案来说，这些消息无意最宝贵，自然要去找她了。

一个女子为心上人付出到这种程度，能不能算痴?

.

何璧看看远处的李游："你知道，她在南山阵跟老李打了四次赌，踩了老邱四次花，也因此中了迷药，掉在坑里四次。"

"当初，老李被萧玲儿她们缠得紧的时候，便开玩笑拿老邱的千姿百态南山阵打赌，若谁走得过去，便纳她们作妾。"

原来打赌是这么回事。

"诗诗知道后，也说要去试试，我们只当她是玩笑，谁知她果真拉着老李去了，"何璧淡淡道，"她生性善良，并不喜欢踩花，却还是每次都踩了过去，一共四次。"

他又看着杨念晴：“是不是觉得很奇怪？”

杨念晴不语。

对这件事，她的确也很好奇。明明知道踩过去之后就是陷阱和迷药，一个人就算再笨，上了一次当之后也该学乖，何况是江湖谣这么聪慧的一个女子，也没有摧花的爱好，为什么还会三番两次上当？

何璧摇了摇头。

“只因她知道，她虽走不出去，但若是掉进了坑里，老李必定会去救她，”他一字字道，“她踩花，只不过是想要李游去找她。”

.

半日。

何璧站起身，看着发呆的杨念晴，冷漠俊美的脸上也露出犹豫之色：“所以他如今才会伤心，你……不要怪他。”

他这辈子只怕从来都没有一天之内说这么多话的记录，然而他却说了，为了朋友。

他不是神，他是人，他有朋友。李游就是他的朋友，朋友忽视了的事情，他想到了，所以才会来向她解释。

然而，他却犯了一个极大的错误。

他忘了，面前是个女人。

.

不知过了多久，杨念晴终于默默地站起来，朝那道白影走过去。

白衣仍然没有一丝褶皱，一动不动，仿佛一块凝固了的冰。曾经的明朗，曾经的张扬，杨念晴都错误的以为那是永远的。

她想开口，却什么也说不出来，因为她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总之，一切都结束了，自己害死了那个美丽女子，一个为他付出最多的人。

李游依旧背对着她，既不转身也不说话。

夜已经深了，外面这么冷，站太久是容易着凉的。杨念晴咬咬唇，想劝他回去休息，然而还没等她开口，却发现两个人已站在了身

旁。

南宫雪与邱白露。

南宫雪依旧那么温和，那么忧郁，俊脸在灯光下显得有些苍白，动人的微笑已经不见，薄薄的悲哀之色又蒙在了脸上。

邱白露却还是一如既往的超然，带着淡淡的骄傲，仿佛这所有发生的一切都与他无关，甚至，嘴角依稀还挂着一丝嗤笑，他是神，他不屑这些情感。

他们都静静地站着，并不言语。

李游却忽然转过身来。

他并不看南宫雪与杨念晴，只直直地盯着邱白露："她并不喜欢踩花。"

半晌。

邱白露淡淡道："我知道，你送她去吧。"

李游点头："她实在……已无处可去。"

从她自贬身份，被江老爷子逐出江家的那天开始，她就已无处可去了。然而，李游却始终不爱她。爱情实在很奇妙，不论你付出多少，未必就有回报，却偏偏又不能说谁错了。

她可是真的无怨无悔?

南山阵是他们打赌的地方，她不喜欢踩花，为了心爱的人，却还是狠心踩了四次，如今将她葬在那里，永远被花儿拥抱，也算是她最好的归宿吧?

李游又转过身去了："多谢。"

邱白露没有回答，却转身走了。

南宫雪有些担心地看了看杨念晴，终于也叹了口气，离开。

.

"是我不该去找她。"

杨念晴正在发呆，听到这句话不由一愣。

白色的身影依然背对着她，负手而立，一动也不动，衬着无边的黑夜，仿佛寒潭中一块寂寞的白石。

“她不是自尽。”

闻言，杨念晴松了口气，心中的负罪感顿时也减轻了不少。

既然他说不是自杀，那就一定不是。但若不是自杀，那就是他杀。那样一个女子，谁会无缘无故杀她？不该去找她……难道又是这件案子的缘故？因为李游去找她打探消息，所以凶手才会杀了她以示警告？

他说出来，是不愿自己因此内疚吧？

犹豫再三，杨念晴轻轻拉了拉他的手臂，担心道：“你……”

她只是想劝他回房间，外面太冷了。

然而，他却打断了她的话：“你先回去。”

杨念晴默然。

他也不再说话了。

.

她的死自己终究是有责任的，若不是自己当时说出那番话，他就不会跟着离开，或许凶手也没那么容易得逞吧？

知道一个人为了你付出这么多之后，又为了你而死于非命，纵然对她没有感情，你又怎能真的泰然处之？怎能不被感动？那个女子为他放弃了所有，如今她死了，他是不是在后悔当初没有好好珍惜，没有好好爱她？

是后悔，还是自责？

将来，他是不是真的能完全放下它，坦然去面对另一个人？需要多久？几个月？几年？或者，永远。

心中空空的。

杨念晴承认自己很自私，尤其是在这种时候，明知道他在伤心，根本不应该再生出这些无聊的想法。但从小到大，生在一个破裂的家庭，她虽然大大咧咧，却从来都不是一个大方的人，尤其是感情，从

小对亲情的患得患失已经让她厌烦，她不想再过那种提心吊胆害怕失去的日子。

忽然之间，杨念晴有些羡慕那个女子了。

死，其实并没有那么可怕吧？几十年后，活着的人已白发苍苍，人老珠黄，然而死，却可以让一切永远都停留在最美丽的那一刻。

江湖谣，不，是江语诗死了，然而她的美丽却已永远留住。

她曾经为他付出了那么多，包括一个女孩子最宝贵的青春，都白白浪费在青楼烟花之地。至少在他的心里，只怕是永远也忘不了她的。

永远，这个词是多么美丽而又可怕！

自私？

杨念晴默默地往回走，身上越来越冷，不知是天气寒冷还是心情的缘故，到最后，全身几乎都已失去知觉，脚步也变得分外沉重而艰难起来。

回去吧。

抬头望望黑沉沉的夜空，她自嘲地笑了。

想起前不久劝唐可思的话，“天涯何处无芳草，”当时还曾为她的执著感到不值，原来自己竟是那么的肤浅。有时候，感情并不是说放就能放的，正如那个美丽女子飞蛾扑火般的爱，她其实早知道李游不爱她吧，明知道放下就可以不必那么辛苦，却还是选择了不顾一切，执著地付出与等待，只为那一线渺茫的希望。

她杨念晴却来自另外一个时代，而且还饱受那个时代的教育与熏陶，见惯了分分合合的场面，感情上不知道自私多少倍，从来是期待别人付出的多，却根本没有把握会为别人付出多少。

脚步越来越慢。

这个人真是可恶得很，明明已经有那样一个出色的女子为他痴迷和付出，干吗偏偏还要这么贪心，让自己也喜欢上他！

不争气，明知道不应该喜欢这个人，他的麻烦太多，看，难过受伤的还是自己。

心上更冷。

脚步几乎已迈不开了，杨念晴急忙伸手扶住墙，这才稳住身形。怎么了？一定是坐得太久着凉了吧，头很沉，可能在发烧，明天该找邱白露看看……

脑中越来越迷糊。

“小念，怎么了？”温和的声音响起。

.

华服金冠，一张俊美而忧郁的脸，却又因为那两道斜飞的剑眉带上了十分的尊贵之气，还有一丝难以察觉的威严。

杨念晴根本不知道自己现在是什么表情，也懒得去管，只是努力地冲他笑：“南宫大哥……”

微笑又荡漾开来，依旧那么平易，让人倍感亲切。

片刻。

他皱起眉，担心道：“你怎样？没事吧？”

眼皮好像很沉。

杨念晴摇头：“呃……没事……我先回去睡了。”

目光涣散起来，面前那张脸也开始模糊。

一定是感冒发烧了。

她不由暗暗着急，女孩子的骄傲告诉她，不行！要让他以为自己是因为这种事弄成这副样子，真的丢死人！

于是，她努力清醒了些，想迈步走。

然而这双脚竟在突然之间变得仿佛有千斤重，再也动不了半分。她努力了几次，终于还是无力地靠在了墙上。

发现不对，南宫雪一惊，立刻扶住她。

很烫。

眉头皱得更紧。

他好象在说什么，但那柔和的声音仿佛越来越远，杨念晴已经听不清了。

一刹那间，那双凤目中所浮现出的从未见过的焦急紧张之色，让她觉得，这个人是可以信任和依赖的。

终于，她倒在他怀里。

.

面前，一幕幕清晰而又模糊的场景如电影镜头般闪过。

十岁的她躺在病床上，瞪大眼睛，小心翼翼地看着床边故作和睦的父亲与母亲，生怕一闭眼，他们当中哪一个就会悄悄不见了。

然而有一次，她从病床上醒来，身边果然只有母亲。

终于，母亲旁边又多了位叔叔。

……

又是一个人了?

初来这里，一切都新鲜而有趣，根本没料到，那可怕的孤独会再次找上自己。曾经以为，就算回不去，这里也有人可以作自己的亲人，那个世界里失去的，在这个世界同样可以得到。但如今，或许等明日的太阳升起，已经什么也不是了。

担心什么，就算不能回去，还有南宫雪，还有何璧，还有外冷心热的邱白露，他们是那么好的朋友和大哥……

她迷迷糊糊，一遍遍地安慰自己，却还是忍不住发抖，因为冷，更因为恐惧。或许，女人天生对亲人、对那个叫“家”的东西都有一种渴望。

梦中，有人握住她的手，似乎在喃喃说着什么。

声音是如此的轻柔美妙，如同那次和睿睿他们郊游时见到的秋日阳光，淡淡的，薄薄的，照在身上却很温暖，很舒适。

是他吗?

她心中一喜，紧紧抓住那只手再也不肯松开。

渐渐地，人终于安静下来。

.

头好疼！刚睁开眼，杨念晴便觉得天眩地转，脑袋沉沉的，忍不住呻吟了一声。

“醒了？”温和的声音。

一只手轻轻从她的手中抽出，随即又端来了一碗药：“先喝药，这次不比上次，倒是严重了些。”

南宫雪。

杨念晴愣住。

是他?

半是失望，半是感激。

一夜未眠，他没有习过武，俊美的脸看上去略显得有些憔悴，然而，那片醇和的微笑却依旧无比亲切。

她垂下头：“谢谢。”

南宫雪在旁边坐下，将小匙送到她唇边：“先喝药，好了再说。”

也是，爱情诚可贵，小命价更高。

杨念晴告诫自己不要想得太多，然而看着那小汤匙，她又冒起黑线——在古代只好喝中药，上次小伤寒灌过两三次，如今他居然还要用这种小勺子一勺一勺地喂，这待遇……不是吧？！

因为文雅而要受罪的话，杨念晴立刻抛弃了文雅，一把抢过碗：“不用了，我自己喝。”

猛灌。

南宫雪先是一愣，随即笑了：“就不能喝慢些？”

杨念晴拼命摇头，将空药碗还给他，接过递来的水连灌了好几口：“喝得越慢，越苦，不如一下全解决了。”

“这次闹重了，怕是要喝上好几天。”

喝几天?

见她郁闷，南宫雪笑道：“昨夜你在外面站太久，又不多披件衣裳，受了寒，不多喝几天药，只怕今后不好。”

果然是感冒了。杨念晴点点头，忽然心中又一紧，昨夜他肯定在外面站得更久，会不会也感冒了？

“他……没事吧？”

看她不自在的模样，南宫雪立刻明白了：“李兄内力深厚，不会有事。”

他没事就好。

杨念晴沉默许久，终于还是忍不住，轻描淡写道：“他来过吗？”

南宫雪微笑：“李兄此刻正有事，想必稍后便会过来。”

说完，他站起身，缓步走到桌边，将药碗轻轻放回了桌子上：“你该也饿了，不妨先吃些东西，再好好歇息一下。”

他并没有回答，杨念晴却已经知道了答案——昨天晚上整整陪了自己一夜的，真的是他，南宫雪。

她暗暗苦笑，移开话题：“呃，南宫大哥，昨天真谢谢你了，这药……真要喝好几天？”

南宫雪往椅子上坐下。

“胆子不小，怎的怕起喝药？”

“不是怕，只是中药太苦，还要喝那么久，很麻烦，以前感冒发烧，都打点滴的。”

“打点滴？”

“是，”杨念晴抬起手，指给他看，“就是用针管扎到手上的静脉血管里，比如这儿……当然，那是消毒过的，消毒……这个以后再慢慢说，反正就是通过针管，把药注射到血管里面去，是不是很高级？”

南宫雪沉吟：“这种法子实在罕见得很。”

来古代这么久，都没机会和他们吹过这些呢！

抛开烦恼，杨念晴倒有了些谈兴：“其实还有肌肉注射的，就是直接打……”

她忽然住了口，这个帅哥若是跑到现代去打针，那俊脸上会是什么样的表情呢……看着南宫雪，她不怀好意地笑起来。

“那个就不说了，不太雅……”

“必定不是什么好话，”一直微蹙着的眉头终于忍不住舒展开来，忧郁之色也淡了许多，南宫雪有些好笑，“总有这许多新鲜事，病成这样，倒也没忘记顽皮！”

话音方落，一个声音忽然又响起：“我看倒不失为一个好法子。”

.

邱白露缓步走进来，还是一身土黄色的衣衫，飘逸无尘，一双锐利明亮的双目中依旧带着明显的傲气。

看着杨念晴，他难得地有兴趣：“此法果然高妙，只是行起来却有些难。”

不愧是神医，接受医学上的新理念也这么快。

“邱大哥，”杨念晴眼睛一亮，提醒他，“不如……你去研究研究？若真的成功了，嘿嘿，那可是历史上的创举……中西医结合疗效好！”

邱白露却没注意这句古怪的广告词，只怀疑地瞧着她：“你究竟是从哪里来的，将药直接注入脉管，这种法子听来道理上似也不假，却难以办到。”

可惜你就算是神医，生在这个时代，连玻璃塑胶都还没有，医学上再有天赋，接受了再多的新理念，最终也只能在脑袋里成为一个个伟大的构思而已。

改变历史难度系数太高，杨念晴还不想去碰。

失望之余，她倒也慢慢跟这个神医解释：“当然，直接把汤药注射进去是不行的，还要考虑到很多方面，比如灭菌消毒，比如药物也要提炼处理，反正很麻烦……”

邱白露若有所思。

南宫雪笑着摇摇头：“李兄可用过饭了？”

闻言，邱白露回过神，看了看他，语气里颇有几分嘲讽：“我看你倒是该多担心自己才对，他守了那女人一夜倒无事，你以为你也有那么好的内力支持？不吃不睡，我倒该开个方子给你。”

南宫雪皱眉，露出罕见的不悦之色：“你……”

邱白露果然不再说话，只略略一嗤，又看了看杨念晴，转身便走了出去。

.

心中仿佛有什么东西破碎了。

他陪了她一夜，而南宫雪，陪了自己一夜。

察觉到这种情绪，杨念晴立刻又责备自己，你怎么能嫉妒一个可怜的女人？你哪点比得上她？何况现在她已经死了，这种时候，难道叫他丢开她不管？你怎么能那样自私！

然而，心里依然抑制不住地难过，在某些事情上，人都是自私的。

南宫雪静静看了她片刻，缓步走到床边：“你……”

杨念晴抬头冲他一笑：“南宫大哥，谢谢你，我没什么的。”

眼泪还是不争气地流了出来。

她到底太年轻，又是初恋，心中自然觉得难过无比。初恋总是惹人回忆的，纵然格外痛些，却痛得很真，很纯。一个人若不会再心痛，未必不是种遗憾。

南宫雪轻轻叹了口气，坐下，拍着她的背：“过两日就好了。”

一个人在孤独的时候，总会不自觉要去寻找依靠，刹那间，亲切的感觉涌起，杨念晴干脆伏到他怀里，毫不掩饰地哭起来。

凤目微微一闪，俊美的脸上掠过几丝迟疑之色。

他终于拥住了她：“待病好了再说，李兄他只是……”

说到这里忽然停住，因为实在不好解释。

.

哭过之后，反觉得心里也没那么委屈了，尽管在他面前有些失态，但那亲切自然的感觉已让杨念晴少了许多尴尬。

华美的衣袍上，一片泪迹。

“这……”

“没事就好，”南宫雪微笑着打断她的话，“先吃点东西，如何？”

沉默。

她忽然摇头：“是我太自私了。”

南宫雪正要起身，闻言又看着她。

她垂下头：“他现在难过是应该的，若是换了我，说不定更难过，现在我不去安慰他就算了，还这么……是不是很自私？”

南宫雪静静看了她半日，摇头道：“你能这么想，已很好。”

柔和的声音让人安心。

想着他为了照顾自己整整一夜未眠，杨念晴十分感激，推着他去休息，南宫雪点头出去了，随即便有两个小丫鬟进来将药碗取走，摆上精致的粥菜。

勉强喝了半碗粥，她又沉沉睡去。

职业乞丐的祖宗

沉沉睡了半日，醒来竟然又是下午了。

睁开眼便见到那温和而略带憔悴的微笑，仿佛亲人一般，让人感觉很舒适。杨念晴心中感激，头疼也已经好了许多，便坚持要出去走走，南宫雪也并不阻拦。

他现在可好?

不知不觉中，还是走到了那扇门外。

远远便望见了门上那片惨白，白得那么耀眼，那么刺心。他还在这里？不睡不吃，身体会不会受不了?

杨念晴越走越慢，终于停下脚步，犹豫着朝门里看去。

那个熟悉而又陌生的身影背对着门，静静地坐在里面，似乎从来就没有动过，宛如一座石像，毫无生气。

她静静躺在他身旁。

褪却一袭娇美的粉红，白衣素裹，那份美丽始终都是让人窒息，无可挑剔的。

他看着她。

素日明朗张扬的白衣，衬着这昏暗的灵堂，也莫名多了几分阴森惨淡之气，与躺着的她竟也如此般配，一如当初如玉楼的印象。

她无怨无悔地付出这一切，只希望他能爱她。

他可是在后悔?

那双如晨星般慵懒迷人的眼睛，却是再也不能睁开来看一看面前的他了。若知道他为她难过至此，一定是很开心满足的吧。

.

“你走吧。”磁性的声音已有些沙哑。

杨念晴垂下头。

是的，她在内疚，也自惭形秽。无论是那个女子的出色还是痴情，都不是她杨念晴能够拥有和付出的。她现在来这里，只不过是想安慰他，劝他吃点东西罢了，然而此刻，这些话她已再也说不出口，甚至已经没有勇气再踏进这个门，因为，里面已经不适合再多一个人。

他没有回头，依旧背对着她，淡淡道：“你走吧，不要在这里。”

语气中并无半点责怪之意，但杨念晴的心却已在渐渐发凉，尽管这个结果早在预料之中。

是，自己出现在这里，让她看到，一定会很不高兴。昨天自己那番话竟让她一刹那之间变成那样，近乎绝望的伤心，若不是自己叫走了李游，也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至少，不会来得这么快。

他不愿意见到自己了么?

其实杨念晴还是希望他能亲口说出来，至少算是一个解释，她不会让他为难的，或许也没有这么伤心。她不是古代女孩子，分手的场面看得不多，也不少，她不会太执著，也不会太脆弱。

但如今，他已经不愿意看到她。

从昨日回来，他就没再来看过她一眼，包括她生病的时候。

算了，自己只是不慎闯入这个时空的客人，做个旁观者或许更合适。既然从来都不是大方的人，又何必要故作大方，执著于一份不完

整的感情，自私点好，这个人注定不属于自己。

当初，从苦苦努力挽留了多年后父母终于还是离婚的那一刻开始，杨念晴对很多东西都不愿意再去强求了。

强求两个字，对你喜欢的东西来说，是一种破坏。

终于，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再望着那个曾经迷恋的背影，努力地露出一个笑容，然后别过脸转身走开了。

.

“南宫大哥，我想出去走走，你陪我去好不好？”

在她像往常一样推着南宫雪的手臂说出这话之后，他只用那双忧郁的眼睛看了她片刻，便什么也没问，点头答应了。

.

有钱人就是不一样，逛个街，也会有两个尾巴远远跟在后面，拿东西兼付钱。

杨念晴心情反而不错，话也格外多，不时还拉着南宫雪叫他看这个问那个。南宫雪只是随着她，并不多言，然而，那俊美的脸上却没有了往常的微笑，反而露出几分担心之色。

“南宫大哥，走……”

终于，他不动了。

杨念晴不解：“你……”

南宫雪看着她，轻轻道：“李兄明日要送江姑娘，与邱兄弟一起走。”

杨念晴愣了愣，若无其事地望着远处的卖艺人：“是吗，那很好啊，邱大哥的南山阵很漂亮，到了秋天到处都是花，她一定也喜欢那里。”

他拍拍她的肩膀：“你不要怪他……”

“怎么会？”杨念晴立刻摇头，截口道，“江姑娘很好，是我害了她，如果我不去，她也不会……我本来想送送他们的，不过，他既然不想见到我，那就算了。”

南宫雪愣了下，皱眉：“他怎会……”

她忽然抓住他的手臂：“南宫大哥！”

很紧，很用力，因为她害怕一松手，眼泪就要流下来，在大街上哭那也太丢人了。奇怪，难道初恋都是这样难过的?

南宫雪果然不再说下去了。

半晌。

一只手轻轻握住她的：“事情过了就好。”

什么事都会过去的。

一刹那间，心里突然平静了许多。

丝丝暖流从手上传来，杨念晴终于抬起头：“其实我知道他伤心，我只是想去安慰他的，可他不想看到我……”

“你该相信李兄。”

杨念晴沉默半晌，摇头：“我不想他为难，这样也好，如果他一直这么为她内疚，我肯定也受不了，现在我只想回去，不想查什么案子了。”

南宫雪一愣。

“回去？”

“是，可是我不知道怎么回去，所以还是没办法。”

南宫雪沉默。

望着天空黯然片刻，杨念晴不去想太多，故意冲他眨眨眼：“其实，我很会吃醋的，如果男朋友天天想着别人，我肯定会被气死。”

南宫雪回过神，见她转眼间又变了副模样，不由摇头笑了。

.

“夫人，行行好……”一个声音突然从旁边传来。

二人莫名，同时转过脸。

原来是个中年乞丐，三十几岁的模样，衣衫破烂无比，看样子仿佛断了腿，可怜巴巴地爬在杨念晴的脚下。

“好……夫人，你，你老人家发发善心，积德吧……”

又是夫人？不是吧，难道我长得这么没特点，跟谁都有夫妻相？还是长得太漂亮了，跟每个帅哥都很相配？

杨念晴不知道该自卑还是自恋。

那乞丐又飞快瞟了瞟二人握在一起的手，垂下头，趴在地上有气无力道："小的……已经两天没吃了……"

南宫雪察觉不妥，不动声色放开了她。

杨念晴回过神，尴尬之下，倒也觉得这个乞丐十分可怜，看看身边的南宫雪，她立即又为他感到幸运，南宫雪这样的人，绝不会见死不救的。

南宫雪居然真的见死不救。

看着这奄奄一息的乞丐，他只是负手站在旁边，神情虽温和，却毫无施舍之意。

乞丐哀求声更苦。

杨念晴忍不住拉了拉他："南宫大哥……"

"'牡丹斋'的胭脂香粉不错，"南宫雪打断她的话，"聚红楼的姑娘想必也还好。"

闻言，地上的乞丐似吓了一跳，仰头望着他，惊得张大了嘴巴。

"好好的，不站起来做人，为何偏要爬？"俊美的脸上带着适当的微笑，没有丝毫恶意，然而那双凤目却明亮无比，仿佛洞悉一切，足以让人心生愧意。

片刻。

方才还可怜兮兮的断腿乞丐竟突然红了脸，一骨碌从地上爬了起来，掉头就跑，看得杨念晴目瞪口呆，原来是个冒牌的！

南宫雪看看身后，一直跟在不远处的两个下人立刻冲上去将他揪住。

"公子饶命！"骗人不成，竟惹到这么个人物，那乞丐只吓得脸发白，跪下求饶，"小人实在是……一时财迷心窍……"

不理会他的话，南宫雪朝其中一个人略点了点头，那下人立刻拿出些钱，丢到乞丐手上，神情忿忿的。

杨念晴和乞丐一起傻眼。

南宫雪看着他，摇头："倘若这钱再花到那些地方，便是我也帮不了你，该怎么做，只望你如今能明白。"

.

众人已经走出很远，那个乞丐却还是捧着钱呆呆地跪在那里，不知道是真的惭愧，还是在庆幸。

"这种人还给他钱，少主总这般……"

南宫雪皱眉。

两个下人立即闭了嘴，放慢脚步，与二人拉开了距离。

"原来职业乞丐这么早就有了……"杨念晴觉得好笑，忍不住又回头望了望，"给这种人机会，你就不怕他又拿你的钱去乱花？"

南宫雪笑而不语。

她好奇："你怎么知道他是装的？"

"两天没吃饭绝不会像他那样，何况他颈间还有胭脂印，那颜色，该是'牡丹斋'所出，也只有聚红楼的姑娘最常用，能到聚红楼去的，绝不会是断腿之人。"

说到这里，南宫雪轻声叹了口气："至少，他还会脸红。"

发现杨念晴似在出神，他不解道："怎的了？"

"难怪你看起来这么好欺负，却没有人敢骗你，"杨念晴佩服极了，又故意歪着头打量他，"还有……原来你也不那么老实……"

见她不怀好意地笑，南宫雪疑惑。

杨念晴止住笑，一本正经道："咳……我的意思是，你很清楚什么楼的姑娘用什么香粉啊，嘿嘿……原来你也……"

南宫雪顿时明白过来，又好气又好笑："一个姑娘家，胡言乱语的，不象话！"

"我只是奇怪嘛，那个……你真的去过？"

“不要顽皮！”

“去过就去过，其实也没什么的啦，反正我也去过……”

“你……”

“好了好了，不气你了，”杨念晴心情好了许多，望望四周，“我现在饿了，跟你这个大款蹭饭吧。”

南宫雪看了她半晌，突然道：“你果真想走？”

她不解：“什么？”

他犹豫道：“你……果真不难过？”

愣了愣，杨念晴摇头：“我只饿了。”

沉默。

“倘若你不想再留下来，就与我回南宫别苑，如何？”

.

那只温暖的手再次握住了她的，紧紧的。

他微笑道：“你若果真想走，不妨跟我回南宫别苑，我们不必管这些案子，可好？”

杨念晴呆住。

神情依然有些憔悴，看来在她睡着以后，他并没有去休息。

一直以来，这种亲切而又温润的气质，让杨念晴几乎就将他当成了兄长，万万想不到他会说出这话。“说不定，他的眼光和在下一样差的”，李游当初的玩笑话竟都是真的么？难道他真的对自己……

手心，一阵阵暖流传来。

这是一个同样优秀的男人，而且，他的言行总是那么让人放心，甚至有时候，杨念晴觉得他比李游更可信，何况，他对她也很好，不是吗……

既然已经决定放下，离开并不难。

看似很简单的问题，杨念晴还是犹豫了，并非因为怀疑南宫雪，他说出来的话，绝对可以让任何人升起信心。

但现在……

李游应该是最需要关心的时候，就这么走了，是不是太自私？可就算留下来，又能做些什么？她已经愿意理解他，他却不愿意原谅他自己，也不想再见到她……何况他都开口叫她走了，难道还要死皮赖脸缠着他？

你努力想安慰一个人，关心他，他却已不愿见到你，你还能做什么？

她杨念晴不是个无私的人。

或许离开这里也好，这些案子本来与自己无关的，如今江湖谣的死多少自己也有责任，留下来反而让他更加不安和内疚。

“我不想再查了，”俊美的脸虽然在笑，忧伤之色却更浓，“你若果真不再难过，就跟南宫大哥走，如何？”

这个人总是莫名让人心疼。

杨念晴心中微微一动，垂下头：“我……”

然而——

“南宫哥哥！”甜甜的声音响起。

拜访狐狸

看着那熟悉的红色俏影，杨念晴赶紧将手抽回来，看来自己注定只是个客人，每次几乎就要下决定的时候，总会出意外。

她笑道：“思思，你怎么来了？”

唐可思抱着她的手臂，开心得不得了：“杨姐姐，南宫哥哥，方才远远看着很像，原来果真是你们！”

南宫雪也看着唐可思一愣，随即又定定地看着她。

杨念晴只装作没看见，拉起唐可思的手，看看四周，担忧道：“你一个跑出来的？”

“没有啦……”唐可思瞟了南宫雪一眼，有些脸红，吞吞吐吐道，“我只是……一个人无趣得很，所以出来走走，不巧遇见了你们。”

那不一个样吗！

杨念晴既好笑又担心，她哪里是“不巧”遇见，分明是专程从家里溜出来的吧。叶夫人一心要儿女远离这些事，因此临死前才会特意要他兄妹二人发誓不得与众人有牵连，万万想不到唐可思还是不遵母亲的遗命，竟然独自跑出来找南宫雪。

南宫雪果然也看出来了：“你怎能一个人跑出来？”

唐可思不语。

叶夫人是对的，如今与此案有关的人都很危险，江湖谣已经……不能不说是凶手在警告与示威，唐可思实在不宜再卷进来。但她既然找来了，只怕未必肯轻易回去，何况现在就赶她走，也似乎有点不近人情。

杨念晴圆场道：“南宫大哥，回去再说吧……”

“不行！”南宫雪竟打断了她的话，看着唐可思，语气也是从未有过的严厉，“我即刻叫人送你回去！”

唐可思急了：“我不回去！”

南宫雪剑眉紧皱：“你怎的连叶夫人的话也不听？”

“我不回去！”唐可思终于眼圈一红，委屈道，“人家只是想……我不……”

她是来找你呢！杨念晴有些感动，见他二人言语紧张，只好替她求情：“南宫大哥，反正都已经来了，就让她玩几天再走，怎么样？”

唐可思赌气垂着头，偷偷瞟他。

南宫雪摇头：“跟着我们太险，倘若出事，如何对得起叶夫人……”

感受到言语中的关切之意，唐可思立刻面露喜色，抬头笑了：“没事啦，我知道你们办案很险，我会很当心，不会惹麻烦的。”

见南宫雪还是犹豫，她又赶紧抱着杨念晴：“杨姐姐没有武功都不怕，我有武功，必定不会连累你们的。”

杨念晴也点头。

终于，南宫雪轻轻叹了口气，不再言语。

.

夜。

唐可思听说了江湖谣的事情后，伤心不已，坚持要去陪陪她，于是便只剩下杨念晴一个人留在房间发呆。

仿佛一个被遗忘的孩子。

如今唯一能做的只有破案了，江湖谣之死，自己多多少少是有责任的，尽力帮助他们找出凶手，就算不为他，至少自己也不必那么内疚。

他和邱白露还在准备明日扶柩起程的事情吧？方才她本想帮忙，却被他轻轻的一句话给挡了回来，心，也跌入了谷底。

“走吧，你不要在这里。”

声音依旧带着磁性，温柔迷人，没有一丝责怪之意，然而，这句话听在她的耳朵里，已感觉不到半点温度。

看来明天早上也不必去送了吧，他与那个女子都不会愿意见到她。

这些事又算得了什么，人总是要长大的，是不是？

杨念晴暗暗对自己说着。

“药喝过了？”温和的声音。

.

抬头，烛光中的俊脸更显恬静。

衣冠华美，却掩饰不了那片天然无争的气质，仿佛一个尊贵的王子，高高立于城头，俯视着大地，为人间这许多苦难而忧郁悲伤。

杨念晴望着他，不禁也有片刻的失神，随即反应过来他在问自己话，忙点头。

南宫雪静静地站在旁边，看着她不语。

很奇怪，气氛很暧昧，却并不尴尬，仿佛是记忆中再自然不过的场景，和谐无比，谁也不忍心去打破它。

终于，他轻声叹道：“你不必担心，过几日我便叫人送她回去……”

杨念晴别过脸，打断他的话：“南宫大哥，思思是来找你的。”

沉默。

“你可信我？”声音温柔而清晰。

杨念晴抬头望着他。

那双明亮的凤目眨也不眨，凝视着她：“你可相信南宫大哥？”

这样一个人，怎会不信？

她点头：“可我……”

不待她说完，南宫雪已截口道：“那就够了。”

他微微笑了。

杨念晴一直以为李游笑得很迷人，却没发现原来他笑起来也很好看。

没有李游的神秘欢快，不够热烈，却适度得多，带着些许忧郁，如同夜里海上缓缓浮现的星光，又如同冬日的阳光，温暖人心。

.

第二日，杨念晴故意起得很迟，喝过丫鬟送来的药，再顺便一打听，李游与邱白露果然已送江湖谣走了。

心中空落落的。

她自嘲地笑了笑，便出门去找何璧他们，想听他们商量一下案情。

.

远远的，唐可思正陪着南宫雪有说有笑走来。

一个俊美典雅，一个娇俏可爱。

他们才算最合适吧？自己在中间算什么？杨念晴又开始胡思乱想了。无论是江湖谣的温柔付出，还是唐可思的天真可人|Qī+shū+ωǎng|，都不是她杨念晴比得上的，但南宫雪偏偏也和李游一样“没有眼光”，到头来会不会又有麻烦？

正在发呆，唐可思已经看见了她，急忙跑过来。

“杨姐姐？”略带着埋怨的声音，“李游公子他们已经送江姐姐走啦，你怎么现在才起来……”

面对这一长串谴责，杨念晴不知道怎么回答。

南宫雪截口柔声道：“喝过药了么？”

闻言，唐可思面露惭愧自责之色：“忘了姐姐正病着……”

杨念晴这才回过神，看了看南宫雪，摇头笑了：“已经喝过了，我没事，你们聊吧，我先去园子里看看……”

说着，转身就要走。

忽然间，手臂被人抓住。

万万想不到他会当着唐可思做出这般举动，杨念晴吓了一大跳，立刻着急地瞪着他，大哥，你想害死我啊?

南宫雪看着她，目中的笑意让人安心：“还早，园子里太冷，我正要去找何兄商量案子的事，不妨一起过去。”

说完，恰是时候地放开了她。

.

房间。

“她不是自杀，”何璧皱眉，看了看杨念晴，“她不是那样的人，何况，当初她曾说过，若有一日死心离开，必定会将老李送她的莲花图带走。”

原来她房中所挂的那幅浴水莲花图是李游送的，难怪字迹如此熟悉，难怪李游那么快就断定她不是自杀，只因为那图还好好的挂在墙上。

杨念晴沉默。

南宫雪看看她，道：“该是她认识的人。”

何璧点头：“她是习过武的。当时外面人也不少，并未听到有什么声响，那人必定是趁她没有防备时得手的。”

杨念晴道：“这么说，和冷夫人一样，凶手会武功，才有足够的速度，她们就算反应再快，也已经来不及。”

“不错。”

能令江湖谣与冷夫人毫无防备的人，不多，却也不少。看起来似有线索，其实要查起来，简直比大海捞针还难。

半晌。

杨念晴抬头：“凶手既然是替陶门报仇，肯定和陶门有关系，只是叶夫人不肯揭穿他。”

南宫雪目光微微一动，沉吟道：“叶夫人如此聪明，自然不会轻易受制于人，况且，以何兄与李兄的大名，该没有难以解决的事……”

“她只是在维护那个凶手，”杨念晴截口道，“除了儿女，叶夫人根本没有什么亲人，能让她至死也要保护的，除了陶家的人，还会有谁？”

何璧道：“若果真是陶家的人，倒的确能让她舍命相护。”

结论出来，冷漠的脸上反倒掠起迟疑之色。

谁都知道，当年陶门因被唐惊风与柳如诬陷，惨遭灭门，上下一百多条人命并无一个幸免，朝廷为了赶尽杀绝，每具尸体都专程请人指认过。

杨念晴也想到了这个问题：“会不会……有人碰巧逃过了？叶夫人当初不就被陶门主先送出来了吗，说不定……”

“叶夫人不一样，”南宫雪打断她的话，“她本就不是陶家人，因此朝廷才未追究，何况唐堡主也必定会想办法保她。”

“当年率兵剿杀陶门的正是曹通判，此人热衷功名，心狠手辣，上头密旨要满门诛杀，他纵有天大的胆子，也是不敢抗旨的。”

说完，他又看着何璧，轻声叹了口气：“何兄是公门中人，该知道其中厉害。”

何璧默然半日，点头：“此人行事手段狠绝，绝不至留人把柄，何况当时若放走了人，便是与逆贼同谋，也要赔上自家老小性命，他又

怎会如此不谨慎？”

杨念晴愣了愣，不语。

许久。

何璧忽然道：“那老狐狸如今已告老，正住在这临安城里。”

南宫雪微笑：“何兄要去拜会？”

何璧皱眉：“他当初亲自领兵剿杀陶门，凶手若果真是陶家人，只怕下一个下手对象便是他，老李他们几日里回不来，你我先去探探口风也无妨。”

.

走在街道上，杨念晴觉得很有趣。她发现这些所谓的大人物反而更喜欢住在冷清僻静的地方，像楚笙寒，像南宫雪的南宫别苑，像这个曹通判。

或许，真正经历了大风大浪的人，反倒更向往平静。

唐可思对查案本就没什么兴趣，只要南宫雪在，哪里她都是愿意去的。意外的是，南宫雪平日里言语虽总是敷衍她，然而行走却总要将她带在身边，仿佛格外不放心得很。

杨念晴暗暗叹气。或许南宫雪自己并没有意识到，他对唐可思，其实也并非如所说的那般毫无感觉。

她苦笑一下，不再多想，揣测起这个即将见面的曹通判的模样来。

“倒不必太担心他，他不但武功不坏，平日行事也谨慎得很，凡吃一杯酒一样菜都会先让人尝过再吃，家里更是保镖一堆，任何人要不知不觉害他，都不是件容易事。”

以上是何璧的介绍。

据说，这个曹通判本是武官出身，由于宋代对武将并不重视，所以才另投门路，做了通判，人道是文武兼修，陶门案发不久，便是派他负责的那次剿杀行动，而他也因为那件事得意，从此平步青云。

当然，如今他已告老，在家中颐养天年了。

他这种谨慎至极的人，自知平生树敌太多，要洗手不干，原本是绝不会让人知道去向的。好在有何璧，凭着特殊身份和那块“破牌子”，终究还是查到了他的住处，并且让他开口吐露了陶门谋逆事件的真相。

以他的地位，当初该是有机会站出来为陶门说句公道话的。

他没有。

或许在他的心里，不管谁对谁错都与他无关，他只是个执行者。又或许，为了个人的前途与利益，他必须这么做。

这样一个人。

尽管杨念晴在心里揣测了许久，但真正见到曹通判时，她还是意外极了。

.

在她心里，曹通判应该是老当益壮、余威犹存的那类人，然而谁能想到，面前这个瘦小温和的老人，就是当年亲自勾去一百多条人命的曹通判呢?

这个矮小的老人，态度是那么温和，笑容是那么亲切，若再架上一副老花眼镜，几乎就让杨念晴将他当作那个讲授文学史的老人家了。

然而，正因为没有老花眼镜，杨念晴看到了那双精光四射的眼睛，也立刻相信了这个事实，明白了当年他为什么不救陶家的原因。

那双眼睛又狠又亮，如同觅食的老鹰，不仅有着何璧一样的冷漠，还带着些不屑的残酷之色，只看他的眼睛，你就会觉得他在冷笑。

这样一个人，是绝不会为无关的人和事多费力气的，何况当初朝廷委以重任，正是仕途上的好机会，他怎肯白白放过?

他的声音很洪亮，开口就让杨念晴吓了一跳，想不到这么个瘦小的老头儿说起话来像放炮，声音比人的阵仗还大。

.

现在，他正拍着何璧的肩膀大笑：“果然后生可畏，前日见到牌子，老夫就知道闲了这几年，麻烦终于来了……”

一进门，他就认出了何璧。

听他毫不客气地称众人是“麻烦”，何璧也不生气，目中反倒透出一丝笑意：“麻烦不会找上害怕它的人。”

完全是江湖话，没有半点官场的客套。

曹通判满意地笑了，故意道：“此话怎讲？”

“麻烦都是能解决的，顶多抱怨几句罢了，”何璧看着他，居然幽默起来，“若果真害怕它，岂不早就让它麻烦死了，如此，晚辈找个死人又有何用。”

曹通判大笑，让众人坐。

刚坐下，便有两个小孩子跑了进来，口中叫着“祖父”，只往他怀里钻，他也笑呵呵地抱起其中一个，放在膝盖上。

这一瞬间，杨念晴又觉得他像个普通人了，一个普通的、慈祥的爷爷。

那样的笑容绝对不是装出来的，完全是儿孙绕膝，共享天伦之乐才会有的满足神情，看来他洗手后，对这样的生活很满意。

.

两个下人上来将孩子抱走。

目送孙子离开，曹通判这才转向众人，叹了口气：“老夫明白你们此来所为何事，但如今，老夫知道的也只有这些，唐惊风与柳如自是报应，此案不是已经完了么？”

他看的是何璧，并没注意南宫雪，看来何璧那张老板脸虽然平时不怎么讨别人喜欢，却偏偏合了他的脾气。

何璧盯着他：“晚辈只想请教一件事，前辈可愿据实相告？”

曹通判微愣，随即笑道：“老夫如今已不在其位，你要问，自然不敢不回。”

何璧果真不客气了：“当年，陶门当真没有一个活口？”

闻言，曹通判目中精光一闪：“何出此言？”

何璧瞪着他：“事后指认尸体时，果真没有可疑之处？”

沉默。

南宫雪一直静静坐在旁边，并不多话。

终于，曹通判嗤笑一声：“老夫如今虽老，当初办事却未必输了你们，那些规矩，老夫知晓的也不比你少，上头旨意要灭门，老夫岂会如此不慎？”

说完，他也紧紧盯着何璧，一字字道：“这庇护贼子、纵容谋逆之罪，老夫是担当不起的。”

许久。

何璧看着他，缓缓点头：“晚辈冒失，前辈恕罪。”

“不送。”

既然已经得到了答案，再留下来多话也没有必要了，于是众人站起来作别而出，曹通判也送了出来。

走出几步，何璧忽然停下，转身看着他：“如今江湖上复仇之事甚多，唐堡主与柳大侠已遇害，前辈须当心才是。”

他点头：“多谢。”

.

叶夫人一死，所有线索几乎都是断了的。

曹通判的意思，陶门果真已被赶尽杀绝。

他的话到底是真是假？凶手总不会莫名奇妙替别人报仇，若陶家果真有人逃过那一劫，曹通判只怕也不敢声张，这个与贼合谋、欺君罔上的大罪谁担当得起！朝廷的手段他最明白不过，更何况何璧如今又是公门中人，他如何肯轻信？

他也有家，有儿女，有孙子。

众人早知道他会顾忌，倒也并不指望他会亲口说实话，没有料到的是，这个老人温和、精明而又狡诈，如同一只老狐狸，言语神情都掩藏得十分妥当，连何璧与南宫雪都看不出半点破绽。

而那个凶手，至今还活得好好的，更重要的是，他还能杀人。按理说，他的下一个，也可以说最后一个下手对象，应该就是曹通判，所以何璧才会提醒他。

自李游与邱白露走后，何璧便搬到了离众人更近的房间，每日夜里都要四处走一遍。

不在乎！

“杨姐姐，你说南宫哥哥会喜欢吃这个吗？”

看着那汤，杨念晴愣了愣，含糊道：“他……应该喜欢吧。”

“那我先给他送过去啦。”

目送唐可思开心走远，杨念晴又坐在了石栏上，望着水底的天空泄气。

想到21世纪的老爸老妈，虽然那个家已经不存在了，但自己这么突然“落水遇难”，他们无论如何还是会伤心吧？还有睿睿，虽然她在关键时刻选择放弃朋友，但那也是为了她自己的生命，她肯定还是会内疚的。

不管如何，那个世界已经成了一个梦。

都过去半个多月了，案子几乎没什么进展，江湖谣死的现场一点证据也找不到，当年陶门之事实乃上面的密旨，办得太隐秘，何璧暗中派人调查，都毫无线索。

只怕他们也快回来了吧，他已经不愿再见到自己，这一回来大家低头不见抬头见的，又该怎么面对？杨念晴突然想放弃查案了，这个江湖、这些案子根本从一开始就与自己无关，却莫名其妙地卷了进来，实在可笑。

不查案，又能往哪里去？

南宫雪没有再提离开的事，杨念晴自然也不会再提，何况他身边也已有了唐可思，对她的忍让与爱护，只差南宫雪自己没有意识到而已。

杨念晴从内心是希望他们在一起的，但她又真的想离开这里。

悄悄离开吗？李游与邱白露都不在，案子的事情已经够让人头疼紧张了，她不想再给他们添麻烦。何况，她也不知道该去哪里，这个世界，她一无所有。

人一旦觉得孤独，看身边的事情也就格外悲观起来。

这个江湖并非如传说中那般，那些大侠们似乎从来都不会为生计烦恼，小说中的穿越女个个都是金主，不是好能力就是好运气，可在这里，自己斗大的繁体字只识得几个，各行各门的话都不会说，甚至连银子铜钱的兑换都成问题，更别说市场，文不能文武不能武的，还真没勇气去赌，饿死都有可能。难道真的要流落街头，唱几支流行歌曲吸引帅哥美男？

钱多的帅哥倒有，找他赞助也不是没可能，但他绝不会同意的。

……

胡思乱想中，肩头忽然一沉。

.

一件披风覆在了身上。

南宫雪剑眉微蹙："天还冷，石头上凉，不要坐太久。"

或许真是因为太冷，看着那温暖的笑容，杨念晴竟没回过神。见她一副花痴样，南宫雪先是一愣，随即摇头好笑，也往石栏杆上坐了下来。

这样一个行止有度的贵公子，竟也会和她一样，这么随意地坐在石头上么？

"怎的了？"

"你……以前也像这么坐着？"

"没有。"

"那……"

"学得很快？"

"是，"想不到他也会开玩笑，杨念晴眨眼，"过目不忘，你这样的天才好学生学什么都快，若是在我们那里——"

南宫雪笑道：“如何？”

“你若是在我们那里，肯定人人都想当老师，”她终于也觉得好笑，“谁有你这么厉害的学生，一定得意死了。”

“你们那里很好？”

杨念晴一愣，转过脸：“当然，我们那里很好……我想……”

“想什么？”

这样一个人是值得任何人信任的。在他面前，杨念晴并不打算隐藏自己的情绪，于是忍住心酸，勉强冲他一笑：“我想回去，可我不知道怎么回去。”

南宫雪默然。

那双凤目里刹那间透出来的悲哀矛盾之色，是杨念晴始料不及的，她实在不明白，这么一个如玉如雪的人，怎么会有那样复杂忧郁的目光，叫人心疼。

没等她说话，一双手臂已紧紧将她拥住！

他的怀抱也很温暖，虽不能让人激动，却很舒适，如同沐浴在温泉中一般，心中的冷意正缓缓退却……

头顶上，喃喃的声音传来：“你真的想走？”

她呆住。

他便什么也不再说，只是将她抱得更紧。

.

伏在宽大的怀抱中，杨念晴只觉得心底从没有过的宁静，终于，她回过神，想到了唐可思，想到了自己，意识到不能这样。

于是，她想推开他。

然而这一抬眼，她立刻看到了三个人。

冷着脸的何璧，发呆的唐可思，还有，平凡的脸，淡淡的神情——邱白露。

他们竟已回来了？！

杨念晴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也不知道该用什么话来解释。

唐可思满脸通红，怔怔地望着他们：“杨姐姐……”

杨念晴只觉得无地自容。

“南宫哥哥……原来你们……”终于，唐可思转身跑了。

南宫雪缓缓松开她，站起来，俊美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他看了何璧半晌，又定定地看着邱白露。

还是何璧先打破了沉默，冷冷道：“老邱回来了。”

南宫雪点头：“好。”

邱白露目光闪烁，看着杨念晴略略一嗤：“李游过两日便回来。”

杨念晴默默垂下头，虽然回来不回来已经没有关系，但心中还是羞惭无比——这么做真的很卑鄙，明知道唐可思喜欢南宫雪，还跟他……

忽然，一只手伸过来，握住了她的手。

格外的紧，格外的有力。

南宫雪拉着她就走：“回来就好，进去说话吧。”

.

原来邱白露是提前回来的，李游却坚持要留在南山阵多陪那个女子两日。

杨念晴默默坐着。

有什么资格难过？当初若不是你恶作剧，他也不会跟你走，江湖谣也不会死，你已害那个温柔的女子伤心至极，现在又要害眼前这个可爱的女孩子伤心，你还想做什么？

奇怪的是，这一切到底关自己什么事？为什么莫名其妙卷了进来？

现在应该专心查案，查出凶手，查出真相，然后……

然后怎么办？

看看窗外，新的一年，枝头已见新绿。

南宫雪方才担心地要跟出来，却被邱白露叫住商量事情。南宫雪是“他”的朋友，自己实在不应该……想到邱白露不屑的目光，他与何

璧现在肯定是看不起自己，讨厌了吧?

看不起又怎样，讨厌又怎样，她不在乎。

对，不在乎！

努力压下孤独的感觉，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倏地站起来——自己根本不是古代人，行为已经够特别了，又何必在乎别人怎么看？何况这些什么破案子根本与自己无关，现在最重要的事，是想办法回去！

然而——

“少主！唐姑娘不见了！”

.

“唐姑娘——”

“唐姑娘！”

“思思——思思——你在哪里？”她拼命地跑，不停地喊，声音却越来越小，越来越冷，“思思……”

原来众人开始一直以为唐可思只是伤心赌气，都不好去劝，后来发现不对，南宫雪立刻让下人四处搜寻，连邱白露也忍不住出来找了，天色已晚，众人几乎已将整个园子都找遍，还是没有那个女孩子的踪影。

她会跑到哪儿去?

黄昏的风带着冷意，吹在脸上，直冷到人心里。

杨念晴终于力竭，无力地倚着树干滑了下去……就在她快要坐到地上的那一刹那，一双手臂忽然将她扶了起来，拥入怀中。

南宫雪眉头紧皱：“地上凉。”

她已来不及在乎这些举动合适不合适，立刻望着他：“怎么办？南宫大哥，思思她……”

“她许是回去了，”南宫雪将她搂得更紧，勉强笑道，“不要多想，我已叫人去找了，没找到就是没事，是么？”

片刻。

“不怕，有南宫大哥。”头上，轻轻的声音。

对，怕什么，没有消息就是好消息。何况，就算别人都离开了，这个人也会留在她身边，安慰她。

杨念晴努力站稳，定了定神，抬头正要说话，然而，她的目光突然直直地移向了他身后的假山石，脸色煞白，再也发不出一点声音了。

.

是的，转眼之间，那个活泼可爱的女孩子死了。

若不是接受的21世纪教育，杨念晴几乎真要以为自己最近是不是撞了什么邪，该去消灾了。一个霉字当头，做什么都出事，死人也偏偏这么巧让自己撞上，想当初从天上掉下来就遇上了凶案，不是每个人都这么好运气的。

她只顾推敲这可笑的巧合，已经忘了难过，站在旁边出神。

刀柄留在胸口。

刀，是最普通最常见的那种短刀。

可爱的小脸上犹带着泪痕，看来已经哭了许久，然而此时，比泪痕更多的却是惊恐，似乎看见了十分可怕的事情。

凶手难道长得很可怕？还是有其他可怕的东西……

她到底看到了什么？

灯影下，南宫雪静静地站着，双手紧握，俊美的脸上已是苍白泛青，温和的凤目中也透出无数悲愤之色。

无论如何，这个可爱的女孩子违背母亲临死时的嘱咐，擅自跑出来，也只是为了要找他。这些日子他总是将她带在身边，努力想保护她，但如今终于还是失败了。

邱白露只扫了尸体一眼：“她是被人用软筋散迷倒，然后动手的。”

何璧不语。

软筋散并不罕见，江湖中人自己能制的不多，却也不少。

.

一大清早，南宫雪便遣人送唐可思的遗体回去了，因为有叶夫人临终的吩咐，不让唐家与众人有来往，他也不便再亲自送去。

那个女孩子是真心喜欢他的。她的爱意，如同她的人一样，单纯得没有半点心计。他的心情，左右着她的心情；他的喜好，决定着她的举止；她所做的一切，只为了看到那一抹亲切动人的微笑。若非私自跑出来找他，她也不会死。

她走的时候，杨念晴没有去送。

她肯定是不愿意看见自己的，南宫雪应该也是，就如同李游让自己走一样，在为他付出最多的人离开以后，他终于明白了，后悔了。

南宫雪可也后悔?

不知不觉中，夜色已再度降临了。

想着何璧沉沉的脸色，想着邱白露略带嘲讽的目光，杨念晴也开始鄙视自己了，想必他们也看不起她了吧?

现在，南宫雪一定也不愿意见到她了。

最后的一个人也离开了自己，如果真的被扔上天就能回去，杨念晴倒情愿试一试，就算掉下来被摔死，她也愿意。

正胡思乱想，冷不防一只手抓住她的手臂，将她整个人从地上拉了起来："这么晚，怎的又跑园子里来了！"

.

宽大的披风张开，将她也紧紧裹在了里面，似要努力温暖她一般。

"天冷，"他终于轻轻舒了口气，"不要再乱跑，你知道如今……太险！"

杨念晴愣了愣，迅速从他怀中挣脱，转过身："江姑娘死了，思思也……我若还留在这里，会再给你们惹麻烦的。"

剑眉一皱。

披风再次覆在她身上。

“此事与你无关，”他轻轻握起她的一只手，黯然，“是我不该让她留下来，如今……实在愧对叶夫人在天之灵。”

暖意阵阵传来，几欲让人窒息。

当初是她求情，他才会让唐可思留下的，现在，他却把责任全认到自己身上。发生这样的事，他本就已经很内疚了吧，却还要将她的伤心与内疚也一并揽过去，独自承担。

有人如此相待，你会不会感动?

杨念晴终于伏在他胸前，任那温暖的感觉将她包围、淹没，她喃喃道：“南宫大哥，我不想在这儿了，我想回去。”

身形一颤。

有力的心跳也似停了几秒。

“你果真想走？”温和而又略带悲哀的声音。

杨念晴没有回答。

“或许……李兄明日便回来了。”

回来……回来又怎样？他已不愿见她，她也不想再见到他，不知道再次见面时，那又是个什么样的情景?

杨念晴摇头说了实话：“我想走。”

沉默。

南宫雪忽然放开她，紧紧握起她的手：“我带你走。”

杨念晴几乎怀疑自己听错。

凤目中，复杂之色一扫而尽，目光第一次无比的坚定明朗。他看着她微笑，一字字道：“我们走，明早便起程回南宫别苑。”

.

远处灯光斜斜照在那俊美的脸上，笑容里已没有了半点忧郁，璀璨得如同夏夜里漫天的星光，却又不失柔和。

他要带她走?

杨念晴还没来得及细想，一个冷冷的声音忽然响起。

“只怕不好。”

话音方落，寒光闪过，一阵刺骨的寒意袭来。

南宫雪的剑

寒芒迫近，眨眼之间，杨念晴的心已凉透，南宫雪是没有武功的，这一瞬间，她几乎以为自己再也逃不过了。

她真的逃过了。

千钧一发之际，南宫雪左手一推，迅速将她护在了身后，身形竟也不慢。

他不知道这么做会送命么！

终于，周围的一切都静了下来，杨念晴的呼吸几乎也停止了。

锋利的剑尖直指南宫雪，倘若方才再往前送了那么一下，恐怕此时他便再也不能站在自己面前了……这人是谁？为什么要杀自己？

意外与恐惧之下，杨念晴竟忘了呼救。

执剑的人穿着普通的夜行衣，面上也蒙着黑巾，就这么看去，只能看到那双眼睛。残忍、兴奋、邪气，却又透着几许孤寂，似曾相识。

这种目光杨念晴很熟悉，曾经，有一个人也有这样的目光。

黑四郎。

他当然不会是黑四郎，黑四郎要杀人是不会蒙面的。然而面前这个人，却是个货真价实的杀手，只有长年刀尖舐血的生活，才会使人拥有那样一双眼睛。

南宫雪没有动，剑也没有动。

时间仿佛静止了。

森森的剑光映在俊美平静的脸上，如泠泠秋水，更显出几丝残酷的美丽。

.

“有人买了她的命。”沙哑沉闷的声音。

他微微一笑：“先杀我。”

沉默。

杀手这一行也是讲规矩的，杀人总不是什么好事情，没有好处的情况下，多杀一个人非但不合算，还要时刻提防着更多人来报仇，何况是南宫雪这样的人。

黑衣人目光古怪地看了他片刻，忽然撤回剑，冷哼一声："你以为你护得了她？"

南宫雪不回答，神色间依旧镇定无比，然而，握着杨念晴的那只手却已有些发冷——是的，他没有武功，拿什么保护她？

杨念晴并没有说让他不要管自己快走之类狗血台词，因为知道他必定不会肯，又何必说这些矫情的废话？何况，在生死关头，有人不顾生命如此对你，不管结果如何，都已经足够。

"我只要杀她。"

"先杀我。"

黑衣人默然半晌，手中剑光再次掠起，美丽而毒辣。

他还是纹丝不动。

要一起走吗？

很奇怪，杨念晴刚才还怕得要命，现在却连半点恐惧的心思也没了，只是倚着他的手臂，静静地看着那一剑袭来，虽然明知道面前的人是挡不住的。

其实人有时候并不是真的怕死，而是怕孤独。

有人陪在身边的时候，是不是勇气会大些？

.

护得再严密也是有空隙的。

果然，黑衣人只是虚晃一剑，便轻易找着了那个空隙，立刻，那剑便如无孔不入的毒蛇一般，向后面的杨念晴刺来。

这种人，从走上杀手这条路开始，便注定了他们孤独的命运，没有朋友，没有亲人，甚至不能以真面目示人。他们能做的，只有不停地接任务，不停地杀人，直到有一天被别人杀死为止。于是，杀人便成了他们唯一而又可怜的乐趣。

残忍的眸子里燃起兴奋若狂之色，眼见着这一剑即将得手，一次完美的刺杀又将完成，心头也忍不住升起无数快意。

然而，那种愉悦的感觉还来不及完全绽放，竟又变成了无数惊惧与怀疑——他万万没有想到，除了自己手中的剑，还会有另一柄剑莫名其妙冒出来。

瞳孔渐渐放大。

半日。

人缓缓倒下，鲜血喷涌而出。

南宫雪依旧纹丝不动地站在那里，静静地看着地上的尸体，手中，一柄银蛇般的软剑不住地颤动。

明晃晃的剑尖，一滴鲜血滑下。

杨念晴浑身发冷。

鬓边，几丝长发随风而颤。那双高贵的凤目中，薄薄的悲哀忧郁之色又泛上来，痛苦与矛盾几乎已将那张俊美的脸完全淹没。

剑身悠悠颤动，如同杨念晴颤抖的心。

“叮”地一声，剑落在了地上。

这个人，那么温雅善良，从来都不会与血腥两个字沾上半点关系，但如今，只为了救她，他终于还是动手杀了人。

“南宫大哥……”她想要安慰他，却发现说什么都不合适。

终于，那双眼睛缓缓看向她。

所有复杂的目光在移到她脸上的一刹那，突然变得明朗纯净起来。南宫雪微微一笑，伸臂抱住她：“没事了，我们明早就离开这里，不怕。”

杨念晴忍住泪，点头。

“原来你也会使剑。”声音很淡，却透着冷意。

.

面对着邱白露与何璧异样的目光，杨念晴反而坦然了，随他们怎么看去吧，有这样一个人肯如此对自己，已经足够。

何璧看了她一眼，走到尸体旁边蹲下。

蒙面的黑巾被揭起，一张陌生的脸露出来，脸上犹带着过分的怀疑之色，他怎么也想不到，江湖第一公子、第一善人南宫雪竟然也会杀人。

半晌。

何璧缓缓站起身，看着南宫雪："想不到，你的剑法还不错。"

南宫雪不语。

邱白露淡淡道："我与他认识近十年，竟也不知。"

南宫雪终于点头。

"在下自小筋脉异常，不能修习内力，家父费尽心思才创出这套剑法，让在下学了防身之用，"说到这里，他俯身拾起那柄软剑，拈在指尖，"这套剑法有个好处，用它的人不须丝毫内力，只以腕力便能催动剑势。"

他看着杨念晴，微笑："我从未用过。"

为了救她，他如今还是用了出来。

杨念晴默然。

何璧面无表情，看了他们半日，又看着那黑衣刺客的尸体，冷冷道："回房歇息吧，就算他没死，回去也未必有命。"

凶手一定会杀人灭口。

邱白露嗤道："人没死，也可以问出许多事。"

面对他过分的嘲讽，南宫雪并不分辨，只看着他们："此案有你们查便已足够，如今，我要带小念走，不想再查了。"

二人愣住。

何璧目光一闪："是不是等老李回来？"

"不必，明早便起程，有劳何兄代我二人转告李兄一声。"

.

这个夜晚虽然格外漫长些，却总是要过去的，清晨又来临了。

方才下人来报，马车已等在大门外。

要离开了么？为什么心中空空的？杨念晴环顾着四周，不知道自己是在留恋什么。这是南宫雪的别宅，如今二人一走，便只剩何璧他们留在这里了。

想到方才南宫雪微笑的脸。

“只要回到了别苑，以后我们就什么都不用管了。”

这个温柔的人，永远有着那么典雅而又醇和的气质，有他在就绝对让人安心，不管在什么情况下，他都能和自己共进退，不是吗？

心中一暖。

自己以前就很花痴他呢！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作出一个笑脸，就要迈步出门。

“果真要走？”

.

真奇怪，这两个人不愧是朋友，德行都一样，随便溜进别人房间也不打招呼，不同的是，那一个想当小偷，这一个却是神捕。

杨念晴觉得很有趣，笑了：“当然。”

沉默。

何璧看着她，略有些迟疑：“老李今日该能回来。”

“既然他不想见我，你就替我说一声吧，”杨念晴立刻打断他的话，“江姑娘的事……我也没想到事情会变成那样，真的很抱歉，不过有你们两个在，一定可以查出真凶的。”

说完，她就要走出门，却不想南宫雪迎面走了进来。

“可都好了？”俊美的脸上第一次带着纯粹的愉快之色，南宫雪拉起她的手，“车已在外面，是时候起程。”

杨念晴点头。

大约从没见过这样的南宫雪，何璧不由也一愣，冷漠的俊脸上又露出许多犹豫之色来。

见到他，南宫雪果然愣住。

半晌。

他微笑：“原来何兄也在。”

何璧不语。

南宫雪看了看杨念晴，凤目微黯：“何兄可是有话要说？”

何璧看着他：“他是我的朋友。”

南宫雪默然。

何璧忽然又冷冷道：“你也是我的朋友。”

说完，他转身便出去了。

.

来自朋友的祝福总是令人开心的。

想想临走时，连不苟言笑的邱白露也伸手拍起南宫雪的肩膀，露出了罕见的笑容

Chapter_10

：“路上仔细些，走好了。”

.

新绿已尽布枝头，蒙蒙一片，几只小鸟快乐地飞过，早春的风光果然明媚多姿。

马车缓缓前进，窗间嵌着一幅流动着的、生趣盎然的春景图，映得车内也明亮无比，杨念晴的心情渐渐好起来，不开心的事情就丢开吧！

她想了想，讲起笑话来。

南宫雪只是静静地看着她，目中是纯粹的愉快，无论她讲的笑话多么好笑，他总是那么淡淡却又明媚地微笑着。

“你可后悔？”

杨念晴正讲得眉飞色舞，陡然听到这句话，不由一愣。

他看着她：“你可后悔？”

她缓缓垂下头。

他轻声叹了口气：“若是后悔，我们可以……”

“不回去，”杨念晴立刻摇头笑了：“我不想回去，总遇见死人，真的很倒霉，还不如去南宫别苑祸害你好了。”

南宫雪看了她半日，忽然握起她的手：“如此就好，不论这一路上发生什么事，我们都不要回去，如何？”

杨念晴并不喜欢走回头路，于是点头答应：“好。”

“果真？”

想不到这么个睿智冷静的人竟问出这样孩子气的话，好象生怕别人赖帐一样，杨念晴不由笑起来，掰着他的手指：“大人说话，怎么好骗小孩子。”

南宫雪也忍不住笑了。

片刻之间，他又恢复了平日的优雅。

一抹柔和的阳光从车窗外斜射进来，暖暖地照在脸上。或许是由于昨夜出事的缘故，俊美的脸白得叫人心疼。

然而此刻，那苍白的脸上正荡漾着如释重负般的微笑，那么明净，那么轻快，融化在清新的空气里，连他整个人一起，和谐得如同这初春的流水轻风。

杨念晴失神。

心中竟莫名泛起一阵强烈的不安，她忽然有些害怕——这样的笑容实在太高贵，太纯净，太动人，竟是那样的不真实，一定很容易遭老天妒忌的。

斜倚着他的手臂，她轻轻道："南宫大哥。"

莫道永远

没有回答，但他的目光已在询问。

杨念晴沉默。

见她叫过之后又不言语，南宫雪不由摇头笑了，拍拍她的手。

.

河畔嫩草青青，和日里，水面的波光愈发显得潋滟。

风中还微带着些凉意，从窗口斜斜地吹进来，其间夹杂着牧笛声声，啼鸟处处，伴着身下车轮"吱吱"的节奏，大自然的音符是如此的美妙。

人也是美好至极。

脸色虽然看上去更差了几分，却始终笼罩着一片柔和典雅的光辉，眉宇间神情十分平静，那些忧郁之色已消失殆尽。

都已经离开，不会有事，多疑了吧……

忽略心头的不安，杨念晴紧紧抱住他的手臂，没有告诉他，自己只不过是因为害怕，害怕他会突然从面前消失不见，所以才这么紧张地想把他留住。

.

"呃，南宫大哥，到你家要走多久？"

“我们家。”他看看她，微笑着纠正，“是我们家。”

心忽然热起来。

一个人在孤独的时候，家，是个多么充满诱惑的字眼，何况是只身来到古代，在这坎坷的江湖上刚刚奔波了好几个月的杨念晴。从此，发生什么事都与他们无关了，就算所有人都不理解她，就算所有人都离开她，至少，还有他在。

该是他么……

见她发呆，南宫雪微微抿嘴，那双温和的凤目里居然露出几分少有的调侃之色：“小丫头的脸向来厚得很，如今也会害羞？”

这个帅哥更容易害羞。

杨念晴立刻瞪了瞪眼，不怀好意地凑近他的脸，贼笑：“不是害羞，我是觉得面前这么一个大帅哥，美色当前，很好奇……”

南宫雪好笑，打断她：“必定没有什么好话。”

见他难得地高兴，杨念晴放心不少：“那个……我只是奇怪，你到底有没有去过那个什么楼……你不是不喜欢女人的吗？”

南宫雪显然已经习惯了，倒也不再脸红，只忍住笑意，斥道：“又在顽皮！我不喜欢女子又喜欢什么？”

“好说，比如男人啊……”

“胡闹！”

脑袋重重挨了一记，杨念晴装作泄气地样子，坐了回去：“跟你玩呢，你要是小气，以后就不逗你了。”

.

半日。

一双手伸过来，将她的两只手都紧紧握住。

“怎么会生气，”看着偎依在身边的人，他喃喃道，“南宫大哥不气，今后也这样，永远这样才好……永远……”

头上，轻轻的叹息声。

永远？

这个词大多时候都是美丽而又讨人喜欢的，然而，它同时也最不可靠。因为某些承诺一旦用上它的时候，就必定不能实现。它一旦从你嘴里说出来，就预示着你要食言了。

“永远……”

声音越来越小，越来越空……

杨念晴忽然全身一颤，她发现，那修长的手指虽然依旧那么有力，却已没有了往日的温度，冰冷冰冷的。

不祥的感觉越来越强烈。

她抬起头。

.

凤目垂下，似要睡去，俊美的脸上依旧挂着明净动人的微笑，然而，那脸色却已白得可怕，透着冷冷的雪色，惨白如纸。

杨念晴吓得怔住，待回过神，急忙轻声试探着唤他：“南宫大哥？”

他睁开眼，微笑：“怎么了？”

见他出声，杨念晴这才将心放下，长长松了口气，暗笑自己多疑，刚才这瞬间，她还真有种感觉，好象他这一睡去就再也醒不来了。

想了想，她伸手在他额头上试了试，担心道：“你……不舒服？”

他立即抓住她的手：“不妨，只是困得很。”

杨念晴恍然：“昨晚没睡好？”

昨天晚上为了要救她，生平从未沾过血腥的他竟动用了剑，还不得已杀了人，心里一定不是很好受吧。

手依旧冰冷，他仿佛又要睡去了。

内疚之下，杨念晴担忧：“要不……披件衣服吧？”

说完，她想抽出被他握住的右手去取衣服，然而，就在觉察到她此举的那一刹那间，南宫雪立刻又紧张起来，紧紧将那只手握住再不肯松开。

他微微一笑：“没事，就这样就好……”

话未说完，剑眉皱起，他一手捂着胸压抑地咳嗽起来，而另一只手却还是紧紧抓着她丝毫不肯放松。

心中突然一酸，杨念晴不明白这股莫名的心痛感觉从何而来：“南宫大哥，要不……先回去休息几天再走？”

他立即摇头：“无妨……”

接着，又皱眉不语。

发现这病来得古怪，杨念晴心中不由开始警惕了，想到刚才伸手试时，并没有感觉到他有发烧之类的症状。

“你……你是不是有什么事？我不懂这个，你……”

他轻轻打断她：“没事，歇息一下就好。”

眼睛又微微闭上。

.

随着马车颠簸，那俊美的脸也越来越白，额上竟已渗出了冷汗，似很痛苦。

杨念晴慌了：“南宫大哥，你觉得怎么样？”

他似已有些迷糊。

发现那手握得越来越紧，杨念晴终于忍不住轻声道：“南宫大哥，不如我们先回去，叫邱大哥替你看……”

她本是想到邱白露还在，回去叫他看看就不必这么担心，谁知一听到“回去”两个字，南宫雪立刻睁开了眼，打断她：“不必。”

斜飞的剑眉下，目光竟隐隐透着几分威严，原本温和亲切的声音也多出了些冷意，坚定得叫人无从辩驳。

杨念晴愣住。

“不回去，”他摇头微笑，“我们不回去。”

她犹豫了：“可是你……”

他忽然松开手，张臂抱住了她，抱得很紧，几乎要让她窒息，也恰倒好处地阻止了她再说下去的意图。

“不回去可好？”温和的声音竟带着恳求。

不知为何，鼻子居然酸酸的，眼泪似要涌上来了。他是心中内疚，不想再卷入这起杀人案件了吧？

于是，杨念晴顺着他，勉强笑道：“好。”

他似乎又放心了，却还是搂着她不放。

.

寻思许久，杨念晴看了看窗外，道：“不知道前面路上有没有什么小镇，找个大夫看看就好了，或者药铺也好……”

他不回答。

“南宫大哥，不如我们到前面停一停，找人打听下好不好？”

没有动静。

“南宫大哥！”杨念晴吓了一跳，使劲摇着他，“你怎么了？快醒醒……”

“没事，”轻轻的声音，他努力睁开眼睛，笑道，“我没事，歇息一下就好……不怕的……不要回去……”

杨念晴怔住。

心中的不详预兆被证实，这个有着纯净笑容的人竟会有那般复杂的目光，让人琢磨不透，让人心痛，他身上到底背负了多少秘密？直到今日离开，这双眼睛里才第一次拥有了纯粹的愉快与轻松，他不肯回去，到底是在怕什么？

疑惑再多，也已来不及细想了。

.

有温热的东西滴在额头上，顺着脸颊淌下来。

用手轻轻一摸，黏黏的。

看着满手鲜红，杨念晴终于回过神，吓得叫起来：“南宫大哥，你快醒醒……快停车！喂，停车停车！快回去！”

鲜血源源不断从口中淌下。

赶车的车夫是南宫家多年的老仆，发觉不对也忙探进头来，见南宫雪这副模样，吓了一跳：“少主！这是……”

杨念晴哪里见过这场面，只紧紧抱着他，点头：“老伯，麻烦你快调头回去，菊花先生还在，快……”

就在此时，南宫雪竟忽然睁开了眼，摇头：“不要回去！”

二人一愣。

他似又昏迷了。

老仆犹豫：“这……”

“是他的话重要还是他的命重要！”杨念晴回过神，语气急得带上了哭音，“都已经这样了，别听他的，快赶回去！”

老仆急忙点头出去，吩咐后面的从人往回赶。

.

马车飞驰，杨念晴顾不得颠簸，只是抱着他又着急又害怕。

怀中，俊美的脸已经没有一丝血色，鲜血依旧一丝丝从唇角沁出来。她只有不停地用袖子去擦，却总是拭不干净，下巴、前襟殷红一片……

优美有型的唇似乎在动。

他在说话?

杨念晴急忙擦擦眼泪，凑过脸，努力想听清他说的什么。

声音很微弱，轻飘飘的没有着落，如同断线的风筝。

“不要回去。”

.

车马一停在门口，便开始闹腾，一个人从门内走出来。

半个多月不见，一袭白衣依旧那么潇洒悠闲，白得明朗，白得鲜艳，见他们回来，修长的眼睛里立刻透出异样的光彩。

一路上支撑下来的力量突然消失了，杨念晴什么也顾不得，跑上去抓着他的手臂语无伦次：“快……南宫大哥他……救救……邱大哥在哪，快去救他，在车上！”

这才注意到她满面的泪和那斑斑的血迹，李游愣了愣，什么也没说，便向马车走去，待见到南宫雪时，他也变了脸色。

.

房间，寂静无比。

两根修长的手指并成一线，带着强烈的劲气，如疾风般，迅速而准确地打在不同的穴位上。终于，一大片乌黑的、透着些碧色的血喷了出来。

南宫雪仍然昏迷。

土黄色的丝巾亮起，邱白露站起身，低头认真地擦着手，神情淡然。

杨念晴忍不住："怎么样？"

"蚀心附骨散。"

"不可能！"杨念晴失声，"这一路上我们根本就没休息过，连马车都没有下，他怎么会中毒的？"

"我并未说他是在路上中的毒，未必所有的毒都是当场发作，"邱白露冷冷看了她一眼，嗤道，"我只是奇怪，他竟然能撑到现在才回来。"

何璧点点头，冷漠的脸上也露出一丝佩服之色："这蚀心附骨散，能忍上小半个时辰便已很难得。"

杨念晴怔住。

原来这"蚀心附骨散"无色无味，须到发作时才显露的。该庆幸的是，这毒虽折磨人，却并不是立刻就致命的那种，看来下毒的人也不想害他性命。

他当时受的是怎样的痛苦？难怪会说些奇怪的话，或许他那时便已察觉了，但为什么不告诉自己？为什么明知中毒，还坚持不肯回来？

他在怕什么？

是那个凶手？他一直想方设法阻止众人查下去，如今有人放弃案子离开，应该正合了他的意，为什么又要阻止？他这么做究竟有何用意？

.

毒既得解，南宫雪虽然还是昏迷未醒，但情况已好了许多，至黄昏时分，脸色也开始渐渐好转了。

宁可忍受痛苦的折磨也不愿回来，他是在怕什么，真的只为她？

杨念晴守在床边发呆。

俊美的脸上，两道尊贵的剑眉总是微微皱着，带着令人心碎的忧郁，仿佛有无限愁苦心事不能解开。

这样一个人，心里会有什么秘密？当初，为了那些毫不相干的人的死，他都会伤感半天，原本他是不愿理这些事的吧，谁知到头来还是和她一样，无辜而又莫名地卷了进来。

有句话真的不错：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这个看似平静、实际却暗流汹涌的江湖中，是不是每个人都有许多不能自主的事情？面前的他，还有李游、何璧、邱白露……

.

邱白露没有走。

他静静地站在床边看了南宫雪许久，锐利的双目中，第一次没有了骄傲讥诮之色，竟然还有些黯然。

嗅着土黄色的衣衫所散发的独特香味，杨念晴又想到了“人淡如菊”这几个字，心底那种熟悉之感再次泛了上来。

他与何璧一样，终究不算“神”。

“神”是无情的，他却陪在朋友身边，而他们多年的情谊，就像何璧与李游一样。

看看床上的南宫雪，又看看他，这样两个人，无论从相貌、身份还是气质上，简直都有着天壤之别。一个俊美，一个平凡；一个是尊

贵的世家公子，一个是出尘的江湖神医；一个优雅如美玉，一个傲然若霜菊。

细细比较，根本全无半点相似之处，然而杨念晴觉得他们还是很像的——能够成为朋友，必定会有那么一点相同。

“或许……你们本不该回来的。”叹息。

他转身走了出去。

杨念晴一愣。

还没等她回神，另一个人走了进来。

“受得气”的耳光

何璧看看床上：“南宫兄已无事。”

杨念晴点头。

“老李回来了。”

心里突然什么滋味都泛起来了，却也有些好笑。

回来又怎样？如果说最开始还带着些逃避的意思，因为是他先放弃她，是他叫她走，但现在却是真的，她是真的不想见到他，好不容易下定决心让它结束了，难道还要为那份已经不完整的感情而回头？呼之即来，挥之即去，她杨念晴再没有原则，也不至于到那种地步，就算为了面前这个人，她也不能那么做。

李游到现在也没有说一句话。

自从在唐家堡，他吻过她以后，二人的关系似乎就已经定下来了。谁能想到后来会发生这样一系列事情？

那个女子为他付出了一切，在她死去之后，他还是后悔了，选择去陪她。

而同样的情况下，南宫雪却选择了自己。

该气他无情吗？他对自己纵然无情，南宫雪对唐可思又何尝不是？只能说，在感情上，女人大都是自私的，都希望得到“他”的全部。

看着床上那张苍白的脸，杨念晴摇头：“南宫大哥可能会醒，这么大半天他什么都没吃，我在这里守着方便些……”

沉默。

“他动身的时候，曾托我好好护着你，只是……南宫兄难得高兴，因此你们当时要走，我也不便说这些。”

何璧转身走了出去。

.

他会担心自己?

不对，他应该是怕自己也出了事，会更加内疚才对……

杨念晴正发呆，冷不防一只手从旁边伸过来，轻轻将她的手握住。她不由吓了一跳，随即喜道：“你醒了？”

刹那间，微笑又那么动人了。

南宫雪斜靠在床头，静静地看着她，那双凤目又恢复了往日的忧郁与复杂，马车上呈现出来的开心明朗之色已然不见。

看着这双眼睛，杨念晴忽然很揪心，为什么会变成这样?

“你……现在觉得怎么样？”

没有回答。

半晌。

他看看四周，轻声道：“回来了。”

她没有守住承诺，终究还是回来了。

纵然已经回来，也不能让他失望，杨念晴立刻眨眼道：“不是回来，是休息两天而已，等你好了我们再回家。”

回家?

他微微笑了，目光却渐渐黯下去。

他们的家?

沉默许久，他忽然松开她的手：“去请邱兄弟来一下，可好？”

杨念晴一愣。

分明就有下人候在门外，为什么偏偏要她去？明知道一出去，肯定就会见到……他这是什么意思！

她忍住气，站起身："我让他们去叫。"

"不必，"他微笑着打断了她，"邱兄弟不喜欢见外人，他们也说不清楚，烦你替我走一趟，想必李兄也已回来了，顺便问候他吧。"

杨念晴呆住。

他为什么要这样？都已经暗示得这么清楚了，"我们家"，难道一切只是自己一厢情愿？不会的，那一剑刺来，他挺身挡在自己面前，还有在马车上，他那种纯粹开心的表情，绝对不会是假的。

就因为"回来了"？

回来了又怎样，她没打算让他失望的，难道他还不知道她的意思？或者，自己在他心里并没有想的那么重要？又或者，他是在内疚，为了朋友义气就把她推出去？这群大男人拿她当什么！

杨念晴突然很气。

要下决定，都不问问我么？

然而，一看到那张苍白的脸，心里的气立刻全都消了。

她不解地看着他的眼睛，想从中寻求答案，然而，那双温和忧郁的凤目却已经缓缓闭上，不再看她了。

"南宫大哥……"

"你先去吧，"他截口打断她的话，又恢复了平日的优雅，语气是莫名的疏远，"我先歇息一下，记得叫邱兄弟快些过来。"

默然半晌。

杨念晴走了出去。

眼睛缓缓睁开，他静静地看着门。暮色悄悄走进房间，带着薄薄的凄凉与悲哀，蒙上了那张俊美的脸。

.

果然，刚刚走到游廊转角处，便看见了那片熟悉而明朗的洁白，在暮色的阴影里，依旧那么显眼。

他不会当着南宫雪的面找她，却在这里等。

原本以为早已放下了，想不到真看到他的时候，心还是隐隐作痛。当初不是叫她走了吗，现在这样又是什么意思！短短一个月不到，就被两个男的给推来退去。最可笑的，刚被里面那一个推出来，已经有了一个等在外面，这到底是福气还是讽刺？

杨念晴深深吸了口气，想装作视而不见的样子从旁边溜走。

“为何要走？”磁性的声音。

假装没听见……杨念晴暗暗提醒着自己，快步往前走。

手臂被抓住。

他轻轻叹了口气：“为何要走？”

为什么要走？他竟然还问她为什么要走。杨念晴反倒觉得好笑了，这不是他亲口说的么，“你走吧”，当时他是那么不愿见到她。

她心底本就有气，干脆抬头看着他：“留着碍眼，不走做什么。”

李游愣住。

杨念晴使劲挣脱了那只手的掌握，逃也似地走了。

.

桌上，竟然蹲着一只小鸟。

半扇翅膀无力地耷拉着，羽毛上犹带着斑斑血迹，明显是受了伤，两粒黑豆般的眼睛此刻也半睁半闭全无光泽，小小的身躯蜷在桌子角落，微微瑟缩。

听说南宫雪有请，邱白露皱了皱眉，淡淡道：“知道了。”

杨念晴却忍不住看着那小鸟：“它怎么了？”

“翅膀断了。”轻描淡写的声音。

对于一只鸟儿来说，还有什么比失去翅膀更残酷的事？杨念晴不由心生怜悯，但想到面前是个大神医，又满怀希望问道：“那……能治好吧？”

邱白露看了她一眼：“不能。”

杨念晴黯然。

小东西无力地睁了睁眼，仿佛也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只哀哀地低叫了两声，小脑袋又耷拉下去，从此，天空已不再属于它了。

沉默。

杨念晴刚要伸手去抚摸，一只手已抢在她之前，将它拎了起来。

手很好看，每根手指看上去都很有力。然而，对于这只小东西来说，又实在太大了，大得将它完全裹住，大得可以主宰它的命运。

小小的脑袋露在外面，或许是由于疼痛，或许是由于好奇，两粒乌黑的眼睛也完全睁大了，悲哀而无奈地望着他。

平凡的脸上没有太多表情。

还没等杨念晴反应过来，那只手倏地一紧！

她失声："你干什么！"

.

手指摊开，掌心，小鸟依旧安然而卧，只是，永远也不会动了。

看着那圆圆的小眼睛，心中忽然说不出的难受。然而，面前这个凶手却还是神色不变，仿佛刚才只是做了件极其稀松平常的事一样。

"世间但凡有生命之物，都不该任意践踏，一个人若连这个道理也不懂，便不配有命活在这世上了。"

这样一个人，如今却心安理得地做出了这么残忍的事！

杨念晴怒视着他。

"它已不能再飞，"唇边掠过一丝嘲讽之色，他淡淡道，"纵然我不动手，它迟早也会死，而且死得更惨。"

一只鸟失去了翅膀，就等于失去了生命。

杨念晴还是忿忿地："它是死是活，也不用你来决定，我们还可以把它养起来，不一定就会死。"

邱白露嗤道："它活着就该在天上，不是留在这里，纵然苟且偷生，于它又有何意趣。"

呆了呆，杨念晴默默垂下头。

淡淡的声音又响起：“既已不能再飞回到天上，连自己的死活都不能自主，再留在这世上也就没必要了。”

是啊，连自己的死活都不能自主……

杨念晴望着那具小小的尸体，脸色有些发白。

见她这副失魂落魄的神情，邱白露不由一怔，目光渐渐锐利起来，带着几分冷意，似是意外，又似怀疑。

许久。

杨念晴忽然抬起头。

“你又不是它，怎么知道它活着没意思，”她也紧紧盯着他，“你自己也说过，凡是有生命的事物都该珍惜，生命就是美好的，它说不定很想活下去。”

邱白露愣住。

“虽然被人养着不能再回到天上去，但只要活着，它也可以了解人的世界，看到很多新鲜东西，很多新鲜事，也可以看别的鸟飞，总比死了要强得多。”

她看着他，笑了：“不管在哪里，活着就好。”

无论有什么不幸，活着就好，这世上每个人岂不都是在努力地活着？

.

“所以，你也没有资格替它作主。”

愕然片刻，邱白露又恢复了素日的超然之态，那几分嘲讽之色渐渐褪去，换上了一片杨念晴从未见过的奇异光彩。

“走吧。”

说完，他站起来走了出去。

.

游廊上空空荡荡的，那个熟悉的身影果然已不见。

杨念晴呆了呆，心底竟还是掠过几丝淡淡的失望，仿佛有什么东西失落了，不是已经结束了吗，为什么还会这样？

正要转身走，身后却响起了低低的叹息声。

他在?

杨念晴立刻头也不回就要走，却依然撞上了一面洁白柔软的墙。

熟悉的气息传来，这个怀抱还是那么温暖，让人忍不住迷恋。只是，似乎已经不完全属于她了，或者，从来都没有完全属于过谁。

当初那一句“你走吧”伤透了她的心，现在他还可以心安理得地来找她?

杨念晴冷冷道：“干什么！”

“不要叫我再伤心了，好么？”声音依旧带着磁性，却很轻，轻得像艳阳下的风，带着一丝罕见的忧伤，而在她的印象里，他从没有过这样的语气。

伤心?

努力平静下来，杨念晴抬头看着他，面露歉意：“我知道你伤心，是我害了江姑娘，我也没想到会那样，真的对不起，可事情已经发生了，就算我现在死……”

怀抱一紧。

温柔的语气带着些无奈：“好好的，为何要胡说。”

知道挣扎也没用，杨念晴干脆别过脸不说话。

他喃喃道：“生我的气？”

是的，她生气。

这一切关她什么事？人又不是她杀的，当初她只是想安慰他，他却急着要她“走”。如果他现在真的对她视若无睹，说不定心里也没这么难受，而如今他又回来找她，到底拿她当什么了?

.

杨念晴摇头：“你伤心是对的，我没生气，可这个案子我确实帮不上什么忙，希望你们早点查出凶手为她报仇吧，南宫大哥已经醒了，我先去看看。”

说完她想走，谁料他竟还是抱着她不放。

“为何要走？”

“不想看到我，走了不是更好。”

他皱眉。

杨念晴不理会：“可以放开我了？”

头上，一声叹息，他没有说话，那双手臂反而越搂得紧了。

话都说到这份上，他还这样！

“你这是什么意思！”杨念晴终于气愤了，挣扎，“你以为我是什么，不高兴了，一声‘走’就可以打发，想起了又招回来？”

话音未落，便是“啪”地一声！

李游怔住。

清脆的响声过后，杨念晴也傻住。

看着那微微有些泛红的俊脸，感受着手上传来的疼痛，她有些后悔。古代男人好象都很重规矩的，让女人打耳光……这个人又是十足的大男人主义者，可怎么办才好？

她慌张地移开视线：“我……”

他依旧抱着她。

“我不想叫她看到你，”轻轻的声音，“不能叫她再伤心，我只能为她做这最后一件事，你……可是生我的气？”

“是我对不住她，所以不让你见她，你何必计较这个？”

他的意思是……

杨念晴呆住。

“你走吧，不要在这里，”那声音里的确没有半点责怪的意思，只是叫她走，叫她“不要站在这里，”为死去的人送上最后一点可怜的安慰，哪里料到她会那么敏感。而一个正在伤心的人是不会考虑太多的，自然也不会细细解释，因此那些话会产生什么误会，他根本就没注意。

其实有时候引起误会的原因很简单，只是你不去询问，而他，还不知道。

.

他的确不是说谎，所以临走时，才会叫何璧保护她。

多日的委屈全都浮了上来，杨念晴终于伏在他的胸前泪流不止，洁白如雪的前襟又成了擦眼泪的地方。

他轻声叹息："是我害了她，又怎会叫你走？"

她抬起头，红着眼瞪他："明明是你亲口叫我走的，不说清楚……"

哪里是叫她走，只是叫她不要站在那里罢了，他当时只顾内疚，谁知道她会想那么多？女人的心思又岂是男人能揣测的？

李游并不辩解，苦笑："有的人一向脸皮很厚，想不到这次走得倒快。"

"说谁脸厚！"

"自然是我。"

"这还差不多，"杨念晴满意地揍他一拳，鄙视，"若不是看你明白男人的'三从四得'，认错态度又这么好，理你才怪！"

脸皮这东西，没有最厚，只有更厚。

长长的睫毛扇了两下，眼底又掠起一片欢快的笑意。他摸摸脸："原来'三从四得'是要挨耳光的，受得气。"

"活该！"杨念晴红了脸，狠狠掰开他的手，"反正你脸厚……没打重吧？"

"若非路上出了事，是不是就不回来了？"

她一愣。

片刻。

她默默挣脱了他的怀抱，因为那双忧郁的眼睛。

那时，他正忍受着怎样的痛苦，却还是紧紧抓着她的手，用微弱而清晰的声音对她说"不要回去"。

上当很容易

烛光中，那一抹微笑格外动人。

杨念晴一阵心痛，从走进这个房间开始，她就不敢看他的眼睛了。以往总认为自己已经长大，可现在她真的觉得自己幼稚冲动得像个小孩子，否则，事情也不会变成这样……

其实在爱情面前，每个人多少都会显得幼稚些的。

但他却是杨念晴最不愿意伤害的人，他可以挺身为她挡剑，甚至还不惜杀人。因为她说了句想离开，他就真的不顾一切带她走了。

她不能让他失望。

“南宫大哥，你觉得怎么样了？”

南宫雪没有回答，只是静静地看着她，在鬓边黑发的映衬下，俊美的脸似乎更苍白了几分。

沉默半日。

他轻声道：“不要难过了。”

杨念晴一愣，急忙道：“没……”

“李兄很好，”南宫雪打断她的话，微笑，“我没怪你。”

他知道了？

“不是的，”杨念晴辩解，“我是说等你好些了，我们就回……”

南宫雪笑着摇头。

突然间，后面的话再也说不下去了，在这样一个聪明人面前，这些话非但骗不了他，也骗不了自己。

杨念晴默默垂下头。

南宫雪叹了口气：“你不必难过，我很高兴。”

看看床边那只小手，他不由也伸出手去，想要安慰她，然而就在快要碰到的那一刹那，却又停在了空中，因为他已意识到，此举明显不合适了。

凤目逐渐黯下去。

终于，那只手在半空中微微一握，带着满把忧伤的空气，不着痕迹地收了回去。微笑，又静静绽放开来。

“既然回来了，就不要再想过去的事。”

越是听到这样毫无责备之意的话，杨念晴越是心痛难过，从来都没有比此刻更恨自己了，于是，她抬起头想说话，却不料那温和的目光已经离开了她，移向门口。

一道洁白的身影伫立在门边。

.

李游望着他，黯然："南宫兄……"

南宫雪摇头打断了他："邱兄弟方才来看过，说在下如今虽已无大碍，但体内尚有余毒未清，日久只怕不好。"

杨念晴先急了："怎么办？"

南宫雪并不回答，却看着李游微笑："李兄不妨明日起程，再走一趟邱兄弟的悠然居，将东面那些'碧芙蓉'的叶子摘几片回来，如何？"

二人皆愣。

他皱眉："李兄轻功第一，若肯去，想必在下的毒也能尽快得解了，只不知李兄是否会嫌麻烦？"

沉默。

修长的双目中升起感激之色，李游点头："我明早便去。"

朋友的好意他岂会不明白？

南宫雪提出这个要求，只不过是想让他心中的愧疚减轻些罢了，一个人在自觉愧对别人的时候，总要为别人做点什么才会安心的。

.

夜阑，房间灯火通明。

李游皱眉："看来凶手的确与陶家有关，但就算当年陶门果真有人逃过此劫，曹通判只怕也不敢声张的。"

何璧冷冷道："那只老狐狸，从头到尾半点破绽都没有。"

邱白露也难得地有兴致："倘若那么轻易便叫你我看出来，他又如何坐到通判这位置？"

南宫雪笑道："他也未必是说谎，若放走了人，落人口实，便是满门抄斩的大罪，他又怎会不格外小心些？"

李游沉吟：“不错，据说曹通判当年率大内高手将陶门门人尽数诛杀后，还专程请了人来认尸，为的就是怕有脱逃遗漏之人。”

何璧点头：“他的下一个下手对象，只怕就是曹通判。”

南宫雪摇头：“曹前辈行事谨慎，倒不必担心。”

说着，他又叹道：“但那时我们早已知道是万毒血掌，他究竟还在那些尸体上留下了什么线索，几次三番毁尸灭迹？”

闻言，李游倏地呆住。

.

长眉紧皱，目中迅速升起一片惊诧之色，随即又渐渐隐没，化作了几分怀疑与顾虑，甚至还有些黯然，十分复杂。

许久。

他忽然叹道：“陶门之案永无证据，朝廷决不可能再为他们平反，若知道当年陶家有人逃脱，也是必定不会放过他的。”

“纵然他要报仇，也不该杀那些无辜之人，如今唐惊风与柳如已死，这仇也算报过了，曹通判当初只是奉命行事，何必计较太多？就算报了仇，那些冤死之人也不会再活过来，他自己终究也难逃一死，又有何意思？”

见他莫名其妙说出这番话，众人都愣住。

邱白露端起茶杯，淡淡道：“原来世上那些苟且偷生之辈都是这般来的。”

李游笑道：“如何叫苟且偷生？”

锐利的目光闪闪，带着许多不屑之色：“分明背负着血海深仇，却独自偷生于世，那些冤死的门人只怕都不能瞑目的。”

“未必，”李游看着他，摇头，“在下倒以为，那些死了的人只会希望本门中能有人活下来，活得好好的，并不想他因为报仇而送死。”

“一百多条人命，岂非太冤？”

“他如今为了报仇，也害了这许多无辜人命，他们难道不冤？便是九泉之下的陶门主，也必定不愿他如此。”

邱白露略略一嗤，不再言语。

沉默片刻，南宫雪展颜微笑：“不论如何，事情既已发生，多想也无益，李兄明日还要跑许多路，何不省些力气？”

李游正要说话，却见杨念晴笑嘻嘻地托着个大盘子走了进来。

“点心来啦！”

.

何璧皱眉：“这是什么？”

“蛋糕！”

“不像。”

“是不是比上次好看了很多？”

沉默。

觉得气氛诡异，杨念晴奇怪：“怎么？”

李游叹了口气：“除了这个，还有没有别的？”

杨念晴明白过来，不悦：“都没有尝，你怎么知道不好吃？”

李游道：“你看可有人敢尝？”

见他二人又开始斗嘴，南宫雪摇头笑了：“上次李兄倒是吃得最多的，如今总不会越做越差，李兄不妨尝尝再说。”

李游立刻道：“你怎不问问她自己有没尝过？”

南宫雪一愣，果然看着杨念晴。

被这个人看着，脑子里浮现出来的谎话无论如何也说不出口了，于是杨念晴选择了诚实：“没有，我怕不好吃。”

南宫雪怔住。

李游叹气：“听到没有？”

众人默然。

杨念晴尴尬不已：“这次真的是改进了很多，我虽然不敢尝，但也不代表它难吃，这能证明什么！”

“证明你没有把握而已，”李游苦笑，“你自己都没有把握，在下更没有了。”

杨念晴无语。

男人太笨固然不行，然而太聪明也不见得是好事。

.

南宫雪忍住笑，看了她片刻，凤目又黯淡下去。

他伸手拈起一块，仔细看了看："倒没有上次那么硬。"

何璧也点头："好看了许多。"

众人正在细细研究，旁边的邱白露已经一言不发，直接拿起一块放入口中吃起来。

脸上依旧挂着那副淡淡的神情，仿佛味道是好是坏都没有区别，杨念晴凝神观察了半日，还是看不出他究竟是满意还是嫌弃。

李游好笑："要知道好不好吃，这的确是最简单的法子。"

"你为何不试试？"何璧看了看他，忽然也拿起一块，"说不定味道不错。"

他吃得很慢，与邱白露一样，面不改色。

自己做的东西有人吃总不是坏事，杨念晴庆幸之下，白了李游一眼："看到没？我下了功夫的，哪有那么难吃。"

李游瞧瞧吃得不动声色的何璧，喃喃道："杨大姑娘，你难道没看出来，他故意做出这副样子，只是想引我吃罢了。"

"邱大哥也是想引你吃？"

"老邱我不知道，但他我是知道的，"李游仔细瞧了瞧何璧，"自小时候起，他每次都是这么引我上当。"

杨念晴失笑。

何璧却仿佛没听见似的，只冷着脸吃，并不辩解。

南宫雪也笑了："如此，在下也要上当了。"

俊美的脸上，神色依旧没有半点变化，温和动人，你绝对想不到这样一个人也能将心思隐藏得丝毫不露。

看看三个人，杨念晴终于也开始糊涂，不明白自己的蛋糕到底好不好吃了。见李游还在发愣，她不由好奇："这么说，何璧以前这么骗

你，你现在已经可以不上当了？”

“错，”李游摇头，“还是会上当。”

他终于也拿起一块。

然而就在他将那块蛋糕放入口中的那一刹那，几乎是不约而同地，另外三人迅速放下了手上的蛋糕。

于是他只有苦笑，吃了一口，放下：“明明是同样的法子，为何每次用在我身上都这么有效？”

“因为你如今好奇的，已不是它好不好吃，而是你能不能控制自己不吃，”何璧拍拍他的肩膀，“我保证，你下次还是会上当。”

李游瞪眼无语。

南宫雪点头微笑：“战胜自己总是比战胜别人困难得多。”

正因为战胜不了自己的决心，战胜不了心中那些顾虑，我们每个人才会时常做出一些身不由己的事情。

.

杨念晴看看他，又看看李游，最后看着何璧：“你们两个既然这么喜欢斗嘴，以前是不是还经常打架的？”

何璧点头：“打过四百多场。”

四百多场！

杨念晴又惊讶又好奇：“谁赢了？”

何璧不回答，俊脸上却已露出了看笑话的神色。

李游咳嗽：“胜负未分。”

何璧看了他一眼：“不错，只因每次打到后来，你都逃了。”

杨念晴忍住笑：“原来是这样。”

李游一脸头疼：“在下平生最擅长的，乃是轻功与暗器，这个人却偏偏要跟我比打架，自然要吃亏了。”

话音方落，连邱白露也忍不住好笑。

南宫雪向何璧笑道：“明日一早李兄还要赶路，何兄最好不要再气他。”

何璧一愣。

杨念晴解释：“他要去替南宫大哥取药。”

“明日是十五。”

.

不错，十五。

曹通判是最后一个下手对象，而众人也已经察觉，在这紧要关头，凶手会不会铤而走险？李游离开了，正是最好的时机……

南宫雪皱眉：“办案重要，取药之事，早一日迟一日也不妨的。”

杨念晴急了：“可是……”

李游忽然打断她的话：“我去取药。”

南宫雪摇头：“李兄……”

李游缓缓道：“他当初选在十五杀人，只是为了掩人耳目罢了，如今我们既已知道他的目的，他也没必要再掩饰，几时杀人都可以，不一定非在十五。”

他看着南宫雪，黯然：“譬如唐姑娘，还有……谣儿。”

回忆

李游果然一大早就走了，临安离洞庭并不近，纵然是他这样的轻功，只怕也要好几天才能赶回来的。

杨念晴其实很想叫住他，因为从早起她就一直感到不安，以往每次出现这种预兆的时候，总会有不好的事情要发生。

然而，一想到南宫雪的身体，她立刻打消了这个念头。

今天十五。

李游又不在，岂非正是下手的好时机？

杨念晴虽然担心，却又不好说出来，何璧与邱白露的功夫也都是一等一的，如今二人在一起，天大的事情也不至于乱到哪里去。

.

门又被敲开。

踏进门，杨念晴便发现院子里似乎笼罩着一片奇怪的气息，带着些危险，还有几分肃杀，于是，她心中的不安更强烈了。

难道已经出了事?

没来得及紧张，她立刻就看到了曹通判。

还好，他是活着的。

心中仿佛有一块大石头放下——最近看的死人多了，自己竟也变得疑神疑鬼，现在那个凶手就算再厉害，又能当着何璧他们的面把这个活生生的老头怎么样?

一见到何璧，曹通判立刻大笑着拍起他的肩膀："老夫早料到你们今日要来，连酒菜都已备好了，请！"

那笑声让杨念晴有点想捂耳朵。

何璧皱眉。

这只老狐狸，言语间还是没有半点破绽，好在众人今日来倒也并不是为了打听事情，只不过是保护他而已。

.

菜色不多，却烧得十分精致，几乎每一样杨念晴都叫不出名儿。酒也是好酒，刚一开坛，便已芳香四溢。

看来这曹通判的"退休"生活过得很滋润。

执行任务的时候，何璧通常不喝酒。邱白露也只是静静坐在旁边，非但不喝酒，连菜也不吃，仿佛这一切都不关他的事。只有南宫雪偶尔微笑着动动酒杯。

而这里的主人，曹通判，却是一大杯接一大杯地灌，看这个老头儿喝酒的模样，杨念晴几乎都要以为他是在喝白开水。

"老夫向来不喜欢那些破礼数，你们一切自便。"

听到这话，杨念晴有些无语，众人都紧张他的性命，他自己倒放心得很，什么叫"皇帝不急急死太监"……

终于，何璧也忍不住看着他，冷冷道："前辈最好不要喝醉。"

曹通判愣了愣，反应过来居然“嘿嘿”一笑，又露出狐狸才有的神色：“老夫平生树敌太多，日日提防，已有十几年未能好好的醉一场了，如今有你们几个在，岂不正好放心一醉？”

何璧瞪眼。

杨念晴暗暗好笑，这老头儿果然精明得很，先就说要喝醉，还挑明了要众人保护他。

.

南宫雪笑了：“久闻前辈海量，何兄也只是怕我等不敌，倒先醉在前面，惹前辈笑话。”

曹通判仿佛这才注意到他，细细打量了片刻，目中精光一闪，露出几分惊讶之色：“你……果真是南宫钰的儿子？”

南宫雪点头：“先父在世时，倒时常提起前辈。”

曹通判来了兴趣：“哦，他说我什么？”

南宫雪微笑道：“当年，前辈威名谁人不知谁人不晓，先父自然是敬佩不已，只不过好话实在太多，晚辈若一一道来，恐前辈听了厌烦。”

人越老，反而越喜欢听别人夸赞自己。

曹通判淡淡一笑，终究掩饰不住目中那一丝满意之色：“南宫钰那老儿嘴笨，想不到却生了个会说话的好儿子，可惜他早早便走了，老夫如今倒有些想他。”

南宫雪黯然。

曹通判竟也叹了口气，老脸上浮起几分沧桑之态，人老了，眼看着昔日的老友们一个个都离开自己永别而去，心底又是什么滋味？

片刻。

他又恢复了素日的精明与镇定，端起面前的酒杯一饮而尽，故意瞪着南宫雪：“如此，他可有说过我坏话？”

南宫雪笑道：“前辈若果真想知道，须要先喝上晚辈敬的一杯酒。”

说完，他含笑提起了酒壶。

.

清冽的酒水变作晶莹的一缕，从壶口悠悠泻下，在杯中激起小小的旋涡，声音虽不大，却均匀而美妙，更衬着气氛宁静了许多。

俊美的脸上始终荡漾着亲切的笑意，黑发衬着金冠，神态举止间无一不散发着天然的贵气。

冰冷的酒似乎都浇在了心上，杨念晴只觉冷意阵阵袭来，竟然开始发抖，不安的感觉也愈加强烈，她发现，先前那种肃杀之气也越来越浓。

为什么会这样?

美妙的声音终于静止，酒杯斟满了。

南宫雪放下酒壶，亲手将那酒奉到曹通判面前："难得前辈还记着先父，想来先父在九泉之下，也是极高兴的。"

曹通判点头："南宫老苑主与我交情虽不深，却也……"

他没有说下去，只重重叹了口气。

南宫雪不语。

发现了自己的失态，曹通判不禁露出些尴尬之色，立刻瞪着他："这杯酒老夫既已答应要喝，老夫先前问的话你也该说了罢。"

南宫雪微微抿嘴，笑道："纵然先父果真说了前辈坏话，晚辈也是万万不敢当着前辈的面说出来的。"

曹通判愣了愣，随即大笑，接过酒就要喝——

"等等！"

.

面对众人意外的目光，杨念晴竟呐呐地说不出话，她实在不知道自己刚才为什么会突然阻止曹通判喝酒。

温和的凤目一如既往地带着笑意，却又那么的复杂，几分关切，几分忧伤……

气氛顿时僵硬了。

曹通判紧紧盯着她，目光锐利起来，似在询问。

杨念晴急中生智，忙关切地笑道：“我是说……你老人家还是先吃点菜再喝吧，酒喝得太急了，对身体不好的。”

不等众人反应，她拿起筷子，夹了些菜放到他面前的碗里。

好在女人天生就特有一种关怀别人的本能，曹通判看着她笑了笑，怀疑之色已尽去，却换成一脸嗤笑：“这点酒岂能难倒老夫！”

人越老反而越不服输。

眼见他又要喝了，杨念晴不由焦急起来，也不好说什么——不，不应该那么想的……她一遍又一遍提醒着自己，却还是不由自主抓紧了南宫雪的手臂。

南宫雪看看她，终于开口：“前辈且慢。”

曹通判果然放下酒杯。

“原来今日你们是安心不叫老夫喝酒。”

“一个人喝酒岂非太无趣，还是边说话边喝的好。”

曹通判觉得有趣：“如此，说什么？”

南宫雪笑道：“前辈想知道的事，晚辈已经说了，晚辈却也有一件事想请教前辈。”

“何事？”

“前辈可有后悔？”

.

南宫雪看着他，唇边笑意依然：“当年前辈明知陶门是被冤屈，却还是亲自领兵诛杀了一百多条人命，前辈可曾后悔？”

沉默。

曹通判突然大笑。

说实话，这只怕是在场每个人都会好奇的事，杨念晴也很想知道，这位心狠手辣的老人当年究竟是怀着怎样的心情去完成那件残忍的任务？为了个人的功利，他放弃为陶门申冤的机会，亲手勾去了一百多条人命，如今，他可会为当年犯下的错而内疚？

笑声倏地顿住。

他看着南宫雪，老脸上却还是颜色不变，反而带上了几分嗤意：“事情既已做下，又何必后悔？”

何璧皱眉。

南宫雪默然片刻，又微微笑了，举杯：“晚辈明白了，前辈请！”

曹通判哈哈一笑，也端起酒。

不知道为什么，先前那种强烈的不安又涌上来，眼见他就要喝，杨念晴也不知道该不该再出声阻止，总要有理由吧？

怎么可以怀疑他！

杨念晴终于还是选择了沉默，然而，旁边却有一个冷冷的声音响起来。

“且慢！”

.

南宫雪缓缓放下手中酒杯，看着何璧。

何璧也看着他。

曹通判终于发现了其中不对，放下酒杯，怀疑地看着众人。旁边的邱白露也紧紧盯着酒杯，皱起了眉。

何璧道：“先不喝。”

南宫雪道：“等李兄？”

何璧不语。

南宫雪摇头：“他已来了。”

.

门口赫然多了道白影。

杨念晴失声：“你怎么回来了！”

李游站在门口，神情似有些疲惫，好象是急着赶回来的，邱白露的南山阵并不近，什么事会让他突然去而复返？

南宫雪缓缓站起来，神色依旧平静无比，静静地看着他不言语。

奇异的沉默。

李游终于轻轻吐出一口气：“我回来了。”

“我知道。”

“我没去南山阵。”

“你打听事情去了。”微笑。

长长的睫毛下，泛起许多惭愧之色：“南宫兄自小并没住在南宫别苑，十岁上才被南宫苑主接回来的。”

南宫雪但笑不语。

李游停了许久，似乎很艰难地说道：“六七年时间，足以使一个小孩子的模样改变许多。”

南宫雪点头：“不错。”

李游便不再言语，只定定地看着他，原本修长明亮的眼睛里竟泛起十分罕见的黯然悲哀之色来。

.

忽然，他转脸看向曹通判：“当年柳如与唐惊风诬陷陶门，朝廷派去负责此事的正是曹前辈，想来，前辈当时行事必定十分谨慎。”

曹通判点头：“不错，除了上头指派的一千禁兵，五万支火箭，老夫还请调了三十二名大内高手助阵，自认是万无一失。”

这样的阵营的确是绰绰有余，陶门再厉害，也只是个江湖门派，上下不过一百多人，何况还有老弱妇孺。

李游叹了口气：“前辈行事再周密，却想不到还是有一个孩子逃了出来，”

曹通判的脸立刻刷白。

南宫雪只是静静地听他说话。

“当年，陶门主膝下有一对号称‘雪玉霜冰’的小神童，三岁便能过目成诵，他二人乃是孪生兄弟，哥哥叫陶雪。”

说着，李游看着他微微一笑：“南宫兄岂非正是过目不忘？”

南宫雪。

陶雪。

杨念晴只觉得一颗心已在慢慢冷却。

曹通判喃喃道：“难怪……这么像……”

李游看着他，摇头：“此事前辈一直没敢声张，只不知叫人认尸时，前辈又是用的什么法子？竟无人看出破绽。”

曹通判白着脸不回答。

发现钦定的尸体少了一具时，他是不是也非常恐慌？为了脱罪，为了保全自己的家人，他这样一个人，是什么法子也想得出来什么事都做得出来的。

.

沉默，总会让时间显得格外长。

南宫雪终于看着李游，微笑：“不错，我正是陶雪。”

满天的火箭，撕杀声，惨呼声，飞溅的鲜血，父亲悲痛的眼神，母亲绝望的哭声，一个未满四岁的孩子惊恐地逃了出去。源自于朋友的背叛，一夜之间陶门灰飞烟灭，他失去了所有的亲人，保住了生命，却也只剩下了生命。

很幸运，他遇上了南宫别苑的苑主南宫钰。

南宫雪叹了口气：“直到十岁，义父才将我接回别苑，对外只称是亲生，他害怕我会报仇，问我可愿废去筋脉，我答应了。”

这样一个神童，原该在武学上大有造诣的，他却偏偏不能修习内力，这本是江湖中人人叹息遗憾的一件事，想不到他全身的筋脉，原来竟是被南宫钰亲手废掉的。

何璧道：“他是在护你。”

南宫雪点头，黯然：“朝廷若知道此事，必定不会放过我，义父废了我的筋脉，却直到离世前还时常叹息伤心，我并未怪他。”

真正的武林高手是十分尊重武学的，能遇上一个神童是何其难得的事，亲手将这样一个孩子变成废人，只怕南宫钰也是十分不忍心吧。

然而一切不能不说巧合，偏偏曹通判当时也不敢声张，反而想方设法隐瞒此事，因此朝廷并不知道，也未下令追捕，他撇清了自己的罪责，却恰好救了南宫雪一命。

.

“你答应了南宫苑主，却并未那么做。”

南宫雪默然。

李游忽然看着他，微笑：“记得当初认识南宫兄乃是因为平安镖局的案子，五百两银子的镖被劫走，我与老何当时还未查出来，债主上门，王总镖头急得要自尽，还是我替他出的主意，叫他来求你，害你丢了五百两银子。”

从此，三个性格完全不同的人变成了知交好友。

南宫雪也笑了，然而那片笑容里，反透出更浓郁的悲哀之色：“在下虽丢了银子，却交到了两位朋友，也不算太亏。”

“无论如何，能交到你这样的朋友，我何璧不后悔。”冷冷的。

第一眼见到这位如玉的公子，见到那温和而亲切的微笑，见到那一片发自内心的怜悯之色，他们便认定了这个人可以做朋友。

南宫雪点头：“多谢。”

朋友之间的回忆总是美好的。

明亮的、忧郁的、冷漠的、淡然的眼睛里，此刻全都盛满了会心的笑意，连带着周围的空气也莫名温暖起来。

刹那间，杨念晴只觉得胸口好象有什么东西哽住了。一旁曹通判的老脸上竟也有些黯然，他可是想起了自己的老友?

然而，时间不会总是停留在记忆里，最终都要回到现实。

每张脸上的神色都逐渐黯淡下去。

终于——

空气凝结了。

微笑

李游轻声道：“南宫兄从来不曾喜欢过杀人，如今为了报仇，却杀了这许多无辜的人，果真值得么？”

南宫雪微微一笑。

“既已发生，值不值得已不重要，”他侧过身，目光移向窗外，看不清里面的情绪，“我杀了他们，将尸体移入了我的南宫别苑。”

南宫别苑防备森严，除了李游这样的轻功高手，任何人都不可能在无人察觉的情况下将尸体带进去，除了一个人，那就是南宫雪。

要往自己家中放东西，岂非容易得很?

“那天晚上找张明楚的人是你，却不想柳烟烟就在隔壁。”

南宫雪点头。

为以防万一，他让黑四郎杀人灭口，却不想黑四郎认错了人，错杀了她的同胞姐姐赵小婵，柳烟烟当时并没听出他的声音，待到发现时，已来不及说出来。

李游黯然：“我早该想到老黑是欠你的情，无论如何，我都感激你放过了他，但你不该杀了谣儿她们。”

江湖上欠南宫雪情的人不计其数，黑四郎欠他的情，所以才会为他杀人，难怪黑四郎会一再请求他们不要再查下去，因为凶手就是他们最好的朋友，这样一个朋友，是值得他用生命去维护的。

最终，黑四郎能安心离开，只因为南宫雪亲自将剑还了他，开口让他走。

也只有南宫雪，才能在冷夫人、江湖谣与唐可思毫无戒备的情况下出手，他虽然没有武功，却会使剑，更重要的是，他出手并不慢。

.

“找叶夫人的，也是你。”

“那天晚上我去找她，只是想请她相助于我，却不想无意中被唐公子发现。”

原来那天晚上唐可忧见到的人就是他。

陶门事件的真相如此绝密，若非他去找叶夫人，叶夫人又怎会知道？若非是他亲口说出来，叶夫人又怎会轻易相信？

叶夫人至死也要维护他，因为他是陶化雨的儿子，也是陶家唯一的传人。

她也明白，南宫雪虽不会对她的儿女下手，但若继续牵扯下去就未必，所以才会逼着他们兄妹二人发誓不再与众人有来往。

南宫雪没有下手，但唐可思自己却跑来找他，那就是意料之外了。可怜那个天真活泼的女孩子，至死都没想到，那个害她的人会是她最喜欢的南宫哥哥。她不知道，南宫雪根本不可能爱她，因为在他的心里，她只是仇人的女儿，她的父亲害得他家破人亡。

.

沉默。

何璧忽然抬头："司徒老爷子死在前，他找叶夫人杀唐惊风在后。"

李游点头："是。"

"会万毒血掌的只有叶夫人。"

"是。"

"人不是他杀的。"

李游叹了口气，不再言语。

南宫雪摇头，目中却露出感激之色。

何璧不是"神"，否则也不会这么努力地为朋友开脱，只要南宫雪有一丝被冤枉的可能，他就会再去查到底的。

李游看着南宫雪："你将他们的尸体毁去，因此，我们虽知道上面有一条重要的线索，却一直不明白是什么。"

南宫雪点头："因为那根本不是万毒血掌。"

众人皆愣。

"只因有人替他隐瞒，故意将我们引入歧途，"李游看着邱白露，叹了口气，"没有人会怀疑第一神医的话，若非在下想到一件事，只怕

到现在还不明白。”

邱白露淡淡道：“何事？”

“所有被毁掉的尸体都是中了万毒血掌的，譬如张明楚与楚大侠，而其他人的尸体都完好无损，譬如唐姑娘与谣儿。”

“那些尸体都是我们一遍遍查过的，并无什么可疑之处，只因为，万毒血掌本身就是线索。他借邱兄弟的口要我们以为那是万毒血掌，然后毁去尸体，为的就是怕我们发现破绽。”

李游看着南宫雪，黯然：“冷夫人想必已从楚大侠的遗体上发现了这个秘密，所以你没有办法，只好杀了她，放火毁了他们的尸体。”

许久。

何璧道：“除了万毒血掌，天下并无哪一门武功杀人之后会与中毒相似。”

李游不回答，却看向邱白露：“邱兄想必早已知道了。”

邱白露默然片刻：“不错，那只是种奇怪的毒而已。”

李游道：“我们若一开始便从中毒查起，想必早已查出来了，这毒并不常见。”

说完，他走到桌边，端起曹通判面前的酒杯：“据说前辈日常饮食都是先叫人试过才用的，不知今日是否也如此？”

曹通判点头：“不错。”

“若是有人在斟酒的时候放了东西呢？”

这些酒菜都是经人试过的，所以他才放心地吃喝，谁能想到，面前这几个保护他的人当中的某一个也会给他下毒？当年他诛杀陶门一百多条人命，南宫雪是不肯放过他的。方才不让他喝酒，竟是救了他一命。

.

“唐堡主与柳如自是罪有应得，但你却也害了这许多无辜之人，司徒老爷子、楚大侠、冷夫人、唐姑娘、谣儿……纵然陶门主在世，也必定不愿你如此。”

动人的微笑依旧挂在脸上，看上去却无半点喜悦，只有不尽的悲哀与痛苦。南宫雪沉默许久，轻声叹道：“不错，父亲一生仁善，从未有愧于人。”

邱白露忽然道：“唐惊风他们是该死。”

何璧道：“但不该死的也死了。”

邱白露冷冷道：“父仇未必不该报。”

南宫雪摇头。

为了给无辜的人报仇，杀了另一些无辜的人，他知道不能这么做，却还是做了。那一百多条枉死的人命，并非说忘记就能忘记的，正如你身边最亲的人突然都离开了你一样。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

他看着杨念晴，微笑：“昨日我带你走，本是想回头的。”

他想带她走，同时也是带自己走。

但他们最终还是回来了。

李游黯然：“从一开始向那些无辜之人下手时，你已不能回头。”

凤目也黯下去，他缓缓点头：“上了马车后，我还是后悔了，父亲他们死得太冤……我对自己用了蚀心附骨散。”

“老邱替你隐瞒了。”

邱白露始终不是神，从最开始知道朋友就是凶手的时候，一直到现在，始终不忍心揭穿，选择了隐瞒，这样一个尊敬生命的人，是不是也矛盾了许久？

南宫雪沉默片刻，又看着杨念晴，俊美的脸上，那片忧伤的笑容此刻也格外动人起来：“小念，对不住……”

他在内疚？

他曾经对她用了“寂寞梧桐”，幸好邱白露及时赶到。

马车上，他终于还是放不下心中的仇恨，用计骗了她回来，正如同吃蛋糕时他说的那句话——“战胜自己总是比战胜别人困难得多”。

他想回头，却战胜不了自己。

.

眼前越来越模糊，杨念晴已经一个字也说不出来，心痛得快要裂开，却依旧是满脸的不信。

那一剑刺来的时候，他挡在了她面前，一切都是安排好的？马车上，他强忍着巨大的痛苦，直到昏迷的那一刻，他也只是紧紧抱着她，恳求她“不要回去”，这些，都是假的么？

逼他回来的人，就是他自己。

一个凶手，却有着悲天悯人的心怀。他曾经用悲哀的语气告诉她，杀这许多无辜的人，并非凶手的本意，他不想再查下去了。

他们继续查，所以他杀了更多无辜的人。

那双高贵的凤目依旧温和而亲切，却又总是那么忧郁，那么复杂，透着薄薄的悲哀与凄凉。每次杀人之后，他是不是也痛苦了许久？

为什么会是他？

.

曹通判突然长长叹了口气：“不错，老夫当时本可以替陶门说话的，却为了仕途争功做下错事，枉送了一百多条人命，如今赔上一命也是理当。”

他竟端起面前的酒，一饮而尽。

众人都变色。

他看着何璧：“如今真相既已大白，当年老夫办事不力，又有欺上之罪，朝廷绝不会放过老夫的，老夫家中倒也并无什么人，只有两个小孙……”

停了停，他惨然一笑：“能保则保，倘若不能，也不必费心了。”

说完转身走了几步，又停下。

“你可知，当初你为何能逃出来？”

“当时唐惊风私下来见老夫，求老夫放过你们兄弟，老夫碍于交情，只让他去东南角候着替陶化雨收尸，哪知事后发现少了个孩子，老夫不敢声张，好在大火过后许多尸体已面目全非，老夫便找了个小孩子顶替过去，为以防万一，又叫唐惊风自己出来指认尸体，说陶门之人已尽数被诛，这才逃脱了干系。”

他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这个骄傲的老人，连死也不愿意让别人看到。

.

两个神童是孪生兄弟，又岂是别人能顶替的?

然而偏偏有了这场大火。

指认尸体的偏偏又是唐惊风。

唐惊风既参与告密，由他出面指认尸体，朝廷自然不会再怀疑，他始终对大哥心怀愧疚，放走了他的孩子。

然而他没有料到的是，二十多年后，来找他报仇的也是这个孩子。

.

南宫雪沉默许久，忽然微笑道：“如此，父亲亦可瞑目了。”

“当时父亲抱着我从东南角门逃了出去，却身负重伤，临去时，他一直念着唐二叔与柳三叔的名字，那时我虽小，却知道他很伤愤。”

众人呆住。

陶化雨竟是知道的!

当时他可是十分难过? 或者干脆咬牙痛恨?

来自朋友的背叛，最难以令人原谅。

修长的双目满盛着悲哀与痛苦，李游微微握了握拳，转过脸，声音已有些颤抖：“倘若此事揭开，不知又要有多少无辜之人受到牵连。”

何璧看着他，冷漠的眼睛里竟也泛起了从未有过的犹豫与痛惜之色：“朝廷是必定不会放过曹前辈家人的，还有唐家，南宫兄……”

他没有说下去。

是不忍再说?

南宫雪微笑着点头：“一切总要有人来结束，就让我来也好。”

凤目中带着解脱的愉快。

.

眼睁睁地看着那干净修长的手指端起酒杯送到唇边，却不能阻止，心中只觉巨痛，原来他早已将自己的路算好了。

杨念晴终于哭出来。

.

真相揭开了，然而，它又要再次被埋藏。

陶门的冤案注定永远不能平反，朝廷不会认错，何况如今也没有任何证据。事实只是，曹通判与唐惊风合谋，放走逆贼之子。

他们还有亲人。

埋藏了二十多年的秘密若是此刻公开，又将有多少无辜的生命受到牵连? 那么，不如叫它永远湮没，就让他来背负这个骂名吧。

从此，没有人会提起陶雪这个名字，人们只会说，江湖第一公子南宫雪是个伪善之人，他是凶手，为了一己私利，害了许多无辜的性命。

但这又算什么，活着的人得救了。

.

在那个优雅的身影倒下去的一刹那，杨念晴看到了一抹忧伤的微笑，如同秋日阳光下的风，带着淡淡的悲哀与遗憾。

是留给她的。

真正的公道

春日的阳光格外明朗，仿佛将每个角落都照亮了，照得人心暖洋洋的，柳色如烟，入眼葱葱一片，透着股新意。

街上，人来人往。

阳光下不时有温柔的风拂过，隐约有歌声从远处飘来，曲调古老而优美：“蒹葭苍苍……所谓伊人，在水一方……宛在水中央……”

两个人默默走着。

.

李游停下脚步，看着她摇头：“他那样的人，纵然拦住了，也未必肯活在这世上，又何必再难过？”

“难道朝廷没有错？”杨念晴终于抬头看着他，“根本就是他们一手造成的，陶门明明是被冤枉，他们却听信一面之词，轻易害死一百多条人命，就没有责任？这样太不公平！”

李游皱眉：“陶门人虽不多，却也算江湖大派，陶化雨又广结江湖好友，朝廷早已在提防，纵然没有唐惊风与柳如告密，也未必肯罢休。”

他又凝神看了她许久：“公道本就掌握在他们手里，你若要真正的公道，就必须与他们为敌，倘若不能，便只有遵从这些小的公道了，这个道理任何时候都不会改。”

杨念晴愣了愣，不语。

这里不是21世纪。

李游叹了口气，拉着她继续走：“真正的公道或许许多年后会有，但如今这世上，有些事不是你我能左右的，不要想太多。”

.

许久。

杨念晴抬起头扯扯他的袖子，想到一件事：“原来你家离这儿这么近，上次我们来的时候，你怎么就不回家去看看？”

李游摇头：“在下若是回去，只怕就要被捆成粽子了。”

杨念晴奇道：“谁捆你？”

“老爷子。”

“捆你做什么？”

“自然是成亲，”李游停下脚步，叹了口气，“老爷子一心想要孙子，成日里除了吃饭睡觉，就是琢磨捆我的法子了。”

杨念晴忍住笑：“你不是轻功第一吗？”

李游侧过身，似乎有些得意：“所以上次他没捆住我。”

“那你现在又敢回去了？”

“自然。”

“为什么？”

“因为他只会捆你。”

杨念晴大惊，来不成他老爸是虐待狂，见人就捆？

“捆我做什么？”

“换人。”

“换谁？”

李游看看她，好象对这个问题很失望：“自然是孙子。”

她目瞪口呆：“我？”

“对，”他一本正经道，“生个孙子，老爷子一高兴，就不捆咱们了。”

“我……”

“在下自然会帮你，”李游打断她的话，忍住笑，眨眨眼，“你总不会以为一个人就能生孩子吧。”

……

杨念晴实在很不甘心地脸红了，瞪着他：“喂，一个大男人说这种话也不脸红，难道不觉得很不好意思吗？”

李游点头赞同：“在下原本是很不好意思的，但一想到更大胆的话你都敢说，或许还对那些事很好奇，就觉得好意思多了。”

.

“哼，原来你这么重男轻女！”

“在下倒无妨，只是没有儿子，老爷子只怕不放我们走。”

“万一……是女儿怎么办？”

“接着生。”

“还是女儿呢？”

“再生。”

她瞪着他，吼起来：“喂！当我是母猪？”

他一本正经道：“母猪配懒猪，岂不正好？”

“……谁要跟懒猪在一起！”

李游似乎很无奈地叹了口气：“看来在下要变勤快些了。”

“觉悟还挺高，”杨念晴立刻冲他不怀好意地一笑，俯身揉起腿，“那好，现在我走累了，你背我走吧。”

闻言，李游愣了愣，瞪眼望望四周，苦笑：“杨大姑娘，如今是大白天，在下怎好背你？”

“白天怎么了？”

“咳……在下是男人，怎能在大街上背女人？”

“男人不背女人，难道要女人背男人？”她暗暗好笑，倚着他的手臂不放，“我走不动，不走了，你背不背我？”

“不。”

“什么！”

“还是抱吧。”

“呃？”

还没反应过来，下一刻，人已经躺在了一个温暖的怀里。

.

俊逸的脸上，长长的睫毛又黑又密，却根根分明，潇洒而妩媚地翘着，随步伐微微颤动，格外迷人。

李游抱着她，边走边叹气：“麻烦姑娘的手不要老是摸我的眼睛好么？”

“你的睫毛太好看了，”杨念晴郁闷地摸摸自己的睫毛，无奈地摇头，“我从没见过一个男的有这么长的眼睫毛。”

“是吗，”李游停住脚步，咳嗽一声，“那你以后倒可以多摸摸，但在下还是觉得鼻子更好看，若是看不见路，只怕会被人撞扁。”

帅哥扁了鼻子的确影响美观。

她遗憾地点头，抱着他的脖子：“好。”

李游嘴角一弯，又继续朝前走。

步伐平稳，很舒适、很安心的感觉。一缕长长的黑发自然地垂下来，在脸畔轻柔地摩擦着，拂得人心似已醉了。

大白天的，一个大男人居然抱着个女人在大街上走，想不惹人注意也难。

回头率200%。

杨念晴发现自己的脸又开始烫起来，看看李游还是面不改色，不得不承认，这个人不是脸皮比自己厚，就是修为比自己高。

.

“何璧怎么不见了？”

“他是男人，办完公事自然要回家陪老婆。”

杨念晴失声：“他有老婆？”

“当然。”

哟，那样一个冷冰冰的人居然已经娶了老婆，真看不出来！

杨念晴好奇：“那个……他老婆是什么样的？”

李游想也不想：“很美。”

色狼！

翻翻白眼。

李游看她一眼：“还很温柔听话。”

温柔听话?

撇撇嘴。

李游自顾自叹气：“还很聪明，话也不多，脾气也好得很，还很会伺候丈夫，不会做难吃的蛋糕，不会撒娇要丈夫抱，不会惹丈夫生气，不知道男人的‘三从四得’……”

重重地“哼”了声，拳头已经捏起来了。

看着那拳头，李游立即咳嗽一声，道：“而且，也绝对不会揍丈夫。”

……

.

阳光越发明亮了，白石街道反射着日光，有些刺眼。

优美轻软的歌声又飘来，古老的诗经，道尽了青年男女们朦胧的爱意：“蒹葭苍苍……道阻且长……宛在水中央……”

躺在温暖的怀里，听着美妙的歌声，杨念晴有些心热了。

“你有没有这么抱过别的女的？”

李游停下脚步：“说实话？”

“对。”

“有。”

说完，他又开始朝前走了。

杨念晴若无其事道：“不只抱过，还为她们画画作诗吧。”

“老何实在很会害朋友。”

“他只是怕我被某个花花公子骗了，你怎么就没给我画过画写过诗？”

“你不是她们。”

听到这句话，杨念晴立刻心情好了许多。

可他后面的话又不对劲了——

“无论是画还是诗，在下实在都很难将你与它们想到一起。”

“那我和什么一起？”

“缸。”

她愣住：“缸？”

“对，缸，”李游停下脚步，一本正经道，“不然这许多醋往哪里放？”

杨念晴怒视着他。

半晌。

她正要开口，李游却突然变了脸色。

.

“不对！”

他倏地放下她，不由分说拉着她快步走上了旁边一家十分显眼的高级茶楼，并挑了一个临着窗很显眼的位置。

“就在这里坐着。”

杨念晴莫名其妙：“怎么了？”

李游喃喃自语了片刻，忽然低头看着她，神情有些紧张：“这里人多无事，你就在这里等我，千万不要乱走。”

她奇怪：“你去哪里？”

“来不及了，我如今也无把握，只怕……”李游略一迟疑，神色又凝重起来，“我要赶去一个地方，你就在这里等我，不要乱走，明白么？”

见他这副神情，杨念晴知道他的确有急事了。

于是，她点头：“你快点回来。”

李游转身走到柜台边，拿出些钱跟掌柜说了几句话，立刻就见那掌柜满面堆笑地接过钱，望着杨念晴点头。

出什么事了？杨念晴暗暗疑惑。

交代完，李游又走回来：“这里人多，记得不要乱跑。”

见杨念晴答应，他放心地点点头，似乎又想起了什么：“还有，若有人来找你，你也不要离开，就算是老何老邱也不行。”

杨念晴好笑：“知道了，快去吧。”

.

时已过午，茶楼生意也愈发兴隆，谈天说地，热闹十分。宋人爱品茶，一壶上等好茶，两碟干果，如此好天气便不算虚度了[奇+书+网]。何况这地方还有来自五湖四海的人物，有名的，无名的，认识的，不认识的，都可以轻松地搭上话。

座位临窗，阳光斜斜射入，那断断续续的歌声也不时飘进来，然而杨念晴此刻已经不再觉得那么舒服了。

不要离开，不要跟别人走？李游莫名其妙说这些话，还那么紧张做什么，难道他又发现了什么秘密？

一切不是已经结束了吗？

想到那双忧伤的眼睛，好容易平静下来的心又开始痛起来。

临桌，有人在说话。

.

“想不到南宫公子外面仁善，竟是那样一个人，唉，真是看不出来。”

“假仁假义！”

“就为了生意上的事，便要害人性命？”有人似不相信，“南宫别苑不已经是第一豪富了么？”

“这人啊就是难知足，唉！”

“……”

“啪”的一声，有人一拍桌子。

“你他娘的血口喷人，”愤怒的声音，“我王成是不信的，那年丢了镖，若非南宫公子慷慨相助，我只怕早已作了个吊死鬼，一家老小也不知落到什么田地！这许多年他并未要我回报一文，哪里假仁假义了！”

停了停，他又忿忿道：“想当初我亲眼见过他，那样的人绝对不可能是凶手，必是受人诬陷！”

“诬陷？”有人冷笑，“是何璧跟李游查出来的，难道会有假？”

那叫王成的立刻噎住。

有人起哄：“哟，凶手还是你看出来的，哈哈……”

众人哄笑。

王成恼怒至极，站起来大声道：“反正在我王成眼里，南宫公子永远都是我王家的恩人，这些事凭你们怎么说，我是不信的！”

说完，他竟不再理会众人，大踏步走下楼去了。

.

有人如此信任他，他会不会觉得欣慰?

杨念晴默默垂下头。

为了活着的人，他选择了掩埋真相，甘心背上这个骂名，那样一个善良的人，纵然听到了这些话，也一定不会介意的吧?

他做错了，但完全是朝廷草菅人命，才有了陶门之冤，才造成了如今的一切。只不过，这个公道背后的力量太强大，强大到没有人可以反抗，没有人能为陶门作主，这个时代，她真正体会到了什么叫无能为力。

想到临去时那只轻轻握着她的手，还有那双眼睛里透出来的纯净的解脱之色，那种目光她曾经见过一次，就在带她回南宫别苑的路上，那时，他是真的想回头。

然而他不能放过他自己。

在强忍蚀心附骨散的巨大痛苦时，他紧紧抱着她，叫她“不要回去”，神色是那么真切，那时他心里是不是矛盾至极？ｗωｗ奇Qìsuu書còm网

痛极，反而没有眼泪了。

他是凶手，却始终是个善良的凶手。

当初他可以有许多机会害李游与何璧，他们一死，秘密必定不会这么早就揭开，或者永远都没有揭开的那一天。

他没有那么做，他们是他的朋友。

他曾经对她用了毒，还骗了她，一定很内疚吧?

她并不怪他的。

.

杨念晴长长吐出一口气，扭头望向窗外。

楼外，阳光亮得刺心。

一切都坦荡荡地曝露在阳光下，街道上人来人往，不断有新的面孔闪过，如同电影里的背景画面，带着些做作的真实。

冥冥之中，仿佛有种神秘的力量在指引她，带着她的目光移到了一个角落。

并不显眼的角落。

帅哥的变化

一棵大树。

树冠很大，枝上旧叶未掉光，又长上了嫩嫩的新叶，因此显得格外茂密些，在阳光下掠起一片不小的阴影。

树下空荡荡的。

这么不显眼的一个角落怎么会引起自己的注意？杨念晴暗暗奇怪，再仔细看了片刻，确认没有什么特别之后，就要移开视线——

目光忽然凝住了。

刹那间，她看到了一双眼睛。如同鬼魅般，就在她眨眼的时候出现在了树下。

一双熟悉的凤目。

.

怎么会是他？！

不对，一定是在做梦，还是眼花了吧？杨念晴终于反应过来，迅速伸手使劲揉了揉眼睛，再往那里望去。

人来人往如流水。

水流的另一岸，一个优雅的身影负手而立，全身都笼罩着一片孤独的气质，他就那么静静地站在树荫下，隔着往来的人群，望着楼上的她。

杨念晴直直地望着那双眼睛，心中狂喜。

真的是他！

可他不是已经……怎么会在这里？

来不及等她细想，那个人已不再看她，转过身缓步走了。

是他，不会错的！杨念晴站起来就往楼下冲，然而刚刚跑到楼梯口，就被一脸着急的掌柜给拦住了：“姑娘，那位李公子交代过，要你在这里等他。”

杨念晴一怔，果然想起了李游的话：“……若有人来找你，你也不要离开，就算是老何老邱也不行，知道么？”

但那不是何璧与邱白露，是他啊！

李游什么时候才能回来？她跺跺脚，焦急地望望窗外，眼看着那个熟悉的人影已隐没在转角处，这一走，是不是再也见不到他了？

她实在矛盾至极。

一个人若真想找借口，是很容易的。

她果然寻思起来：李游只是说别人来找的时候不要跟着走，但他并没有来找，这只能算是自己去找他，不能算跟他走吧？

终于——

“没事，他若是回来了，麻烦你老帮忙跟他说一声，就说我看到……一个朋友，我去找他，很快就回来。”

说完，她不顾拦阻飞快走下了楼。

.

站在大街上，明亮的阳光几乎晃得连眼睛都睁不开了，许多陌生面孔如走马灯似地闪过，也不断有陌生的眼睛朝她看过来，然而却再也没有见到那双明亮熟悉的眼睛了。

或许是阳光太暖的缘故，头脑也开始恍惚。

杨念晴简直怀疑刚才是在做梦，然而，心头又有个声音清楚地告诉她，这一切都是真的，他没有死！他去哪里了？为什么不肯和她相见？难道是因为何璧他们？是的，他已经是个“死”了的人，肯定不愿意再生风波，不想再让李游他们看到吧。

虽然他做错了事，但发自内心，杨念晴还是希望他好好活着的，看看四周，她失望地叹了口气，准备转身回茶楼。

一道优雅的身影在人群中晃过。

杨念晴想也不想，立刻拨开人群追上去。

不论她怎么加快脚步，那道熟悉的背影总是在离她二三十米远的地方缓缓而行，悠闲而典雅，隐隐透着些威严，步伐依旧那么从容。

她想张口叫，却又意识到不妥，只得紧紧跟着他。

终于，二人拐进了一条深深的巷子。

.

日头已渐斜，两面高高的墙挡住了阳光，巷子里显得十分阴暗，与外面街上的明朗相比，俨然是两个天地。整条巷子里没有一个人，冷冷清清的，透着片阴寒之气，一走进这里，杨念晴就不由自主打了个寒战，全身都冷起来，几乎要怀疑这里就是地狱的入口。

那个人居然不见了！

巷子的另一头没有出口。

明明见他走进来的！

站在空荡荡的巷道间，杨念晴有些发抖，当初亲眼见到他自尽的，而他也已真真切切长眠在南山阵中的那片竹林里，他们还在那里守了十多天才离开，她绝对不迷信，但一个死了的人，又怎会出现在这世上？

更重要的，他走进了这条巷子，那是千真万确的事情，怎么现在又突然不见？难道这个地方真有诡异之处？

不论他活着还是死了，都绝不会害她。

杨念晴定下心，试探地唤道：“南宫大哥？”

无人应答。

“南宫大哥！你在吗？”

“南宫大哥——”由于回响的缘故，并不算大的声音也显得格外响亮起来，但不论她怎么叫，仍然没有一个人回答。

他不愿相见？还是自己真的看错了？望着那两面高高的墙，杨念晴呆了许久，这才缓缓回过神，心中有些黯然。

回去吧。

然而，就在她无精打采回过身要走的一瞬间，仍然被身后静静站着的那个人吓了一大跳，差点失声叫起来。

.

熟悉无比的脸，剑眉下，是一双天然的凤目。

好象有那么一点不同，至于那点不同到底是什么，杨念晴已经来不及深想，只顾又惊又喜地望着他，喉咙仿佛被什么堵住了。

终于，她费力地吐出几个字："南宫大哥……真的是你？"

他没有回答，却微微笑了。

笑容里没有那分令人心疼的忧郁，也没有那薄薄的凄凉与悲哀，却多了几分傲然与果断。目光也没那么复杂，明亮如水，秋水，不够温和，透着无伤的冷意。

熟悉，又陌生。

但面前这个人，实实在在就是他。

失神片刻，杨念晴喃喃道："你……真的回来了？"

他静静地看了她片刻，那分冷意也变作了暖暖的笑意。

刹那间，杨念晴看着那片笑容，忽然又觉得这个人不再陌生了，他是真的没有死，这不正是自己希望的吗！

狂喜之下，她终于抓起他的手臂："南宫大哥，你真的没死！"

"你不想我死。"

"当然！"

"我杀了人。"

他还在自责？杨念晴怔了怔，摇头："你不要想多了，不该全怪你的，这个世界本来就不公平，陶门是冤枉的，朝廷不负责任才害死了那么多人命，他们做了那么大的错事都活得好好的，你为什么不能活下去？"

默然半晌。

他叹了口气："他们能活下去，因为他们不是南宫雪。"

杨念晴一愣，不太明白他说的什么意思，然而高兴之下她也懒得再去细细思考了："你没死就好，反正事情已经过了。"

他略略一笑，拉起她的手："走吧。"

手指冰冰的，没有往日的温暖。

杨念晴被他拉着走了几步，忽然想起了什么，赶紧道："李游刚刚有事走了，可能现在已经回来，我们是不是先去找他……"

他停下脚步，很随意地笑了一下："不急，以后再见也不迟。"

杨念晴还是犹豫："可是……"

李游一定在找她。

南宫雪看着她片刻，目光一闪："怎么，不愿陪我？"

她摇头："没有。"

.

春日的月光还是嫌冷了些，他的脸上身上也都蒙着一层薄薄的霜意，更透出几分孤傲，几分寂寞。

杨念晴很不安。

这是一个清净的小院，院子里没有树木，显得有些空空的，阶前早已摆好了一张桌子，桌上居然还有精美的酒菜。

三个酒杯。

这里却只有两个人。

杨念晴并不喝酒。

冷冷的月光里，他优雅地举着酒杯，虽然身影看上去有些孤单，神情却是罕见的轻松与悠然，颇有点"对影成三人"的意境。

他瞟了瞟杨念晴："你不必着急，他们纵然糊涂，找起人来却是厉害得很。"

或许印象里从未听过南宫雪贬人，杨念晴不由觉得很好笑，故意作出不可思议的模样："不对吧，这是你说出来的话？"

"我经常说这样的话，你可相信？"

"信。"

“才怪。”

淡淡说完，他端起酒杯喝了一口。

耶，原来他也这么幽默啊！看到这样的南宫雪，杨念晴开心地笑起来。半晌，她终于问出了内心的疑惑：“南宫大哥，你不是已经……”

他打断她：“我姓陶。”

杨念晴怔了怔，明白了：“呃，陶大哥……”

“死了也未必不能活过来。”

活过来?

片刻的惊讶之后，杨念晴马上想起了一个人，恍然：“原来是邱大哥，他医术第一，肯定会救你的吧。”

他笑了笑，既不承认也不否认。

.

感受到气氛的沉默，杨念晴有些尴尬，原本很多想说的话，如今竟一句也说不出来了，她总觉得复活后的南宫雪跟以前不太一样，到底哪里不同，却又不可言明。

可能也觉得太安静了，他开口道：“早闻得你们那里有许多奇怪的事，不妨说来听听。”

“我们那里？”杨念晴回过神，“我们那奇怪的事情多了……说什么？”

若是往常南宫雪这么问，她肯定早就聊开了，但此刻面对着他，不知怎的，心里总是隐隐觉得不自在，而且想到李游一定还在担心寻找，南宫雪又不愿意去见他们，矛盾之下，就更提不起精神说话了。

“我们那里啊……这么说吧，就是没有轻功的人也可以飞到天上，还可以跑到月亮上去，对了，我们那里还有电话手机，比如我在这里，你在你的南宫别苑，相隔这么远，我说话你也能听见的……”

他已经端起酒杯继续喝酒了。

“不信算了，有空我做几个实验给你看……”杨念晴泄气地嘀咕两句，忽然又想到了什么，眼睛一亮，“陶大哥，你到底能同时记住多少东西？”

他放下酒杯：“不知道。”

“那我们来试一试？”她实在是想逗他高兴，于是不等他回答便开始出题，“你听好了，有一辆车，车上有十个人，然后车到了一个站，上来两个人……”

他打断她的话：“去问小孩子。”

“你先听完，能答出来我服你，”杨念晴瞪眼，“有一辆车……”

他又打断她：“什么车？”

“呃？”见突然冒出这个问题，杨念晴有些傻眼，想了想才迟疑道，“大概……你就当是我们平常坐的马车吧。”

对着古人说公交车是笨蛋。

“有一辆马车，车上有五个人……”

“方才不是十个么？”

杨念晴噎了噎：“那个……管它几个，你记着不就对了！”

凤目中有笑意闪过。

“我说那个……什么来着？”被他这么一搅，杨念晴差点连题目也忘了，终于，她想起自己的目的，郁闷道，“对了，有一辆马车，车上有五个人，

Chapter_11

不久，车路过一个站，就是驿站吧，然后，车上上来五个人，下去了两个，接着车继续往前走，又路过一个站，上来七个人，下去五个，然后……”

觉得绕来绕去差不多了，她才冲他眨眨眼，诡秘地一笑：“现在请问……这辆车一共经过了多少个站？”

“几匹马？”

笑容敛住，杨念晴莫名其妙：“马？”

“马车，几匹马？”

“呃，差不多三四匹吧，”杨念晴随口回答，又提醒他，“我问的不是马，是马车一共经过了多少个站。”

他想也不想：“至多十个。”

杨念晴得意：“十四个，你错了！”

“自然错了，十个都不行，”他并不泄气，只看了她一眼，“在第十个站时，车上便已有了四十三个人，马如何拉得动？”

……

“第九个站上了多少人？”

“十个。”

“第六个站下了……”

“一个。”

杨念晴简直佩服得五体投地。天才就是不一样，他倒比自己这个出题的人都记得清楚，这样的脑子要是借给自己，考试一定顶呱呱。

.

月光下，他静静地坐着，偶尔喝点酒，既不多说话也不动筷子，一桌的菜肴竟形同虚设，陪着他的，只有两个空酒杯。

他在等朋友？

杨念晴也意外地没什么食欲，终于，她忍不住望望四周：“陶大哥，都这么晚了，李游肯定还在到处找我们，是不是……”

他截口道：“不喜欢陪我？”

杨念晴急忙摇头。

“当然不是，可……”她有些犹豫，“这么晚了……”

“怕我？”

呃？怕你？

杨念晴瞪瞪眼，想到他以前生气又无奈的模样，立刻眼珠子一转，像往常那样堆起一脸坏笑，拍着他的手臂：“谁怕你？我只是奇怪，夜这么深了，你这么个大帅哥还敢坐在我面前，就不怕我垂涎你的美色？”

说完，她已经准备欣赏帅哥脸红的模样了，这位帅哥可是很害羞的。

谁知——

他只是瞧了她一眼，又随意拿过她的手看了看，居然面不改色道：“如此，那就嫁给我吧。”

杨念晴傻眼。

这这……这是南宫雪说出来的话么？那样一个温雅又知礼的人，打死她也不相信的。他几时变得这么开放了？就算是复活，也不至于和以前有这么大差别吧！

凤目中掠过一丝笑意。

他放开她的手，淡淡道：“只怕你舍不得李游。”

杨念晴直直地望着他，已完全呆住。

俊美的脸，秀挺的鼻梁，剑眉凤目……

不对……究竟哪里不对？忽然，她面色大变，倏地站起来，倒退了两步，惊骇地指着他：“你……你不是陶大哥！”

他并不惊讶：“为何不是？”

来不及回答，一个磁性的声音接着响起：“他自然是。”

白露为霜

毫无声息，一黑一白两条人影从天而降，黑的迅捷，白的潇洒，分明看上去是一快一慢，却还是同时落到了院子中间的地面上。

杨念晴惊喜万分：“你们来了！”

何璧依旧面沉如水，看不出任何情绪，李游也只是定定地看着那个喝酒的人，朦胧的月光下，原本明亮如星的眼睛也格外暗淡。

终于，他抬头看了二人一眼，淡淡道：“来了。”

何璧道：“是。”

喝完杯中酒，他站起来：“你们知道了。”

李游默然片刻，看看杨念晴，目中浮起一丝紧张之色：“我只知道你的易容术，却忘了你若是露出真面目，不必找她，她也会跟你走的。”

他剑眉微挑：“正所谓糊涂一时。”

沉默。

李游看着他：“你不会拿她……”

没有说下去。

他看了李游半晌，忽然嗤笑一声，俊脸上露出几分嘲讽之色：“他生前既如此护她，如今我又怎会叫他再着急。”

李游点头：“多谢。”

虽然有些吃惊，杨念晴还是明白了他们的意思，看来李游他们也已经知道了这个南宫雪是假的，是怕他拿自己当人质吧?

.

他看着二人：“人是我杀的，一切都是我的主意。”

李游黯然：“但你实在不该将南宫兄拉进来。”

何璧也冷眼看着他。

其实从一开始见到“南宫雪”，杨念晴就感觉古怪，这个人不只气质变了，言语也放诞了许多，偏偏长相还跟他如此相似，而且也具有

过目不忘的本领……如果世上真的有这样一个人，那无疑就应该是他的弟弟，陶家的另一个神童！

并非她没有早些想到，而是曹通判曾经说过，当年清点尸体时只发现少了一具，怎么会两个孩子都逃了出来?

她忍不住道："你……真是他弟弟？"

李游忽然摇头："你如今还未看出他是谁么？"

他是谁?

杨念晴一愣。

"我与他不能用同一面目见人，"他看看杨念晴，又看着李游与何璧，"一个人在易容术下生活十几年，也不是件容易事。"

幽幽的月光映在他身上，在地上留了一道冷清的身影，但那种感觉又并不陌生，熟悉无比，仿佛是个极好的老朋友一样。

终于，脑海中有个名字渐渐浮上来……简直呼之欲出了！

杨念晴怔怔地望着他。

如此精妙的易容术，原来是他！

"你，你是邱大哥！"

.

凤目中露出几丝赞赏之色。

"我不姓邱。"

李游看着他，缓缓道："自晋陶潜始，数百年来，菊花的知音本就是姓陶的，菊花先生自然也该姓陶。"

"不错，"他侧过身，负手而立，"菊花皆盛于秋，我只是指秋为姓罢了。"

李游微笑："若非我听到一个曲子，只怕还想不到是你。"

他挑了挑眉。

杨念晴喃喃道："什么曲子？"

李游嘴角一弯："你可记得今日在街上听到的那一曲《蒹葭》？"

她点头。

“何不念来听听？”

《蒹葭》出自诗经，杨念晴还是记得的，想了想便念起来：“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

刚念到这里，她忽然顿住，直直地看着那个人，好半天才喃喃道：“白露为霜……白露……原来……”

终于，她也默然。

李游叹道：“当年，陶门原本有一对很出名的孪生小神童，三岁即过目成诵，江湖中人曾送与他们一个雅号为‘雪玉霜冰’，哥哥叫陶雪，弟弟则正是陶霜。”

难怪他们相貌性格虽然相差那么远，每次看到仍然会觉得很相似，难怪看到他会有那种熟悉的感觉，原来他就是南宫雪的亲生弟弟！

一个如玉，一个如冰。

他终究去了，又怎会复活……

.

李游轻声道：“可惜两个神童出名不久，便遭遇了陶门之变。”

沉寂。

他终于点头，傲然道：“不错，我正是陶霜。”

“当年，父亲带着大哥从东南角门逃了出去，母亲却抱着我往北面走，不想中了他们的埋伏，母亲重伤不支，那时候，我看到了柳如。”

若非是神童，一个未满四岁的孩子又如何记得这许多事情！从那时候起，仇人的名字已深深印入他的脑海。

他冷冷道：“柳如做贼心虚，一看到我们便急急走了，但我仍记得清楚的，还亲耳听到他说出了唐惊风！当时母亲只是紧紧抱着我等死，不想师傅他老人家正巧路过。”

李游微笑：“尊师想必就是一指医仙老前辈了。”

默然半晌，他点头。

一指医仙生性怪癖，行事向来是随心所欲，何况此事又牵扯到朝廷，换作别人，只怕陶夫人就是跪下来求他，他也未必肯救的。

但这孩子若是个神童，又不一样了。

武林中人得到一个好徒弟比得到一宗宝藏都要开心十倍，一指医仙平生苦无传人，因此他当时只问了句“这孩子可是陶家神童”，便立即杀了守卫带他逃走了。

.

杨念晴恍然：“既然你们两个都逃了出来，为什么当时曹通判清点尸体时，却发现只少了一个？”

没有回答。

许久。

李游皱眉：“只怕是唐堡主当时也一心救人，放走了南宫兄之后，便暗地找了个替身，而曹通判后来发现少了的那一个，该是邱兄，想来这一切也只有认尸的唐堡主清楚了。”

机缘凑巧，曹通判并不知道唐惊风早已备过了替身，因此在发现少了一具尸体时，他情急之下，便也找了一个来顶替，为防止事情泄露，他只得请唐惊风自己出来认尸作证。陶门之事本就是唐惊风与柳如告密而起，由唐惊风指认尸体，朝廷自然不会怀疑，唐惊风显然在认尸时已发现了这个秘密，却始终没有说出来，因此连曹通判都不知道，两个孩子都逃过了。

“不想唐惊风倒还剩了点良心，”他抬头望着月亮，叹道，“待我长大些才知道，陶门上下一百多条人命，除了我竟无一幸免，我若不为他们讨回公道，于心难安。”

看看何璧，俊美的脸上又掠过一抹嘲讽的笑：“但后来我才发现，这世上未必有我的公道，朝廷绝不可能认错。”

“师父仙去后，这许多年我一直在想复仇的法子，七年前，我行游江南时，无意中认出了大哥，那时南宫前辈已经仙去，他是南宫别苑的少主。”

李游摇头：“若非你去找他，南宫兄那样的人怎会做出这些事，他原本已很好，你……实在不该把他扯进来。”

沉默半日。

凤目中渐渐也有些黯然，他点头：“不错，他的心太软。”

何璧忽然道：“你的心难道不软？”

他不语。

何璧看着他，目光闪动：“这一路上，你本可以有许多机会向我们下手。”

他转过身，傲然道：“我不必。”

.

是不必，还是不忍？

他们是朋友。

人在江湖

李游微笑：“曾听小念提起过你的泪菊，那日送谣儿去你的南山阵，我特地找了许久，却并没发现有这样一种菊花，那些品种都是旧的。”

他淡淡道：“你实在好奇得很。”

“那时我还未怀疑你，”李游看了看何璧，“方才我的确是去找老何，也顺便去拜访了一位前辈，问出了你这泪菊的真正名字。”

“泣血草。”

李游点头：“泣血草形似菊花，内中却藏有剧毒，这草也十分稀罕，为了找它，你必定已花了许多功夫。”

“不错，此草只长在塞外蛮荒穷恶之地，我找了许多年，直到三年前才找到。”

“司徒老爷子与唐堡主他们纵然武功不及你，然而要杀人于无形之中，最妥善的法子莫过于用毒，百毒之中，试不出毒性而又最难被人怀疑的，便是泣血草。你早已知道我们会来找你，怕被识破，因此故意说成万毒血掌，没有人会怀疑第一神医的话。”

.

沉默。

“我用了三年时间，将它炼成毒交与了大哥，他却只亲手用过一次，是对他自己。”

说到这里，他竟也轻轻叹息了一声。

“大哥像极了父亲，天生仁善，我找到他的时候，他根本已不想报仇，后来，我终究还是想办法逼他同意了。”

“我原本要毁尸灭迹，大哥却不肯，司徒老爷子这些人在江湖都极有名，倘若无故失踪，门下弟子必定互相怀疑乃至残杀，他不愿再多伤性命，若非他执意如此，只怕如今你们查起来也未必有这般容易。”

说完，他笑了笑，又转身看着何璧：“那些人的确都是我杀的，你也知道，我大哥绝对下不了手。”

何璧点头：“你只要露出本来面目，冷夫人她们自然不会防备。”

因为她们将他当作了南宫雪。

他皱眉：“我们也是见到唐惊风的尸体后，才发现叶姨原来会万毒血掌，此事实在出乎意料，我也想不到，唐惊风的女儿会喜欢上大哥。”

纵然是仇人的女儿，南宫雪始终还是不忍伤害唐可思的，他日日将她带在身边，为的就是怕弟弟回来会对她下手吧，却没想到唐可思伤心之下会自己跑开。

“当初向小念下‘寂寞梧桐’的也是你，南宫兄却执意要救她，为了不露出破绽，你只得自己出来救了她。”

就在南宫雪忍不住站起来要去找他的那一刻，他自己走了出来，替她解了毒。

.

他看了看呆住的杨念晴，终于点头：“他带你走的那日，也是我用蚀心附骨散将他逼回来的，想不到他竟忍了那么久。”

心又痛起来。

那一剑刺来，他挡在她面前，还有马车上那明净开心的目光，一切都是真的，南宫雪没有骗她，他的确是想带她走，也已经下定了决心要回头。

然而，他的亲生弟弟将他逼了回来。

.

无数愧疚之色掠过，他自嘲地摇头："后来我才发现这一步走错了，我实在不该逼他回来，我并没想到，他会在那个时候对曹老头用毒。"

李游黯然："他是在护你。"

杨念晴垂头，闭上眼。

当初在马车上，他强忍痛苦，却还是紧紧抱着她恳求"不要回去"。

而醒来的那个黄昏，他会有那种凄凉忧伤的目光，因为他发现自己已经回来了，或许那时他便已下定决心，为自己安排了一条不归路，将一切罪责都揽到了身上，为的，就是维护他的弟弟。

许久的沉寂。

"他根本不必这么做，在你们面前，真相始终会揭开，谁也护不了，"他淡淡道，"昨夜，陶门最后一个仇人、昔日的大内高手，已害心痛病而亡。"

说到这里，他突然目光一闪："但如今我若是不回来，你们以为会找得到我么？"

何璧摇头："不能。"

他笑了。

剑眉一挑，俊美的脸映着朦胧的月光，桀骜不逊、始终带着几分冷意的笑容，他整个人看上去就犹如一枝傲霜的寒菊。

看着手上忽然间多出来的方笺，杨念晴愣了愣："这……"

"是药方，"他不再看她，"李游的，回去叫他看看便知道，可千万要仔细了。"

李游的?

她疑惑不已。

李游有什么问题?

瞧瞧李游，却见他也是一副莫名其妙的模样。

.

干净漂亮的手指提起酒壶，晶亮的酒水缓缓注入白玉的杯子里，折射着月光，透出一种格外纯净的美丽。

三只酒杯。

一切尽在预料之中，原来他早已在等他们。

“我是极少喝酒的，”他似有些遗憾地叹了口气，放下酒壶，看着二人，“如今，你们可愿陪我喝一杯？”

半晌。

冷漠的脸上露出一丝僵硬的笑意，何璧看着他点头：“老朋友喝酒，自然要陪。”

说完端起酒杯一饮而尽。

他并不感激：“不怕有毒？”

何璧不回答，却皱眉道：“你确实不怎么喝酒。”

他一愣。

李游端起酒杯看了看，也叹道：“比起南宫兄，老邱对酒的品位实在不怎么样，在下也想去卖酒了，掺水也能卖给你，这酒差得要命。”

他也一饮而尽。

熟悉而又陌生的凤目中，渐渐漾起笑意，越来越浓，久久不散。

.

在那傲然的身影倒下去的时候，杨念晴泪眼蒙蒙，心中却始终弥漫着一片浓浓的、化不开的温馨与感动。

她依稀看到，旁边，那双阴沉冷漠的眼睛里竟有微光闪闪。

一个“神”居然也会有泪。

一路上，他完全可以有许多机会向他们下手，阻止他们继续查下去，但他没有——他们是他的朋友；

他也可以逃走，以他精妙的易容之术，从此绝不会有人能认出他，他可以永逸江湖，然而他没有——他不屑。

一个骄傲无比的人。

.

他喜欢菊花，别人都叫他菊花先生，他经常说起这样一句话：一个人倘若连草木之命都不珍惜，又何必去救他的命?

然而这样一个人，却亲手断送了许多条人命。

有该死的，也有无辜的。

这究竟是不是他的本意？一个连草木性命都这么珍惜的人，绝对没有理由不珍惜人命，他知道这样做的后果，可他依然做了。

一切缘于一个执念。

或许开始他只是想为自己的父亲、门人平反，为那一百多条人命讨回公道，将那诬陷陶门的凶手绳之以法。

然而，那个世上没有他的公道。

他再有名，再厉害，也只不过是个江湖人士而已，朝廷根本不可能向他认错，何况他手上也并没有任何证据。

他不甘心，于是选择了一条不归路，并且，带上了他的哥哥。

他错了吗?

他只是不愿让那些无辜的门人死不瞑目，不愿让害死他们的凶手逍遥法外罢了，否则，他会永远愧疚，于心不安。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尾声

燕子斜斜，柳絮飞飞，暮春的情致格外妩媚。

那对兄弟已永远长眠在美丽的南山阵，那片小小的竹林中。而走的时候，那些竹子也都已经萌出了许多嫩嫩绿绿的新叶。

一切又重新开始了。

田间地里，无数身影忙碌其中，每张脸上都带着愉快之色，不时还有熟人热情地打着招呼。偶尔从山外传来几声杜鹃的叫声，催促着人们辛勤耕作。

马蹄答答地响着，声音细碎，却透着几分悠闲，一辆不怎么显眼的马车正不紧不慢地行驰在小道上。

赶车的，居然是个白衣公子。

.

洁白明快的色调正如同眼前的春光一般，明朗张扬，修长的眼睛里始终透着欢快的笑意，他闲闲地靠在车门上，手上虽然握着鞭子，却并不曾挥过一下。

旁边还坐着一个黑衣人。

挺直的鼻梁，鼻尖却略略往下勾起，使得那张俊美的脸多了几分冷酷之色。他的坐相显然比那位白衣公子要好得多，坐得端端正正的。

现在，他正和白衣公子说话。

“水玉？”

“是做什么眼镜，要送老爷子的。”

“如此也好，你家老爷子该不会再嫌无趣了。”

“我只怕他太有趣。”头疼。

“老邱送你那方子可还在？”

.

李游瞪眼：“你要用？”

见他这副模样，冷漠的脸上露出看笑话的神色：“他对你关心得紧，想是看你太讨女人喜欢，怕日后犯愁，专程留个治肾亏的方子给你。”

李游哭笑不得：“看来你倒羡慕得很，送你如何？”

“既是给你的，我又怎好意思夺人所好。”

停了半晌。

何璧叹了口气：“我只是未想到，那种时候了，他还会开你的玩笑，留这么一份贺礼，居然还叫她亲手交给你，实在妙得很。”

李游没好气：“我也没想到。”

马蹄答答，车轮吱吱。

修长的双目中升起一片黯然之色，他望着前方，轻声叹道：“我倒宁愿他现在也能时常回来，跟我开开玩笑。”

“事情已过去了，”何璧拍拍他的肩膀，缓缓道，“他还是我们的朋友。”

沉默。

长长的睫毛扇了一下，看着肩膀上的手，他笑了：“是。”

一个人若是永远都让自己活在内疚与伤怀之中，那他还不如早死了，活着又有什么意思?

.

“他的好意我用不上，你要就拿去。”

何璧扭头看了看身后车门：“原来不敢再去了，我只奇怪，你不是很会对付女人么，怎的突然怕起她来？”

不语。

“你打不过她？”

瞪眼。

“我知道你不会跟女人打架，但你的轻功不是练来逃命的么？”何璧自顾自打量着他，仿佛第一次认识这个人似的，“你难道连跑也跑不过她？”

李游终于叹了口气：“懒猪也跑得比她快。”

“那你怎会怕她？”

默然片刻。

李游苦笑：“说实话，这件事我已想了许久，也不明白。”

.

“昨日接到信，江南宇文家出了些怪事，下个月……”

李游急忙打断他：“你不必说了，我是不管的。”

何璧不急：“待我说完也不迟。”

李游摇头：“你几时说完过，说不完我必定会奇怪，一奇怪就要去替你查了，你就不能让我多闲几个月？”

“好，”何璧倒也不再勉强，点点头，忽然又提高了声音，“听说如水轩的秦如水……”

李游赶紧摆手：“停！”

何璧果然停住。

李游看着他，一脸头疼：“都过去许久了，其实说起她的事，普天下的人都不相信我，但如今连你也不信么？”

“我信。”

“你只说给不信的人听。”

“我可以不说。”

“但我要帮你查案。”

“是。”

何璧居然承认了，而且面不改色。

“你以为我会怕？”李游瞪着他，“其实就让她知道也无妨的。”

何璧想也不想，又要张口。

“停！”俊逸的脸上立刻露出更多头疼之色，“我是说，其实就让她知道也无妨，只不过，还是有些麻烦。”

何璧点头：“你明白就好。”

.

李游掀起帘子朝里面看了看，这才转回头瞧着他：“要挟朋友，这种事你做起来倒是容易得很，难道就不觉得惭愧？”

“想到你也要挟过我，我就一点也不惭愧了，”何璧慢吞吞道，“你家老爷子该不会再捆你，如此，你岂不是太闲了些，没有女人会喜欢一只懒猪。”

“我这只懒猪实在比你还忙。”

“你也喜欢查案。”

“但在下也要娶老婆生孩子，”李游直起身，一本正经地瞪着他，“在下身为李家子孙，又聪明又孝顺，自然该以李家大事为重，何况，咳……她怎舍得让我跟你四处奔走，辛苦查案？”

何璧瞧了瞧他，正要说话——

身后，车门的帘子忽然被掀开，一个脑袋探出来：“什么案子？说来听听。”

……

.

.

——（完）——

.

如此欺负（李杨番外）

“……就这里吧。”

“想好了？”

“好啦。”

“不许反悔。”

两个小孩子面对面蹲在院子里，一男一女，女孩子长相甜美，一袭葱绿色的衣裳更衬得她整个人灵动十分，好似春日里嫩嫩的小树。

男孩子略大些，十来岁模样，紫色的衣袍衬着俊俏的小脸，眼睛明亮如水波，一对长长的、细密的睫毛微微向上翘着，十分俏皮。

他漫不经心往地上瞧了一眼，随手拿起块小石头划了划，又扔掉：“快点，该你啦！”

女孩嘟着嘴：“人家要慢慢想……”

正在此时，一道吼声传来：“你好你这小混蛋！”

.

闻言，女孩忍不住嘻嘻笑了：“李哥哥分明叫李好，怎的又成了混蛋。”

小孩瞪她一眼，赶紧站起身拂了拂衣袂，笑道：“你先回去，我娘找来啦，今日不玩了！”

女孩不舍：“几时再赌？”

“明日后日都行，我有空再来找你……还不快走，别叫我娘看见，她不喜欢你们围着我的。”

“李哥哥说话算数，我等你哦。”

“是是是。”

女孩这才开心地走了。

.

几句话工夫，一个长相清秀却气势汹汹的年轻妇人匆匆走下游廊，沉着脸站在了小孩面前，小孩立刻转了转眼珠，规矩地垂下头。

“你妹妹呢？”

“在跟何大哥打架，何大哥说她的卡通画难看。”

“卡通画哪里难看了，是他们不懂欣赏！”杨念晴瞪眼，“她才七岁，怎么打得过何平，你不去帮忙？”

“何伯伯也在，何大哥不敢还手的，”小孩笑了，“我过来时他正被妹妹追得没处跑，跳到亭子顶上去了。”

“这还差不多，”她放下心，又想起一件事，“你叫他伯伯？叫何叔叔才对！”

“他说他比爹年长。”

“胡说，你爹比他大，没见何平都叫你爹伯伯吗！”

小孩嘀咕：“那是当着爹的面，何大哥不敢不叫。”

她威胁：“你听谁的？”

小孩苦着脸：“可当着他叫叔叔会挨揍的。”

“你挨揍了？”杨念晴赶紧放轻语气，摸摸他的脑袋，又疑惑地望着院门，“刚才跟你一起玩的那个好象是莫老爷子的孙女？”

“是她，”小孩一脸头疼，“她总缠着要我教她写字，还有王伯伯家的妹妹、卫家姐姐，还有柳院士的孙女……她们不敢找何大哥，都来

缠我！”

她不以为然：“那就教呗。”

小孩叹气：“她们都会写得很，哪里要教，分明就是想跟着我玩！”

杨念晴这才明白过来，嘿嘿笑了两声，弯腰将他搂在怀里，顺便在那张俊秀的小脸上亲了亲：“儿子有魅力！”

小孩尴尬地挣扎，叫起来：“娘，别叫人看见你这样！”

“亲亲儿子有什么嘛，”她笑眯眯地放开他，奇怪道，“那个莫家小妹妹很听话啊，你怎么打发她走的？”

小孩擦擦脸，扯了扯衣裳，没好气道：“她当然要听我的话了。”

她笑道：“怎么回事？”

“我跟她们打赌，谁下五子棋赢了我，就让她跟着玩，”小孩忍不住满脸得意，“不过她们肯定是下不过我的，我就清净啦。”

.

打赌?

杨念晴黑了脸，想也不想扬手就是一巴掌过去：“叫你打赌！”

小孩赶紧一个翻身避开，跃上了旁边的大树，气得直嚷：“干什么又打我！”

“打的就是你！”她仰脸望着树上，杀气腾腾，“不好好读书，就跟你爹学这些手段，他还教了你什么！”

小孩转了转眼珠，突然嘻嘻一笑：“爹爹说，除了老婆，挨女人揍的是笨蛋。”

“什么？”她冷笑，伸手指着他，“你给我下来！”

小孩不是笨蛋。

她怒道：“你下不下来？”

“不下来，”小孩眨眨眼趴在树干上，俯视着她，“下来就要挨揍，你是娘又不是老婆，挨女人的揍爹会笑话的。”

她气得笑了：“他敢……”

母子二人正僵持着，一个磁性的声音传来：“又闯祸了？”

.

眨眼之间，白色的身影出现在面前。

双目满盛愉快之色，长长的睫毛潇洒而张扬地翘着，乍一看这个人简直就是树上那小孩的放大版，只是更成熟许多。

“爹爹！”

“盈儿呢？”

“什么赢，她总是输，她与我下五子棋输得慌了，何家大哥又笑她的画不好，她就恼了，追着何大哥打，”小孩笑嘻嘻道，“不如让她跟弟弟换个名儿好了，她叫李书还差不多。”

李游忍住笑：“有道理。”

“有什么道理！”杨念晴一把拉住他，“快把他给我弄下来！”

李游果然不多问，冲小孩道：“下来！”

小孩不肯：“娘要揍我。”

“女人不能揍你，你爹总可以，”她冷笑一声，转向李游，“你不想挨揍吧？快想办法把他给我拎下来！”

李游苦笑：“他做错事，如何揍我？”

“他轻功这么好，都是你教的！”

“夫人成日追着他揍，不好才怪。”

“我不管，揍不了他就揍你。”

话音未落，一个六十来岁的老人从假山后走了出来：“好儿，过来陪我下棋！”

.

虽然那张老脸已被岁月无情地侵蚀了，却仍旧比大多数同龄老人都好看得多，而且脸上还有一双熟悉而陌生的眼睛，在阳光的照耀下，那对长长的睫毛居然也美美的翘着。

比起面前一大一小，这张脸上更多了几分严肃。

小孩如见到救星：“祖父，娘要揍我！”

老人看看旁边的杨念晴，正色道：“必是你不听话的缘故！过来下棋，没出息！揍两下有什么，小孩子不挨揍长不高，下来！”

杨念晴点头附和，咬牙贼笑：“对对，为娘让你长高点。”

小孩急了：“祖父！”

杨念晴推推李游：“不想挨揍的话，去把他拎下来！”

李游露出头疼之色，瞪着小孩：“听见没有，你怎能如此不孝，看着你爹我挨揍？”

小孩笑道：“挨揍才能长高。”

说完一纵身消失在了墙外。

感受到身边的杀人目光，李游喃喃道：“我去替夫人教训他！”

身形一闪也不见了。

.

杨念晴气得跺脚大吼：“喂，你们两个今天晚上不许吃饭……”

突然想起还有一个重要人物，于是赶紧转身：“老爷子……”

一声咳嗽打断她，老人威严地点点头，怒道：“不像话！你放心，为父这就去教训他两个，必定替你出气！”

眨眼人也不见了。

.

杨念晴怔在原地。

冷不防一双手臂从后面伸来将她抱住，同时，耳畔的声音也带着笑意：“夫人少生些气，必定会年轻好看许多。”

她没好气：“我现在很老？”

“差不多。”

“你……自己的儿子也不管管！”

“老爷子在，我如何敢管？老爷子就是怕我揍他才追出去的，”他摇头，“为夫不想长高，也不想再被老爷子揍。”

“你们合伙欺负我！”

“岂敢。”

“你还不敢？”

“如此，为夫也让你欺负一次？”

呆了呆，她莫名其妙：“我？”

“对，”他一本正经地点点头，随即笑了，笑得不怀好意，“在下今晚就让夫人欺负，夫人在上……”

她红着脸又好气又好笑：“想得美！我现在就欺负你，老爷子我不敢揍，儿子又揍不了，揍你好不好？”

转身一拳送过去。

他轻而易举便制住了她：“不好。”

“老婆揍你敢还手？”

“自然不敢，”他瞧了瞧那拳头，苦笑，“可如今是大白天，叫下人们瞧见我被夫人欺负，岂非太没面子了？”

她甜甜地笑了：“那不叫他们看见好不好？”

他叹气：“好。”

.

门，关上。

隐隐有声音传来：“你小心了！看我不……喂，你干什么？”

“让夫人欺负。”

“不是，我说的不是那个……”

“椅子上可好？”

“不，不好……会让人听见的……别……现在是白天，不行啦……不要……唔……”

为何而生（南宫番外）

“习武并非为了杀人。”

父亲一向淡泊仁善，纵然在漫天的火光中，他浑身都是血，却依然咬牙抱着我微笑，虚弱地叹息：“不怪他，他只是为了小然吧。”

白姨？

我不太明白，却还是点了点头，心里很害怕，方才有个黑影闪过，围着我们的那几个人忽然全都倒下去死了。

.

十二年后的一天，我路过唐家堡，无意中竟见到了白姨，想不到她已经嫁给了唐二叔，改姓叶，而且，她已不认得我了。

原来如此！

是他！父亲最好的朋友，最好的兄弟！

我握紧拳。

父亲说不怪他，何况我已答应过义父。

这一切的事端竟然是个女人。

.

作为一个真正武学至上的人，义父配得上他那把剑。

他怕我出名，可我还是出名了。

我不喜欢看见身边有太多悲惨的事情，这世上罪恶悲伤之事已经太多，就让它少一些又何尝不可？这种想法是可怕的，决不会带来什么好结果，因为父亲当年也是这样，我明白，所以我不想与人走得太近。

然而——

随着那薄薄的面具蜕下，赫然是另外一张脸！

那一刻我惊呆了，这张脸实在太熟悉，因为它原本就是长在我身上的，可如今这世上还有谁能与我拥有一模一样的脸？

“想不到吧，如今是我来替你治病，”他笑了，“我也想不到你还活着，大哥。”

弟弟。

劫后余生的庆幸，乍逢亲人的激动，我们紧紧握着手，在灯下流着泪笑了许久。

.

我有了兄弟，最亲近的人，有没有朋友已无关紧要。

就算是最亲近最信任的朋友，为了一个女人也会毫不留情地对你下手。交错朋友，是父亲一生最大的悲哀。

我很快就有了朋友。

两个出色的朋友，领着别人登门求救害我丢了五百两银子的朋友。

他们实在很妙，一个毫不客气，一个懒得有趣，居然还喜欢斗嘴，似乎总是开心得很，有他们在，就算身边有再多悲惨的事情，也绝不会叫人烦恼伤感太久。

与那样两个人把酒玩笑，闲话江湖，的确是件畅快之事，也很轻松，那是一种奇妙的愉快。

然而这种愉快总不会持续太久。

他们绝非小人，我努力说服了自己，还是忍不住苦笑，一个人决定交朋友的时候，都会用同样的话来掩饰吧，父亲当年是否也如此?

如今我作了同样的选择。

.

报仇?

“朝廷绝不会认错，何况……”

“你向老苑主发过誓，我却没有。”

弟弟没有变。一旦认定了的事，他就会不顾一切去做，正如小时候为了拿到案上的砚台，被砸得鲜血直流，却还是一声不吭地爬过去，将掉下来的砚台抱在手里，抱得紧紧的。

我没有再劝。

可他是我这世上唯一的弟弟，唯一的亲人，纵然报了仇，有那两个人在，也必定会暴露身份，朝廷怎会放过他? 那两个人何等聪明，又是我们的朋友……

他傲然道：“若是毁尸灭迹，他们从何查起? ”

毁尸灭迹?

我没有同意。

他看着我半日，突然笑了：“你太像父亲了。”

瞒不过他。

“不能冒险。”

“你对别人心软，就不怕害死自家兄弟。”

他轻轻叹息，站起来走了，我却浑身冰冷。

.

几年后，一个瓶子放到面前的桌上，血红的颜色是那样刺目。

“我想了想，还是用毒最合适，”他淡淡笑着，神情是那么的毫不在意，“这毒少见得很，我用了三年才炼成，纵是被他们发现，也试不出毒性的，到时候他们自会来找我。”

他果然没有放弃。

我犹豫：“父亲不怪他们。”

他冷笑：“但你还有母亲，你又怎知她不恨？”

我无言以对。

“母亲无辜，陶门上下一百四十六条人命何其无辜，当初那个姓白的女人总缠着父亲不放，这才给我们带来灭门之祸，如今她与唐惊风却过得快活自在，你又怎知母亲不恨，明叔他们不恨？”

“你可知道，当年母亲为了护我，生生被砍断了双腿。”

如同一盆冷水当头浇下，全身忍不住发抖。

他却格外的平静，仿佛在说着一件不相干的事情：“没了双腿，她却还是撑着不肯昏过去，一直到师父救我走，都始终没能瞑目，你道她恨不恨。”

恨不恨？我不敢深想，有仇不报，让弟弟独自冒险，母亲不会原谅我，陶门上下一百多个冤魂也不会原谅我吧？

违背誓言，又怎对得起九泉之下的义父？

“有仇不报，活这许多年又想做什么？”淡淡的声音似是喃喃自语，却一字字都敲在我心上。

我不能回答。

二十多年，自答应义父不再报仇的那一刻开始，我就努力不再去想那夜的事情，整理家业，吟诗作画，游历山水，与两个朋友把酒言欢，我以为这一生就这么过了，却从不曾想过这个问题。

为何而生？

我活下来究竟为了什么？安心做南宫别苑的少主，扶贫济弱，谈笑江湖？其实，这世上的许多人不都是这么过的么？

可我与他们不一样。

那一夜，我又梦到了漫天的火光，父亲，还有母亲……

我不能叫他一个人去冒险，或许他也早已料到我会同意吧，既然不知道为何而生，被自己的弟弟算计，总是强过别人的。

.

“有你帮我就好，”他果然没有丝毫意外，只是笑了笑，“若真想保全我，你可舍得几个人？”

无辜之人。

世上为何总要有这许多杀戮之事？强烈的悲哀涌上来，这个计划并不完美，我绝不能可怜别人，否则会害死他。

我为何而生？或许也只有报仇。

.

天上掉下来一个丫头。

年纪不大，穿着奇怪的衣裳，说着莫名的话，见到男人出乎意料的胆大，听说死人却又胆小得要命，一举一动根本不像个姑娘家。分明无处可去，却一副满不在乎的模样，全无半点该有的可怜之态。

哪个姑娘家突然流落至此会不哭泣难过的？我简直要怀疑她别有居心。

但她实在不怎么会说谎。

果真如她所说，她举目无亲，一如我当年那般，看来这丫头还不知道无依无靠的可怕，或许永远不要知道也好。

所有人做梦也想不到这世上会发生捕快与凶手一起查案的事情。其实也不错，有他们在，这一路上并不寂寞，何况还有那个有趣的丫头。

她让我叫她小念。

.

救黑四郎的是弟弟，他并不知道，我却决定放他离开了，他是李游的朋友，倘若再继续下去，必会发生一些不得已的事。

人在江湖，是不是都会有许多不得已?

他们是如此的信任我，相信我是被人陷害，我却还是选择背弃了他们，该也算是件悲哀之事吧。唐惊风与柳如背叛父亲的时候，可曾有过同样的愧疚?

小念竟会来安慰我。

这丫头一路上跟着我们，倒也不太惹人反感。她不比普通女孩子娇气，举止豁达得很，有时候甚至根本就不像个姑娘家，总爱拍李游的肩膀打赌、斗嘴，居然还编出个男人的“三从四得”。

她看出了什么?

直到确定只是怕我难过内疚之后，我才松了口气，这是个笨丫头，最好不要让她掺入这些事，我并没有她想的那般好。

谁知她难过地告诉我，在遇险的时候，她被朋友抛弃了。

女人也有朋友? 我既好笑又诧异，小女孩子多是被爹娘宠在闺阁里，偶尔聚在一起也不过是比赛玩笑，发发小脾气，嫁人之后便从了丈夫，难得往来，她们怎会知道什么义气，什么是朋友的信任与背叛?

她真的知道。

对了，她不是这里的人，她们那边的人会状告丈夫纳妾，想到这，我又忍不住笑了，这些话究竟哪些是真，哪些是假?

无论谁做了对不起朋友的事，都不会太好受的，还是不要让她失望吧。

她实在很容易原谅别人，很快便不再难过了，晚上还端来一盘奇怪的点心，说什么祝我生日快乐。

生日，快乐？她竟然记挂着这事。

蛋糕？

那盘点心的名字很特别，味道却不太好，活了二十几年我都没吃过比它更难吃的东西。看她紧张得脸都红了，原来是第一次做，难怪李游与何璧都不做声，我自然也不能拂了她的心意。

尽可能慢地吃着那块蛋糕，心里竟觉得很有趣，倘若今后我过生辰她都做这个，那还是不要再过的好。

今后？猛然惊回神，怎的想这些！莫非我已将她当作朋友了？

和一个女人做朋友。

看着她松了口气的欢喜模样，突然发现，其实这蛋糕也不那么难吃。

.

小念的父母亲早已各自分开过了，叫离婚。

“……相濡，相忘，你说哪个更有道理？”

我颇为尴尬，也只有她会与男人大谈情爱之事。想不到这丫头成日无忧无虑的样子，竟也是孤独的，有这许多心事。

相濡，相忘？

突然想起白姨，不对，应该叫叶姨了。当初她是那般喜欢父亲，委身作妾也心甘情愿，然而最终还是嫁与了唐二叔，就在父亲离去的第二年。而父亲，既已有了母亲，却还想着再纳另外一个女人。

情爱之事，忘记起来岂非容易得很？

她画了一只卡通兔子，虽然不太真，却十分可爱俏皮，活像是她本人，线条简单，只须一眼便记住了，我特地画下来送与她，却发现她是醉翁之意不在酒，这丫头！

.

“她与此事无关。”

“舍不得？”

“她总是我们的朋友。”

连我自己也明白这借口可笑至极。

他果然笑了：“想不到大哥还与女人做了朋友。”

“杀她并无必要。”

他没有听我的话，还是向她下了毒。眼见那顽皮的丫头白天还在跟李游说“爱美之心，”晚上竟已毫无生气命在旦夕，心中莫名的伤痛，他到底还是及时出来解了毒，否则，或许我真会去找他的。

难道真的过分紧张了？

事后小念的胆子非但没变小，反而越来越大，居然跟我开起玩笑，叫人不知道说什么才好，这丫头满口胡言乱语，会不会嫁不出去？

“不是还有你吗，嫁不出去就来祸害你好了！”

她笑嘻嘻的：“你不是说我很好吗，再说了，这么帅又有钱又温柔的老公，带出去多风光多有面子啊，是不是？”

脸厚！我没好气瞪她，却也生平第一次有点心动。或许这样真的不错，倘若没有发生这些事的话……

心底一凉。

.

终于有一天，她戴上了李游的簪子。

居然会心酸。

这样也好，这样也好，我什么都给不了她，今后正好不必再多想了吧，这些事忘记起来岂不是容易得很？

然而，弟弟杀了江湖谣。

她病得很厉害，似乎还在做噩梦，那种表情透露出来的情绪很熟悉，因为我也有过，是最亲近的人离开后的绝望与恐惧。

我犹豫了。

李游是朋友。何况此时我若离开，弟弟便没有理由再跟着他们，他苦心复仇，又怎肯半途而废?

来不及多想，弟弟向唐惊风的女儿下手了。

她也不见了！

他会不会已对她下手？夜已深，我几乎找遍了整个园子，终于在一个角落里发现了她。露气很重，她只是穿着薄薄的衣裳坐在地上发呆。心中突然一疼，她并不像普通女孩子那般娇气，却始终只是个女人，伤心的时候便不会照顾自己了。

她想走。

语气很轻松，听着却叫人心痛，举目无亲，她又能去哪里?

或许这真是我的机会，让我回头，不必报仇，我也可以像其他人一般平静地活下去，因为我要照顾她，今后，两个孤独的人谁也不会再孤独。

二十多年前，唐二叔为一个女人背叛了朋友；二十多年后，我同样做了对不起朋友也对不起兄弟和父母的事情，居然还是为女人。

.

弟弟以为自己料定了一切，却始终不知道另一件秘密，我其实也会使剑。那柄剑决不会伤到我，但让那个人活着会害死他，终究是我先对不住他。

我杀了人。

没有关系，没有关系，今后我永远不必再管这些事情了，我要带她回家，这一生只要用心经营我们的家就好……

那时候我是这么以为的。

然而，我回来了。

.

睁开眼，一切如故，仿佛只是做了一场梦。

原来机会至始至终都没有给过我，我却直到现在才明白，多可笑，他不肯放弃报仇，也绝不会允许半途出什么差错的。

她带我回来了。

我们的家？那个家……

这样也好。

或许，我活下来只是为了来结束这一切。

是该结束了。

.

酒缓缓注入杯中，很慢，弟弟的手却开始发抖，他已看出了我的意图，让这一切结束，只愿他能明白，他不会放弃性命的。

面前这个老人教人忍不住叹息，心中一直背负着这么大的秘密，这个秘密关系到全家老小的生死，想必许多年他也是夜不安寝食不知味吧？

一般的可怜。

李游该也要回来了，他是聪明人。

眼见昔日的仇人举杯，竟然会有不忍。弟弟说得对，我的心不够狠，所以才会从头到尾都被他算计。不怪他，他亲眼目睹了母亲的惨状，怎能轻易释怀？

李游赶回来了，如我所料。

我终于可以结束它了。

这个秘密已经埋藏了整整二十四年，此时揭开，必会有许多人受到牵连，他们不忍开口相求，我却明白，他们自认没有交错朋友，我又何尝不是。

能教这世上少一桩杀戮，何必吝惜什么名声？

.

冰冷的酒喝下去，全身热得灼人。

很奇怪，心底却是从未有过的平静，只是，始终有一丝淡淡的滋味萦绕着，有点惆怅，有点惘然……是什么呢。

头越来越沉，眼前也越来越模糊，终于，我听到了哭声。

是她在哭？

世上为何总要有这许多悲惨之事？倘若二十四年前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也就不会有如今这些伤心事了，该多好，多好……

拉住她的手，突然有些后悔，我原本不想让她看见的。

于是我对她笑。

这样，她再想起来的时候，可以不必太难过了。